

華嚴經疏鈔

卷一 ~ 卷二十二

CH340-1201

第一冊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

若肆無忌憚，任意亵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恭錄自 《印光大師文鈔三編卷四 瞞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

重編華嚴疏鈔序

昔我遮那世尊。十身畧現。九會初成。高山晃日出之機。本懷唱隨自之語。入海印定作。
曠坤吼敷闡。至教華嚴經王。斯則內證之淵府。果海之靈源。豈惟游夏之徒不能贊抑。
亦世間名句文身無復屬其辭而比其事焉。況百代之後。去聖時遙。而欲疏其條理。解
其連環。自非德侔上賢。智總諸宗。其孰能發揮蘊奧。仰契聖心者哉。渺自尊者雲華。開
晉典之源。三祖賢首導唐譯之窓。雖章門已著。而詮詁未周。秉受之輩。尙難洞曉幽旨。
直詣真修。逮我四祖清涼大師。運懷藏海。遊心法界。蒐龍宮之神珠。續諸祖之真緒。首
成大疏。次復隨疏演義而作鈔文。汪洋沖融。咳博圓辨。匪特一經之重玄妙旨。燦爛悉
陳。且使一宗之綱格正統。鳥奕不墜。洵如意之寶藏。慧路之南針也已。第以疏鈔一彌。
離經別行。且復沉湧異域。法味莫浹。趙宋之世。縑紬始歸。於是晉水法師錄疏以注經。
妙明比丘。會鈔而入疏。但因秉筆既殊。而着眼自異。故其間標列之前後。編置之疏密。
參差出入。所在不免焉。更經後世。展轉傳刻。舛互訛略。遞復增多。從來學者。但知服膺。

往詰不遑措疑。洎乎近茲十餘歲前。有徐蔚如居士。嚮往斯典。孜孜研習。彙校諸本。咸有異同。乃悉現行流布之疏鈔。非復清涼之原文矣。摘其大疵。厥有二端。所謂釐會之不當。刪節之不完。至如科判之倒迴。斷接之不齊。尤難悉數。因茲巨閱。繁頑莫釋。乃時與蔣竹莊李圓淨黃幼希諸居士。往復函磋商。或躬就商討。興願重治。實不容乎已也。然居士生前有言。我爲則易。人爲則難。蓋以平日檢覈既勤。積稿亦富。有成竹之在胸。則操觚之自便。方之假手他人。當不翅倍蓰其效焉。所幸居士歿後。賴蔣李黃諸君。堅誓不退。乃徵集同願。創立華嚴疏鈔編印會。分司其任期。以必成。遂得宗徒響應。四衆僉從。益以根本法輪。無上妙典。欲藉以廣勝因。締法緣者。亦復檀施畢集。踴躍輸將。遂使曠世之殊勳。希有之盛業。能功圓於時值。憂患物力艱難之際。是可得而思議歟。誠不可得而思議也。茲以玄談歲事。全書亦將以次觀成。親教師命識其顛末。弁諸篇首。余忝廁宗裔。謬參校讎。不敢以譖陋辭。乃次第其事而書之云爾。

壬午佛成道日。華嚴座主應慈命門人持松謹序。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一

疏卷一之一

鈔卷一至卷三之一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鈔序至聖垂誥鏡一心之玄極。大士弘闡燭微言之幽致。雖忘懷於詮旨之域。而

浩瀚於文義之海。蓋欲寄象繫之迹。窮無盡之趣矣。斯經文理不可得而稱也。晉

譯祕典。

祕典原玄續記作幽祕。茲從南金案纂釋引會解云。言祕典者。幽祕典籍也。故有本云晉譯幽祕。

賢首頗得其門。唐翻靈

篇後哲未窺其奧。澄觀

續金無。南玄不揆膚膚南受輒闡玄微。偶溢九州。遐飛四海。

講者盈百。咸叩余曰。大教趣深。疏文致遠。親承旨

旨甲南玄續金作指。訓髮近宗。垂範千古。慮惑高悟。希垂重

重原記作再。甲南玄續金作重。

剖得覩光輝順斯雅懷。再此條理。

理南玄續金作治。原

記作名爲隨疏演義。昔人云。人在則易。人亡則難。今爲此

此原作解。甲南玄續金作此。釋冀遐

方終古皆

皆原南金作得。甲玄續作皆。若面會然繁則倦於章句。簡則昧其源流。顧此才難。有

慚折中。

中甲玄續金作衷。意夫後學其辭不枝矣。此序南藏鑑於鈔首與下鈔將

釋此疏等文相連。其鈔題云。華

嚴經隨疏演義鈔並序。案會玄記釋鈔題云。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第一並序。足證南藏與古本合。今以疏序原在疏首。經序亦會入經前。故鈔序亦從

疏序往復無際。動靜一源。含衆妙而有餘。超言思而迥出者。其唯法界歟。

南藏列入。又此序玄續金均有釋文。會玄記別。有釋與玄續金異。皆非清涼自釋故。不附列。

鉅將釋此疏。大分爲四。一總敍名意。二歸命下。上三字南續金無。歸敬請加三將釋下。三正流通判者。判者南玄續金無。則合作舍誤。前二爲序分。開章爲正宗。謙讚爲流通。爲疏三分。上四字。南金無。今初總敍名意。卽是疏序。亦名作云。續教迹。粗分有有原作爲。四細科爲十。言有四者。一通敍法界爲佛法大宗。二剖部。弘作誤。裂下別敍此經以申旨趣。三
三玄。是以菩薩搜祕下慶遇由致激物發心。四題稱大方廣下略釋名題。續作題。
目。令知綱要。亦爲順經四分故。故下玄續有往復下三字。言細科爲十者。下南玄續金有爲字。順無盡故。一標舉宗體。體弘作對誤。二剖裂下。上三字南續金無。別歎能詮三故我下。上三字南續金無。教原。
作說。甲南玄續金作教。主難思。四湛智下。上三字南續金無。說儀周普五雖空空下。上四字南續金無。言該本末。六其爲下。上三字南續金無。成滅誤。益頓超八真。玄續金無。成滅誤。益頓超八真。

可下。

上三字南

玄續金無

結歎弘達。

九顧惟

願惟準下鈔

科應作是以。

下。

上三字南

玄續金無

感慶逢遇。

十題稱下。

玄續金無

略釋名題。

今初往復無際。

至其唯法界歟。

文有五句。

言意多含略爲

四意。

一約三大釋。

二約本末釋。

三明法界類別。

四總彰立意。

今初約三大釋者。

意用大。

用大原

南金無

卽往復無際是也。

往者去也。

起也動也。

復者來也。

滅也靜也。

無際有二。

一約廣多。

無有際畔。

此就事用。

二約絕於邊際。

據卽事同真。

何法往復略有三義。

一雙約迷悟說。

二唯就。

就記作約。

妄說。

三返本還源說。

今初謂

謂南金

迷法界而

往六趣去也。

動也悟法界而復一心來也。

靜也皆法界用也。

迷則妄生悟則妄滅。

然真有二義。

一約隨緣迷則

則南金

真隨於妄則真滅妄生悟則

則南金

妄滅歸

真則真生妄滅。

二約不變迷悟生滅來往紛然真界湛若虛空體無生滅此義在

下體中言無際者迷來

上十五字原無南

玄續金記釋有

無始故卽

卽南玄續金

無初際悟絕始

終卽無後際。

上四字南玄續金

從原記

二唯約妄說

約下玄續有就

復有二義一豎論

去來過去無始未來無終無初後際二約橫說妄念攀緣浩無邊際上二皆約廣
多無際若約絕際妄無妄源豎無初際既無有始豈得有終故絕後後甲玄續初後初後甲玄續際。
中中南金觀論云大聖之所說本際不可得生死無有始亦復無有終若無有始終
中當云何有是故於此中先後共亦無橫尋妄心不在內外故亦無際是以達公
云本端竟何從起滅有無際一毫毫開皇三寶續作微涉動境成此墮山勢惑相三寶續作想更
更原作既南玄續金及三寶錄作更相承承三寶續釋及三寶錄作乘觸理自生滯因緣雖無主主續作生開作迷原南徑玄
寶錄作致甲玄續金及三寶錄作世卽其義也三約返本還源說對其初
義初義是總第二約妄唯往非來今此唯復復本源故斯卽靜義故周周甲玄續無原南金
記易復卦云復其見天地之心乎然往往南玄續金作往者必復易易南玄續金作故泰卦云無往
不復天地際也就就甲玄續作然此一義自有往復故文殊師利所說不思議佛境界經
中善勝天子問文殊師利利南玄續金無言甲南玄續金作云云何名名原南無經修菩薩道
文殊初說雙行之行次云復次天子有往有復名修菩薩道云何名爲爲南金無茲從經原

續有往有復。觀諸衆生心所樂欲。名之爲往。隨其所應而爲說法。名之爲復。自入三昧。名之爲往。令諸衆生得於三昧。名之爲復。自行聖道。名之爲往。而能教化一切凡夫。名之爲復。復下原南金有如是經甲玄續無。自得無生忍。忍原南金作法忍。經甲玄續作忍。名之名之原金無。

續有甲玄爲往。令諸衆生皆得此皆得此原作得無生。南金得無生法。茲從經玄續。忍名之名之原南金無。

皆同。爲復。自以方便出於生死。名之爲往。又令又令原南金作令。諸經玄續作又令。衆生而得出離死。死上四字原作出離生。茲從經南玄續金。名之爲復。心樂寂靜。名之爲往。常在生死教化衆生。名之爲復。自勤觀察往復之行。名之爲往。爲諸衆生說如說如原南金作而說。甲玄續作而說。茲從經玄續。斯法。名之爲復。修原南金作修。經玄續作修。空無相無願解脫。解脫原南金無。經玄續有。名之爲往。爲令衆生斷於三種覺觀心故。而爲說法。名之爲復。堅甲續作堅誤。發誓願。名之爲往。隨其誓願拯濟衆生。名之爲復。發菩提心。願坐道場。名之爲往。具修菩薩所行之行。名之爲復。是名名原南金作爲。玄續作名。菩薩往復之道。釋曰。上來十對。皆上句自利爲往。往涅槃故。下句利他爲復。復於生死化衆生故。雖有往復。總爲返本還源。復本心矣。此中無

際亦有二義。一菩薩行海廣無際。廣原記作廣多也。二一一稱真。真原作理。甲南金記作真。深無際。際原南也。南作邊際也。無。然上三義皆法界用矣。○二動靜一源者法界體也。對上三義約迷悟者動卽往也。靜卽復也。動靜迷悟雖有二門所迷真性一源莫二。莫二之源卽是_{是玄續}一體也。二對唯妄者動卽往復有去來故。靜卽體虛相待寂故不釋動以求靜必求靜於諸動必求靜於諸動故雖動而常靜則動靜名殊其源莫二。莫二之源卽一體也。三對返本還源說_{說玄續}者。自利靜也利他動也。二利相導化而無化則不失_{失北玄作生誤}。一源爲法界體也若對上二種無際者_{者玄續無}廣多無際動也。際卽無際靜也。動靜_{靜原南作寂。玄金記作靜。}無礙爲一源也。際與無際當體寂也。○三舍衆妙而有餘者法界相大也。謂杳冥之內衆妙存焉清淨法界杳杳冥冥以爲能含恆沙性德微妙相大以爲所含相依乎性性無不包故稱爲含性體無外相德有名有名之數不能徧無外之體故云有餘則恢恢焉猶有餘地矣。故_{故甲玄續作下}阿僧祇品云於一微細毛孔中不可說刹次第入毛孔能受彼諸刹諸刹不能徧毛

孔卽斯義也。以毛乎誤。原作約稱性。刹約不壞相。是故廣相不能偏小性也。
然此相大略有二義。一約不空。具恆沙性德故。具玄續。此是故此是甲玄續。同教
意。二約事事無礙。十玄之相本自具足。卽是別教之意也。南金作此。然衆妙兩字。
亦老子意。彼道經云。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
母。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
衆妙之門。釋曰。然彼意以虛無自然以爲玄妙。復拂其迹。故云又玄。此則無欲於
無欲。萬物由之。物由之。原南作法由。金作生。故云衆妙之門。今借其言而不取其
義。意以一真法界爲玄妙體。卽體之相爲衆妙矣。○四超言思而迥出者。融拂上
三也。融則三一互收。拂則三一雙寂。云何超耶。謂理圓言偏。言生理喪。法無相想。
思則亂生。並皆超之。故肇公云。口欲談辨。甲續作辯。心將緣而慮亡。亡。甲玄續作息。
則迥出於言象之表矣。何者。欲言相用。卽同體寂。欲謂體體。甲玄續作之。寂相
用紛然。卽一而三相不同。卽三而一體無二。三一無礙。互奪雙亡。存泯莫羈。豈言

象之能至。至玄續記作到。故云迴出。又借斯亡。亡徑玄絕。以遺言思。非有無言。可爲棲託。

故下經云。雖復不依言語道。亦復不著無言說。況言相本寂。亡絕亦亡。斯則言與

亡言。相待亦寂。故假迴出之稱。以拂言與言。亡言與言。亡之迹矣。○五其唯法界歟者。結法所屬。屬法界也。謂具上諸德。獨在於法界矣。○第二約本末釋

者。此上五句。初句從本起末。卽不動真際。建立諸法。次句攝末歸本。卽不壞假名。而說實相。第三句本末無礙。則性相歷然。第四句本末雙寂。則無南言思無寄。末

句結屬。通四義焉。○第三明法界類別者。略有三意。一者約三法界。約南玄續記作三誤。三法界也。二者約四法界。約南玄續記作會。往復無際事也。動靜

句事法界。次句理法界。第三句無障礙法界。第四句融拂上三。三北玄續記作二誤。第五句結

屬。屬下玄續記作會。上作三誤。三法界也。二者約四法界。約南玄續記作會。往復無際事也。動靜

一源。具三義也。動卽是事。靜卽是理。動靜動靜甲玄續記作理事。一源。卽事理無礙法界也。含衆妙而有餘。事事無礙法界也。超言思而迴出。融拂四法界。其唯法界歟。亦結屬四法界也。三者約五法界。約甲南玄續記作會。往復與動動玄皆有爲也。靜卽無爲。卽無爲。玄續記作

無爲一源有二。若互奪雙亡。北玄作照誤。爲一源則非有爲非無爲法界。若互融雙照也。

爲一源則亦有爲亦無爲法界。含衆妙而有餘。卽無障礙法界。超言思而迥出。總融五法界。其唯法界歟。結屬五法界。○第四總彰立意者。所以最初敍法界者。應有問言。諸家章疏多先敍如來爲物應原。甲玄續釋作應。示。生先小後大。或無象現。

象無言示言。今何最初便敍法界。故今答云。以是此經之所宗故。又是諸經之通體故。又是諸法之通依故。一切衆生迷悟本故。一切諸佛所證窮故。諸菩薩行自此生故。初成頓說。故故甲南玄續金無。不同餘經有漸次故。然最後一意正答初問。而前諸意共成後意耳。

疏序剖裂玄微昭廓心境窮理盡性徹果該因。汪洋沖融廣大悉備者。其唯大方廣佛華嚴經焉。

鈔第二剖裂玄微昭廓心境下。別歎能詮。意明此經詮於法界。故難思議。文有七句。於中分四。初二句總明能詮。次二句別顯深廣。三有二句結歎深廣。後一句結

法所屬。今初上二十四字南玄續金無。言玄微者。卽指前前南法界多義也。謂也謂玄謂爲。幽玄微妙之旨剖判分裂。在乎此經。謂於無障礙法界。剖爲心境二門。故下句云昭廓心。境云何剖裂。謂一真法界。本無內外。不屬一多。佛自證窮。知物等有。欲令物悟。義分心境。境爲所證。心爲能證。故下引裕公云。心則諸佛證之以以南金無。爲法身。境則諸佛證之以以南金無。爲淨土。則二皆所證。智爲能證。所證之境。卽大方廣能證之心。卽佛華嚴也。文中廣說。故云剖裂。言昭廓心境者。心境卽上所開。昭廓卽是此經。昭者明也。照也。廓者空也。張小使大也。云何明心境耶。謂此經中。昭明顯著。若凡若聖。若因若果。能觀之心。所觀之境。無不畢備。故如出現品品下玄續有云。字誤。說佛境界。卽佛境也。說如來心。卽佛心也。諸位心境。例此可知。云何照心境耶。謂此經中。教人觀察。若心若境。如云。欲知諸佛心。當觀佛智慧。佛智無依處。處下玄有如空無依處誤。如空無所依。此令觀佛心也。又云。若有欲知佛境界。當淨其意。如如。南作若。經玄續作如。虛空。此教觀佛境也。菩薩凡夫所有心境。觀照例知。上三十四字原無。南玄續金記有。云何空廓心境耶。

如云法性本空寂。無取亦無見。性空卽是佛。不可得思量。卽空心境也。無取卽無境。無見卽無心。又云。若有欲知佛境界。當淨其意如虛空。遠離妄想及諸取。令心所向皆無礙。亦空心境也。又云。若有欲得如來智。應離一切妄分別。有無通達皆平等。疾作人天大導師。亦空心境義。義南無。也。云何張小使大。謂若。若南無。張於。於南無。續金無。金無。心則無心外之境。張境則無境外之心。以隨舉其一攝法無遺。卽無涯故。故下經云。無有智外如。爲智所入。亦無如外智能證於如。上句張心。下句張境也。真心真境。本自無涯。卽妄同真。則張小使大矣。矣玄作也。經云。如來深境界。其量等虛空。佛境大也。又云。佛智廣大同虛空。真心大也。知妄本自真。見佛則清淨。如心佛亦爾。如佛衆生然。上十字甲玄續無。心佛與衆生。是三無差別。皆張妄心。卽無涯。涯甲玄續作際。也。因果萬法。心境普收。隨一一事。皆可張廓。○疏窮理盡性徹。果該因者。二有二句。別顯深廣。顯原作歎。甲南玄續金記作顯。也。理謂理趣道理。廣也。性謂。謂原作爲。甲南玄續金作謂。法性心性。深也。若窮窮。窮南玄續金作極。其理趣。則盡其體性。今此經中。意趣體性。皆窮究也。此借

周易說卦之言。彼云。窮理盡性以至於命。昔者聖人之作易也。也原南無易。甲玄續金有。將以順性命之理。注云。命者生之極。窮理則盡其極也。也極也。甲南金作能也。玄續作能。原記作極也。與易注合。卽以極極。甲南玄續金釋能。原記作極。字解性。性者極極。甲南玄續金作能也。下南玄續金有能。原記作極也。與易注合。若窮其理數。盡其性能。則順於天命。故次云以順性命之理。今借語借語。甲玄續作語。則用之。取意則別。言徹果該因者。兼於深廣徹究五周之果。該羅六位之因。則廣也。故廣說地位因果。莫踰此經。若云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二互交徹。則顯深也。初發心時。便成正覺。因該果也。雖得佛道。不捨因門。果徹因也。上約廣義。徹果屬果。該因屬因。卽明能詮之教。該徹彼因果也。今約深釋。徹果屬因。以因徹彼果故。該因屬果。以果徹彼因故。卽因果自相該徹。唯屬所詮。而其其。玄續無。原南金記有。能詮。具明斯義。然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是古人之言。今欲具具。續作其。含深廣之義。云徹果該因耳。○疏。汪洋沖融。廣大悉備者。三有二句結歎。深廣也。上句明深廣之相。下句出深廣之由。汪汪深貌也。洋洋廣貌也。沖亦深也。亦云中也。亦曰曰。徑玄作云。南金無。沖和。故老子云。道沖而

用之或似不盈。融者。融通。兼深廣也。故肇公云。汪哉洋哉。何莫由之哉。入師經中。
梵志闍旬云。吾聞佛道。厥義弘深。汪洋無涯。無不成就。靡不度生等。卽深廣義也。
金無也南
亦如冲和之氣。生成萬物而不盈滿。融通萬法。令無障礙。言廣大悉備者。卽
出深廣之由。以無不備故。此言亦出周易繫辭。彼云。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
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他也。
也南三才之道也。今
若取意就經。亦可喻三世間天道。智正覺也。人道。有情也。地道。器世間也。此經廣
說三世間故。亦可天道深理也。地道事相也。人道諸佛菩薩修行者也。此強強作原
甲南玄續作記誤。之本意。但取包含而已。謂此根本法輪之內。何法而而玄無不
具。
具原玄續作備。未有一事一理而不極。一因一果而不備。五周因果。則五十二位之昭
彰。九會玄文。則難思教海。而可觀說真妄。則凡聖昭昭。而交徹。語法界。則事理歷
歷。而相收。
收下原南金記有法二字。甲玄續釋無。佛知見。一偈。
偈下原有必字。大南無。開示而無遺。大金無。
釋有。涅槃下原有涅槃。南金有般涅槃。甲玄續釋無。一章必。
必南金作曲。原疏記作必。盡其體用。六百卷般

若不出於於原南。三天偈文。一大藏經文。續金作契經。並攝於於原南。七字之內。是謂罄諸佛之智海。竭性相之洪源。故云廣大悉備矣。○疏其唯大方廣佛華嚴經焉者。四結法所屬也。上之勝事。唯我華嚴。

疏序故我世尊十身初滿正覺始成。乘願行以彌綸。混混。虛空爲體性。富有萬德。蕩無纖塵。

鈔第三故我世尊下教主難思。教原南金記作說。文有六句。義分爲四。初二句標果滿。二一句語因深。三一句明體玄。四二句彰德備。初云上二十字。故我世尊十身初滿者。總標十身。該下兩段。正明難思。以是十身無礙佛說。非三身故。而言故我者。由上能所詮。能所詮。玄續作所詮。深廣玄妙爲諸教本故。我世尊始成正覺頓說此經。言十身者。次下當列言初滿者。成正覺時。身方滿故。故經作下經。云爾。時世尊處於此座。於一切法成最正覺智入三世。悉皆平等。其身充滿一切世間。其音普順十方國土等。是初滿也。正覺始成者。別語菩提之身。以是總故。始覺同

本覺。續金南玄無。無復始本之異。故作名。玄續

曰始成。下當廣釋。○疏乘願行以彌縫。

乘。續金南玄無。二乘者。二有一句語。因深也。乘因有一語。因深。此有二因。

一乘願因。經云。毗盧遮

那佛願力周法界。二乘行因。主山神偈云。往修勝行無有邊等。乘昔願因。彌縫果用。即是願身言彌縫者。周徧包羅之義。亦出周易。

易下北玄續有易字。繫辭云。易與天地準。

故能彌縫天地之道。釋曰。聖人。續人玄既既。續縮玄誤。準天地而作易。易中所說。與天地理同。故能彌縫天地之道。以況如來本起願行。

願行甲玄續作行願。意欲周徧利物。今得

如其願行之力。之續無。故故。南金無。周徧法界。是曰彌縫。○疏混虛空爲體性。

混金作渾。者。

三有一句明體玄也。然然。續作云。有二義。一約世尊身上自具十身。卽法身也。

法性身爲法身故。故下經云。性空即是佛。不可得思量。又云。佛以法爲身。清淨如

虛空。二者約外虛空。以以。南金無。融三世間而爲佛身。則外虛空是虛空身故。

故南金無。故南金無。

故云混虛空爲體性。混上二混字。融無礙故。○疏富有萬德蕩無纖塵者。四有二

句。彰德備也。上句德無不備。下句障無不寂。萬者。總相之大數也。實具無盡之德。

故下經云。刹塵心念可數知。大海中水可飲盡。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無盡之德。總名萬德。塵沙無明種現作種現作無餘。習氣總皆斷盡。上四字。故云蕩無纖塵。纖塵甲。總卽二障。二障有三。一現行。二種子。三習氣。習氣微細。況之纖塵。細中之細。尙無。況餘粗中之細等。若總配三德。萬德舍於智恩。下句卽是斷德。又混作渾。金虛。空爲體。卽法身德。萬德。卽般若德。無塵。卽解脫德。萬德之句爲總。

上下諸句皆是別德。上之二句。並福德身。十身之中。續無。已具四矣。餘之六身。

續作餘六。在後段中。

上四字。玄

疏序湛智海之澄波。虛含萬象。皎性空之滿。萬滿。續誤作月。頓落百川。不起樹王羅七處。於法界。無違後際。暢九會於初成。盡宏廓之幽宗。被難思之海會。圓音落落。該十刹而頓周。主伴重重。極十方而齊唱。

鉢第四湛智海之澄波。虛含萬象。下說儀周普。文有七對。卽爲七義。一明所依定。二明能說身。三說經處。四說經時。五所被衆。六說經本。七別示。示甲。續作敍。說儀今初。

示甲。玄

說經所依三昧上三十四字。南金無。者。者。玄續無。如說法華。依無量義處三昧。說般若經。經。南金無。依等持王三昧。說涅槃經。經。南金無。依不動三昧。故說諸經多依三昧。今說此經。依何三昧。卽海印三昧。海印是喻。從喻受名。賢首品疏當廣說之。今略示其相。謂香海澄渟湛然不動。四天下中色身形象。皆於其中而有印文。如印印物。亦猶猶。徑。玄。澄波萬頃。晴天無雲。列宿星月炳然齊現。無來無去。非有非無。不一不異。如來智海識浪不生。澄渟清淨。至明至靜。無心頓現。一切衆生心念根欲。心念根欲上四字。徑。玄無。並在智中。如海含象。故下經云。如海普普。經作印。現衆生身。以此說名名。經作其。爲大海。菩提普印印。續作應。經。南玄金作印。諸心行。是故正覺名無量。上五字。經作說。名爲正覺。非唯智現物心。亦依此智頓現萬象。象。玄續作形。普應諸類。賢首品云。或現童男童女形。天龍及以阿修羅。乃至摩睺羅伽等。隨其所樂悉令見。衆生形相各不同。行業音聲亦無量。如是一切皆能現。海印三昧威神力。然此文中言含法喻。智卽是法。海卽是喻。識浪旣既。玄續作已。停云。湛智海。無心頓現。故曰曰。續作云。虛含能應所應。皆爲萬象。○疏皎性空。

之滿月頓落百川者。第二對明能應之身。此之兩句。唯性字是法。餘皆是喻。以性該之。皆含法喻。謂若秋空朗月皎淨無瑕。萬器百川不分而徧性空。卽所依法體。體玄續作性。滿月卽實報智圓。百川卽喻物機。影落便爲變化。故金南無佛之智月全依性空。惑盡德圓。無心頓應。故出現品云。譬如淨月在虛空能蔽衆星示盈缺。一切水中皆現影。諸有觀瞻悉對前。如來身月亦復然能蔽餘乘示修短。普現天人天人原南金作天人。淨心水。一切皆謂對其前。智幢菩薩偈云。譬如淨月普現一切水。景象雖無量。本月未曾二。如來無礙智。成就等正覺。普現一切刹。佛體亦無二。此此玄續作月輪。經南金作日月。則水亦喻刹。若準離世間品。品下原作有云字。亦喻菩薩。菩薩原作提。偈云。譬如淨日月。皎鏡在虛空。影現於衆水。不爲水所雜。菩薩薩原作提。經南淨法輪。當知亦如是。現世間心水。不爲世所雜。則金南無。亦以月喻所說法。上皆空月不同。若以相歸性。則空亦名佛。故一切慧菩薩云。法性本空寂。無取亦無見。性空卽是佛。不可得思量。則空色照水。影落晴天。天猶空也。○疏不起樹王羅七處於法。

界者第三明說經之處意取七處故言樹王者卽菩提樹謂畢鉢羅樹此樹高聳。

獨獨玄續釋作特。

金

出衆樹故稱爲王言不起者謂不起菩提樹而升忉利天等故下經

云爾時世尊不離一切菩提樹下而上上南原玄續有。經升須彌向帝釋殿法慧菩薩

偈偈玄續無。云佛子汝應觀如來自在力一切闇浮提皆言佛在中我等今見佛住於

須彌頂十方悉亦然如來自在力三天皆有不起而升之言故彼彼玄續記無。成四句

一不起一切菩提樹而升一天如前經文二不起一處而升一切處三不起一處

而升一處四不起一切處而升一切處二四兩句取其結例之文謂十方悉亦然

取前一切闇浮提對一切一切原無南玄續金有。忉利亦然則是第四句但取一闇浮提對一

切忉利是第二句其第三句易故文無義必合有是則不起法界菩提樹偏升法

界七處今言羅七處於法界者略有二意一令偏法界中皆有七處二令一一處

皆偏法界且初義者若約自狹之寬說偏應如下說處中十重之內偏於中八以

初一是能偏七處處下玄續有第字。十是例餘佛故然下十重是約佛偏於處今明處偏

於處。自有二義耳。所依之處。既偏法界能依之身。居然偏也。今直就偏法界言。略有五重。一偏法界同類刹中皆有五重。一偏法界同類刹中皆作亦。下玄續有七處。二偏法界記無。異類刹中中下玄續有亦字。有金無。七處。三偏法界微塵中刹中刹。玄續亦有七處。四偏法界虛空容塵之處。有刹字。下玄續亦有七處。五偏法界帝網刹中亦有七處。二令一一處偏者。如菩提場偏法界。則普光明明。玄續無。中亦有菩提場。忉利天天。玄續無。中亦有菩提場。夜摩兜率等七處。一一皆有菩提場。如偏七處。亦偏非七上三七字及下偏七之七記處之處。如化樂四王色界十八等。非說經處。今菩提場亦偏於彼。偏於彼。南玄續如菩提場處。處。玄作門。南偏。下南玄續金釋作既。偏釋有法界二字。其七七。南玄續金處。一一皆偏七七。南金處。乃至法界。此亦有五一偏一。一偏一一原作者一偏。南作偏一。同類刹。二偏異類刹。三偏法界塵。四偏法界下玄續有虛空容塵之處。五偏法界帝網刹刹。玄續作之刹。更細而論。非但一一處偏。一一塵皆偏法界五重之處。是則一處中有一切處。上二重釋偏。皆偏五類。五類之中。前三約事法界。次一通事理。理空事空故。後一事事無

礙法界。由事卽理。事理無礙故。以理融事。徧於重重。皆是如來說經之處。○疏無違後際。暢九會。於初成者四明說。經時卽始成正覺時。然有兩說。各是一師之義。有故字。下玄續

初云始成正覺故。三天皆云不起而升。而升。玄續作前。故。金無南第六會已下。是第二七日

後說。以別行十地經。初云。婆伽婆成道未久。第二七日故。例此則第九一會在後時說。以有身子祇樹。

樹。玄續

園。

等故。賢首則以初成頓說九會之文。今會取會取甲南玄續

金作疏會云。記作疏會取。旨原南金作指。歸云。常恆之說。前後際而無涯。則在後時無過。故

云無違後際。後際卽通第九會。在後時說。故不妨後際而宣暢九會。在於初成上來分於三時。約所表故。初成頓演。演。玄續作說。約圓融故。又分三時者。以以。甲。玄法就機故。能頓說者。約佛德能。能頓演故。以初後相卽故。故云。故云。南玄續金無。無違後際。不妨初成頓彰九會。經云。一念卽無量劫。無量劫卽一念。故晉經十住品云。過去無量劫。安置未來。未來無量劫。迴置過去世。非長亦非短。解脫人所行。多劫不乖

刹那。初成豈妨後際。上之二段廣如教緣中辨。○疏盡宏廓之幽宗。被難思之海會者。五明所被衆也。然上句略明經義以爲能被。義在旨趣之中。今爲成所被。故略舉能能。玄續無。耳。宏者大也。廓者空也。幽者深也。下句所被云。玄續被云南。被難思之海會。被之二字。玄續無。者。是南玄續金作卽。德深。甲南玄續金作行德。以深廣故。謂普賢等衆。德深。齊佛數廣。刹塵故稱爲海。深超情表。是不可思。數廣難量。亦不可思。卽深而廣。不可作深思。卽廣而深。不可爲廣思。真應權實。類例多端。又不可思。該徹果海。尤不可思。故初會云。有十佛刹微塵數菩薩所共圍繞。略列四十二衆。皆以刹塵無量而爲其量。況口光所召一一菩薩。各領世界海微塵數菩薩以爲眷屬。來至此會。毛光重現。周入刹塵。依正作用。該攝三際。諸大菩薩尙不能思。豈況凡情測其涯際。故云難思之海會。續無。○疏圓音落落。該十刹而頓周者。六明說經本也。本卽圓音。音下玄續有也字。落落者。疏違聲。玄續作之聲。也。十刹者。謂樹形等異類之刹。經列二十。結有十佛刹塵。舉十以彰無盡故。故南玄續金無原記有。故云。云原。十刹圓音之義。下當

廣說略而言之。一音之中具一切音。名曰圓音。一切音聲即是一音。亦名一音。一多無礙。總曰圓音。經云。佛演_{原南}作以。一妙音。周聞十方。刹_{原南}作國。衆音悉具足。法雨皆充徧。一切言辭海。一切隨類音。一切佛刹_{原南}作國。中轉於淨法輪_{原南}上五字。品偈_{原南}作恒。玄續與經悉合。今從之。皆圓音義也。十刹齊聞。無有前後。故名爲頓。法界十刹。無所不聞。故名曰周。○疏主伴重重極。十方而齊唱者。七別示說儀_{原南}作敘。也謂是通方之說。舉一爲主。十方爲伴。諸佛菩薩皆有主伴。遞互相望。盡於十方。隨一爲主。十方爲伴。鄰次相壓_{原南}作押。故曰重重。然相猶_{原南}作金。無難明。今_{原南}作玄續。復略示言。諸佛菩薩皆有主伴者。略有三句。一果主果伴。謂遮那爲主。十方佛爲伴。十方佛爲主。遮那爲伴。二因主因伴。謂此方_{原南}作此。法慧菩薩爲主。十方法慧菩薩_{原南}作薩。玄無爲伴。十方菩薩爲主。此方菩薩爲伴。伴下_{原南}作等字。三果主因伴。謂如來爲主。普賢等爲伴。此一亦名輔翼。亦得稱伴。彼佛爲主。此方菩薩爲伴。如法慧說法。十方佛證。但名證法。諸佛不名因主果伴。設爾爲伴。自望本佛而爲主故。_{原南}

續作也。言鄰次相壓。續作壓。甲玄作抑。故曰重重者略有二義。一此彼互望如遮那爲主。十方諸佛爲伴。此界之東阿閦如來爲主。此土遮那與十方諸佛爲伴。次東第二佛爲主。遮那與東第一佛及十方佛爲伴。則隨一佛有法界諸佛重數。如十人爲主伴。遞互相望。便爲十重主伴。如佛佛佛原南金作一佛。既爾。佛主菩薩伴亦然。因主既爾。既爾。玄續無。因伴亦然。此一義中。上四字玄續作故此一義。自有三義。義下玄續有矣字。二者如遮那一佛爲主。如原南無。十方菩薩爲伴。主佛既徧。伴亦隨徧。謂遮那處普光堂。東方十佛刹塵數界外。有金色世界文殊而來爲伴。十方菩薩皆去十刹而來。若此主佛向東一界坐蓮華座。金色文殊來亦不相近。還去十佛刹塵數外。外玄續作近皆現。現下玄續有也字。義當金色近東一界。其西蓮華色世界財首菩薩亦移近東一界餘之。餘之玄續作如是餘。八方皆移近東一界。如是主佛至東十一。續作佛刹塵數界外。坐蓮華華金藏師子之座。正當本金色界處。由主佛至彼。其金色界近東亦近東甲。

玄續作亦近東。金作正東亦。

十佛刹塵數界外。其西方蓮華色世世原南無甲。

界則則南無。正當金續金有。甲

菩薩從佛前過向西近佛。上十三字原無。南

殊下玄續有

娑婆之處。如是主佛極於東方。金色等伴刹亦極東方。終不見文殊。

從西向東來近主佛。亦不見文殊從佛前過向西近佛。

上十三字原無。南

菩薩從佛前過向西近佛。玄續金決記有。甲

佛極於西方。亦不見有西方菩薩從東過向西來近主佛。

西方菩薩從東過向西來近主佛。佛下玄續有

菩薩從佛前過向西來近主佛。亦不見西方菩薩從佛前過向西來近主佛。佛下玄續有

過向東近佛。十方皆爾。如人以十錢布地。錢心爲主。錢緣爲伴。

爾如人以十錢布地。錢心爲主。錢緣爲伴。

作亦。下玄續有。甲

第一錢當中。中玄續作中則。以第二錢壓第一錢上近東一緣。

緣下玄有

緣二字。之。地。則。開。元。通。

寶等皆亦。亦南無。近東一緣之地。如是錢錢重重相壓。

上二壓字。甲

皆漸近東。如近東既爾。更十錢近西亦然。說一十信。則已重重周於十方。如是第三會說十住時。

亦如說信。重重徧於十方。行向地等皆然。則九會爲九重重。如第一會重重徧法

界。第二會重重還在第一會重重之上。則九會自爲九箇重重。若四十八會爲四

十八重重。若無盡會有無盡重重。此一佛爲主。餘菩薩爲伴。重重如是。十方佛爲

主。十方下。十方玄續無。方。南金有諸字。菩薩爲伴。重重亦然。如是諸佛重重復互相徧。故云主伴。

下。十方玄續無。方。南金有諸字。菩薩爲伴。重重亦然。如是諸佛重重復互相徧。故云主伴。

重重極十方而齊唱。餘義至教起因。教續作因玄下教。緣中辨。○然上七對有其六身。初
初無。所依海印三昧。卽是智身。湛智海故。二說法之身爲化身。謂謂玄續無。如水分千
月故。三說經處是意。生身隨意徧於法界處故。四說經時。卽力持身。持令永久故。
五被難思。難思南玄續金無。海會卽威勢身。菩薩衆中威光赫奕故。六圓音。七主伴。皆相
好莊嚴身。圓音卽一相。主伴卽坐蓮華藏師子之座。具相好故。此段有六前。前玄續無。
教。教原南金作說。甲玄續作教。說。主難思已有四身。則。則南無。十身具矣。意云。十身初滿。卽說此經。
經下玄續有故字。然疏本意正示說儀等異含。具十身故。有三兩身名。不全。不全原南昭

疏序雖空空絕迹。而義天之星象燦然。湛湛亡言。而教海之波瀾浩瀚。○若乃千門
潛注。與衆典爲洪源。萬德交歸。攝羣經爲眷屬。

鈔第五雖空空絕迹。而義天之星象燦然。下言該本末也。文有兩重本末。重本末南金作事理。今
意。一理事相望而論本末。上十三字南玄續一諸教相望而論本末。金作二諸教相望。今

初也。亦是遮於伏難。恐有難言。夫大象無形。大音無聲。希微絕朕。乃是

乃
是
南
玄
續
金
無。

難思之境。豈有形言者哉。則心絕動搖。言忘忘。忘。甲
玄
續
金
作
忘。戲論自入真趣。何用

廣陳言相。翻欲擾人。故今釋云。非言何以知乎。無言。非相何以

以
玄
續
能。

顯乎無相。十忍品。原
南
作
經。金記作品。玄

云。了法不在言。善入無言際。而能示言說。如響徧世間。斯

則則。玄
續
作
卽。

以言顯無言也。又云。佛以法爲身。清淨如虛空。所現衆色形。令入此法

神通力。具上二二。甲
玄
續
作
三。也。法華亦云。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以方便力故。爲五

比丘說。斯亦亦。玄
續
作
則。

以言顯無言也。金剛經云。若見諸相非相。則則。原
作
卽。
經
南
續
金
作
則。

見如來。此此。玄
續
金
無。

亦以相顯無相也。淨名云。夫說法者。無說無示。又云。夫說法者。

上六字。原
南
金
作
不
言
不
合。

當如法說。又云。無離文字說解脫也。又云。雖知諸法不

生不滅。而以相好莊嚴其身。雖知諸佛國。及與

與。原
南
金
作
以。

衆生空。而常修淨

土。教化於

於。原
南
金
作
諸。

羣生等。皆是是。玄
續
無。

言與無言相。與無相。不相離也。十住

品云。欲以寂靜一妙音普應十方隨類演。如是皆令淨明了。菩薩以此初發心。一切衆生語言法。一言演說無不盡。悉欲了知其自性。菩薩以此初發心。世間言音。音南金續作辭音。經靡不作。悉令其解證。證南金作悟。經原玄續作證。寂滅。欲得如是妙舌根。菩薩

以此初發心。皆卽言無言。其文非一。今疏文中但略明其其玄續無。無礙之義。文有二對。初對無相不礙。相後對無言不礙。言今初對也。雖空空絕迹者。者原作諸。甲南玄續金記作者。

法性本空。空無諸相。緣生之法。無性故空。復有何相。借空遣有。有去空亡。故曰空空。淨名云。唯有空病。空病亦空中論云。諸佛_{諸佛論觀本}說空法爲離。離原南金續作除。論玄離。作離。於有見。於有見論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故知非有非無也。也玄續無。非有即空。非無卽空也。經云。無中無有二。無二亦復無三界。一切空。是則諸佛見此卽空空。空空。玄續作空空。原南金記作空空。也。次云。凡夫無覺解。佛令住正法。諸法無所住。悟此見自

空空。空空。玄續作空空。原自原作日。誤茲從甲南玄續金與須彌偈讚品文合。身則空亦無所住矣。又上無中無有二空也。無二亦復無空也。三界一切空成真空也。又迴向品云。法性本_{法性本甲玄續作諸法。}無二無二亦

言而教海之中。波瀾浩瀚。大波曰瀾。是以佛證離言。流入音於聽表。法本非說。演大藏於龍宮。故知至趣非遠。心行得之則甚深。言象非近。虛懷體之而目擊。言絕之理而非絕。繁興玄玄。玄續。金。籍而非興。故故。南。卽言亡言也。融常心言無所遣。遺。玄記作遺。原。南續。金決作遺。原。南續。金決作之。金無。諸教相對而論本末。卽以華嚴爲根本法輪。文有二二。南。金。對。上對爲開漸之本之。玄續。無。原。南。金。記。謂千門異義。潛注衆經。如海潛流四天下地。有穿鑿者無不得水。則知衆流知有。流。玄。續。無。依。依。甲。玄。續。作。皆。海。水。故。海。爲。衆。水。之。源。華。嚴。爲。諸。教。之。本。本。南。金。無。源。矣。下。對。作。細。爲。攝。末。之。本。之。原。作。歸。南。玄。續。無。金。則。萬。德。交。歸。若。百。川。歸。海。海。北。能。普。收。卽。爲。金。作。爲。其。本。故。昔。昔。玄。續。人。云。九。流。於。是。乎。交。歸。衆。聖。於。是。乎。冥。會。彼。約。會。歸。涅槃。此。約。會。歸。法。界。故。論。論。原。南。作。地。論。玄。續。金。記。作。攝。論。云。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歸。歸。歸。原。南。金。及。梁。論。卷。十三。歸。證。玄。續。及。下。疏。鈔。作。歸。此。法。界。界。論。作。身。故。故。法。華。云。於。一。佛。乘。分。別。說。三。一。乘。卽。卽。南。金。是。三。乘。之。本。一。佛。乘。者。卽。華。嚴。也。會。三。歸。一。卽。攝。末。歸。本。故。第。五。經。云。始。

見我身聞我所說。卽皆信受入如來慧。卽指華嚴爲根本也。除先修習學小乘者。卽所流也。我今亦令得聞是經。入於佛慧。卽攝末歸本也。是經卽是法華。法華攝於餘經歸華嚴矣。是則法華亦亦玄續無。指華嚴爲根本矣。矣玄續無。其義分明。餘如下說。

疏序其爲旨也。冥真體於萬化之域。顯德相於重玄之門。用繁興以恆如。智周鑒而常靜。

鈔第六其爲旨也下下玄。旨趣玄微。此句標舉疏後冥真體下正顯旨趣。玄續無。有玄續無。於中有有玄續無。二先明理事無礙。理事甲玄續作事理次同。後顯事事無礙。雖此經中廣說於事及說。說作與。於理而皆無礙。故以無障礙法界而爲旨趣。此此玄續作門。卽義分齊中意。就初理事無礙中亦亦南金無。二先示三大。後融真妄。前中問曰。玄續無。初往復無際等已明三大。今何重說。答略原。有三義。與前與前玄續無不同。一前直就法界宗上約義。以明三大。今約能詮經中具說三大。故不同也。二前辨三辨。三辨。大之相。今明三大所在。謂謂南無。體在何處。所謂作大在何在。萬化等三者者。南

玄續。前明三大融拂爲成己宗。此明三大互在。在玄續作卽。甲無。爲遮異釋意。原南金釋作在。無。辨不相捨離爲無礙義。如昔人云。其爲體也。則不生不滅。無去無來。以不滅爲無生。以不生爲無滅等。其爲相也。則同異類之殊體。則無。金展轉重現。微細之理難見。況之以芥瓶。重現之相。

異類之別質。

質甲玄續作軀。則無。

金展轉重現。微細容持。同無。

南玄續。易觀。

觀甲玄續作影。云有本作觀。

喻之以帝網等。等南其爲用也。則無。不分而偏。

不去而臻。一多大小而互爲。

延促靜亂而相在。相在甲玄續作無礙。等斯則無。

卽。別顯三大之相。今但明其不離。則無。

是深。深續作故誤。玄名理事。

無

礙。○初句明體。體在萬化之中。非事外也。故云冥真體。於萬化之城。冥爲。

爲甲南謂。冥契。亦是冥寂。萬化乃事法之總名。欲識真體所在。祇在萬化之中。上十二字。

故曉公起信疏序云。原夫大乘之爲體也。翛然。

翛然玄續及海東疏作蕭焉。記作蕭然。空寂湛爾冲

玄。玄之又玄。豈出萬象之表。寂之又寂。猶在百家之談。非象表也。

五目。目海東疏作眼。不能覩其容。

容海東疏作體。在言裏也。四辯莫能談其狀。釋曰。此明真體與一切法非一非

異。今疏但云。云玄作辨。續下玄作辯。無礙。有無礙。則與諸法非一異。異作非異。矣。故續無。肇公云。道遠乎哉。觸事而真。亦體卽萬化矣。○疏顯德相於重玄之門者。者原南金無。明相作門譏。北玄記無。相相原南金。不礙體也。重玄卽是理體。明德相祇。祇原只。在體上。若離體有相。相非玄妙。妙甲玄讀作微。勝德之相名。名南金作亦。爲德相。言重玄者。亦卽空空語。借老子老子云。老子云南金無。玄之又玄。衆妙之門。彼以以南金無。有名無名。同謂之玄。河上公云。玄者。天也。天中復有天。莊子云。天卽自然。則自然亦自然也。御注云。玄深妙也。猶恐執玄爲滯。不至兼忘。故寄又玄以遣玄耳。耳南金作迹耳。明無欲於無欲。上三十一字原無。南玄續金有。依此而生萬物。故云衆妙之門。今以空空之中。無德不備耳。○疏用繁興。以恆如者。明用。用原記無。用不離於無。於南體相。故。故原作也。甲南繁多興起而常卽如。上體相用三不相捨離。皆是所證所觀。○疏智周鑒而常靜者。卽能證能觀。若當句明卽止觀。無礙周鑒觀也。理事。理事甲玄續記作事理。徧觀常靜止也。惑相皆寂。亦權實無礙。周鑒權也。常靜實也。若。若原南金無。對上三句。卽。卽原南金無。爲境智無礙。由所觀境。

既體用無礙。故能觀智亦寂照雙流。若別對三大。則各具體用。皆有作生。玄續止觀。如體上冥真體。冥甲續明誤。體也止也。萬化之域用也。觀也顯德相觀也。重玄門止也。用繁興觀也。以恆如止也。若作三觀釋者。以智鑒體。體原作空。空觀也。鑒用假觀也。鑒相中觀也。三諦齊觀。故云周鑒。對此三觀常靜之止。止上南金作上誤。亦有其三。一體真故靜。靜下玄續有卽於空觀成體真止。二方便隨緣。方便玄續無。無取故靜。靜下玄續有卽於假觀有方。便隨緣止。三離二邊分別故靜。靜下玄續有卽於中道觀有離二邊分別止。三止三觀融爲一心。契同三諦無礙之理。則心境融卽而常歷然。

疏序真妄交徹。卽凡心而見佛心。事理雙修。依本智而求佛智。

鉢疏真妄交徹。卽凡心而見佛心。下融真妄也。文有二對。初對正明。雙融後對不礙雙現。存徑玄作兩好誤。兩今初上八字真謂理也。佛也妄謂惑也。生也亦生死涅槃。言交徹者。謂真該妄末。妄徹真源。故云交徹。如波與濕。濕下玄續有謂無。不濕之波無有離。甲續不波之濕。若論輪甲玄續作依。交徹上四字南金無。亦合言卽聖心而見凡

心。如濕中見波。故如來不斷性惡。又佛心中有衆生等。若依此義。合云真妄交徹。凡聖互收。今不記作云。爾者。若約理融實。卽真妄互有。今約有不壞相。但明凡卽同聖。以卽真故。而聖不同凡。無煩惱故。如波卽濕。而濕未必卽波。有靜水故。故靜上二靜字。原作淨誤。記作玄續。金作靜。水說波。有動之性。無動之事。如如無。波中說濕。動濕俱有。又說續作玄。凡卽是續作是。甲玄。佛於凡有益。佛卽是凡。令人妄解。是故但云卽凡心而見佛心耳。然其真妄所以交徹者。真妄二法。續作同上五字。甲南玄一心故。妄攬真成。無別妄故。真隨妄顯。無別真故。真妄名異。無二體故。真外有妄理。不徧故。妄外有真事。無依故。然或說妄空真有。或說妄有真空。俱空俱有。雙非雙續作甲南玄。是雖有義。一約三性說。續作無。圓成是真。偏計爲妄。依他起性。通真通妄。淨分同真。染分爲多端。並皆交徹。此義云何。且說何法爲真。何法爲妄。續作上八字。南無。真妄自有二續作一。二端。二二下續作玄。約二諦說。真諦爲真。俗諦爲妄。二諦多門。下當廣說。今且約理事。二門。續作事理。甲玄。理爲真。諦爲真。事爲俗。諦爲妄。設淨分之事。妄未盡故。問真妄二

法孰空孰有。上九字南玄續金無。如唯識論。約偏計爲妄。則妄空真有。若染分爲妄。則真妄

俱有。若涅槃說空者。所謂生死不空者。謂謂玄續作所謂。大涅槃。則依他染分爲空。淨分

圓成皆有。若依三論。以世諦故有。真諦故空。若以妄爲俗諦。以真爲真諦。則妄有

真空。若約約玄續釋無。原南金決記有。隨俗說二諦。則真妄俱空。若約真妄通二諦。上十二字原無。南玄續記有。

記金決有。則真妄俱通空有。若約觸物皆中。則真妄俱非空有。問。真妄交徹行相如

何。上九字南玄續金釋無。原記有。言並皆交徹者。約約下原有相字誤。南玄續金決記釋無。宗以明。唯識等宗不得

交徹。今就華嚴。則前諸義皆得交徹。以具前卽一心等義故。如約偏計爲妄者。情

有卽是理。無妄徹真也。理無卽是情。有真徹妄也。若染分依他爲妄者。緣生無性。

妄徹真也。無性緣成。成甲玄續作生。真徹妄也。若約生死涅槃說者。者玄續無。生死卽涅槃。妄

徹真也。涅槃卽生死。真徹妄也。故中論云。生死之實際。卽是涅槃際。涅槃之實際。

卽是生死際。如是二際者。無毫釐差別。卽交徹也。此經經原作下經。南玄續金決記釋作經。案下引須彌偈

偈。云。有諍說生死。無諍說涅槃。生死及涅槃。二俱不可得。亦俱空。俱有交徹義也。

若依二諦。二諦。甲南玄續。金作三論。以妄爲俗諦。以真爲真諦。言交徹者。卽俗而真。卽真而俗。故。故影公云。然統其水誤。要歸則會通二諦。以真諦故無有。以無。俗諦故無無。真故無。則雖無而有。俗故無。無則雖有而無。雖有而無則不累於有。雖無而有。則不滯於無。乃至云。乃至云。原無。南玄續。金決記有。寂此諸邊。故名中道。中道。玄續。作曰中。卽真妄交徹也。玄續。作義也。真故無有。則雖無而有。則真徹妄也。俗故無。無則雖有而無。則妄徹真也。餘可思準。若約隨俗說。說下玄續。有真妄者。真妄本虛。居然交徹。真妄皆真。則本末一味。居然交徹。若觸物皆中。居然交徹。次明交徹所以。上六字。南玄續。金記釋無。問真妄相乖。作二法。玄續。其猶水火。何得交徹。答此有多義。一真妄二法同。一心故。以一貫之。故得交徹。故起信云。依一心法有二種門。一心真如門。二心生滅門。然此二門皆各總攝一切法盡。盡。論玄續。無。以此二門不相離故。故云不離一心。故得交徹。二二。玄續。妄攬真成無別妄故。下甲玄續。有者字。亦是是玄起信。信下玄續。勝鬘等意。真如隨緣成一切法故。金無。真徹妄也。言真隨妄顯。無別真故者。者南無。妄徹真也。若

無有妄對何說真。如無緣生。則無無性故。三真妄名異體無二故者。者南金無。如向所引。有諍說生死。無諍說涅槃等。俱不可得。則體無二也。故下經下經玄續作云。若

逐假名字。取著此二法。顛倒非實義。不能見正覺。明以無二爲實也。豈非交徹四玄續作四云。真外有妄理。不偏故。下反成二義。此句真徹妄也。

也南玄續金無。五玄續作下云五。彼次下文。

記曰。先彰交徹所以有六故。字有云。二三合故。有五所以。有云。理實五六。

下云五。

亦合。但四所以。四者爲正案。今本有五者。唯合二三。但四者兼合五六。

下云五。

妄外有真事無依故。事原作妄。南玄續金與上鈔作事。者原南金無。

甲玄續有。卽妄徹真也。

也玄續無。

此亦法性宗義。一切法皆如。豈妄外有真。真如偏一切。豈真外有妄。是知真妄常交徹。

交玄續無。

亦不壞真妄之相。則該妄之真。真非真而湛寂。徹真之妄。妄非妄而雲興。

○疏事

理雙修。依本智而求佛智者。二二玄續作不礙兩存。存下玄續有卽對。

下玄續有卽

字。不礙之義。恐人誤執。謂泯二相。故舉此言。亦由惑者執禪。則依本智。

智原南金無。

性無作無修。鏡鏡續作境。本自明。不拂不瑩。執法之者。之者南玄續金作則。須起事行。當求如來。依

他勝緣。以成己德。並爲偏執。故此辨辨原南金無。雙行依本智者。約理而說。無漏。

智性本具足故。而求佛智者。約事而論。續無論玄。無所求中。吾故求之心鏡本淨久
翳塵勞故。故南玄續金無。恆沙性德。並埋塵沙煩惱中故。中故南金作是故。以順順玄續
法性無憚貪等修檀施施施玄無等故。諸佛已證我未證故。又理不礙事。不妨求故事
不礙理。求即無求故。若此之修名爲爲南金作曰。無修。上四字玄續無。無修之修。修卽無修爲
真修矣。

疏序理隨事變。則一多緣起之無邊。事得理融。則千差涉入而無礙。

鈔疏理隨事變。則一多緣起之無邊下。第二明事事無礙法界爲經旨趣義分齊
中當廣分別。今但略明。亦分爲二。初一對明無礙所由。所以事事不同而得無礙
者。以理融事故。於中於中南金無。初句明依理成事故。一與多互爲緣起。此猶是事理
無礙。躡前起後。故舉之耳。由事理無礙方得事事無礙。若事不卽理。事非理成。則
互相礙。今由卽理。故得無礙。無礙玄續無。下句以理融事故云。事得理融。則千差涉入
而無礙。此正辨事事無礙所以。以玄續無。由上事攬理成。則無事非理。故以理融事理

既融通事亦隨爾故得千差涉入而無礙由卽事故故作而有千差爲理融故重重涉入卽當十玄所以之中上七字南玄續金作十所以中理性融通門也餘至下明。

疏序故得十身歷然而相作六位不亂以原玄續作而更收廣大卽入於無間塵

燈甲玄續記作光隱顯俱成似秋空之片月重重交映若帝網之垂珠念念圓融類夕夢之

毛包納而無外炳然齊現猶彼芥瓶具足同時方之海滴一多無礙等虛室之千燈經世法門重疊若雲起長空萬行芬披比華開錦上。

鉢疏故得十身歷然而相作下正顯無礙之相具十玄門以隨文語語南無便故小

不次如下次第者一同時具足相應門二廣狹自在無礙門三一多相容不同門

四諸法相卽自在門五祕密隱顯俱成門六微細相容安立門七因陀羅網境界

門八託事顯法生解門九十世隔法異成門十主伴圓明具德門今文之次在文

可知唯主伴一門前說儀中文理已具上八字玄續作說儀已具故不重出諸藏純雜今古

古記作今名玄續金記作名異今文重出故亦有十門門南

今初卽諸法相卽自在

門文有兩句上句總明三世間相卽。卽原作成。甲南玄續金作卽。此下原有故字。玄續有故云二字。故得十身歷

然而相作言故得者由前事得理融之故便得具下十種玄門故得二字文雖在初義貫下十言十身者卽第第原南金無。甲玄續記釋有。入地云此菩薩遠離一切身想。原金作相。經續作想。原分別住於平等此菩薩知衆生身國土身業報身聲聞身獨覺身菩薩身如來身智身法身虛空身言相作者作者南金。次經云。此菩薩知諸衆生心之所樂能以衆生身作自身亦作國土身業報身乃至虛空身又知衆生心之所樂能以衆生身作自身亦作衆生身國土身乃至虛空身又知衆生心之所樂能以自身作衆生身國土身乃至虛空身隨諸衆生所樂不同則於此身現如是形等等南金無。南玄續記曰。上之之南金無。四番番原作類。南金無。玄續記及小地鈔作番。別顯未後結例。卽十身相作也。言歷然者不壞相故壞相而作非不思議其猶芥納須彌須彌須彌玄續金無。本相如故故下故下玄續無。七十七經云是以一刹入一切刹而不壞其相者之所住處。

大之身刹。卽入無內之塵毛。故名廣狹無礙。若卽若入。皆得廣狹無礙。經晉經玄
十住品。續作晉經。云。金剛圍山數無量。悉能安置一毛端。欲知至大有小相。菩薩以是初
發心。至大有小相。卽卽_是。廣狹無礙也。又云。能以小世界作大世界。界下玄續作晉經。
大世界作小世界等。○疏炳然齊現。猶彼芥瓶者。卽卽_{南無}。第三微細相容安立。
門一能含多。卽曰相容。一多不雜。故云安立。炳者明也。微細有三。一所含微細。如
瑠璃瓶盛多芥子。炳然齊現。不相妨礙。非前非後。此卽如來不思議境界。經說然
有兩本。一本云白芥子。一本卽_{南無}。但云芥子。今依此本。謂一法稱性。含容
容_玄續作性。皆盡。故一切法隨所含舍。南_玄續作依。理現在一中。亦是是_南_玄緣起實德無
礙自在。致使相容。非天人所作。乃得_南_玄續作實德。安立如八相中。一一相內。卽具八
相。名爲微細。二約能含微細。三約難知微細。○疏具足同時方之海滴者。第四同
時。具足相應門。如大海一滴。卽具百川之味。十種之德。故隨一法攝無盡法。及下
九門。以此一門爲其上_{四字}。玄續作則_{二則}。總故同時則明。無先後。具足則原_玄續無。所攝無

遺。上四字玄續。作明無所遺。言十德者。十地經云。一次第漸深。二不宿。宿經作受。死屍。三餘水入中。皆失本名。四普同一味。五具。五下原南金有。無量量。南金作盡。經玄續無。珍寶六深難得。深得經作至。底七廣大無量。八大身所居。九潮不過限。十普受大雨。涅槃。涅槃又。案涅槃玄續作又。下引涅槃。經云。如人入大海浴。則爲已用諸河之水。稱此而修。一行之內。德不可盡。○疏一多無礙等虛室之千燈者。第五一多相容不同門。由一與多互爲緣起。力用交徹。故得互。上二互字。弘作互。謂相涉入。是曰相容。不壞其相。故云不同。如一室內。千。千金作十。謂燈並照。燈隨盞異。一一不同。燈隨光徧。徧玄續作通。光光涉入。常別常入。經云。一中解無量。無量中解一。了彼互生起。當成無所畏。此之燈喻。亦可喻於。可於南金無。二字。相卽直就光看。不見別相。唯一光故。○疏隱顯俱成似秋空之片月者。第六祕密隱顯俱成門。如八九。九下玄續有日。原南金記無。夜月半隱半顯。上四字玄續金甲。正顯卽隱。正隱卽顯。上四字玄無。不同晦月。月甲玄續作日。隱時無顯。不同望月。月甲玄續作日。顯時無隱。以一攝多。則一顯多隱。以多攝一。則多顯一隱。一毛攝法界。則餘毛

半隱。作半顯。

正顯卽隱。正隱卽顯。上四字玄無。

不同晦月。月甲玄續作日。

隱時無顯。不同望月。月甲玄續作日。

顯時無隱。以一攝多。則一顯多隱。以多攝一。則多顯一隱。一毛攝法界。則餘毛

法界皆隱。餘一一毛互相攝入。隱顯亦然。然其半月。非但明與暗俱。而亦亦南玄
續金無。明下有暗。上三暗字甲。暗暗。增玄續作晦。而東方。方。玄續無原。入處。卽於東起。如明下有暗。西方起處。卽於西。西方。玄續作晦。入如暗下有明。故稱祕密隱顯俱成門。上五字玄續作俱成。○疏重重交映。若帝網之垂珠者。第七因陀羅網境界門。如天帝殿珠網覆上。一明珠內萬象俱現。諸珠盡然。又互相現影。影復現影。重重無盡。故千光萬色。雖重重交映。而歷歷區分。亦如兩鏡互照。重重涉入。傳曜相寫。遞出無窮。○疏念念圓融。類夕夢之經世者。第八十世隔法異成門。卽離世間品。菩薩有十種說三世。謂過去說過去。過去說現在。在過去說未來。現在說過去。現在說平等。現在說未來。未來說過去。未來說現在。未來說無盡。三世說一念。前九爲別。一念爲總。故名名玄續云。十世。以三世相因。互相攝故。一念具具甲。十下玄續有。以顯無盡故。一念卽無量劫。無量劫卽一念。普賢行品云。無量無數劫。解之卽一念。知念亦無念。如是見世間。如一夕之夢。經

於數世。攝論云。處夢謂經年。覺乃須臾頃。故時雖無量。攝在一剎那。離世間品云。如人睡夢中。造作種種事。雖經億千歲。一夜未終盡。故莊生一夢。身爲蝴蝶。注云。世有假寐而夢。夢南無。玄續金。經百年者。然上十九字。原作夢蝴蝶。假事類廣矣。

○疏法門重疊。若雲起長空者。第九託事顯法。生解門。言重疊者。意顯一續無多不相礙。故隨一事。事法。玄續作一事。有續作名。多法門。以隨一事。即是無盡法界。法界無盡。故事。事玄續作法。亦無盡。如下經云。上四字。原南金作迴向品云。茲從玄續記案。義理分齊。周偏含容。觀中疏。

果。一果卽具一切因。因玄續無故。非是託此別有所表也。○疏萬行芬披。芬原作紛。南金記釋。

升兜率天宮品。此華蓋等。蓋等原南金作卽。從無生法忍之所生起等。意明一切因生一果。作芬與合。比華開錦上者。第十諸藏純雜具德門。門下玄續有此門二字。至相十玄中有此名也。

然有二意。故賢首改爲廣狹自在無礙門。一者若以契理爲純。萬行爲雜。卽甲玄續金作則。是事理無礙。非事事無礙。設如菩薩大悲爲純。盡未來際。唯見行悲。餘行

如虛空。若約雜門。卽萬行俱修者。此二門異。亦不成事事無礙。二者如一施門。一

切萬法皆悉名施。所以名純。而此施門卽具諸度之之玄續無行。故名爲雜。如是純之與雜。不相障礙。故名具德。德下玄續有者字則事事無礙義成。而復一中具諸度。諸度存卽名名玄續無。相入門。若諸度泯。諸度泯南玄續金作一卽諸度復似相卽門。故不存之。改爲廣狹。今以至相但相但誤續作。但約行爲小異。此段略無主伴。故復出之。以成十義耳。言比華開錦上者。意取五彩之線。之線甲作之雜玄續金作相宣華色雖異。一一之線。皆悉通過。通喻於純。異喻於雜。故常通常異。名爲無礙。不同繡畫。但異不通。上之十玄。略陳大格。廣如向向玄續無下義分齊中。

疏序若夫高不可仰。則積行菩薩曝鰐鱗於龍門。深不可窺。則上德聲聞杜視聽於嘉會。

鈔疏若夫高不可仰。則積行菩薩曝鰐鱗於龍門下。第七成益頓超。超甲續起誤文有十義。初有二義。總顯高深。明權小莫測。後八正明成益。偏益原無。頓圓。又前二高深。反顯成益。明權小不。不玄續金作莫測。由昔無因。反勸衆生令信仰故。後八順顯成益。

謂能頓能圓。令必受故。今初卽第卽第南金作中。一明高遠。若泰華倚天。岷峨拂漢。難仰其頂。故論語云。仰之彌高。鑽之彌堅。積行菩薩者。出現品云。設有菩薩。於無量百千億那由他劫行行原南金作修。六波羅蜜修習習原南金作集。經玄續作習。種種菩提分法。若未聞此如來不思議大威德法門。或時聞已。不信不解。不順不入。不得名爲真實菩薩。以不能生如來家故。若得聞此如來無量不可可原無經南玄續金有。思議無障無礙智慧法門。聞已信解。隨順悟入。當知此人生如來家等。如魚登龍門。若得登者。卽化爲龍。如入華嚴之機也。若登不過者。曝鯢鱗鱗原無。於龍門之下。如彼彼原無。假名菩薩。卽權教次第修者。疏深不可窺。則上德聲聞。杜視聽於嘉會者者原無。第二彰深妙也。也南金卽法界品初舍利弗等五百聲聞。彼歎德云。悉覺真諦。皆證實際。深入入玄作如經原南續金作入。法性永出有海。依佛功德。離結使縛住無礙處。其心寂靜。猶如虛空。於諸佛所。永斷疑惑。於佛智海。深信趣入。釋曰。卽上德也。在逝多林。如來嘉會。而不見聞。名杜視聽。杜猶猶玄無。塞也。在目曰視。在耳曰聽。雖在會下。如

聾如盲故云杜視聽也。視聽也。玄續作塞。

故經云爾

爾經玄續作于。

時上首諸大聲聞舍利弗大

聲聞者

目犍連摩訶迦葉離波

波經南婆。

多須菩提阿箠樓馱難陀劫賓那迦旃延富樓那

等諸大聲聞在逝多林皆悉不見如來神力如來嚴好如來境界如來遊戲如來

神變如來尊勝如來妙行如來威德如來住持如來淨刹亦復不見不可思議菩

薩境界菩薩大會菩薩普入菩薩普至菩薩普詣菩薩神變菩薩遊戲菩薩眷屬

菩薩方所菩薩莊嚴師子之

之經無續。

座菩薩宮殿菩薩住處菩薩所入三昧自在

菩薩觀察菩薩頻申菩薩勇猛菩薩供養菩薩受記菩薩成熟菩薩勇健菩薩法

身清淨菩薩智身圓滿菩薩願身示現菩薩色身成就菩薩諸相具足清淨菩薩

常光衆色莊嚴菩薩放大光明

寶明續無。

網菩薩起變化雲菩薩身徧十方菩薩

諸行圓滿如是等事

事下經有一切聲聞諸大弟子。

悉皆

悉皆經

不見何以故

故下經有以字。

善根不同故本不修習

習。玄續金作集。

見佛自在諸

諸經玄無。

善根故本不讚說十方世界一切佛

刹清淨功德故本不稱歎諸佛世尊種種神變故本不於生死流轉之中發阿耨

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故。本不令他住菩提心故。本不能令如來種性不斷絕故等。上來先列人。卽是上德聲聞。次明不見等。卽杜視聽也。何以故。下釋不見因劣者不見。猶未爲深。上德不知方爲爲。玄續金作知。玄妙。

疏序見聞爲種。入難超十地之階。解行在躬。一生圓曠劫之果。師子奮迅。衆海頓證於林中。象王迴旋。六千甲續作子。誤。道成於言下。啓明東廟。智滿不異於初心。寄位南求。因圓不踰於毛孔。剖微塵之經卷。則念念果成。盡衆生之願門。則塵塵行滿。

鉢疏見聞爲種。入難超十地之階。下文有八段。正顯成益圓徧之相。此第一段。明見聞益。亦名爲種益。卽隨好品地獄天子三重頓圓。及初地云。雖住海水劫火中。堪受此法必得聞。其有生疑不信者。永不得聞如是義。不信不聞。翻顯信聞。開無續已兼辯聽。亦不揀北洲。洲原作州。聲者目火災之時。兼佛前佛後人天道異。道異玄續作異道。已兼辯聽。亦不揀北洲。

視盲者耳聞。故金無入難具矣。

見聞原南金作聞種經茲從玄續記決之義超十地之

階。正在地獄天子舉重攝輕。阿鼻地獄尙得頓圓。忝在人倫。

倫甲玄續金作流豈不留聽。

聽甲續作所。故隨好光明功德品佛告寶手菩薩言佛子菩薩足下有千輻輪相。有相續無名光明普照王此有隨好名圓滿王常放四十種光明中有一光名清淨功德能照億那由他佛刹微塵數世界隨諸衆生種種業行種種

種原無經南玄續金有

欲樂

皆令成熟。阿鼻地獄極苦衆生遇斯光者皆悉命終生兜率天既生天已天鼓發

聲。發聲玄續無廣爲說法乃至云爾時諸天子聞說普賢廣大迴向得十地故獲諸力

莊嚴三昧故以衆生數等清淨三業悔除一切諸重障故卽見百千億那由他佛

刹微塵數七寶蓮華一一華上皆有菩薩結跏趺坐放大光明等。

等玄續無

乃至以華

散於佛上

於佛原南金記作菩薩茲從玄續與經合案經放大光明下略云彼諸天子以上衆華復於毛孔化作衆妙華雲供養毗盧遮那如來持以散佛一切皆於佛身上住○此下玄有釋曰此卽第一重得十地

說

香雲普雨無量佛刹微塵數世界若有衆生身蒙香者其身安樂乃至至下原南金有云滅

字。八萬四千。千下原南。金有諸字。煩惱。惱下原南。云。了知如是悉是虛妄。上八字。原南無。經玄續。決有。如是知已。成就香幢雲自在光明清淨善根。釋曰。此卽第二重得十地也。也。玄續無。後文云。云。玄續。是菩薩摩訶薩住清淨金網。原南作網。經。轉輪王一恆河沙善根。釋曰。此卽第三重得十地也。也。玄續無。後文云。作復云。是菩薩摩訶薩住清淨金網。原南作網。經。轉輪王一恆河沙善根。釋曰。此卽第三重得十地也。○疏解行在躬一生圓曠劫之果者。第二解行益。七十八經。慈氏讚善財云。餘諸菩薩。經。原南無。玄續。於無量百千萬億那由他劫。乃能滿足菩薩願行。乃能親近諸佛菩提。提。原南作薩。誤。則能淨佛刹。則能增廣一切諸茲。從原玄續。有。能化衆生。則能原玄續。有。以智慧深入法界。則能成就諸波羅蜜。則能增廣一切諸南金作諸菩薩。行。則能圓滿一切大願。則能超出一切魔業。則能承事一切善友。則能清淨諸菩薩道。則能具足普賢。

諸行及大大玄續無。南作太。威光太子亦是一生圓多劫之果。上二皆明證速。又此經宗明三生圓滿。一見聞生二解。行生卽上二句。三證入生。卽下二句。○疏師子奮迅衆海頓證於林中者。第三頓證益也。有謂字。下玄續也。第六十經初云。云。玄爾時世尊知諸菩薩心之所念。大悲爲身。大悲爲門。上八字。南金無。經原玄續記有。大悲爲首。以大悲法而爲方便。充徧虛空。入師子頻申三昧。舊經云奮迅。奮迅之義。就師子說。其義便故。至第六十一經初。續初玄作中。普賢開發後。如來眉間放光。照故時逝多林菩薩大衆。悉見一切盡法界虛空界。一切佛刹一一微塵中。各有一切佛刹微塵數諸佛國土。種種名種種色。種種清淨。種種住處。種種形相。如是一切諸國土中。皆有大菩薩坐於道場師子座上。成等正覺。菩薩大衆前後圍繞。諸世間主而爲供養等。乃至云。是故皆得入於如來不可思議甚深三昧盡法界虛空界大神通力。或入法身。或入色身。或入往昔所成就行。或入圓滿諸波羅蜜。或入莊嚴清淨行輪。或入菩薩諸地。或入成正覺力。或入佛所住三昧無差別大神變。或入如來力無畏智。或

入佛無礙辯才海。卽頓證林中。中下玄續有也字。廣說以十能入入此所入。○疏象王迴旋六千道成於言下。卽卽玄無第四超權益。卽六十一經經南金未會之初。六千比丘會。身子令六千比丘觀文殊十德。六千請往。欲見欲見作玄續文殊。身子子北玄誤。令見爾時文殊師利童子無量自在菩薩圍繞。并其大衆如象王迴觀諸比丘。故云象王迴旋言六千道成於言下者。比丘興願文殊令發十種無疲厭心。時諸比丘聞此法已。則得三昧。名無礙眼。見一切佛境界。得此三昧故。悉見十方無量無邊一切世界諸佛如來。及其所有道場衆會。亦亦原作皆。經南悉見彼十方世界一切諸趣所有衆生。亦悉見彼一切一切原南金作十方。茲從玄續。案經本除徑合外皆作一切。世界種種差別。亦悉見彼一切世界所有微塵。亦悉見彼諸世界中一切衆生所住宮殿。以種種寶而爲莊嚴。及亦聞彼諸佛如來種種言音演說諸法文辭訓釋。悉皆解了。亦能觀察彼世界中一切衆生諸根心欲。亦能憶念彼世界中一切衆生前後十生。亦能憶念彼世界中過去未來各十劫事。亦能憶念彼諸上五字原南金作悉見彼諸佛。茲從玄續。

與經

如來十本生事。十成正覺。十轉法輪。十種神通。十種說法。十種教誡。十種辯才。又卽成就十千菩提心。十千三昧。十千波羅蜜。悉皆清淨。得大智慧圓滿光明。得菩薩十種字。經玄續無。下原南金有。神通柔軟微妙。住菩薩薩原作提。經南玄續金作薩。心堅固不動。爾時文殊師利菩薩勸諸比丘住普賢行。住普賢行已。入大願海。入大願海已。成就大願海。以已誤。玄作成就大願海故。心清淨。心清淨故。身清淨。身清淨故。身輕利。身輕利故。得大神通。無有退轉。得此神通故。不離文殊師利師利原無。經南玄續金有。足下。普於十方一切佛所。悉現其身。具足成就一切佛法。釋曰。此卽道成也。一三昧中有十通用。皆圓益也。○疏啟明東廟智滿不異於初心者第五成智益啓明東廟者。卽第六十二經云。爾時文殊師利菩薩勸諸比丘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已。漸次南行。經歷人間。上四字。玄續無。至福城東。住莊嚴幢娑羅林中。往住徑。徑原南金有。昔諸佛教化衆生大塔廟處。釋曰。此卽東廟。上六字。南金無。時福城人聞文殊師利童子在莊嚴幢娑羅林中大塔廟處。無量大衆從其城出來。詣其所。下別列中有五百優婆

五百

五百。玄續無。

優婆夷。

五百童男。

五百童女。

善財是。

一下文殊師利獨

獨。玄續作別記。

觀善財既

既。玄續無。

觀察已。

安慰開喻。

而爲演說

一切佛法。

乃至至

下原

說此法已。

殷

勤勸喻。

增長勢力。

令其歡喜。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又令憶念過去善根。

作

是事已。

卽於其處復爲

上六字。原南金作復於其處爲諸茲從玄續與經合。

衆生隨宜說法。

然後而去。

爾時

善財童子。

從文殊師利所聞佛如是種種功德。

一心勤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隨文殊師利而說偈言等。

卽啓明東廟

明東廟。玄續作智明。

也。

言智滿不異於初心者。

卽第

八十經初智照無二相。

經云是時文殊師利遙申右手過一百一十

千。續作誤。

由旬。

按善財頂

項。續作誤。

作如是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若離信根。

心劣憂悔。

功行不具。

退

失精勤。

於一善根心生住著。

於少功德便以

以。原

爲足。

不能善巧發起行願。

不爲

善知識之所攝護。

不爲如來之所憶念。

不能了知如是法性。

如是理趣。

如是法門。

如是所行

行下玄續有如是所

住。

經原南金記無。

如是境界。

若周徧知。

若種種知。

若盡源底。

若解了。

若趣入。

若解說。

若分別。

若證知。

若獲得。

皆悉不能釋。

曰了知法性下

下南金無。

即是智。

滿若離信心則不能得。反顯前義前義南玄續金無。由信心故則則玄續無。得不離初發之發之。
無。續心則信智無二。若約不動智爲初。卽前後二智無二也。○疏寄位南求因圓
不踰於毛孔者第六成位。益謂有其字。謂下原善財初見文殊。寄十信位。德雲至瞿波。寄
三賢十聖位。位南金無。摩耶已下。並並南玄續。寄等覺。後作至。見普賢。使得因圓。不
踰毛孔。文云。時善財童子又見自身在普賢身內。十方一切諸世界中。教化衆生。
又云。是善財童子從初發心。乃至得見普賢菩薩。於其中間所入一切諸佛刹海。
今於普賢一毛孔中。一念所入諸佛刹海。過前不可說。不可說佛刹微塵數倍。如
一毛孔。一切一切金作誤。毛孔悉亦如是。又云。善財童子於普賢菩薩毛孔刹中。或於
一刹。經於一劫。如是而行。乃至或有有原南無。經。經不可說。不可說佛刹微塵數
劫。如是而行。亦不於此刹沒。於彼刹現。念念周徧無邊刹海。教化衆生。令向阿耨
多羅三藐三菩提。提下南金有耳字。當是之時。善財童子則次第得普賢菩薩諸行願海。
與普賢等。與諸佛等。一身充滿一切世界。刹等行等。正覺等。神通等。法輪等。辯才

等。辨才等原南金言辭等音聲等力無畏等佛所住等大慈悲等不可思議解脫自在悉皆同等。釋曰此卽毛孔中因圓也。○疏剖微塵之經卷則念念果成者第七顯因成果益卽出現品大經潛塵喻經經無。偈偈玄云如有大經卷量等三千界在於一塵內一切塵悉悉原南金記作亦經玄續作悉然有一聰慧人淨眼悉明見破塵出經卷普饒益衆生佛智亦如是徧在衆生心妄想之所纏不覺亦不知諸佛大慈悲令其除妄想如是乃出現饒益諸菩薩又經云菩薩菩薩原無南玄續金有經作菩薩摩訶薩應知自心念念常有佛成正覺何以故諸佛如來不離此心成正覺故故無原念念相應則念念成矣○疏盡衆生之願門則塵塵行滿者第八成就行願益謂菩薩發心化盡生界生界若盡大願方終生界無窮大願無盡故故南金無十地品云若衆生界盡我願乃盡而衆生界不可盡故我此大願善根無有窮盡今衆衆續無生界雖無有盡而等有經卷故普普下原有賢字甲開之要令盡無盡之衆生爲大願矣言塵塵行滿者菩薩大悲不可盡故心量難思爲一衆生於一塵中經無量劫修行

萬萬。南行心心。玄續。不疲倦。塵塵皆爾。生生盡然。方顯願行無窮盡也。文殊菩薩

作上四字。玄續。讚善財云。汝徧一切刹微塵等諸劫修行普賢行成就菩提道。

疏序真可謂常恆之妙說。通方之洪規。稱性之極談。一乘之要軌也。

鉢疏第八真可謂常恆之妙說下。結歎弘遠於中分分。玄續。無。二先當相顯勝。後對他顯勝。今初上七字。南金作文有。四句初句明常明常原作佛說明。常恆之說。前後際而無涯故。二通方之洪規者明偏偏原作其普偏。無有一國不說此法故。明是通方不同隨宜之教。有

說不說三稱性之極談者顯深深原作其深也。

一一稱理故。一文一句卽金無。原南不可盡

故普賢大士大士。南玄續。無。

語善財云案下引第

我法海中無無原南金作未。

有一文

無有無有。原南金經玄續有。

一句非是捨施無量無量。經無。

轉輪王位而求得者

者

下玄續

有等字。

四一

乘之要軌者明要要原作其要妙。

謂於一乘之

無

中是別教

一乘不共之旨圓因之門。

成佛之妙故。

疏序尋斯玄旨卻覽餘經。其猶杲日麗天。奪衆景之耀。須彌橫海。落羣峯之高。

鉢疏尋斯玄旨。卻覽餘經下二對他顯勝先法。後喻初法可知。後喻之中。上八字
玄續無文有二喻。初其猶杲日麗天。奪衆景之耀者。卽即玄智明映奪喻。初升之謂誤。日謂之杲日麗者著著南玄續金記作著明也。此經猶如杲日。杲日既升。衆景奪耀。景猶猶玄無明也。謂星月等光。上五字原南金無卽大明流空。繁星奪曜。斯經大闡衆典。無輝輝續作耀。誤後須彌橫海落羣峯之高者。卽高勝難齊喻。須彌卽是此經。羣峯卽是餘經。經南作玄金設設玄續有。七金鐵圍方餘高廣。比妙高之出海。並落其高。以俯望羣峯如培塿故。此下北玄有培塿上薄同切。又音部下力狗切。培塿小阜也。

疏序是以菩薩搜祕於龍宮。大賢闡揚於東夏。顧惟正法之代。尙匿清輝。幸哉像季之時。偶斯玄化。況逢聖主。得在靈山。竭思幽宗。豈無慶躍。

鉢疏第九是以菩薩搜祕於龍宮下。感慶逢遇於中。二有二。南作玄一明弘闡源由。明續二正明感遇。今初上七字。南金無謂龍樹菩薩五百年外方入龍宮搜求。得斯玄奧之玄之二字。典事如別傳及纂靈記言。大賢闡揚於東夏者。正取覺賢兼餘大德。謂

智嚴法業。日照寶叉。又玄義等。闡揚斯典。言於東夏者。謂慈嶺之東地。北玄地作夏誤。方數千里。謂之神州。州續作洲。大夏而上云是以者。由上深妙。故搜之以。闡之。故龍樹入於龍宮。廣見無數。偏誦此經者。以玄妙故。故智論名爲大不思議經。而諸大德皆見此經一文一句。竭海墨而莫書。書南玄續金作盡。一偈一光。破地獄之劇劇南作極。苦是以諸師上四字玄續作故。盡命弘傳耳。○疏顧惟正法之代。尙匿清輝。幸哉像季之時。偶斯玄化等者。二二北玄誤。正明感遇。於中亦二。先對昔自慶。後對今自慶。今卽初也。上九。遇斯玄微之化。生居像末。應合悲傷。反顧前不聞經。未慚正法之代。故自慶也。此依不減。減原作滅。誤。南玄續金記作滅。正法一千年。故今爲像末。以今去大師涅槃。一千八六十年故。又按大集月藏分。第一五百年解脫牢固。第二五百年禪定牢固。第三五百年多聞牢固。第四五百年塔寺牢固。第五五百年鬪諍牢固。今居塔寺之末。將鄰鬪諍之時。翻聞難思之經。碎身莫酬其慶。○疏況逢聖主。得在靈。

山竭思幽。宗豈無慶。躍者第二對。今自慶。此慶有_{有續作}此。三一慶時。二慶處。三慶所_{續金南無}。修初卽況。逢聖主。謂明時難遇。今值聖明天子。敷陳五教。高闡一乘。列刹相望。鐘梵交響。故_{故玄續}金作使。得閑居學肆。探蹟_{蹟續作}誤。作玄門。斯一幸也。二得在靈山者。慶處也。清涼_{涼南金作淨原}。靈山三千之最。文殊大聖。諸佛祖師。金色雖在東方。住處卽爲金色。大聖雖周法界。攝機長在此山。感應_{感應南玄續}金作應。普周。若百川影落。清涼長在。猶素月澄空。萬聖幽贊於五峯。百祇傳慶於千古。況大孚靈鷲。標乎聖寺之名。一介微僧。得在居人之數。此之慶幸。爰愧多生。斯再幸也。三竭思幽。宗者慶所修也。大方廣佛華嚴經。卽毗盧遮那之淵府。普賢菩薩之心體。體_{續作}玄作胸。南金作骨。一切諸佛之所證。一切菩薩之所持。包性相之無遺。圓理智而特出。不入餘人之手。何幸捧而持之。積行菩薩猶迷。何幸探乎幽邃。亡軀得其死所。竭思有其所歸。幸之三也。豈無慶躍結上三也。其猶窮巨海而遇芳舟。墜長空而乘靈鶴。慶躍之至。手舞何階。是_{是玄續}金無。故感之慶之。唯聖賢之知我也。

疏序題稱大方廣佛華嚴經者。卽無盡修多羅之總名。世主妙嚴品第一者。卽衆篇義類之別目。○大以曠兼無際。方以正法自持。廣則稱體而周。佛謂覺。斯玄妙。華喻功德。萬行嚴。謂飾法成人。經乃注無竭之涌泉。貫玄凝之妙義。攝無邊之海會。作終古之常規。○佛及諸王並稱世主。法門依正。俱曰妙嚴。分義類以彰品名。冠羣篇而稱第一。○斯經有三十九品。此品建初。故云大方廣佛華嚴經世主妙嚴品第一。

鈔疏第十題稱大方廣佛華嚴經者。卽無盡修多羅之總名下略釋名題。題下玄以下第九門中。中玄續金無。廣釋故此云略於中有。有玄續無。三先雙標經品二目。二目續無。二雙釋二目後雙結上二。上二字。先作上。先玄續。標經目謂若。若玄續無。從略至廣。展演無窮。難思教海。不離七字。故云無盡修多羅之總名。名下原南金有後世主妙嚴品第一者。者南玄續金無。卽衆篇義類之別目者。標品目也。衆篇卽三十九品。品者義類不同。今當其一。故云別目。○疏大以曠兼下二雙釋二目。先釋總題。後釋品目。今初上六字。下有十門。釋其七字。字各十義。今但略舉當字釋之。然此

七字略有六對。一經字是教。上六字字玄續是義。卽教義。一對二嚴字是總。上五是別。卽總別。一對三華爲能嚴。上四皆所嚴。卽能所。一對四佛是所嚴所成之人。
續上四字玄人。上三皆皆是。續作成字。所嚴之法。卽人法。一對五廣者是用。上二皆皆是。續作成字。
卽體用。一對六方者是相。大者是性。卽性相。一對故此七字卽七大性。大者體大方者相。大廣者用。大佛者果。大華者因。大嚴者智。大經者教。大則七字皆大。七字皆相等。今各以二義釋之。大以曠兼無際者。曠兼明其包含。約廣徧釋大。故涅槃云。所言大者。其性廣博。猶如虛空。故故玄續無下經云。法性徧在一切處。一切衆生及國土。三世悉在無有餘。亦無形相而可得也。二無際者。約其豎論。則常故名大。涅槃云。所言大者。名之爲常。故故玄續無下經云。法性無作無變易。猶如虛空本清淨。諸佛境界亦如是。體性非性。離有無。然淵府不可以擬其其南金。深妙故寄大以目之。實則言思。思玄續斯絕。故故玄續無下經云。法性不在於言論。無說離說。恆寂滅。諸佛境界不可量。爲悟衆生。今略說。說玄續作耳疏方以正法自持。亦二義者。上四字玄續作者亦

有二義。

一方者正也。二方者法也。並持自性通上二義。謂恆沙性德。即是相大。並無

偏偽。故稱爲正。皆可軌持目之爲法。故故玄續無。下經云。凡夫無覺解。佛令住正法。諸

法無所住。悟此見自身疏廣則稱體而周者。此卽用大用如體故無不周徧然亦

二義。由體有二義故。一者能包。二者能徧。猶如虛空。包含萬象。徧至一切色非色。玄續金記有。色非色原無。南處。今用稱體。一稱體一稱體原無。之包。則一塵受世界之無邊。二稱體

之徧。則刹那彌彌玄續。法界而無盡。上之三字。卽體相用無有障礙。爲所證之法

界也。疏佛謂覺斯玄妙者。亦有二義。一者能覺佛陀梵言。此云覺者故。二者所覺。

卽上上玄續大方廣斯爲爲。南玄妙之境。故云覺斯玄妙斯卽此也。卽此上大方

廣耳。若別說者。覺上用者。覺世諦也。覺上體者。覺真諦也。覺上相者。覺中道也。三

諦相融。三覺無礙。爲妙覺也。疏華喻功德萬行者。此亦二義。一感果華。喻萬行因。

金作於萬行。因南玄續成佛果故。或與甲果俱。或不與俱。俱如蓮華。表因果交徹故。不

俱如桃李。李下玄續有華字。不壞先因後果故。二嚴身華。喻諸位功德必與位位位位續作修。

位^{金作}果俱故。故^{續玄}下經云。若見華開。當願衆生。^{上八字}續無。神通等法。如華開敷。若見樹華。當願衆生。^{上八字}續無。衆相如華。具三十二疏嚴。謂飾法成人者。嚴亦二義。一以萬行飾其本體。卽嚴上大方廣。如瑩明鏡。鏡雖本淨。非瑩不明。二以萬行功德成佛果之人。若琢玉成器。^{器玄續}又飾本體似似^{玄續}鑄金成像。似似^{金作如}鑄金成像。以行成人。如巧匠成像。疏經乃注無竭之涌泉下。唯經舉四義。然亦唯二。謂貫與攝。涌泉卽是所攝義味。常乃通於上三。一注無竭之涌泉者。^{者玄續無}此言猶通諸教。二貫玄凝之妙義。以總就別。別貫華嚴玄妙義。故凝謂凝湛嚴整之貌也。三攝無邊之海會者。卽是攝義。無邊海會局此經衆。^{此經衆南金作在}此經主伴大衆。揀餘衆故。四作終古之常規者。卽是常義。餘處釋云。常乃道軌百王。今亦以通就別。別屬此經法眼。常全無缺減故。常恆之說。非隨宜故。終古無忒。可得稱常。釋題。^{題玄續}竟。^{釋題竟南金無}○疏佛及諸王並稱世主下。釋品名。此釋世主。世謂世間。卽三世間。一續^{玄續無}有謂字。南金記無。衆生世間。二續^{玄無}器世間。三續^{玄無}智正覺世間。主謂君主。卽佛及諸王。^{上五字玄續作}卽諸王及佛。

地神水神林神山神。上四字玄續作。卽器世間主。天王龍王夜叉王等。卽衆生世間主。如來卽。卽玄續作卽是南金作是。智正覺世間主。亦總化上二。二南作三。原玄續金記作二。偏統前三。故云並稱世主疏法門。依正俱曰妙嚴者。此嚴亦說三種世間。三四字玄續作三世間嚴。法門爲能嚴。唯局於主。依正所嚴通三世間。衆生及佛俱通。通南玄續金作稱。正故謂諸世間主各得各得。各得南玄續金作得別。法門自嚴己衆。卽衆生世間嚴。並用嚴佛。亦智正覺嚴。佛成正覺。是自法門。是故能令其身充滿一切世間。其音普順十方國土。菩薩衆中威光赫奕等。卽智正覺世間嚴。其地堅固。金剛所成。上妙寶輪。及衆妙華。清淨摩尼。以爲嚴飾等。卽器世間嚴。器世間嚴通二法門。一佛力令嚴。是佛自嚴。二能能。能能無。無。感者觀見。觀見南卽卽玄續金無。是衆海法門嚴。是故總云法門。依正俱曰妙嚴。三世間嚴。並勝餘教。故標妙嚴以爲品目。此下玄續有用當諸經之序分也。餘如下說。○後斯經下雙結二目。目下原有上文明不釋已上同諸經原作案卽疏序。用當諸經。諸經原作同諸經之。序分餘如下說。上來大分中初總敍名意。亦名敍迹。已竟。竟續有自下第二歸敬請加。上十二字原南金無。此下玄續。

疏歸命十方極三際 塵刹圓明調御師 法界功德大悲雲 暝盧遮那大智海
所住甚深真法性 所流圓滿修多羅 一一塵方佛會中 普賢文殊諸大士
我今欲以一毛智 測量無邊法界空 願承三寶同體慈 句句冥符諸佛意
俾令法眼常無缺 盡衆生界如普賢 迴茲勝善洽羣生 速證菩提常樂果
鈔自下第二歸敬三寶。請威加護。有十六句。大分爲三。初有八句。正歸敬三寶。
次有六句。請威加護。後有二句。迴施衆生。初中分二。
分二乙亥續金無。初句總明。餘皆別顯。今初歸命二字。顯能歸相。三業普周。歸向依託。無盡三寶。但云命者。以人所寶重。莫過身命。今將仰投十方。已下所歸分齊。十方橫徧。三際豎窮。極通橫豎。○
塵刹圓明。下原南無。上五字無。就別顯中。三寶卽爲三別。初三句歸佛。次二句歸法。後二句歸僧。初中又二前之。
前之乙亥續金無。二句總歸諸佛。後之乙亥續金無。一句別歸本師。初中塵刹有其其無。南作斯。二義。一所依處。謂一一塵中諸刹土故。佛所嚴刹等塵數故。又塵約微細。刹通粗細。二卽塵數如來圓謂圓寂。明謂智明。卽菩提涅槃亦。

無德不圓。無法不照。故上二字字乙玄。自利調御師謂誤。者通利自他。十號之

一。巧攝有情號。上五字乙南。法界亦二義。一成上依處。上云塵刹似當約事。今云

法界。義兼事理。佛身充滿於法界故。又充滿法界無窮盡故。二者該後稱法界之功德大悲雲故。功德者亦圓明中別義。卽十力。力下記有四字。無畏十八不共。上四字乙玄續無原

記有南金種乙玄續決釋作不共。無盡之德。大悲普覆無心含潤故喻於雲。

毗盧一句別歸本師。承原作乘。甲乙南玄。恩重故四字標名三字讚德。上云功德總該無盡。今云大智別語最勝。順於光明徧照義故。大智深廣故喻於海。又諸

佛舉悲。本師語智影略以明。悲智深廣作廣深。金續。故悲亦稱海。大悲深廣故智亦如雲含潤法雨。法雨甲乙玄續金作雨法原南記作法雨。故又前云功德此云大智成成作大。二嚴故無

盡功德不出二故。○二二原所住下下南作已下。二句歸法言所住者躡前起後所以

躡者顯同體故。但歸別相不會理故。然三寶有三相。相南玄續金無。一同相。二別相。三住持相。今通依之。此下至故云同相止三百餘字乙玄初續初乙無玄。同相者此有三

義。上四字南作。一約以事就義門。則別相之上各有三寶。一續乙玄無。佛體之上有。

覺照義。

名爲佛寶。

軌則則乙玄續金作持原南及。

義邊名爲法寶。

違諍過盡是名。

僧寶卽以無漏法。

法乙南玄續金記釋無。

界功德爲體。

二法上有有乙南玄續金無。

三者法有覺性。

觀智爲覺。

爲覺乙玄爲南續金無。

佛寶軌則則乙玄續金作持。

爲法寶在衆無違無乙玄續金無作又不原。

作無南金記。

違衆生故名爲僧寶。

寶原南無乙玄續金有。

今舉佛所住以明法者卽約佛上論論。

誤作德同體也。理是佛所住教從無。

佛所流兩重相依二約會事從理門三寶皆

依真故。今舉佛法皆歸真性略不言僧三約理義融現門。

理義原作以理甲乙南

三寶章作理義融顯門。

心性本覺卽是佛寶。

寶續金作法誤。

恆沙性德皆可軌持卽是法寶此恆沙

德續金及三寶章作德。

性相不二冥合無違。

上四字原南金作和合茲從乙玄

續案上八字三寶章作冥和不二名

爲爲原南金無僧寶由此一門故令如來住真法性若無此者何所住耶。

耶原作也乙南

三門雖異並稱同體故乙玄續金無淨名云佛卽是法法卽是衆是原作是

作耶。

玄續金作是。

三寶皆無爲相。與虛空等。

等下南有耳字。經原玄續金無。

是故若就覺義。並稱佛寶。軌則

南則乙玄續金作持原。及三寶章作則。

而言無非法寶。冥符和合。莫不皆僧。義說有三。不可爲一。然

無別體。豈爲異耶。

故云同相。二二乙玄續作且。

別相者。卽如前科。佛則橫該一切。豎徹十

身法則通四略。舉理教。上句是理。下句是教。

上八字。乙玄續作法性。是理修多羅是教。金無。

三住持三寶。

原玄續記釋作相。

語大乘。是故但舉文殊普賢。

上八字。乙玄續作法性。是理修多羅是教。金無。

三住持三寶。

原玄續記釋作相。

寶三者。十身之中。有力持身。及形像等。

上四字。原無。乙南玄續金有。

卽住持佛。其修多羅。卽住持

法。住持之僧。含菩薩中。然三三寶通於諸乘。有其

有其乙玄續。金作含有。

勝劣。以義料揀。歸

勝非劣。一理統之。三三無異。故並皆

皆乙南玄續金無。

歸敬。顯敬無遺。○三敬字誤。有一

一下塵。

下金作方下。

二句歸僧。初句明處。一一微塵中。有一切諸佛菩薩衆圍繞故。況一

一佛所難思。普賢住普賢位。莫不皆爾。下句舉人偏舉二者。以是海會之上首故。

表理智故。諸言不一。則無所不該。○第二我今下請威加護。護北玄六句分三。初

二句請歸之意。意欲釋經故。然通顯歸意。乃有衆多總相而讀。金無。言者三寶吉

祥。一切衆生最勝良田。田原南金作緣。甲乙玄續決作田。有歸依者能辦大事。生諸善根離生死苦。得涅槃樂。樂無乙。故又一切經初有六成就。令物信故。佛滅度後。凡諸弟子所有著述。皆歸三寶。示學有宗。不自專己。難過失故。請威加護。令契合故。上句自謙智劣等彼一毛。下句讚法廣深。同真法界。一毛度空。乍可知量。凡智測法。何能窮盡窮盡玄續金作盡窮也。乙南玄續金無。◎次願承下二句。願加護相。上句明加下句明。明乙南玄續金作辨。

益。今初未能深入三昧。外感佛加。但請同體之慈。希霑勝益。下句益中句句冥符。符南作合。願始末始未乙作未誤。如未誤。無違而言冥者。亦謙辭也。未得顯加。且希冥契。使凡心凡筆暗合聖心。○三俾令下二句。著述所爲。使令法眼圓滿化盡。含生故。賢首品云。彼諸大士威神力。法眼常全無缺減也。第九迴向。不願成佛。唯願等於普賢者。良以普賢該因徹果。果徹金作誤。佛前佛後皆悉有故。普賢卽是諸佛根本故。法界體利樂。卽悲智大意。曲論別爲。乃有多緣。以斯經乃諸佛所證根本法輪。諸教標準。故故金剛頂經。十方諸佛禮普賢者。亦斯義矣。然著述所爲。但願大法弘通。衆生

此方西域無不仰遵。而聖后所翻文辭富博。賢首將解大願不終。方至第十九經。
奄然歸寂。然歸寂。玄續金作歸寂滅。苑公言續於於。玄續金作而。前疏亦刊削之。削之。續作之。筆格文
辭不繼先古。致令令。玄作今。後學輕夫大經。使遮那心源道流莫挹。普賢行海後進望
涯。將欲弘揚。遂發慨然之歎。若有過不說。是非渾和。渾和。甲乙玄續金作混同。豈唯掩傳者之
明實乃壅學人人。乙玄續金作者。之路。若指其瑕類出彼乖差。豈唯益是非之情。實實。甲乙玄
作境。下原南有余字。乙玄續金無。故撫心五頂。仰託三尊。不獲已而爲之。之。乙玄續金無。
也。以斯別意。略有十焉。一聖旨深遠。各申見解。各申見解。乙南
南玄續金無。下同。故二顯示示。原作乎。甲乙
金作示。心觀不俟參禪。不俟參禪。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三扶昔大義。不欲掩人。不欲掩人。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四翦截浮辭。直論至理。直論至理。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五善自他宗。不妄破斥。不妄破斥。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七明示法相顯
同。故六辨析誤。下同。今古。今古。續金無。下同。新舊義殊。新舊義殊。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九泯絕是非。
經包含。顯經包含。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八廣演玄言。令悟心要。令悟心要。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九泯絕是非。
不妄破斥。不妄破斥。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十均融始末。首尾可觀。首尾可觀。乙南
玄續金無。下同。故初一爲總

意。意。乙。南。玄。後九爲別意。指昔瑕疵。疵。乙。南。玄。續。金。釋。有。然。字。下。疏中欲掩是非。傳者須知得失。諸徒誠請難以違之。長時弘宣不煩數述。恐迷宗滯迹。競作是非耳。第一聖旨深遠。各申見解者。此爲爲是。金總意。謂佛法沖深。隨人智慧有深淺。深。南。記。作。志。甲。乙。淳。淳。原。南。作。純。金。作。金。決。作。真。淳。根。乙。玄。續。作。淳。源莫二枝派轉多。舊疏新章益汨真性。何以屋上架屋。牀上安牀。昔已有之。何要改作。故下十意。皆通此疑。今之初意。正答斯難。特由聖旨深遠。隨見不同。各呈其能。以光法施。昔可尙也。安更有辭。故五百比丘各說身因。佛許無非正說。三十二菩薩共談不二。異見同歸。故。乙。玄。下經之中。之。中。原。作。云。乙。南。玄。無邊海會。各入解脫之門。境界萬差。同趣如來智海。故海慧。慧。北。玄。品。海。慧。引。妙。嚴。品。海。慧。頌。案。下。菩薩云。如來境界無有邊。各隨解脫能觀見。是以西域東夏。釋論解。解。玄。續。經。經有多家論文。論有諸。諸。乙。玄。續。師解釋。如析金杖。金體不殊。總收百川。溟渤彌大。故或登地菩薩。或加行賢人。或當代時英。或如來懸記。皆

思拔羣伍。續作位。甲乙玄。智出衆情。而所見不同。並傳於世。各申其美。共讚大猷。依之修行。無不獲益。今亦仰攀勝德。以_{乙玄續}金作用。盡專精。握_{玄續}金作以。管窺天滴。流足海復何怪焉。第二顯示心觀。不俟參禪者。以經雖通詮三學。正詮於定。皆是如來定心所演。故經云。汝所說者。文語非義。我所說者。義語非文。況華嚴性海。不離覺場。說佛所證。海印三昧。親所發揮。諸大菩薩定心所受。昔人不詳至理。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不參善友。但尙尋文。不貴宗通。唯攻言說。不能以聖教爲明鏡。照見自心。不能以自心爲智燈。照經幽旨。玄言理說。並謂雷同。虛己求宗。名爲臆斷。不知萬行令了。自心。一生驅驅。但數他寶。或年事衰邁。方欲廢教求禪。豈唯抑乎佛心。實乃_{乙玄}實乃。翻誤後學。今皆反此。故製茲疏。使造成解成觀。卽事卽行。口談其言。心_{南作實亦。}續金作亦。讀。謂其理。用以心傳心之旨。開示_南諸諸玄續。佛所證之門。_{會原南記決作會。}會_{乙玄續}金作陶。南北二宗之禪門。撮台衡三觀之玄趣。使教合亡言之旨。心同諸佛之心。無違教理之規。暗蹈忘心_{心乙}之域。不假更看他面。謂別有忘機之門。使彰乎大理之言。

疏文懸解。更無所隱。難可具陳。第三扶昔大義。不欲掩人者。謂晉譯微言。幽旨包
包玄。作罔。博玄義全盛。賢首方周。故講得五雲凝空。六種震地。而刊定記主師承在茲。
雖入先生之門。不曉亡羊之路。路乙玄續作趣。徒過善友之舍。猶迷衣內之珠。故大義屢
乖微言。將隱破五教而立四教。雜以邪宗。使權實權實續作圓寶誤乙決作不分。
漸頓安辨。析十玄之妙旨。分成兩重。徒益繁多。別無異轍。使德相而無相卽相入。
上四字乙南玄續金釋作相入相作茲從原記。卽用之體不成。德相不通。染門交徹。徹玄續金作轍。原南記決作徹。之旨
寧就出玄門之所以。但就如明。卻令相用二門。無由成異。以緣起相由之玄旨。同
理性融通之一門。遂令法界大緣起之法門。一多交徹。徹續金作轍。而微隱。如斯等類。
其途實實玄續作塞。繁非是重古輕今。不欲欺誣亡歿。今申上古之義。新疏翻多有同
刊定之文。皆是古義。今同用耳。第四翦截浮辭。直論至理者。且文華尚猶翳理繁
言。豈不亂心。科文過碎。已雜塵飛。重疊經句。但盈紙墨。等閒會於梵語。無益經文。
次第數於經文。更無理觀。如煙鬱火。火乙玄續金作於火。雲翳長空。今並翦翦甲乙南玄續金作裁。而

削之。若長風捲霧。然經多十句。若過半已上難者。則具而讀。玄釋之。難則曲盡而非繁易。則略陳而不闕。若五六句已下難者。則摘句而釋之。易則不釋。若文義全易者。大科而已。若文易意難者。總相收束。文難意易者。但細消文。若文義俱難者。先出意而後釋。使質而不野。簡而必詣。是本心也。第五善自他宗不妄破斥者。謂昔人所引經論。及破他義。無問性相。多不窮於於記作其乙。始未如未乙。輒引輒破。或多用法相。而復盡呼爲權。引權釋實。又不分通局。疑誤後學。或以昔正爲非。或復以權爲實。今亦反此。若破若引。先示彼義。義乙南續金作宗。使性相無虧。盡其意態。後申此理。對決分明。使學者不滯迹。迷宗不無謬。非古義。亦無勞周覽。更復旁求。第六辨析。今古新舊義殊。析南。者謂探玄本記。但釋晉經。大旨雖同。在言有異。但引彼疏。須觀所釋。如發作發徑。心品晉經云。以是發心。卽是佛故。是原南金作得。茲從玄續。案晉經。及下發心品疏引。均作卽是佛故。唐經云。以是發心。當得佛故。卽當既別。豈得引。引原作將。乙南續金作引。昔之卽釋今之當觸。觸原南作其乙。類皆爾。然昔

人十行已前多依賢首新修略疏。迴向已下並用用同南探玄三地已下多唯錄古。
錄古原作古錄乙南二經小異舛舛續互相參文亦非一第七明示法相顯經包舍者然性之與相若天之日月易之乾坤東夏西方分宗開敎學兼兩轍方曰通人是以釋經事須明示然此經法相名義兼廣或有名無義或有義無名昔人苟見一名廣引論釋隨名解義義乃無窮如釋淨行品百四十一願以諸門料揀釋梵行品四果廣引婆沙問明品貪瞋之名之名原南無乙全抄唯識十向向原南金作行誤準下初向釋三倒倒北玄疏應從乙玄續作向品三倒作倒誤廣據諸宗雖則皆是法門而甚深觀行繫於名相今皆皆金則略陳而已古人若有義無名則莫知所以今則引諸經論以名管之使經中法相昭彰於衆論至如升升原南無乙玄續金決釋有兜率品二十一種功德則有義無名離世間品初則有名無義今於兜率品廣引經論而委委原南無乙玄續金有釋之至離世間品略陳而已又如離世間品具含舍原作舍誤諸位一位內攝義無遺或名異義同或前後廣略然於於南四十二位次第無差今並具具南引六會經文。

對前前乙南玄續金作而釋之昭然可見使七卷之經句句有據翻驗昔解臆說尤多然性

續金作而

乙南玄續金作而

相二宗法相有同有異如五眼十眼六通十通等並各示之使無餘惑如初卷歎德釋以十身則法性宗之法相也。釋智入三世廣引四智卽法相宗之法相也。以

衆海解脫之門釋衆海之名則

則原南作目乙

法性宗之法相也。以九門

門下原南作目乙

金有

乙南玄續金有

記決釋無乙南玄續金有

乙南玄續金有

之字乙南玄續金有

乙南玄續金有

於字五忍十身十智融三身身下乙南玄續金有與字三智十門涅槃以會通四種涅槃十種佛智而一智融於四智卽性相二宗無違之法相也觸類非一又諸經疏所明法相多是旁來如法華經但云如來知見力無所畏禪定解脫三昧深入無際斯

乃通讚佛智深遠

逢乙作便誤

力一

力一南續金作一力

字立十方章無所畏字立四無

無乙南玄續金作無

乙南玄續金作無

所無乙南玄續金作無

乙南玄續金作無

畏章禪立四禪定立八定解脫三昧並

並乙南玄續金作各

立章門若此之流千章萬章

法華玄宗但示衆生

衆生乙南玄續金作無

等有知見先所出內是子所知非是十章五章除

盡斯斯乙玄續妙。若華嚴經有異於此。如十度十力。方誤。乙作一經數十處明。故須總撮一章。頓曉玄乙南玄續金作其旨。如十地品內以法相爲觀門。不了三聚。豈知離垢之名。不曉八禪。寧知發光之行。四地道品成無生之慧光。五地諸諦窮真俗以化物。六地般若要觀緣生。星羅十門。月滿三觀。研窮性相。般若現前。非是懸指昔三中乘所見。上十字原南無乙玄續金記釋有七地窮一切菩提分法。權實雙行。八地七分分原南得玄續金記作得將原南釋作得四十辯才。何以廣能化物。得第十地方盡種智之深玄。四十二位之昭彰。並稱觀行。九會五周之因果。佛道方圓。故若相若性。相若性南若因若果。無不成觀。無不契真。依經修行。並是聖意。若不了法相。豈唯不知聖旨。亦非弘闡之人。之人乙玄金無尋文自知第八廣演玄言。令悟心要者。謂經多有玄言妙旨。昔不廣明。或指指北玄在別章。或略陳陳弘甲不具。今應具者。畢在疏文。文易意深。廣申體勢。如始成正覺。以諸宗始成而而南玄續金作以會之。智入入續人誤作三世。以二智三智四智而釋之。如

幻喻中

中下乙玄續有具字

引兔章以盡之。如影之喻分三影以別之。第七迴向利平等。

等

等原南無玄續金決有

出諸句以揀之。第八迴向歷境起願以橫豎位次

位次乙玄續決釋作次位

而

彰之三天偈讚

離相迴向以般若等深經中百等論玄妙而通之九會五周皆以性相而廣之普賢三昧窮妙中之妙出現一品盡玄中之玄至如法界華藏之深觀旨

旨原南無作指

歸關脈之妙章盡關鍵之幽微

微玄作徵

窮義理理南無

之分齊如關中繫

表三玄格言有美斯經必盡其奧亦

亦南無有有指別章者皆非正要知與不知無乖

弘讚耳第九泯絕是非不妄破斥者昔人勝負氣高是非情厚上古妙義用而不

言先賢小瑕廣申破斥如破

破原南無甲乙玄續金決記釋有

婆婆形如虛空便云良由譯人不

閑經論謬預譯場誤累聖教

一朝至此先師在其譯內斧鑿太深纖芥在於珠中

何須擊破又如十行品內

內玄續金無

釋不住

住甲作在誤

中流廣申異釋晉經失

失南作大誤

旨致古釋枝辭

枝辭玄續金決記作詞枝

今文分明何須敍昔若斯之類其事頗多終日是非

豈合大道凡破義者其猶毒蛇螫手不得不斬毒樹生庭不得不伐若邪解亂轍

事須決之。若易知其非。略而不述。若似正不正。則並決使。使原南作分。甲乙玄續金作分使。明如欲識真金。須知。原南作明。乙玄續金作知。鑰石蓋不獲已。情忘是非。設有破斥。須存禮樂。不得自尊己德。下視先賢。須知草創者難。因修。修原南作循。乙玄續金作修。者易。縱有舉非顯是。不是自衒自媒。故今疏文是非全少。第十均融始末。首尾可觀者。然造疏大體皆初重後輕。若更廣開門庭。消文疏略。至於弘闡聖旨。多沈今以大經九會。始末深玄。逢義卽明。不揀初後。但初已釋。後不後不續。重明。故義科章門落落星布。使初中後善。始末可觀也。略述製疏有斯十意。故忘軀靈境。仰述玄猷。本意皆爲衆生。得同普賢諸佛耳。○迴茲勝善。下原南無五字。第三二句。上四字。金作二句。第三。南作後之二句。迴施衆生。施原南作向。乙玄續金作施。者。前之之南。一段。二句作疏所爲。爲乙爲於衆生。此段通迴歸依之益。及所所有爲字。下乙。成德製疏之功儻一句冥合聖心。盡爲衆生。得大覺圓明。涅槃常樂耳。耳原南作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二

疏卷一之二 鈔卷三之二至卷五之一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疏將釋經義。義北玄作意。總啓十門。一教起因緣。二藏教所攝。三義理分齊。四教所被機。

五教體淺深。六宗趣通局。七部類品會。八傳譯感通。九總釋經題。十別解文義。

釤將釋已。已原下上四字乙無。第三開章釋文。十門之內。前八義門。後二正釋。以經題

目即是文故。

亦可九皆義門。皆義門原南作門皆義茲從乙玄續金。題目通一部文。一部原作於一部南作於一部茲

從乙玄續金。

故十門生起如是次第。上四字乙南續金無。者夫聖人設教。設教乙南玄金無。言不虛發。

動必有由。非大因緣莫宣斯典。故受之以教。起因緣。二者因緣既興。有所起教。佛教雖廣。不出三藏十二分教。未委此經。三藏教中。中乙玄續金作等。何藏教攝。故舉藏教

之總名。名乙玄金無。原南續記有。含攝華嚴之別教。故受之以藏教所攝。三已知此經修多羅

攝。具十二分。然其藏教皆通權實。據權取實。唯圓教收。未知圓義淺深。淺深乙玄續金作深。

寬狹。故受之以義理分齊。四既既下乙既有之字。知圓義。義原作教。乙南玄續金作義。包博沖深。

未審此經經甲乙玄續金作深。被何根器。故受之以教。所被機五。既知深義。上四字原作甚深義理。南作知從乙玄續金。正被圓機。未知能能。原玄續金作其。詮何爲體性。故受之以教。體淺深六能所文義。已知該羅。未審所宗尊崇何義。故受之以宗趣通局七。既知旨趣沖深。未委能詮文言廣狹。故受之以部類品會八。既知部類廣則無盡略乃百千。未知傳譯何年。有何感應。使宗承有緒。知勝益可歸。故受之以傳譯。感通九大旨。既陳隨文解釋。先明總目。包盡難思。故受之以總釋名題。名乙玄續金作經與疏合。原南作名與下別釋中疏鈔均合。十總意。雖知在文難曉。使沈隱之義彰乎翰墨。宗通之理見乎百千。故受之以別解文義。

疏初因緣者。夫聖人設教必有由致。若須彌巨海。大因方方續金作緣。爲搖動。搖動源原南。今搖如來融金之德山。動深廣之智海。非小緣矣。○故下經云。非以一緣。非以一事。如來出現而得成就。○出現本爲大華嚴故。

鈔疏初因緣者初原無乙玄續有。下疏文有二。一生起大意。二先因後緣下。開章別釋。

前中有三。一正釋。二引證。三解妨。今初先法。作上四字。乙玄續金。次若須彌下。喻後
字南無。九。今搖如來下合。如來合山。智慧合海。此文意出智論。今轉勢用之。智智。
論中問曰。佛以何因緣故。故原南無論。說般若波羅蜜經。諸佛不以無事及小事。論無事。
事玄續金有小字。論無事下乙。因緣而自發言。譬如須彌山王。不以無事及小事。論無事。
事玄續金有小字。論無事下乙。因緣故。故論作而。動今以。論作有。何等大因緣故。說般若波羅蜜經。此中論意。卽以說
般若爲動。須彌。今開須彌約能說人。智海通能所說。動能說之佛智。說如來之智。
海。並卽不共般若。又於經中廣說佛身及與佛智。故佛身身乙南無。及智並通所
說。疏故下經下二引證也。上九字。疏出現本爲下三解妨也。有伏難云。非一緣等。
乃明出現之緣。今將證說。將證說乙玄續金作證說經。豈爲恆當。故今通云。出現本爲一大事
因緣。一大事因緣卽華嚴佛智。明知出現之緣卽華嚴緣也。

疏先因後緣。各開十義。以顯無盡。

鉢疏先因後緣者。此下第二開章別釋。於中二初雙標。二雙釋。上七字。乙玄續金。

金作三謂。雙標續。乙玄無。可知。上三十。一。

疏因十義者。一法應爾故。二酬宿因故。三順機感故。四爲教本故。五顯果德故。六彰地位故。七說勝行故。八示真法故。九開因性故。十利今後故。

鉢疏因十義下雙釋。先因中三。三原作亦三。乙初列次釋。後因上十義下結屬會釋。上二十五。字南無。

疏言法爾者。夫王道坦坦。千古同規。一乘玄門。諸佛齊證。故一切佛法爾皆於無盡世界。常轉如是無盡法輪。令諸衆生返本還源。窮未來際。無有休息。

鉢疏言法爾者。下釋也。卽爲十段。今初法爾疏文分四。一正釋。二引證。三結釋。四解妨。初文可知。上鈔。

疏故不思議品中明。一切諸佛能於一身化現。不可說不可說。佛刹微塵數頭。一一頭化爾所舌。一一舌出爾所音聲。乃至文字句義。一一充滿一切法界。無有窮盡。
鉢疏故不思議。議原南無。乙下引證。此卽第四十七經第五大那羅延幢勇健法。玄續金有。

云。佛子。一切諸佛能於一身等。第誤。作乙。乃至已下中間應云。法界衆生靡不皆聞。

一一音聲演爾所

爾所。佛刹微塵數。

經金作不可說不可說。

次四爾所皆同。

修多羅藏。

藏南無。

一一修多羅藏。

原無。

無。演爾所法。一一法有爾所文字句義。如是演說盡爾所劫。盡是劫已復更演說

盡爾所劫。如是次第乃至盡於一切世界。

界南作。

微塵數。

數下原南有量字。

下原南有劫字。

盡一切

衆生心念數。

數下原南有量字。

經乙玄續金無。

未來際劫猶可窮盡。如來化身所轉法輪無有窮

盡。所謂智慧演說法輪。斷諸疑惑法輪。照一切法法輪。開無礙藏法輪。令無量衆

生歡喜調伏法輪。開示一切諸菩薩行法輪。高升圓滿大智慧日法輪。普然照世

智慧明燈法輪。才無畏種種莊嚴法輪。如一佛身以神通力轉如是等差別法

輪。一切世法無能爲喻。如是盡虛空界。一一毛端分量之處。有不可說不可說佛

刹微塵數世界。一一世界中念念現不可說不可說佛刹微塵數化身。一一化身

皆亦如是。所說音聲文字句義。一一充滿一切法界。其中衆生皆得解了。而佛言

音無變無斷。

斷原作改。經乙南玄續金作斷。

無有窮盡。是爲諸佛諸佛。

原南無。經乙玄續金有。

第五大那羅延

幢勇健法。今疏略引耳。上鈔中爾所字。經中皆是不可說不可說佛刹微塵數字。
字上二十一二
金無。

疏斯則處以毛端橫該法界時以刹那豎窮劫海處則頓起時則常起不待別因。

鉗疏斯則處以毛端下三結釋也。結釋經文成初正說於中_{於中南無}初二_{作四}句正_金結後處則下覆釋法界齊起爲頓如月入百川非從東向西等故長時不斷曰常。

無暫_{暫原無乙南}間斷_{斷南}故既常既偏故不待別因_{因下玄續金有也字}

疏但隨見聞說有初成九會之別諸慈悲者於無盡中略此流傳○令尋於此見無邊法如觀牖隙見無際空而此時處卽同無盡以一處卽一切處一時卽一切時故。

鉗疏但隨見聞下四解妨_{解妨乙玄續作釋}有_{有乙玄續作謂有金}作_{爲有原南記作有}伏難云旣橫豎該羅說窮時處何有初成之始_{如誤乙作}九會之終故爲此通於中二先正解妨

可知_{上九南無字}後_{後南無}令尋於此下重通再難難云略本至少安窮無盡之理故爲此通以見理圓融故見少_{見少原南作少見乙玄續金作見少能窮無盡有法喻合此下金有此二句法如觀下二}

句喻而此時處。以一處下釋成上義時處既一多相卽法豈一不含舍。嘉作多。

疏二酬宿因者。○何以法爾如是轉耶。宿因深故。○夫根深則果茂。源遠則流長。宿因既深。教起亦大。○深大云何。我佛世尊創躡玄蹤。棲神妙寂。悲智雙運。行願齊周。是以妄想弗翦。而廓徹性空。靈鑑匪磨。而頓朗萬法。乃以無障礙解脫。闡斯妙作沙。誤門。○宿因雖多。略有二種。○一者大願力。故現相品云。毗盧遮那佛願力周法界。一切國土中。恆轉無上輪。兜率偈云。如來不出世。亦無有涅槃。以本大願力。示現自在法。諸會佛加。皆言願力。及餘諸文。誠。原作成。源甲。續。金作誠。證非一二者。昔行力故。謂無量劫依願起行。行成得果。方能頓演故。教。源作誤。主山神偈云。云。甲續。曰。往修勝行。無有邊。今獲神通。亦無量法門。廣闢如塵數。悉使衆生深悟喜。

鈔疏二酬宿因等者。疏文分五一標舉章門。○二二北玄。三誤。何以下躡前起後。○三夫根深下標因深廣。○四深大云何。下釋成深廣。○五宿因雖多。下開章別釋。於中先標章。○後別釋可知。上六十三字。南無。

疏三順機感者。○謂昔因法爾雖能常徧約可流傳皆由機感離機說法無所用故。○其猶上有白月月甲玄續金作日下資澄潭潭清影現機感應生。○故兜率偈云見佛亦復然必假衆善業。十方諸佛告功德林言及諸菩薩衆善根力故解脫月云此衆無諸垢志解悉明潔潔續作深誤源原南玄金記作潔等皆是機感感源作應。○廣顯機感如第四教教續無。○然此機感通於現未諸會當機即是現在今之聞者是未來機。

鈔疏三順機感者文中分六一標章○二躡前起後○三三作二其猶下約喻顯相○四故兜率下引經證成○五廣顯下指略在廣○六上四十四字南無然此下揀定於機言今之聞者是未來機者望說經時是未來故故發心心原作菩提心乙品中十方法慧同名同名乙玄續金作白原南作同白準經及記釋改正案經云十方言刊定詔引亦云同名法慧佛佛言我等悉當護持此法令未來世一切菩薩未曾聞者皆悉得聞亦是未來機也。

疏四爲教本者。

鈔疏四爲教本者文三初標章次總彰大意三然三然原作然後乙亦有二下開

章別釋上二十六字南無此下金有初標可知

謂非海下初標可知

疏謂非海無以潛流。非本無以垂末。○將欲逐機漸施末教先示本法頓演此經。

鈔疏大意中

謂非海中南下作

初二句立理故出現品云譬如大海潛流四天下地有

穿鑿者無不得水。彼喻佛智普入一切一切乙玄續金無衆生身心心原作中乙南今借

用之斯卽喻也。非本無以垂末者法說如無海本不能流末無其本月則則乙南玄續金無

無月月乙玄續金無影入於百川無有法身豈能垂於應化故無有根本之法何有隨

宜之談後後南將欲下兩句正釋爲本之義故天台指爲乳教乳是酪等諸味味玄

誤作位本故。

疏然亦有二一爲開漸之本出現品云如日初出先照高山故。

鈔疏出現品云如日初出先照高山者彼作故文文南云譬如日出先照須彌山

等諸大山王。山王乙南玄續金作高山經原作山王次照黑山。次照高原。然後普照一切大地。日不作念。我先照此。後照於彼。但以山地有高下故。照有先後。如來應正等覺亦復如是。成就無邊法界智輪。常放無礙智慧。智慧乙玄續金作南南作大智經光明。先照菩薩摩訶薩等諸大山王。次照緣覺。次照聲聞。次照決定善根衆生。隨其心器。示廣大智。然後普照一切衆生。生乙無經原南玄續金有乃至邪定。亦皆普及。爲作未來利益。益乙作衆因緣令成熟故。而彼如來大智日光不作是念。我當先照菩薩大行。乃至後照邪定衆生。但放光明。平等普照。無礙無障。無所分別。釋曰。始成便說華嚴。是照菩薩山王。此明是是。乙南玄續金無先大後小。

疏

二爲攝末之本。如日沒時還照高山故。

鉏疏二爲攝末之本者。於中二於中二南無。初標名也。也乙玄續金無此下原有華嚴爲字乙南玄續金記無。未有末之可攝。以法華攝末上二末字歸本。歸華嚴故。故爲本也。疏如日沒時還照高山故者。二二南作此。義義金作義證茲。取出現經意。以證從原南玄續記。而無此文。即是法

華所明先小後大及三時五時之教後後勝於前前法華涅槃唯明聞

明原南記作聞甲乙玄續

金釋作明一極爲照菩薩。

疏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歸此法界故○法華亦云始見我身聞我所說卽皆信受入如來慧此漸本也次云除先修學學甲作覺誤經源原南玄續金作學小乘者卽開漸也又云我今亦令得聞是經入於佛慧卽攝末歸本也斯則法華亦指此經以爲本矣

鈔疏無不從此法界流下三三原作二南無雙證上二先引攝論後引法華上八字南無初引攝論無不從法界流無不乙南玄續金無卽證開漸之本無不還歸此法界故卽證攝末之本此以以原作乃甲乙南玄續金記釋作以義證教謂論所明報化身等皆從法身生還歸於法身法身等卽義今以法身類於華嚴故云以以乙玄續無義證教也疏法華亦云下引法華證故下記下南吉藏引此立三種法輪第一名根本法輪第二名枝末法輪第三名攝末歸本法輪文中便引便釋三節具也疏斯則法華亦指此經以爲本矣者結成本義結金作二結若自立爲本恐義未明法華指此爲本本義方顯始見我身

乙玄續 入於佛慧。既玄續原無。乙南 卽華嚴。亦令得聞法華。入於佛慧。豈非指初爲本。又法華第一云。於一佛乘。分別說三。亦是從本流末。卽指華嚴爲一佛。佛原南有續金乘。分別說昔之三。三卽鹿野四諦等。若若無。原南作若也。乙不指華嚴爲本。鹿野之前。以何爲一乘耶。耶乙作卽。誤南無。

疏五顯果德。德北玄作得誤者。謂此本法中顯佛勝德。令諸菩薩信向證故。不識識玄作實。金記作識。寶玉。玉北玄作王。源原南徑玄續金記作玉。不得其用。不知此德安能仰求。

鈔疏五顯果德者。疏文分二。初總明大意。有法喻合可知。上鈔。

疏然果德有二。一依果。謂華藏世界海等。二正果。如來十身等。此二無礙。以爲佛德。鈔後後無。然果德有二。下開章別釋。於中亦二。先正釋可知。上十九字。南無。

疏然依正無礙。通有六句。一依內現。依如塵中刹海。二正內現。正如毛孔現佛。三正內現。依四依內現。正五依內現。依正六正內現。正依其文非一。

鈔後然依正無礙下。融通於中三。初約用互在。以明六句。次約體體。玄金作體。相。

相卽以明四句後隨舉一門下雙結體用。

上四十字南無

疏玄續金作今初言

南無

然依正無

礙通有六句至其文非一者。

上六字初初原南金無

疏金作言

南無

然依正無

指事令曉餘但列名然。

南記

相

乙玄續金無

卽相入相在之義義分齊中卽當。

卽當乙玄

攝刹身之總也言其文非一者謂第六經法界。

上六字南無

普明慧菩薩偈云佛刹微

南無

廣明而相入各有分圓若約圓說應言刹中有刹今欲顯勝舉塵毛之分以

塵數如是諸國。

國原作刹經乙

土能令

令原南作於經乙玄續金作令

一念中一一塵中現卽

原卽

無第一句依中現依。

上四字原無乙玄續

也

上八字南無

成就品云一微塵中多刹海。

偈原南作一一塵中難思

海靡不周如是方便無差別案難思刹經作難亦作皆。

案難思

第一句也現相品云如來

偈原南作一一塵中難思

思佛則爲依中現正不成所證茲從乙玄續金亦作皆。

偈原南作一一塵中難思

第一句也現相品云如來

偈原南作一一塵中難思

亦作皆。

偈原南作一一塵中難思

第一句也現相品云如來

偈原南作一一塵中難思

一一毛孔中一切刹塵諸佛坐菩薩衆會共圍繞演說普賢之勝行卽第二句正內現正也。

上九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

迴向品云一毛孔中悉明見不可思議數無量佛一切毛

偈原南作一一塵中難思

孔皆如是普禮一切世間燈僧祇品云於一微細毛端處有不可說諸普賢如一

毛端一切爾。如是乃至徧法界。皆第二句也。又云。於一微細毛孔中。不可說刹次。第入毛孔能受彼諸刹。諸刹不能徧。徧續。毛孔。卽第三句。正內現依也。上九字原南無。乙玄續金。現相品云。云。南。如來安坐菩提座。一毛示現多刹海。一毛現悉亦然。如是普周於法界。亦_亦皆第三句也。第五經第五經原南無。乙玄續金有。普賢偈云。如於此會見佛坐。一切塵中悉如是。悉如是原南作亦復然。茲從乙玄續金與經合。佛身無去亦無來。所有國土皆明現。卽第四句。依內現正也。上九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現相品云。一切刹土微塵數。常現身雲悉充滿。普爲衆生放大光。各雨法雨稱其心。亦_亦皆第四句也。也。南又云。一一塵中無量身。復現種種莊嚴刹。一念沒生普令見。獲無礙意莊嚴者。卽第五句。句原南無。乙玄續金。依內現依正也。僧祇品云。一微塵中能悉能。悉原南作悉能。乙玄續作能悉。有不可言說蓮華界。一一蓮華世界中。賢首如來不可說。亦第五句也。世界南無。成就品云。一毛妙。法。卽第六句。句原南無。乙玄續金作內。也。也。原南無。乙現相品云。一

一切諸佛土。一一諸菩薩普入於佛身。無邊亦無盡。盡南玄續金作量經乙。成就品云。一切
刹土入我身。所住諸佛亦復然。汝應觀我諸毛孔。我今示汝佛境界。皆第六句也。
疏又有四句。一或唯依佛卽刹故。二或唯正刹卽佛。
佛作佛身。故三俱四泯思之可知。

鉢疏又有四句等者。第二約體四句。體下原南金有相。相卽明。乙玄續無。也。相卽互亡。故無有六。原六
作二。乙南玄續六。金決記作六。一佛卽刹者。佛體卽是法性。性乙無。原南金記有。土故。故玄續金無。廢己從他。
佛體虛故。土外無佛。佛乙玄無。法法續性無二故。二刹卽佛。刹乙無。者者原作身者。乙
體卽是法性身故。廢他從己。上四字乙作廢己從他。刹體虛故。佛外無刹。刹乙玄無。法法續性無
二故。由性無二故。故乙南玄續金無。以性融相。故身刹相卽。三俱者。謂有身有土。不壞相
故。若無身無土。無土乙作無。南玄續金作土。無可相卽故。四泯者。謂。謂續作佛卽刹故非佛刹。
卽佛故非刹。以互奪故。

疏隨舉一門。卽卽源原南作則。攝一切。並如下說。

釗疏隨舉一門卽攝一切者三雙結體用以卽入二門無二體故體外無用唯相卽故用外無體唯相入故無有無有乙玄續金作如無。鏡外之明。明外之鏡故言並如下說者卽指義分齊中。中南作也。

疏六彰地位者爲顯菩薩修行佛因一道至果有階差故○夫聖人之大寶曰位若無此位行無成故。

釗疏六彰地位者疏文二初總彰大意後開章別釋前中二先順明來意後上
十八字南無夫聖人下立理反成聖人之大寶曰位者卽周易下繫辭辭云下
夫字易乙南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注曰乙南玄夫無用則無所
玄續金無寶有用則有所寶也無用而常足者莫妙甲乙玄續金作大乎道有用而弘道
者莫大乎位故曰乙玄續金作云聖人之玄續金及易注有大寶曰位也疏若無此位
行無成者卽反成須位也。

疏此亦二種一行布門立位差別故。

鈔疏此亦二種下二開章別釋也。於中三一正釋。二會融。三引證。初中先釋行布。
上三十字。南無言。言乙無。行布者行位。
續金作列。分布階降淺深。如第二會明信三明住。

四明行。五明向。六明地。七明等妙。前非是後。後非是前。故言行布。

疏二圓融門。一位卽攝一切位故。一一位滿卽至佛故。

鈔後釋圓融言上五字。圓融者圓滿融通。疏釋有二。初正釋。二引證。前中自有。

二義。一者疏云上二十字。南無。一位卽攝一切位故者。此總辨相攝。謂四十二位之中。隨

舉一位。卽攝一切。如初發心住。卽攝餘九住。及攝

續金無。行向地等。二者疏云上四字。南無。

一位滿卽至佛故者。此別明五位互攝。如初住

續金無。行向地等。二者疏云上四字。南無。

行滿十向滿

續金無。行向地等。二者疏云上四字。南無。

十地滿故。第十住滿則則。乙玄續

行滿十向滿。十地滿故。第十住滿則則。乙玄續

亦稱灌頂而成佛。故

上九字。乙南玄續。金作亦灌頂成佛。十行智度圓。十地智度滿。海幢比丘頂出

諸佛說法。灌頂住後。卽明佛者。卽其事也。前唯約理行圓融。此兼明行證相似。

疏初地云。一地之中。具且誤。源作攝。一切諸地功德。信該果海。初發心時。便成正覺等。

正會玄記曰。初地云者。地字傳寫之誤。合云初經。以是晉經卷一歎菩薩中文也。彼文云。在(一在經作住)於一地。普攝一切諸地功德。纂釋有二釋。次釋同會玄記。初釋謂初地無此文。但六相圓融。一具一切之義。正出十地品初明加所爲中。及初地願第四修行二利願中案下鈔謂此正引文。若準此釋則爲義引。似未合。又智者地四教義卷十二云。華嚴經云。從初地具足一切諸地功德。亦引晉經。

鉢疏初地云下二引證也。文有三節。有三節原作卽爲三。茲從乙南玄續金決。一無。

云一地之中具

攝一切諸地功德者。此約當地之中自互相攝。一地上九字。乙南玄續金作位之中自一攝十地。乙也。南無。作如如。原南無。乙玄續金。決釋有。賢首品中乃至則得灌頂而升位等。此卽義引爲證。三無。

初

發心時便成正覺者。正明以初攝後通於二義。若住滿成佛。卽是當位以初攝後。

若究竟成佛。卽異位相望以初攝後。如四十二字門。初阿字門

玄續金無

具後茶

茶。乙南玄金作茶。原續作茶。法界品晉唐二譯作陀。貞元譯作茶。不空譯華嚴四十二字觀門麗宋元本作茶。明本作茶。

字

續金無

也。上來

總有三義。一舉一位

續金無

總攝五十二位。二舉一位攝五位。三舉初攝後復應。

有以_{玄續}_{原無南}後攝初。初後攝中。中攝初後。一攝一切。一切攝一一攝一一一切攝。一切如理思之。上云初發心時便成正覺。即是正引經文。梵行品云。若諸菩薩能與如是觀行相應。於諸法中不生二解。一切佛法。疾得現前。初發心時。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知一切法卽心自性。成就慧身。不由他悟。今略引耳。

疏然此二無礙。以行布是教相施設。圓融是理性德用。

鉅疏然此二無礙。下_{金作}會融也。於中二_{南作}初辨定其相。二正明會融。

前中_{上七字南作文}。有二對行布圓融。以教對理。以相對性。下正圓融。但融相性。_{金作性}續相。初對謂約能詮教道。則行布不同。約所詮之理。則圓融無礙。第二對就所詮中約相則深淺不同。約性則融通無二。言德用者。卽德相業用也。

疏相是卽性之相。故行布不礙圓融。性是卽相之性。故圓融不礙行布。○圓融不礙行布故。一爲無量。行布不礙圓融故。無量爲一。○無量爲一故。融融_{北玄}作圓誤。通隱隱。一爲無量故。涉入重重。

鉢疏相是卽性之相故卽原無乙下。下金作正明會融。會融原作融會。乙文有三番。第一番直明無礙。上二十四字。南作圓融。不礙下。第二番更互相成。更原南玄作則。謂無量本是約相行布。圓融本是一理平等。今圓融既不礙行布。故成無量之德。下句反此可知。第三番從上六字。無量爲一。故融通隱隱下明相成而不失本相。相成南無量爲一故融通而不失本相。故隱隱然似有。有下原有二字。乙作成南無量。能能乙南玄故續金決釋無。一爲無量故能能乙南玄重重不失一相。故能涉入。

疏故世親以六相圓融上下之文非一。

鉢疏故世親以六相圓融下第三引證。此引論證上六字。南作卽總別同異成上字。乙南玄續金作同成別異。壞。由此故得舉一全收。至下廣明次云上下之文非一者。雙引經疏。若望經則唯是下文。若望疏文。文南作則。通指一經上下耳。無南

疏七說勝行者欲登妙位。非行不階。故君子不患無位。患己不立。

鉢疏七說勝行者疏文亦二。先明大意。後開章解釋。前中上七字。初二句依教。南無。

正釋。教乙玄續後二句引外事證證乙玄續卽卽金作證成見論語語乙作第四。第四續作第二。

金無。玄作第四案論語里仁云不患莫己知求爲可知也。包氏

注曰求善道而學行之則人知己今引證此求爲可知及所能立皆是行也。上兩句行成得位下兩句行成得名今爲證位故但引前耳。

疏行亦二種一頓成諸行一行一切行故十住品云一卽是多多卽一等普賢行品說一斷一切斷等故。故玄續金決有。

鉤疏行亦二種下開章釋也先釋後融前中明頓成中先正明。此下玄續金有故十住下後引證言一斷一切斷上三十二字等者等取一障一切障一修一切修一證一切證故普賢行品初說十句若成此十則頓成五十十下原有二字乙玄續金記決無種勝勝乙南玄行一念瞋心起百萬障門開。開乙南玄續金決作生也乙玄故偈中云不可說諸劫卽是須臾頃莫見修與短究竟刹那法皆以圓融也。續金無故妙嚴品云一法門中無量門無量千劫如是說所演法門廣大義義乙作量義誤普運光天夫誤之所了。

疏二徧成諸行此卽行布謂有大菩提心體相功德乃至等覺中行。

鈔疏二徧成諸行下釋行布從始迄終故云乃至則五位所行皆此攝也菩提心爲始體卽三心謂一直心正念真如法故卽是大智無所執著上八字乙南二深

心樂修一切諸善行故卽是大願謂四弘等上八字乙南 玄續金無三大悲心心乙救護一切苦衆生故

七十八經

經原南無乙

云

菩提心燈大悲爲油大願爲炷

.

光照法界

光卽直心炷卽深心油卽大悲心

上

五字乙

多以三心爲體上求下化照理起行

不出此故言相者卽無相爲相同法界相無分量相無齊限相也言功德者無德不收故發心品十種大喻百門校量亦不及少分七十八卷

卷乙南玄續金作一卷

廣以喻

歎亦不能盡賢首品云若有菩薩初發心誓求當證佛菩提彼諸功德無邊際乙際

玄續作量經原南金作際

不可稱量無與等發心品云發心功德不可量衆智共說無能盡又

云菩薩發心功德量億劫稱揚不可盡以出一切諸如來獨覺聲聞安樂故等皆發心功德也又云欲見十方一切佛欲施無盡盡原南玄金作量經功德藏欲滅衆生

諸苦惱。宜應速發菩提心。此上三事。皆是發_發_{玄續}菩提心爲萬行之本。故首明之。卽此發心。便名爲行。

疏此二無礙。例如位說。

鉢疏此二無碍下。第二融通_{融通會融}可知。上十二字南無。

疏入示真法者_{者甲玄續金作故者}。欲成行位。須解法理。不體理事。行亦非真。故兜率偈云。不了真實法。諸佛故_{諸佛茲從源原南與經合}。興世○此亦二種。一顯事理無礙法。二顯事事無礙法。並如義分齊說。

鉢疏八示真法_{法原作玄續金作法}。下文亦有文亦有_{金無}。二先總明_{上十三後南玄金}。下別釋_{別乙玄續作開}。文含多義。不異義_{義原無乙南}。分齊中教因總該。故此略舉義深理要。故別爲一門。

疏九開因性者。謂上因果理事。皆由衆生性有。若性非金玉_{玉北玄作王誤}。雖琢不成寶器。○良以衆生包性德而爲體。依智海以爲源。○但相變體殊。情生智隔。○今令知心

合體達本情亡故談斯經以爲顯示。

示宗

金疏九開因性者文亦二。

原無乙玄續金有

先總後別

總中先躡

前起

後上

二十

字南無

○後

後原南無乙玄續金有

玄續金有

乙良

以下總相解釋

於中有三初明因義

明北玄作門誤

本有恆沙性德

本覺

佛智無二體故以此爲因

○二

原無乙南

但相變下覆彼因義

是下原無以字乙

須

開

南玄續金作開

所以相變體殊者迷真如以成名相故情生智隔者失正智而

成妄想故上對約境下對約心五法具矣

○三

上十三字南無

今令下

正明開義知心空

寂則

甲乙玄續金作則卽

名相泯

玄續金作無

而真體合

真體合甲作如體合乙作如體

達本無住則妄想

亡而正智生真本不可以功成要亡功而本就深源不可以行得必行盡而源成

若寂照雙流則因性開矣性卽知見知見性相並皆顯現故談已下結成開義

疏亦有二種一以言顯示令其知有二使其修行悟入顯現

○如破塵出經卷等

○亦如法華云

云玄續金作經云

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所謂開示悟入佛之知見

衆生等有故言唯一

鉢疏亦有二下別釋以言顯示令其知有者唯明示義如示貧女宅中寶藏未見

未得。

得甲乙南玄二二乙南玄續金作證。

使其修行其徑玄。

不知令

知名之爲悟。

悟續作性誤。

未證能證稱之爲入顯現之言對於開義○如下破塵下引

經證成。

上三字乙南續金作證。

經乙玄續金作證。

經下經。

云如有大經卷量等三千界在於一塵內一切

塵悉。

悉原南作亦經乙玄續金作證。

然有一聰慧人淨眼悉明見破塵出經卷廣饒益衆生佛智

亦如是偏在衆生心妄想之所纏不覺亦不知諸佛大慈悲令其除妄想如是乃

出現饒益諸菩薩等卽其義也○

疏唯以一大事因緣故者卽引他經大乘法師

但云事物體事事義道理隨應皆得今略釋之無二無三故名爲一佛因佛果故

稱爲大因果幹能令物解脫並稱爲事言因緣者

如來因此緣此故出現耳又因緣者屬於大事正因佛性爲因緣了因所了爲因生因所生爲緣斯

則大事通因通果因緣但語於因因卽種性之義故彼經云佛種從緣起萬行爲

緣起斯佛種成菩提故疏所謂開示下義引彼經具云舍利弗云何名諸佛世尊

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世下乙南玄續金有舍利弗經原無。諸佛世尊欲令衆生開無上義佛知見。使得清淨故。出現於世。欲示同義衆生佛之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衆生悟不知義佛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衆生入因義上開示悟入下諸佛知見道故。出現於世。廣釋如別略釋如下。疏衆生等有故言。唯一者隨難而解。而解乙玄唯解一字耳。

疏十利今後者既等有其分。故廣利無邊。

鉢疏十利今後者文中亦二先躡前總辨上鈔。

疏此亦二種。一利今卽佛在當機。二利後卽今之見聞。見聞甲玄續作聞見。發心品云。我等諸佛護持此法令未來世一切菩薩未曾聞者皆悉得聞。

鉢後此亦下開章別明。又又玄續作文。分爲三初約時分二可知。上十九字南無。

疏此益復二。一令得見聞爲堅種故。出現品云。如人譬如人經作丈夫。食少金剛。終竟不銷等。○二令起行成證入故。出現現下源南有品字。又云設有菩薩無量百千億那由他劫行

六波羅蜜修習習作玄。原作集。種種菩提分法。若未聞此如來不思議大威德法門。或時聞已。不信不解。不順不入。不得名爲真實菩薩。以不能生如來家故。若聞此法。信解隨順。悟入。當知此人生如來家。乃至深入如來無礙礙源原南作量。經甲玄續金作礙。境界。○良以有作之修。多劫終成敗壞。無心體極。一念便契佛家。賢首品云。十剎塵數如來所。悉皆承事盡一劫。若於此品能誦持。其福最勝過於彼等。

鉢次

次南無。

此益復二下約行分二後又此利益下對前辨

辨原作成乙。

異二中疏

云上

十四字南作初令得見聞爲堅種益。

終竟不銷等者等取餘句

句甲乙玄續記作經次同。

金餘句云要穿其

身出在於外

何以故。

金剛不與肉身雜穢而同止

止原南作住經甲乙玄續金作止。

故於如來所

種少善根

亦復如是。

要穿一切有爲諸行煩惱身過到於無爲究竟智處

何以故。

此少善根不與有爲諸行煩惱而共住故疏二令起行成證入故下文二初證釋

譖甲乙南玄續金作正。

後良以有作下

上六字金作二。

釋成今初

上十字南無。

疏云乃至深入如來等者

中間經云隨順一切如來境界具足一切諸菩薩法安住一切種智境界遠離一

切諸世間法。出生一切如來所行。通達一切菩薩法性。於佛自在心無疑惑。住無師法。深入如來無礙。礙原南作量經此下金有良以。

疏又此利益別對前九成十種益。謂一聞法爾則知常徧成見聞益。二聞本行願學

佛發發南作法。興成發心益。三聞機感。知法由善起成造修益。四聞爲本。知其義圓成頓。

得益五聞果德。則信樂願齊成滅障益。六聞位期心證入成攝位益。七聞行發意修

行成起行益。八聞法決須解了成稱性益。九聞因知一切皆同成轉利益。十總具前

九成速證益。故前九因皆爲今益。

銖疏又此利益下

此下原有先字誤。乙南玄續金無。對前辨異。所以辨異者亦爲揀濫故。以南無。

乙玄續金有。利今後義似順機感。機感亦有二世機故。故上文文乙玄續金作又。原南釋作文。明約行

分二。已是異前但約時故。又順機多約於所利益多約於能。又順機但是別義利益通於十義。卽總別之異。故對前九別成斯十益也。於中二二南作有二。先別對前後亦可已下通申本義。今初文中文中乙玄續金無。此十種益出於旨旨原作指。甲乙歸。

但次第不同耳。彼次第云。一見聞益。二發心益。三起行益。四攝位益。五速證_{證作性}益。_{乙無。}六滅障益。七轉利益。八造修益。九頓得益。十稱性益。_{性益。}此依從淺至深。自利利他_{利他續}。等而爲其次。今疏順前九門。展轉相生。後能成前。以爲次第耳。然見聞等_{上三十入字。乙有證益二字誤。}此下乙有_{六滅障益二字誤。}實通十因。欲顯別義。隨便逐勝。以別配耳。○一以法爾常說偏說。便能觸目對境。一切時中常如法見。所引經文。如前總中。又出現品云。佛子。譬如雪山。有藥王樹。名曰善見。若有見者。眼得清淨。若有聞者。耳得清淨。等佛子。如來應正等覺。無上藥王亦復如是。能作一切饒益衆生。若有得見如來色身。_{色身。金作身色。誤。經原南玄續作色身。}眼得清淨。若有得聞如來名號。_{名號。原南金作音聲。經乙玄續}號。耳得清淨等。又云。佛子。我今告汝。設有衆生見聞於佛業障纏覆。不生信樂。亦種善根。無空過者。乃至究竟入於涅槃。上雖明見佛。佛_{佛。南無。原玄續。金記有。}是華嚴佛故。舌根眼_{眼誤。作玄。}嘗法味故。_{上六字。南無。原玄續。金記有。}賢首品云。此法希有甚奇特。若人聞已。能忍可。能信能受。能讚說。如是所作。甚爲難等。兜率偈讚品云。設於念念中。供養

無量佛未知真實法。不名爲供養。若聞如是法。諸佛從此生。雖經無量苦。不捨菩提。一聞大智慧。諸佛所入法。普於法界中。成三世導師。明知見聞其益深矣。○疏發心益者。若不聞此。不能發心。設有發心。不得尊勝。以初發心時。便成正覺等無^{等金}。故義^{義玄}。金無。如前引。○疏造修益者。謂聞此普法。便能造修一行。一切行故。如前引。出現品云。多劫修行。不聞此法。非真修故。○疏頓得益。得續^作者。如下六千比丘言下。獲於十眼。善財童子一生便能頓^{便能頓乙玄}圓諸位。法界品初。菩薩頓證等。並如敎述中引。○疏滅障益者。卽一斷一切斷。如隨好品。天鼓敎云。汝等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上十五字乙}南^{玄續}金無。以等法界三業悔過。結云。若如是知。是真實懺悔。一切罪惡悉得清淨。說此法時。百千億那由他佛刹微塵數世界中。兜率陀^{陀下原有天字。經}乙^{南玄續}金作蓋^原。又云。其諸香雲。普雨無量佛刹微塵數世界。若有衆生。身蒙香者。其身安樂。譬如比丘入第四禪。一切業障皆得消滅。若有聞者。彼諸衆生。於色

聲香味觸。其內具有五百煩惱。其外亦有五百煩惱。貪行多者二萬一千。瞋癡等分亦然。了知如是悉是虛妄。如是知已。成就香幢雲自在光明清淨善根等。皆滅障益也。○疏攝位益者。者北玄作也誤。如前位中具明。○疏起行益者。如普賢行品云。云無菩薩摩訶薩得聞此法。少作方便。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以一行一切行故。如前行中行中北玄作中行誤。具引。○疏稱性益者。謂依此普法。一切衆生無不皆悉稱其本性。佛果海中舊來益竟。故出現品云。如來成正覺時。於其身中普見一切衆生成正覺。乃至普見一切衆生入涅槃。皆同一性。所謂無性。若不稱性。豈得然也。

金作耶。南玄續。○疏轉利益者。如第一重地獄天子得益竟。展轉成三重之益。後二卽轉利益也。如上滅障卽第二重。亦是轉利益。所望處別。故爲滅障。第三重云。若有衆生。見其蓋。蓋徑經作益誤者。種清淨金網。網原南作網。經。轉輪王。王下原南玄續。金作網。一恆河沙善根。佛子。菩薩住此轉輪王位。於百千億那由他佛刹微塵數世界中教化衆生。乃至云。若有暫得遇斯光明。必獲護甲。菩薩第十地位。以先修行善根力。

故皆轉利益。○疏速證益者如前敎迹中辨乙玄續金作辨。原南無。甲一生圓曠劫之果中說。說。

乙玄續金作辨。○疏故前九因皆爲今益者結也。

疏亦可前一一門皆成十益可以意得。

鉢疏亦可前一一門皆成十益前原南無。乙者此第二意卻是正意上但隨宜耳。疏因上十義故此敎興。○發心品中有十所因彼云以佛神力故世尊本願力故等因緣相參對會因緣可以意得。

鉢疏因上十義故此敎興下第三結屬會釋會南作命誤。也此上結屬下會釋經文彼經具云其說法者同名法慧悉以佛神力故世尊本願力故爲欲顯示佛法故爲以智光普照故爲欲開闡實實原作與。經乙義故爲令證得法性故爲令衆會悉歡喜故爲欲開示佛法因故爲得一切佛平等故爲了法界無有二故說如是法十因舉二故有等言疏因緣相參者神力是緣餘皆是因故云相參今略舉二卽有因緣以疏對彼因緣易知故云可以意得。

疏第第_甲源原南無。二明說經緣者。一切經首說時方人等。皆是緣起。

鈔疏第二明說經緣等者。疏文分二。先引例總明。後今有十緣下_{上五字}開章別

釋。

前中_{上十字}

_{南無}

謂六成就中信聞二種。屬於阿難在佛滅後結集時安。不爲經

緣。餘四成就爲經緣起。說必依時。要有方處。人通說聽。卽佛及衆。四義足矣。問智

論云。說時方人令生信故。何以今言爲緣起耶。答六中_{中乙作種}初二唯屬證信。後四

義有兩兼。阿難引之爲生物信。當時無此教。不得興。故爲緣起。今十緣中具有此

四。

疏今有十緣。一依時。二依處。三依主。四依三昧。五依現相。六依說者。七依聽者。八依德本。九依請者。十依加者。

鈔疏今有十緣下開章別釋

_{別原作解}

中二_{二原無乙有}

先列後釋

_{上十六字南無此}

_此

_{金有先列可知}

_此

_此

_此

_此

_此

_此

_此

_此

疏今初依時。夫心冥至道。則渾_{渾源原南作混甲}記作渾。甲經偈云。如來_{如來源原南作諸佛}得菩提實不繫_{繫源原南作計經}於日。○況無

鈔經偈云。如來_{如來源原南作諸佛}得菩提實不繫_{繫源原南作計經}於日。○況無

涯之說。念劫圓融哉。

金疏今初依時下釋疏

上三字原作依茲從乙玄續金

文分四一大意二開釋釋

乙玄續金作章

三融會

四廣如旨歸一句出法源

今初大意中

金作分分原金無

二先上三十拂迹顯實

後就德顯圓前中

上七字南無

疏夫心冥至道則渾一古今

渾乙南玄續金作混

者此約人顯實

實下乙玄續有法界下約法顯實

心與理冥契則無今古

古今古作古今

之相故肇公云古今通始終同

窮本極末浩然大均生公法華疏云古亦今也今亦古矣

疏法界無生等者就法

顯實就金作約也有生則屬三世便卽有時無生則無三世剎那安有時分故出現品

云真如離妄恆寂靜無生無滅普周徧等疏下經偈云下引經證略舉人證耳卽

兜率寶

寶續作實於日法界品云菩薩智

智原南作智慧妙法乙玄續金作智

計經乙玄續金作繫

輪遠離一切分別網超越

超越玄作超南續作起誤

一切障礙山不可以生死中

中原南金無經玄續有長短染淨劫數顯示等其

文非一○疏況無涯之說等者

二二乙玄續金作第二就德顯圓

無涯之說豎約長時故旨

歸云。常恆之說。前後際而無涯。念劫圓融者。約一念即不可盡。一念即無量劫。無

量劫。卽一念等。故云爾也。一一原南無。乙念卽多劫。何定時之長短哉。

疏今以無時之時。略顯十重時別。○初唯一念。二盡七日。三徧三際。四攝同類劫。五收異類劫。六以念攝劫。七劫念重收。八異類界時。九彼此相入。十以本收末。謂以非劫爲劫故。○於前十時。恆演此經。

鈔疏今以無時之時。略顯十重時別者。此下第二開章解釋也。就中三初上二句。標次初。唯下釋。後於前。前原無玄下結。○二釋。上四十三字。中中南無。初唯一念者。謂於一剎那頓。頓原南作頃。甲乙玄續金作頓。徧無盡之處。說無邊法。○二盡七日者。謂初成道。一七日中自受大法樂。大法樂者。所謂智慧寂靜樂。上十一字。乙南玄續金無。第二七日頓說此經。何以初成便說此經。此經勝故。若以初成表勝。初七最初。何故不說。論云。思惟行因緣行故。因者能說之智。緣者所化之機。將欲說所得妙法。以逗物機。故云思惟行行。上六十四字。乙南玄續金無。○疏三徧三際者。謂盡前後際各無邊劫。常

恆周徧演說此經。初無暫息。上三易易南作易知。故疏但列名而已。○疏四攝同類劫下以義稍隱。故並加字。旨歸但云。四攝同類。五收異劫。劫原南作類劫。旨有以字。旨乙玄續金無。念攝劫。七復復原南作劫念。旨乙玄續金作復。重收入異異原南作異類。旨界時九彼彼此。原南玄續金作彼。相入。十有以字。旨歸無。本收末今加一字。義則易見。故並不釋。唯釋第十耳。言攝同類劫。劫原南無。乙玄續金有。者於前無邊劫各攝同類。如長劫唯攝長劫。短劫唯攝短劫等。○疏五收異類劫者。謂長劫攝短劫等。○疏六以念攝劫者。於一念中。卽攝無邊同異類劫。念念皆爾。○疏七劫念重收者。此上念念念。原作念。甲乙南。所攝劫中。各以念成劫。劫乙南玄續金無。乙南一一念亦各攝諸劫。是則念念既其不盡。劫劫亦復不。不乙玄續金作無。窮。如因陀羅網重重無盡也。○疏八異類界時者。上之七重。且約一類世界。如今娑婆一類。今辨樹形江河形等。無邊異類之刹。刹既同處而有不同時。亦同時而各別分齊。盡彼時分。常說此經。○疏九彼此相入者。卽彼異類界所有時劫。亦各別相收。或同異類界時。

互相攝入。若念若劫。重重無盡。同前四五六七。於彼諸時。常說此經。○疏謂以非劫爲劫者。第十難見。故以此句釋之。以非劫爲本。劫卽爲末。言非劫者。離分限故。如華藏世界。以非劫爲劫。劫卽非劫。念等亦爾。以時無長短。離分限故。以染時分說彼劫故。染原作離。南玄續金記釋及旨歸作染。記曰。以染界擬之而說劫數耳。有本云。以離時分者。乃躡上非劫而結成爲劫也。以時無別體。依法上立。法旣融通。時亦隨爾。故離世間品云。菩薩摩訶薩知一切劫卽是非劫。而真實說一切劫數。是爲第六無等。等原作礙。經乙住。故云非劫爲劫。○此下南玄續金作等。

三。於前前乙南玄續金作此。無量時劫。常說華嚴。

疏又此十種。隨一圓收。○依此說時。則無始終。甲玄續金作始終。源原南作終始。○亦隨見聞。說初成等。如前法爾中辨。○若依此時。則迥異餘教。○而餘教時。不出於此。○或說三七六七等。隨見聞故。

疏又此十種。隨一圓收者。此下第三融會也。於中三。初此上此上。又此。金二句。正融會。會。會。續金作會也。○二上二字。南無。依此說時。則無始終。下通妨難。此上牒疑情。旣無始終。

何有初成之始。九會之終。○亦隨見聞下會釋也。故故玄續疏指前通。又此一部
卽是無邊法海。以下皆結通無分齊故。一部卽是一切說故。○疏若依此時下三
顯勝能於中又三初揀他顯勝。○次而餘教下會他顯勝上二十八故故南玄
後南無。或說下再通妨難難云彼有三七六七六七乙南無等殊云何不出於此故
今通云皆是此經之時隨見聞故。

疏廣如旨歸。

鈔廣如下四出法之源

上鈔原南無

疏第二依處者夫智窮真際能所兩亡。亡甲續金作忘假說依真而非國土。

鈔第二說經處疏無原文有四第一總彰大意第二敍昔順違第三句數圓融第四別明處異初中有三初拂迹顯實二融通顯圓三依義建立今初至而非國土卽上五十五拂迹顯實中續金無謂既亡作忘能所何有能依之佛所依之處普賢三昧品云普賢身相如虛空依真而住非國土猶是假說以真無能所無可

依故。

疏况刹塵卽入染淨參融圓滿教之普周難以分其處別。

鈔疏況刹塵卽入下此下南有卽字。第二融通顯圓無能所依。尙通實頓二教。實教頓教尙離處所。況於圓教耶。刹塵卽入卽下通局交徹二種種乙玄續金無下同。四句染淨參融卽下染淨染淨乙玄續金作淨穢。無礙二種四句圓滿教下總結難思。

疏然真非事外不壞所依。以上無時之時。徧此源原南無非處之處。

鈔疏然真非下第三依義建立。不壞相故。不妨立時。記云。不壞相即牒疏中不壞相。所依故須云。不即牒疏中不壞相妨立處。今以前依時中意例依處故。有然旨歸約處先已有。有下原續有處字乙南玄金無記云。旨歸以七處等先已有故佛出世後方始說經。依此說經後辨其時。疏家欲欲原南無乙順六成就之次第。故先明時耳。

疏然有言此經在穢土說居摩竭等故。有云處淨土說在華藏故。有云如實義者。二種身土無定異處。卽於一處見聞異故。○上之三義後一近宗。

鈔疏然有言下第二敍昔順違於中二二原無乙玄續金有南作有二。先正敍後上之下決斷。前

中上八字。南無。第一師云。旣七處九會人三天四並居娑婆欲界之中明是穢也。第二師云。說此經時華藏世界六種震動。又言其地堅固金剛所成。娑婆乃是乃是乙南玄續金無土石諸山。豈得將此而爲穢也。而也二字乙第三師云。云乙南玄續但合上二乙金無。無礙謂感娑婆者對華藏而見娑婆。感華藏者對娑婆而見華藏亦如螺髻所見。如如乙玄續自在自在乙作六天宮身予所見丘陵坑坎。華藏品云。譬如見導師種種色差別隨衆生心行見諸刹亦然。後決斷言上四字。南無。後一近宗者且知刹該淨穢。卽二四句中之一句未窮玄妙故云近宗。

疏然說此經處淨穢無礙通局交徹各二四句。

鉢疏然說此經處下第三句數圓融於中有三一雙標二雙釋三以粗例細初標可知。上三十二字。南無。

疏初淨穢中謂或唯染或唯淨如前二義或俱華藏內娑婆故或泯泯玄續染淨相盡同一法界故。

疏初淨穢中下此下二字金雙釋。先釋染淨二種四句。續乙亥無。前一四句以本刹末
刹相望成四句。華藏爲本刹。世尊修因所嚴淨故。刹種所持世界爲末刹。應衆生
有故。然末刹卽乙南玄續金作則。狹。本刹則寬。末通淨穢。本刹唯淨。若寬狹相望。自屬通
局。今論淨穢故。但取末中染刹。前二句可知。第三句雙明本末。故得稱俱。俱下原
續金無。不同前二說華藏。卽不言娑婆。說娑婆。卽不論華藏。今要明華藏之內娑
婆。如一莊嚴城中舉一小室耳。上三皆約事明。第四句唯約理說。若理事相望。則
前三句皆末。第四句復復乙南玄續金作獨。爲其本。故華藏品云。華藏世界海法界等無別。
莊嚴極清淨。安住於虛空等。
非。各相形奪。二相盡故。

鈔疏初淨穢中下此二字雙釋。先釋染淨二種四句。續金無。前一四句以本刹末刹相望成四句。華藏爲本刹。世尊修因所嚴淨故。刹種所持世界爲末刹。應衆生有故。然末刹卽乙南玄金作則。狹。本刹則寬。末通淨穢。本刹唯淨。若寬狹相望。自屬通局。今論淨穢故。但取末中染刹。前二句可知。第三句雙明本末。故得稱俱。俱下原有者字。前三句皆末。第四句復復乙南玄金作獨。爲其本。故華藏品云。華藏世界海法界等無別。莊嚴極清淨。安住於虛空等。

又或唯染摩竭等覆淨相故。或唯淨其地金剛染相盡故。或俱隱顯無礙故。或俱各相形奪二相盡故。

故淨就勝機見故。俱約二人同見故。刹體自在故。俱非約頓機故。亦唯約體故。

疏次明通局交徹二四句者。

鈔疏次明通局二四句等者先標後釋。上鈔南無。

疏謂或局此一界故或通該十方故或俱卽此卽偏故或泯二相盡故。

鈔釋。釋金作中。釋中南作後釋。前四句約一重平漫以論後四句約重重相攝以說。又

前四約以人望處論通局。後四唯約說處論通局。前中初二句唯約相說一謂

此界七處說經。二謂十方諸刹齊說三以相隨性故卽一能偏如光明覺品彼云。如於於經乙亥此處見佛世尊坐蓮華藏師子之座。十方一切諸世界中各有百億闍浮提百億如來亦如是坐。此明一會卽偏一切非是彼處各別有佛。四卽歸理平等。

疏又或局此界攝一切故或通此入一切故或俱卽攝卽入故或泯形奪相盡故。

鈔後四句中初一約廣容門事含舍玄作攝於理事理事理乙南無礙故故下南無故有故字令一

界卽理能攝一切。二約普偏門。事如理偏。令此一界隨所依理入一切刹。三廣容
卽普偏故。正攝之時。便能偏入。編入。原作入彼。乙。以以。金。南玄續金作偏入。以作於。此二門無異體故。四泯
同平等門。法界之中。俱不可得故。

疏又以一塵例刹。亦有四句可知。

鉢疏又以一塵例刹。亦有四句者。三以粗例細。以南作以亦有四誤也。引文如前。依正融通
中說。

疏若從狹至寬。略顯十處。

鉢疏若從狹至寬。略顯十處下。第四別明處異中。文分爲六。一標數。上南無鈔。

疏初此闍浮七處九會而周法界。如升須彌品。二周百億同類一界。亦偏法界。如光
明覺品。三偏異類樹形等刹。四偏刹種。五偏華藏。六偏餘刹海若種。若刹。七偏前六
類刹塵。皆有同異類刹。八盡虛空界容。一一毛端之處。各有無邊刹海。九猶帝網。十
餘佛同。

鉅二初此下列釋。列玄續。三然上下總結。四然說十住下釋妨。五十餘佛同者下隨難重釋。釋大作標誤。六又上十處下總融十義。此下金有初標數可知。二中上四十三字南作初此閻浮下列釋。三盡十方。四偏然其十名與旨歸小有不同。旨歸云。中云。南作初此閻浮。二周百億。三盡十方。四偏塵道。五通異界。六該別別原南玄續金作別。與旨歸合。七歸華藏。八重攝刹。九猶帝網。十餘佛同。今疏所以不同彼者。以歸華藏卽前染淨無礙。故不立之。故旨歸文文南云。事盡理現。染相盡故。其該別別原南玄續金作別。八塵與偏塵道。並皆是塵。故第七中攝八重攝刹者。亦明明原作名。乙南華藏中塵。一一攝餘刹海。亦不異於第六續六誤。一別別。原南作該諸刹。乙塵。故並略之。而加四五六以成十義。彼三卽此八。彼五卽此三。上十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此亦賢首略疏之中光明覺品中意。參而用之耳。○疏如升須彌品者。此文爲證。七處而周法界之言。文云。爾時世尊不離一切菩提樹下而上升須彌。向帝釋殿下云。十方世界悉亦如是。法慧偈云。一切閻浮提皆言佛在中。我等今見佛住於須彌頂。十方悉亦然。如來自在力。皆偏法界之文也。七

處皆爾。文中但三賢三天言不起而偏義如下疏。○疏如光明覺品者此證百億
徧法界界下乙玄續金有法界二字。皆有同類一界言同類者同有須彌大海鐵圍四洲二十
八天各有百億故名同也。也下乙玄續金有故字。彼經云如是無數無量無邊無等不可數
不可稱不可思不可量不可說盡法界虛空界所有世界南西北方四維上下亦
復如是彼一一世界中皆有百億閻浮提乃至百億色究竟天其中所有上南四字無。
悉皆明現彼一一閻浮提中悉見如來坐蓮華藏師子之座十佛刹微塵數菩薩
所共圍繞揀唯閻浮故云百億揀下異類故云同類一界○疏三徧異類樹形等
刹者上二皆略釋下八唯列名目目甲乙南玄續金無。而已而言等者等取江河迴轉形等
經列二十形結有不可說不可說佛刹微塵數異類一一流類皆徧十方虛空法
界與前須彌界等互不相礙各於其中轉斯法輪○疏四徧刹種者向明異類且
舉百億中異類故今方明刹種然異類言雖通華藏言總意別此下金有而字。言徧刹種
者卽取最中無邊妙華光香水海中普照十方熾然寶光明世界種其中攝二十

重佛刹微塵數世界。世續金無。乙玄。結有不可說佛刹微塵數世界於中布列。今遮那亦徧其中。○疏五徧華藏者。謂徧華藏一界。有前十不可說佛刹微塵數世界種。既皆如來修因之所嚴淨。故常處其中而演說法。○疏六徧餘刹海若種。若刹者。卽華藏之外。十方無間窮盡法界之刹海。例如華藏也。如第六第六南無。卷原南無。現相品說。華藏世界海東有世界海。名清淨光蓮華莊嚴。南方方續金無。乙玄。名一切寶月光明莊嚴藏。西名可愛樂寶光明。北名毗琉璃蓮華光圓滿藏。東北名闍浮

檀金玻璃色幢。東南名金莊嚴瑠璃。瑠璃弘作誤。光普照。西南名日光徧照。西北名寶光照曜。下方名蓮華香妙德藏。上方名摩尼寶照曜莊嚴。結云。十億佛刹塵數等是也。○疏七徧前六類刹塵者。前之六段各是一類。此上諸刹。皆以塵成。一一塵中。皆有佛刹。如來於彼塵內刹中說經。故華藏品云。華藏世界所有塵。一一塵中見法界。法界尙見。何況刹耶。又云。一一塵內難思刹。隨衆生心各別住。華藏品無此。

文成就品云。一一塵中難思。佛隨衆生心普現前。俟考。又云。案下引卷五妙品普賢偈。如於此會見佛坐。坐原續作座。

坐。一切塵中悉如是。悉如是。原南作亦復。茲從經乙玄續金。其文非一。○疏八盡虛空界容一一毛

端之處各有無邊刹海者此不論成刹之塵但取容塵之處偏徧。原南作兼。於空矣。如

二界中間空無有物亦是容塵之處今取徧法界虛空界有刹無刹有塵無塵但

可容塵之處卽有無邊同類異類一切刹等如來於此常轉法輪阿僧祇品頌

品

金作

南

徧

金作

南

徧

金作

南

徧

金作

南

徧

金作

南

處刹悉如是。此下原南有又云乙玄續金無彼毛端處諸國土無量種類差別住有不可說異類

刹有不可說同類刹不可言說毛端處皆有淨刹不可說種種莊嚴不可說種種

奇妙不可說如是等文其其原南作成甲乙玄續金作其證非一而言於中說法者彼次頌云於

彼一一毛端處演不可說諸佛名出妙音聲不可說轉正法輪不可說於於甲乙作故經

於於作故經南原玄續作於於作故經

彼一一法門中又說諸法不可說於彼一一諸法中調伏衆生不可說等。○疏九

猶帝網帝大作者彼一一微塵既各攝無邊刹海卽此刹等復有微塵彼諸諸南常誤

原玄續金及歸作諸。塵內復有刹海。是則塵塵不盡。刹刹無窮。如帝釋殿網。重重重重。不可說其分量。而毗盧遮那亦重重無盡。上四字乙玄續金作重重無盡。常演說法。○疏十餘佛同。下文自釋。上九字南無。

疏然上十類。一一各偏法界。而前九正是遮那說法之處。

鉤疏然上十類。一一各遍法界等者。第三總結也。由上十門。初二有偏法界之言。從三至十。皆略此言。故今總結皆偏。

疏然說十住等處。雖復各偏法界。乃至塵毛爲門不同。亦無雜亂。○若約十住與十行等。全位相攝。則彼此互無各偏法界。若約諸位相資。則彼此彼此。源南及旨歸此誤。甲續作後此誤。甲續互有同偏法界。○一一品會。品會甲玄續作會品。準此知之。

鉤疏然說十住下第四釋。妨謂有問言。若忉利天說十住法。既偏虛空。周於毛道。未知夜摩天等亦說十住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若彼不說。則說處不偏。若彼亦說。處則雜亂。何以經中唯云忉利說十住法。夜摩天處說十行等耶。故爲此通於

中三初總答前問次重通再難後一一品品乙玄續下以一例餘初中上十六字南無卽

隱顯門謂謂乙玄續金無。一門顯時餘門則隱。如以十住爲門唯言十住徧十行爲門唯

明十行徧等故云爲門不同亦無雜亂疏若約十住至彼此互有同徧法界者卽

第上十四字南作下二重通再難謂更有問云云乙玄續金作言若約爲門不同爲互相見不下

原南有互相見甲乙玄續金無若相見者還成雜亂若不相見何以知徧今答此問明有見不見

謂若約相卽卽金作則不相見若約相入則許互見言若約十住與十行等全位

相攝則彼此互無各徧法界者是相卽門謂若以十住攝於餘位則唯有十住住

故字餘位如虛空以餘位廢己同十住故上十四字乙無原南玄續金記有餘位亦爾十住徧時

非十行等徧是故互無上四字乙玄續金作故云甲作是故互云各徧法界言若約諸位相資則彼此

互有同徧法界者是相入門門下原有若字以約力用互五原南無更

資不壞自他如兩鏡相照故無東鏡動時西西乙南玄續金無鏡中之影亦動故得同徧法界而有主

伴故非雜亂如十住爲門帶十行等同徧法界時但名十住徧不名十行等無乙

金南玄續。偏。若十行等爲門亦然。則有力量攝者爲主。無力被攝者爲伴。前相卽門中正十住偏時。不妨餘偏。但隱顯不同耳。十住偏時。十行等卽隱。十行偏時。餘隱亦然。依相卽門。亦名純門。金作門。玄續作爲純。偏周法界塵毛唯有十住等故。依金作玄續。後相入門。亦名雜門。以諸位一時相資偏故。則十住中有十行等。餘義至義理。續金無。分齊中廣辨。此下金有三以一例餘。

疏十餘佛同者。此佛旣爾。餘佛亦亦甲玄續。然故諸會結通。皆云我等諸佛亦如是說。

鉢疏十餘佛同者。下第五隨難重釋。中二先正顯同偏。偏無金。後然主主下。釋通妨難。前中上十一字南無。以賢窮三際橫偏。十方佛佛德用。說法皆同故。故南無。故經云。三世諸佛已說今說當說。疏中引經我等諸佛亦如是說。卽橫論也。卽證法佛言也。十地經云。我不見有諸佛世界彼諸如來不說此。此北玄他誤。法卽金剛藏說。說原南金作證。法菩薩言也。

玄續作說。從乙

疏然主主不相見。伴伴不相見。主伴伴主。則互相見。若互不相見。卽各徧法界互相見故。同徧法界亦無雜亂。亦無障礙。

鉢疏然主主下二通妨妨。乙玄續中謂有問言。餘佛說處。與遮那佛爲相見。不下

原南有相見。
乙玄續金無。

設爾何失。二俱有過。謂若

若北玄作吾誤。

相見卽乖相徧。若不相見。卽乖主

伴。故爲此通。謂見與不見。二義俱成。二互相見。主伴義成。見與不見。徧義皆成。但

各徧同徧以爲異耳。文具四句。言

言南無。

主主不相見者。遮那爲主時。十方餘佛。但

得爲伴。不得爲主。若餘佛爲主。遮那亦卽爲伴。不得爲主。故云主主不相見。二伴

伴不相見者。如諸佛爲遮那伴時。遮那更不得爲伴。故云伴伴不相見。非謂彼諸

伴佛自不相見。疏主伴伴主。則互相見者。卽第三第四句也。三主伴得相見者。

原者。

南無。乙玄續金有。如遮那爲主。見餘伴佛。伴佛亦見遮那故。四伴主相見者。如遮那爲伴。

餘佛爲主。則得相見。然三四二句義則不異。但約一人互通主伴。故成四耳。言無、

雜亂者。結爲門別故。言亦無障礙。亦

乙南玄續金無。

者。約常融攝故。

疏又上十處。共爲緣起。舉一全收。以一一處。續無。甲玄稱法性故。○而隨前一一時皆徧此諸處。又隨一一處皆具前時。頓說此經。○此猶約器世間說。若約智正覺及衆生世間。卽一一佛身支節毛孔。皆攝無盡重重之刹。普賢衆生一一皆爾。並是遮那說經之處。

鉢疏又上十處下第六總融十義於中分三。初正顯十義融通。次而隨下對時顯處。後字南無。上三十二此猶約下此下原南有三字。續金作進。乙南通顯甚深。原作進。乙南謂上十重。但是器世間耳。未說佛毛孔。孔乙玄續金無。及衆生毛孔中事。一一皆悉重重無盡。言普賢衆生一一皆爾者。普賢若望如來亦名衆生世間。若望衆生亦名智正覺世間。又舉普賢則攝一切菩薩也。

疏第三依主者。夫真身寥廓與法界合其體。包羅無外與萬化齊其用。窮源莫二執迹多端一身多身。經論異說。

鈔第三依主。主下續有者字。疏文分五一總彰大意。二今說此經下假問問原作難。乙玄續金作問。徵

起三故說此經下總相會通。四今先明下開章別釋。五是知或說下會通餘教。

今初上四十字。南無。一謂如來唯一無障礙身隨機教異耳。疏夫真身寥廓與法界合其體者若以法界爲身法界卽身不言合體。今以無障礙智與作智。玄金如冥一故言合體故金光明云。唯唯南作有。如如及如如智獨存則以如智共爲真身。旣智合如則令色相下乙玄續金決釋有佛身原南記無。功德無不合如疏包羅無外與萬化齊其用者體旣合如如無不在如無不包故令佛身亦無不包矣。萬化云云卽是法身大用而言齊者以如來得一切法量等身故假言齊耳。上二義明佛身身乙南玄續金作之。體用同法界界下金有之字。體用故渾記乙南玄續金決釋作混。萬化卽真會精粗一致圓融無礙也。故次疏云窮源莫二謂若據本以適末則一源有萬派上五字乙玄續金作萬流有異派。若尋流以討源則千途無異轍若三江之浩淼並源出於岷山也。執迹多端者卽據本適末不知多端是應迹耳。疏一身多真經論異說者出執迹之由也。由經論中一多異說故經隨物異論逐經通人隨教執若識其源一多無礙故光明覺品云一身爲無量。

無量復爲一。了知諸世間現形徧一切。此身無所從。亦無所積聚。衆生分別故見佛種種身。卽其義也。言異說者或說唯一。卽卽乙玄續金無。如此經云。十方諸如來同共一法身。身續作界。案此偈見問明品上二句經作一切諸佛身。唯是一法身。一心一智慧力無畏亦然等。或說二身。佛地論說。一生身。二法身。謂法身實報皆名法身。實功德法故。他報化身俱名生身。爲物生故。智度論中意亦同此。又般若論說有二佛。一真佛。二非真佛。初是法身。後卽卽乙玄續金作是。報化。下經之中亦多說二。文云。諸佛真身本無二。應物分形滿世間。又云。佛以法爲身。清淨如虛空。所現衆色形。令入此法中等。或分爲三。卽法報化。亦言法報應。應卽化也。或說四種。楞伽經說。一應化佛。二功德佛。三智慧佛。四如如佛。初是化身。中二是報身。後一是法身。光明經又說四種。一化身非應。乙南玄續金無。謂爲物所現龍鬼等形。不爲佛身。名化非應。二應身非化。謂地前菩薩所見佛身。依定而現。非五趣攝。名應非化。卽四善根所見一大千界一應身也。三亦應亦化。謂諸聲聞所見佛身。見相修成。故名爲應。人見同類。故名爲化。四

非應非化。謂佛真身。前三並是化身。後一法報二身。佛地論中亦說有四。一受用

非變化。謂自受用身。

二變化。下原有身字。論乙南玄續金無。

非受用。謂變化身。化地前類。三亦

受用亦變化。謂他受用身。

化十地菩薩。四非受用非變化。所謂法身。是則前金光

明約三身上論。四合法報而開化身。今約三身論。

論原作謂。南玄續金作論。四三身俱開。復重

開於報故。

故下乙南玄續金。雖有四義。理不乖三。

不乖三。乙玄續金釋作全。或說異。南作全乖。茲從原記。

五身如大通經說。然叡公維摩疏釋云。所謂一法性生身。

二亦言功德法身。

三變

化法身。

四虛空。

虛空乙南玄續金作實相。法身。

五實相。

而辨之。卽卽玄無。

一法身也。何者。言其生。則本之法性。故曰法性生身。

二推其因。則

是功德所成。故是是。

乙南玄續金作言。

功德法身。

三就其應。則無感不形。是則變化法身。

四稱其大。則彌綸虛空。所謂虛空法身。

五語其妙。則無相無無。

北玄德誤爲。故曰實相法

身。

五所以能妙極無相。四大包虛空。

三徧應萬化。無感不形者。就機就機。

乙徑玄作儀誤。而明何者。三有之形。隨業而化。故有精粗大小萬殊之差。

二如來法身是

妙功德果。功德無邊。果亦無邊。功德無相。果亦無相。功德方便。果亦方便。無邊故量齊虛空。無相故妙同實相。方便故無感不形。是爲如來真妙法身。陰界_{界續作果}。不攝。非有非無。一以有此身爲萬化之本。故得於中無感不應。如冥室曦光。隨孔而照。光雖萬殊。而_{而原作之。甲乙南}玄續金釋作而。本之者。一所謂真法身也。若直指功德實相名爲法身。此乃以法深理。深理乙玄續作之謂。假名爲身。非色象之謂也。_{上引叢疏中一二三}金無。上皆五身義。若以三身攝之。初二是報。次一是化。後二是法。又有義說。有於九身。以三身各三故。法身三者。一真法界。以爲法身。本有三大故。_{故南玄續金無}。故爲三耳。修成爲報身。同體大悲。_{悲南無。續金作用}。名爲化身。_{上八字。乙玄無}。報身三者。真智所證。故名法身。智德圓滿。即是報身。爲十地所現。_{上五字。乙玄續金作同體大用}。故曰化身。_{身下乙玄續金有是爲報身三也。}應身三者。化必有體。即是法身。故經云。吾今此身。即是常身法身。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等。修因所成。即是報身。感而必形。即是化身。_{身下乙玄續金有故爲化身三耳。}或說有十。自有二義。一約十地。所得十身。如勝天王經說。一平等身。二清淨身。三無盡身。四善

修身五法性身。六離尋伺身。七不思議身。八寂靜身。九虛空身。十妙智身。二約佛
身之上自具十身。卽如下明。故有下南字。疏云。一身多身。經論異說。略示異義。無厭
繁文。

疏今說此經。佛爲真爲應。爲一爲多。○若言真者。何名釋迦居娑婆界。人天同見。若
云應者。那言遮那處蓮華藏。大菩薩見。見佛法身。○若云一者。何以多處別作。源
現。若云異者。何以復言而不分身。

鈔疏今說此經。佛爲真爲應。爲一爲多。下第二。第二。南無。假問徵起。於中。於中。南。
二先問。起後。若言真者。下徵難。今初上。十字。但有兩對。已舍前後諸義。○徵難。中二。
續金。乙玄。先難。真應。後難。一多。初中有三。上十六字。南作若言真下。二。一約名。二約
處。三約機。○若云一者。下上五字。原作言爲一爲多者誤。茲從乙玄續金。二難。一多。言上十
字。多處別現者。如光明覺品云。如於於經乙玄。此處見佛世尊坐蓮華藏師子之座。十佛刹微
塵數。菩薩所共圍繞。彼一一世界中。皆作各。有百億閣浮提。百億如來。來南

有百億佛刹經亦如是坐等文。案下引第五經妙嚴品偈。如於此處處經見乙玄續金無是也。又云。悉。如是。佛身無去亦無來。所有國土土南作上誤。皆明現等疏何以復言而不分身者。出現品云。譬如梵王住自宮普現三千諸梵處。一切人天咸得見實不分身向於彼。諸佛現身亦如是。一切十方無不徧。其身無數不可稱亦不分身不分別。

疏故說此經佛並非前說。

鈔疏故說此經佛並非前說下三總相會通也。於中二上即遮非。上鈔。

疏即是法界無盡身雲。

鈔後卽是法界無盡身雲下顯正於中三初總相顯示。示原作相。甲乙次對難會融後結成難思。上三十字。南無。

疏真應相融。一多無礙。

鈔疏真應相融。一多無礙。真續作身。下第二對難會融於中分二先此此原無乙二句

雙標。上二十六

疏卽盧遮那。源南舍無。是釋迦故。

鈔後卽盧遮那。是釋迦故。下雙釋亦二先釋真應。後釋一多。前中二二乙玄。先此兩句唯釋真應。上三十三字。南作卽盧遮那下後。續金無。通前約名爲難。謂餘教遮那是真。釋迦是應。故經云清淨法身毗盧遮那佛千百億化身釋迦牟尼佛。今既相卽。明是真應相融。故名號品云或名名原記作云。經乙玄續金作名。毗盧遮那。或名釋迦牟尼。但名異耳。又華藏品中明明南玄續金作無。第十三重有世界名娑婆。其佛卽是毗盧遮那。故知相相原無融也。

疏常在此處。卽他處故。遠在他方。恆住此故。

鈔疏常在此處亦兼通前約處爲難。謂續金作言。南無。常在此處。卽他處故。遠在他方。恆住此故者。二有二對。正明真應兼顯。一多而含有。身土對前約處爲難。初作真應釋。上四字乙玄金作真應。者以約應故在此。約真故周徧法界。故經云。佛身充

滿於法界。普現一切衆生前。隨緣赴感靡不周。而恆處此菩提座。初句卽真。餘三三南作二。皆應。第四句常在此處。餘三句卽他處也。言兼顯一多者。在此處卽一。在他處卽多。如不起一處徧一切處處。此菩提座一也。普現衆生前多也。言含土者。此處卽娑婆。他處處無。續。卽兼兼玄續。華藏也。也原無乙南

疏身不分異亦非一故。

鈔疏身不分異亦非一故。下二釋。一多也。身不分異。身乙玄續金無。故非多。多不礙一也。亦非一。故離離原南作雖。一。一不礙多也。上唯釋。一多。

疏同時異處一身圓滿皆全現故。

鈔疏同時異處一身圓滿皆全現故者。此下玄續金有二字。正釋。一多兼該真應。言一多者。以一身全現。故非一非多也。一身現多。故一不礙多。多現而常一。故多不礙一。如上已引一身爲無量。無量復爲一。了知諸世間現形徧一切等。又云。案下引現相品。唯一堅密身。一切塵中見見原南作現。經乙玄續金作見。等出現品云。如來於一成正覺。身普現一切。

衆生數等身成正覺等。而言同時異處者。若異時異處容許一身次第徧遊。今明
同時異處。決是多身。而是一身全現。故非多矣。其猶一月。一刹那中百川齊現。皆
皆乙玄續金無。卽一卽多。又普現故非一。一月故非多。故智幢菩薩偈云。譬如淨滿月。普
現一切水影象雖無量。本月未曾二是也。故是也。故南無。下光明覺品疏中。明有同時
同處見。異時異處見。同時異處見。上五字。南無。異時同處見。同異時處。同異時處。南作
作同時異處。茲從原玄續記釋。記謂此指下同異俱時處。一人頓見等。言兼該。該原南無。乙玄續金有。真
應者。一身圓滿。卽是真身。皆全現故。卽是應身。又言全現者。非分現也。言分現者。
如一身中現多頭。頭中有佛。腰現仙人等。卽分現也。今言全現者。卽此佛身。卽一
切身。卽諸類身。全菩薩身是佛身等。

疏

一切菩薩不能思故。

鉗疏。一切菩薩不能思故者。結成難思。成乙南無。玄續金無。也。兼對前約人爲難。菩薩尙不
能思。况人天能見耶。以離心緣相故。故二十一一玄續金作二誤。原南作一。案離世間品初歎佛德有無能測身疏。

謂卽二十一種功。種功德中有無能測身。第八十經云。如來清淨妙法身。一切三界無倫匹。以出世間言語道。其性非有非無故。雖無所依無不住。雖無不至而去。如空中畫夢所見。當於佛體如是觀。由非真非應。非一非多。故不可作真應。多等思也。故光明覺品云。佛身無生超戲論。非是蘊聚差別法。故難思也。又云。無染無所著。無想。想原作相誤經南玄續金作想。無依止。體性不可量。見者咸稱歎。其文非一。旣云菩薩不能思。能乙玄續無。

疏今先明十身後彰無礙。

鉢疏今先明十身後彰無礙下。第四開章解釋也。於中三初上二句標上南無鈔。

疏言十身者。自有二義。一約融三世間爲十身。身源原南無甲。玄續金記有。者。一衆生身。二國土身。三業報身。四聲聞身。五緣覺身。六菩薩身。七如來。來甲作前誤。身。八智身。九法身。十虛空身。二就佛上。自有十身。一菩提身。二願身。三化身。四力持身。五相好莊嚴身。六威勢身。七意生身。八福德身。九法身。十智。智源作知。身。廣顯其相。如第八地及離世間品辨。

鉢次言十下釋後以此身雲下總結周徧疏上鉢廣顯其相如第八地及離世間品辨者如上十二字南作者。第八地中明前十身各有十相。第二十身卽是前十之續金無乙南玄中第七如來身之十相。又明前十身相作謂隨衆生心之所之續金無乙樂能以衆生身作自身國土身業報身聲聞身獨獨原南作緣經覺身菩薩身如來身智身法身虛空身如上敎述中引及一一釋相並在下文言離世間品者彼五十三中有十佛卽前第二十身而名小異。彼亦會釋言十佛者所謂成正覺佛願佛業報佛住持佛涅槃佛法界佛心佛三昧佛本性佛隨樂佛第五十八中又明十種見佛卽見前十佛文云所謂安住世間成正覺佛無著見願佛出生見業報佛深信見住持佛隨順見涅槃佛深入見法界佛普至見心佛安住見三昧佛無量無依見本性佛明了見隨樂佛普受見然無著等復各各原記作有乙南十義並至下當明。

疏言無礙者略有十義。

鉢言無礙下後彰無礙二初標數後列釋。今初標也。

上鈔原無。

疏一用周無礙謂於上念劫刹塵等處遮那佛現法界身雲業用無邊悉周徧故經云如於此處見佛坐一切塵中亦作悉如是等其文非一。

鉢疏一切塵中亦如是等等下原有其文非一乙南玄續金無。者等取下半云佛身無去亦無來所有國土皆明現此卽第五經普賢菩薩偈也言其文非一者徧於一經如第六經云毗盧遮那佛願力周法界一切國土中恆轉無上輪又云一一微塵中能證一切法如是無所礙周行十方國又云佛演一妙音周聞十方國衆音悉具足法雨皆充徧等如是等用無量無邊謂或現攝生或現或現乙玄續金無。原南記有威儀或現八相或現現乙玄續金無。三乘形或現現乙玄續金無。五趣形或現現乙玄續金無。六塵境差別名號業用多端不可稱說法界微細續金作塵無不皆徧故云用周用周原南也。

疏二相徧無礙謂於上差別用中各攝一切業用故。

鉢疏二相徧無礙謂上差別用中各攝一切業用故故原無。者如上所明攝生威

儀行住坐臥。如不思議品云。如來一坐食已。結跏不動。徧於十方。經一切劫。今明卽此坐中便具行住及臥也。又如前現八相。相南玄續金無。徧者。嵐毗尼林神說。如來受生云。善男子。當當下原南有知字。我見佛於此四天下。閻浮提內。嵐毗尼尼下有玄續金無。

林字經乙南。園中示現初生種種神變時。亦見如來於三千大千世界。百億四天
下閻浮提內。嵐毗尼園中。示現初生種種神變。亦見三千大千世界。一一塵中無量佛刹。亦見百佛世界。千佛世界。乃至十方一切世界。一一塵中無量佛刹。如是
一切諸佛刹中。皆有如來示現受生種種神變。如是念念常無間斷者。但是一重之徧。今此明一一相中。皆具八相。如三十作千。徑玄誤。一經云。菩薩在母胎中。自在示現一切法界道場。衆會甚微細。菩薩在母胎中。示現一切佛神力甚微細。又離世間品云。佛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甚微細趣。何等爲十。所謂在母胎中。示現初發菩提心。乃至灌頂地。二在母胎中。示現住兜率天。三在母胎中。示現初生。四在母胎中。示現童子地。五在母胎中。示現處王宮。六在母胎中。示現出家。七在母胎中。

示現苦行。往往乙南玄續金作在母。詣道場成等正覺。

等正覺金作正覺等經原南玄續作等正覺

八

在母胎中示現轉法輪。九在母胎中示現般

般誤嘉作

涅槃。

十九

凡九字經乙南

金無。在母胎中示現大微細。謂一切菩薩行。一切如來自在神力無量差別門。佛

七

予是爲菩薩摩訶薩在母胎中十種微細趣。釋曰。母胎一相之中。

之中乙玄續金無

入相

皆具萬德斯圓。故云相偏也。又上示三乘。今一乘具三。上示五道。今一一金作

道

具五例可知也。

疏三寂用無礙無私成故。

鉢疏三寂用無礙無私成故者。若取義顯應作思惟之思。今用無私隱隱。原無。乙

記釋有。之私則表。則表乙玄。不偏爲故。亦以無心於物故。謂常在三昧爲寂。無方

方

作妨。利物爲用。卽定卽用。故云無礙。如摩尼天鼓。無心雨寶。及出聲故。不思議品云。

一切諸佛。於一念中。悉能示現一切三世諸佛教化。一切衆生。而不捨離諸佛寂滅三昧。是爲諸佛不可思議境界。

記曰。一切諸佛於一念中。是唐經。悉能示現以下。是晉經。梵本互闕。今以義取其理。方足。以此

文勘二經。有數字加減。欲令人易解故。又第一經云。身偏十方而無來往。第三經云。如來境界不可量。寂而能演偏十方。第四經云。廣大寂靜三摩地。不生不滅無來去。嚴淨國土示衆生此樹華神之解脫等。

疏四依起無礙無心頓現海印力故。

鉢疏四依起無礙無心頓現海印力故者。謂雖寂用無心。不妨皆依海印之力故。
玄續原南無有。乙 又正依定。卽起用故。賢首品云。或現童男童女形。天龍及以阿修羅。乃至摩訧羅伽等。隨其所樂悉令見。衆生形相各不同。行業音聲亦無量。如是一切皆能現。海印三昧威神。威神。乙玄續金作神通。經原南作威神。 力等。

疏五真應無礙應卽同法一味平等故。

鉢疏五真應無礙應卽同法一味平等故者。釋迦遮那無二佛故。吾今此身卽法身故。第五經云。真如平等無相身。離垢光明淨法身。智慧寂靜身無量。普應十方而演法。又云。如來真身本無二。應物分形滿世間。光明覺品。品。南無 云。如來非以相

爲體。但是無相寂滅法。身相威儀悉具足。世間隨樂皆得見等。

疏六分圓無礙。一一身分卽具全身故。

鉢疏六分圓無礙者。支分不礙全身。全身不礙支分。謂遮那。一身分。手足眼耳。乃至一毛。皆有遮。遮原南玄金作舍。乙續作遮。那全身現相。現相原南玄續作法。品云。如來一毛孔中。一切刹塵諸佛坐。又。又原南玄續金作妙嚴品。案下引現相品文。茲準經及記改正。云。佛身一切相。悉現無量佛。普入十方界。一一微塵中。以一毛之性。不異全身故。故出現品云。佛予菩薩摩訶薩。摩訶薩南無。應知如來一毛孔中。有一切衆生數等諸佛身。何以故。如來成正覺身。究竟無生滅故。如一毛孔徧法界。一切毛孔悉亦如是等。又如來眼等。皆徧法界。若分與圓異。分既有多。應有多箇法界合成一身。以分圓無礙故。徧一切徧也。又法界品中。普賢毛孔支節亦然。

疏七因果無礙。不礙現因故。

鉢疏七因果無礙。不礙現因故者。謂一毛孔現自遮那往昔本生行菩薩行所

受之身及所成事亦現十方一切菩薩身雲及下經中。

案準記牒鈔有第六經三字卽現相品文眉間

出勝音等塵數菩薩等。

等原南無乙玄續金有

又第一經云三世諸佛所有神變於光明中

靡不咸觀第五經云佛以本願現神通一切十方無不照如佛往昔修治行光明

網中皆演說第六經云一一佛身中億劫不可思議修習波羅蜜及嚴淨國土如是

等文其處甚多。

疏入依正無礙不礙現依故。

鉢疏入依正無礙者如上說因中釋又此身雲卽作一切器世間故。

故乙南玄續金無

經云或作日月遊虛空或作河池井泉

井泉南作泉井誤原玄續金有晉經卷七賢首品作井泉

水又或時作

地水或復作風火相入相卽六句四句

四句原南無乙玄續金有

並如前釋。

疏九潛入無礙○入衆生界○如如來藏雖作衆生不失自性故○故出現品云佛

智潛入衆生心又云衆生心中有佛成正覺等

覺等甲續金作等覺

○又亦攝一切衆生在一

毛孔善化天王云汝應觀佛一毛孔一切衆生悉在中等。

鉢疏九潛入無礙等者文中二先標章○後入衆生界下解釋乙玄續原作釋誤甲釋有二義一明佛入衆生二又亦攝下明衆生入佛皆衆生不知故云潛入今初有三初一句正釋次如如來藏如如原作如如玄下引喻後故出現下引證○喻中上十七字南作九潛入無礙者如來藏下二引喻如來藏隨無明等緣作諸衆生流轉三界而此真心自性不失故勝鬘經云不染而染難可了知染而不染亦亦玄續難可了知若轉以喻顯者如大海水因風成波而不失濕性佛亦如是隨衆生感現現乙無萬類殊形而如來身不失自性此以衆生自法身作自衆生喻如來真身入一切衆生○疏故出現品下此下南金有三字引證引其二文初佛智潛入者此以智身通證佛身佛身隨化文處蓋多今取潛入之義故引出現耳彼經云譬如大海其水潛流四天下地及八十億諸小洲洲續作州中有穿鑿者無不得水而彼大海不作分別我出於水水下原有合字乙南玄續金無佛智海水亦復如是流入一切衆生心中若諸衆生觀察境界修習法門則得智慧清淨明了而如來智平等無二無有分別但隨衆

生心行異故。所得智慧各各不同。今所引者。正取潛入之義耳。耳南作此。疏又云。衆生心中等者。亦是彼品。前文已引。上十七字。乙南無。○疏又亦攝。亦金作下。上辨潛入佛入生身。生不知故。玄續金無。今明攝他。他南作入。正攝他時。不礙入他。故稱無礙。

疏十圓通無礙。謂此佛身。卽理。卽事。卽一卽多。卽依。卽正。卽人。人源作誤。卽法。卽此卽彼。卽情。卽非情。卽深。卽廣。卽因。卽果。卽三身。卽十身。○同一無礙法界身雲。

鈍疏十圓通無礙等者。文中者。文中南作有。二先別明後總結。今初。上五字。南無。以遮那佛融大法界而爲其身。故無不卽。不待現身方名卽事等。以法界之體無不包故。無不卽故。令身亦然。若指相別說者。佛身色相。卽事也。全同法身。卽理也。○卽一卽多。乃有二義。一法身爲一。應化爲多。真應既融。故相卽也。二此一處應。卽多處應。亦以體融。又卽此一應爲多應故。故光明覺品云。一身爲無量。無量復爲一。了知諸世間。現形徧一切。此身無所從。亦無所積聚。衆生分別故。見佛種種身等。○卽依。卽正者。者玄無。亦有二義。一以法性身土融無二故。二者有國土身故。卽依。

有智正覺等身故卽正。○卽人者證法成人故。卽法者佛以法爲身故。○卽此卽彼者不離菩提樹而徧一切處故。旣亦不離一切處而坐菩提樹可作乃。言卽彼卽此也。二義小異。彼此相卽是同。又卽此佛是他佛故。他亦是此。○卽情者異木石故。卽非情者同色性故。故原無乙南玄續金記有作河池等故。非情卽佛體故。蘊界入等若虛空故。上八字乙南玄無原續記有○卽深卽廣者無形絕相上四字乙南玄金作量。乙南無不包。金作包舍。故廣。又量同空故廣。離空相故深。故問明品云。如來深境界其量等虛空。一切衆生入而實無所入。出現品云。譬如虛空徧至一切色非色處。如來亦如來亦原南作一切如來亦復經。如是等廣也。非至非不至。深也。又如虛空寬廣非色而能顯現一切諸色等。皆深廣深廣續作廣深也。又妙嚴品云。佛身普徧諸大會充滿法界無窮盡廣也。寂滅無性不可取深也。爲救世間而出現具深廣也。○卽因卽果者因無異果之因果無異因之果故。十身之中有如來身。有菩薩身故。○卽三身卽十身者。若以佛身上十身者。菩提身願身化身力持身。

意生身。卽三身中化身攝也。相好身。威勢身。福德身。義通報化。法身卽法身。智身
義通三身局。唯報身。報身玄續金決作法報。乙作報報身。報報當係法報之訛。原南作報身。記先釋法報。後釋別本報身。故卽三是
十卽十是三。若約融三世間十身。卽三身。身乙玄續無。者。如來身通三身。智身亦通三
身。法身虛空身。卽法身。餘六通法化。法身體故。隨物應國土等故。○疏同一無礙
法界身雲者。者原無乙南玄續金有。二總結成。總結成乙玄續金也。也南卽以無障礙法界
爲體。含四法界。何所不具。故無不卽耳。則未有一法非佛身也。

疏以此身雲徧前時處。常說華嚴。

鈔疏以此身雲徧前時處。常說華嚴者。第三總結周徧也。上鈔南無。上來第四開章釋竟。上玄續金無。

疏是知或說報身在色究竟。約攝報說。

鈔疏是知或說報身在色究竟。約攝報說等者。第五會釋餘教也。文中三初別會
二總非三揀濫。今初略會五文。上鈔南作是知或說下五會釋餘教文三初會五文。一會起信。唯識等文。起

信論云。又是菩薩功德成滿。於色究竟處示一切世間最高大身。謂以一念相應慧無明頓盡。名一切種智。自然而有不思議業。能現十方利益衆生。藏和尚尚南和首作賢。

疏引地論釋云。云下乙玄續金有故地論云。一者現報利益受佛位也。

也。慕釋及起信論義記作故。二者後報利益。摩醯首羅智處生故。自問云。何故他受用報。

報南無。

身在此天耶。

耶乙玄續

二

決及義記作者。一義云。以寄報十王顯別十地。然第十地寄當此天王。卽於彼身示成菩提。故在彼天餘義如別說。天宮鈔釋餘義云。云乙玄續金作云云。南作乃云。二卽四智圓滿。唯識卽實報成佛。此示高大身卽他受用。唯識爲引攝。攝乙玄續金無。二乘令知菩提樹下非是報身。且指彼爲實報也。疏疏南無。今亦據據乙玄續金無。二文之意及十地經文通之。故云約攝報果。

果乙玄續金無。說。

疏或說報身在餘淨土。約引攝說。

鈔疏或說報身在餘淨土。或玄作別約引攝說。說原無者。卽第卽第南無。二通涅槃央掘等經。掘乙玄續金作崛下同案下引。也。也南無。涅槃二十四高貴德王菩薩品明十功。

經央掘魔羅經應從原南作掘。

德中第四功德末

未原無。南玄續金有。案會玄記引經云是第七功德。今檢北經卷二十。四。南經卷二十二。第四功德末有高貴德王難。與鈔及

擇記引正合。高貴德王難云。若有菩薩修大涅槃。悉作如是十事功德。如來何故唯修

修乙。南玄續金作修。九事不修淨土。佛答具修。末云善男子。西方去此娑婆世界度三

三。原南作四。乙無。玄續金作三。案北經卷三十。元明宮作四。南經各本皆作三。

十二恆河沙等諸佛國土。彼有世界名

曰無勝。彼土何故名曰無勝。其土所有嚴麗

嚴麗原南作莊嚴。與南經卷三十。乙玄續金作嚴麗。與北經合。

之事悉

悉皆經麗本作皆。悉。宋元明作悉皆。平等無有差別。猶如西方安樂極。

安樂南作極樂。金作樂。世界。

亦如東方滿月世界。我於彼土出現於世。爲化衆生。故於此界閻浮提中現轉法

輪。非但我身獨於此中。

上四字乙作於此界中。南作於此世界中。茲從原玄續金與經合。

現轉法輪。一切諸佛亦

於此中而

而南作現。經原玄續金作而。

轉法輪。以是義故。諸佛世尊非不修行。如是十事。善男

子。慈氏菩薩。以誓願故。當來之世。令此世界清淨莊嚴。以是義故。一切諸佛所有

世界無不嚴淨。釋曰。旣言爲化衆生。居此閻浮提。

提乙玄續金無。

無勝國土。是我嚴淨明

指報身在餘淨土。言央掘經者。經文稍廣。今略義引。

案下引央掘魔羅經卷三。

謂佛答央掘云。

我住無生際。而汝不覺知等。央掘難云。若住無生際。何以生於此土。佛答云。東方有佛。汝往問之。當爲汝說。央掘與與乙亥續金無文殊同往問佛。彼佛答言。彼釋迦者。卽是我身。大意明餘淨土中佛。是證無生際者。今生娑婆。是化現耳。故云云乙亥續金作言在餘淨土。而疏言約引攝說者。不言嚴淨華藏。及周法界帝網之刹。不言此身周滿法界。而言在於東方等。明是隨宜引攝娑婆雜惡衆生。令修淨土之行耳。

疏或說舍那坐千葉華攝二地說。

鉗疏或說舍那坐千葉華攝二地說者。第三通梵網等經。彼云。我今盧舍那方坐蓮花臺。周帀千華上。復現千釋迦。一華百億國。一國一釋迦等者。卽以蓮華臺上爲本源盧舍那。千葉釋迦復是大化。一釋迦更有百億方爲小化者。亦不言其身充滿一切世間。案準記牒鈔。此下有此經三字。謂卽十定品文。普賢蓮華。有不可說葉量。周法界十地菩薩之華。尙量等百萬三千大千世界。況如來耶。明知亦是他受用身攝二地耳。以二地戒度圓滿。故爲說戒。以初地化百佛刹。則有百葉之華。二地化千佛刹。故

華有千葉。若至三地。應見萬葉。四地億葉。五地千億。六地百千億。七地
百千葉。百千原作萬。茲從南玄續金。億那由他。八地百葉。百字原無。記謂應無。萬三千大千。乙作千
世界微塵數。九地百千萬億。謂應云百千萬億。記云百萬。阿僧祇國作三千大千。北玄土微塵數。十地
十葉。南無。原無。不可說百千億那由他佛刹微塵數。據上十地。百萬三千尙猶略說。故知
非顯真極之身。

疏或說登地方見約勝機說。

鉢疏或說登地方見約勝機說者。第乙玄續金作第南無。四通他受用身登地之機爲
勝機耳。前別約二地。今通約十地也。也乙玄無。

疏或分三異。從體相用說。

鉢疏或分三異。約體相用說者。第第南五通會三身會。乙玄續金無也。也南
說者。法身約體。報身約相。化身約用。然起信立義分云。所言義者。則有三種。一者
體大。謂一切法真如平等。不增減故。二者相大。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三

者用大。能生一切世間出世間善因果故。藏和尙藏和尙南作賢首。釋相大云。二二。金作

三。原南

論義續及起信二種藏中。唯取不空如來藏也。也。乙南玄用大者。謂隨染業幻自然大

用。

記上九字原南

續作謂隨勝業約自體大用。茲從乙玄金與起信論義記合。會玄

曰。有本云隨染業幻者。彼鈔云隨所化衆生染緣起利他之業。幻作六根境

等。報化一身

玄續金及義記無。

乙南

粗細之用。令諸衆生始成世善。終成出世善也。

釋曰。依此解者。體相二大。俱名法身。以性功德本自有故。用卽報化。亦是約三大

說。若各配者。一上三十一字乙。以不空之藏修成方顯爲真報故。用大中報。他受

用故。顯勝名報。若應約登地之機。亦是化故。南玄續金字無。

疏俱非此經真實之義。

鈔疏俱非此經真實之義者。者原無乙玄續金字有。第二總非也。第二也二字南無。以十身圓融爲實義

故。

疏設分三十不同。亦權實對說。若不融前義。亦失經宗。

鈔疏設分三十下。

下原無乙南有。

第三揅濫也。

第一也二字南無。

云何揅耶。粗相約教而說。

三身爲權。十身爲實。若不知三身。卽是十身。上二身乙無爲不融前。權外立實。故失經宗。

疏第四依三昧者。夫動靜唯物。聖豈然乎。示軌後徒。明將有說。必須靜鑒前理。受諸佛加。從定起而發言。言必真當。言必真當。上四字甲玄續無。故受者之心自然篤矣。

鉅第四依三昧。疏文分二。先立理。正明後對文略釋。今初初作初玄續金。先別顯後結成。初中上二十九字南作四依三昧先別顯。下十住疏明入定意。總有有言誤玄。六義。一此三昧。是法體故。卽十地論意。二非證不說。故若不證而說。則是生滅心行說實相法。三總顯法體。非思量境。故顯法乙作總顯法玄續金作。明要亡亡原南作忘乙玄續金記作亡。心方方南作乃。契上義。前約顯實。此約遮過。然上三義。後後釋於前前。大同小異。四觀機審法故。須須乙。藥病相當。方可說故。五爲受佛加故。上四內因此。一外緣。因緣和合。方能說故。六成軌儀故。卽一向爲生。上五自利。此一利他。今疏含具。初之二句。總相立理。非唯入定爲物。出定亦然。宜見出者則出。宜見入者便入。故云唯物。聖無定。

亂故云聖豈然乎。故淨名云不定不亂。疏示軌後徒下別顯入意。入原南無。乙玄續金有。也此卽第六意。○疏明將有說必須靜鑒前理。靜原作淨誤。者含前四意。靜者離思量也。鑒鑒乙玄續金作鑒。原南記作鑒。者證法體也。靜鑒前理者觀機審法也。前字兼機故佛加可知從定起而發言下亦玄續金無。以乙明非證不說亦總顯前六之勝用也。

疏故於諸會多明入定爲說經緣。

鉢疏故於諸會下總結成也。九會說經八會會乙玄續金無。入三昧。第二不入故名爲多。第一會普賢菩薩菩薩乙玄續金無。入毗盧遮那如來藏身三昧。第三會法慧菩薩入菩薩無量方便三昧。第四會功德林菩薩入菩薩善思惟三昧。第五會金剛幢菩薩入智光三昧。第六會金剛藏藏徑玄作華誤。菩薩入菩薩大大乙南玄續金無。經原有。智慧光明三昧。第七會如來自住住下南有入字。剎那際三昧。第八會普賢菩薩入佛華嚴嚴南作嚴誤。三昧。第九會如來自入師子頻申三昧第乙玄續金無。二不入者未入位故有云蓋文漏耳。說世間法尙須入定況十信耶。若約所表前義無失。

疏有不入者。至文當說。說記作辨。其所入定皆盡法源業用難思。

鈔疏有不入下第。第南無。二對文略釋。不入之義已如向說。其所入下顯勝超劣。寄位優劣所入不同。人法俱勝故。一一三昧皆盡法源。源下玄續金有底字。非如入初禪時不入二三等故。以盡法源故。並感諸佛三業加等。

疏第五依現相者。謂法性寂寥。雖無諸相。無相之相。不礙繁興。

鈔第五依現相。第南無。疏文分。分南無。四一總明大意。二顯相不同。三別明放光。四料揀同異。今初。上十七字南無。應有四句。一者隨相。二者無相。三者無相不礙相。四者相即無相。法性寂寥。卽第二句。無相之相。卽三四句。下別明中有初一句。故應莫執無相以斥諸相也。故下經云。如來非以相爲體。但是無相寂滅法。身相威儀悉具足。世間隨樂皆得見。十地經。經乙玄續金無原南記有。云。佛住甚深真法性。寂滅無相同虛空。而於第一實義中。示現種種所行事。所作利益衆生事。皆依法性而得有。相與無相無差別。入於究竟皆無相等。卽其義也。

疏起教多端。相非一準。或放光動刹。或華雨香雲。皆爲發起。

鉢疏起教多端下。第二顯相不同也。由所起教異。故能起相殊。如說法華。以放光

動地雨華爲相。將說涅槃。以聲光偏照普照。普乙南。告爲相。如說般若。以散金華爲相。今經具有諸相。華藏世界六種震動。雨於華雲香雲蓋雲鬘雲瓊珞雲等。皆其_{其南}是_是相也。又現相品現五種相等。上九字乙南玄續金無原記有。

疏故諸會之內。將欲說法。多先放光。通表智光。以被物故。○然有二種。一不壞次第。光隨位增微故。二圓通無礙光。隨一一光皆結通故。○隨處放異。總有十光。各有所表。至文當知。

鉢疏故諸會下。第三別明放光。於中文三。初總明。次然有二。下別顯。後隨處放異。總有十光。各有所表。至文當知者。上四十三字南總有十三光者。重釋隨相三中。三中乙南言十玄續金無。言十光者。第一會放於二光。謂現相品初。於如來衆齒之間。放種種光。二亦於此品放眉間光。第二會放足輪光。第三會足指放光。第四會足上放光。第五會膝輪放光。

第六會亦眉間放光。第七會初不放光。而出現品放二種光。謂放眉間光加於妙德。放釋下原玄續有於字。口光加於普賢。第八會總不放光。第九會亦放眉間白毫光明。初會會甲作會誤。七會各二光。八會上八字乙南玄續金作七各二八。不放放南作故乙玄續金無。故九會共有十也。上四字乙南玄續金作有十。言各有所表者。初面門衆齒放者。表敎道遐舒。金口所流。從佛口生。生下甲乙玄續金有是字。真佛子故。以是義義乙南玄續金作光初。故於總處放也。又表咀嚼法味。滋法身故等。眉間放者。通表一乘中正之道。足輪最下。表信四義。一自下而上。信最初故。二最卑微故。三爲行本故。四信該果海。已滿足故。第三會第三會及下四五南玄續金無。六七四字乙足指安住故。四足上。依行故。五膝輪屈伸。可迴向故。六十地眉間表所證十如具足。具足乙玄續作之。中道故。七出現眉間。表出現中道。不住生死涅槃之金無。二邊故。又口放光。又光二字乙南玄續金無。表佛口生。真長子故。第八會不放。行依解發。依解光故。或略無故。第九會會原無。眉間表證窮法界之中道故。廣如下疏。故云至文當知。

疏其動地等多在說後。則但是慶聞。如十地中。雖是慶前。義兼起後。則是教緣。

鈔疏其動地等下。第四料揀同異。慶前起後。二義不同。故取起後。不取慶前。言如十地等者。九地初云。說此菩薩入地時。如來現大神通力。震動十方諸國土。無量億。乙玄續原南作無經金作億。數難思議等。既牒入地。明是慶前。讚竟便請第乙玄續金無。九地。故義兼起後。

疏第六依說人者。法無廢興。弘之由人。○下文云。佛法無人說。雖慧莫能了。

鈔第六依說人。第南無。疏文分二。先總顯來意。後開章別釋。今初上七字南無。先立理。

然法有四種。教理行果。理法湛然。故原無甲乙。南玄續金有。無興廢。興廢乙玄續金作廢興。龍宮教海亦多長在。修行剋果。則在於人。故般若論云。法欲滅者。修行滅故。然弘有二義。一者自行。二者轉化。今取轉上二轉字。南玄續金記作傳。化。○下文云。下二。原南無。引證也。即第六卷。卷乙玄續金無。勝慧菩薩偈。具云。譬如暗中寶。無燈不可見。佛法無人說。雖慧莫能了。故說者如燈。能照衆生心寶故。故乙南玄續金無。

疏今此能說通三世間。○開卽爲五。謂佛菩薩聲聞衆生及器。○更開爲十。謂加三世微塵。毛孔器及有情各有分圓故。毛孔微塵卽是分說。此上諸說通三世故。故普賢行品云。佛說衆生說。及以國土說。三世如是說等。○廣則則玄續無量法界品中類非一故。

竊疏今此能說通三世間下開章別釋。於中三初總明說人。次指文顯說後說儀不同。今初總有四重。重原作種一明有三。二開三爲五。續金無三開五爲十四。開十爲無量。○疏上五十九字南無開卽爲五者。開三世間中智正覺一爲三乘故。衆生世間及器世間仍舊不開。故爲五也。○疏更開爲十等者。以三世爲三。微塵說爲四。毛孔說爲五。疏器及有情各有分圓。下出爲十所以直語世界說。是器家之圓。若言微塵說。卽器家之分。但言有情說。是有情家圓。圓南作之圓若云毛孔說。卽有情家分。分南作之分言有情者。卽含前佛菩薩聲聞衆生也。疏此上諸說通三世故。故原無乙亥續金有者上之七說。並通三世也。也乙亥續金無謂過去佛說。現在佛說。未來佛說等。疏故普賢者。

下引證。言如是說等者。等取下句種種悉了知也。亦等餘文。○疏廣則無量法界品中類非一故。則乙玄續金作卽。者法界品中略明五類法界皆有說義。五類之內。一一復多。故云無量。言五類者。一法法界。二人法界。三俱融。四俱泯。五無障礙。初中有十門。門南無。一事法界。二理法界。三境。四行。五體。六用。七順。八逆。九教。十義。二人法界亦有十門。一人二天。三男。四女。五在家。六出家。七外道。八諸神。九菩薩。十佛。又事有多事。天有多天。神有多神。百一十城。三千知識等。故云類非一也。

疏如僧祇隨好。卽是佛說。說玄作諸誤。餘會多菩薩說。法界品初有聲聞說。諸善友等。多菩薩說。亦名衆生說。菩提樹等。卽器界說。至文當知。

鉢疏如僧祇下指文顯說。言菩提樹等。卽器界說。至文當知。器下原有世二字。者上乙玄續金無。者上十三字。南作菩提樹等者。經云。其菩提樹。恆出妙音。說種種法。無有盡極。而言等者。等取餘文。師子座說等。又等取塵毛之文。如善慧地云。或時心欲放大光明演說法門。或時心欲於其身上一一毛孔皆演法音。或時心欲乃至三千大千世界所有一切形。

無形物皆悉演出妙法言音。乃至云。或時心欲令不可說無量世界地水火風四
大聚中所有微塵。一一塵中皆悉演出不可說法門。如是所念。一切隨心。無不得
者。上之所引。卽器界塵毛等說也。

疏其能說人用法不同。或用音聲。或用妙色等。如教體中辨。

鈔疏其能說下三明說儀不同。但但原無乙玄續金有指下文耳。上十六字南無

疏第七依聽人者。子期云喪。伯牙輟絃。若無聽者。終無有說。○卽下諸衆略有十類。
至文當明。除當機衆餘皆是緣。

鈔第七依聽人疏文有二。先先金作初總明大意。上南無入字後卽下諸衆下略指類別。上
字南無疏子期云喪等。等原無乙南玄續金有者。列子云。伯牙善鼓琴。鍾子期善聽。伯牙鼓琴。
志在高山。山下列子有鍾字子期曰。善哉。峨峨兮若泰山。志在在乙原南作想流
水。水下下列原有鍾字子期云。善哉。洋洋兮若江河。河原南作漢列乙玄續金作河伯牙所念鍾。鍾南
無。子期必得之。得之乙南玄續金作善得其意伯牙遊於泰山之陰。之陰原南作又遇天陰列乙玄續金記作之陰卒逢

暴雨止於巖下。心悲乃援琴而鼓之。初爲霖雨之操。更造崩山之音。音子列無曲每奏鍾子期輒窮其趣。伯牙乃捨琴而歎曰。善哉。哉。有善哉。子之聽。聽原南作作聽。金。夫志想象猶猶。乙玄續金作猶。吾心也。吾於何以逃。以逃。列子作逃。原南作乙玄續金。作以逃。金。聲哉。莊子加云。鍾子期死。伯牙終身不復鼓琴。文選云。士爲知己者用。女爲悅己者容。明人之道術在遇知音。知音卽聽者。此下金有二略指類別。

疏第八依德本者。川有珠而不枯。山有玉而增潤。內無德本。外豈能談。然唯約說者。前人此法故。○略有二類。一者智慧。最爲首故。十方諸佛告金剛幢言。及由汝智慧。清淨故。告金剛藏言。亦是汝勝智力故。二者餘行願力。力下玄續。十方諸佛告普賢言。亦以汝修一切諸行願力故。十方諸佛告法慧言。及汝所修諸善根力。令汝入是三昧而演說法。○若感者善根。若化主行願。皆屬說因。

鉗第八依德本第南文三初明大意。明玄續金作標。次略有二類下正顯示。正顯示。原作顯示。後若感者下揀疑濫。疑原無。初中疏上二十字。川有珠下二句。二句原無。乙南作初。金有。

玄續有喻。

次

次原南無。乙

內無德。德大作得誤。下合後然唯約說者

後然金作然後海誤。後

下下原無。

揀定劉子云。山抱玉而草木潤焉。川貯珠而岸不枯焉。口納滋味而百節

肥焉。心受典誥而五性通焉。

上三十七字原南無。

乙玄續金記有。紫玉精歌曰風淒淒雲容容水潺

潺兮不息。山蒼蒼兮萬重。

上二十三字原南金無。乙玄續記有。此下玄續

有次略有二類下正顯示也後若感者下揀疑謬。

疏第九依請人者若約慈悲深厚亦有無問自談若約敬法重人要須作順誠請後說初心識昧未解咨求上智慈悲騰疑啓請○然有二類一者言請二者念請諸會有無現相品當辨。

鈔第九依請人人乙玄者文二先舉無顯有後然有二下別示請儀字南無。上二十二

疏第十依能加者夫聖無常應應於克誠○心冥至極故得佛加。

鈔第十依能加者者乙玄無亦二先總明大意後然若佛下別釋所以今初先立理後指陳前中上三十二字南作無。案下引十依能加先立理借尙書意故故金彼第四商書太甲下第七云。民罔常懷懷于乙玄續金作之誤書有仁鬼神無常享享于克誠○心冥至極下指

陳也。以入定契理。故得字。原續無。佛加力耳。以入定契理指陳也耳。故下文中。
中南云。以三昧力故。故乙續金無。原南有。玄作故佛加。感十方諸佛現。皆現前等。

疏然若佛若。北玄源作後佛。自說則不俟加。如第九會。作九。甲玄續作七。源原南金決

云屬上。第九會中。佛入師子頻申三昧。令大衆頓證法界義。當說經故。二云屬下。第
九會中。普賢文殊等承佛神力說經故。三云屬上。九字誤書。應是七字。第七會中僧
祇隨好佛自說故。四云屬下。第字應無。通指九會。因人說經要假上加。纂釋謂此四
釋中初釋爲正。名號品疏云。說法之儀通有四句。其三爲定中說。如第九會無出言
故。案會玄記從第三釋。謂九爲誤。非也。下鈔云。法界品如來自入三昧不可有加。其前後文義與此均合。法界品卽第九會。故九字不誤。因人有說要假
上加。其第八會行依法修。不異前故。略無有加。二七不入定。故無有加。又甲無源原
南金釋作二七。會玄記謂七字誤書。應是九字。以疏云普光法界無顯有冥故。案下
鈔云。由二七兩會不入定故。故無顯加與此文大同。又普光攝二七八三會。故七字不
誤。餘皆具有不字。因相可說故。

鉢別釋中四。一總彰有無。上南無鈔。

疏所以加者。○欲顯諸佛同加卽同說故。一說一切說故。亦顯果海無言。言下甲玄

續金有故。

鉅二所以加者下出加所以三若爾僧祇隨好下釋通妨難四加有下就類彰別
二中先徵徵徑玄作微誤後釋釋有上三十字玄作云乙續金作三意言南無欲顯諸佛同
加卽同說故欲玄續金無者卽第一意意下玄有意言欲三字若佛自說卽卽玄續金無不可言加卽卽南無

玄續金無但名自說耳今由同加皆與智勸說則則乙南玄續金作卽顯同說也疏一說一切說故者第二意也上顯通方之法此顯圓融之教然一經中總具四句今但舉一以順同加義故言四句者一者一說是一說是一說原無乙南玄續金有如僧祇等二者一說一切說如向所明三者上二者字乙

同編金作法界同聲說偈顯法無異故四者一切說是一切說如十方來證皆自敍云我等諸佛所所乙玄續金無亦如是說餘三不順同加故疏不明耳疏亦顯果海下第三意也佛表果海菩薩表因故故南無故十地經云此處難宣示我今說少分論經云一分論釋云果分不可說但說因分因分於果分分乙南玄續金無爲一分耳

疏若爾僧祇隨好應非一切○表微細難知故超出因果故○然施設不同不應一

準。

鉤疏若爾。僧祇下三釋通妨難。於中三初設難。二釋難。三遮難。今初也。上鈔無疏表微細下二釋難也。略舉二意。對前三意言微細難知者。對前同說及一切說。前菩薩說以受加故。表佛同說。今以僧祇數量重重微細。唯佛能知。隨好光明功德。一好一光能破地獄三重頓圓。故亦難知。唯佛能了。故佛自說。疏超出因果故者。對前果海不可說也。前難中意云。若以菩薩表因。今佛自說。應可表果可說。故今答云。對果說因。言因可說。因無果外之因。沒同果海故。因亦叵說。如鳥迹同空迹亦叵說。因既非因。果亦非果。欲拂前因果之相。故佛自說。疏然施設不同。不應一準者。三遮難也。恐有難言。若今佛說卽表微細。餘應是粗。此言超出前應繫著。故此遮云。聖教施設千差萬別。各取一表。不應剋定。受加表於同說。亦非粗非著。佛說表細顯超。亦不礙於同說。約表小異。大旨全同。何不亡言。觸途生滯。故云不應一準。

疏加有二種。一者顯加。具於三業。二者冥加。但與智令說。○普光法界無顯有冥。餘

皆具具金作有。二顯必有冥故。餘至下明教起因緣竟。上五字源南無字。

鈔疏加有二種。下第四就類彰別於中。於中作有。二先顯別後指文。前中上五字南無字。顯

加具於三業。加具於原作有。南作者。口業勸說以益辯。意業與智與智原南金作冥加。乙玄續作

智。以益智。身業摩頂以增威。然意與智雖則是冥。以與身語同時。此二顯彰以少

從多。故三皆稱顯冥。唯與與南無字。智故有不同。疏普光法界下後指文也。普光攝三

會。謂二七八也。上二也。字南無。法界卽是第九會。會乙玄續金無。故此四會並唯有冥。由二七兩

會不入定故。故無顯加。而文殊師利普賢菩薩皆言承佛神力。故是冥加。第八會

普賢雖入三昧。無有加分。但有作用發起。故無顯加。亦云云乙南玄續金作言。承佛神力。故

有冥加。法界品如來自入三昧。不可有加。下普賢文殊。上五字乙南玄續金作第普賢第二文殊案會玄

記及纂釋引會解均謂此指法界品普賢開發文殊述德以經中皆言承力故。有本作第七第二者誤也。二七不入定等前已說故記又謂此釋法界無顯有冥若但云如來自入三昧不可有加豈成釋疏耶。不有說無定故闕顯加皆承佛力故續金無能說能證故有

冥加疏餘皆具二者卽餘五會顯必有冥者釋具所以冥卽未必有顯顯卽必有於冥以如來有力有慈常冥加故未定緣闕不容有顯故唯有冥顯加之時冥常不捨又有意加故言必有疏餘至下明者謂冥顯加相有多義門隨文具顯也。此下玄續金有結前
十因十緣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二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三

疏卷一之三至卷二之一 鈔卷五之二至卷七之一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疏第二藏教所攝中二先藏攝後教攝前中亦二先藏後攝今初藏謂三藏二藏通稱藏者以含攝故世親攝論第一莊嚴論第四皆云彼三及二云何名藏答云由攝故謂攝一切所應知義攝卽包含

釤第二藏教所攝金有今初下乙玄續下疏文分二先總後別總中亦二先總科後今初

今初乙玄續金作通稱藏者下牒釋總名引上二十四字南無世親攝論者然攝大乘論本論卽無著

菩薩所造釋有多家此方有二本本乙玄續金無卽世親無性二菩薩也大唐三藏俱譯

二本各有十卷梁朝真諦譯世親釋論論乙玄續無有十五卷今稱梁攝論是釋義大

同小異疏家隨便引之恐濫三本故各以異名揀之然依古德多引梁論若今自取多引無性世親疏謂攝一切所應知義者卽彼論自釋攝義所應知者然論無別釋下廣顯論所明卽十勝相謂一應知依止勝相二應知相勝相三應知入入金

作入誤論原南勝相等十相皆言應知卽理事等法皆應知也疏攝卽包含者疏家轉將攝義復後釋於舍以前標云以舍攝故上二舍字原作舍誤故牒釋也。

疏言三藏者一修多羅藏二毗奈耶藏三阿毗達磨作甲續藏。

鉗疏言三藏下第二別釋分二先三藏後二藏前中三初總列上鈔

疏初中先辨名後顯相。

鉗次初中下別釋後然此三藏下總顯所詮二中三藏卽爲三別皆先標後釋上無。

疏今初亦名修姤路亦名素怛_{怛玄續}此皆梵音楚夏。

鉗疏今初亦名下釋也於中四一會梵音二敍古譯_{譯原作釋誤乙}三敍古破四

會順違今初言_{上三十字南無此下原有}梵音二字乙南玄續金無素怛續者唐三藏譯云是中天之語。_{之語乙玄續金無}

什公多譯爲修多羅亦云修姤路多通諸天什公是龜茲人近於東天實又三藏于闐國人多近東北然什公亦遊五天隨時所受小有輕重語其大旨

理則無乖。然前後三藏多云修多羅也。上八十七字。乙玄續。金在東西各異之後。梵音楚夏者。秦洛謂之中華亦名名玄續。金作云。華夏亦云中夏。淮南楚地非是中方。楚洛言音呼召輕重。今西域梵語有似於斯。中天如中夏。餘四如楚蜀。蜀南作屬誤。西來三藏或有南天或有北天。或有中天東西各異。

疏古譯爲契經。○智論之中名爲經藏。○契謂契理契機。經謂貫穿攝化。○卽契理合機之經。依主受名。契經卽藏持業釋也。○復云正翻名名玄續。金作爲。線線能貫華經能持緯。此方不貴線稱故存於經。

鉗疏古譯爲契經下第二敍古譯譯原作釋。乙玄續金作譯。也於中五一標名二智論下引證三契謂契理下釋義釋原作會。乙玄續金作釋。四字上三十。四。南無。卽契理合機之經下會六釋以契對經卽名依主以契經對藏便名持業五復云下會旁正上七字。南無。

疏有云按五印度呼線席經井索聖教皆曰修多羅則經正是敵對斥於古德經非敵對。

鉅疏有云。按五印度至斥於古德經非敵對者。第三敍古破此古卽南。是靜法無。寺寺乙玄續金無。苑公刊定記中義也。但言有云。卽是刊定記主。若云古德多是藏和尚。藏和尚南作首。亦有此前諸德。此中總舉先古諸德。又此中疏撮略刊定之意耳。刊定記記玄續金及原南作本乙玄續言。記作言。良恐不爾。所以已。敍古義竟。便云今詳諸論。及以梵言。言原南作本乙玄續金及刊定記作言。良恐不爾。所以者何。此中通辨有三失故。一敵對翻名失。二以義爲名失。三總別不分失。今疏所明。卽第一失。謂修多羅一名既含四實。線既敵對。經何得非。經亦亦乙南玄續金無。是敵對。言非敵對。故云敵對翻名失。故今今乙玄續金無。疏云。斥於古德經非敵對。二以義爲名失者。意云。經字是名。契字是義。以經有契理合機之義。故借契義以助經名。而呼契經兩字全作名者。卽是以義爲名失也。若是是乙南玄續金無。全名者。應云欲底修多羅。欲底之言。有其三義。一者契義。二順古所行。三依正道理。今取契義。旣無欲底之言。明知名無契字也。又舉例云。如質多名心。集起爲義。詎翻集起亦作名耶。意云。集起旣非心名。契理豈是經目也。三總別不分失者。彼云。但藏部立名各有

兩重總別。一謂三藏十二部爲總名。修多羅等爲別稱。二謂修多羅爲總號。毗奈耶應頌等爲別目。古來相傳。唯辨前門。不論於後。今修多羅依藏部中總相業用而立其名。餘藏部名。依藏部中別相業用。所以者何。修多羅業能貫攝故。餘藏餘部所詮所化。由此貫攝。彼方成故。故涅槃十五云。始從如是我聞。終至歡喜奉行。一切皆名修多羅故。釋曰。刊定記文。猶似難見。今更爲釋。言各有兩重總別者。如三藏中兩重者。一云。三藏是總。經律論爲別。二云。云原南無乙。修多羅是總稱。調伏對法爲別稱。上二稱字南無。故三藏中修多羅卽是總名。雖標總稱。卽受別名。故云。今修多羅依三藏中總相業用。古人不知此。從總相得名。但謂爲_{爲徑玄誤焉}。別故云。總別不分失也。又又南無也謂謂南。如十二部亦有兩重總別者。一云。十二部經是總名。是名二字。別稱。稱南。修多羅祇夜等卽爲別稱。二云。修多羅是總名。祇夜等十一爲別稱。稱目。不取修多羅。以修多羅爲總故。亦雖標總稱。卽受別名。是則三藏中修多羅通於二藏。十二分中修多羅通餘。通餘金作誤。十一故。若不通者。修多羅旣稱

契理合機。餘無此名。應不契理合機。既俱

俱。金作具誤。

契理合機。明知修多羅是從

從南

無。總相立名耳。三藏十二部皆有兩重總別。故云各有也。刊定之意亦有理在。今

謂若十二部中修多羅則通十一。及於三藏。若三藏中修多羅名。唯通十二不通

二藏。二藏之中有契合者。自屬十二分中修多羅耳。思之以非至

至。金作苦。原南作苦。甲作若。玄若。玄

要。故疏略不敍。唯明初一恐欲知根本。故鈔具敍耳。彼復破於達公三修多羅。

至十藏品當說。

疏今更詳之。若一名四寶皆爲敵對。則古如所破。

鈔疏今更詳之者。者。南第四會順達也。於中三。三。南作有三。初全縱次半奪後出古意。

今初上九字。南作也。言古如所破者。經線俱爲敵對。而言線是經非。故如所破。

疏若兼順義。經自屬於席經。敵對應名聖教。故梁攝論譯爲聖教。彼論云。有阿毗達磨。磨。玄作麼。非是聖教爲成聖教故。加修多羅名。

鈔疏若兼順義下。二半奪也。縱其經是敵對。奪其不名聖教。是

是。乙南作是。金無。玄

故一名

含於多實。應須順義。義無立名。如仙陀婆一名四實。若譯經中五味之處。應譯爲鹽。

若譯經中王之所乘仙陀婆者。應譯爲馬。不可言水言器。今譯佛經云修多羅。

合名聖教也。言線言索。非全愜當。故云經自屬於席經。敵對應名聖教。梁攝已下。

引文爲證。卽第一論。然此所引上兩句全是論文爲成聖教下。乃取義釋。以彼本

論云。攝大乘論。論下金有云字誤案論曰攝大乘論卽阿毗達磨教及修多羅釋。

論云。此言大乘者。欲揀小乘阿毗達磨。何不但說阿毗達磨名。復說字。論下原有於

金無。修多羅名。有阿毗達磨非是聖教故。此中意云。若但言阿毗達磨。揀濫不盡。故

加修多羅言。揀異凡夫所造之論。明是聖教之論。故今引意者。本論牒記。牒記作復。玄金續

多羅。釋論之中乃云聖教明是譯修多羅爲聖教也。

疏古德見此儒墨皆稱爲經。遂借彼席經以目聖教。則雙含二義。俱俱源但順兩方。借

義助名。更加契字。揀異席經。甚爲允當。

疏古德見此方儒墨皆稱爲經。方乙下出古意也。席經不順本義。是故借耳。儒

卽儒教。夫子爲主。墨卽墨教。墨翟爲主。主下乙南玄續金有以字亡作忘。身益物是其所。
如夏禹之勤用斯意也。儒有九經五經等皆稱爲經。經者常也。典也。聖人之言方得稱經。此方既以聖人之言爲經。故譯聖教亦名經也。言雙含二義者。卽南聖教及經緯義也。俱順兩方者。順此方夫子等經順西域經緯聖教之經也。恐濫席經。故加契字以揀之耳。古人旣以敵對爲線。明知言言原作亦未了。南無續金決釋作言。契經半從義耳。故爲允當。

疏二顯相者。西四誤。西源上八字南無總玄續金作舉總。域四名所目雖殊。意義相似。故同稱修多羅。而聖教多含具上三義。

鋗疏二顯相下。此中大意。取其一名四實。以會雜心五義。便是顯修多羅之相。文中三初總舉包含。上八字南無總玄續金作舉總。

疏故雜心云。經有五義。一曰涌泉。二曰出生。三曰顯示。四曰繩墨。五曰結鬘。涌泉則注而無竭。出生則展轉滋多。義同井索。有汲引故。顯示正是聖教。顯事理故。繩墨則

楷定正邪。亦是繩之爲經。能持於緯。同席經義。結鬟同線。線能貫華。結成鬟故。

鉢二故雜心下正會五義。三續作二誤。總上五義下以義貫通。二中上二字南作故雜心等者。卽雜心第八修多羅品云。修多羅者。凡有五義。一曰出生。出生諸義故。二曰涌泉。義味無盡故。三曰顯示。顯示諸義故。四曰繩墨。辨諸邪正故。五曰結鬟。貫穿諸法故。如是五義是修多羅義。今疏引初二義不次者。依古疏引。取義便耳。

疏總上五義不出貫攝。○故佛地論第一云。能貫能攝。故名爲經。以佛聖教。貫穿攝持所應說義所化生故。○此或貫攝通所說說續作攝。所化。○或貫穿法相攝持所化。

鉢疏總上五義不出貫攝。下三以義貫通。上六字原無。乙玄續金有。於中二先總釋貫攝後彰所貫攝。前中有三。初標義。二引證。三釋所引。上四十二字兩無。疏故佛地論第一者。二引證也。全引論文更無所少。而次下對所詮云。應知此中宣說佛地。饒益有情。依所詮義。名佛地經。如緣起經。如集寶。寶徑玄續金作寶。誤論原論。意云皆從所詮也。疏此或貫攝通所說所化下三釋所引論也。釋有二義。一通二局。上卽通也。言二義。

通所說者。謂貫穿所說之法。攝令不散故。故下引引嘉大南作疏引弘作詮引乙玄續金作引。瑜伽云。攝取聖語言二義通所化者。貫穿所化衆生心行。攝取不捨故。局義可知。

疏又世親攝論釋貫穿云。謂能貫穿依故相故法故義故。○依者。謂謂下源甲南玄無原。於是處。由此爲此而有所說。相者。謂世俗諦相。勝義諦相。法者。謂蘊界。處緣起。諦食。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徧處。菩提分。無礙解。無諍等義者。隨順密意說等。

鉢疏又世親攝論下第二彰所貫攝之法。於中二初引攝論正釋後例同指餘。

前中卽彼論第一文中亦二先引論總標。○後依者下引論別釋。上五十三字。釋標四義則分爲四。○初釋釋南作標依中舉其三事。一於是處者。卽說經處。如佛在摩竭提國等。二由此者。卽說經因緣。卽所被機等。如十地經由十方佛加解脫月請等。三爲此者。卽說經意。如發心品云。爲欲顯示佛法故。爲以智光普照故。爲欲開闡實義故等。故南無。梁論云。是處是人是用。○疏相者。謂世俗諦相。勝義諦相者。謂世尊說法有何相貌。諸佛唯依二諦爲衆生說。更無餘相。○疏法者。謂蘊界處。

等者。卽所詮法門軌持之法。一一皆通二諦。蘊卽五蘊界。卽十八界處。卽十二處緣起。卽十二因緣。諦卽四諦。食卽四食。如世親論第十初說。靜慮卽四靜慮。無量卽四無量。無色卽四無色。解脫卽八解脫。勝處。卽八勝處。徧處。卽十徧處。菩提分。卽三十七品等。無礙解。卽四四北玄作是。辯才。無諍。卽無諍三昧等者。等餘法數。並下經文廣有其相。○疏義者。隨順密意說等者。義名所以。世尊說法。或顯了說。或密意說。如說一切皆空。此就第一義說。凡夫不解。謂無俗諦等。亦如四意趣。四隨等。梁論釋義云。義者所作事故名義。生道滅惑是事。此意云。佛所說經。但令衆生生道滅惑以爲其義耳。亦佛之意趣也。

疏瑜伽二十五顯揚二十大同此說。餘義至十二分中當明。

鉢疏瑜伽二十五顯揚二十等者。二例同。指餘先例同。謂諸誤。謂續作彼二論皆云。素怛纜者。謂佛世尊。於彼方所。爲彼有情。依彼所作。玄續原作有。乙南金記作作。諸行差別演說無量蘊相應語。乃至廣說。結集法者。攝取聖語。爲法久住。以美妙言。次第結集。貫

穿縫綴能引義利能引梵行真妙實義是名名原素怛纜疏餘義至十二分中當明者下有異名異名原無。異名有四一依仁王二諦品名爲法本二依梁論名爲聖教三依成論名直說語言四依智論第二但名爲經四中疏文已有二四初三二名在十藏品文文原南作又玄纜金作文局十二分中修多羅故此不釋又達公立三修多羅一總相二別相三略相刊定記破於後二並在十藏品中故故南作故金記決作敍之云云餘義等。

疏第二毗奈耶藏初名後相。

鉢第二毗奈耶藏疏文分二初總科上七字南無此下玄纜金有後前中下別釋六字與大節文複

疏前中亦名毗尼梵言言續之略耳此翻爲調伏謂調練三業制伏過非調練通於止作制伏唯明止惡就所詮之行彰名卽調伏之藏或能詮藏有調伏之能卽有財釋契經藏中類有此釋。

鉢後前中下別釋於釋名中二先正釋後辨異名今初疏上二十字南無一此翻爲調

伏者。準刊定記云。義翻爲調伏。若敵對翻。正稱爲律。若素律師疏云。梵曰毗尼。或云鞞泥迦。毗那耶。鼻那夜。此等皆由梵音輕重不同。傳有訛略。不得正名。正曰毗奈耶。此云調伏。

疏。毗尼或翻爲滅。滅有三義。一滅業非。二滅煩惱。三得滅果。○或名尸羅。具云翅怛羅。此云清涼。離熱惱因。得清涼果故。○亦名波羅提木叉。叉源誤作就續此云別解脫。此就作說。因得名。然有二義。一揀異定道。名之爲別。二三業七支。各各防非。故名爲別。亦翻爲隨順解脫。此據果立。隨順有爲無爲二種解脫果故。○亦名性善。如十誦律。亦名守信。如昔所受。實能持故。

鉢疏。毗尼或翻爲滅。下二辨異。名於中有四。今初名滅者。東塔又云。毗膩多。此云已調伏。當其滅義。故母論第一云。滅諸惡法。故名毗尼。釋曰。若依此釋。則毗尼但但乙南玄續金無是毗膩多之言略耳。則與毗奈耶調伏之義有乖。而上又云。毗尼鞞泥迦等皆梵音輕重。則毗尼亦是毗奈耶略稱。舍其調伏與滅二義耳。故疏云。毗尼

或翻爲滅。疏滅有三義等者。釋義一滅業非者。不殺盜等。故律中有犯毗尼。有諍諍記謂有本誤作淨諍字爲正。等。

是故世尊制增戒學三得滅果者。卽無爲果。故戒經云。戒淨有智慧。便得第一道。○疏或名尸羅等者。第二名也。卽雙從因果得名。○疏亦名波羅提木叉等者。第三名也。言揀異定道者。非是定共道共二戒。是遠離羈縛業緣。名爲解脫。疏亦翻爲隨順解脫者。卽第三名中別義也。故遺教經云。戒是正順解脫之本。故名

波羅提木叉。又相續解脫經注陀羅譯相續解脫經有此注。非經文。云。五分法身名名原南作名爲玄續金及經注作名爲玄。解脫梵云毗木叉。若涅槃解脫。梵云木叉。依此亦可雙從因果得名。隨順是因故。又刊定記云。離過無障。名爲木叉。業用無礙。名毗木叉。又云。復有異名。名優波羅叉。此西域外道律名。亦亦乙作又。玄續金及刊定記作亦。原南無。名漫。名漫原南無。乙。

記作名爲漫。又又乙續作叉。誤。準刊定記應從原南玄金作又。亦玄續金有。亦亦原南無。乙。名刺闍徐徐大爾。地地音。田夷反。上五字原南無。乙續有此五字注。玄金及刊定記係正文。此下玄。此西域

王法律名。

此下金有性善及守信第四名也。原南玄續無記謂第四名曰性善言守信者是第四中別義以文義易故鈔不釋。

疏後顯相者前名之中已舍止作卽毗尼相。

鉗疏後顯相者下顯相文二先指前總說謂制伏過非及滅惡等卽是

是原作行甲乙南玄續

續金作是止行調練三業性善守信等通於止止北玄作上。毗尼以止止

下原金記有惡作二字乙南玄續

釋無案南山業疏二下云所言戒者謂約止善爲宗雖有作用終須謹攝有越常規無非制約故云止也濟緣記二下云由止成善故云止善雖有等者會通作持依此離過還歸止攝

則知止善普通收二持善爲宗律宗其唯持犯故以止作總爲顯相。

疏若別說者世親攝論云毗奈耶有四義謂犯罪故等起故還淨故出離故廣如彼論。

鉗疏若別說者下二引論別釋引原無乙言上十二廣如彼論者論云犯罪者謂

五衆罪等起者謂謂原金作爲論甲無知故放逸故煩惱盛故不尊敬故而犯諸

罪還淨者謂由意樂不由治罰如受律儀出離者有七種一各各相對說悔所犯

二誓受治罰謂受學等三等有妨害害下原有爲字論先制學處後由異門還復

開許四別立立論作更。止息謂僧和合還捨所制五轉依。

依原南續金記作根。論玄及案真諦譯世親

釋論亦作依。多譯作身。謂苾芻苾芻尼轉男女形故捨不共罪六由真實觀謂作殊勝法嘔

陀南

南下原有等字。論乙南玄續金無。

諸行相觀七由法爾得謂由見諦法爾得得原作而得謂。論乙南玄續金

作無小隨小罪應知毗奈耶復有四義一補特伽羅故世尊依彼制所學處二二續誤。一制立故謂告白彼補特伽羅所犯過已大師集僧制所學處三分別故謂制

學處

處續作所誤。

已更廣解釋先所略說四決擇故謂於此中決判所犯云何有罪云

何無罪然明了論釋無小隨小罪自有二說一云小謂第二篇罪隨小謂二種方便罪一云小謂性罪隨小謂諸戒中制罪問今明大乘那引小教有答云理實三

藏大小不同今且就引接教說古來同此今更一解謂持心雖異名意大同故得引小又上所引論名分明易曉故又上云如受律儀者梁論云如本受持對治。

疏第三阿毗達磨藏作磨。

鈔第三阿毗達磨藏文中二先標後釋

上鈔金作初總標上七字乙南玄續無。

疏阿毗名對。達磨云。法有二種。一勝義法。謂卽涅槃。是善是常。故名爲勝。二法相。法通四聖諦。相者性也。狀也。二俱名相。○法既有二。對亦二義。一者對向。謂向前涅槃。二者對觀。觀前四諦。其能對者皆皆經玄無。無漏淨慧。及相應心所等。由對果對境。分二對名。故慧但是對。而非是法。非所對故。

鉉釋釋乙玄續作文。中三初辨名。二顯相。上六字乙玄續作文。金作初名次相。後異名。初中二先得名。後釋名。前中先釋法。後釋對。前前金作今釋法。中上三十一字南卽取俱舍意釋。故論云。能持自性。故名爲法。若勝義法。唯是涅槃。若法相法。通四聖諦。是善是常。故名爲勝。勝有者字下續卽釋彼論也。相者性也。狀也。二俱名相者。亦釋彼論也。也南以四聖諦中滅諦是理。而皆云相者。滅諦之相。卽體相也。餘三約相。卽相狀也。疏法既有二下二釋。對亦二初釋。對義。上九字原南作釋對。意下南亦取論意。有故字彼論云。此能對向。或能對觀。故爲此屬之。上南無四字疏其能對者。下出對法體。亦取論意。故論頌云。淨慧隨行名對法論曰。慧謂擇法。淨謂無漏。淨慧眷屬名曰隨行。如是總說無漏五蘊名。

爲對法。疏由對果對境分二對名等者。釋疑。疑云。唯一淨慧。何有二對之名。故爲此通。疏慧但是對。而非是法。非所對者。揅濫。此是古德解釋意云。爲分能所。故言慧但是對。若據法能能。乙玄續金無。持自性慧。何非法。故今今乙玄續金作下。揅云。非所對故。疏言對法者。法之對故。故對法藏。特名慧論。舊譯爲無比法。以詮慧勝故。

鉗疏言對法者。下二釋名也。卽會六釋。釋下南。法之對者。依主釋也。疏故對法藏。特名慧論者。若據所對所依。應名法論。慧依於法。慧爲其主。故名慧論。故所詮中詮於慧學。疏舊譯已下出其異名。兼成上慧義。

疏世親攝論云。阿毗達磨有四義。謂對故數。故伏故通故。

鉗疏世親攝論云。下第二辨相。於中二先總標。標原無。玄續金有。上六字南無。

疏對義同前。數者於一一法數數宣說。訓釋言辭自共相等。無量差別故。伏者。由此具足論處所等。能勝伏他。他原作地誤。甲玄續金作他。論故通者。此能通釋素怛纊義故。

鉗後對義同前。下別釋。釋續數者。上九字南無。作別釋中。數字通去入二聲。此取去聲數數宣

說者數卽上七字。南作下入聲。自相者。如色變礙爲相。受以領納爲相等。共相者。共有無常苦空等。廣如十地疏明。疏論處所等者。卽瑜伽論說。論有七例。頌云。論體論處所論據論莊嚴論負論出離論多所作法。亦如初地中辨言能勝伏他論能。乙玄續金無。○者勝約能立。伏約能破。故梁論云。伏者此法能伏諸說。立破二能。由正說依止止原作正誤。乙南玄續金作止。等方便故。云云乙南玄續金無。通者梁論名解。由阿毗達磨通讀金無。修多羅義易解了故。

疏亦名優婆婆。玄續金作波。提舍舍原作舍誤。甲南玄續金作舍。此云論議。議源原南作義。亦名磨怛理迦。此云本母。謂以教與義爲本爲母。亦云云源南依藏生解。藏爲解母。本卽是母。亦名作名。金摩摩。甲玄續金作磨。夷此云行母。依藏成行故。行之母故。

鉢亦名已下三辨異名。文處上十字。乙玄續金作異名。可知上四字。南無此下問曰。三藏前二是佛所說。後一論藏是菩薩說。是則如來不說三藏耶。耶。乙答。婆沙最初卽有此問。問曰。誰造此論。答。佛世尊。誰問誰答。或云舍利弗問。或云諸天問。乃至或云化

比丘問佛答。若爾。何以云。云南金迦多演尼子造答。答下原有造字。無。彼諷誦耳。有云。亦是彼說。是則論藏有是佛說。有是菩薩說。說乙記無原取經中義廣以釋之。以本統末。亦佛說三藏耳。

疏然此三藏。約其所詮。略有二門。一者剋性。則經詮三學。律律源原南作戒。唯戒心二學。論唯慧學。如攝論說。二約兼正。則三藏之中。經正詮定。毗尼詮戒。論詮於慧。兼各通三。

鉢疏然此三藏。約其所詮。下第三總顯所詮也。上南無。疏如攝論說者。亦是世親攝論第一論云。又能說三學故。立素怛纏藏。能成辦增上戒增上心學故。立毗奈耶藏。謂具尸羅。卽無悔等。漸次能得三摩地故。能成辦增上慧故。立阿毗達磨藏。謂能決擇無倒義故。梁論亦同。疏兼各通三者。經中戒慧。其文非一。毗尼增三文云。云何增戒學。所謂增心學。增慧學。是名增戒學等。

疏第二明二藏者。一聲聞藏。二菩薩藏。○卽由前三藏。詮示聲聞理行果故。名聲聞。

藏。詮示菩薩理行果故。名菩薩藏。○故莊嚴論第四云。此三藏由上下乘差別故。復爲聲聞藏及菩薩藏。攝大乘同此。○此就二乘理果同故合之。○若約教行別故。卽開三乘以爲三藏。如普超等經。○又由緣覺多不藉教出無佛世佛在世時攝屬聲聞故。但分爲二。卽是大小半滿不同。

鉢疏第二明二藏等者。者原無乙玄續金有疏文有四一標。○二卽由前三下釋。○三故莊嚴下引證。○因此就二乘下出所以於中分三。初正出爲二。所以。○次若約教行別故。下出三乘三藏不同。○後又由緣覺下重成二藏之義。上六十字南無疏卽是大小半滿不同。是原無乙南玄續金有者。諸經論中多以大小相對。故分大藏之中。上四字南無大乘經律論。上三字南無上九字原作大小經律論別大乘之中。有大乘經律論小乘之中有茲從乙玄續金。小乘經律論別作引。華嚴般若等爲大乘經。經下乙玄續金有藏字菩薩戒善戒經等爲律瑜伽智度等爲論。小乘四阿含等爲經。五部律爲戒婆沙等爲論。故大小三藏迢然不同。言半滿者。卽出涅槃。北玄金作此。經第四如來性品文云。善男子譬如長者。唯有一子。

心常憶念憐愛無_乙_{原南作不。}經。已將詣師所欲令受學。懼不速成。尋便將還。以愛念故。晝夜殷勤。教其半字。而不教誨_{原南金作滿。}經。毗伽羅論。何以故。以其幼稚力未堪故等。下合云所言一子者_{者南無。}謂一切衆生。如來視於一切衆生猶如一子。教一子者。謂聲聞弟子半字者。謂九部經_{此下原南有典字。}經玄續金無。毗伽羅論者。所謂方等大乘經典。以諸聲聞無有慧力。是故如來爲說半字九部經典。而不爲說毗伽羅論方等大乘。善男子。如彼長者_{子下原有年字。}經。既長大。堪任讀學。若不爲說毗伽羅論。可_{甲乙原南金作何。}經。名爲藏。乃至云我今_{我今原南作今我。}經。亦爾。爲諸弟子說於半字九部經已。次爲演說毗伽羅論。所謂如來常存不變。上卽經文半滿是喻。大小是法。餘義可知_{義可知乙玄續金作可知矣。}又西方三藏之外。加一雜藏。謂陀羅尼五明論等。爲四藏。大小俱有。則有八藏。若六波羅蜜經說有五藏。小乘三藏。及雜藏爲一藏_{一藏乙玄續作菩薩。}大乘爲一藏_{故下原有爲五藏。}若大開爲三。則_{則弘大作卽嘉乙南玄續金作則。}有七藏。三乘各三。便是九藏。加一雜藏。便爲十藏。三乘各四。

應十二藏。

疏第二明所攝者。此經三藏之中。正唯修多羅攝。兼詮餘二十藏等品。廣顯戒故。問明等品。顯論議議源原南作義。甲玄續金作議。故。若就修多羅中。以義揀教。則唯十藏攝。具足主伴。顯無盡故。教義融故。二藏之中。唯北玄菩薩藏。若分權實。但菩薩藏一分所攝。權不攝故。○若約此攝。乃至聲聞亦此經攝。此能包含無量乘故。揀於權實。至下立教中明已辨藏攝。攝甲續金作所攝竟。玄從源原南。

鉢疏疏原作疏。中乙。作疏。玄續金無。第二明所攝下文中有二初明彼攝此經後若約下明此攝彼藏文並可知。上三十字。南無。上來藏攝竟。玄續金無。

疏第二明教攝者。教有二種。

疏一者通相十二分教。亦分大小。至下十藏品辨。

疏二者諸宗立教。二誤。立源作不同。今當略釋。

鉢第二明教攝。上鉢玄。中疏。南玄。續金無。二者諸宗立教。二者。南無。等者。由前經藏有權

實等故有此門。於中三一標舉將說。一總辨深玄三開章別解。今初可知。上十二

字南無。

疏夫教海沖深法雲彌漫智光無際妙辯叵叵源作窮。

巨誤。

窮。

鉗疏夫教海沖深下二總辨深玄有標釋結。

今初

上六字南

作標也。

教海總含深廣

文略語深法雲智光略明深深乙玄續金釋作其原南記作深。

廣下經云

一切諸佛

雲雨說法

唯

十地菩薩能安能受能攝能持佛刹微塵法門海故雲雨說法故夜摩偈讚品勝

林菩薩云譬如孟夏月空淨無雲翳翳續金讀作曠赫日揚光輝十方靡不充其光無限量

。

無有能測知有目斯尙然何況盲冥者諸佛亦如是

功德無邊際不可思議劫莫

能分別知故云智光無際妙辯叵窮者法華云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是法不

可示言辭相寂滅

故四辯八音不能談其狀也普賢行願云如來功德假使十方

一切諸佛經不可說不可說佛刹微塵劫相續演說不可窮盡上三十七字乙南玄續金無。

疏以無言之言詮言絕言絕源南之理以無變之變應無窮之機。

釤疏以無言之言至無窮之機者二釋。卽出巨窮所以全依體上起大用故。非是無言。非在言故。然能說之妙。謂無言之言。所說之深。謂言絕之理。故經云。了法不在言善入無言際。而能示言說。如響徧世間。法華云。以方便力故。爲五比丘說等。無。等南以無變之變者。能說多端故。下經云。一法門中無量門。無量千劫。如是說。所演法門廣大義。普運光天之所了等。等南無應無窮之機者。所感非一故。故九地云。如是乃至不可說。世界所有衆生。一剎那間。一一皆以無量言音而興問難。一一問難。各各不同。菩薩於一念頃。悉能領受。亦以一音普爲解釋。釋原南作說經玄續金作釋各隨心樂。令得歡喜等。菩薩尙爾。何況如來。出現品云。如來音聲亦復如是。普入一切處。一切衆生。一切法。一切業。一切_{南無}^{一切}報中。而無所住者。卽無變之變也。又云。佛子。如來隨一切衆生心行欲樂無量差別。出若干音聲而轉法輪者。卽應無窮之機也。廣如下說。是知如來教法。能深能廣。能高能遠。其猶大海周天。雖涉而難越。孤峰四絕。可仰而叵升也。

疏極位所承。凡情難挹。

釤疏極位所承。凡情難挹。挹原作揖。乙疏記作挹。記云。挹者斟酌。

挹。原作揖。乙疏記作挹。記云。挹者斟酌。

者三結成難思挹。

挹原作揖。由案由與猶同見

荀子富國篇由將不足以免也注。測也。九地以下皆測量不及。

上十三字。乙南玄續金無。唯十地菩薩位極能

承。故十地經云。譬如娑伽伽。原南記作竭。經乙玄續金作伽。

羅龍王所霪大雨。唯除大海。餘一切

處皆不能安不能受不能攝不能持。如來祕密藏。

密原南無。經乙玄續金有。大法明大法照大

法雨亦復如是。唯除第十地菩薩。

蔭下原有能安能受能攝能持。經乙南玄續金無。

餘一切衆生聲聞獨

覺。乃至第九地菩薩。皆不能安不能受不能攝不能持。第五經云。佛子衆會廣無

限。欲共測量諸佛地。

地原南作智。經乙玄續金作智。

諸佛法門無有邊。能悉了知甚爲難。唯精進

力夜神上六字。原作喜目。茲從乙玄續金記云。有本作喜目誤。

云。諸佛法海無有邊。我悉一時能普飲等證

上可知。

疏

今乘理教之力。略啓四門。一大意合離。

合離甲玄續金作離合。源原南及科文作離。

二古今

古今原作今古。源南玄續金及下疏作古今。違順。三分宗立教。四總相會通。

鉗疏今乘理教之力略啓四門乘原南玄作承乙續金作乘○力甲作方誤下第三開章別釋續乙玄解也於中先標後釋今初上三字乙南有二初標也也乙玄應有難云既極位方知何以凡情輒窺大教故此云耳上三字乙南玄續金作云依憑教理聖教許故故涅槃云云乙玄續具縛凡夫能知如來祕密之藏毗盧毗盧南無遮那品云如因日光照還見於日輪我以佛智光見佛所行道卽因佛教能了教也卽仰推之智信解而知耳

疏今初且西域東夏弘闡之流於一代聖言或開宗分教或直釋經文以皆含得失故耳

鉗疏今初且西域玄續金作原南無乙下釋第一門於中三三南作有三初雙標開合次且不分下雙釋開合後以斯多義下雙結開合今初也上二十二西域開合者如龍樹之釋大品無著之解金剛等皆合而不分也也無而續金無智光戒賢各分三時皆開而不合也東夏開不開者如僧肇之解淨名僧叡之釋思益等皆合而不分也生公之立四輪智者之立立乙玄續金作分四教等皆開而不合也故諸德見開

有失則合。見合有失則開。不應局執也。

疏且不分之意。略有五焉。

鉗初總標不分之意。上鈔原南玄續無。金有案準科文二雙釋開合中分二先釋不分也。初

一則理本一味殊途同歸故不可分也。○二一音普應一雨普滋故。○三原聖本意爲一事故。○四隨一一文衆解不同故。○五多種說法成枝流故。

鉗二列釋二列釋原南玄續無。疏殊途同歸作殊。甲者周易云天下殊途而同歸百慮而一致。

謂若千逕九達王城不二九流百氏大道寧差今疏借用乃通三義一約教始隨機異故殊途終歸顯實故一致二約機則異就理常一三體外無權權卽是實故殊途同致也。○疏二一音普應一雨普滋者一音卽是淨名一雨卽法華藥草喻品謂三草二木不同同承一雨之潤五性三乘不一法雨一味無差故彼經云如來知是一相一味之法所謂解脫相離相滅相究竟涅槃常寂滅相終歸於空等。

等南無。

○疏三原聖本意爲一事故者亦是法華中意故彼經云過去諸佛以無量

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而爲衆生演說諸法是法皆爲一佛乘故。

故乙玄續金作

等。一佛乘者卽華嚴矣。

上八字乙南玄續金無。

又云我此九部法隨順衆生說入大乘爲本

以故說是經皆爲一事也。

○疏四隨一文衆解不同者此金作此是通明諸經

如經說一無常或有解者以生滅代謝故云無常或云無彼常故名爲無常或云

不生不滅名爲無常或卽無法可常也或云真如一法隨染淨緣轉變不常故名

無常或聞無常便知對常以說無常非常非無常以爲中道等明知隨人解不同

也。又苦集滅道四名則同隨機解殊乃有四種又涅槃云十二因緣下智觀者得

聲聞菩提中智觀者得緣覺菩提上智觀者得菩薩菩提上上智觀者得佛菩提

又如一乘五教機解不同三諦差別

上十二字乙南玄續金無。中論偈云因緣所因緣所論作

從衆緣。燈論釋作生法我說卽是空。

空論作無般若

亦爲是

爲是原作名爲論乙南玄續金作爲是。

假名亦

是中道義卽有多人解不同也或云既言因緣所生那得卽空。

空乙玄續金作是空。

要須析

因緣盡方乃會空。呼十方空爲卽空。亦爲是。爲是原南作名爲。乙玄續金作爲是。假名者有爲虛弱。勢不獨立。假衆緣成。從續乙南玄金作賴。緣故假。非施權之假。亦是中道義者離斷常故。名爲中道。非佛性中道。若作此解者。雖三句皆空。尙不成卽空。況南作況。卽假卽中。此生滅四諦中義也。或云。因緣所生法。不須破滅。體卽是空。而不得卽假卽中。設作假中。皆順入空。何者。諸法皆卽空。無主宰。宰乙玄續金作我。故假亦卽空。假施設故。中亦卽空。離斷常二邊故。此三番番甲續金作翻。語異。俱順入空。退非二乘析法。進非別圓。乃是三獸渡河之意耳。或謂卽空卽假卽中。三種遷迤。遷迤乙玄續金記決作迤邐。各各有異。三種皆空者。無主故空。虛設故空。無邊故空。三種皆假者。同有名字故假。三種皆中者。中真中機中實故。謂空名中者。約真諦故。假名中者。就機設化。不住化。不化。上三化字乙決釋作化。原南玄金記作化。故中名中者。約一實諦之中道故。此得別失圓。或謂卽空卽假卽中。雖三而一。雖一而三。不相妨礙。三種皆空者。言思道斷故。三種皆假者。但有名字故。三種皆中者。卽是實相故。但以空爲名。卽具假中悟空卽悟假中餘。

亦如是。是知隨聞一法。起種種解。圓機受教。無教不圓。偏機受教。圓亦偏矣。既隨一文異解。何須分判不同。○疏五多種說法成枝流者。上義亦無。旁該諸經。今正引當經立理。法界品云。法欲滅時。有千部異。千種說法等。何不尋條以得根。便欲派本而爲末。混作渾。淳淳。原南作純。乙源之一味。作昧。成澆薄之枝流。

疏以斯五義故不可分。分之乃令情構異端。是非競作。故以不分爲得。

鈔疏以斯五義下三總結也。夫子云。攻乎異端。斯害也已。○同是非競作。

合。何得執異迷述誤作

夫子云。攻乎異端。斯害也已。○同是非競作。

疏其分教者亦有多義。一理雖一味。詮有淺深。故須分之。使知權實。○二約佛雖則一音。就機差而教別。○三本意未申。隨他意語。而有異故。○四言有通別。就顯說故。○五雖分權實。須善會佛意。有開顯故。

鈔疏其分教者下釋分教中。乃有十意。前五對前五義。後五顯過於前。疏疏。乙作今初。一理雖一味等者。謂謂。南今欲分教。非欲分理。迷於權實。寧契佛心。○二

中一音。但是教本。非卽是教。教乃在機。隨機不同。今分彼教。故淨名云。佛以一音演說法。衆生各各隨所解。今分隨所解耳。其猶長風是一百竅異吹。豈以一風不殊。便謂百竅齊響。一雨亦就佛說。三草卽就機殊。今分三草教殊。非析一雨令異。故經云。雖一地所生。一雨所潤。而諸草木各有差別。以一音一雨義相不異。故但說一音。○三中。中南無。本意未申者。如佛本爲一大。續大乙玄金無。事出現於世。四十餘年未顯真實。今分一代時教。豈妨判有淺深。言隨他意語者。佛有三語。一隨自意語。說自所證一實等故。二隨他意語。一向方便引衆生故。三隨自他意語。半稱自證。半隨機故。今分後之二語。不分初一隨自意也。○四中。中弘甲作十誤南無。言有通別者。如前所引。此通隨聞異解。有不通者。就此分之。如說人空法有斯卽小乘。不可名大。若說二空。此可名大。不得名小說。有五性。非是一性。說一性處。非是說五。如是等文。無容異解。故須分之。○五中。有二義故。雖分權實。不成枝流。流原南作派。乙玄續金記作流。下同。一善會佛意。所說權教。乃是隨宜所說實者。稱理究竟。二有開顯者。說彼權教。是

方便門。說於實教。是真實相。不謂金作隨。謂乙玄續 方便爲真實。則方便門開。知實理之。

普周。則真實相顯。故法華經云。此經此經南無。開方便門。示真實相。今能金作就。能乙玄續 開。

顯故。不滯枝流。約佛施張故。須分權實。

疏又王之密語所爲別故。○不識權實。以深爲淺。失於大利。以淺爲深。虛其功故。○莊嚴聖教。令深廣故。○諸聖教中。自有分故。○諸大菩薩亦開教故。

鉗疏又王之密語所爲別故。下有五意顯過於前。不分。於乙南玄續金無。此初一初一原 一水二鹽三器四馬。故彼文云。如是四法。法乙玄續金作種 皆同此名。有智之臣。善知此。

名。若王洗時。索先陀婆。卽便奉水。若王食時。索先陀婆。卽便奉鹽。若王食已。將欲飲漿。索先陀婆。卽便奉器。若王欲遊。索先陀婆。卽便奉馬。如是智臣。善解大王四種密語。是大乘經亦復如是。有四無常。大乘智臣應當善知。若佛出世。爲衆生說。如來涅槃。智臣當知。此是如來爲計常者。說無常相。欲令比丘修無常想。想續作相 或。

復說言。正法當滅。智臣應知。此是如來爲計樂者說於苦相。欲令比丘多修苦想。
或或原作玄續金作又經南。復說言。我今病苦。衆僧破壞。智臣當知。此是如來爲計我者說
無我相。欲令比丘修無我想。或復上三復字。北說言。所謂空者。是正解脫。智臣當
知。此是如來說正解脫無二十五有。欲令比丘修學空想。以是義故。是正解脫則
名爲空。亦名不動。謂不動者。是解脫中無有苦故。是故不動。是正解脫爲無有爲無
有原南作亦爲無。茲從經乙玄續金。相謂無相者。無有色聲香味觸等。故名無相。是正解脫常不變
易。是解脫中無有無常熱惱變易。是故解脫名曰常住。不變清涼。或復說言。一切
衆生有如來性。智臣當知。此是如來說於常法。欲令比丘修正常法。是諸比丘若
能如是隨順學者。當知是人真我弟子。然彼經疏不釋不次所以。但按次配釋而
云。云原南金作已。前四彰權隱實。後一彰實隱權。今謂前別喻。續瑜。中卽無常苦空無我
而爲其次。以水方圓任器。是無常故。鹽是味。故苦。味故苦。原作苦故。茲從乙南玄續金。器是是原南
有。金當其空。有器之用故。馬由人策。不自在故。合中無常苦無我。是三修法屬生

死故。四合空者。是正解脫故。玄讚原南無。而解脫上三字。中空無我苦不淨及無常。即是常故。故一空中明有四義。並以器喻。而最後佛性彰其妙有。卽合前馬。然空中四義。遮無常等。佛性一義。顯是真常。亦應具說。我樂淨樂。作淨樂。南等。含在正解脫中。不動是樂。無相是淨。無變熱惱。卽是常義。馬又我義。是則此中具彰八行。由於生死無常等中。密顯常等。故爲密語。又初標中鹽在初者。亦是苦空無常無我。而爲其次。如常所明故。此釋釋下南。不同古師之義。之義。南無。然引此文意。令隨所說言。須善。須善。南。得意。豈可渾濁。乙南玄續金作混。然不分權實。○疏不識。權實以深爲淺等者。第二意也。如言初發心時。便成正覺。而謂但是如來方便說者。是以深爲淺也。不能正修。高推聖境。卽不能速證無上菩提。故云失於大利。離世間品云。修此法者。少作功力。疾得菩提等。言以淺爲深。虛其功者。猶猶。乙玄續作由。如世尊爲止亂想。令數息看心。爲厭苦者。令出三界。衆生不了。耽味爲真。勤苦不已。多用功力。所獲至微。不得涅槃一日之價。故云虛其功故。卽虛廢功力也。○疏莊嚴聖教令深廣故。深廣。

廣深。金作者。第三意也。謂分析權實空有。取捨偏圓遲速。方知佛法微妙深玄。無不包攝。譬猶不泛大海。豈識邊涯。不識土。土乙南玄石。安知真寶。寶金作誤。故智論釋法施云。依隨經論。廣作義理。爲立名字。皆名法施。又若不分權實。則謂三教大同。今明大乘尚有權實。何況小耶。小乘比大。猶猶原作由。若螢光方於於乙日。照故。故原南無乙。小是佛教。尚被被玄作誤。斥訶。況於儒道。比之佛法。則天地懸隔矣。以此重重揀之。方知佛法深奧。○疏諸聖教中。自有分故者。第四意也。如解深密。立三時不同。解節光明。立三輪之異。涅槃自分半滿。又約五味之差。皆佛自分也。○疏諸大菩薩亦開教故者。第五意也。也南若無著之扶五性。及與三時。龍樹之判四門。共與不共。皆揀權實。有取捨也。

疏以斯多義。開則得多而失少。合則得少。上二少字源作小而失多。但能虛己求宗。不可分而分之。亦何爽於大旨。故今分之。

鉗疏以斯多義下。第三雙結離合。而捨合從離。

疏第二古今違順曲分爲二先敍此方後明西域今初諸釋雖衆略敍數家勒爲五門。

鈔第二古今違順中上鈔南無先敍此方後明西域前中先總標上十三字乙南玄續金無。

疏一立一音教謂如來一代之教不離一音然有二師一後魏菩提流支云如來一音同時報萬大小並陳二姚秦羅什法師云佛一圓音平等無二無思普應機聞自殊非謂言音本陳大小故維摩經云佛以一音演說法衆生各各隨所解○上之二師初則佛音具異後則異自在機各得圓音一義然並爲教本不分之意耳。

鈔後別釋上鈔乙南玄續金無。一師中多分爲二先敍昔義後辨順違上十六字南無。一音中疏

上四字南無。上之二師二師原無乙南玄續金有下有後字辨順違先出彼意言各得圓音一義者言含縱奪縱之則順下無出現品明如來圓音有其十義十義之後復六句融通今但得十義中之一耳初師則則乙南玄續金作卽順善口天女一聲之中與百千種樂而共相應則佛一音之中有多音也後師則則乙南玄續金作卽順如水一味隨器成異則

如來本無多音。故云各得一義耳。又此二義若不會釋。敵體相違。互不相許。則齊楚俱失。並應奪之。若取各自所宗。故無。南各得一義而與之耳。然並爲教本下。又都奪耳。

疏第二立二種教。自有四家。一西秦曇牟讖三藏。立半滿教。卽聲聞藏爲半字教。菩薩藏爲滿字教。隋達法師亦同此立。

金疏疏乙作二立二種教。乙作中疏上六字玄續金無。隋達法師亦同此立者。彼涅槃疏初云。聖教雖衆略有二種。一聲聞藏。二菩薩藏。是也。

疏斯則文據涅槃。蓋是對小顯大通相之意。未於大中顯有權實。亦含半滿。

鈔疏斯則文文乙玄續金無。下二辨順違。二辨乙玄續金無。先明其順。順於至教。涅槃半滿前已廣引。疏蓋是對小下辨違上云。云乙玄續金作言。順者但順通相之意。未知佛之深旨。半滿之言顯在小大密意。意南語而說而說乙南續金無。復有以權機誤。權續作爲半。以實爲滿。則大乘中有半滿矣。亦猶緣覺聲聞。開之有異。則成二三誤。乘南作乘合之有同。總稱爲

小權實亦爾。開之有異。權可稱半。合之大同。故並稱滿。是則實教唯滿。小教唯半。權大乘者。亦半亦滿也。

疏二隋遠。遠玄續金記作延。源原南作遠。刊定記作誕。五教章作護。異本作誕。纂釋謂作誕爲正。法師立漸頓。二教謂約漸悟機。大由小起。所設具有三乘。故名爲漸。若約頓機。直往於大。不由於小。名之爲頓。○此雖約機說有漸頓。而所說法不出半滿。

鉗疏此雖約機下辨順違。直出其其南玄續金無。立出立二字續。誤。意不離半滿。半滿順違。卽此順違也。言不出半滿者。頓卽前滿。漸具半滿。以具有三乘。二乘是半。大乘是滿。故以機就教。有直有曲。故分漸頓耳。

疏三唐初印法師亦立二教。○一屈曲教。謂釋迦經。以逐機性。隨計破著。故如涅槃等。二平道。教謂舍那經。以逐法性。自在說故。如華嚴經。○又此二教略有四異。一主異。謂釋迦化身與盧舍那十身異故。二處異。謂娑婆界木樹草座。與華藏界中寶樹寶座等異故。三衆異。謂爲聲聞及菩薩說。與唯菩薩及極位同說異故。四說異。謂局

處之說與該通十方之說異故。

鈔疏三唐初印法師下此下南有卽字。第三師先敍昔義中有三初總標二一屈曲一原無乙弘無大玄續金有。下正立三又此下揀異上二十三字南無。

疏此約化儀以判。

鈔疏此約化儀以判下辨順違先順後違順中三初一句總出立意第二遮破破嘉弘無大玄續金有。釋成第三結成昔義今初上三十九字南作謂。第一半滿約約續作結誤。所說法立第二漸頓約機以立今此一師約化儀立謂佛以法化生有曲直故卽化法儀式不同耳。

疏然華嚴雖有隨諸衆生各別調伏皆是稱性善巧一時頓演涅槃等雖說一極或對權顯實或會異歸同一切如來或說不說故云屈曲。

鈔疏然華嚴下第二遮破釋成謂刊定記不許此師立義先破總名後破四異今爲普通則遮其破耳文卽分二先救總名後救四異今初至故云屈曲曲下玄續金有。

此是救其破於總名。上十八字南無。彼疏破中先牒義竟云。若爾。涅槃法華維摩楞伽密

嚴勝鬘佛藏經等皆釋迦說。應不明於如來藏性實相法界等。

此破屈曲。以有平道。

故。華嚴梵網會玄云。梵網二字恐後人誤添。以下正申難。既舍那說。何故華嚴說

於四諦普賢行等品中。皆云隨諸衆生所應調伏作如是說。又問明淨行梵行行玄。

無。此破平道。以有屈曲故也。也。乙南。玄。三賢十地離世間入法界等諸品之中。不應皆說對治行法等。

此破平道。以有屈曲故也。續金無。今疏云。雖有隨諸衆生各別調伏者。

者南玄無。此牒其無。破平

道道續金等。教中有有原無。乙南。屈曲之文。疏皆是稱性一時頓演者。釋成是其無。

其玄無。破平

無。平道之義。以稱性之巧。無邊差別。皆是平道。又一時頓演。不同屈曲說權之時。

不說實說實之時。不說權說四諦。唯爲小乘。說六度。唯被菩薩。故一切並陳。尤顯

平道。又說隨衆生者。說於世尊餘處隨機。非此經中是隨機說。疏涅槃等雖說一

極者。此牒其無。破屈曲教中有平道之文。疏或對權顯實。顯原無。乙南。下。釋成

是屈曲之義。言屈曲者。非是有真如法性。卽非屈曲。但取隨機隱顯爲屈曲耳。此

上一一原南二作句是約法華明是屈曲。昔權今實破三顯一。明權則未說實說實必破。乙玄金作又必。廢於權。不同華嚴權實齊彰。彰乙玄續金作顯。原南記作彰。一時頓用故名屈曲。疏或會異歸同下約涅槃經以明屈曲。涅槃會昔有餘之義。同歸一味涅槃先異後同亦成屈曲。不同華嚴若同若異空不空等一時頓演。又云又云南無一切如來或說不說者古德共云。云下乙玄續金有如字。日月燈明佛晨旦且續作誤。說法華中夜便滅度。則法華之外非是別時更說涅槃。謂人根利故聞法華竟不復須說涅槃。則涅槃或說不說。謂謂乙南玄續金無。或有國土唯說三乘究竟不破。或有國土唯說一乘無三可破。則知法華亦有說不說。不同華嚴云。云乙玄續金無。我不見有一佛國土其中如來不說此法明是平道。

疏約釋迦爲主則未顯十身十身爲主必具釋迦。

鉅疏約釋迦爲主下第二救破四異。彼疏破云。又四異中衆處兩異皆違經說七處並是娑婆界故。上破處異。又云云南無。出現品云。十方諸佛讚普賢言能說此法。

今此會中有佛刹微塵數。

數原南無經乙玄續金及刊定記有。

中下原字。

有云字。

乙南玄續金無。亦同此說。準此故知有地前器。器北玄作異誤。此續金無。上破衆異。是故此師所

立多違教理甚難依也。此結破也。彼破二異。今疏通二異。後一是救刊定破處異。

初一是遮有餘師破其主異。謂恐有破云。下經既云或名釋迦牟尼。或名毗盧遮那。明知二主不異。何言主異。故今通道誤弘作云。釋迦爲主。但是三身中化身遮那爲主。則十身具顯。化身乃是十身之一。故云必具釋迦。是則總別異也。何言不異。

疏婆婆之處未融華藏。華藏之處必融婆婆。

鉢疏婆婆之處未融華藏。華藏之處必融婆婆者。此通刊定破處異也。餘處王城舍衛。未言卽是華藏。娑婆誤。金作婆。今云七處。自有二義。故同華藏。一約本末。分歧故。故乙南玄續金無。七處亦亦乙玄續金作卽。是華藏界中第十三重之內。二約淨穢。該徹則摩竭提國。其地金剛。說初品時。華藏世界六種震動。彼疏序云。刹該淨穢。娑婆震而華藏動。豈不華藏之處融耶。故知破其處異。自違己說也。所以不救破衆異者。由

刊定破最不當故。彼衆異中。但云釋迦經中通被三乘遮那經中唯被菩薩則通局之殊而破彼義乃引凡夫發心豈非菩薩之器況此經發心又甚深故其說異一種他又又原南人作不破故此不救。

疏略云四異異實有多誠如所判。

鉢疏略云四異下第三結成昔義言異實有多者更舉十條一教門儀式異於中復有多義謂全依海印曾無出入一時頓演與前後次第不同放光集衆一多通局請答言念現相等殊道場莊嚴勝劣不等故云教門儀式異也二所詮理致異圓融歷別多義不同十法門有多差別如義分齊中三成佛遲速異謂或唯一念或無量劫念劫圓融長短自在不局三祇及應化故四見佛通局異無論凡聖許見十身不局地前地上之別故五說教時分異始成卽說時有十重念劫圓融不局三七等故六見境寬狹異見甲乙南玄續金作化原記云約所化人所見有異地獄天子六千比丘肉眼遠徹周法界見不局三千有分限故七因果行位異具足圓融行布性相

交徹故入立乘多少異。或說一乘或無量乘不局三乘五乘定故九利益勝劣異地獄天子三重頓圓塵塵刹刹無盡利益故十流通付囑異盡未來際長流不斷諸佛親護非小乘故歷別細求過此更有故云異實有多誠如所判者結成昔義也。

疏但於屈曲之內未顯法之權實耳。

鈔疏但於於原作以南作於屈下第二辨違既不判屈曲之淺深便令多法混原續金作於乙玄續金作於南同無別不能令人善識權實故不依之。

疏四齊朝隱士劉虯亦立漸頓二教謂華嚴經名爲頓教餘皆名漸始自鹿苑終於雙林林源南金作樹從小之大故。

鈔疏四齊朝隱士等者於正立中上四字南無約於化儀及時以立漸說頓說即是化儀頓在始成漸有五時卽約時說。

疏然此經如日初出先照高山卽是頓義慈龍降雨以證漸義於理可然○漸約五

時次次源以。下當辨。

鈔疏然此經下二二玄續辨順違先順後違上三字順中由依化化北玄作此。儀故成順理便引當經爲其證成所引二喻並出現品文文南無。前來已引疏乙疏原作疏南無。金漸約下此下南有二字。辨違也也乙玄無。以約時局教有諸妨難故成違理指在後破。

疏第三立三種教亦有三家。

鈔第三立三種教種乙玄無。中二二原無乙先總標上十一字南無。

疏一南中諸諸下玄續金有法。字源原南記無。
師同立三教謂謂玄作諸誤。於前漸頓加不定教○由漸中先小後大而央掘掘甲玄續金作崛。經六年之內卽說爲遮此難故立不定○謂別有一經雖非頓攝而明佛性常住卽勝鬘金光明等是爲偏方不定教也。

鈔後一南中下別說三師初卽諸師同立於敍昔中二先總明後別明漸義前中分三初正立○次由漸中先小下立三之意○後謂別有下出不定相言上十五字南無。偏方者謂大體而言漸中先小後大而不妨說小之時亦有說大如人十是爲。

年弘律不妨私房時說大乘故曰偏方不定指經云如勝鬘金光明者勝鬘經初云波斯匿王末利夫人信法未久既言未久明是初說金光明經既非第一頓教又非第二漸教續教乙南玄作中。未後而明常住明是不定言佛性常住者勝鬘經說二種如來藏卽佛性也。又歎佛三身卽今梵音之文云。云南無一切法常住是故我歸依卽常住義也。金光明經三身品中廣說法身常住故。

疏漸中開合諸師不同○或但分爲二卽是半滿○或分爲三卽武丘山岌法師謂十二年前見有得道名有相教十二年後齊至法華見空得道名無相教最後雙照一切衆生佛性闡提作佛名常住教○此與唐三藏三時之教大同至敍西域中說真諦三藏依金光明立轉照持三輪之教亦大同此而時節小異謂七年前說四諦名轉法輪七年後說般若具轉照二輪以空照有故三十年後具轉照持以雙照空有持前二故○或分爲四○卽宋朝岌法師謂於前三時三時謂前三時源南金作二時案三時則指前時無相教中第二時無相教無相之後常住之前指法華經爲同歸教以會三歸一萬善悉向菩

提故。○或開爲五。然有二家。○一道場慧觀等。於無相之後。同歸之前。指淨名思益等爲抑揚教。二者卽前劉公不開抑揚。而有教之初。取提胃經爲人天教。

鉏疏漸中開合下。第二別明漸義。開漸成別。自有四種。種乙經玄續金作重從二至五。於分

三中。中下原有初字。乙南玄續金無。自有三師。初一師正立。原作有。乙南玄續金作一。後二師。指同卽唐三藏。及真諦三藏。初云武丘。卽蘇州山寺。於第三師中二先。先北玄師。指同初師。後南

無。而時節下指異別立疏文稍略。彼云。謂佛二月八日成道。四月八日於波羅奈

國。國乙南玄續金無。鹿野苑中爲聲聞衆轉四諦法輪。後於成道第七年中。在舍衛國去祇園五里。智慧河。河乙玄續作江邊。爲諸菩薩及二乘衆說般若等經。此時具二。謂轉照

法輪。又於成道三十年後。未涅槃前。在毗舍離國鬼王法堂中。中乙南玄續金無爲真常

菩薩說解節等經。此時具有轉照及持三種法輪也。疏卽宋朝岌法師下。第三分

四中。中原南作於中文二。初雙標。標下原有後雙顯。案科文作初標二顯。原南雙字皆誤。疑雙標雙顯係指或開爲五以下之文。又或分爲四一句爲標。卽宋

朝下爲顯。原於卽宋朝下分標顯。二科似亦未合。茲從乙玄續金。疏家不欲繁文。故但於前師之外。加其異名。應

具列之。疏此下南無一字。道場慧觀者卽上元道場寺僧言五教者一有相教二無相教三抑揚教四同歸教五常住教言抑揚者謂抑挫聲聞褒揚菩薩故劉公五者一人天教二有相教三無相教四同歸教五常住教

疏上來諸師皆於漸中約時開異若不加不定之教則招難尤多以初有大故雖加不定猶有妨難略顯五時之妨餘可例知

鈔疏上來諸師下第第南無。二辨順違於中三三南作有三。第第南無。一總明順違明南作名誤。第二別破違理第三結成違順初中上十四字南無。以上來諸師從二至五皆先小後大故不加不定招初有大乘之難雖加不定猶有妨者加不定免初有大乘之難而於所立名義之中皆有難也言略顯五時之妨者從後破之既破五時四三二時皆已破竟故云餘可例知

疏初明十二年前爲有相者自違成論成論云我今正明三藏中實義實義卽空

鈔疏初明十二年等者第二別破別破二家五時卽爲二別今初破道場五時卽

分爲五。疏成論云。成下原有實字。乙玄續金無。我今正明三藏中實義實義卽空上五十字。南作成論云。者破第一時引其三文此卽第一引小乘論以成實論意云我今成立小乘中實義故云成實以三藏卽小乘教故無。南既言實義卽空明小乘已說空竟何言見有得道不可不見實義而得道也。

疏又阿含中云無是老死卽法空也無誰老死卽生空也。

疏又阿含中云下第二引小乘經然經文相續云無是老死無誰老死此卽明十二因緣人法空義是老死者指老死法體誰者卽人也故無是老死卽老死法空無誰老死卽主老死主老死原南無。乙玄續金有。我人空也然諸經論多明小乘但有人空未明法空者有二義故一從多分少分說多分南作多原無。乙玄續金有。小乘多分但明人空二從顯了不顯了說雖說法空未全顯了故言不說法空耳耳南無。若從不顯了說及少分說則亦明法空今從此義。

疏又智論云三藏中明法空爲大空摩訶衍中明十方空爲大空。

鉢疏三藏中明法空爲大空等。等原無乙南者第三引大乘論。彼釋十八空。揀二宗大空之異。今但取三藏明法空之言。三藏亦卽金無。小乘教耳。

疏皆顯小乘已有一空。

續金無。結上三文。

疏若云第二時說空者十二年後方制廣戒豈唯說空

金疏若云第二時_{時原作時中}乙下破第二時於中三一破說空二破不明_{明原作相}續_{甲乙玄}續金作時。故戒經云善護於口言自淨其志意身莫作諸惡此三業道淨能得如是行是大仙人道此是釋迦如來於十二_{二作三南}年中爲無事僧說是戒經從是已後廣分別說明知十二年後始制廣戒廣戒卽是_{是北}無明有。

疏又智論云。從得道夜乃至涅槃。常說般若。豈前不說空。

鉤疏又智論云從得道夜得道初得道

年前已說於空。非局十二年後。般若明性空之智故。

疏若云第二時中未顯常住者。實相般若豈無常耶。

鉢疏若云第二時中未顯常住者下。第二破不明常住於中。中下乙玄續。四。上二無。
字南初反質破實相卽常住
續金無故。
住乙南玄

疏涅槃亦說佛性亦名般若。

鉢疏涅槃亦說佛性亦名般若者。第二顯正破。
顯南上卽理
理原南作現乙量此卽聖言量。般若既卽佛性。佛性是常般若常矣。

疏是知實相般若卽是正因佛性。觀照卽爲了因。

鉢疏是知實相般若下。第三會義破。謂會釋二經。使第二時同第五時。以義同故。謂二種般若卽二佛性。在名則異。在義不殊。言實相爲正因者。卽第一義空名爲佛性。第一義空卽實相異名。觀照爲了因。
無爲南如燈了物。

疏又般若離四句。何曾存空。般若不壞四句。豈無妙有。

鈔疏又般若離四句下第四縱奪破先奪則拂迹入玄理絕百非言亡四句若但以空爲般若者非真般若也故經云般若非有相非無相亦非有無相亦非非有無相離一切諸相何得存空故中中原南作智論云諸佛諸佛作大聖說空法爲離於有見於有見中論作諸見故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疏般若不壞四句豈無妙有者此卽縱也縱其是空亦須是有空空乙玄續金無尙是四句何況有耶故般若經云般若不壞色不壞受想行識卽不壞有也餘文可知故智論云一切實非實亦實亦非實非實非非實是名諸佛法案中論卷三觀法品偈文與此全同智論卷一云一切諸法之實相則四句皆實又因緣所生法卽空卽假卽中卽中中原南無卽下二句是知失意則四句便成四謗得旨則四句卽是卽是原作便成乙南有遮有表德下說正義躡此而起

疏

是知小大小大源南各有四門而但言初有次空者各得一門之意耳耳續無

鈔疏是知小大各有四門下第三結立正義也此則縱而奪之縱其初有次空則

各得一門之意。奪其不識四門之意。則初有次空之旨全乖。言四門者。小乘以阿

毗曇爲爲。乙南玄續金作明。有門。毗曇卽今作玄續金。俱舍遵一切有部故。成實卽是空門。

實義是空故。

乙南玄續金無。昆勒論卽亦有亦空門。北玄南金釋作昆。智論卷二

及卷十八大正本均作焜。卷二有注云。焜勒。秦言篋。織田佛教大辭典云。焜勒。又作焜勒。下引智論卷二作焜勒。卷十八作焜勒。釋竟。又云。焜。昆之誤。並引三論

玄義卷十作焜勒及轉勒。與天台淨名疏作毗勒爲證。又引可供音義卷十云。焜勒上音昆。正作蹠也。梵言毗勒。秦言篋藏也。(梵Pitaka)案今檢三論玄義及天台

維摩略疏大正本皆作昆。龍谷佛教大辭彙云。焜勒門。Kunda四門之一。焜勒或作焜勒。譯爲篋藏。通常稱書籍之章段。今指迦旃延之焜勒論。以亦有亦空之說爲

得道之法門云。其非有非空門未見論文。卽是是乙南玄續金無。惡口口原作性。乙南玄續金作

性論卷二作惡口。車匿見此入道。有云。犢子部亦計我非有非無。恐未指定。大乘四門

者。如涅槃云。一切衆生皆有佛性。如乳有酪。酪北玄作酥。性等。斯卽有門也。又云。石無

金性。乳無酪性。衆生佛性猶若若乙南玄續金記作如。虛空迦毗羅城空。大涅槃空。卽空門

也。又云。衆生佛性亦有亦無。何以爲有。一切衆生悉同有故。何以爲無。無下原有

金無。從善方便而得見故。卽亦有亦無門。又云。衆生佛性卽是中道。非有如虛空。

非無如兔角。百非斯遣。遣經玄作違誤。此此乙南玄卽非有非無門也。若取經論唯識多明有門。掌珍多說。說原作辯。乙南空門辨中邊論多顯顯原作辯。乙南亦有亦空門。中乙下原有百字。玄續金無。論多辨非有非空門。

疏若云。第三時中。但名抑揚亦非常者。

鉢疏若云。第三時中。但名抑揚等者。破第三時文二先雙標上鉢。

疏淨名云。佛身無爲。不墮諸數。數下甲玄續金有如字。觀身實相。觀佛亦然。豈無常耶。

鉢後無淨名云。下雙破。雙破南無。先破第三時中不明常義可知。可知南無。

疏般若亦云。二乘智慧。猶如螢光。光玄續作火。菩薩一日學智。如日之照。豈非抑揚。

鉢後般若亦云。下破獨得抑揚之名。以第二時中亦抑揚故。二乘螢光抑也。菩薩如日揚也。

疏若云。第四時中。但顯同歸。亦未明常者。壽量品云常住不滅。又方便品云世間相常住等。豈無常耶。

鉢疏若云第四時下此下乙玄續金有第四二字。破第四時破原無。乙南玄續金有。但破不明常住。不破同歸之義。

疏五以涅槃爲常住者。當教可爾。而涅槃之時亦有小乘之見。如阿含中說如來涅槃之相故。

鉢疏五以涅槃爲常下。破第五時。許其涅槃是常住義。責其涅槃無有小乘。以至涅槃皆有大小故。故下玄續金有如字。阿含說如來涅槃之相。說乙玄續金作中說。者。彼說如來於純

陀家乞食。因食因食玄無。乙續作食。

梅檀木耳羹。

羹續後原南作得。甲乙

患脊後原南作後。乙玄續金記作後。

背原南作背。乙玄續記作逆順。

逆順金作順逆。原南玄續記作逆順。

出入超越三昧。

於第四

禪中入火光三昧。燒身滅度。唯留舍利爲人天福田。身智俱滅。入無餘涅槃是也。

疏若以人天爲初者。提胃雖說戒善。得道皆通三乘。故彼經云。提胃得不起法忍。又違密迹經中第二七日說三乘故。

鉢疏若以人天爲初下。破第二家。卽劉公之義。言提胃雖說戒善等者。彼說如來

在樹王下成道。於七日中無人知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唯提胃波利此二居士明究陰陽。陽鑽龜易卜四字。有記有知佛成道名爲樹神。提胃獻妙。四天王奉鉢。如來受已。始爲提胃說世間因果。此約小乘相。不妨爲大。謂彼經又云。五百賈人得受五戒。先自懺悔五逆十惡謗法等罪。得四大本淨。五蘊本淨。六塵本淨。五根本衆字。得柔順忍。三百龍王得不起法忍。自餘天等無量衆生發無上菩提心。南無上菩提心。又普曜經云。第二七日提胃等五百賈人施佛妙蜜。佛與授記。汝於來世當得作佛。皆同一字。名曰齊成。明金有知字。非獨人天也。然提胃塔現在土火羅國。上所引經。皆明初時已說大也。疏又違密迹經中。第二七日說三乘故者。旣第二七日已說三乘。那言最初唯人天之教。之乙南玄金無。此經卽大寶積密迹力士會第三。

會茲從乙玄續金。

卷當第八。是初竺法護譯。

疏然上五時等。皆以約時剋定。則有所乖。揀去不定。從多分說。亦有理在。

鉢疏然上五時等皆以約時剋定則有所乖等者第三結成違順也上結前違而言等者等取四三二時時下乙玄續金有也字疏揀去不定從多分說亦有理在者結成順也有二義故故得順理一揀去不定則無剋定之失不違密跡等經二從多分說不違自所立義故有理在

疏二後魏光統律師承習佛陀三藏。

鉢疏二後魏光統等者第二師先正立中二先明所承後顯立義今初上南無六字

言承習佛陀三藏者佛陀是西域人同學五人四人人乙南玄續金無

皆得道思

思原作其南玄

續金無欲亡身求之友曰道須緣會不可強也汝與東土有緣彼有二弟子汝若度

作思。欲亡身求之友曰道須緣會不可強也汝與東土有緣彼有二弟子汝若度得必當得道佛陀初至於此當後魏孝文始在雲州投之見重初至至乙南玄續金作於一

康家供養夜見火光滿室滿室乙玄續作云南金無及孝文

及孝文乙玄續作及南

作孝文金作孝文及

移都洛

陽佛佛乙玄續金無陀亦隨之彼爲立少林寺知後爲則天所取上七字南無遂指水令西山

透隴而流其二弟子一是稠禪師得道二是光統故云稠公解虎於東東乙作西谷佛

陀指水而西流也。玄續原無。乙南有。

疏亦立三教。謂漸頓圓。初爲根未熟者。先說無常。後方說常。先空後不空等。如是漸次故名爲漸。二爲根熟之輩。於一法門。具足演說。常無常空不空等。一切具說。更無由漸。故名爲頓。三爲於上達分階佛境之者。說於如來無礙解脫。究竟果德。

圓極

極原作滿。源南玄續金記及五章探玄記刊定記皆作極。

祕密自在法門。故名爲圓。

鉈疏亦立三教下顯立義也。

於中漸約不具。頓約具說。不同遠

遠甲乙玄續金記作延。

公大

小相望成漸頓。

漸頓玄續

也。言具說者。卽如涅槃說。空者所謂生死。不空者所謂

大

大下玄續

涅槃等。又云。若空不空。若常無常等。皆令

令南

廣聞。

聞續

作開。卽是作時。

嘉弘乙南續金作是。頓也。三圓教者。卽是華嚴。

疏此亦約化儀說有前後耳。

鉈疏此亦約化儀說有前後下辨順違。此師所立義多順理。故不辨違。於中先出

立意。

意原作義。乙南

後解妨難。

今初

上六字

此亦約化儀說有前後。此亦原作是。南作亦。

乙玄續金者頓中化法無異漸中別時時原南無乙說空不空卽名爲漸同時說作此亦。空不空卽名爲頓故是化儀其第三亦約化法揀異前二從多分說故云此亦約化儀。

疏意明今時堪受頓者必昔曾受化故云根熟上達之言義兼地前分階佛境卽謂地上於理亦通。

鉏疏意明今時意北玄下二解妨難中謂刊定記主有其二難一合難漸頓二別難於圓第一難云若漸根生熟俱漸頓根生熟俱頓則漸頓可分既云未熟名漸已熟名頓此則此則玄續金作則此原南金及刊定記作此則於一漸根但生熟爲異異下南無別頓義或應彼一有漸頓二根生必至熟熟必從生故或應一切切字乙南玄續金及刊定記無皆是漸根無有不從生至熟故釋曰此第一難其漸頓自有三難第一漸頓漸頓漸不分難第二一根具二難第上三第字南無三無有頓根難初一是總後二是別今今下原有初字爲無乙此一通三難皆遣如第一難刊定以根定於漸頓則南玄續金無

有此難。今不以根定於漸頓。何有此難。謂爲其根生漸說法門。名之爲漸。爲於根

熟頓說法門。則以爲頓耳。

耳。乙玄續金無。

何得以生熟俱頓難耶。則第一難遣。

甲乙玄續作過。決

擇記謂過者越也。或過者失也。或

是遣字誤書。茲從原南金作遣矣。既不約根。何得以生必至熟。熟必從生等難

耶。則第二第三難遣。

甲作違。乙玄續作過。又爲此難違。

下有所立教。

續金作義。彼立四教云。第三教當初心菩薩。第四教義當終心識如來藏者。又自

通云言。

原無。乙南玄及刊定記作心。初心者。約機勝劣名其初終。非約修行初

終時位。汝旣以根勝劣爲初終。何妨此師亦以根勝劣爲生熟耶。故爲此難失古

意也。疏上達之言義兼地前等者。通彼第二難於圓教。彼難云。旣云

云南無。分階佛

境。則地前無有堪聞此經。則違出現品佛刹微微。

乙玄續金無。經原南有。塵數衆生發菩提心。

釋曰。彼以上達分階佛境合爲一義。故爲

爲。乙南玄續金作有。此難。今爲此通。則上達爲地

前。分階佛境爲地上。故不違出現品文。亦不失於大理。況初發心時便成正覺。豈

非分階佛境之人。

疏三隋末唐初吉藏法師依法華第五立三種法輪。一始見我身聞我所說。卽皆信受入如來慧。卽根本法輪。二除先修習學小乘者。卽枝末法輪。三我今亦令得聞是經。入於佛慧。卽攝末歸本法輪。

鉢疏三隋末唐初

玄續金有。乙南原無。

下第三師。先正立中

乙南玄續金皆無。

依法華經第

五卽卽

南無。

從地涌

涌南玄續金作踊。經麗本作踊。宋元明宮作涌。下同。

出品以彼中涌出

上南無六字。

菩薩問訊

云世尊少病少惱安樂行不所應度者

受化易不不令世尊生疲勞耶

故佛答云

如是如是諸善男子如來安樂少病少惱

諸衆生等易可化度無有疲勞所以者

何是諸衆生世世已來常受我化亦於過去諸佛供養尊重種諸善根

此諸衆生始見我身聞我所說卽皆信受入如來慧除先修習學小乘者如是之人我今亦

令得聞是經入於佛慧今疏引經便以義隔成於三輪此師以根本法輪是華嚴

經始成正覺頓宣說故其枝末法輪是以根本化之不得便於一佛乘分別說三

爲枝末者

者乙南玄續金無。

卽指華嚴已後法華已前並

並玄續金作皆。

爲枝末三卽法華以爲

攝末。

疏此判全約化儀。據法但有大小。然法華爲於一類開顯本末。若將定判一代聖教。收義不盡。以法華之前亦有大故。豈般若等皆爲枝末。又無量義云。佛一切時說大小故。

疏此判全約化儀等者。第二辨順違。於中此句出彼立教所依。依化儀立。非是約法及約根等。而言全者。對前光統。光統三教。二約化儀。一作上五字。原南玄續金。一教光統三教。前二教約化儀。第三教約化法。茲從乙本。與上鈔合。約化法三皆皆原作約。甲乙。對根。今此師立。唯約化儀。疏據法。但有大小。下正辨順違。唯有大小。則無殊半滿。亦攝義不周。疏然法華爲於一類開顯本末者。此段通金作會。南玄續。經意以釋妨難。恐有難言。依於法華立義。乃是一極之說。如何不依。故今釋云。自是立教之人。不得法華之意。法華別爲一類滯小之人。故爲此說。謂執三疑。一執小疑。大故爲開方便門。顯真實相。真實相者。唯是佛慧。執小乘者。是方便門。非欲會通一代聖教。若以法華之前。皆

爲枝末法輪。則般若淨名勝鬘等經皆在法華之前。並並。原作前。乙。南爲枝末。則抑諸大乘。又經但云除先修習學小乘者。明知經意不指般若等爲枝末也。疏又無量義下。上引法華破之。今引他經破之。既云一切時中皆有大小。則先後非獨大乘中間非獨小乘上二乘字。乙。玄續金無。也。此皆直破而不收之者。下開宗立教之中。收於此義。故此略無。又前前。乙。玄續金記作先。出經意已是收竟。

疏第四立四教者。略有四家。一梁朝光宅法師依法華第二立四乘教。謂臨門三車。即是權教。三乘四衢等賜。卽實教。大乘。

鉢第四立四教上五字。金作初。總標二字別釋。有四。第一光宅。中二先敍。昔後順違。前中三。初正。立。二出。所以三結成。初中上二十九字。南無。四衢。卽四諦。餘可知。

疏以臨門牛車亦同羊鹿俱不得故。並無體故。諸子皆索故。

鉢疏以臨門牛車下。二出。所以有三。所以故三乘是權。而義勢連環。一一。南無。金亦同羊鹿俱不得故。亦無。者羊鹿是虛指出門不上車。牛車若是實。出門卽合上牛

續。乙。

車亦不上。上七字原作合上車。又並羊鹿是虛指出門不上車。上明三皆虛指。約法說。說乙玄續金作而說者。昔指三乘三界門外。二乘出三界無有真實證。菩薩出三界。豈有真實證。俱無實證。名不上車。明知三乘皆是權設。二二南並無體故。原南無。乙者既不得車。明皆無體。以無可得故。長者虛指三車實無。界外三乘明是方便盡智。智原南無。甲玄續金記有。無生智是二乘車體。丈六淺。淺玄續金決釋作權。原南記作智。是牛車體。二乘之智既非真實。丈六淺。淺乙玄續金作權。智豈有實耶。然上不得約人就法。今明無體。直就法明。三三南諸子皆索故者。復成上義。向若有體。卽不合索。諸子皆索。明皆無體。不見羊鹿。故索羊鹿。今索牛車。明無牛可見。故彼經云。爾時諸子各白父言。父先所許玩好之具。羊車。鹿車。牛。牛原作大牛之經。車。願時賜與。既索牛車。明同無體。故牒索耳。索車是喻。約法云何。古有多釋。略要有二。一者機索。二者口索。言機索者。三乘之人。以佛教門。出三界苦。謂爲究竟。不解索乘。乘原作三。續金記作乘。已被陶陶。原南金作淘。練。一乘機發。發原作熟。乙作熟。機宜。機宜原南作決。作乘。已被陶陶。原南金作淘。練。一乘機發。發原作熟。乙作熟。機宜。機宜原南作

機金作宜。叩聖義言索耳。佛知機熟。靈山集會爲說法華一極之旨。即是各賜諸子等一大車二口索者已集靈山三乘三根皆悉啓言求法求記。即是索車爲說與記。令其修證。即是等賜。彌勒序品陳四衆疑徵佛定因。已是索義文殊云。諸求三乘人若有疑悔者。佛當爲除斷。令盡無有餘。已許等賜。方便品初云。云乙亥續金無。告諸聲聞衆及求緣覺乘。我令脫苦縛。逮得涅槃者。佛以方便力示以三乘教。衆生處處著引之令得出。已是開權。又云。舍利弗當知。諸佛語無異。於佛所說法當生大信力。世尊法久後要當說真實。即是顯實。開權顯實已是略。略原作等。南續金記作略。賜亦是許。與身子三請法說索車。譬喻品初。騰疑白佛。請說請說原作說。乙亥續金記作請說。。喻車涌出品中。彌勒陳疑。請說果車。開示知見。說佛壽量等。即是等賜。三根根玄金。求記。即是索車。佛皆與記。即是等賜。菩薩聞是法。疑網皆已除。即是是原作時。準經方便品及法華玄論卷六應。是。南玄續金作。歡喜。千二百羅漢悉亦當作佛。皆是賜義。故合喻云。令諸子等日夜劫數。常得遊戲。與諸菩薩及聲聞衆乘是寶乘直至道場。由是故知三乘皆

索三乘皆賜。

疏是知三皆虛指以爲方便。

疏是知三皆虛指以爲方便者三結成上義也由上三段展轉相成以證

玄作北

正誤。三乘皆是方便無有實體故古人云虛指三車而羣子競馳火難既夷乃無有

二。豈合作令。玄釋。有三實以爲一又非殊途。非殊途乙南作殊走。而異獲哉故經云如彼長

者初以三車誘引諸子然後但與大車寶物莊嚴安隱第一然彼長者無虛妄之咎如來亦復如是無有虛妄初說三乘引導衆生然後但以

乙原南作與經玄續金作以

大乘

而度脫之何以故如來有無量智慧力無所畏所畏原南作畏等經玄續金作畏等經

與一切衆生大乘之法但不盡能作能盡受以是因緣當知諸佛方便力故於一佛乘分別說三明三皆虛指也由皆虛指卽無體故後得作受大車並非本望若昔大是實今得牛車何非望耶

疏此則前三是三乘後一是一乘無乖教理。

鉢疏此則前三是三乘下辨順違於中有四。一總辨順理。二明其有違。三會通教旨顯違順之由。四結成昔義。四乘無失。今初可知。上南無鈔。

疏若唯說法華爲實。則抑諸般若及諸大乘了義之經。

鉢疏若唯說法華下。第二明其有違。所以違者。以抑昔大乘了義之經皆成權故。疏是知昔大亦有權實。法華但會昔權。故說三皆虛指。指源言。昔實不滯滯。源爲方便。故

不會之。

鉢疏是知下會通教旨於中文

文原作又。南作有。

三。一明會不會昔之意。

昔原南無乙玄

二明會二會三之意。三明取昔廢昔之意。上三段展轉通難。

無乙玄謂初有難云。

既許昔三皆權。何言抑諸聖教。故今釋云。非不許其四乘。但昔大不分權實。故成抑諸實教耳。

疏若約會權歸實。即是會三爲一。若破小顯大。即是會二歸一。

鉢疏若約會權下。第二會二會三之意。謂有問言。若爾。爲是會三爲是會二設爾。

何失。二俱有過。若會三歸一。昔應無實。若會二歸一。昔應無權。無權則四乘之義不成。無實乃不抑。昔時聖教。此是光宅之意。若作北宗難者。北甲乙玄續金作此。謂若依此宗難者。就此清涼義難清涼也。會玄記謂此宗爲清涼復難光宅。又謂有本是北字。北宗卽唯識宗。對光宅是南宗。故云北宗。此二宗皆難清涼也。天台然師云。北宗謂俱舍。唯識。準此則北字爲勝。若作清涼難光宅。則與答語不相應云。應云。昔既有實。會二歸一。義則明矣。故爲釋云。會二會三。二俱有理。昔之權實。二義亦存。故云爾耳。耳原南作耶。甲乙玄續記作耳。

疏若開權顯實。則三是一更無別一。

鈔疏若開權顯實下。第三明取昔廢昔之意。謂有問言。若會三歸一者爲會昔三而爲一耶。爲會昔三歸今一耶。故今釋之。之原作云。乙南玄續金作之。具具原作俱。乙南玄續金作乙。上二義。先明會三爲一。則會取昔三後明會於昔三歸今之無。一以廢昔三立今之之。乙玄續金無。一故故約會取則。則乙南玄續金有。昔小亦取。況昔大耶。以其理不可分行。是佛因故。若約廢昔。則昔大亦廢。況於小耶。以其約教虛設。果亦虛指。故並廢也。然開廢等言。有通有局。若約局者。約教則廢三立一。三教虛設。故約理則開

三顯一言有三理。覆於一極。開元元乙南玄無三理。一極自彰故。故原無乙南約行。則會三爲一。三乘之行皆佛因故。約果則會三歸一。三乘之因同歸一果。果玄續金有乘。故三乘之果非究竟故。若約通者唯廢一種。則約於教。開會等言並通四種。今疏從此言若。若原南記作約。開三顯一則。則南無三卽是一者。若約理者昔說三理。謂各別證。今示。示原作會乙南法身是同。更無異味。昔言有三。是方便門。則閉於一實。今云無三。則一理自顯。故云此經開方便門。示真實相。若約行者。昔說三乘之行。行各不同。諦緣度等隨修各異。今並得爲佛因。謂三行別則。則南無方便之門閉於一實。今會爲一。則方便門開。一實顯矣。故作皆。云汝等所行是菩薩道。若約果者。昔說三果不同。是方便門閉於一實。今云三果虛設。唯有極果無上菩提心生歡喜。自知作佛。則實相。相下南有顯矣。今疏先明會三爲一。於中二先正明。上六

字南無。

疏故彼經云汝等所行是菩薩道。先所出內是予所知。

鈔後後無南故彼經云下引證引二文證一引藥草喻品證小行卽是佛因二引信

解品證大行是其所有有南良以小乘昔有

無作有

二種下劣之

種之二字乙

心

一謂自行不成佛故法華云我等同入法性云何如來以小乘法而見濟度又云

金色三十二十力諸解脫同共一法中而不得此事皆明

明作原

小行不得佛也故

故乙玄續金無

故淨名云一切菩薩聞此法者應

今引藥草以會之二謂大行非己分故

續金無

故淨名云一切菩薩聞此法者應

大欣慶一切聲聞皆應號泣聲振三千又云我等何爲永絕其根於此大乘已如

敗種皆明大行非己分也故今引信解以示之今初引藥草喻中文云迦葉當知

以諸因緣種種譬喻開示佛道是我方便諸佛亦然今爲汝等說最實事諸聲聞

衆皆非滅度

滅度金作度滅

汝等所行是菩薩道漸漸修學悉當成佛

佛下續有者字

是歸實義今但引汝等所行是

非滅度者是廢小果漸漸修學悉當成佛釋曰諸聲聞等皆

菩薩道會行之言者欲明三卽是一之義若約果者三果皆成佛因而非佛果不

得云三卽是一又皆非滅度是下廢權之意耳疏

北玄作意

先所出內是子所知者

卽第二引信解品文。文云復經復經原作復於南作後少時父知子意漸已通泰成就大志。自鄙先心。臨欲終時。而命其子。并會親族。國王大臣。刹利居士。皆悉已集。卽自宣言。諸君當知。此是我子。我之所生。於某城中。捨吾逃走。伶伶作踰。宋元明作踰。南作伶。經麗藏作伶。傳作踰。玄續作伶。乙作伶。傳作踰。玄續作伶。辛苦五十餘年。其本字某。我名某甲。昔在本城。懷憂推覓。忽

於此間遇會得之。此實我子。我所有一切財物。皆是予有。先所出內。是予所知。釋曰。此上卽委付家業。當說法華經也。一切財物。卽萬行功功原南德。

先所出內者。指於前文。我今多有金銀珍珍甲作珠。寶倉庫盈溢。其中多少所應取與。汝悉知之。此卽是是南續金無。喻慧慧南命須菩提說般若。取與卽是出內。以法外化名之爲出。化功歸己。故稱爲內。卽自利利他他續化。之行。皆如般若等中。今法華中但示如來知見是其所有。不廣諸行。今疏欲會三因同同玄續金無。爲一因。故引二文皆明會行。餘略不引。

疏若廢權立實義說爲四。○如攬三點以成一伊。點別非伊。伊具三點。○昔三既別。

實不兼權。今一全兼成四無爽。

鈔疏若廢權立實義說爲四下第三明會於昔三作於昔南歸今之一作全於中二先會昔成今二彰今異昔前中上七字有法喻合法云義說爲四者以但廢昔

三教言三是權一實便顯三外無別一實之法故故原南無乙云義說爲四但三

爲別一爲總耳○如攬三點下喻卽原南作斯借涅槃第二三點成伊喻喻原

金有。乙玄續彼喻三德以成涅槃闕一不可故彼經經南云摩訶般若亦非涅槃解脫

之法亦非涅槃如來之之原南續作法身亦非涅槃三法若異亦非涅槃如世伊

字此喻至出現品當廣分別今借其喻不取其法謂以三點喻於三乘以成一伊

喻爲一乘別說三乘三皆是權合三爲一故得稱實非三點外更有一伊伊原南

作伊伊續金作伊伊作點乙

○合云昔三既別實不兼權此合上點別非伊縱昔日有實實亦不兼於權今一全兼者合上伊具三點成四無爽者結成正義三別有三總合爲一故成四也豈差通途三虛既廢故成一實故經云唯此一事實餘二則非真十方佛土

中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除佛方便說。又云。吾從成佛已來。種種因緣。種種譬喻。廣演言教。無數方便。引導衆生。令離諸著。明昔皆方便也。

疏若依昔未顯說。一切具有如來知見。根敗之種。今並說成。則今昔有異。

金疏若依昔未顯說下。第二彰今異昔。前但合玄作今。三爲一。一無別法。以原南作已。玄作以。成四乘。今辨一乘別有法門。則四義昭著。是爲昔所未說。而今說之。聞所未

聞。未曾有法也。謂昔日雖有大乘。亦說如來藏性。涅槃法身。真常之理。未曾顯說。一切衆生。皆悉具有如來知見。唯爲一事出現於世。不爲於餘。則一乘三乘。昔權今實。於理昭著。故叢公云。案下引法華後序。至如般若諸經。深無不極。故道者以之而歸。大無不包。故乘者以之而運。然其大略。皆以適化爲本。應勸玄續金作動。法華務。之門。不得不以善權爲用。權之爲化。悟物雖弘。於實體不足。是續作定。原南玄金記及法華後序及出三藏記集作足。皆屬法華。固其宜矣。疏根敗之種。今並說成。者引淨名經證。大迦葉自責云。

譬作
譬北玄如根敗之士。其於五欲不能復利。如是聲聞諸結斷者。於佛法中無所

復益。斯則二乘自知不成佛也。豈非不_{不南}兼權耶。又云。我等何爲永絕其根。於

此大乘已如敗種。此顯煩惱已斷。不能生也。佛名經云。我等今者猶如敗種。雖逢

春陽。

春陽北玄作陽春。

無希秋實。

並是聲聞不作佛義。

今法華三根聲聞皆與授

授原作受。甲乙作

金作

續記。

一切聲聞不在此會。

令轉宣說。

一切衆生皆是吾子。

則唯實非權。

故言

今並說成則今昔有異。

別原南作明。

上云根敗之種乃有二意。

一卽根敗兩字收

金作則。

淨名根敗之士。二卽敗種二字雙收淨名及佛名二經敗種之義。

疏於文有據義亦極成。

鈔疏於文有據下第四結歸昔義也。

疏二陳隋二代天台智者承南岳思大師。

鈔疏二陳隋下天台四教中二先敍昔後順違前中亦二先師宗後_{後北玄作彼誤}立教。

上二十二字南作先。

師宗言陳隋者故

無。金

天台傳云陳隋二代三帝門師謂陳朝一帝

即是後主隋有二帝卽文帝煬帝煬帝爲晉王時_{時乙南玄續金無。}卽請爲菩薩戒師終

於煬帝之時。故云陳隋二代。天台山名。舉處辨人。僧名智顥。而言智者。者。乙作有。
者。南玄續。金作。者。帝爲立號。美其德也。承南岳者。故。故。金。韋虛舟傳。傳。續。云。自佛教東流。祕密。
斯闡。思大師之所證。智者大師之所弘。故思大師一見便云。昔日靈山同聽法華。
宿緣所追。今復來矣。又入道場呈。呈。原作。澄。甲乙。南玄續。金作。呈。心云。非汝不證。非我不知。
知。乙。金作。識。原。南記。作。識。知。師資傳芳。芳。玄。續。金作。方。故並敍。敍。原南作。序。乙。

疏

立四教云。一三藏教。○此教明因緣生滅四真諦理。○正教小乘。旁化菩薩。

鉢疏立四教云。下立教。立教。原作正立。乙。中二先正立四教。後通相料揀。前中四
教卽爲四別。每教皆有三節。一立名。二所詮。詮。原作證。乙。三所被。其上三十九
教所詮。卽四種四無。金。諦。一生滅四諦。二無生四諦。三無量四諦。四無作四諦。廣
如四諦品。今初一三藏教者。立名。至下當釋。○疏此教明因緣下。二。原玄無。辨所
詮理。其因緣之言。通於四教。因緣故生滅。因緣故卽空。因緣故假名。因緣故中道。
因緣爲主。故四教皆帶之。言生滅四真諦理者。苦以逼迫爲義。集以增長生死爲

事道。以除患爲功。滅以累盡爲名。有苦可知。有集可斷。有滅可證。有道可修。迷則苦集。生而真道滅。悟則苦集滅而正道生。有可生滅。故云生滅四諦。苦定是苦等。故得名真。○疏正教下三三。原玄續金無明所被鹿苑初轉法輪。俱鄰五人見諦成道等。但有小乘得道。未有大乘得道。故名正教小乘。上五字原無乙玄續金有南作云正爲小乘言旁化菩薩者。上三字原作爲菩薩茲從乙南玄續金智度論云。佛於阿含中。雖爲彌勒授記。亦不說種種菩薩行。故菩薩爲旁也。

疏二者通教。通者同也。三乘同稟故。○此作此北玄故誤。教明因緣卽空。無生四真諦理。是摩訶衍之初門。○正爲菩薩旁通二乘。

疏二者通教等者。文分爲三。初正立。二引證。三解妨。初中亦有三段。初名上二十三字。南作下初立名卽以同釋通。故法華云。我等同入法性。肇公云。三乘同觀性空而得道也。卽三獸渡河。一水無二耳。耳乙玄續金作義耳○疏此教下二二。原玄續金無辨所詮從緣生法無性卽空。非色敗空。不要析破。故云卽空。若約中論偈明。續金無乙玄四句初教卽

因緣所生法。此教即我說。即是空。第三亦爲是假名。爲是原南作名爲論第四亦是中道義。故此云因緣即空。言無生四真諦者。第二種種玄續金作重四諦也。謂解苦無苦。名爲苦諦。解集無和合。名爲集諦。解滅無滅。解道無道。四諦性空。本無生滅。不同初教。有可生滅。疏是摩訶衍初門者。揀非深極。言初門者。以空遣有。未彰妙有中道義故。○疏正爲菩薩下三三原玄續金無所被機上三字南所被機作明所被。雙明二空。故云正爲菩薩。言旁通二乘玄續金作通原作爲乙南者。初以空門遣蕩小乘執心。令漸通泰。故云旁通。

疏大品云。欲得聲聞乘。當學般若波羅蜜等。

釣疏大品下二二乙玄引證。此雙證證原作正甲乙南名及所被機。既三乘當學。故是通教。三同稟也。二乘既學。即旁爲也。云何欲得三乘當學般若。如云了法無生名般若者。當金無。讀金記作譖聲聞學無生。便云一切諸法皆悉空寂。無生無滅。無大無小。無漏無爲。如是思惟。便便乙南玄於嚴土利他。不生喜樂。但欲趣寂。故成成玄作北誤。聲聞乘若聞無生。知從緣生故無生。從緣滅故無滅。無生無滅。因緣之理。如是

學者成緣覺乘。若聞無生便知一切諸法本自不生。今則無滅。卽生滅而無生滅。故不礙於生滅。滅惡生善。悲智兼濟。成菩薩乘。同學一無生而成三乘。故若欲成自乘。當學無生般若。又如無所得是般若。羅漢得之實無有法。名阿羅漢。緣覺得之不得緣相。菩薩得之心無罣礙。以無所得能得菩提。故言三乘同稟般若。以此義推。則二乘人同學二空也。而云等者。具云欲得緣覺乘。當學般若波羅蜜。欲得菩薩乘。當學般若波羅蜜。此明般若能成一切道果也。

疏然教理智斷行位因果。皆通淺深。不同於共般若。唯共於淺。

鈔疏然教理智斷下三三原玄續金無南有解妨難謂有難云此通別教名依乙南玄續金作智論中續金無共般若不共般若以立何不二名共教三名不共教而云通別耶故今釋云通則上通別圓下通二乘遠近俱通共但共小得近無遠故名通耳別有二義不名不共次下當釋又言皆通者上之八字字各一義一教通二理通等一教通者上八字三乘同稟因緣卽空之教二理通者同見偏真之理三

智通者同得巧度一切智。四斷通者菩薩界內惑斷見修。修乙玄續金作思。甲作修。同也。五行通者見修。修義作思。無漏行同也。六位通者從乾慧地乃至辟支佛地位法。云四教義。同也。七因通者九無間。案乙南玄續金及四教義作無間。同也。八果通者。上七者。九無礙道。新譯曰九無間道。同也。八果通者。上七者。九解脫二種涅槃果。續金及四教義作果。大作界。嘉乙南玄續金及四教義作果。同也。通義。通義續。雖八因教方知故名通教。餘教例知。續金作可。知。

疏三別教別卽不共。不共二乘人說故。○此教正明因緣假名無量四真諦理。○的化菩薩不涉二乘故聲聞在座如聾如盲。

翻疏三別教下。下原作者下。文中分二先正釋後不名下通妨難。初中亦三立名可知。上二十七字南無。○此教下二。乙玄續金無。明所詮因緣假名當中論第三句無量四真諦理卽第三四諦言無量者苦有無量相非諸聲聞緣覺所知集滅道各有無量相等。○疏的化菩薩下三。乙玄續金無。明所被機。機南無。卽華嚴法界品意。

疏不名不共而云別者兼欲揀非圓故以一因迥出一果不融歷別而修不得因果

圓融故。

鉢疏不名不共下二通妨難初牒疑情謂有難言既言別卽不共便是智論不共般若何不名爲不共教耶疏兼欲下解釋以別有二義一不共二乘義如上說二歷別不融故名爲別若云不共不兼後義故云兼欲揀非圓故疏以一因下出非圓之相一因迥出者對他顯別不同通教三乘通修今一道出離迥超二乘亦離二邊以顯中道故一果不融果弘甲界誤下當法明別一果不融者果別謂三德三身各不融故不能一德一切德等故歷別而修者當體以明因別修布施時非戒戒下時字等故初地不知二地功德等故疏不得因果圓融得原作德誤者因果互望不融不能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故

疏四圓教圓以不偏爲義○此教正明不思議因緣二諦中道事理具足不偏不別○但化最上利根之人故名爲圓

鉢疏四圓教下文中亦二先正立後對前結成前中又二先釋義後引證前中

亦三節釋名可知。上鈔無。○疏此教下二二原玄續辨所詮略無無作四諦之言。言不思議因緣二諦中道不下玄有者。卽中玄續金有。乙論第四句亦是中道義而言不思議者佛性中道故。又因緣卽空故不可作因緣思卽假故不可作空思。卽中道道乙亥續金無。故不可作二思。卽一而三卽三而一爲不思議因緣二諦卽真俗二諦中道卽下乙亥續金有中道二字。第一義諦三諦義也。又融二諦卽是中道不似通教多約真諦別教多約俗諦言事理具足者通多約理別多約事圓中舉事乃是卽理之事舉理乃是卽事之理無理不明無事不具言不偏不別者不偏偏下乙亥續金有者字。謂非偏真又原南無。乙亥續金有。不滯一邊故不別者謂不歷別必須融攝故餘如余如義如前大意合離中辨○疏但化下三所被根也最上利根卽圓融之機也。

南玄續金無。

疏華嚴經云顯現自在力爲說圓滿經無量諸衆生生北玄作主誤。悉受菩提記等。

鈔疏華嚴經云下二二原玄續金無。南有。引證卽晉經今當七十三經云佛爲說修多羅名

圓滿因輪。偈中。中南無。云。彼佛知衆根將熟。而來此會化羣生。顯現神變大莊嚴。靡不親近而恭敬。佛以一音方便說。法燈普照修多羅。無量衆生意柔軟。悉蒙與授。菩提記。義則大同。名有小異耳。耳南無。

疏別則教理等皆別。圓則教理理源原等皆圓。

疏別則教理等下。二二。原玄續。對前結成。謂別圓各有教等八事。別教入者。一教別。謂恆沙佛法。別教菩薩。不通二乘。二理別者。藏識有恆沙俗諦之理也。三智別者。道種智也。四斷別者。塵沙無知界外見修。無明斷也。五行別者。歷劫修諸波羅蜜。自行化他之行也。六位別者。謂三十心伏無明是賢位。十地發真斷無明是聖位。是位位原作謂。乙南。別也。七因別者。無礙。礙乙作癡。原南。金剛之因別。別南。也。八果別者。上七字南無。解脫涅槃四德異二乘也。圓教入義者。一教圓者。正說中道。言教不偏也。二理圓者。中道卽一切佛法也。三智圓者。一切種智也。四斷圓者。不斷而斷。無明惑斷也。五行圓者。一行一切行也。六位圓者。從初住一地具足諸地。

功德也。七因圓者雙照二諦自然流入也。入果圓者上八者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妙覺不思議三德之果不縱不橫不並不別也。故云圓則教等皆圓。

疏又此四教由三觀起從假入空析體異故有初二教從空入假從假入中有別教起三觀一心中得有圓教起。

鉢疏又此四教下第二通相料揀於中三段。段乙玄無一立教所因二彰其所釋三用四儀式。今初上十二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然依中論三觀之偈而用此偈有三重不同。一則一教之中各成三觀如前大大續作太誤意合離離玄續作離合中辨二四句各配一教如向立教中明三離合用之以成四教如今文是。如云從假入空人續作入誤義同因緣所生法我說卽是空從空入假者義同亦爲是假名以連第二空句故從假入中者義同亦是中道義以連上假名句故今合初二句成初二教通用四句爲別圓兩教言從假入空析體異故言故二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者謂觀因緣假有之法皆悉空寂云何知空若云色者唯五根五境及無表表下原南有色字乙玄續金無此十一色合成色蘊故

五

又此四教不局定一部。一部之中容有多故。

乙玄續金有。下第二彰其所釋。彰原南作辯。乙揀異餘師。餘師或云。般若是空教。法華是中道教。涅槃是常住教。此是是字誤。是下南有圓教。此是偏

乙玄續金有下第二彰

其所釋彰原南作辯乙。據異餘師餘。圓教此是偏常住教此是下南有誤。

華嚴疏鈔卷三

二藏教所攝 立四教 二智者

八五

教局定一經。今則不爾。故云一部之中容有多故。而言容有者不必具多。或一或二或三或四。故彼師云三三玄作二誤。藏。但謂但南但原無。明小故方等對。謂呼淨名等爲方等教。對小說大般若帶。謂帶小說大華嚴華嚴作弘願。兼。謂謂玄續原南無。乙兼別說圓法。華無復兼但對帶。唯說圓教。但者唯一教。對則具四。如淨名云。諸仁者是身無常無強無力無堅速朽之法。不可信也等。卽藏教也。迦旃陀羅旃陀羅原南無。乙延章云。不生不滅是無常義等。卽通教也。富樓那那原南無。章云。無以穢食置於寶器。無以琉璃同彼水精。大非小分。卽別教也。如須菩提章云。不斷姪怒癡。亦不與俱。不壞於身。而隨隨原南續金作隨。乙一相。不滅癡愛。起於明脫等。皆卽圓教。故具四也。般若部中唯有三教。無前藏教。已被訶破。不爲彼故。華嚴兼者。以寄位修行行布羅列。兼斯一分故。法華唯此一事實故。更無餘教。而涅槃十仙果證羅漢者。具於四教。若爾。寧異方等。雖有四教。而皆知常住。故得異前。垂入涅槃。意欲普收。故得具四。如文思

乙玄續金作思。之。

思原南作有。甲

疏又更以四種化儀收之。謂頓漸不定秘密。頓漸同前岌公。後二謂一音異解。若互相知。名爲不定。互不相知。卽名秘密。

釤疏又更以四種下儀。乙玄續金作化第三用四儀式復成八教。謂一頓教。二漸教。三不定教。四秘密教。初卽華嚴經。初成頓說故。二卽始從鹿苑終至鶴林。南記作鶴。三乘一乘並稱爲漸。若約化法。頓教攝二。謂圓及別。漸教具四。謂藏通別圓。然此二教本是劉虯。初玄續金作所。立以南中諸師加於不定。三教漸中初開有三。卽是岌公。故云漸頓如岌公。後二卽於不定教中開出。而與前不定不同。謂從一音異解中分成此二淨名。淨名乙玄續金作寶積案淨名經佛國品有此偈茲從原南。云。佛以一音演說法。衆生各各隨所解。普得受行獲其利斯則神力不共法釋曰。各聞不同。卽所。所玄無說。說不定。謂聞大者知彼聞小。聞小小者知彼聞大。卽名不定。故云若互相知。名爲不定。若聞小乘不知彼人聞大。聞大乘者不知此人聞小。卽名秘密。故云互不相知。謂聞大不知彼聞小。小卽於聞大者爲秘密。聞小不知彼聞大。大卽於聞

小者爲祕密。此之二教。所說化法。俱通藏通別圓。故頓中唯二化法。餘三具四教法。是故以化儀取法。華嚴之圓。是頓中之圓。法華之圓。是漸中之圓。漸頓之儀。儀誤。二經則異。圓教化法。二經不殊。大師本意判教如是。又名圓教亦名爲頓。故云圓頓止觀。由此亦謂華嚴名爲頓。頓法華名爲漸。頓以是頓儀中圓頓漸儀。弘

甲作義誤。中圓頓故。

疏此師立義理致圓備。但三藏教名義似小濫。以餘三教亦有三故。

鉢疏此師立義下。第二辨順違。違下乙玄續金。於中二字。復二初總明順違後別爲會釋。

今初先順。上九字。原南作初。茲從乙玄續金。後但三藏教。三乙玄無。

下辨違。以名濫故。故續故靜法

與作四種過。一濫涉大乘失。以大乘亦有三藏。應名三藏教故。二大無三藏失。以彼不名三藏故。三特違至教失。彼云不得親近小乘三藏學者。有小乘言。揀異大乘故。明北玄作名誤。知三藏不唯屬小。四有不定失。以小乘諸部有不立三故。如經量部但立經律二藏故。有立五藏。成實三外。立於雜藏及菩薩藏故。以有此四失故。

總許其破。

金下玄續有故字。

云名似小濫。正許初失。然下皆爲通之。

之原南無乙

玄續金有。

疏所以爾者。良以智論之中。多名小乘爲三藏故。成實論中亦自說云。我今欲說三

藏中實義故。

鈔疏所以爾者。下別爲會釋。於中三段。段乙玄續金無。初別釋藏教難。次次人誤。總通四教難。後重通圓別。定其去取。今初。上十七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文有四節。以通五難。謂上四失之外。第五云何不立小乘難。言四節者。一出三藏名之所據。二立三藏所以。三明後三不名三藏所以。四明不名小乘所以。今初出其所據。上三十字原南無乙玄續金有。通達至教之失。及濫涉大乘失。謂大小乘論同立此名。故濫涉之失不在於己。若有難言。智論之內。小乘之名。隨自宗語。三藏之稱。隨他宗言。非共名也。也有者字。下乙玄續金有。故今釋云。智論是隨他名。成論小乘云何亦名三藏。豈隨他宗宗乙示耶。卽由上義。不違至教。以羅什譯經多依智論。小乘三藏爲欲成文。二言雙舉。小乘之過。不在三藏。但責其心小金作小心。耳。故訶小乘。不責所詮三藏。

疏初對舊醫戒定慧故立此三事。迢迢源南作條。然不同異後三教。

鈔疏初對舊醫下

至原南作者。乙作

第二明立三藏所以以

原南無。四教之初。

敵對舊醫之三故須特立三藏三又迢迢原南作條。乙然不同故無濫涉大乘所

以偏從立號亦猶五塵皆色而色獨得總名故三藏雖通標總名便爲小乘別稱

稱乙作續金作故。玄

言舊醫者卽涅槃第二新舊二醫

上四字乙玄續

金作新醫舊醫。

之喻舊醫卽喻外

道

道下乙玄續金

戒定慧者然各有二一邪一二正

舊金作舊醫。

邪戒者謂雞

狗

雞狗乙玄續金作狗牛。

等正戒者謂十善道舊邪定

邪定乙玄續金作定邪。

者九十五種所說鬼神

之法或能知世吉凶現神變相也

正者卽四禪四無量四無色發五通是也舊邪

慧

邪慧乙玄續金作慧邪。

者因身邊見

此下乙玄續金有心字。

發諸邪智撥無因果食糞裸形等也正

者卽

卽乙玄續金作卽是。

因身邊見發諸世智說有因果諸善法也今佛說三藏教所明戒

定慧卽是新醫從遠方來曉入種術如來所說一戒者

卽五種得戒發一切律儀

無作有作如五部毗尼是也二定者

卽依入背捨入九次第定等發六神通是也

三慧者。即是生滅四諦。破身邊二見。六十二見。發真無漏。成十一智。三無漏根是也。此戒定慧。一切外道尙不聞名。況有其分。故云初對舊醫等。言三事。迢然不同。迢原南作條。北玄作迢。者上對舊醫。下對通別圓教。由不同故。立三藏名。即由此義。諸部多明。明玄續金作名。三藏從多立名。非不定失。

疏通教意融三故。別教依一法性而顯三故。圓教三一無障礙故。

鉢疏通教意融三故。意原無。乙南玄續金有。下第三明後三不稱三藏所以稱乙玄續金作名。卽正通大無三藏失。謂大乘雖有三藏。各有融拂等義。故不立名。非無其體。言通教意融三者。融至空寂故。故法句經云。案下所引經文見大正藏卷八十五燉煌石室本。若說諸持戒。無善無威儀。上十字。乙南玄續金無。經原有。戒相如虛空。持者爲_爲原南作欲。經甲迷倒。若學諸三昧。是動非坐禪。心隨境界流。云何名爲定。無智無得。方名真智。般若無知。如智雙寂等。皆是意融三也。疏別教依一法性而顯三者。以一法性統之。亦不得迢。迢原南作條。玄續金記有。云以知法性離五欲過故。隨記作迢。然有別。一一法門不離法性故。論論原南無。乙玄續金記有。

順修行尸波羅蜜。以知法性無亂想故。想故南無隨順修行禪波羅蜜。以知法性本有智慧光明無癡暗故。隨順修行般若波羅蜜等疏圓教三一無障礙者。卽三而一。卽一而三。非惟一體統之一學之中。攝三皆盡。一行尙具一切。何況三耶。

疏所以不名小乘教者。此教亦有大乘六度菩薩三十四心斷結成真佛故。

鉢疏所以不名小乘下。第四明不名小乘所以通第五難。謂有難言。何以不名小乘。強立三藏而招多失。故今通云。以有大乘故。不得名小彼教之中。亦亦玄有菩薩謂是大乘。大乘之中望之。皆稱三藏小教。教甲續金作乘言六度菩薩者。謂三僧企企原祇。耶。別修六度各有滿時。皆是有漏未入見道。以無常狼。狼誤作伏貪愛羊。令煩惱脂消。功德身肥。直至菩提樹下。三十四心。一時斷結。以見諦十六心入忍入智。及非想一地修惑。分爲九品。各有九無間九解脫。成其十八。故有三十四耳。廣如俱舍。舍下原南有涅槃二字。乙玄續金無。等說。說乙南玄言成真佛者。大乘說此斷惑成佛。乃是入相化身。小乘謂爲實成。故屬小教。故涅槃中名此執此執乙南玄實以爲二乘曲。

見。

疏故藏通別圓之義。四教互有。而覈其定實。餘三不成。唯成當教中義耳。

鈔疏故藏通別圓之義下。第二總通四教難。通原南作釋。謂有難言。三金無。續南無。藏

教亦有通別圓義。乃至圓教亦有藏通別義。何以不得互名而局定耶。故今答云。

四教雖皆四義。四義南無。互有。餘三義旁不成本義。如三學大德禪師。雖有戒慧。慧南無。

續金作慧。但成禪義。以禪長故。餘但兼故。不盡妙故。不名律法。餘二亦然。言互有。

續乙南玄。者三藏教中亦通。通乙南玄。有無常三乘同稟。亦別爲菩薩說四弘六度。亦爲菩

薩說一切種智故。故藏教有三矣。通教有三者。亦說三藏故。應名三藏。亦說道種

智故。應名別教。亦說一切種智。應名爲圓教。續乙南玄。別教具三者。亦說三藏故。

亦說無生空理故。亦說中道一切種智故。圓教亦說三藏故。亦說真空之理故。亦

說歷劫階位修行故。亦應得有。有乙南玄。餘三名。故總答云。雖則則南。四教各旁

兼有。覈定不成。云何不成。初藏教通等不成者。雖有同稟無常二乘一生得發真

斷結。菩薩三祇不證。故通義不成。雖爲菩薩別說四弘六度。不詮別理。不斷別惑。由約生滅四諦而起於見。豈得稱別。雖說一切種智者。者南玄續金無。菩薩因中不得卽具種智。又此種智唯照二諦。不照中道。豈得稱圓。是則覈後三義不成。但成當教三藏義耳。通教三不成者。雖說三藏。一相無相故。又云云乙南玄續金無。已得故。雖說道種智。祇照界內俗。非非下玄續金有照字。如來藏恆沙功德故。雖說一切種智。祇照二諦。非照中道。不思議二諦故。故覈三教之義不成。但成通教義耳。別教三不成者。雖說三藏。恆沙佛法。無量戒定慧。異生滅三故。雖說無生空理。是不可得空。非是但是原南作但是。乙玄續金記作但是。但。空。二乘同見故。雖說中道一切種智。非初住發心。卽具一切種智故。故藏通圓三義皆不成。但成別義耳。圓教三不成者。雖說三藏。皆約真如實相。佛性涅槃故。雖有真空之理。卽佛性真空。二乘不知。何況得入。雖說歷別階位法門。無不與實相相應。一攝一切故。是則藏通別三義皆不成。但成成原無。乙南玄續金有。圓教義耳。故云覈其定實。餘三不成。但成當教中義耳。

疏但判華嚴兼於圓別。以就登地已上。約寄位行布爲別義故。名異義同。亦無大過。
鈔疏但判華嚴下第三重通圓別二教。定其去取。以彼判諸經云。華嚴兼謂兼別教。是則迷其行布。謂爲別教。但取圓融以爲圓教。離_離_{甲乙}_{南玄續}作_雖_{原記}成二教。各失一邊。合而融通。方成了義。順華嚴宗由行布圓融二互相攝。攝相攝_南作_誤。故如前行位中辨。若與之者。則名異義同。故無大過。若奪之者。則失華嚴本意。故今不取。是故此段名定其去取。餘義廣在四教要略已備。

疏三唐初海東元曉法師亦立四教。一乘別教。三乘_{三乘玄作}_誤。如四諦緣起經等。二三乘通教。如般若深密經等。三一乘分教。如梵網經等。四一乘滿教。如華嚴經等。○然三乘共學。名三乘教。於中未明法空。名別相教。說諸法空。是爲通教。不共二乘。名一乘教。於中未顯普法。名隨分教。具明普法。名圓滿教。○然此師_{源原南無}有大同天台。但合別圓加一乘分耳。○自言且依乘門略立四種。非謂此四偏攝一切。故無有失。

金作中下二。先正立。後順違。前中二先正立。字南無。○後然三乘共學。後然原作然後。下解釋有也字。是則未明法空成別。非四諦十二因緣等別。具明二空爲通。不取三乘共學。故前二依天台而有有乙南玄小異。以不共釋一乘。非合三爲一。○疏然此師師原南無乙下辨順違。違下金有二字。先出義本。義本甲乙玄續金有。良以自謙非攝一切。故得無失。失玄作先誤。若有別理。推在攝不盡中故。

疏四賢首弟子苑。苑原作宛。源甲南玄續金作苑。公依寶性論立四種教。○論云。有四種衆生不識如來藏。如生盲人。一者凡夫。二者聲聞。三者辟支佛。四者初心菩薩。○言四教者。一迷真異執教。當彼凡夫。二真一分半教。當彼二乘。三真一分滿教。當彼初心菩薩。四真具分滿教。卽當彼識如來藏者。○初教謂諸外道。迷於真理。廣起異計。二謂小乘。於真如隨緣不變二分義中。唯說生空所顯之理。故名爲半。如涅槃半字。三謂但得不變。不得隨緣。故名一分。而雙辨二空。故名爲滿。四由具隨緣不變二義。故名具分。

○廣如彼說。

鉏疏四賢首弟子四玄續金無下亦二先正立後順違前中五一總以標舉二論云下引論爲據三言四教下正明所立四初教謂下別示其相五上五十字南無廣如下結廣從略彼疏又明此所立教依所詮法性以顯能詮初教法性全隱次一法性分顯三卽分隱四卽全顯法性雖一顯有不同故成四耳若約乘收其第二教卽是小乘三卽三乘中大乘四卽一乘此亦多同光宅四乘。

疏然今判聖教那參邪說若對教主應如此方先立三教或如西域分內外及六師等○又依涅槃爲半滿者後二旣滿不應復有一分之言旣但得不變一分豈名爲滿又涅槃半滿豈唯約二空豈彼不說妙有而訶空耶○故其所立未爲允當。

鉏疏然今下辨順違中先別破後結非前中又二先破初一後破後三今初上南作鈔破初一中有邪正混雜過若對教主下遮救謂原南無乙玄續金有恐有救言若不識邪安能知正邪正對辨則原作則是乙皂白分明故今故今乙玄續金作今故遮云若欲爾

者應總分邪正。然後於邪正中方可分其大小等耳。故爲立式。應

應原南無。乙

如

此方先分三教。於儒教中方辨九流七經。於道教中方論道德之別。於佛

佛金有釋。

教

中方論金

乙玄續作說。

大小

乙玄作小小。

權實則無混濁。不然卽如西域先分內外。外中

方分六師或十宗等等者。等取內教之中分大小等。言六師者淨有名有名。

有名原南作云。

乙玄續金作有名。

一富蘭

蘭原南記作單。甲乙玄續金作蘭。

那名也迦葉

姓也。

二末伽梨

名也俱奢。著原南作耆。甲乙玄續金作耆。

多

乙玄續金作梨母名也。

子三刪闇夜

名也毗羅祇母。原南記作單。甲乙玄續金作蘭。

那名也迦葉

姓也。

二末伽梨

名也俱奢。著原南作耆。甲乙玄續金作耆。

多

乙玄續金作梨母名也。

五迦羅鳩馱

名也迦旃延。原南記作單。甲乙玄續金作旃延。

六尼捷陀

名也。原南記作耆。甲乙玄續金作耆。

多

乙玄續金作提母也。

七迦舍欽婆羅

弊衣也。原南記作耆。甲乙玄續金作耆。

八迦舍欽婆羅

弊衣也。原南記作耆。甲乙玄續金作耆。

多

乙玄續金作提母也。

九迦舍欽婆羅

弊衣也。原南記作耆。甲乙玄續金作耆。

十迦舍欽婆羅

弊衣也。原南記作耆。甲乙玄續金作耆。

多

予忠孝之道。二末迦梨俱舍梨子起常見。言一切苦樂不由行業性自有之。三起自然見。執道不須修。入萬劫苦盡。卽自然解脫。如轉縷丸於高山頂。旋盡自止。立

作非解脫因。謂解脫爲因。上五字南無。非因計因。是邪因

邪因作戒取。南無。

也。撥道不須修。是邪

見也。四卽苦行外道。自拔頭髮。五熱炙身。卽得解脫。非道計道亦戒取也。五起邊

見執一切法亦有亦無。不同佛法因緣故有無性故無。由執有卽定性之有。卽是常見。執無卽定性之無。卽是斷見。斷常乖中。合成邊見也。六謂一切苦樂果報。皆由過業。不藉現緣。前世業盡。卽苦盡。縱現修道。亦不能斷。此人信有前世業爲因。非邪見。撥無現緣。卽是少分邪見。道能盡苦。撥無_{無言}^南。不能道計。非道。亦是邪見。

六師之計。具如涅槃。

上二百六十五字。乙玄續金無。原南記有此。下原玄續有此六各起一見。如第六地引南無。案上引六師說多同淨名什。

涅槃經六師名同。而其所計則有三同三異。○疏與下六地引涅槃異。摩訶止觀謂什疏與涅槃經六師名同。而其所計則有三同三異。○疏又依涅槃爲半滿下破後三教。

然彼師之_{續金無}^{乙南玄}意以真如有二分。具說二分爲具分。唯說不變爲一分。但明生空爲半。具顯二空爲滿。今難半滿乃有二義。一若約第二_{三誤}^{二金作}義已_南作以稱爲滿。不合唯得一分。若滿中有一分義者。涅槃滿字亦唯一分。則亦未滿。故云不應復有一分之言。一分之言意在第三教也。二有救言。涅槃但約二空論半滿。不約真如等者。則違涅槃。涅槃既云空者_{者經玄}所_{所南}謂生死不空者所無。謂大般涅槃。何得言唯約二空而_{續金無}^{乙玄}論半滿。是知二空猶是涅槃半字。雙照空不空。

方爲滿耳。故彼經云。聲聞之人。但見於空。不見不空。菩薩見空。及與不空。故疏云。豈彼不說妙有。而訶空耶。豈彼乙玄續金作彼豈上八字南○故其所立下結。非玄續金作結。原作總。乙也。

疏第五立五教。略有二家。○一波頗三藏立。一四諦教。謂四金無序阿含等。二無相教。謂諸般若。三觀行教。謂華嚴經。四安樂教。謂涅槃經。說常樂故。五守護教。謂大集經。說守護護甲續。正法事故。○此釋名局。以觀行等皆互有故。○二賢首所立五教。至下當知。

釤疏此下金有初標。二釋二初。一一波頗三藏者。按按原南般若燈論序云。中天竺

國國原南無序。金有。三藏法師法師原南無序。波頗蜜多羅羅原南無序。唐言明明原作金。序南續。

附附杜杜續。傳身。舉煙召伴。伴原南作侶。序乙玄續金作伴。冒冒北玄。冰霜霜原南續金作霜。而越葱

嶺犯風熱熱原作雪。序乙南。而渡沙河。時積五年。途經四萬。以大唐貞觀元年歲。

次嫩弘大。觜十一月二十日。頂戴梵文。至止。

止原南作于。序麗乙玄續金作止。

京輦。昔秦徵童

壽苦用戎兵。

戎兵原作兵。戈南作戈兵。續麗乙玄金作戎兵。

漢請摩騰。達勞蕃使。詎可方茲感應道

契冥符。家國休祥。德人爰降。有司奏見。殊悅帝心。其年有敕安置大興善寺。仍請

譯出寶星。

案以下係義引。陀羅尼經般若燈論莊嚴論等上四字原南無麗乙

序無云云玄續金有玄續係

文言阿舍者。

上四字原作疏阿舍。南作阿舍者。茲從麗乙玄續金。

具云阿笈。

笈原作爰誤麗乙南玄續金作笈。

摩此云教也。

空一格。此下麗本疏此釋名局下辨順違以上立義各指一經。一經之中皆

皆原南玄續金作各。

有四諦觀行等故。

原作諸麗乙南玄續金作故。

如華嚴涅槃皆有四聖諦品廣顯其相。大集

集原作乘。麗乙南玄續金作集。

等經非無觀行等故。

此下麗本疏上二疏字南玄空一格。疏續金無麗原有。

二賢首所立等

者。以下文依之。故今略指然昔來更有耆闍法師立六種教一因緣宗教二假名

三不真宗教謂說誤。

謂北玄說諸誤說諸法如幻化理四真宗教謂謂北玄說諸誤說諸法真空

理故五常宗教謂說誤。

謂原南無麗乙玄續金有。說真理恆沙功德常恆等故六圓宗教如前前原

無。

續乙玄有諸師今不敍者前四名卽衍公四宗義在立宗宗下南有義在立宗誤之初第五同

第五時第六同諸師圓教故略不引。又真宗說真空理常宗說真理恆沙功德常恆既真空空原南作宗真。麗乙玄續金作空。理非常宗應同無常又三與四但法喻之別故並不引上來此方立教竟記中所標麗字指日本正慶時代模刻麗本見甯樂刊經史校勘附圖第四十九紙。此刻全依義天大安壽昌版。此下正慶版有大方廣佛華嚴隨疏演義鈔卷第二下一行又有跋云右爲令法久住利益衆生所令開版也。正慶元年壬申五月廿日庸醫法橋理覺。日本東大寺圖書館現存此本卷第一上同本二帖及同一下第二上第三上第四上各一帖。凡八帖。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四

疏卷二之二 鈔卷七之二至卷九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疏第二敍。西域敍。甲玄續。記作明。者卽今性相二宗。元出彼方。故名西域。謂那爛陀寺。同時有二大德。一名戒賢。二名智光。

鉗第二敍。西域中文分爲二。先正敍。後順違。前中。上十三字。南作總敍源由。即玄續。原無乙南

首起信論疏。初義理分齊。中敍之於中。二總敍源由。二雙釋所立。今初。上十五字。南作此。二

無然真諦笈多波頗三藏。皆是西域。而躬親在斯分教。故屬此方所收。下兩作此。二

大德本是西方分教。故云西域耳。那爛陀者。此云施無厭。然按唐三藏傳似似。金

智光乃戒賢弟。第誤。作弘。作子。而今云同時者。或恐名同人異。或是師資。不妨立義所

宗復異。又準無行禪師書。亦云。西方有二宗並行。一宗無著天親。一宗龍樹提婆。

龍樹之宗。玄標記。甲乙玄續。金作決。釋作感。纔舉。則無著牽羊。餉。餉作翊。南羽暫騰。騰作施。則陳那亂

轍。則同時定有二宗。又按西域記。唐三藏初遇龍樹宗師。欲從學法。師令服服。服南求。

藥求_{求南}。得長生方能窮究三藏。自思本欲求經。恐仙術不成。專我夙願。遂不學此宗。乃學法相之宗。若藏和尙_{和尙南作賢首。尙原}。義分齊云。法藏於文明年中。幸遇中天竺國三藏法師地婆訶_{訶續金作尚。上乙亥續金作尚。阿羅。}。唐言日照。於西太原寺翻譯經論。躬親問之。故有憑矣。

疏戒賢遠承彌勒無著。近踵護法難陀。○依深密等經。瑜伽等論。○立三種教。以法相大乘而爲了義。卽唐三藏之所師宗。_{師宗源原南作宗師。}○謂佛初於鹿苑轉四諦小乘法輪。說諸有爲法皆從緣生。以破外道自性因等。又緣生無我。翻外有我。然猶未說法無我理。卽四阿含等是。第二時中。雖依偏計所執。而說諸法自性皆空。翻彼小乘。然於_{於甲亥續金作無。}。依他圓成。猶未說有。卽諸部般若等經。第三時中。就大乘正理。具說三性三無性等。方爲盡理。卽解深_{深解深誤。}。密經等。○是故於彼三時。初墮有邊。次墮空邊。俱非了義。後時具說偏計性空。餘二爲有。契會中道。方爲了義。○此依深密所判。

鉢疏戒賢遠承下第二雙釋所立卽爲二別。二中文皆有五。一師資相承。二所憑經論三正顯所立。四彰了不了。五結成所憑。今初戒賢中初師資相承。相承文續金無中上三十字南無。

一彌勒位極。此爲上古無著初地。此爲中古護法難陀。未有得聖之文。但是當時英彥化世未久。故云云玄續金作曰近踵○疏依深密等者。二所憑經論深密等。

經乙玄續金有上四字原南無等取佛地等經瑜伽等論等論南作下原等取對法顯揚等等

無法相之論餘並可知上四字南無○疏立三種教下三續金無正顯所立於中先總

後別總中上八字南作有二先總以法相大乘爲了。則顯法性爲不了。唐三藏師宗者具如

西域記及三藏傳廣說。○疏謂佛初下別顯三教卽爲三別。一一教上七字南無中各

有三定。一時定謂有有乙南玄續金無初時等故。二法定謂有空等故。三經定謂指阿含

等故。三性等義至下當辨疏具說三性三無性等者此有兩重一約三性則初時

約依他說有二約偏計說空三具說三性則偏計是空依圓是有以爲中道二者

約三性皆有約三無性皆空第一時中說三性皆有第二時中總說諸法皆悉無

性者。約三無性密意說耳。故唯識云。卽依此三性。立彼三無性。初卽乙玄續金作則論。相無性。次無自然性。後由由玄作有論原南續金作由。遠離前所執我法性。故佛密意說。一切法無性。謂若顯了說。則雙明三性三無性方是中道。故爲盡理。○是故於彼下第四明了不了然二宗義別。下說十種。種乙南玄續金記釋作重。且就深密略有四義。一約三性三無性。二約心境空有。三約一乘三乘。四約成佛不成佛。卽五性一性義。此中且約三性空有論了不了。前前南金第三時。合玄續金作舍。約三三。續金作五。性三無性論。餘二門義。義乙南玄續金無。略不明之下。別會中隱顯而出。○疏此依深密下第五結成所憑。上十二字南無。

疏二智光論師。遠承文殊龍樹。近稟青目清辯。辯源甲南玄續記作辨。○依般若等經中觀等論。○亦立三時教。以明無相大乘爲真了義。謂佛初鹿苑說小明心。境作鏡。俱有次於中時。爲彼中根說法相大乘。境空心有。唯識道理。以根猶劣。未能全入平等真空故。後第三時。爲上根說無相大乘。辨心。境俱空。平等一味。爲真了義。○又初漸破外。

道自性等。故說因緣生法作發誤。決定是有次漸破小乘緣生實有之執。故說依他似有以彼怖畏此真空故。猶甲玄續原南作由。存假名而接引之後時方就究竟而說緣生卽空平等一味。○此三次第如智光論師般若燈論釋中引大乘妙智經說。

鈔疏二智光下疏文亦五同前標列。標列乙南玄續金無。初師宗中中玄續

樹對無著青目清辯對護法難陀。護法難陀注唯識論。青上二青字南作清誤。目注中論清辯亦注中論造掌珍論。○疏依般若等下二所憑經論般若等經等經等取涅槃

法華等經等經南無乙中觀等論等論等取門論百論上二論字乙智論論下玄

字等○疏亦立三下此下乙玄續金有第字三正立可知南無。○疏又初漸下第無四明

了不了上約心鏡空有以立三時之教今約三性空有以明了不了義蓋影略耳。言以彼怖畏此真空者小乘聞空謂無物爲空如空澤之空則畢竟都無恐成斷滅。若必無者何有因果生死涅槃徒事勤修修原南作苦乙復何所修有何茲從

續金乙南玄益故經云寧起有見如須彌山山原南無乙不起空見如芥子許許南故

生驚怖。今存假名。但除其病。而不除法。故存依他之假有。以接小心之劣機。疏後時下。第三時教緣生。卽空者。緣生卽依他。他北玄作也誤依他卽空。不存依他。空偏計也。平等一味者。空有一味。非空外說。有有外說。空有相卽。故無異味。見空卽是見有。見有卽是見空。空有二體既同。何要偏留依他。但空偏計。○疏此三次第下五五乙玄續金無。結成所憑般若燈論本頌。卽中論五百偈題云。分別明菩薩釋。釋下原有金無。分別卽智。明卽是光。人譯異耳。釋論稱爲般若燈者。照了般若。般若無此不可見故。又體卽般若。照物如燈。大乘妙智經未見經本。但依賢首引耳。或云卽般若經。般若是智。摩訶是大。亦可妙故。又波羅蜜亦同妙義。上八字乙南玄續金無。

疏然此二三時。並不能斷一代時教。以各有據。互互玄續作乎誤相違故。各別爲於一類機故。○深密經意爲於一類。餐般若者。聞平等空。撥無因果。不了空有無二。故第三時爲其分析於一法上空有之義。其妙智經則以一類聞說三性。迷唯識者未能忘心。觀緣起者定謂似有。故令總忘心境。卽事而真。○得斯意者。則不相違。

釤疏然此二三時下第二辨順違然藏和尚上三字南起信疏問云此二三時可和會不自答云無會無不會言言原無無讀金無。並是聖教隨緣益物物下玄有何須會之故云無會言無不會者即可會也今會此義有其二門一約約南攝生寬狹言教具闕以明了不了二約益物漸次顯理增微以明了不了初中中乙玄讀金作攝生寬狹者深密宗中初唯爲小次唯爲大此二時中狹故非了第三時中普爲發趣一切乘者寬故爲了二約言教具闕者初唯說小次唯說大各有所闕故非了義於第三時具說三乘具故爲了第二門內亦有有乙玄讀金無二意意乙南玄初約益物漸次者謂妙智經意初唯益小故非了義次雖益通益原作通益乙大小不能令趣寂二乘得大菩提故非了義第三時金作誤中普得大益方爲了義二顯理增微者初說緣生實有次說假有故非了義第三時中顯理至空會緣相盡故爲了義依此會釋二宗各有了不了義此賢首意謂約初門則法相宗爲了法性

宗非了。若約後門。則法性宗爲了。法相宗非了。旣皆二義了。二義不了。於理則齊。今觀賢首之意。多明作朋。法性何者。有二義故。一以攝生寬狹對益物漸次。則攝生寬爲了。不及益物。唯大爲了。以言教具闕對顯理增微。則言教具爲了。不及顯理相續。乙玄。盡爲了。思之可知。二者言中雖云各有二了。有二不了。深密宗中二種了義亦成不了。何者。如攝生中。以第二時唯攝大爲不了。第三時具攝爲了者。則得純金。何如雜鐵。純菩薩衆。何如凡小同居。法華唯爲菩薩。何如金作如何。昔日被三。是故應云。唯攝大機爲了。總攝三根爲不了。又如言教具闕中。以第二時不具爲不了。第三具說三乘爲了者。言皆關。原作闕。南續金作闕。南。典。應爲不了。雜以無稽。應當是了。純賣真金。應爲貧士瓦。瓦續金無。作兀。木雜貨。應爲富商。法華唯說一乘。何如昔開三異。是故應云。唯說一極方爲了義。雜說三乘。卽爲不了。上二本是。南。法相宗。宗續金無。爲了。今皆成不了。後二又成法性是了。則四。四下。南。有種字。不了。皆屬前宗。四種了義。皆在法性。恐法相者是非心生。故疏不引之。乃別爲。玄續金作謂。南。和會。

耳。耳。南。疏文分二。先總明順違。後各別會釋。今初分上八字。南作文。三初總非前立。謂

既俱聖教。不可受一非餘。二互互。北玄作牙。誤。相違。不可二文雙取。故云並不能斷。上四字。原

乙作不能。茲從

南玄續金。

○二深密經意下會釋二經。恐有問言。

言。乙玄續

若並不許。其如二

經有文何。

何。原

南續金作如。

故今爲顯二經之意各有所爲。不可偏執。偏執則互

相違。○三得斯意下結成和會。若得經意。

意。下南

有則字。

二家俱得受一非餘。則二家俱

非。故離之則兩傷。合之則雙美。

疏然欲會二宗。宗甲續家。須知二宗立義。有多差別。略敍數條。一者。一乘三乘別。二一

性五性别。三唯心真妄別。四真如隨緣凝然別。五三性空有卽離別。六生佛不增不減別。七二諦空有卽離別。八北玄作人誤。四相一時前後別。九能所斷證卽離別。十佛身

無爲有爲別。

鉤疏然欲會二宗下。第二各別會釋於中三。三。南作有三。初標列章門。次廣會初二。後通略會釋。今初上十二字。南作文有。十對句各一對。皆先明法性。後辨法相。如云一乘三。

乘別別原作對。乙南。則一乘是法性。三乘是法相。餘九例知。初二次下廣明。後八義分齊中具顯。

疏且初二義者。由性有五一不同。故令乘有三一權實。

鉢疏且初二義下。第二廣會初二也。於中二上三字。南無。先雙標二義。後別顯二相。上字。南無。

所以雙明者。以初二義互相成故。謂若立五性爲了。則三乘爲了之義自彰。以有聲聞緣覺二定性故。則成二乘。有菩薩性成菩薩乘。不定性人通成三乘。無種性人三所不攝。則人天乘收。則五乘亦具。若以一性爲了。則一乘義成。等有佛性。故名一乘。無不成佛故。故玄續金有。南無。涅槃云。佛性者。名爲一乘。

疏如法相宗意。以一乘爲權。三乘爲實。

鉢疏如法相下。第二別顯二相者。先法相。中二先標所宗。上鉢。南無。

疏故深密三時教中。初皆不成。次一向成。是爲若過若不及。皆非了義。第三時中。有性者成無性不成。方爲了義。故云普爲發趣。一切乘者。又又源。亦。初二卷中。皆云一乘。

是密意說。故知是權。○又勝鬘經以一乘爲方便故。

鉢後故深密三時教下引文成立總爲二段。一明三乘爲了。明續作名。一乘爲不了。乙爲金無。玄續後明五性爲了成前三乘。前中引其二經初引深密。上四十字南作深密雖明有性無性意成三乘言初皆不成者小乘中說獨佛一人有大覺性餘不說有故皆不成佛次一向成。成玄作乘誤是第二時中唯說一乘一切衆生皆得成佛爲一向成盡成則太過盡不成則不及故皆方便並爲不了以初未堪聞大一向抑故第二時中勸令欣佛一向揚故第三時中依理正說有性皆成。成下乙玄續也無性不成。成下乙玄續非不及也。無佛字。金有佛字非太。太續金過也故稱實爲了上明三乘是了之證。又初二卷下證一乘是權。此下南有又勝鬘下後引勝鬘亦但證一乘是權耳。

疏大般若五百九十三中善勇猛菩薩言唯願世尊哀愍我等爲具宣說如來境智若有情類。情類續作類情誤於聲聞乘性決定者聞此法已速能證得自無漏地於獨覺乘性決定者聞此法已速依自乘而得出離於無上乘性決定者聞此法已速。速北作迷誤

證無上正等菩提。若有情類雖未已入正性離生而於三乘性不定者。聞此法已皆發無上正等覺心。○深密第二大意同此。又云。一切趣寂聲聞種性補特_{持續作}伽羅。雖蒙諸佛施設種種勇猛加行。方便化導。終不能令當坐道場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又十輪第九亦說三乘各定差別。皆以性定五故。○故楞伽中佛告大慧。有五種種性。一聲聞乘性。二辟支佛乘性。三如來乘性。四不定乘性。五者無性。大莊嚴論及瑜伽論皆同此說。○善戒地持雖但說二種性。一有種性。二無種性。亦云無種性人無種性故。雖復勤行精進。終不能得無上菩提。但以人天善根而成熟之。無性瑜伽亦同此說。

鉢疏大般若下第二明五性爲了成前三乘則顯一性。一乘皆非了也。於中總有五段引經而三論附出。卽分爲五。一引般若說有五性。雖無第五。前四既有無性必然。前三可知。第四云雖未已入正性離生者。謂不定性人未入見道。則容不定。若入見道則名正定聚。不容不定。如入聲聞見道。終無迴心作菩薩人。言_{南言}。

作今離生者見惑過患如生食在腹若入見道能離彼生故云離生至下更釋○
疏深密第二下引深密經於中二初指同前文後上十九字南無又云一切趣寂下證有
趣寂若有趣寂則五性義成○疏又十輪輪甲論下第三引十輪輪原作論誤乙明
定有三乘以成五性若無五性無三乘故○疏故楞伽下第四正明五性莊嚴瑜
伽二論例同○疏善戒下第五引善戒地持立有二性以成前無性故彼論云種
性有二一有種性二無種性彼論釋云云下南種性者無始法爾六處殊勝展轉
相續等而言亦云者全同楞伽以前不引彼經所釋故今例釋不欲繁文耳耳南金無

疏若法性宗意則以三乘是權一乘爲實

鈔疏若法性宗下疏文亦二先標所宗上鈔南無

疏法華經云十方佛佛源南作國經土中唯有
一乘法無二亦無三除佛方便說又云初以三乘引導衆生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

鈔後無法華下引證成立長分十段一引法華雙明一乘一性明乙玄續作立二引涅

槃明乘性相成。三重引法華。明無趣寂。四引涅槃第九。明無無性。五釋引經。釋引南作引經釋。乙作引釋經。茲從玄續金與下疏鈔合論。結成正義。六廣引諸經。遮救定性。七引涅槃。遮救無性。

八引法華。遮救趣寂。九釋勝鬘會。一乘方便。十以法華結成破立。今初分二。先正立一乘。後立一性。釋成一乘。今初。上南無。字。十方佛土中作佛國等者。卽第一方便品偈。上三句正立。第四句釋疑言。無二亦無三者。古有多說。大乘法。

法乙玄續金無原南作稱。茲從乙玄續金。所以大者。

記。師云。二卽第二。三卽第三。以菩薩乘勝。故爲第一。此卽生公意。而未盡其旨。生

公云。二者第二乘。三者第三乘。亦應無第一。第一不乖所以大。故不無之。旣無二

三。一亦去矣。意云。今日一乘。深有玄致。稱所以。稱所以原南作所以。原南作所以。乙玄續金。所以大者。

義理深也。昔三乘中大乘。旣既。乙南玄續金。作據。原記作旣。未融餘二。則立爲權。若約悲智萬行。

不乖今日之一。故云不乖所以大。故不無之。言旣無二三。一亦去者。昔說有三。二

旣不立。大豈獨存。以不收二乘故。故。南玄續金無。又權指故。亦同羊鹿俱不得故。如光宅

四乘中說。若天台等意。無二者。無有聲聞緣覺之無。二乘無三者。總無昔日三

乘以皆非實故。宗說不同。任情去取。若望經意。但立一實爲真。趣舉二三。皆悉不許。不論大小。如說世間間金作乙玄續。此人獨立。更無與比。非要別指張王二人。下句釋疑。疑云。若唯有一。昔何說三。又華嚴經云。或有國土說一乘。或二或三或四五。如是乃至無有量。故今釋云。若以以乙玄續金無。如來方便。則多少皆得。十方國土。及昔說有三。是方便耳。非真實也。又次下經云。但以假名字。引導於衆生。疏又云。初以三乘等者。此引第二經重成三皆是權。若具引者。經云。如彼長者。初以三車誘引諸子。然後但與與乙作以大車寶物莊嚴。安隱第一。然彼長者無虛妄之咎。如來亦復如是。無有虛妄。初說三乘引導衆生。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釋曰。此文皆明先三是權。後一爲實。縱饒會二二續誤作三歸一。亦是三爲方便。唯一爲實耳。

疏以性唯一故。云諸佛兩足尊知法常無性。又第三云。一相一味。究竟涅槃常寂滅相。

鉗疏以性唯一。一下引其二文明。唯一性證成一乘。此句總以一性成一乘。若有多

性容有多乘。既唯一性。並同作佛。故唯一乘耳。疏故云。諸佛兩足尊下引證。初引第一未來佛章。故彼偈云。未來世諸佛。雖說百千億無數諸法門。其實爲一乘。諸佛兩足尊知法常無性。佛種從緣起。是故說一乘。是法法南作故誤作住法位。世間相當住於道場知已。導師方便說。今但引兩句。顯諸法無性成一性義耳。然上三偈諸釋不同。今直解經文。初一偈明當佛開權終歸一實。故云其實爲一乘。次偈釋說一乘所以以唯一性故。謂若有二性。容有兩兩原南作二。乙玄續金作兩。乘。既唯一性。故說一乘耳。知法常無性者。知卽能能乙南玄續金無。證知法謂所證。知法卽色心等一切法也。常無性者。所證理也。理也南作之理。卽是是乙玄續金作之理也。卽是金記無。真如無性之真之二字乙續金記無。理覺諸法故。上四字南玄金無。云何常常乙續無。無性。謂色心等從本已來。性相空寂。非自非他。非卽卽南玄續金作共。非難。湛然常寂。故曰無性。而言常者。謂本來本來乙玄續金作有。常卽無。非推之使使北玄作便誤。無。故曰常無性耳。佛種從緣起者。然有二義。一約因種。因種卽正因佛性。故涅槃云。佛性者。卽是無上菩提中道種子。此種卽前常無性。

理。故涅槃云。佛性者。即是第一義空。無性卽空義也。緣卽六度萬行。是緣因佛性。起彼正因。令得成佛。是故說一乘者。唯以佛性起於佛性。更無餘性。故說一乘。稱理說也。體同曰性。相似名種。故闡中云。如稻自生稻。不生餘穀。此屬性也。萌幹華粒。其類無差。此屬種也。二果種性。闡中云。佛報唯佛。其理不差。卽性義也。說法度人。人類皆相似。此種義也。果之種性。緣真理生。故云從緣起。起原南無玄續金記有故南續金無原

玄記釋此偈云。佛緣理生。理既無二。是故說一乘耳。意云。證理成佛。稱理說一。此中知法常無性。偈全同出現。出現品云。如來成正覺時。於其身中。普見一切衆生成正覺。乃至普見一切衆生入涅槃。皆同一性。所謂無性。乃至云。知一切法皆無性。故得一切智。大悲相續。救度衆生。謂知無性。佛性同故。準於下經。以知無性尙得一成。一切皆成。況無_{南無}^{玄續}金無_{南無}^{玄續}。不說一乘而度脫之後。偈又_{南無}^{玄續}云。是法住法位等者。重釋_{南無}^{玄續}作明。前偈言是法者。卽前所知之法。所以常無性者。由住真如正位故。由緣無性。緣起卽真。由卽真故。故_{南無}^{玄續}上云無性。言法位者。卽真如正位。故

智論說。法性法界法住法位皆真如異名。名下續有也字。世法卽如故皆常住。謂因乖常

理成三界。界弘誤作無常。若解無常之實。卽無常而成常矣。則常與無常二理不偏。

故涅槃經況之二鳥。今於道場證知一切世間無常卽真常理。猶懸鏡高堂。萬象

斯鑒。二而不二。不可言宣。以方便力假以言說。一尙假說。況有二三。故知前偈卽

一性之文。疏中略要。但引一句耳。疏又第三下此引藥草喻品證一性義。故乙續金

彼經云。衆生住於種種之地。唯有如來如實見之。明了無礙。如彼卉木叢林諸

藥草等。而不自知上中下性。如來知是一相一味之法。所謂解脫相離相滅相究

竟涅槃常寂滅相。終歸於空。今但略引二句。以此證知。則明三乘之人不知差別

卽一。唯佛究之。無三。無三乙玄續金作三卽。無二。言南無原記作言。一。解脫者。真解脫也。故

第二經偈云。爲滅諦故。修行於道。離諸苦縛。名得解脫。是人於何而得解脫。但離

虛妄。名爲解脫。其實未得一切解脫。釋曰。一切解脫卽真解脫。真解脫者。卽卽玄續

卽金作是。一解脫味。故無二味。安有三乘。故故南玄續金無。又云常寂滅相。卽性淨涅槃。是上

世間相當住也。故皆一性。

疏涅槃亦云。佛性者。名爲一乘。師子吼者。名決定說。決定宣說。一切衆生皆有佛性。凡是有心。定當作佛。三十三記云。勘經是三十二案宮本。涅槃與疏合他本皆三十二。又云。一切衆生同有佛性。皆同一乘。甲玄續金同源原南無有經。一解脫。一因一果。同一甘露。一切當得常樂我淨。是名一味。

鉢疏涅槃亦云。下第二引涅槃明乘性相成。非但由_{玄續金有}乙原南無。乙唯一性故說。一乘。經明一性。卽一乘也。卽第二十七經云。善男子。畢竟有二種。一者莊嚴畢竟。二者究竟畢竟。一者世間畢竟。二者出世間畢竟。莊嚴畢竟者。六波羅蜜。究竟畢竟者。一切衆生所得一乘。一乘者。名爲佛性。以是義故。我說_{南無}。一切衆生悉有佛性。一切衆生悉_{原南無}。有一乘。以無明覆故。不能得_{得原南無}。見釋曰。以皆有佛性。故唯一乘。又佛性者。卽是_{是南無}。第一義空之理。理能運_{能運乙南無}。記載。卽是乘義耳。_{耳南無}。疏師子吼者。名決定說者。亦卽第二十七經師子吼品。

決
彌

作

載

耳

南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釋曰。若不宣說一切衆生皆有佛性。則是野干。千北玄作千。鳴鳴。乙南續金無原玄記有。設千萬年在於佛法。終不能作。作南無。師子吼也。疏三十三又云下引證佛性卽卽南非但因同。果亦同也。亦師子吼品。彼明海有八德。下具合之。此合第三一味之乙。金無義。經玄續金作經。乙作等。原南中但加標云。三者一味。釋金作餘。釋玄續如疏文。一甘露者。正顯一味甘露以喻涅槃。

疏又法華第三云。我滅度後。復有弟子。不聞是經。不知不覺菩薩所行。行下玄有寂義三字。趣自於所得功德。生滅度想。當入涅槃。我於餘國作佛。更有異名。是人雖生滅度之想。入於涅槃。而於彼土求佛智慧。得聞是經。唯下玄有則無趣寂四字。以佛乘而得滅度等。○智論九十五亦同此說。明知趣寂決定迴心。○法華論中。四聲聞內。決定及增上慢。此二根未熟故。菩薩與記。方便令發心。○既云未熟。明必當熟。方便令發。卽菩提心。不可順己宗判爲論錯。

鈔疏又法華第三云下。第三明無趣寂。既無趣寂。則無定性二乘。一乘之義亦已。

顯矣。疏引三文。謂法華智論及法華論。今初卽化城喻品。結會世尊所化弟子。經云。爾時所化無量恆河沙等衆生者。汝等諸比丘。及我滅度後未來世中聲聞弟子也。我滅度後。下疏疏有下南文字。全同。言餘國者。有云隨舉娑婆之外一國卽是。若天台云。餘國者。方便有餘土也。彼立四土。一凡聖同居土。卽法相中變化土也。二方便有餘土。三實報無障礙土。卽是無。法相中報土。通自他受用。四常寂光土。卽法性土。方便一土。法相所無。天台依憑智論而立智論。智論乙玄續金無論。卽下所引九十五文。案文見今本卷九十三。論曰。日乙玄續金作云。阿羅漢先世因緣所受身。身原作分段身。論乙南玄續金作身。必應當滅。住在何處而具足佛道。答得阿羅漢更不復。復原南無論乙玄續金有。生三界有淨佛土出於三界。於三界原南作三界外。乙玄續金作於三界外。乃至本無。至原南記及論宋元明宮聖之名。於是國土佛所聞法華經。具足佛道。如法華經說。有阿羅漢我於餘國等。引文全同前疏。又云。若爾羅漢受法性身。應疾得菩提。何以稽留。答云。以捨衆生。及論乙玄續金有故字。捨佛道。道下乙玄續又復虛言得道。雖不受生死。於菩提作_{提論}。菩薩根鈍。不

能疾得。不如直往菩薩。釋曰。智論之文昭然與法華符會。定知雖出三界。不趣寂也。故疏結云。決定迴心疏法華論中四聲聞內等者。引論成上無趣寂義。先引後釋。今初文六字南作二先引論。然論云。言聲聞授授原南作受論。記者聲聞有四種。一者決定聲聞。二者增上慢聲聞。三者退菩提心聲聞提原作薩論南。四者應化聲聞。二種聲聞。如來與授授原南無論。記謂應化聲聞。退已還發菩提心者。若決定者增上慢者。二種聲聞。根未熟故。如來不與授授原無論乙。記菩薩與授記。菩薩授授南玄續金有。記。宮本作與授。宋元明記者。方便令發心心原南及論宋元明宮本作菩提心。乙玄續金及論麗本作心。與下鈔合。故疏文略引耳。言退菩提提大心得記者。卽如身子二萬億億及法華譬喻品有。記。佛所已曾受受玄續化。又次下云。我今還欲令汝等等經原南無。乙玄續金記有。記。憶念本願所行道故。則非獨身子。又四大聲聞。自陳捨父逃逝。明原作則。甲乙已先化。第三周中。引大通智勝佛所。曾已廣化。皆是退菩提心。言應化者。如富樓那內祕菩薩行外現是聲聞。又言是故諸菩薩作聲聞緣覺。又阿難自憶本願偈云。方便。

爲侍者。羅睺羅偈云。羅睺羅密行。唯我能知之。現爲我長子。皆作玄續金應化聲聞也。故知夫能對揚聖教。影響響。原作嚮。乙南其迹靡不是權。而獨言富樓那是應化者。亦抑法華諸羅漢耳。言菩薩與記者論。主次前自云。如_如原南作如下。不輕品中示現_乙玄續金作示現。禮拜讚歎作如是言。我不敢輕於汝等。敢等二

續無經原南金有。汝等皆當作佛者。示作_{玄金}誤。諸衆生皆_乙原作所誤。論甲南玄續金作皆有佛性故。此上皆論。而安國法師不許此_{此續}作其義。云何有昔時菩薩預記今日會上聲聞。卽諸弘法菩薩謂藥_{藥續}樂。王等當與記也。釋曰。既是論主自言菩薩與記。亦論自釋。何得不依疏。既云未熟。下釋上_{上南}所引論文_{文南}。若決定聲聞定不成佛。則應言餘二聲聞根不熟。故佛不與記。既言未熟。非永不熟也。若大乘法師_{法師乙玄}云。合言不熟。譯者之誤。言未熟耳。故疏結彈云。不_{不玄續}作_未可_{可玄續}下_{甲有未字二字}。乙不順己宗定有趣寂。便判論文爲_{爲乙玄續金無錯}。錯_{下南}有謬字耶。又上言方便令發心者。彼論次前有問曰。_{日原南作云。乙玄續金作曰。}彼聲聞等爲實成佛故與授記。爲不成佛與授記耶。若

實成佛者。菩薩何故於無量劫修習。習。玄下原有無邊二字。無量量下原有無邊二字。乙南玄續金無。種種功德。若不成佛者。云何與之虛妄授記。答曰。彼聲聞授記者得決定心。非謂謂。乙南玄續金作諸論原謂。聲聞成就法性故。如來依三平等說一乘法故。以如來法身與彼聲聞法身平等無異。故與授記。非卽具修功德行故。是故是故原無論。乙南玄續金有。菩薩薩下原有之人。論乙南玄續金作諸論原人功德未具足。足。南玄續金無。論乙南玄續金有。釋曰。由此論文。是是乙南玄續金無。故上云方便令發心耳。言三平等者。一乘平等。無二乘故。二生死涅槃平等。三法身平等。法論乙南玄無。原南續金有。案嘉祥法華論疏卷下所會論文正有法字。今卽第三平等。平。等。南金無。

疏入楞伽第二第四第七皆同說二乘無實涅槃。但是三昧力故。後必當得無上菩提。法華論中意亦同此。皆是假說涅槃。故云三昧勝鬘亦云。言諸二乘得涅槃者。是佛方便。又無上依經。實性佛性二論。皆說入滅。滅。甲玄續金作寂。二乘於三界外更受變易。密嚴經中。二乘畢畢畢。甲玄續作必。無灰斷永滅。

鈔疏入楞伽下亦成無趣寂義。越誤大作言入楞伽者卽後魏菩提留支所譯文有玄續金無乙南十卷世尊入楞伽王城故云入也同引三卷經文皆說無實涅槃明知定無趣趣續作起誤。寂若爾何以言得涅槃望其當分謂是無餘涅槃以大乘望之但是有三昧二字深入三昧沈空多時假言言乙玄續金作云涅槃以引劣器耳耳南疏法華論中意亦同此者故誤大作同無實涅槃也論釋七譬喻中第四爲有定性性乙無人說化城喻論云四者實無而有增上慢人以有世間有漏常騰注論所牒之論本正云世間有漏三昧也今案勒那摩提譯論宋元明宮本有漏字又嘉祥法華論疏所會論文及疏牒論均有有漏二字三昧三摩跋提實無涅槃而生涅槃想南續金作想原論無慕釋云顛無倒取對治此故爲說化城譬喻應知釋曰旣言無實涅槃明知是假說耳故與前同又法華云我雖先說汝等滅度但盡生死而實不滅上二十字乙無次引勝鬘亦成上來涅槃不實耳耳南疏又無上依經寶性佛性二論皆說入滅二乘等者無上依經玄續金有乙南第一說云阿難一切阿羅漢辟支佛大地菩薩大本地原作未自在位經乙南玄續金作大地案佛性論作大力菩薩寶性論作得大力自

在菩爲爲下原由字經
乙南玄續金無

四種障不得如來法身四德。一者生緣惑。二者生因惑。

三者有有。四者無有。何者是生緣惑。即是無明住地生一切行。如無明生業。何者

是生因惑。是無明住地所生諸行。譬如無明所生諸業。何者有有緣無明住地因

無明住地所起無漏行。起三種意生身。譬如四取爲緣。三有漏業爲因。起三種有

何者無有緣三種意生身。不可覺知微細墮。墮續作生滅。譬。譬。原南作喻。經

中生念念老死。此下原由字。經南玄續金無。無明住地一切煩惱是其依處。未斷除煩惱。除南金作

續與經及佛性論合。菩薩不得至見煩惱垢濁習氣臭穢究竟滅盡。大淨波羅蜜。蜜下原有

金無。因無明住地起。起原南無。經甲輕相惑。有虛妄行未滅除故。不得至見無

作無行極寂大我波羅蜜。緣無明住地。因微細虛妄起無漏業。意生諸陰未除盡

故。不得至見極滅遠離大樂波羅蜜。若未能能原無。經南玄續金記有。得一切煩惱諸業生難

永盡無餘。是諸如來爲甘露界。則變易生死斷續流滅無量。不得至見極無變異。

原南玄作異。經續金作易。

大常波羅蜜阿難於三界中有四種難一者煩惱難二者業難三

者生報難四者過失難無明住地所起方便生死如三界內煩惱難無明住地所

起因緣生死如三界內業難無明住地所起有有生死如三界內生報難原南玄作報經無續金無明住地所起無有生死如三界內過失難應如是知阿難四種生死未除滅故三種意生身無有常樂我淨波羅蜜果唯佛法身是常是樂是我是淨波羅蜜汝應知知下原南金有字經玄續無釋曰據上經文明於二乘及及下原南金有未字乙玄續無自在菩薩

皆受變易三界之外有業惑苦甚爲昭著如何斷言永滅無餘下疏明明下原有中乙南玄續金無又又南廣說常樂我淨之相亦可知知下原有之字南玄續金無所歸下言下言南金無寶性佛性二論者大意同無上依經寶性論當第三三原南作四乙玄續佛性論當第二此卷亦亦南廣論論南玄續金作說四種生死

死

疏如是經論其文非一永寂聲聞必無明矣

鋤疏如是經論下結成無定性聲聞也。上鈔南無。

疏涅槃第九菩薩品中廣明闡提斷善不能發心當文卽云彼一闡提雖有佛性而爲無量罪垢所纏不能得出如蠶處繭此則有而非無又云或有佛性一闡提一闡人原作一闡提人。甲玄續金作闡提提與經及鈔引合有善根人無等則則玄續金作卽知無有無種性人。

鉢疏涅槃第九下第四明無有無性有乙玄續金無彼經廣說闡提無善根竟卽云復次善男子譬如蓮華爲日所照無不開敷一切衆生亦復如是若得見聞大涅槃日未發心者皆悉發心爲菩提因是故我我續作雖誤說大作太北玄誤涅槃光所入毛孔必爲妙因彼一闡提雖有佛性而爲無量罪垢所纏不能得出如蠶處繭以是業緣不能生於菩提妙因流轉生死無有窮已上皆經文今疏但取中間意在雖有佛性之言旣言雖有則非無也但未得其用耳故疏結云此則有而非無疏又云或有佛性一闡提有一闡提乙玄續金作闡提人等者卽涅槃第三十六南經三十二皆迦葉菩薩品具有四句今但引第一句者是證闡提有佛佛原南無甲乙玄續金有性經云善男子或

有佛性。一闡提有善根人無。或有佛性。善根人有一闡提。一闡提作闡提。南提人。無。或有佛性。二人俱有。或有佛性。二人俱無。善男子。我諸弟第北玄作第誤。子。若解如是四句義者。不應難言。原作云。經乙一闡提人定有佛性。定無佛性。若言衆生悉有佛性。是名如來隨自意語。如來如是隨自意語。衆生云何一向作解。此一段經。近遠作近遠。玄遠續作延遺。原南皆釋。大同小異。今依薦福。福下原南有故字。乙玄續金無。彼疏云。今準經明佛性略有五種。謂善不善無記。記玄無。及理果等。今言一闡提有善根人無者。此是不善佛性也。然善根人有其二種。一是離欲善根人。離欲斷一切不善故。二是五住。原住作性誤。乙南玄記釋作住。已上。乙玄續金有。五住已上無不善性故。此之二人俱無不善性也。善根人有闡提人無者。此是善佛性也。闡提斷一切善故云無也。二人俱有者。理及無記性也。二人俱無者。俱無果性也。也原南無。乙玄續金有。此中有者。是現有。非曾當曾當。原作當。南作當。乙玄續金作會當。也。然有人執此經文。謂一分善根人及一分闡提無有。有南無。

者是斷善無性。二人俱有者俱是有性。二人俱無者俱是無性。此釋違經故涅槃上文云。如來佛性則有二種。一有二無。有者所謂三十二相。乃至無量三昧。是名爲有。無者所謂如來過去諸善不善無記業因果報煩惱五陰十二因緣。是名爲無。乃至一一原南無經 玄續金有。闡提佛性亦爾。是則上從乎佛下至闡提皆有有無二性。無全無性。由善根人與一一南無。闡提有無二性異故得有四句。此中明佛性多種有無不同。不明衆生多種有性無性。所以得知者者乙玄續金無。經言言乙南玄作。或有佛性。善根人有闡提人無等故。不言或有善根人有佛性。闡提人無佛性故。談文尙不識顛倒。何何原作尚。南能解義。今此善不善因果理性。無一衆生悉具。具玄作誤。一切無一衆生悉無一切。始末以明。一切衆生具一切也。佛與闡提亦有四句。佛有非闡提者。謂果性。闡提有非佛者。謂無明諸結性。二人俱有者是理性。二人俱無者。善因性。故闡提決有佛性。又上經云。若言衆生中別有佛性者。者原南無。乙是義不然。何以故。衆生卽佛性。佛性卽衆生。直以時異。有淨不淨。解曰。生之與性。

既二互相即。明有衆生即有佛性矣。

疏況前引楞伽五性。自迷其文。彼經第五性云。五者無性。謂一闡提。此有二種。一者焚燒一切善根。卽謗菩薩藏。二者憐愍一切衆生界。卽是菩薩。若有衆生不入涅槃。我亦不入。大慧白言。此二何者。常不入涅槃。佛言。菩薩常不入涅槃。非焚燒一切善根者。以知諸法本來涅槃。不捨一切諸衆生故。○此意則明菩薩入而不入。旣云菩薩常不入非闡提者。則明闡提後必入矣。○況經自云。復以如來神力故。或時善根生耶。

鉅疏況前引楞伽五性。自迷其文等者。破其所引。不曉經意。彼之所引。證無性義。今釋其所引。還成有性。非無性也。何者。以彼經言。非焚燒一切善根者。常不入涅槃。則有入義也。疏此意。則明下疏釋經意。疏況經自下引經結成。

疏莊嚴第五無性亦有二種。一是時邊。二者畢竟。案上引莊嚴經論卷一。一種性品第四。時邊謂暫時之無。卽前闡提。畢竟謂永無。卽大悲菩薩。

釤疏莊嚴論下引論重成同前楞伽非畢竟無性。

性南無。

疏是知前來所引大般若深密等經皆是未說法華之前就就讀。其長時云定性無性。非永定永無。○諸論隨佛方便成立故云定無耳。故寶性佛性等論皆說以一闡提謗大乘因。依無量時說無佛性。非謂究竟無清淨性。

釤疏是知前來下第五釋所引經論結成正義。

釋所引經乙作引釋經南金於中南記有玄續金作於中有。

二初釋般若深密經意意明長時定性長時無性多劫之外定性

迴心多劫之外無性說有故云非永定永無非永定者結上聲聞非永無者結闡

提也。疏諸論隨佛下二通妨難謂有難言諸大菩薩造論釋經。

乙南玄續金作義言永定

永無豈是菩薩不了佛意故今釋云菩薩能知隨教弘闡耳故世親造於小乘。

乙乘

華則則原玄一乘昭昭弘甲著解十地論則六相圓融餘諸菩薩例此可知。

知原南作

了乙玄續金作知。佛隨衆生機緣立教菩薩隨佛亦顯淺深故次下引上三字寶性佛性

南無

性下南。卽卽乙南玄。作則。符一性。

疏若謂法華是第二時教爲引不定二乘故說一切悉皆成佛而猶未說定性不成故名密意非了義者。

鉗疏若謂法華是第二時下第無六引諸經論遮救定性論於中二先正牒破後結成前非今作先初又二先牒救辭後何以下難破難破乙作正難玄今初

上二十八字南作先牒救詞

言是第二時者彼不立爲第二時教由謂一乘是密意說義當深

密第二時教

教乙南玄續金作故又以法華盛破三乘說於一乘故當第二時耳言爲引不

定者彼引攝論第十偈云爲引攝一類及任持所餘由不定種性諸佛說一乘等者彼有十意此偈有二一爲引攝一類不定性聲聞故二爲任持不定性菩薩恐退精進故今但取初意故云爲引不定性故一切悉成卽一乘義既未說定性不成故是密意若作此說者

疏何以自判法華爲第三時教

鉢疏何以自判法華爲第三時教。教原無乙。續金有者難破也。上三字乙南。彼法華疏引經云我等今日得未曾有。非先所望而今自得。得下乙玄續金有卽字。第三時教也。又下結云爲顯第三時真實之教。故說此經。據上二文。則判法華爲第三時。約明一乘是密意說。則成法華復爲爲乙南續金作屬。第二一宗自立。義語相違。

疏誰敢判於法華爲不了耶。

鉢疏誰敢判於法華爲不了者。卽遮救也。恐彼救言。設依密意爲不了者。復有何過。故便難云。誰敢判爲不了。以判不了。卽是謗經。經下乙玄續有。恐招苦。苦乙作極報。但由不信。皆當作佛。卽是謗經。豈要不信文字經卷。故謗不輕。但由不信汝等皆當作佛言耳。

疏妙智經中。中金。及及北玄。梁攝論成立正法中。皆以一乘居三乘後。故真諦三藏部異執記云。三十八年後說解節經等。無量義云。四十年後說法華經。明知法華居後。故經云臨欲終時。

鉢疏妙智經等者。此雙引經論。妙智經者。卽上西域三時教中。第二時中明於三乘。第三時中。卽明一乘。故言一乘居三乘後。次引梁攝論成立正法中攝。乙玄者。卽第八卷末論曰。佛說正法善成立。釋論釋曰。一切三世諸佛共說此法。所說理同。不相違背。故名正法。又欲顯說者勝。故言佛說。由所說道理勝。及所得果勝。故名正法。如來成立正法有三種。種南無。一立小乘。二立大乘。三立一乘。於此三中。第三最勝。故名善成立。釋釋乙玄續作金解曰。既既無南。彼論亦云。第三最勝。居三乘後。則三非了了。子誤。矣。疏真諦三藏部異執記者。卽宗輪論輪原續作論玄作記。之異名耳。疏故經云。臨欲終時者。卽引法華第二信解品文。經云。復經少時。父知子。謂意漸已。已原玄續金作以。經南作已。通泰。成就大志。自鄙先心。臨欲終時。而命其子。并會親族國王大臣。刹利居士。皆悉已集。卽自宣言。諸君當知。此實我子。我實其父。上三字乙下斯卽會無作天。性定性。性。南父知。甲乙玄續金作父知。子意明法華會中。中原南

有明字。乙。一切聲聞皆佛真子。臨欲終時者。喻臨涅槃時也。第三經末亦云。若如玄續金無。來自知涅槃時到等。等北玄
作者明皆臨涅槃時也。

疏若不信法華居後。涅槃臨終。居然可信。豈不亦以一乘一性破三五耶。

鉢疏若不信下。又遮其救。恐彼救言。雖言臨終說於法華。臨終言寬容。後容後南作後容更說其餘經故。若作此救。且置原南作致誤。法華涅槃既原南作卽。乙云。二月十五日臨涅槃時。晨朝唱滅。中夜涅槃。斯爲最後。居然可信。此後必定不說別經。而涅槃經乙玄續金無。亦說一乘以破三乘。一性破五性。性乙玄續無。則一乘一性亦居最後矣。那言居第二時爲不了耶。

疏若以般若爲第二時。法華爲第三時。於理卽通。復自違深密。違深密甲續作爲三時中。普爲發趣。一切乘者。以法華破三故。

鉢疏若以般若爲第二時。下復重遮救。恐其其南作有。救云。云。我對般若爲第二時。故立法華爲第三時。以般若但明於空。法華顯中道故。若作此救。且縱可爾。以從

多分一義說故。卽自違於深密三時。深密三時。上四字南無。三乘爲了。破第二。二北玄作三誤。

時說皆成不了。乙無。故今說法華。以一破三。豈得同於第三時教。

疏明知深密三時不能定斷一切聖教。以未居最後故。且約顯一類義。故分三耳。義如前說。若將法華望之。應有四時。以一乘教破前三乘故。

鉢疏明知深密下。第無。南二結成前非。欲將深密三時定斷一切佛法。理不盡故。以未居最後故者。以約時判。未是窮終之極唱故。如世後敕破於前敕。涅槃法華居於最後。故能決了有餘義耳。若爾不信。信玄作言誤。深密豈不謗於深密經耶。故下釋云。深密別爲一類之機。故非無理。以諸餘經雖未終極。各隨一類。皆不相違義。如前說者。如前敍西域中最後會通也。

疏若謂佛性有二。一者理性。二者行性。理性定有。行性或無。斯言可爾。故源南無。涅槃云。或有佛性。善根人有。闡提人無。卽是行性。或有佛性。二人俱有。卽是理性。○然涅槃依於理性。明其等有。故云凡是有心。定當作佛。不言凡是有行。定當作佛。若謂理

性定有容趣寂不成。則違教理。○是知闡提不作佛者。以作佛非闡提故。乃抑揚當時耳。

釤疏若謂佛性有二下第七遮救無性於中二。二。作先。先。原作光。乙牒救辭後

辨差當今初。上六字。彼法華疏云。然性有二種。種。南無。一者理性。勝鬘所說如來藏

是二者行性。楞伽所說如來藏是前性皆有。上三字。乙南玄續金及後性或無故

今許云斯言可爾。故涅槃云。下引經爲證。疏然涅槃依於理性下第二辨其差當

涅槃明有心作佛。有心未必有行。旣皆作佛明約理性。若有理性。上四字。原無。乙

何以趣寂。寂。下原南有趣寂定不成佛。有心定當作佛。豈得相成疏是知下結示

正義。謂闡提實不作佛。今言闡提作佛者。以發心之後方能作佛。從其未發大

金無。心前名闡提耳。故云以作佛非闡提故。亦如女身不得成佛。今言龍女。下

南金有作佛者。此下乙玄續有當。甲作能。乙作佛時忽然之間變成男子。豈是

女身作金無。佛。乙南玄耶。闡提成佛亦復如是。此約成佛若約佛性。理本有之

疏乃抑揚當時者。

者原無。乙玄續金有。

言闡提無者。抑挫。

抑挫原作揚挫。乙作揚挫。

令其發心。未作闡提。

從上四字。原作抑挫。茲乙南玄續金記。

令其莫作。若言闡提有佛性。

佛性乙南玄續金無。

者顯揚理性。令不自

欺。若已作闡提。令速迴心。若速發心得佛無異。是故言有未必總有果行二性。

二性乙南玄續金無。

言無未必總無理等。故生公云。抑揚當時誘物之妙。豈可守文哉。以法顯

三藏。

上四字。乙玄續金作釋法顯。

翻六卷泥洹經云。除一闡提皆有佛性。生公云。夫稟質二儀。

皆是涅槃正因。闡提含生之類。何得獨無佛性。蓋是此經來作度。未盡耳。由唱此言被擯武丘。後大經既至。聖行品。

品乙玄續金無。

已下果云。一闡提人雖復作彼。斷善

猶有佛性。於是諸公輕舟迎接。請唱斯經。每至闡提有佛性之文。諸德莫不扼腕。

何以至今猶存無義。

疏若謂法華入滅後信一乘。卽是變化權聲聞者。○權必化實。無實化誰。○又豈不誤於一類怯弱好滅衆生。○是知趣寂皆是法華前意耳。

剉疏若謂法華入滅下第八遮教趣寂。於中中南作先牒。救辭謂彼救云。上法華

第三云。我於餘國作佛。更有異名。是人雖生滅度之想。入於涅槃。而於彼土求佛智慧。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經原有。得聞是經。入於佛慧者。是應化聲聞。非定性入滅聲聞也。也。乙南玄續金作後。正破也。於中二二。原作又二。南作有先總奪化有無用之失。下原有云字。乙南玄續金無。如有定性。定性乙南玄續金釋作不定性。茲從原記。記曰。有本云不定性不字剩也。若言不定性。不化亦定當迴心。以有大乘性故不必化也。聲聞。故菩薩化爲聲聞誘令迴心。此則化而有益。今汝宗中定性決不迴心。何用化於_{於乙南玄續金作爲}定性而_{而乙玄續金無。}受一乘耶。故無所化之機能化便成無用。疏又豈不誤下。此下南縱破。縱其有化。有化翻成損言。豈不誤一類怯弱。不誤乙玄續金作誤於等者。謂一類人厭生死苦。又聞佛道長遠。心生怯弱。常欲且趣寂滅界中。界中乙南玄續金無。若知一滅永沈。彼則不敢趣寂。寂。乙玄續金作滅。今見變化之者。從滅得起。此怯弱人。便謂有真趣滅得起。便卽便卽乙玄續金作卽。趣滅。希後得起。汝宗一滅決定不起。便成誤彼。令其永沈。故云爾也。也乙玄續作耳。疏是知趣寂下三三。乙南玄續金無。結成正義。法華已前有二意。故說有趣寂。一爲好滅之。

者。且順其心。謂彼念言。大患莫若於有身。故滅身以歸無。勞勤莫先於有智。故絕智以淪虛。然則患至下。然則乙南玄續金無肇原有案自大。已暗用肇公涅槃無名論。智以形倦。倦乙南玄續金作患肇原作倦。形以智勞。輪轉修途。疲而弗已。而弗已。原作勞。莫返。茲從肇。乙南玄續金。不如寂滅。諸患永亡。故順彼機。言有永寂。二者者南玄續金有。爲欲欲原南金無。恐怖不定定下原有小乘二字。乙南玄續金無。怯弱菩薩。謂有菩薩。上四字原無。乙倦於廣利。且欲息心。既既原南作便。乙聞永寂聲聞。一沈涅槃。永不復起。便生怖畏。懼見小乘。由此策心。還行大道。有斯二益。權說有之。不曉隨宜執爲究竟。故法華之會。廣破昔非。三根聲聞。皆與記別。不在此會。亦爲宣陳。若實是聲聞。必信一乘之說。若不信者。增上慢人。第一周中。猶云除佛滅後。現前無佛。以佛滅後。解一乘義者。者南。難得其人。故許不信。及第三周。卽言餘國決定受化。明文若此。何用偏執。故言皆是法華前意耳。

疏又勝鬘經云。若如來隨彼所欲而方便說。卽是一乘。無有二乘。二乘入於一乘。一乘者。卽第一義乘。此意明隨欲方便而說二乘。明知卽是一乘。無有二矣。不曉此意。

將上方便連下下金作上誤一乘而讀之。輒斷一乘以爲方便。惑之甚矣。又彼經中廣破二乘云無涅槃。又云此經斷一切疑。決定了義入一乘道。豈說一乘以爲方便設誤。說有方便之言。尙在法華之前。況復無耶。

鉢疏又勝鬘經云下第九會一乘方便之言意云若隨欲說不是方便是真實者。

卽定有三乘。旣隨欲說是方便說非真實者。則明唯有一乘故云卽是一乘。則乙則乙。

玄續作卽是。金作則是。隨彼所欲而方便說便爲一句。此是一乘所以下云卽是一乘無有。

二乘此意此意乙南玄續金無。正顯一乘之義。諸公錯讀乃云而方便說卽是一乘。故謂一

乘而爲方便。斯定誤矣。若以名中一乘大方便者。此是巧化攝物運濟方便。非是

無無乙原南金作真。玄續作無。實假設設續金作說。方便。故生公云理本無言。假言而言。卽是方便。

疏又彼經中下下原無乙南有。更引勝鬘餘文證成一乘真實可知。知經玄作解。知

疏設有方便之言者。復縱破之。莫論勝鬘無一乘方便之言。設縱無也字。有一乘是

方便之無。言者亦是法華之前方便說耳。及至法華亦復復乙南玄作須。破三歸歸下

南有於字。一也。況復經無此言。何須強執。

疏法華云。此經難信難解。佛現在世。猶多怨嫉。況滅度後。誠哉斯言。若保保原作信。
續金作保。續甲續乙。謂之續。誤。執三乘五性。不信一乘。一一作五。性者深爲可愍。○故百喻經第二中。王改聚落五由旬爲三由旬。喻以喻方便於一說三。後人但信於三。不信於一。卽其事也。

鈔疏法華云。此經難信難解。下第十結成破立意云。以四十餘年皆說三乘。唯至法華獨說一乘。故難信解。此卽法師品文。文云。佛告藥王。我所說經典。無量千萬億。已說今說當說。而於其中此法華經最爲難信難解。藥王。此經是諸佛祕要之藏。不可分布妄授與人。諸佛世尊之所守護。從昔已來。未曾顯說。而此經者。如來現在。猶多怨嫉。况滅度後。今疏略引言已說者。法華之前。謂般若等。言今說者。卽無量義經。言當說者。卽涅槃等。所以方知諸經知經二字。南玄無。不及法華難信解者。以法華是會三之始歸一之初。信解者難耳。昔經雖妙。猶帶三乘。曾未明言說。唯一

實涅槃之中雖明一極法華在前已破三乘。乘乙玄續後後乙玄作故後續作彼說一極便易信受法華猶如先鋒涅槃同原南作如。乙玄續金作同。於大軍先鋒已破於賊後軍用力不多耳又破三顯一法華如收穫涅槃如捨穗。穗乙玄續金作穟故涅槃三十六云會玄謂義引出涅槃卷九亦云昔於靈山說法華經經原無乙南玄續金有。八千聲聞得受受南續金作授記別如

秋收冬藏更無所爲卽其義耳若依難信之義設將已說該著華嚴若比法華亦

爲易信始成正覺便說一極上根所受不對昔權故比法華誠誠乙玄續金作成易信耳疏誠

哉斯言者結定前經若保執下結成破立三乘五性卽是所破一乘一性以爲所

立○疏故百喻經故原無乙南玄續金有。下更引他經證成一義彼經第二云昔有一聚落

去王城五由旬村中有好美水王敕村人常使常使南金無。日日送送原南作進。

送其美水村人疲苦悉欲移避移避原南金作遠移經玄續作移避。遠原作避乙作避。此村去上四

字南時徙村主語諸人言汝等莫去我當爲汝白王改五由旬作三由旬使汝得

近往來不疲卽往白王王爲改之作三由旬衆人聞已便大歡喜有人語言此故

是本五由旬。上七字原南金作今三由旬與彼本來五由旬量茲從乙玄續與經合

終不肯捨。世間之人亦復如是。修行正法度於度於原南金作超。

五道向涅槃城。

心生厭厭。原南金作疲。乙玄續作厭。倦便作更。讀欲捨離頓駕生死不能復進。如來法王有大方

便於一乘法分別說三小乘之人聞之歡喜以爲易行修善進德求度生死後聞

人說無有三乘故。原南金作但。乙玄續作故。是一道以信佛語終不肯捨如彼村如彼村原南金作如彼村人亦復如是此經即是金口良斷權實顯然可息諸說耳。

耳南金無。

疏上約二宗各別所據則互相違反若會釋者亦不相違○謂就機則三約法則一新熏則五本有無二若入理雙拂則三一兩亡若約佛化儀則能三能一○是故競執是非違無違諍大集五部雖異不離法界涅槃各說身因佛許無非正說餘義次下當會古今違順竟

鉢疏上約二宗下第三通會二宗令不相違然此會者恐於後學各續作宗計是非以生過患故復會通雖復會通權實不失於中有三有三乙玄續金無先總標○此下

續金有謂就機謂北玄。下次續金無。正會言約法則一者非佛化法。化法亦有權後字。謂會誤。說三乘故。今言法者。佛之知見。一乘可軌之法耳。疏新熏則五本有無。二者然準法相立新熏者。亦說有五。立本有者。亦說有五。今借其言。不依其義。謂衆生遇緣。熏習三乘種性。及不定無性。故有五耳。何者。唯習近聲聞成聲聞定性。唯唯乙南無。習近緣覺成緣覺定性。故法華安樂行中不許親近聲聞者。恐被熏習成其性故。若唯習乙南玄。近菩薩則成菩薩定。定乙南玄。性若俱習近南。三乘則成不定性人。人南亦如今人偏習禪戒慧。慧乙玄等。等南無。卽成定性。三學俱習成不定性。不定偏執故。若都不習近三乘者。者乙南玄。則成無性。卒難教化。故知熏習成五種性者。者乙玄。依其長時。故說各別。言本有無。二者本有佛性。理不容差。故說有心定當作玄。原南作成。乙佛非是本有五種性也。疏若入理等者。真理寂寥。不屬諸數。借一以遣。遺續誤。作三。三亡則。則乙玄。一遣。言窮慮絕。何實何權。體本寂寥。孰三孰一。故法句經云。森羅及萬象。一法之所印。此以一遣多也。又云。一亦不

爲一爲欲破諸數淺智著諸法計一以爲一此以非一遣一也故須三一兩亡疏若約佛化儀則能三能一者隨物機宜則說三乘陶陶原南金作淘。甲乙玄續作陶。練已久則便說一故下經云或有國土說一乘或二或三或四五如是乃至無有量釋曰尙有無量況三一耶○疏是故下令物除執物玄作總。常說權實亦莫執之此卽求那跋摩遺文偈也謂有偈云諸論各異宗修行理無二競執有是非達者無違諭亦如脇尊者對迦膩色迦王云如析金杖況以爭衣爭衣則衣終不破原南金作別。乙玄續記決作破。

析杖杖原南作金。乙玄續金作杖。則金體不乙玄續殊是故依之修行無不獲益耳疏大集五部雖異者謂五部僧故涅槃三十二原南作三。乙玄續金作二與經合。亦云五部僧僧原無經金作二與經合。乙玄續金作二與經合。亦云五部僧僧原無經乙南玄續金作二與經合。云經云善男金互生是非長。乙玄續金作我。所說十二部經或隨自意說或隨他意說或隨自他意說予如我我原作來。經乙所說十二部經或隨自意說或隨他意說或隨自他意說云何名爲隨自意說如五百比丘問舍利弗云云經乙玄續無。大德佛說身因何者是耶舍利弗言諸大德汝等亦各得正解脫自應識之何緣何緣作如何。方作如是問耶。有

比丘言。大德。我未獲得正解脫時。意謂無明即是身因。作是觀時。得阿羅漢果。果南無。復有說言。大德。我未獲得正解脫時。謂愛受。愛受讀誤作無明即是身因。作是觀時。得阿羅漢果。果南無。或有說言。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受。愛受讀誤作取有生飲食五欲即是身因。爾時五百比丘各各自說己所解已。共往佛所。稽首佛足。右繞三匝。禮拜畢已。卻坐一面。各以如上己所解義向佛說之。時時經乙亥讀金無。舍利弗白佛言。世尊。如是諸作。諸作南人誰是正說。誰非正說。非經乙亥讀金作不。正說。上四字南無。佛告舍利弗。善哉。善哉。一一比丘無非正說。舍利弗言。世尊。佛意云何。佛言。舍利弗。我爲欲界衆生說言。言南無。父母卽是身因。如是等經。名隨自意說。云云釋曰。意取各隨自說者爲隨自意。今疏所引。不取隨自意義。但取皆正說言。五百雖異。皆爲正說。二宗小別。並合佛教。故無。故南不應是非。故海東曉公云。如言而取所說皆非。得意而談所說皆是。則貴在得意亡言耳。餘可知矣。知下乙亥讀金有字上三字南無。

疏第三立敍開宗分二。一以義分敍。二依敍分宗。

鈔第三立教開宗中疏文分二先標章。

上南鈔

疏今初以義分教。教類有五。卽賢首所立。廣有別章。大同天台。但加頓教。今先用之。後總會通。有不安者。頗爲改易。

鈔後今初下別釋分教於中三初總辨源由。

上南鈔

疏言五教者。一小乘教。二大乘始教。三終教。四頓教。五圓教。

鈔次言五教下正立五教。後若約所說下約作說誤。詮辨異。二中二無。先列名。

上六字續誤入疏文。
上二十五字南無。

疏初卽天台藏教。

鈔後無。初卽天台下解釋。釋下金有中五二字。初小乘教易故不釋。以見天台立名招難。

故改名小乘。所攝法門不異於彼。故指同也。

疏二始教者亦名分教。以深密第二第三時教同許定性二乘俱不成佛。故今合之。總爲一教。○此旣未盡大乘法理。故立爲初。有不成佛故名爲分。

鉢疏二始教等者文二。先正立後釋名今初上五字言二乘俱不成佛原無乙南玄者其言猶略應云闡提二乘皆不成佛故下終教有二乘闡提悉悉乙續金有作是。皆成佛言以趣寂難成故偏舉耳疏此既未盡下二釋名也謂何名初教復稱分耶由合二三兩時皆未盡理故言未盡者第二時中但明於空空是是原南作即乙玄續金是。初門第三時中定有三乘隱於一極故初教名並從深密二時以得云何空爲初門法鼓經中以空門爲始以不空門上二門字爲終故彼經云迦葉白佛言世尊。諸摩訶衍經多說空義佛告迦葉一切空經是有餘說唯有此經是無上說非有餘說故上五字若爾彼第三時既不明空何得名初以未顯一極故特由此義加分教名故云有不成佛故名爲分。

疏三終教者亦名實教○定性二乘無性闡提悉當成佛方盡大乘至極之說故立爲終以稱實理故名爲實○上二教並依地位漸次修成故總名爲爲甲玄漸。

鉢疏三終教等者疏文有三初立名次上鉢定原作第誤甲乙下立理南無定性二乘定原作第誤甲乙下立理

釋名。後作從。上二教。下結。前生後二中。亦對第二教二義。由前定性二乘及一闡提。皆不成佛。佛下南有教字。故無。故南名爲分。亦名爲始。今既盡理。所以名終。立實教名。雙對前二。非唯說空。復說中道妙有。故稱實理。旣非分成。亦名稱實。

疏四頓教者。但一念不生。卽名爲佛。○不依地位漸次而說。故立爲頓。○如思益云。得諸法正性者。不從一地。至於一地。楞伽云。初則爲入地。上五字原玄續乃至無所。有何次等。○不同前漸次位修行。不同於後圓融具德。故立名頓。○頓詮此理。故名頓教。○天台所以不立者。以四教中皆有一絕言故。今乃開者。頓顯絕言。別爲一類離念機故。卽順禪宗。

疏四頓教等者。文中三上四字。原玄續無。初正立。次釋名。後解妨。今初。上六字。金作文三。初正。立。次。釋。名。後。解。妨。今。初。上八字。南無。言一念不生。卽名爲佛。名爲原作是。乙。者。卽心本是佛體。妄起故爲衆生。一念妄心不生。何爲不得名佛。故達磨碑云。心有也曠劫而滯凡夫。心無也剎那而登。

正覺。此下南有又字。下經云法性本空寂無取亦無見性空即是佛不可得思量。○疏不依地位下二釋名先正釋後後原作下乙引二經思益經文文顯易了上二十四標伽經語略而未周彼彼乙玄續金作謂彼。經第四先長行云大慧於第一義無次第相續說無所有妄想寂滅法頌中有七偈後二偈明不立地位云云原無乙南十地則爲初初則爲入地第九則爲七七亦復爲入第二爲第三第四爲第五第三爲第六無所有何次解曰初之七句約約原南作以。義配同最最續次後一句據理都泯十地則爲初者同證如矣初則爲入地者初地初地北玄作地初誤。不爲煩惱所動同不動矣第九則爲則爲原作爲第。七者第九同第七無生忍矣七亦復爲入者純無相觀與八同矣第二爲第三者同信忍矣第四爲第五者同順忍矣第三爲第六者第三地中獲三慧光第六地中得勝般若同慧義矣無所有何次者頌頌原南作結乙上經文於第一義無次第相續等今疏上句略舉約義同中一句之要下句卽據理都泯義已略周正意在於下句而言等者等餘經文疏不同前漸下上約當法。

立名。此下對他受稱。不同二三之漸教。不同第五之圓教。上二教字乙。南玄續金字無。故立此名。則圓頓義異。不同天台圓即是頓。○疏頓詮此理下解妨難。有也字。此有二難。一者刊定記難。和尙云。上所引經當知此並亡詮顯理。復何將此立爲能詮。若此是教。更何是理。今爲通此。故云頓詮此理。故名頓教。謂所詮是理。今頓說理。豈非能詮。夫能詮教。皆從所詮以立。若詮三乘卽玄續金作則。是漸教。若詮事事無礙。卽是圓教。豈以所詮是理。不許能詮爲教耶。何得難言。更何是理。理乙作教。迷之甚矣。又復難言。若言以教離言。故與理不別者。終圓二教。豈不離言。若許離言。總應名頓。何有五教。若謂雖說離言。不礙言說者。終圓二教亦應名頓。以皆離言。不礙言故。今疏不救者。以賢首不如此立。何用救耶。但用一句之言。諸難皆破。故知形雖入室。智未升堂。亦由曾無不參禪。禪下南有宗字。致使全迷頓旨。○疏天台所以不立下通第。二難。謂有問言。此之五教。模揭乙玄續天台。初卽藏教。二卽通教。三卽別教。第五名同。天台既不立頓。何用此中別立。故今釋云。若全同天台。天台南作彼。何以別立。

有少異故。所以加之。天台四教皆有絕言。四教分之。故作。故續不立頓。賢首意云。天台四教絕言。並令亡詮。詮原作筌。乙南玄續金記作詮。會旨。今欲頓詮言絕之理。別爲一類之機。不由此門。逗機不足。卽順禪宗者。達磨以心傳心。正是斯教。若不指一言。以直說。卽心是佛。心要。心要原南無。乙玄續金有。何由可傳。故寄無言之。之大作以。嘉弘乙言直詮言絕。南玄續金作言絕。之理。教亦明矣。故南北宗禪不出頓教。南漸也。

疏五圓教者。明一位卽一切位。一切位卽一位。是故十信滿心。卽攝五位。成正覺等。依普賢法界。帝網重重。主伴具足。故名圓教。○如此經等說。

鉅疏五圓教下。文中有二。上四字。乙玄續金無。先正立後指經。既是當經義理分齊。一門廣說。故不釋耳。又亦大同諸師圓教故。

疏若約所說法相者。

鉅疏若約所說法相者。下第三約所詮辨異。然賢首義分齊內。第二作。第二南卷廣明。今但略說於中上一句標。

疏初小乘中。但說七十五法。○但說人空。縱少說法空。亦不明顯。○但依六識三毒建立染淨根本。故阿含云。貪恚愚癡是世間根本等。○未盡法源。故多諍論部執不同。

以下皆別釋。初小乘中四。一約法數多少。二約二空差別。三約所依根本。四結成有餘。今初言上二十、七十五法。法原無乙南者。謂五類法中有多大。故謂謂金無。一
一乙玄。色法十一。俱舍頌云。色者唯五根。五境及無表。二心法。一即是意識。三心所有法。有續金無。四十六。謂偏徧。大地法。法原南金無。有十俱舍俱舍。頌云。受想思觸欲慧念與作意。勝解三摩地。徧於一切心。大善地法。法原南無。乙有十頌。
云。信及不放逸。輕安捨慚愧。二根及不害。勤唯。唯南作與誤。徧善心。大煩惱有六。癡逸怠不信。昏掉恆唯。唯南作爲誤。染大不善有二。謂謂南無。無慚及無愧。小煩惱法。法原南有。有十頌云。忿覆慳嫉惱害恨詭詎。憍慢。原作嬌誤。如是類名爲小煩惱地法。不定有入。謂悔眠尋伺。貪瞋并。并原南無。乙慢疑。上之六類。有四十六。四者不相應行。

法有十四種。種乙南玄續金無。一得二非得三同分四無想異熟五無想定六滅盡定七命根八生九住十異十一滅十二名十三句十四文故頌云得非得同分無想二定命及生住異滅并名句文身五者無爲法法南作此。有三一擇滅二非擇滅三虛空總上五類之法合七十五法比於大乘欠二十五次下當明○疏但說人空下明二空差別以其根劣未堪闡說二空真理故故下玄續金有故字。智度度玄續金無。論三原南作四甲乙玄續金作三與論合。十一云小乘弟子鈍根故故南爲說衆生空起信信下南云法論原南金作計。我見者依二二續作誤。乘根鈍根鈍論故原南無論。如來但爲說人無我等縱說二空少未明顯○疏但依六識三毒下明所依根本然小乘計生死根本雖有多義略舉其三一計識心如順正理論論南第八八有卷下南說經部師計以現在色心等爲染淨因意云如大乘中第八爲所熏故二者三毒爲因義如大乘能熏故今引阿含舍嘉作舍誤。但證三毒耳而云等者謂以三毒爲因緣故起於三業三業因緣故起於三界是故有一切法中論十二因緣品頌頌乙南玄續金無。云衆

生癡所覆爲後起三行。以有此行故識受六道身等。卽其義也。三者合取上二義。同有能所熏。方流轉故。若爾焉異大乘。然似參經意而不同者。但六識非第八爲所熏。縱說賴耶。但有名字能熏又非七識。故全不同。○疏未盡法源下第四結成不了可知。上十四字南無。

疏二始教中廣說法相少說法性。所說法性卽法相相北玄作性誤數。○說有百法。決擇分明。故少諍論。

鈔疏二始教中無教玄下疏文分三初總次別後結。今初分二上十字南無先對後彰劣後對前顯勝。前中上七字南無以相多性少故言法相宗言所說法性卽法相數者。說真如法性乃是百法之中六無爲數玄無北數後說有百法下對前顯勝。顯原南作彰乙玄續金在心言百法者謂心法有八心所有五十一色有十一上四字乙南玄續金在心法前茲從原記此下乙南字原記無心不相應行有二十四無爲有六故成百數於前七十五中加二十五謂心法加七小乘唯一意識故心所加五不相應行加十無爲加三並如彼說上四

字南無。

疏說有八識。唯是生滅。依生滅識建立生死及涅槃因。

鉢疏說有八識。下第二別明文有九節。卽前會二宗中十對之內法相宗中十義而皆如次對前。唯第一當第三。第二當第一及第二者。以第三唯心真妄爲對六識三毒爲所依故。今初第一云何對前說有八識爲所依故。說八過前教。教乙南無。唯是生滅明其劣後。依生滅識建立生死及涅槃因者。不同前教以以下原有玄續金無。三毒六識爲因。不同終教不生滅與上四字乙玄續生滅和合。故攝論第一云。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界。卽因義謂種子識等。下文廣說。

疏法爾種子有無永別。是故五性決定不同。

鉢疏法爾種子下。卽第二對一性五性別中五性之義。含前第一對一乘三乘別中三乘之義。以乘性相成故。但明五性。則有三乘。而三乘但是化法。非所詮中別

義。故略不明。含在五性之中。言法爾者。此明明作云。本有。揀異新熏。故瑜伽云。種性略有二種。略種二字南無。一本性住。二習所成。本性住者。謂諸菩薩六處殊勝。有如是相。從無始世。展轉傳來。法爾所得等。習所成者。謂先慣習善根所得。顯揚論云。云何種性差別。五種道理。一切界差別可得故。五中前四爲有。後一爲無。故云有無永別。

疏既所立識。唯業惑生。故所立真如常恆不變。不許隨緣。

鈔疏既所立識。唯業惑生等者。者南無。第三明真如隨緣。凝然別中凝然義。上一句躡前生滅識起。言業惑者。以現行第八名異熟識。由過去煩惱及業薰習成種。招此識果。酬引業故。其前六識酬滿業者。從異熟起。名異熟生。不名異熟。有間斷故。故其八識皆業惑生。故所立真如。下正明不變之義。若識從真如如來藏起。則有隨緣之義。識既從於從於乙南。業惑辨原玄續金無辨。南金作辨。生。明知真如不變。故唯識釋真如名云。真謂真實。表無虛妄。如謂如常。表無變易。若隨緣變。豈得稱如。

疏依他起性似有不無非卽無性真空圓成說經空義但約所執。

鈔疏依他起性下第四三性空有卽離別中不卽之義言三性者一偏計所執性二依他起性三圓成實性故唯識論第八云由彼彼偏計偏計種種物此偏計所執自性無所有依他起自性分別緣所生圓成實於彼常違離前性此中二頌初一釋偏計次二句辨依他後二句明圓成初中一偈偈一偈乙玄有多師義今從護謨續作誤法初句能偏計次句所偏計後二句明所執其能偏計正義唯六七二二

玄續金無原南記有識所許有多故云彼彼其所偏計正唯依他爲親所緣依展轉說亦通圓成爲疏所所原南無乙緣故此非凡境故非親緣其所執性若安慧慧南師三界心及心所由無始來虛妄熏習雖各體一而似二生生原作性甲乙謂見相分卽能所取如是二分情有理無此相說爲偏計所執其續作乙玄二所依體實託緣生此性非無名依他起若護法師一切心及心所由熏習力所變二分從緣生故亦依他起偏計依斯妄執定實有無一異俱不俱等此二方名偏計所執二句依他

起性。性南作自性。

名

玄續金作明。

論原南記作名。

分別能緣慮故是則一切染淨依他皆是此中依

心心所法皆有名。論原南記作名。分別能緣慮故是則一切染淨依他皆是此中依他起攝。二句圓成者二空所顯圓滿成就諸法實性名圓成實顯此偏常體非虛謬。揀自共相虛空我等釋曰偏釋圓滿常釋成就體非虛謬釋實性義此一體言。

貫通三處偏揀自相常揀共相非虛謬言揀於空我若爾淨分依他體非常偏如何亦是圓成實耶故次論云無漏有爲離倒究竟勝用周偏亦得此名然今頌中說初非後釋曰此中離倒名實究竟爲成勝用周偏以釋圓義是則圓成有其二種一約理說二約果德故論揀云今此頌中說初非後以約三性通一切故上來論文方釋圓成實言次釋餘文云此卽於彼依他起上常達離前偏計所執二空所顯真如爲性說於彼言顯圓成實與依他起不卽不離常達離言顯妄所執能所取性理恆非恆非原作非恒論乙有前言爲顯不空依他性顯二空非圓成實

真如離有離無性性原南作義論乙玄續金作性。故上來所釋一依唯識識原作釋甲乙南玄續金作識。今疏語意揀法性宗法性宗中依他無性卽是圓成則則原作卽乙南玄續金作則。依他無性無性卽空空卽圓成。今言似有不無非卽空也。語則但釋依他影出圓成名耳。說經空義但約所執者三性之中偏計所執此一則空二性不空故云但約所執所執乙南玄續金無。

疏既言三性五性不同故說一分衆生決不成佛名生界不減減玄作誤。

鉢疏既言三性下第五生佛不增不減別減玄作中字乙南玄續金無之義此但義別而言全同不同前後一乘三乘但取三乘之義等謂五性之中無種性人決不成佛故有此衆生守衆生界如何可減減徑玄作誤。

疏真俗二諦迢迢源南金作超然不同○非斷非常果生因減。

鉢疏真俗二諦迢然不同下卽卽乙玄續金無第六對二諦空有卽離別中離義於中舍有二義一但明二諦別二兼明中道別言二諦別者依唯識第九有四種勝義一世間勝義謂蘊處界等二道理勝義謂苦等四諦三證得勝義謂二空真如四勝。

義勝義。謂一真法界。依瑜伽論論。乙玄續金無。南作論第。六十四。有四世俗。一世間世俗。謂軍林等二道理。世俗謂蘊處界等三證得。世俗謂預流等四安立。世俗卽安立真如。以四世俗對前唯識。唯識乙玄續金無。四種勝義。則有四重二諦。一世俗。世間二諦。世間原南續金有。苦等爲勝義。三四諦勝義。二諦。四諦原南無。乙玄續金有。苦等爲世俗。安立真如爲勝義。四安立非安立二諦。謂安立真如爲世俗。非安立真如爲勝義。又真俗各四便成八諦。此下原有一字。乙南玄續金無。世俗四者。一名假名無實諦。二名隨事差別諦。三名方便安立諦。四名。玄續金無。上四名字乙。假名非安立諦。謂二空理依詮而說。但有假名不得體故。勝義一體用顯現。諦二因果差別。諦三依門顯實諦。四廢詮談旨諦。然上八諦名則小異。義不殊前。又四重中初一世俗。唯局。局乙玄無。世俗後一勝義。唯局。局乙玄無。勝義中間六諦。各通世俗勝義二諦。二諦乙南續金無。如第一勝義。望前爲勝義。望第二爲世俗。既四重二諦一一差別。故云迢迢。南金作超。然不同。不同法性二諦相卽。○

疏非斷非常果生因滅者於二諦門中曲開此義。此無。^{此南}則於俗諦中明非斷常。不同法性二諦互融明非斷常。言果生因滅者因滅故不常。果生故不斷。故下金有成字。唯識第三解。解原南作云此。乙玄續金作解。阿賴耶識恆轉如瀑流云。云原南金作釋。乙玄續作云。恆言遮斷轉表非常等意云。若因不滅遷至於果則名爲常。若果不續因無所生則墮斷滅。今常相續故無斷常。

斷常乙玄
金作常斷

廣如唯識。

疏同時四相滅表後無。

鈔疏同時四相滅表後無者卽上六字玄續金作下第七四相一時前後別中前後義中前作也。成唯識識下南有論字。第二云然有爲法因緣力故本無今有暫有還無表異無爲假立四相標也。本無今有有位名生生位暫停卽說爲爲原南作名論住住別前後復立異名暫有還無無時名滅別明金作名相也。玄續金作爲。前三有故同在現在後一是無故在過去。據異小乘生在未來餘三現在如何無法與有爲相難也。表此後無爲相何失。應答也也乙玄續無生表有法先非有滅表有法後是無異表此法非凝

然住表此法暫有用。別釋表義，故此四相於有爲法雖俱名表而表有異，此依剝那假立四相。結也。今疏但舉滅者，唯此一句異於法性。不許許續作同時故。諸注本節

玄文作

疏根本後得緣境斷惑。義說雙觀決定別照，以有爲智證無爲理。義說不異而實非一。

鈔疏根本後得下第八能所斷證卽離別中不卽義也。因明斷證復說緣境。根本緣真後得緣俗義說雙觀者亦言了俗由於證真二智雙觀真俗以其宗中二智不融二境不卽故正證誤。正證誤作雙觀時而常別照言斷惑別者根本智斷迷理隨眠後得智。乙玄續金無不不斷不不斷。原作斷迷事隨眠茲從乙南玄續金護法云不親證故無力能斷迷理隨眠而於安立非安立。非安立原南無乙玄續金及唯識論有立誤作相無倒證故亦作不誤能永斷迷事隨眠故瑜伽說於修道位。位玄作立誤中有出世斷道世出世斷道相傳釋云正體斷誤作能斷迷理迷事。事玄作理誤二種隨眠後得但斷迷事隨眠斷迷理時卽觀理境斷迷

事時卽觀事境故不卽也。旣言_{言乙玄續}根本有雙斷義故說雙觀後得旣不斷於迷理還成別照不同法性一斷一切斷也。此中疏文影略而說_{而說乙南}若約斷惑應云義說雙斷而實別斷言以有爲智證無爲理者唯約根本斷惑而說上明斷惑此辨證理前緣境斷惑但就所觀以論不卽今此證理就能所證心境相對明不卽義能證之智則是有爲所證之理卽是無爲故不卽也。

疏

旣出世智依_{作衣誤北玄}生滅識種故四智心品爲相所遷佛果報身有爲無漏

鈍疏旣出世智依生滅識下第九明佛身無爲有爲別中有爲義也佛地論第三云大覺地中無邊功德略有二種一者有爲二者無爲無爲功德淨法界攝淨法界者卽是真如無爲功德皆是真如體相差別有爲功德四智所攝無漏位中智用強故以智名顯一切種心心所有法及彼_{彼原作餘南作諸論}品類若就實義一一智品_{續金有南作悉能乙玄}具攝一切功德法門法門原南無論_{記作彼}若就粗相妙觀察智攝四念住_{上八字原作攝妙觀察南作攝妙觀茲從乙玄續金與論合}等明知四智皆有爲也唯識_玄

作釋。第十云。四所轉得此。此無。復有二。二下原南有種字。一所顯得謂大涅槃。

論乙玄續金無。

論乙玄續金無。

乙玄續金。二所生得謂大菩提。此雖本來有能生種。而所知障礙故不生。生原南作得生。

由聖道力斷彼障故。令從種起。名得菩提。起已相續。窮未來際。此卽四智相應心品。乃至云。故此四品。品原南金作智。總攝佛地一切有爲功德皆盡。以斯二論明皆有爲。今疏初兩句出有爲所以。以從種生。生則有爲。況能生識體是生滅。所生之智安非有爲。既是修生有爲。必有有爲之相。謂生住異滅。故云爲相所遷。四智攝於三身。大圓鏡智成自受用。故說報身有爲無漏。

疏如是義類廣有衆多。具如瑜伽雜集等說。

鉢疏如是義類下結也。

上鈔南無。

疏三終教中少說法相。多說法性。所說法相。相北玄誤。亦會歸性。

鉢疏三終教中少說法相等者。疏亦有三。初總次別後結。今初。上六字南無。對前始教互有少多。可知言所說法相亦會歸性者。如說五蘊。五蘊卽空。空卽法性。下文

云。三世五蘊法。說名爲世間。彼滅非世間。如是但假名。又云。有諱說生死。無諱說涅槃。生死及涅槃。二俱不可得等。又如說心。心卽離念。法界一相。華藏世界海。法界無差別等。其文非一。故此宗中非不有相。宗意顯性以爲玄妙。令物達此。速證菩提。故光明覺云。如來所轉等。上九字乙南玄續金無案光明覺品偈云。如來所轉妙法輪。一切皆是菩提分。若能聞已悟法性。如常見佛。

疏所立八識。通如來藏。隨緣成立。不生滅與_{上四字甲玄續作生滅與不。}生滅和合而成。非一非異。

鉏疏所立八識下別明。文亦九段。如次對前。成十對_{原南金作段。乙玄續作對。}義。亦第一當其第三。上五字原南作三當其第一。茲從乙玄續金。以對前次故。今初卽唯心真妄別中明。具分唯識。真心成故。然法性宗十義。卽此經同教中義。至下廣引本文釋之。今且_{且金略引}他經釋耳。通如來藏者。如來藏卽不生滅。據異前教唯生滅識。故_{無南}楞伽第一云。譬如巨海浪。斯由_{斯由原作由。南玄續金作斯由。乙}猛風起。洪波鼓溟壑。無有斷絕時。_{時原續}

金作期。經玄

時。

藏識海常住。

境界風所動。

種種諸識浪騰躍而轉生。

既言體即常住明

非唯生滅。常住卽如來藏。言不生滅與生滅和合。

不生滅與原作不生不滅者。

者卽

起信論文。彼論彼論。

南玄續。

原無乙。

具云不生不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

名阿賴。

賴乙玄

續作黎。案論梁譯

作黎。唐譯作賴。

耶識既二和合名爲爲。

南玄續。

金無。

阿賴。

賴玄續

作黎。

耶則知賴。

賴甲乙玄

耶非獨生滅。謂唯真不生。純妄不成。真妄和合方成藏識廣如問明品辨。

疏一切衆生平等一性。

鉗疏一切衆生平等一性者。卽第二明一性五性别中一性義兼一乘義。對前五性三乘廣如前說。

疏但是真如隨緣成立。

鉗疏但是真如隨緣成立者。第三真如隨緣不變別中通隨緣義也。楞伽經云。如來藏爲無始惡習所熏。下南有亦字。名爲識藏。識藏原及七卷楞伽卷五作藏。作識藏。案上引與四卷楞伽文合。又云。如來藏受苦樂與因俱。若生若滅。皆明作名誤。隨緣成一

切法也。起信亦云。自性清淨心。因無明風動。成其染心等。而疏云。但是者。躡上而起。謂上衆生。但是真如隨緣成也。由此成立。不失一性。對上始教。但說凝然。故云隨緣。非謂此宗無不變義。由不變故。始能隨緣。由隨緣故。方能不變。何者。謂若變自體。將何隨緣。如失。失原南作無。乙 溼性。將何隨風而成波浪。卽由此義。義原作誤。甲 不變。是以二義反。反原作及誤。甲 覆相成。故勝鬘經云。不染而染。難可了知。染而不染。難可了知。此經二對。上對卽不變隨緣。下對卽隨緣不失自性也。

疏依他無性。卽是圓成。

金疏依他無性。卽是圓成者。第四明三性空。有卽離別中相。卽之義。之南也。也。乙無。謂依他是因緣所生之。所之二字。乙法緣生無性。無性故空。空卽圓成。更無二體。此中無性。卽無偏計妄執。妄執。乙無。之性。法相宗中。無於於。玄續。偏計。無。卽是空。故但空偏計。法性宗中。則依他性上無偏計性。故依他卽空。空卽無性之理。無。

性之理。理玄續作性。卽是實性。故密嚴經經南云。名爲徧計性。相是依他起。名相二俱遣。是爲第一義。中論云。因緣所生法。我說卽是空。亦爲是爲是。原作名爲論。乙假名亦是。是原作名。論。中道義。一因緣上三義具足。無前無後。故卽有卽空不相捨。捨原作拾。甲乙離。若釋三性之名。大意不殊前教。但融不融故分性相之二宗耳。

疏一理齊平。故說生界佛界不增不減。

鈔疏一理齊平。故說生界佛界不增不減。佛界原無。乙有。者第五生佛不增不減。別此但義異。名作異。名北玄誤。乃不殊。謂法性既同。設令續金無。玄一切衆生一時成佛。生界不減。佛界不增。以生佛界既金作卽。是法性。不可以法性增法性。喻如東方虛空是衆生。西方虛空是佛。不可以東方虛空添西方虛空。令東減西增。不增不減。經上五字。原作故不增不減。茲從乙南玄續金記。大般若等經。皆約一性平等而說。

疏第一義空。該通真妄。真非俗外。卽俗而真故。○雖空不斷。雖有不常。

鈔疏第一義空下第六明二諦空有卽離別中相卽義也雖有不卽不離對前成
卽故仁王二諦品云波斯匿王言第一義諦諦南無經原中有世諦不若言無者
智不應二若言有者智不應一一二之義其事云何佛言汝今無聽我今無說無
聽無說卽爲卽爲原作是卽名爲與唐譯仁王舍乙南玄續金作卽爲與秦譯合
及秦譯七佛云秦譯作如是唐譯作言無相第一義無自無他作因緣本自有無自無他作法
作七佛。偈云云秦譯作如是唐譯作言無相第一義無自無他作三三原作二誤經乙南玄續金記作三假集假有有無本自二
譬如牛二角照解見無二二諦常不卽於解常自一於諦常自二通達此無二真
入第一義涅槃十三云云南文殊師利白佛言世尊世尊乙玄所說世諦第一義
諦其義云何世尊第一義義下原南有諦字經玄續金無中有世諦不世諦之中有第一義不如
其有者卽是是原南作應經金作是一諦如其無者將非如來虛妄說耶耶下原有佛言
二字經乙南玄無。善男子世諦者卽第一義諦世尊若爾爾下經有者字則無二諦佛言有善方便隨
順衆生說有二諦善男子若隨言說則有二種一者世法二者者乙南玄續金無經原有出世

法善男子。如出世人之所知者。名第一義諦。世人知者。名爲世諦。善男子。五陰和合。稱言某甲。凡夫衆生。隨其所稱。是名世諦。解陰無有某甲名字。離陰亦無某甲名字。出世之人。如其性性北_{作姓玄誤}。相而能知之。名第一義諦。諦無南以以金上二經對前二論。二宗有殊。前教則八諦區分。初一唯世俗。後一唯勝義。中間六諦。上下相望。各通二義。而皆約事。令第八諦獨居事外。今此二經。仁王則雖有二諦。智障作知。智無二涅槃。則本唯一諦。解惑分二。斯則二而不二。不二而二。一二自在。在正續作誤。爲真二諦。故昔人云。二諦並非雙。恆乖未曾各。卽其義也。生公云。是非相待。故有真俗名生。一諦爲真。二言成權矣。卽涅槃經意也。梁論亦云。智障甚盲論作極。

闡謂原南作謂。謂謂玄續金作爲。真俗別執。然法相務欲分析。法性務在融通。各據一門。勿生偏偏玄滯。然疏云。第一義空。該通真妄者。真妄俱空。非獨真空妄有。妄空真有也。而言第一義空者。非無物爲空。乃卽妙有之空也。真非俗外者。明不異也。影取俗非真外。卽俗而真者。明相卽也。影取卽真而俗者。一

則影取如上所明。二則以妄必是真。

真原南作其真。乙玄續金作真。

亦有真非

非下南

有是字。

妄故如波

卽溼。有溼非波。卽靜水。

故卽字。

原南金記無。

佛已證故。但言隨順觀察世諦。卽入第

一義諦。無有隨順觀察第一義卻

原作卽。乙南

入世俗故。故上涅槃中文殊雙

徵。如來但云世諦卽第一義。○疏雖空不斷等者。由上二諦既融。令不斷不

不乙玄續

入世俗故。故上涅槃中文殊雙

金常中道妙妙。玄旨不唯約事。此卽中論及智論文。且

南作但。

約空爲真諦。有爲俗

諦者。空是卽有之空。故雖空不斷斯乃

乃乙玄續作則。

卽俗之真也。不同始教如龜毛兔

角方說名空。雖有不常者。有是卽空之有。故此有非常斯乃

乃乙玄續作則。

卽真之俗也。

若執執

乙南玄續金無。

有定是有。便墮常見。故中論云。定有則著常。定無則著斷。是故有

智者不應著有無。非斷非常。卽是中道。若滅故不常。續故不斷。但俗中一義耳。上

乃乙玄續作則。

則不壞有無而離有無。有之與無。非一非異。故成中道。若其一者。有無之義俱壞。

若其異者。便墮斷常。何者。若法定有有相。則終無無相。如說三世有者。未來中有。

遷至現在。轉入過去。不捨本相。是則爲常。又定有者。應不從緣。不從緣者。墮無因

常。若法定無。先有今無。是則爲斷。若不融二。乙南玄續金作二。甲。諦明空有者。決不能祛斷常之見。

疏四相同時體性卽滅。

鉤疏四相同時體性卽滅者第七四相一時前後別中一時義也。以性滅爲滅故得同時。故無。故南云。南作初。四卷楞伽作物。十卷楞伽作初。生則有滅。不爲愚

者說。

上十字經在

楞伽云。

云。南作經云。初麗本作物。宋元明宮本作初。

生則有滅。不爲愚

者說。

上十字經在

一切法不無。

乙玄續金作不。

生我說剎那義淨名云汝今卽時亦

生亦老亦滅故無。

故南云。南作不。

又云過去已滅未來未至現在無住三世皆空故體性卽滅

乃會相歸性也。故起信論無。

論南云。若得無念者則知心相生住異滅以無念等故

而實無有始覺之異以四相俱俱原作同論乙時而有皆無自立本來平等同一覺故前教北玄後誤假立四相故一字案下乙南玄續金有謂滅相不同時此教以所相法體隨

法性而融通故能相之相亦生滅而無礙。

疏緣境斷惑不二而二有能所斷二而不二說爲內證○照惑無本卽是智體照體

無自卽是證如。非智外如爲智所證。非如外智能證於如。

鈔疏緣境斷惑下第八能所斷證卽離別中相卽之義。

相卽之乙作卽之故十南玄續金作卽。

地經云。非初非中後論釋義。釋義乙玄云。乙是作北玄續金作云。玄下原作言。

初智斷爲中爲後。

後下乙玄續金有爾論原南無。

非初智斷亦非中後偈言。言乙續金作云。玄下原作言。

非初非中後故。故若爾論原南無。

云何斷耶。耶論無。耶下乙玄續金有論云二字原南無。

如燈燈下原作有之字。

續金無。燄非唯初中後前中後取故。謂唯取一時則不能斷。三時總取方說能

斷假三時斷。斷玄作假。

則無定性。何者。初若能斷。不假中後。後若能斷。不假初中。旣假

三時。故知無性。一一推徵。三皆不斷。是故經言非初非中後由三時無斷方能斷

結。是故論云前中後取故。故無。

論主總取三時方顯三時無斷。經論言反意乃相

成。經則約性。論則約相。性相無礙。方能斷結。大意如此。而疏有二節。初總明無斷

之斷。後別明內證之相。今初文亦影略。若約緣境應云。應云原南無。

不二而二。有能所斷能所照。二而不二。卽智證如今且。

今且原南作若。乙續金作今且。

者。玄續金有。乙以能斷是智。所斷是惑。惑體智體無二體故。故名不二。故涅槃云。
明與無明其性無二。愚者謂二智者了達知其無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不壞相。故有能所斷。卽名爲二。二而不二。說爲內證。證下原南有證字。乙玄續金無。者以能合所故。惑卽如故。○疏照惑無本下別明內證之相。謂智。智。乙南玄續金作二智各。記曰。有實也。云。二智各有二能。卽真俗二智。或權智也。有二能。一能斷惑。二能證理。上說斷惑。今明證理。言照惑無本。卽是智體者。尋此妄惑都無根本。非內非外。亦非中間。三世推求。都不可得。從無住本。顛倒妄生。旣以無住而爲其而其二字。南無。本。則無本矣。無住之本。卽實相異名。故此惑本便是智體。智體惑體無二體也。言上二言字。原南無。照體無自。卽是證如者。卽此智體。本唯無念。不能自立。因惑說智。智不自名。智無自性。卽是如體。無心存智。是曰證如。若以智會。會。原南玄續金作合。乙如非證如矣。疏非智外。如爲智所證。下反成上義。智卽是如。如卽是智。法界寂然。曰如寂而常照。曰智。豈離寂外。別有智耶。上二句舉智收。如智外更無如矣。下二句舉如收智。如外豈有智耶。若智外有如智。則收法

不盡。若如外有智。如_{乙玄續金作真}如。則不徧智中。舉一全收。不容相並。此卽迴向經文。更有文云。無有少法與法同住。則顯法性無容並真。二既不存。一亦奚立。如斯斷證。唯實教宗。不同前宗。決有斷證。

疏世出世智。依如來藏。始本不二。則有爲無爲。非一非異。故佛化身。卽常卽法。不墮諸數。況於報體。卽體之智。非相所遷。

鉢疏世出世智。依如來藏下。第九佛身。無爲有爲。別中無爲義也。文中。_{中原作中}有_{乙南}作_中續金作_中。先出所以。若法相宗。從生滅識生。則是有爲。今依如來藏。所_{斯誤}續_作依常故。能依亦常。始謂始覺。本謂本覺。本覺理有衆許。是常。始覺修生義同無常。今以始覺同於本覺。_{上五字乙南玄}無復始本之異。豈無常耶。若是無常。何得而言無有始本之異。以一常一無常故。今言不異。明卽是常。疏則有爲無爲。非一非異者。以約修_{修乙玄續金作依}。生義同有爲。全同藏性。故卽無爲。本覺義同無爲。始覺卽是有爲。今說始本明其不一。始本無二。明其非異。故佛化身_{故佛原南無}。已下正顯無爲。

化身最劣。尚是常住。報身更勝。安得無常。化身卽常。此義乃是。

上玄續金。南涅槃四字。乙南

經文。故彼經云。吾今此身卽是常身法身。恐人謂言但是不斷之常。非凝然常凝。

然常者卽是法身。今云卽是常身法身。上入字。南無。明知化身卽是。是原無。乙南

凝然常也。不墮諸數。卽淨名經弟子品云。佛身無爲。不墮諸數。以訶阿難謂佛化

身有小疾故。上舉二經明化身常。下況下況。南金作況。上南無。報體安得不常。

上原作況。下況於乙玄續作下況。

言言。原南無。乙玄續金有。卽體之智者。若體外有智體。常智無常。卽體

之智體。旣四相不遷。智亦無能遷矣。智若可遷。體亦可遷。以相卽故。故涅槃第二

云。若有作。若有。南無。玄續。金善男子。欲護正法。勿說如來同於諸行。不同諸行。唯當

自責。我今愚癡。未有慧眼。慧眼。南作智目。乙玄續作智眼。原及南經作

不可思議。是故不應宣說如來定是有爲。定是無爲。若正見者。應說如來定是無

爲。何以故。能令作。爲。衆生生善法故。生憐愍故。如彼貧女。彼貧女。原南作有女人。乙玄續作彼。

在於恆河。爲愛念子而捨身命。善男子。護法菩薩亦應如是。寧捨身命。不

說如來同於有爲。當言如來同於無爲。以說如來同無爲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彼女人得生梵天。何以故。以護法故。云何護法。所謂說言如來同於無爲。善男子。如是之人。雖不求解脫。解脫自至。如彼貧女。貧女原南金作女人人。不求梵天。梵天自至。乃至云。云原作云云字注南作言。二文殊師利。外道邪見可說。如來同於有爲。

南作諸行經原玄續金作有爲。持戒比丘不應如是於如來所生。有爲想。想南相。若言如來是有爲者。卽是妄語。當知是人死入地獄。如人自處於己舍宅。文殊師利。如來真實是無爲法。不應復言。言原南作說經原玄續金作言。是有爲也。如是等文。諸經皆有。涅槃中意。初則爲與無爲。二俱雙遣。後於此二中。寧說無爲。不應宣說是有爲也。今明三身既得相卽爲與無爲本融。如是。是原南作此乙玄續金作是。解於如來。是爲真實觀佛餘義。至下當明。

疏如是義類。作類甲續義。亦有衆多次第對上。如楞伽等經起信等論。若會上二宗廣如別說。

鉢疏如是義類下結廣從略。兼示法源。令知有據。

疏四頓教中總不說法相。唯辨真性。亦無入識差別之相。一切所有。唯是妄想。一切法界。唯是絕言。五法法下玄續金有與字。三自性俱空。八識識下甲玄續金有及字。二無我雙遣。訶教勸離。毀相泯心。生心卽妄。不生卽佛。亦無佛無不佛。無生無不生。如淨名默住顯不二等。是其意也。

鈔疏四頓教中頓原作類誤。乙南玄續金作頓。總不說法相。唯辨真性等者。意云。但諸經中一向辨真性處。處原作之處。乙南玄續金記作處。卽屬頓教。疏亦無入識差別之相等者。入識心王。尙無差別。況心所變。豈當有耶。心生則種種法生。心滅則上二則字原作卽。乙南種種法滅。故起信論論南無。南玄續金及起信論作則。云。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若離妄妄原南作心。乙玄續金作妄。論無。論乙玄續金作法。從本已來。離言說相。離名字相。離心緣相。畢竟平等。無有變異。不可破壞。上四字。原南金。唯是一心。故名真如。以一切言說假名無實。但隨妄念。不可得故。故疏云。一切所有。唯是妄想。疏一切法界。唯是絕言者。又拂前真性。辨離言真如。故起信論次。

文卽云。言真如者。亦無有相。謂言說之極。因言遣言。此真如體無有可遣。以一切法悉皆真故。亦無可立。以一切法皆同如故。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原上七字作諸從法不可言說不可思念。茲故名爲_{爲原南無論}乙玄續金有。真如。故疏云。皆是絕言也。言一切法界者。界者性義。以一切法性皆離言故。亦通四種法界。皆不可說故。名無得物之功。物無當名之實故。故南無理本無言故事理交徹。不可作事理說故事事相卽。不可作一多等說故。說原無。甲乙南無玄續金釋有。名名不盡。不可以一名名故。理圓言偏。玄偏作偏。言不及故。無有一法非實相故。疏五法至雙遣者。卽卽玄續作皆。原南金釋作卽。如楞伽雖明五法。名相妄想正智如如五皆空寂。何者。謂迷真。真乙南玄續無。原記有。如以成名相。妄想是生悟名相之本如。妄便稱智。則無名相妄想。唯如。如乙玄續金無。如智矣。智因如立。智體亦空。如假智明。本來常寂。故並空矣。況入識約事皆緣生性空。因有我法說二無我。我尙叵得無我寧存。故中論云。諸佛或說我。或說於無我。諸法實相中無我無非我。故雙遣也。言原無。訶教者。謂以心傳心。不在文字故。勸離者。乃有二

義。一令離教成上訶教。二令離法。法雖無量。不出色心。離心心如。離色色如。故令

令。原作今。甲乙南玄續金作令。皆離。則契心體離妄。妄。南玄續金無。念矣。毀相約境。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故。故。南無。

泯心約智。了境相空。假稱爲智。相既不有智。豈有真。心境兩亡。亡。南無。則皆泯絕。心無心相。卽是真。真。乙南玄續金記。決釋作安。心。故說生心卽妄。不生卽佛。言生心者。

非但生於餘心。縱生菩提涅槃觀心見性。亦曰生心。並爲妄想念。想。乙南玄續金決作忘。都寂。寂。甲乙玄續金決作盡。方曰不生。寂照現前。豈不名佛。故達磨碑云。心有也。曠劫而滯凡

夫。心無也。剎那而登正覺。言心無者。非。非。原作雖。乙南玄續金決作非。了心空。不生於了耳。故下

經云。一切法無。無。原南作不。玄續金及須彌。偈讚品。一切慧偈作無。生。一切法無。無。原南作不。經乙玄續金作無。滅。若能如

是解。諸佛常現前。言如是解者。如不生解。而無解相。非謂空解於不生耳。疏亦無佛。無不佛。無生。無不生者。重拂前迹。爲迷衆生。言卽心卽佛。旣無衆生。何曾有佛。故經云。平等真法界。無佛無衆生。執佛言無佛。非謂是無佛。故云無不佛矣。則遣之。又遣之。若少有。有。南玄續金無。所得。皆是妄想。故佛藏經第一云。舍利弗。乃至於法少

有所有所經麗本作許。得者則與佛諍。與佛諍者皆入邪道。非我弟子。子下原是有宋元明官本作計。是吾法賊矣。

經乙南玄續金無。

又只名無佛以爲真佛。故言無不佛矣。矣乙玄續作耳。故下經云。性空卽是佛。

不可得思量。若有生心。生心是妄。故說不生。佛尙不有何有無生。作無生解。還被

無生之所纏縛。故云無不生矣。又一切法不生。則則南般若生。故云無不生矣。矣原南作即。

南金無。乙續有。則生與不生。反覆相遣。亦反覆相成。唯亡甲續金作忘。言者可與道

合。虛懷者可與理通。冥心者可與真一。遣智者可與聖同。同下南金有耳字。故引淨名默

住以顯不二也。也原玄續金作是也。然淨名第二南無。入不二法門品前有三十二菩薩各

說不二法門。後問文殊師利師利乙南玄續金無。云云乙玄續何等是入入南不二法門。

文殊師利曰。如我意者。於一切法無言無說無示無識。離諸問答。是爲入不二法門。

於是文殊師利問維摩詰言。我等各自說已。仁者當說何等是入不二法門。時維

摩詰默然無言。文殊師利歎曰。善哉善哉。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真乙作真真。玄續金作爲。

真經原南作真。入不二法門。然此經意前後相成。共顯深旨。作意。若辨優劣。或三重四重。

言三重者。一諸菩薩以無二遣二。則是以言顯法似有不二可說。便是對二明不二。非絕待也。二文殊以言遣言。明無不二可說。令_{原南北}_{乙經玄續作今}譏_謂。亡_{讀金記作忘}。言會旨。三維摩詰以無言顯理。謂本自無言。不須更遣。故爲三也。而言四者。文殊師利以言印彼。又明言卽無言。非要離耳。若欲_{欲玄}合者。然後三段反覆相成。但爲一義。初文殊以言顯無言。次淨名以無言印無_{無原無甲乙南}言。後文殊以言印無言。三段二人共顯言絕_{原南作絕}。乙_{玄續}金作言絕_謂之理。故前三十二菩薩以無二遣二。後二大士以無言遣言。則但有二節。若更合者。若無諸菩薩以言遣二。空有絕言。何由顯理。是則前諸菩薩假言顯理。後二大士以無言顯理。言與無_{不原南作不}。乙_{玄續}無_謂。言雙亡。皆真不二矣。故雖三節。一致無違。今取最後。故云如淨名默住_{如南}也。
金記作無。

疏五圓教中。所說唯是無盡法界。性海圓融。緣起無礙。相即相入。如因陀羅網重重無際。微細相容。主伴無盡。十法門各攝法界。義分齊中。當具宣說。

鈔疏五圓教等者。者南無。義廣理深。非略可盡。故彰其宏奧。別立一門。然在立教之終。故須略舉。言十法門者。一一法門。上四字南玄續金無。一一法中多明。十故。十身。十忍。十眼。十通。十種玄門。出十所以表義無盡。彰異餘宗。故文文之中多皆十句。一一十句。六相圓融。方顯教圓廣。如下辨。

二依教開宗。宗乃有十。如經宗中辨。

鈔如經宗中辨。中原無。者。即是第六宗趣門。門下南金有中字。乙玄續無。也。上十四字。疏第四總相會通。曲分爲二。先通會諸教。後會化儀前後。

鈔第四總相會通。中文多易了。隨難則釋。上鈔南金無。

疏今初諸德立教。各自所據。今雖立五。亦會取諸說。略有五重。

疏一或總爲一。謂唯是如來一大善巧攝生方便。一音所演。則前之二師立一音者不失道理。金注云。初會羅什菩提流支。

疏二或開爲二。此更有三。一對小顯大。初是半字。後四皆滿。則無違二藏等言。金注云。會。

滿載。半

二對權顯實。則前則前。原作前則。源。

二是三乘。後三爲一乘。則不違法華四

乘。金注云。會

光宅四乘。

三者三四二教雖則泯二異前。而對三顯一曲巧順機。後一直顯本法。

一向不共。如智論說。此同印公平道屈曲。

金注云。會

印

鉢疏三者三四二教者下乙玄下乙玄。雖則泯二異前。者三卽終教。四卽頓教。

續有又字。下續金無。

雖則泯二異前。者三卽終教。四卽頓教。

此之二教俱明一乘。故云泯二則異前。始教存三乘也。而言雖者。雖明一乘。由是對三顯故。同前二教亦入屈曲之數。則前四教皆屈曲收。後之一教方是平道。故

順印公。

疏三或分爲三。初一小乘。次一三乘。後三一乘。或唯後一是不共一乘。智論指此以爲不共。大品等經共二乘說故。此三亦順四乘。又梁論第八云。如來成立正法有三種。一立小乘。二立三乘。三立一乘。第三最勝。故名善成立。此亦同妙智經真諦三藏部異執記。前錄西域法性宗中疏鈔合。第二卷中亦同此說。

鉢疏此三亦順四乘者。初一小乘。次一三乘。此二皆是三乘教攝。以初小乘卽三

乘中之小乘故。後三是一乘。故爲四乘也。又梁論下證成三一之義。前會三三作二。
乘一乘文中文中南無乙。玄續金作中。已引及妙智經部異執記經記二字乙。並如前引。
疏四或分爲四。此亦二門。一中間三教存存北玄從誤。三泯二別故開之爲四。一別教。小
乘如四阿含等。二同教。三乘如深密等。三同教。一乘如法華等。四別教。一乘如華嚴
經。二約歷位無位。開漸及頓。故分爲四。總合二三以爲漸教。餘皆如名。

剎疏一中間三教存三泯二別者。始終頓三名爲中間。以初有小乘。後有圓教。故
名名乙玄續金作曰。中間。而始教存三。故別爲一教。終頓二教。泯二。是同。故合爲一教。下
列四中云三同教一乘上十四字原作爲一乘。茲從乙南玄續金。卽合終頓二教也。疏二約歷位無位
等等原作別乙南玄續金作等。者。始終二教皆悉歷位。頓教不歷。故合始終以爲漸教。餘皆如
名者。一小乘教。二漸教。三頓教。四圓教。則漸是新加。餘三如本本續作來誤。名也。

疏五或分爲五。如前所立。以漸中有始終故。然取多分略指數經實非局判。以一經
中容多教故。

疏然取多分下遮外難也。也玄續金無

恐有難云

既破昔人不許指於一經以爲一

教如何前立教中亦云如法華等故今通云從多分說所以略指實不局判一經

以爲一教故下出所以云以一經中容多教故乙玄續原南作多教

上來開合偏收多數具多

收續作故理無不盡依此亦可總判教言若唯爲一難見淺深非判教也若欲判者當

漸開之且分爲二一方便教二真實教故法華云開方便門示真實相亦卽半滿

又方便卽隨他意語真實卽隨自意語又方便是三乘真實是一乘然諸經中對

小顯大卽以二乘爲方便大乘爲真實若對權顯實則以三乘爲方便一乘爲真

實則於南方便之中更分爲二一小乘二大乘就真實中亦分爲二一行布二

圓融行布卽始終之教圓融卽是圓教又小乘居然易易原作是南金作易

乙玄續記作易別大乘

之中有多差別一直顯一乘如華嚴二開權顯實如法華三會權歸實如涅槃四

斥權讚實如淨名思益五權實雙明如諸般若六帶權說實亦如般若七帶實明

權亦如般若勝鬘小似法華央掘掘乙續金作崛小似涅槃於上七中有似其類之經各

以類攝。若就大乘分宗。亦可有四。一法相。差別宗。多說相故。二相想俱絕宗。多約性故。三性相無礙。宗事理相卽故。四圓融。具德宗。以理融事故。故南無故如來聖教。意趣無邊不可局執。今且依於續乙玄古勢有故字續。如疏明耳。

疏第二化儀前後者。今辨如來一代時教。略啓十門。一本末差別門。二依本起續甲。三攝末歸本門。四本末無礙門。五隨機不定門。六顯密同時門。七一時頓演門。八寂寥無言門。九該通三際門。十重重無盡門。

疏初中。本末同時。始終一類。各無異說。○然有三位。一若小乘中。則初度陳如。後度須跋。中間亦唯說小益。小如四阿含經。及五部律。二若約三乘。則始終說三通益三機。如密迹經等。三若約一乘。則始終唯爲圓機說於圓極。如華嚴等。等玄續金作經等其中不通小乘。復攝攝源南作說誤。九世該於前後。更無異說。○然此三類。依於此世根性定者。常聞聞甲玄續。如上一類之法。故佛所演。各通始終。始終續作終始更無前後。

鈔疏本末同時。始終一類者。本是一乘。末卽小乘三乘。然非前後。從初得道迄至

涅槃此三類教同時並行故云本末同時言始終一類者若小始終俱小若三則
續金無南玄始終俱三若一則則南始終俱一故云始終一類各無異說說下乙玄
金有次
字然有三位下別出其相相原作故乙疏上十字然此三類依於此世下此下南
有三字
揀濫此下乙玄續恐有執言小乘始終定者豈非定性聲聞故揀之揀之原南無
金有謂字云謂非一人多世同聞一類以容轉根器故非定性上三字原無南玄續
金有乙作非常性亦非通取不定性人要約一世一類定者

疏二依本起末門此有五類謂初爲菩薩說大二爲緣覺三爲聲聞四爲善根衆生
五爲邪定如出現品日照高山及三千初成喻中廣辨其相皆明先大後小約法名
從本起末以於一佛乘分別說三故十八本二皆大乘出故約機各是一類之機非
約一機前後大小

鉗疏如出現品日照下文甚分明上鉗南無此應廣引上四字南金無疏約機各是一
類之機者揀濫也非是一人先大後小故若一人身則明先小後大乃攝末歸本

門中有之。故攝末歸本門門下玄續有中字。有二類人。一者一人備歷小大。如四大聲聞等。二者先稟小人。未必後時稟大。以小性定故。而聞後時說大。故異前始終俱小。後稟大人。未必要從小來。以有頓悟機故。而知先來說小。故非始終俱大。

疏三攝末歸本門者。依無量義。初時說小。次說中乘。後時說大。故法華亦云初轉四諦。深密妙智雖復復南玄金記作復。二時三一不同。皆先小後大。

鉢疏法華亦云初轉四諦者。卽第二經諸天說偈偈乙南玄續作偈偈。云昔於波羅奈轉四諦法輪。分別說諸法。五衆之生滅。今復轉最妙無上大法輪。是是南玄續金作此經原作是。法甚深奧。少有能信者等。等南

疏四本末無礙門者。謂初舉照山王王續作主誤。之極說明。非本無以垂末。後顯歸大海之異流。明非末無以歸本。故本末交映。與奪相資。方爲攝生之善巧矣。是故通論總有五位。一根本一乘。如華嚴經。二密意。小乘三密意。大乘四顯。了三乘。上三如深密。五破異一乘。如法華。○上之四門圓通無礙。是則前後卽無前後。無前後之前後耳。

鈔疏上之四門者通結上也。所以此中結者前之四門義已略周藏和尚

藏南作和尚

賢立但有前四今疏順彼且將略畢故此結之下之六門復旁收異義以顯玄奧。

疏五隨機不定門者此上四門初門明三類機始末常定次門明五類機異時常定第三門明一類機自淺之深第四門明二類機初機聞頓後機從淺至深更有一類不定之機或從小乘次入三乘後入一乘亦有從小直入一乘或多類機隨聞一句異解不同。

鈔疏更有一類機下上來牒列牒列乙作條列南作牒例玄續金作條例前之四門生起第五明第五

門非前四攝也。

疏六顯密同時者若異聞互知是顯不定若互不相知卽是祕密密顯密顯金作顯甲續作祕密同時亦無前後。

鈔疏六顯密同時者是天台八教中祕密不定之二教也。

疏七上來諸門一時頓演

鉢疏七、一時頓演七乙亥續金無。者。如來於一語言中。演說無邊契經海。無論小大小大續玄大。金作大小。三一顯密。一刹那中皆具演耳。

疏八、從初得道乃至涅槃。不說一句。

鉢疏八、從初得道等者。卽寂寎無言門。謂涅槃楞伽等經。皆有此說。涅槃二十六云。若知如來常不說法。是人名爲上四字。續金作是名。乙作是名爲。菩薩。南玄具足多聞。大般若。四百二十五云。我從成道原南及刊定記引。已來。上六字。續金作我會於此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相應義中案。般若波羅蜜多相應義中案。告諸天子語。不說一字。汝亦不聞。五百六十七云。衆生各各謂佛獨爲說法。上謂獨爲我說。各而佛本來無說無示。淨名第一云。其說法者。無說無示。其聽法者。無聞無得。佛藏經第一念佛品云。云南佛告舍利弗。不能通達一切法者。皆爲言說所覆。是故如來知諸語言皆爲是邪。乃至少有語言。不得真實。上所引經。但明不說。未出不說。所以。若楞伽經兼出所以。故第三云。云南作卷。大慧慧南。復白佛言。如世尊所說。我從某夜得最正覺。乃至某夜入般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亦不已。

說當說。當知。當知。經乙南。不說是爲爲。經南玄。佛說大慧白佛言。世尊。如來應正。

等覺。何因。因續。緣故。緣故。經乙南。說言。不說是爲爲。經乙南。佛說。佛告大慧。我因。

二法。故作是說。云何二法。謂緣自得法及本住法。是名二法。上四字。因此二法故。我作無。如是說。云何緣自得法。若彼如來所得。我亦得之。無增無減。緣自得法。

究竟境界。離言說妄想。離文字二趣。云何本住法。謂古先聖道。如金銀等性。法界常住。若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法界常住。如趣彼城道。譬如士夫行曠野中。見向古

城平坦正道。卽隨入城。受如意樂。彼有彼有。乙南。偈云。我某夜得道。至某夜涅槃。於此二中間。我都無所說。緣自本住故。我作如法。上六字。經作得。是說。彼佛及與。

金作於。經原。我悉無有差別。有云。佛無色聲。總有五義。一遮過顯德。二真俗二諦。

三傳古非作。四悲願所成。五本質影像。初者。南爲遮過患。故云不說。約約。乙南

記作非。刊定。顯實德。故說非無。如十卷楞伽第八云。如來不說墮文字法。若人言如

來說墮文字法者。此卽妄語。佛性論第二云。如來無有色聲粗相功德可得。兜率

偈云。色身非是佛音聲。音聲續金作聲音。亦復然。亦不離色聲。見佛神通力。此此。

無上皆顯有過失之色聲。則佛非有。無過失之色聲。色聲乙南作聲色。則佛非無。二真俗。

二諦者。真諦離相。故明無說。俗諦隨機。故非無說。仁王觀空品云。云乙作三。若有修習

說聽。說聽經乙玄續金作聽說。卽卽經無說聽。說聽經乙玄續金作聽無說。如虛空故。故經乙南作無說。法同法性。一切

切經乙南玄續金作切法。皆如也。三傳古非作者。謂佛所說。但是傳述古佛之教。非自製作。般

若論云。須菩提言。如來無所說。此義云何。無有一法。唯唯。唯南獨如來說。餘佛不說。

故四悲願所成者。謂佛所有無盡三業應衆生者。皆是曠劫悲願爲因。順衆生感。

非所有。故說佛果無有色聲。然卽以此爲上四字。原作則以。南作則以此爲。茲

上爲字去聲。下爲字平聲。他爲自。故亦有說。下經。經乙南玄續金記釋與刊定同。會玄云。文云。如來不出世。亦無有涅槃。以

本大願力。顯現自在法。亦此意也。五本質影像者。謂佛三業平等普應。無彼差別。

影像色聲。故說非有。然卽與彼差別聞見爲增上緣。因質有影。故說非無。下經云。

諸佛無有法。佛於何有。有原南作所。甲乙玄續金及夜摩偈讚品作有。說。但隨其自心。謂說如是法。由上

五義會諸聖教說默無礙皆悉有理然上五義刊定記有而引文雜亂今上所引頗爲改易所以疏不引者以不出楞伽二因故謂初一卽緣自得法自所得法卽是證道證法在己離過顯德次三卽緣本住法本住卽古先聖道二卽所證三四卽教道傳古非作卽古先聖道悲願所成卽兼因果耳其本質影像但通相說本質無者順自所證故影像有者順古聖人卽體妙妙乙南玄續金無用故故云宗通自修行說通示未悟不出此二故略不明但引不說之文卽卽南知有上十七字原無乙南玄續金記

有不說之義耳耳原無乙南玄續金有小有異相故今敍之上上南雖說默默原作所默乙南玄續金作默

之由皆兼有說之意故思益第三云如佛所說汝等集會當行二事若聖聖經說法若聖默然何謂說法何謂默然答言言乙南玄續金作云經原作言若說法不違佛不違法不違僧是名說法若知法卽是佛離相卽是法無爲爲原南作違經作爲卽是僧是名聖默然又善男子因四念處而無經有所說名聖聖經說法爲原南作爲也於一切法無所憶念名聖默然斯皆正說之時心契法理卽不說耳明非緘口名不說也也原南玄續金作耳也餘

餘下乙玄字可知。上三字。

南金無。

續有門字。

南金無。

疏九此上諸門盡通三際。

疏十上之九門隨處隨時重重無盡皆無前後。

疏後之二門正是華嚴境界融取前八亦不離華嚴之用。

鈔門此下金有後之二上來上來原無。藏教所攝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五

疏卷二之三 鈔卷十至卷十二之一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疏第三義理分齊。已知此經總屬圓教。未知圓義分齊云何。

鈔第三義理分齊中疏文分二先總明大意後今顯別教下開章別釋前中分三初結前生後二總顯深廣三結屬所攝。今初上四十字南金作初結前生後文有兩句前句結前謂前教攝中不別明攝者以五教中中南玄續金無第五圓教圓教乙玄續無指於此經義當已攝況諸師立教皆以華嚴爲圓故知圓攝後未知下一句生後。

疏然此教海宏深包含無外色空交映德用重重語其橫收全收五教乃至人天總無不包方顯深廣○其猶百百源作有川不攝大海大海必攝百川雖攝百川同一鹹味故隨一滴迥異百川○前之四教不攝於圓圓必攝四雖攝於四圓以貫之故十善五戒亦圓教攝尚尚原作上源甲續金作尚非三四况初二耶○斯則有其所通無其所局局源

病作

鈔疏然此教海下第二總明深廣有法喻合。今乙今原作令誤。甲初至方顯深廣。
上十一字南初。法說也。初二句總標宏大也。卽是廣義。色空交映。德用重重。釋深義。
金作文三初。續無乙玄也。然上二句玄上三字乙南言含法喻。如海旁無邊涯。連天一色。空徹海底。
海映空天。卽下四門之二。總攝歸真。並皆空淨。理事理事續金。無礙。卽色空交映。
上四字乙玄續。色不礙空。空不礙色也。德用重重。卽唯明深義。義南玄續金無。具十玄門。
作交映色空。疏語其橫收下。釋上廣也。如下二地。
重重無盡。卽事事無礙。如海十德。互相周徧。疏語其橫收下。釋上廣也。如下二地。
中說人天十善等。卽其文也。總無下雙結深廣。○疏其猶下。喻明可知。上八字南金無。○
疏前之四教下法合以四教合於百川。圓教合於大海。於中先正合後解妨。今初。
上十字南金無。言尙非三四。況初二耶。耶原南金無乙玄續有者。合前故隨一滴迥異百川。卽舉勝。
顯劣。三卽終教。四卽頓教。初二卽小乘及與始教。雖有戒善。是圓教戒善。尙不同。
終頓之勝。以彼不能事事無礙故。況初二之劣。以彼尙不得二空。及事理無礙等。
故。其猶大海。尙異江河。況於溝洫。○疏斯則有其所通。無其所局者。二釋妨也。謂。

有難言。先則總收。後則總揀。二義天隔。何以會通。故爲此釋。總收者。約其所通。如圓教中。有小乘戒善之法。玄續乙南。四諦因緣。有始教中。中乙玄續無。十地十如。八識四智。有終教中事理無礙。有頓教中言思斯絕等。如海有百川之水。水水南誤。義同也。後總揀者。約無其所局。局南作病。如小乘唯人空自利。始教五性三乘。終教不說德用。該收頓教一向事理雙絕等。等南金無。如彼百川不同鹹味。不具十德。海則具_{具乙}。

玄續下原有一一乙無次二不宿三餘水入中四作無之普同五無六深七廣八大身九潮十普受大雨

疏 故此圓教語廣名。名甲續金作明源 無量乘語深唯顯一乘○一乘有二一同教

一乘同頓同實故。二別教一乘唯圓。圓甲續同誤 融具德故。○以別該同。皆圓教攝。

疏 故此圓教下結屬所攝於中三初總顯深廣。次一乘有二下別釋深義。後通妨。妨有難字。南金作辨。南玄續作辨。金作辨 圓融具德。事事無礙。故非別教。而別教中有一性一相事理無礙。言思斯絕。同彼二教。教玄續作故 疏以別該同下三通妨難。難南謂有難言既同

頓同實。何異頓實。故此通云。卽此同中必有別義。如事理無礙。必有原南金記作。玄續作卽。

有。事事無礙耳。猶彼江水入海亦鹹。

疏今顯別教一乘。略顯四門。一明所依體事。明源。二二下甲玄攝歸真實。三彰其無礙。四周徧含容。各有十門。以顯無盡。

鈔疏今顯別教下第二開章別釋中二先標章。上鈔南金無。

疏初中十者。一教義。二理事。三境智。四行位。五因果。六依正。七體用。八人法。九逆順。十應感。○教卽能詮。卽前五教乃至光香等義。卽所詮。卽五教等一切義理。理卽生空所顯二空所顯無性真如等理。事卽色心身方等事。○餘可思準。

鈔後初中下依章別釋。釋初章中三初具列次略釋。後結廣從略。上鈔南金無。疏教卽能詮下二略釋也。但釋教義。乙義理事上四字。玄續金作事理。二對言乃至光香等作重。

誤者謂諸法顯義。義下原有體字。但能詮理。並爲教體。如下教體中明有以光明而爲佛事等是也。義卽所詮。卽五教等一切義理者。如前立教中約所詮差。上鈔南玄續金無。作

別七十五法入識等義。十對法等皆是義也。疏理卽生空等者。具五教理。生空所顯是小乘教理。二空所顯是始教理。無性真如是終教理。而言等者。等餘二教之理。謂頓教理亦卽無性真如體絕安立。如性雙遣。亦不離如圓教之理。總融諸法。法原南金作理。乙玄續記作法。無有障礙耳。疏事卽色心等者。等取其餘事類。如身廣有多義。續作身。乙玄謂六道四聖等。若事門中無不此攝。○疏餘可思準原無乙南者。卽餘八入北玄。謂三境智者。卽五教所觀之境。能觀之智。總收不出二諦二智。別卽初小乘四諦涅槃爲境。無漏淨慧爲智。及他心等十智。始教亦通四諦二諦等。無爲境。加行根本後得等智。終教則是三諦等境。權實無礙等智。頓教則無境爲境。絕智爲智。圓教則無盡之境。無盡之智。四行位者。五教修行不同。得位差別。下行字。有位通因果。果原南金作通果。乙玄續作果。五五乙玄。因果自互不通。如七方便等爲因。須陀洹等爲果。等覺已下皆因。妙覺爲果等。金無。六依卽國土。正卽佛身等。七體則法報等。等原南金無。乙玄續有。用則應化等。八人則覺者等。法則菩提等。九六七八九四逆。

則婆須無厭等。順則觀音正趣等。十續無。應卽赴感。佛及菩薩等。感卽當機。菩薩衆生等。各隨五教以辨差別。諸教具有故云可思。又此十對。初一爲總。後後漸略。若辨次第者。如來說能詮之教。詮乙玄續原南金無。所詮之理。則無法不盡。法有教理行果行果並在所詮理中故。二就所詮理。雖復衆多。不出事之與理。卽性及相。無法不攝。三理該下八。且置而勿論。就其事中。不出境智。四智觀於境。便有造修之行。所成之位。五行位未極。總屬因收。極則爲果。六果中多法。不出依正。因亦有之。七隨依正中。皆有體用。如正中體者。法報用者。應化。依中體者。法性等。刹用者。應物隨現。交入無礙。因門例然。八正中自有人法不同。以法成人。以人弘法。乙玄續作知。九於人中逆化順化。十人之逆順。必有感應。宜逆化之感。乙玄續作之感。原南金作感之。則婆須等應之。宜順化之感。則文殊等應之。若依後後。開一成二。二玄續作三。則法彌多矣。謂如果分依正爲二。因亦如之。則有四矣。正有體用。依亦如之。則成八矣。如是相望。展轉成多。不必全爾。是是南玄續金無。故疏中疏中乙南玄續金無。不爲此釋耳。又此十對。就其

正意總相該收。以爲十玄所依體事。若以義取。隨一事中。中乙南玄續金作上。卽有十對。如

下勝音蓮華處說。故下但約一塵。卽具十對。此下金有上明續

續有總字疏第二。攝歸真實者。

○卽真空絕相。

○經云法性本空寂。無取亦無見性。

空卽是佛。不可得思量。亦有十義。如法界觀。

鈔疏第二。攝歸真實者。疏文有三。初標章次上。

金無。卽真空絕相。卽原無乙者。卽

玄續金有。乙。者。卽

上四字。南。指法之本。後經云下。引文證成二中。

上十字。然然玄。杜順和尙法界觀。

中總有三觀。一。真。空。絕。相。觀。二。理。事。無。礙。觀。

金及法界觀作理事。南。三周徧含容。

觀。卽是今疏四門之中。

上七字。乙南玄。後之三門。初。

總南金無。攝歸真實。

三空色空。

續金作色空。乙南玄。無礙觀。四泯絕無寄觀。此爲四句。前二各四。故爲十門。初句

四門者。前三同言色不卽空。以卽空故。釋則作。

南金不同一字。記作色不卽空。乙

金釋無。明不卽斷空。以卽真空故。

二色不卽空。乙南玄。續金無。

作明青黃等不卽

真空以青黃無體故卽是真空。三三下原記有色不卽空空中無色可卽空。空原故云不卽空以會色歸空無有體故卽是真空。上三以法揀情四色卽是空以無性故如色既然萬法皆爾第二明空卽色觀亦有有原無乙南四門前之之玄續金無乙南無。三門準前釋釋南玄續金無乙南言同釋別但翻云空不卽色以卽色故亦有三義。一原有一下空不卽色四字乙有空字南玄續金無斷空不卽色以真空必不異色故。二二下原記有空不卽色乙南玄續金無以空理非青黃故非色非青黃之真空。非空二字原南無乙必不異青黃故云卽色。三三下原記有空不卽色乙南玄續金無空是所依故不卽色必與能依爲所依故云卽色也。上三揀情四空卽是色凡是真空必不異色故第三空色無礙觀空色乙玄續作色空者謂色舉體是真空故色不盡而空現空舉體不異色故空卽色而空不隱是故二法上玄續金作故無礙一味第四泯絕無寄觀者謂此真空不可言卽色不卽色卽空不卽空一切法法乙玄續決無原南記有與法界觀合皆不可不可亦不可此語亦不受迴絕無寄言解不及以生心動念乖法體故以前八門揀情顯解解原記作理南玄續金作解與法界

觀。第三門解終趣行。第四門正成行體。由解成行。行起解絕。上皆法界觀義。所以

疏中不廣引者。以第三空色。空色原玄續作色。無礙。濫於第二理事理。原玄續記作事理。

無礙觀故。彼所以立者。以第四泯絕無寄。泯前三故。故名真空絕相。今但取一門總意。亦卽泯絕無寄。又欲令四門成四種法界故。初門卽事。次次南玄續金作此。門卽理。

三卽理事。理事原玄續金作事理。無礙。四卽事事無礙故。

故南無此下真竟。有上攝歸真竟。

疏第三彰其無礙。然上十對。皆悉無礙。今且約事理以顯無礙。亦有十門。

鈔第三理事無礙觀。理事原玄續作事理。南金及法界觀作理事。

中疏文分三。初總標。二理偏於事

下別釋。三上之十事下總結。

今初上十九字。南金作中。言十對。皆悉無礙。

悉原無乙南玄續金有。

者。事理作理事。是所詮法中之總故。又諸

處多明理事無礙故。爲成四法界故。

謂一教義無礙。二理事。理事原作事理。乙南玄續金作理事。無礙。三境智。境智原南作行位。無礙。乃至十應感無礙。今且約事理。事理原玄續作理事。乙南玄續金有。者。事理作理事。是所詮法中之總故。又諸

處多明理事無礙故。爲成四法界故。

疏一理偏於事門。○謂無分限之理。全偏有。有源原南甲玄續金有。分限事中。○故一一纖塵。

理皆圓足。

鈔疏一理偏於事下。第二別釋十門。卽爲十別。一一門中多先正釋後會前義。卽前性相不同中十對之義。或一門會一義。或二門同會一義。或一門以會多義。至文當知。又十對中唯會法性。以是同教一乘義理。續金南玄無分齊故。如前云三乘一乘別。今但會一乘。五性一性別。今今玄續金無但會一性。十對皆然。今初第一門不會至第二門一時會故。疏中三初標門次上七字謂無分限下有二字正釋謂理不可分故無分限。事隨緣別故分位歷然而不相離。雜原作雜乙南玄續金記作離故得相偏。今明理不異事故偏事中後故一一纖塵下結成偏義。若不全偏則理可分事不全攝亦不卽理。如一纖塵事事皆爾。正偏此時不妨偏餘。原南玄記作偏餘甲續金作餘偏故亦非餘處無理。全此全彼亦非二理。

疏

二事偏於理門。門北玄作明誤謂有分之事全同無分之理。故一小塵卽偏法界。

鈔疏二事偏於理門者文中

中南金無

二先正明後會前

前中上五字

所以要全同

者。以事無別體。還如理故。若不全同。則不如理。色不異空。義不極成。然相徧二門。

超情難見。

法界觀曰。此全徧門。超情難見。非世喻能況。玄鏡釋曰。言難見者。以道理深故。有本云離見。離見卽超情義耳。言難見者。容有見理故。下寄喻難字。言世喻難喻耳。會玄記引圭峰注謂難字不及離字。案依清涼釋當以難字爲正。

何者。謂事既有分。理卽無分。如何得徧。若塵徧法界。塵應非小。理徧同事。應如小塵。今明由事與理有非一。非異義故。以非異故。全同。以非一故。不壞分別。分別乙玄續作分無分。則事理兩分。如海之甲。南金記作之。原波。一波全徧大海。以同海故。大海全在小波。以海無二故。全在一波。亦全在諸波。同一海故。

疏由上二義互該徹故。皆同一性。○故出現品云。如來成正覺時。於其身中普見一切衆生成正覺。乃至普見一切衆生入涅槃。皆同一性。所謂無性。

鉉疏由上二義下二會前義於中二。二玄續作分二。先會一性。後會一乘。前中三初明。一性五性。五玄續作無。二明成佛不成佛。三明無性卽佛性。初中先正明。後引證。前中作會前初正明。上四十八字。南金作會前初正明。謂事有分限。理無分限。五性約事。一性約理。今理徧於_{於原南無乙玄}。

事則一性之理全在五性之中。事徧於理。五性即是一性。故云互該徹故。皆同一性疏故。出現下二引證。此文釋通二義。一正是事事無礙義。以衆生及佛皆是事故。今取釋文皆同一性之義。故玄續記有。證事理無礙。由理徧事故。衆乙無。生隨理而在佛中。

疏理徧事故。一成一切成。事徧同理故。說都無所成。○經云。譬如虛空。無成無壞。

鉅疏理徧事故。一成一切成。下第二明成佛不成佛義。謂理無二實。故該多事而皆成也。理如虛空。故事同理而無成矣。經云。譬如虛空下引證。亦出現品成正覺中義。引之耳。文云。佛子。譬如虛空。一切世界若成若壞。常無增減。何以故。虛空無生故。諸佛菩提亦復如是。若成正覺不成正覺亦無增減。何以故。菩提無相無非相。無一無種種故。卽無所成義。由上二義。欲成則念念常成。欲不成則十方三際無成佛者。故成與不成自在無礙。

疏一性無性。卽是佛性。○故涅槃云。佛性名第一義空。第一義空名爲智慧。

鈔疏一性無性。即是佛性者。第三會佛性義先正會上鈔。南後故涅槃下引證以

第一義空卽佛。

佛金作無。南玄續

性故。

大意祇祇

只北原南

爾欲窮法源故復略引。然北

北原南

案下引北經卷二十五。

七南經卷二十。經二十七師子吼品問於佛性總有六問。

一一乙南玄

問問

續金無。乙南玄

云何爲佛性。

續玄續作經。

云何爲佛性。

一問體性。性玄續

作相。

一二乙南玄

以何義故。

名爲弘。大作說。經嘉

爲佛性。

二問性性。乙玄續無。

名義。

三三乙南玄

何故。

故金作以。經原南玄續作故。

復名常樂我淨。

弘乙南玄續金無。大作說。經嘉

問性德。

四四乙南玄

若一切衆生有佛性者。

何故不見一切衆生所有佛性。

四問

五五乙南玄

十住菩薩住何等法不了了見。

了了見。原作得了了見。

十住菩薩住何等法不了了見。

見於佛性。經乙南玄

續金作

續金無。經原有。

法而了了見。

五五乙南玄

佛住何等。

等乙南玄續金無。

經原有。

法而了了見。

五問住法差法。別續金無。

六六乙南玄

佛住何等。

續金無。

答中答中南。

答第一問經云。

佛性者名第一義空。

第一義空名爲智慧。

所言空者。

答中答中南

答第一問經云。

佛性者名第一義空。

名爲智慧。

所言空者。

不見空與不空。

智者見空及與不空常與無常苦之與樂我與無我。

空者一切生

死不空者謂大涅槃乃至

至下原南玄續金有云字。經無。

無我者即是生死我者謂大涅槃見一

切空。不見不空。不名中道。乃至

至下原有云字。經乙南玄續金無。

見一切無我。不見我者。不名中

道。中道者名爲佛性。以是義故。佛性常恆。無有變易。

易原作異。經乙南玄續金作易。無明覆故。令

諸衆生不能得見。薦福釋云。然佛性有二。一性得。二修得。佛性名第一義空。第

一義空名爲智慧。

慧下原有智慧二字。乙南玄續金無。

者卽性得中道智慧覺性。如密嚴云。如來清淨

藏。亦名無垢智。常住無始終。離四句言說。亦如華嚴。

華嚴原作下。乙南玄續金作華嚴。

經云。

云乙玄續作經。無相智。無礙智。具足在於衆生身中等。非是從緣智慧名智慧也。有自性

作性自。乙玄續作性自。偏照法界光明義故。名智慧也。從所言空下。明修得性。修得覺性。觀第

一義空。不見空與不空。離有無相故。從智者見空下。明見中道之之。人智者卽

佛及

及玄無。

菩薩也。從空者下。明空有等法也。空卽偏計依他。不空卽圓成實性。下

文云。一切諸法皆是虛假。隨其滅處。卽是第一義空等。故知第一義空。是不空如

來藏。非空如來藏。諸佛菩薩真俗雙觀。有無齊照。故名中道。又

又甲作云誤。

準下文云。

佛性云何爲空。第一義空故。云何非空。以其常故。云何非空非非空。能與善法作

種子故。準此經文。第一義空不是空如來藏。上卽薦福意亦有深理。今正釋者與上少異。初云佛性者名第一義空。第一義空名爲智慧者。卽雙標空智。以第一義空該通心境。故明卽是智慧。揀異瓦礫非情。從所言空者下。經自雙釋二義。所言空者。卽是卽是。乙南玄續金無。牒上第一義空。以空有雙絕方名第一義空。故云不見空與不空。智者見空及與不空下。釋上智慧。經文稍略。若具應云。所言智慧者能見於空及與不空。故南此中者字。非是人也。祇是牒辭。此中言見。非約修見。但明性見。本有智性能了空義。及義及。乙南玄續金無。不空故。若無本智。誰知空不空耶。我無我等亦爾。約修見者。自在下經佛佛。乙南玄續金無。答第五六問中。及無明覆下方論見不見耳。今以卽智明空。故名第一義空。卽空之智。方是常恆智性。不生故常。不滅故恆。古德引下經空等二文。文原作門。乙南玄續金記作文。證成第一義空非空如來藏。今觀所引。正證正證。乙玄。是空如來藏義。云何非空已下。方證名爲智慧之之乙玄續無。義空智相成。方爲真佛性義。則知二藏亦不相離。以其其乙玄續無。佛性妄法不染。故名爲空。具

恆沙妙續乙南玄續金無。德故名不空。要空諸妄方顯不空之德。故不相離。思之。又言第一義空者。第一義諦上論論有於字下南。空故。明知空性智性無二性也。故初言卽是第一義空。又云。見一切空。不見不空。不名中道。中道者名爲佛性。若爾。雙見方有佛性。不雙見時應無佛性。故知一切空不空等言。含於能所。約其所見。空與不空。卽是中道佛性。約其能見。卽是智慧。玄續四字乙南。若不雙見。不識佛性。若見中道。名見佛性。上八字南無。餘如彼經及疏。

疏又出現云。無一衆生不具如來智慧。無不有者。卽一乘義也。

鉢疏又出現云。無一衆生。下第二會。一乘無不有者。釋成一乘。乘下原有之字乙南玄續金無。義。若有一人無智慧性。卽有二乘三乘耳。

疏三依理成事門。謂事無別體。要因理成。如攬水成波故。

鉢三依理成事門。中中南作有。二先總釋後會前。前中上五字南無。言要因理成者。以諸緣起皆無自性故。由無性理事方成故。故中論云。以有空義故。一切法得成。又

離真心無別體故。

疏於中有。有。甲玄續作又。二。一明。具分。唯識。變故。覺林菩薩偈云。心如工畫師。能畫諸世間。五陰悉從生。無法而不造。此明唯心義也。何以得知是具分耶。次頌云。如心佛亦爾。如佛衆生然。應知佛與心。體性皆無盡。既是卽佛之心。明非獨妄心而已。

鈍疏於中有。二。有。玄續下第二。二。下乙玄續。會上二字。會前二字。會上二字。乙南玄續。

金無。無別體故。成初具分。唯識。由前無性理成。成。南無。故。成真。如隨緣。緣下原有之字。

義。今初言具分者。以不生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阿賴耶識。賴。玄續作黎。案。上十七字。

與唐譯起信論文。即是具分。以具有生滅不生滅故。不生滅卽如來藏。卽。南金作黎。案。上十七字。

會前。唯心真妄。別中通真心。通原作卽通。南金作通。也。若不全依真心。事不依理故。

唯約生滅。便非具分。有云影外有質爲半頭唯識。質影俱影。影原南金作彰。爲爲。

名。具分者。此乃唯識宗中之具分耳。次引證。言。上四字。南金無。覺林偈。卽夜摩宮中偈讚

品。先有喻云。譬如工畫師。分布諸彩色。虛妄取異色。大種無差別等。疏所引偈。卽

合上半初句合譬如工畫師。下三句皆合分布諸彩色。次引證具分偈亦合分布

諸諸讀乙南玄
金無彩色並如夜摩偈讚品釋。

疏二明真如隨緣成故。問明品文殊難云。心性是一。云何見有種種差別。卽緣性相違難。覺首答云。法性本無生。示現而有生。卽真如隨緣答。又云。諸法無作用。亦無有體性。明隨緣不失自性。卽同勝鬘依如來藏有生死。依如來藏有涅槃等。等甲
續無

鉢疏二明真如隨緣成故者。卽會前真如隨緣凝然別中隨緣義也。緣從真起。故依理成。離如來藏。一切諸法不可得故。如問明品釋。上五字
南金無

疏四事能顯理門。謂由事攬理成。故事虛而理實。○依他無性。卽是圓成。如波相虛。虛源南作盡。原玄續
金及法界觀作虛。令水現故。○夜摩偈云。云何說諸蘊。諸蘊有何性。蘊性不可滅。是故說無生。分別此諸蘊。其性本空寂。空故不可滅。此是無生生。源作性
弘作所誤。義衆生旣如是。諸佛亦復然。佛及諸佛法。自性無所有。又十忍品云。譬如谷響。從緣所起。而與法性無有相違。須彌頂偈云。了知一切法。自性無所有。如是等文。徧於九會。

金疏四四下乙玄續事能顯理門中分二先正明後引證前中上十一字南金謂

由事攬理成者躡前第三門也故事虛而理實者由攬理成成下原作分二字南金謂

無體體原南金作事故故事卻卻原作卽乙南虛理則實也以事虛故能顯實理事

若有實實理則隱以事虛故全事中之理挺然露現如波相虛令水水誤作現也

以波攬水成故波虛而而南玄續金無水實是是乙南玄故波能顯水若離波說水卽事

事事玄續作有外明空○疏依他無性等者釋成上義卽是會前依他空有卽離別中卽

義既云依他無性卽是圓成依他原南無明非但無偏計妄妄乙南玄性別有圓

成是所顯理○後後南無夜摩下引證總引三文初夜摩偈卽力林菩薩偈三偈連

綿二引十忍品卽如響忍三引須彌偈卽勝慧菩薩偈下半云如是解法性則則

作卽經乙南續金作則見盧舍那此前有一偈反釋云迷惑無知知南金作智經者妄取五

蘊相不了彼真性是人不見佛其中深旨如隨經疏文上九字

南金無

疏五以理奪事門謂事旣全理則事盡無遺如水奪波波相全盡○故說生佛不增

不減。○出現品云。譬如虛空。一切世界若成若壞常無增減。何以故。虛空無生故。諸佛菩提亦復如是。若成正覺不成正覺亦無增減。何以故。菩提無相故。乃至云設一切衆生於一念中悉成正覺與不成正覺等等甲玄續作亦經源原南金作等。無有異。皆以無相平等故。○不增不減經亦同此說。○非約一分衆生不成佛者說無增減耳。

翻疏五以理奪事門等者於中上四字南金無分二先正釋後會前今初上五字南金無言事既全理卽事盡無遺者以離真理外無片事可得故斯則水存己存己乙玄續作存而南作在而金作存而壞波壞波南金矣○疏故說生佛不增不減下二會前也於中三初正會次引證後非約一分衆生下揀異權宗疏上三十六字南金無出現品云下引證略引二經上四字南金無言言原作云南金言無乙玄續作言乃至云設一切等者其乃至中合云菩提無相無非相無一無種種故佛子假使有人能化作恆河沙等心一一心復化作恆河沙等佛皆無色無形無相如是盡恆河沙等等原南無經乙玄續金有劫無有休息佛子於汝意云何彼彼原南金作此乙玄續作彼人化心化作如來凡有幾何如來性起妙

德菩薩言。如我解於仁所說義化與不化等無有別。別原南金作異經乙玄續作別云何問言凡有幾何。普賢菩薩言。善哉。善哉原無經南玄續金有。善哉。佛子。如汝所說。設一切衆生下同疏。末後云皆以無相平等故者。義引合云等無有異。何以故。菩提無相故。若無有相。則無增減。減經作無減。疏不增不減經下二引他經。言雖小異。而文義多同。

疏六事能隱理門。謂真理隨緣而成事法。遂令事顯理不現也。如水成波動顯靜隱。○故法身流轉五道名曰衆生。財首偈云。世間所言論。論原作說經源甲南玄續金作論。一切是分別。未曾有一法得入於法性等。

鉉疏六事能隱理門。卽卽玄續。隨緣之中別義。以隨緣成事。此事偏作過誤。於真理。故事顯理隱也。○疏故法身金無下引證。卽法身經。疏財首偈云者。卽問明品。此下原有未會有一法得入於法性釋曰妄想體虛無可入故乙南玄續金無。

疏七真理卽事門。謂凡是真理必非事外。以是法無我理故。空卽色故。理卽是事。方爲真理。○第七迴向云。法性不違法相等故。

鉢七真理卽事門者。以事必依理。理原玄續無。南金記及法界玄鏡有。虛無體故。故南金無。原玄續記及法界玄鏡有。是故此理舉體皆事方爲真理。如水卽波。無動而非濕故。水卽波也。疏法性不違法相等故者等字上四字。南金作者。等於餘文。具云法性不違相。法相不違性。法生不違性。上五字。原南作生。不違法性。茲從乙玄續金與經合。法性不違生。此兩對明事理無違。相不違性。生不違性。自屬事能顯理及第八事法卽理門。故但略引性不違相一句。卽第二十九經。

疏八事法卽理門。謂緣集必無自性。舉體卽真故。

疏上之二門。正明二諦不相違義。如濕不違波。波不違濕。舉體相卽故。故源南無。夜摩偈云。如金與金色。其性無差別。法非法亦然。體性無有異。

鉢疏上之二門下併合七八二門會前五義合。乙南玄續金作將。一會二諦空有卽離別中相卽義也。濕喻真諦。波喻俗諦。夜摩偈者。卽精進林菩薩偈。彼初偈云。諸法無差別。無有能知者。唯佛與佛知。智慧究竟故。次文卽云。如金與金色。其性無差別。法

非法亦然。體性無有異。然法非法。有其二義。一善法爲法。惡法爲非法。此順標中諸法無差別。別玄續作故。二者法相爲法。法性爲非法。卽金喻法性。色喻法相。今文正用後意。故證事法卽理。二諦相卽。

疏此亦喻於如來之藏與阿賴耶展轉無別。

鈔疏此亦喻於如來之藏與阿賴耶展轉無別者。二重會前。唯心真妄別中。通真心義。卽_{金無南}。金喻如來藏。色喻生死等。故密嚴云。如來清淨藏。世間阿賴耶。如金與指環。展轉無差別。由前第三門中已會。故致亦言。

疏又由事卽理故。雖有不常理卽事故。雖空不斷。

鈔疏又由事卽理下會不斷。常亦是二諦門中開出。

疏又由事理相卽。故起滅同時。須彌偈云。一切凡夫行。莫不速歸盡。其性如虛空。故說無有盡。智者說無盡。此亦無所說。自性無盡。故得有難思盡等。則同時四相不待後無。

鉢疏又由事理相卽事理原玄故起滅同時者會四相前後一時別中一時之義。
前後一時原作時一前後茲從乙南玄續金事全同理故事卽滅也以事虛無體故引偈卽善慧菩薩疏亦令究竟斷證離於能所十地品云非初非中後非言辭所及迴向品云無有智外如爲智所入亦無如外智能證於如等。

鉢疏亦令究竟下會能所斷證卽離別中相卽義相玄續金作卽乙南也也乙南玄然引十地斷惑經文但初一句是斷惑相三時無斷方說斷故後之續無玄一句是般若相今以般若亦爲能斷故因便引之故論釋此句句南作偈誤案此但非言辭所及一句云卽是觀行相謂無分別智體絕名言真智內發不同聲聞依聲而悟故旣爲真智故可斷惑疏迴向品云無有智外如等等原南無者亦證斷惑能所不二義如前說上所引經皆至下本文自當曉了。

疏九真理非事門卽妄之真異於妄故如濕非動。

鉢疏九真理非事門者謂卽事之理而非是事以真妄異故實非虛故所依非能

依故。如卽波之水非波。以濕非動故。是則不異有之真空。空存存玄作在也。

疏十事法非理門。卽真之妄異於真故。如動非濕故。慚愧林偈云。如色與非色。此二不爲一。又云。如相與無相。生死及及大涅槃。分別各不同等。

鈔疏十事法非理門者。謂全理之事而恆非理。以性相異故。能依非所依故。是故舉體全理。而事相宛然。如全水之波。波恆非水。以動非濕故。是則不異空之幻事。事存也。

疏上七八二門。明事理非異。九十二門。明事理非一。故爲無爲非一。非異。第四迴向云。於有爲界。示無爲法。而不滅壞。有爲之相。於無爲界。示有爲法。而不分別無爲之性。

鈔疏上七八二門下。用前四門會前。佛身無爲。有爲別中。無爲義也。然大品亦云。須菩提白佛言。言乙亥續金無世尊乙南續金無。若是法平等。無有高下。爲是有爲。爲是無爲。佛言。言乙亥續金作答。非有爲法。非無爲法。何以故。離有爲法。無爲法。不可得。離無爲

法有爲法不可得。須菩提有爲無爲不合不散。皆其義也。

疏上之十事同一緣起。故云無礙。○約理望事。則有成。有壞。有卽。有離。事望於理。有顯。有隱。顯有隱。源原南作隱。有顯。茲從甲玄續金與鈔合。有一有異。逆順自在。無障無礙。同時頓起。深思令觀明現。以成理事圓融無礙觀也。

鉗疏上之十事下第三總結。卽結釋十門。於中二先總標。總標乙玄作總指。續作結指。後十二字。南無約理。望事下別束十門。以成八字。理望於事。有其四義。上四字。原作有成。有壞。有卽。有離者。茲從乙南玄續金。
一有成者。卽第三依理成事門。二有壞者。卽第五以理奪事門。旣奪彼事。事則壞也。三有卽者。卽第七真理卽事門。四有離者。卽第九真理非事門。門下原疏字。
乙玄續理下原玄續有有顯有言字。事望於理。隱有一有異者九字。亦有四義。義原玄續作門。一有顯者。卽第四事能顯理門。二有隱者。卽第六事能隱理門。三有一者。卽第八事法卽理門。四有異者。卽第十事法非理門。此上言成壞等者。就功能說。如有成者。是理成事。非理自成。則一一門皆有事理。事理金。無礙。故云約理望事。約事望理。餘可思之上來相

參故有四對八義。而初相徧二門今不會者。以相徧之義。義皆作皆。皆。猶玄誤。相似非如一成一壞等故。故。南。金。無。故不顯之。又相徧者。卽後八門之所以故。謂由相徧方有成壞等耳。等耳。南。金。無。若欲攝者。卽事理相卽二義所收。後之不卽二門。卽卽。南。金。無。不壞能所。方有相徧。有相徧故。方論不卽。疏逆順自在等者。事理相望各四義中。皆二義逆二義順。謂依理成事。真理卽事順也。以理奪事。真理非事逆也。事能顯理事法卽理順也。事能隱理。事法非理逆也。欲成卽成。欲壞卽壞。故云自在成不礙壞壞不礙成。顯不礙隱。隱不礙顯。故云無礙。正當當。乙。玄。無。成時。卽是卽是。乙。玄。無。壞等。故得同時。四作五。對皆無前後。後。乙。南。玄。金。作。御。故云頓起。又上四對。何以約理望事。但云成等。不云顯等。約事事。玄。作。等。望理。但云顯等。不云成等。深有所以。何者。事從理生。可許云成。理非新有。但可言顯。事成必滅。故得云壞。真理常住。故但云隱。其卽之與一離之與異。大旨則則。原作卽。乙。南。玄。續金作則。同。細明亦異。理無形相。但可卽事。而事有萬差。故可言與理冥。一理絕諸相。故云離事。事有差異。故大異。云異理。上約義別。有此

不同。若統收者。應成五對無礙之義。一相徧對。二相成對。三相害對。四相卽對。五不卽對。五中前四明事理不離。後一明事理不卽。又五對中。中乙玄續 共有三義。

成顯顯下原有二義二字。乙南玄續金無。一對是事理相作義。奪隱及不卽二對是事理相違義。相徧及相卽二對是事理不相礙義。又由第二相作故有第四相卽。由相卽故所以

所以乙相徧由有第三相害。害乙南玄續金作違 故有第五不卽。又又南金無。若無不卽無可相徧。故說真空妙有各有四義。初初原無乙南約理。望事。卽真。空四義。一廢己成他義。卽依理成事門。二泯他顯己義。卽真真南金理。奪事門。三自他俱存義。卽真理非事門。四自他俱泯義。卽真理卽事門。由其卽故而互泯也。又初及三卽理徧於事門。以自存故。舉體成他。故徧他也。後約事。望理。卽妙有四義。一顯他自盡義。卽事能顯理門。二自顯隱他義。卽事能隱理門。三自他俱存義。卽事法非理門。四自他俱泯義。卽事法卽理門。又初及三卽事徧於理門。以自存故。而能顯他。故徧他也。故說幻有。幻有原作約法。法界玄鏡作約有。乙南玄續金作幻有。記云。故說妙有下總結甚深。有本是幻字。妙有約法。幻有約喻。但法喻之別爾。準

此知舊本作妙有與
上鈔真空妙有合

存亡無礙。真空隱顯自在。此下金有上
彰其無礙竟。

疏第四周徧含容卽事事無礙且依古德顯十玄門於中文二先正辨玄門二續作

第2明其所以。以互經玄誤。

鈔第四周徧含容觀

觀玄讀作者卽周徧含容觀

於中南上三字

南金無

二先標舉章門

章門乙玄後依

續作開章後依

章別釋。今初上七字。然此觀名卽法界觀中之名。以當事事無礙。以理有普偏廣容二義。融於諸事。皆能周徧含容。衆多義門。皆悉由此二義而有。然法界觀立十觀名與十玄不同。故今疏云。且依古德顯十玄門。卽依藏和尙。也至相已有。而小有不同。於中文二下開章。上七字。南金無。章下玄讀有可知二字。

疏今初一同時具足相應門。二廣狹自在無礙門。三一多相容不同門。四諸法相卽自在門。五祕密隱顯俱成門。六微細相容安立門。七因陀羅網境界門。八託事顯法生解門。九十世隔法異成門。十主伴圓明具德門。此之十門。同一緣起。無礙圓融。隨其一門。卽具一切。

剝疏今初一同時下二依章別釋。釋其二章卽爲二別。今釋初章疏文有三。初列名總顯。二指事別明。三結例成益。上金無南 今初此下南金有一下十名全依賢首。是故上云且且讀互。依古德就列名中。其第二廣狹自在門。同法界觀中廣容普偏之義。而名小異。此門賢首新立。以替至相十玄諸藏純雜具德門。意云。一行爲純。萬行爲雜等。卽事事無礙義。若一理爲純。萬行行下乙玄續有等字爲雜。卽事理事理南金作理。同事。下無礙。恐濫事理無礙。所以改之。主伴一門。至相所無。而有唯心迴轉善成門。今爲玄門。所以故不立之。而列名次亦異於彼。彼云。一同時具足相應門。二因陀羅網境界門。三祕密隱顯俱成門。四微細相容安立門。五十世隔法異成門。六諸藏純雜具德門。七一多相容不同門。八諸法相卽自在門。九唯心迴轉善成門。十託事顯法生解門。今此十門上三字乙南玄續金無。不依至相者。以賢首所立。有次第故。一同時時續作相。具足相應門。以是總故。冠於九門之初。二廣狹門。別中先辨此者。是別門之由。由上事理無礙中事理相偏故。生下諸門。且約事如理偏故。廣不壞事相。

故狹。故爲事事無礙之始。三由廣狹無礙故。故乙南玄所偏有多以己。己原作一。
金作望多故有一多相容。相容則二體俱存。但力用交徹耳。四由此容彼。彼便即此。由此偏彼。此便卽彼等。等南故有相卽門。五由互相攝則互有隱顯。謂謂續攝他時。他可見故有相入門。又又南玄續金無攝他時。上二時字乙南玄續金無。他無體故有相卽。卽續如。門攝他他雖存而不可見故有隱顯門。以爲門別故。故此三門皆由相攝而有相入則如二鏡互照。相卽則如波水相收。隱顯則如片月相映。六由此攝他。一切齊攝。彼攝亦然。故有微細相容安立門。安立門乙南七由互攝重重故有帝網無盡。八由既如帝網隨一卽是一切無盡故有託事顯法生解門。生解門乙南九由上入皆是所依。所依之法既融。次辨能依能依之時亦爾。十由法法皆然故。故南隨舉其一則便爲主。連帶緣起便有主伴。主伴乙玄續作伴生。廣如下釋。然刊定記則分德相業用各有十玄。德相十者。一同時具足相應德。二相卽德。三相在德。四隱顯德。五主伴德。六同體成卽。成卽甲續作卽成原南玄金及刊定記作成卽。德七具足無盡德。八純雜德。九微細

德十因陀羅網德。二業用十者。一同時具足相應用。二相卽用。三相在用。四相入用。五相作用。六純雜用。七隱顯用。八主伴用。九微細用。十因陀羅網用。其德相門中無業用門中四五二門。二門乙南玄續金無。業用門門乙玄無。中無德相六七二門。二門乙南玄續金無。彼師意云。業用是應機施設。故有相入相作。以本不入令。令原南金作令。案下業用。用茲從乙玄續。見入故。本來衆生非佛令。令原南金作令。生佛相作。佛相作甲乙南玄續金作作佛。故。故是業用德相不爾。故無相作相入。其德相本具。故有同體卽。同體卽南金無。一切法德。及具足無盡德。業用不爾。故無此二。此四互出。故各有十歷門備舉。便成二十二。乙玄續作十二。今明德相業。相業乙南玄續金無。用雖異。不妨同一十玄。無不該攝。德相亦有常入作。常入作原作相入相作乙。故。故彼相在卽相入也。彼相作者乃相卽也。名異義同。令。令原南金作今。見出入。卽業用門。常相涉入。如鏡互照。卽德相門。以衆生爲佛。生卽佛也。以佛作衆生。佛卽生也。故知相作卽是相卽。若約對機而作名業用門。本來卽。卽原作相卽。乙玄續金作卽。是名德相門。依此而分。非無小異。統其體事。更無別也。

是知相卽相作。二名雖異。而無兩門。入在小殊。始終一致。又德相不能入作。真如則闕此德。不應有普攝諸法之之乙。德及徧一切法德。亦應無有能安立德。及能持世間成就一切諸佛菩薩之德。故常作入於理無違。如有頌頌甲乙玄續作經。言諸佛猶如淨明鏡。我身一似摩尼珠。諸佛常來入我體。我身徧入諸佛軀。卽常入也。又真如隨緣成一切法。何何南無作耶。若隨情見作入。則則南無。但有業用義也。其同體成卽德。乃是是乙南玄續金無。此中託事顯法生解門。但名異耳。故彼自釋云。一一卽是一切諸法也。也乙南玄續金無。故與下釋託事義同。其具足無盡德。卽帝網門。亦微細門攝。並如下會。又彼不存廣狹而存純雜。亦如下會。而彼無十世隔法異成上四字南玄續金無。乙作成。門。彼以時爲所依體事故。故彼體事亦有十種。謂色心時處身方教義行位。則攝法無遺。斯亦有理。今明時無別體。故不爲所依。但依法立。故入玄門耳。亦如下會。

疏 今日且於前十中。取一事法。明具後十門。

鉛疏今且於前十中下第二指事別明分二先總辨所依卽於前彰無礙中一事法上鈔南金無上十三字乙無玄續作也

疏如下文中一蓮華葉或一微塵則具教等十對同時相應具足圓滿○亦具後之九門及彼門中所具教等以是總故○故下文云一切法門無盡海同會一法道場中○華藏頌云華藏世界所有塵一一塵中見法界○一塵尙具況一葉耶

鉛後如下文中一蓮華葉下別顯十門卽爲十別上鈔南初卽無南同時具足相應門以近初列故甲乙不標次文中先正明後引證前中又二初明當門中具

後明具餘九門疏上二十五字南金無下乙玄續有言字則具教等十對同時相應具足圓滿者初當門中具也此中正意卽明具前教義理事境智行位因果等十對之法前十對法無法不包故此頓具則無所不具所以具者廣有十因略而言之法界融故然

古德就一華之金無上義有此十探玄記云此一蓮華表令生解爲能詮能詮乙金及探玄續作卽南是所詮乃名乃名乙南玄續爲義如下勝音菩薩

蓮華處說。二華相爲事。華體爲理。下云。法界不可壞。蓮華世界海。上十二字。原無。乙南玄續金及。

探玄

三華是所觀。亦卽是

卽是。南金作卽。能觀。以此經中可以內行爲外事故。四行

事之華。結成位故。如淨行品。

上四字。乙南玄續金及

探玄無。原記有。

五因事之華。攬成果故。六華臺

所依。亦入正故。如國土身等。七華體同真。用應機故。八全攬爲人。恆是法故。九逆

同五熱順

同乙南玄續金及探玄無。

十

北玄續金

度故。十應赴羣機。亦能感故。如一華事旣爾。

餘一切事。準以作皆準。

探玄無。事法旣爾。餘教義等一切皆然。準思可見。

如具自十對旣爾。彼一華葉具前

前原南金無。玄續及探玄有。

十門亦然。

釋曰。若依古德此義。

則一事華上已有此十義。

續金無。

前十對上

十對上南金作之十對。

復各有十。令一事華

華金作法。頓具十。亦有斯理。今此疏意。但令頓具前十。已無不收耳。

◎疏亦具後之

上十八字。南金作者。

二明具餘九門。

九門原南金續無。

亦釋成總義。若唯具當門。不成總故。而言所具教等者。下九門各有教義理事境

智等故。今能具門。旣全在初門。門門所具。居然在此。然九門具教等雖同。於義各

別謂如如。乙南玄廣狹門。則十皆廣狹。謂教廣狹義廣狹。理廣狹事廣狹等。若相入門。則十皆相入。下七例然。○疏故下文云下。第二引證於中有二。有二乙南。先引妙嚴品。卽普智眼廣果天王偈。彼偈下半云。如是法性佛所說。智眼能明此方便。此明一門中具無盡法。法乙南玄。則無不具足也。○後引華藏偈。下半云。寶光現佛如雲集。此是如來刹自在。今但引於於乙南玄。塵含法界便是總義。以教義理事境智及廣狹相入等。卽法界故問。但言法界。寧知非是理法界耶。答曰。日南以下半云。寶光現佛如雲集。此是如來刹自在。明知是含事法界耳。○疏一塵尙具。況一葉耶。耶原南金無者。舉細況粗。釋成玄妙耳。又妙嚴品喻佛身云。譬如虛空。具含衆象。此舉佛身具足諸法也。又又原作人誤。甲乙晉經性起品云。三世一切劫。佛刹及諸法。諸根心心法。法原南金作所。經乙玄續記作法。一切虛妄法。於一佛身中。此法皆悉現。是故說菩提無量無有邊。亦約佛身心具也。又普賢三昧品云。能令一切國土所有。所有經無微塵。普原南作悉經。能容受無邊法界。據能令之言。但似似原南金。

作以乙玄。業用總由德相本自具足。即是德相令物見之卽爲業用。下德相原南。

續記無乙玄。

業用準之第十行云此菩薩於其身中現一切刹一切衆生一切諸佛。

第無原玄。

八十二云云記作。

善財見普賢一身分一毛孔皆有十方一切世界

三千界中地水等輪諸山河海人天宮殿種種時劫諸佛菩薩。

如見現在世界。如是前際後際一切世界中悉亦亦乙玄。

明見乃至十方刹塵中現三世一切境界。

一切佛刹一切衆生一切佛出興一切菩薩及聞佛菩薩衆會言音斯並同時具足相應門也。

疏二卽彼華葉普周法界而不壞本位以分卽無分無分卽分廣狹自在無無下源障無礙。○十定品品甲玄云有一蓮華盡盡源十方際而不下源妨外有可見。○是故或唯廣無際或分限歷然或卽廣卽狹或廣狹俱泯或具前四以是解境故或絕前五以是行境故下皆準此。○然此廣狹亦名純雜雜下甲玄普周法界故純一無二。二經玄不壞本位則不妨於雜萬行例例北玄然。

鋤疏二。卽彼華葉普周法界而不壞本位下。二二。乙南玄續金無。廣狹自在無礙門於中二先正明廣狹。正玄續無。後會通純雜前中有。有玄續無。三十七字初正明次引證後句數今初。上入字南金無。上。上南玄續有。二句出廣狹相言以分卽無分無分卽分者出其所以由華是事分限歷然而卽同真性故無分限便廣無際以事如理故無分卽分者明廣卽狹以不壞相故。◎疏十定品。品乙玄續無。下二引證卽第十無礙輪三昧之文當四十三有一蓮華盡十方際卽是經文然此。原南玄續作其。猶略具云佛子此。原南玄續作此。不動本處而。而經金無。能普詣一切佛刹而莊嚴。而莊嚴原南無。者之所住處七十六經。經乙南玄續金無。摩耶夫人云又善男子微妙光明入我身時我身形量雖不踰本然其實已超諸。諸原南金作過。世間所以者何我身爾時量同虛空悉能容受十方

菩薩受生莊嚴諸宮殿故。如是等文。皆廣狹自在也。○疏是故或唯廣下三句數分別初事如理故廣。二乙 玄不壞本相故狹。三乙 玄此二同時故有卽廣卽狹。四乙 玄同讀無。同時互奪故有俱泯。五具前四一時照了。故云解境。行起解絕。故有第六總絕前五。誰復以廣狹存泯當其方寸。○疏然此廣狹亦名純雜下二會純雜門。以古十玄有此名故。上三字乙賢首意云。萬行純雜。有通事理無礙。及單約事說。故廢之耳。謂同一法界故純。不壞事相故雜。此卽事理無礙也。一行長行故純。不妨餘行故雜。此但約事也。故昔廢之而立廣狹。今欲會取。卽事同理而偏故純。不壞一多故雜。則亦有事事無礙義耳。如以入門取之。則一切皆入故純。乙 玄讀爲純。入中有多法門。故名爲雜。如妙嚴品說諸衆海各各唯得一解脫門。純也。普賢菩薩得不思議解脫門。雜也。六十五經。乙 南 玄經金無。慈行童女云。我於三十六恆河沙佛所求。求原南金作修。得此法。彼諸如來各以異門令我入此。此原南作是。經乙玄讀金作此。般若波羅蜜普莊嚴門。卽純雜無礙也。又善財童子所求諸善知識。各言我唯

知此一續金無玄法門故。又云多劫唯修此一續金作法。玄門者卽純門也。諸善知識皆推進云。如諸菩薩種種知見種種修行種種證得者。此雜門也。自言知一推他有多。自他雖異然屬一義。續金作身。此亦純雜無礙門也。又善財普獲諸善知識解行德證。亦雜門也。然上所引數處經文多皆約行。一行多行爲純雜故。並通南下原有及字。乙單約事明。然通德相若。準無著無縛解脫迴向云。以無著無縛解脫心成就普賢佛自在力。上八字原南金。於一門中示現經不可說不可說劫無有窮盡。令一切衆生皆得悟入。以無著無縛解脫心成就普賢佛。原佛。南無經乙自在力。於種種門中。中原南無經。示現經不可說不可說劫無有窮盡。金有。令一切衆生皆得悟入。其身普現一切佛前者。卽約用純雜也。疏萬行例然者。卽約行說純雜。通於事理事事無礙。續金作得。及單約事行也。約事事無礙者。如一施行。一切皆施名純。施中具於諸行名雜。

疏三。卽此華葉舒已偏入一切法中。卽攝一切令入己內。○舒攝同時既無障礙是。

故鎔融。或有四句六句思之。○下云。以一佛土滿十方。十方入一亦無餘。○若一與一切對辨。則攝入各具四句。謂一入一切。一切入一。一一入一。一切入一之前。一切入一切。○互攝亦然。

鎔第

第南金無

三。一。多。相。容。不。同。門。於。中。有。有乙玄續三。初。正。明。次。引。證。後。重。料。

科續

揅

第南金無

初。中。有。二。先。上十四字南金無。正。釋。卽。如。理。之。徧。如。理。之。包。○後。後南金無。舒。攝。同。時。下。此南有二字

句。數。料。揅。例。上。廣。狹。故。云。思。之。若。具。作。者。一。或。唯。入。以。一。入。一。切。故。二。或。唯

攝。以。一。攝。一。切。故。三。卽。入。卽。攝。同。時。無。礙。故。四。非。入。非。攝。以。入。卽。攝。故。非。入。攝。卽

入。故。非。攝。五。或。具。前。四。以。是。解。境。故。六。或。絕。前。五。以。是。行。境。

境下乙玄續有故字

故。○疏。下。云。以。一。佛。土。滿。十。方。十。方。入。一。亦。無。餘。者。

者下南金

引。證。卽。即南約德

相。之。門。

乙玄續作之

文。其。下。半。云。世。界。本。相。亦。不。壞。無。比。功。德。故。能。爾。上。上續作土卽。約。德

晉。經。依。賢。首。引。卽。當。華。藏。偈。云。以。一。刹。種。入。一。切。一。切。入。一。亦。無。餘。體。相。如。本。無

差。別。無。等。無。量。悉。周。徧。第八。迴。向。云。此。菩。薩。於。一。毛。孔。中。普。能。容。納。一。切。國。土。第

九迴向云。於一身中。悉能包納盡法界。不可說。不可說。身而衆生界。無所增。原南所增。

從經金作增。乙玄續。無茲。滅。如一身。乃至周周。原南金無。徧法界。一切身悉亦如是。十定品第

二定云。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三千大千世界悉入是菩薩身。是菩薩身亦入是諸世界。第七定云。菩薩自見其身往彼彼南作。衆會亦自見自見原作見。經乙。

身普入諸地。普賢行品有十種。普入謂一切世界入一毛道。一毛道入一切世界等。上來經文並通德相業用。離世間品十種無礙用。中亦說衆生一多相入。六十

經經乙南玄。續金無。云。十。原南玄作上。續金作十。與經。

合。肇經文是通讚十方菩薩德。方菩薩以自在力令一切世界

展轉相入。六十一經續金無。乙南玄。云。此諸菩薩入一切無諍境界。乃至能令大小相

入。以一切方普入一方等。十行品云。能於一一三昧中。普入無數諸三昧。無量無

邊諸國土。悉令共入一塵中。塵中。原南作微塵。乙作

如是等文多約業用明相入義。或通德用。或各局一。可以意得。○疏若一與一切對辨下。三重料揀。謂上來約一華葉望餘。但有一入一攝多入多攝之義故。今更對餘一多等皆有攝入。於中

有二。有二。乙南。玄續。金無。先明相入後辨相攝。初中。上六字。南金無。言一入一切者如前初句。第二一切入一者。卽以多法來入此一華。第三。上十六字。乙玄續無。一入一者。卽以一華隨對一法。如一華葉入一佛身。身下乙玄續有等。第三一切入。第四。一切入一切者。獨用一華。此句不成。卽將多華及諸佛諸菩薩等別入餘華。餘。餘原南無。乙玄續。金有。諸佛等也。

◎疏互攝亦然者。後例辨相攝也。上之四句但明入義。今攝亦四。第一句一攝一切者。謂以一華普攝一切諸法。第二句一切攝一者。謂以餘一切法。法。原作華。乙南玄續。金作。

攝此一華等。第三句。上十九字。乙玄續無。一攝一者。卽。乙玄續作謂。以一華但。但南金無。攝一佛等。

等下乙玄續有第三句。一切攝者。卽以餘一切法攝此一華等。

第四句一切攝一切者。卽以多華多佛等攝餘多華多佛等也。此二種。種。乙南玄續金無。記作重。

四句相隱故疏說之。隨一四句中復應更。更乙。有具四絕五皆。皆。乙南玄續金無。以成六句。例前可知。故略不顯。然相入門刊定記主。主。乙南玄續金無。德相不立。謂業用則有德相之中卽有相在此。公意謂相入相在二相別故。今明入卽在義。如一鏡影在多鏡中。豈非入耶。若常相入。卽屬德相令。

南續金作今。見相入。卽是業用。用玄作同誤。曾何大殊。

○此一華葉廢已同他。舉體全是彼。一切法而恆攝他同己。令彼一切卽是己體。○一多相卽。混無障礙。解行境別六句同前。○下云。知一卽多多卽一等。

鈔第四第南諸法相卽自在門上七字原南金作相。於中有續無。三初正釋次

句數後引證。初中上八字原南金作相。茲從乙玄續。言廢已同他者是相卽義。以上相入則此彼互存。存南金作無。

如兩鏡相照。但約力用交徹明耳。今此約有體無體。故言廢已廢己卽己無己無。

乙玄續作己無己。體也同他。他有體也亦如事理無礙文中廢波同濕等攝他同

己卽卽南玄續。他無體己有體也。○疏一多相卽。混無障礙。解行境別六句同前

者二句數料揀也。也南於中於中。初句結前。含於四句應云。一者一卽多。二者多

卽一。三者亦一卽多。亦多卽一。合上二故。此之此之原作故。乙南三句皆是一多相卽。四非一卽多。非多卽一。亦由一多相卽互相奪故。謂由一卽多故。非多卽一。由多卽一故。非一卽多成俱泯。句五或具前四以是解境並明照故。六或絕前五。

以是行境。言亡。亡南續金作忘。慮絕故。故下乙玄續有故字。疏云。疏云南無。解行境別。卽下二句。然約同一類法。卽有一多相望。如一華葉。望諸葉等。若約異類。謂華望刹等。例此可知。復應例前亦有四句。謂一者一卽一二者一卽一切三。一切卽一四。一切卽一切。以今但約一華。故略不言。故下結例該一切法。明具四也。或應有六。此四句後有解行境故。復或復或玄續記。有六。謂前四句後加一卽多一多卽一多故。復應成入。加多一卽一多一多一甲乙玄續作一多。卽多以並不出前四句故。故不例例乙作列原。德故故乙南玄續金無。云相卽。據此彼相望同體成。成原南作相誤乙玄續金及刊定作成。卽約此體卽是一切法故。若爾。則是託事顯法門。今疏正意。但以相卽門門南無。攝同體成卽同體成卽。卽原無乙玄續金記有。但是一卽多耳。○疏下云下三三。三三玄續金無。引證。卽十住品長行文。若偈云。一卽是多多卽一文。隨於義義隨文。如是一切展轉成。此不退人應爲說。旣言展轉成者。續金無卽卽乙。異體異類相望也。不思議法品云。諸佛知一切佛。

語卽一佛語。此同類相卽也。初發心品云。以發心故。卽與三世一切諸佛體性平等。乃至云真實智慧等者。此金有則字。此下乙玄續顯位上下相卽也。七十八經云。經云乙。金無。彌勒告大衆言。諸仁者。上三字乙南餘諸菩薩。經於原南金無。無量百千萬萬。原南無經乙玄續金有億那由他劫。乃能滿足菩薩願行。願行原南金作行乃能親近諸佛菩提。提原南作薩經玄續金作提此長者子於一生內。則能淨佛刹。則能化衆生。上五字南無則能以智慧深入法界。則能成就諸波羅蜜。則能增廣一切諸行。則能圓滿圓滿。則能超出一切魔業。則能承事一切善友。友經玄及則能清淨諸菩薩道。則能具足普賢諸行。此則行位皆相卽也。又如菩薩曾不分身卽徧一切。亦一卽多也。

疏五華能攝彼。則作此。一顯多隱。一切攝華。則一隱多顯。顯顯不俱。隱隱不並。隱顯顯隱。同時無礙。○全攝俱泯。存亡俱成。句數同前。○下云。東方入正受西方從定起等。○如八日月隱顯同時。

鉤第第南無。金無。五祕密隱顯俱成門中中南無。疏文分四一正釋二句數三引證四喻顯

初中上十一字。南金無。華能攝彼等者亦躡前起由上言攝他同已故若攝他他現卽相

入門若攝他他盡乃相卽門若攝他他不盡不現卽隱顯門如前列名中已會故

至相十玄云猶如十錢一卽卽原作攝乙南玄續金記。十時一卽名名乙南玄續金記。至相十

是玄作顯二三至十卽名爲隱亦如見此不見彼彼名隱此名顯亦如一人身上六

親互互乙南玄續金作所。望雖各不同然各全得亦不雜亂由此隱顯體無前後不相妨礙

名祕密俱成疏顯顯不俱等者以顯俱則無隱隱俱則無顯故不得俱俱原作具乙南玄續金記。

然隱顯同時故得俱成隱顯無礙故云祕密○疏金攝俱泯存亡俱成者二

句數料揀全攝卽初二句此全攝彼卽此顯彼隱爲第第原南無乙玄續金有。一句彼全攝

此卽彼顯此隱爲第二句俱俱下原有成字。南玄續金無。者第三句謂此正攝彼時不妨彼攝

此故則亦隱亦顯泯者卽第四句此攝彼爲顯時即是彼攝此故非顯則顯泯也

彼爲此攝爲此攝原作攝此茲從乙南玄續金記。爲隱時卽能攝此能能攝此原作是此攝彼茲從乙南玄續金記。故非隱

則隱泯也。故是非隱非顯存者四句皆成是。是玄續卽是解境亡者五句並絕卽是行境言俱成者總弘甲。結上六句也。○疏下云東方入正受原作定。下三三原無引證。東方入正受爲顯。西方從定起爲隱。以此但見入定不見起故。古十玄亦云於眼根中入正定。定續作受。即是顯。於色塵中三昧。昧大作味。起。即是隱。例上可知。○疏如八日月等者四以喻明。卽取明處爲顯。暗處爲隱。而必同時。故云俱成。不同十五日唯顯。月晦日唯隱。又暗處非無明。明處非無暗。但明顯處暗隱。暗顯處明隱。亦得云隱顯俱成。亦如夜摩偈云。十方一切處皆謂佛在此。或見在人間。或見住住原南作在經天宮。則見處爲顯。不見處爲隱。非佛不徧。十定品云。或見佛身其量七肘。或見佛身其量八肘。或見佛身其量九肘。乃至或見佛身不可說不可說。大千。大千原南作佛刹微塵數。經乙玄續作大千。世界量。則見七肘時。七肘爲爲南作則原無顯。餘量皆隱也。餘顯顯甲續類。例然。故彼喻云。譬如月輪闍浮提人見其形小。而亦不減。月中住者見其形大。而亦不增。釋曰。見大則大顯。小則小顯。大隱而不增減。

則是祕密俱成。餘一切法類可知也。摩耶夫人云。云乙南玄續金無於此一處爲菩薩母。三千世界爲母亦然。然我此身非一處住。非多處住。亦隱顯義。此處處南無爲母。此顯彼隱等。等金舞南無非一處住。卽是一隱例有多顯。非多處住。卽是多隱例有一顯。亦是雙奪俱泯之句。非隱非顯祕密之義。然若約智幻。卽業用門。約極位成。成南無卽德相門。

疏六。此華葉中微細刹等一切諸法炳然齊現。○下云。於一塵中。一切國土曠然安住。又於一毛端處。有不可說諸如來。及第九迴向微細中說。

鈔第金無六微細相容安立門於中。於中乙南續金無分二。先正明後引證。前中上五字炳然齊現者。炳然南玄者。明也。如瑠璃瓶盛多芥子。隔瓶頓見。然微細言總有三義。一約所含微細。約乙南玄記無。猶如芥瓶以毛孔能受彼諸刹。諸刹不能徧毛孔故。以毛據稱性。卽乙南玄續金作卻。如瑠璃之瓶。刹約存相。故如芥子在內。二約能含微細。以一毛一塵卽能含故。如下引證。三約難知微細。微塵不大。刹亦刹亦乙玄續作而刹不小。而

能廣容。卽難知義。一能含多。卽曰相容。又法法皆爾。故云相容。一多不壞。故云安立。○疏下云。於一塵中下二。二原玄續無。引證略引二文。初卽晉經。又於一毛端處有不可說諸如來者。第十迴向云。一毛孔中悉明見。不思議數無量佛。一切毛孔皆如是。普禮一切世間燈。卽其文也。然此二文正唯德相。六十八云。一一毛孔內各現無數刹等。卽業用門。又德雲比丘云。住微細念佛門。於一毛端。端下原南有處字。經玄續金無。德相業用。第九迴向云。彼菩薩於一念心。心原無。經乙南玄續金有。中現一切衆生各。各經無。不可說不可說劫。上四字。原南玄續金無。念心。卽業用門。十微細趣中通於德相業用。然刊定記開此微細以成二門。第三名相在德。第九名微細德。而自揀云。此不同前相在之義。彼約別體別德相望相在此。但當法卽具一切炳然齊著。若爾。此中。中乙南玄續金無。一切法爲是法界中。有法耶。爲一法中別自有耶。若是法界中法。則同相在。若是別有。爲示爲真。示則復是業用門收。以彼立業用德相別故。上九字。乙南玄續金無。德相之中。則無微細。若是真者。

何異同時具足相應門耶。故彼自釋微細門云。此門亦可名爲普門。七十一中寂靜音海夜神謂善財言。此解脫者卽是普門。於一事中普見一切諸神變故。旣言普門。卽同同時具足相應門也。若言唯攝同類一切法者。如十微細中入相之內。內原作中。乙南玄續金作內。一一各具餘之七相。豈要同類。況一塵中一切諸法曠然安住。明知相在卽是微細。是故古德有相容言。設此不攝。卽卽南亦是相入門中所收。如前已會。故知新立多有相濫。設有小異。皆本門收之。十門卽足。

疏七。此華葉一一一一玄續作二。微塵中各現無邊刹海。刹海之中復有微塵。彼諸塵內復有刹海。如是重重不可窮盡。非是心識思量境界。○如天帝殿珠網覆上。一明珠內萬象俱現。珠珠皆爾。此珠明徹。互相現影。影復現影。而無窮盡。○下云。如因陀羅網世界等。○亦如鏡燈。重重交光。佛佛無盡。

鈔第第七南金無。七因陀羅網境界門。疏文分四。一正釋其相。二以喻釋名。三引文證成。四重以喻顯。今初上十七字南金無。一華一塵。以稱性故。能攝一切餘塵餘法。亦皆稱性。

何有一法而不攝耶。應以塵對餘。餘下原有塵字。以辨重重。欲令易見。且以一塵望餘塵說。謂謂金無南。一塵之內所含諸刹。彼所含刹亦攬塵成。此能成塵亦須稱性。塵既稱性。亦須含刹。第二重內所含諸刹亦攬塵成。塵復稱性。亦須含刹。第三重塵含第四重刹。第四重塵含第五重刹。重重塵成。重重稱性。無窮無盡。猶如鏡燈。故下疏文重舉鏡燈以喻帝網。令於常情見近知遠。○疏如天帝下。二原玄續無。以喻釋名十門。唯此從喻受名。若就法立。應名重現無盡門。一珠之內頓現萬象。如一塵內頓頓北玄作頭誤。現諸法。但是一重。一珠現於多。多乙玄續金作諸。原南記作多。珠方成重重之義。珠皆明淨。如塵塵續淨。稱性。一珠現於多珠。猶如一塵現多刹塵。所現珠影復能現影。如塵內刹塵復能能。原無南。現刹重重影明。重重互現。故至無盡。○疏下云。如因陀羅網世界。云原玄續文云。者三引證。卽是初地承事願中文云。又發大願。願一切世界廣大無量。麤細亂住倒住。正住。若入。若行。行下原南金有若來二字。經乙玄續無。若去。如帝網差別。十方無量種種不同。智皆明了。現前知見論釋云。如帝網差別者。卽真實。

義相。意明常稱實理故不可盡。又阿僧祇品云。一塵中刹不可說。如一一切皆如是。此不可說諸佛刹。一念碎塵不可說。念念所碎所碎。原南金作碎。塵茲從經乙玄續。悉亦然。盡不可說劫恆爾。此塵有刹不可說。此刹爲塵說更難等。不思議法品云。諸佛有十種知一切法盡無有餘。第十云。諸佛知一切法界中如因陀羅網諸諸。原南金無。差別事。事。原南金無。經乙玄續有。盡無有餘等。此約德相。若約業用。普賢三昧品云。云。南。佛身所現一切國土。及此國土所有微塵。一一塵中有世界海微塵數佛刹。一一刹中有世界海微塵數諸佛。一一佛前有世界海微塵數普賢菩薩。此此。南。玄。續。金。無。亦重重義。然刊定記於此開出第七具足無盡德。謂一一自體皆無窮盡。如水中紋。此不同帝網互在重重。但就當體卽具無盡耳。又亦不同微細。微細約一中多法齊現。此約一一卽。卽。無窮盡。妙嚴品云。佛身普偏諸大會。充滿法界無窮盡。又云。其菩提樹恆出妙音。說種種法。無有盡極。十住頌云。欲具演說一句法。阿僧祇劫無有盡。而令文義各不同。菩薩以此初發心。六十五說具足優婆夷於一小器中。中。原。作。之。

中。乙。南。玄。出。一。切。資。具。飲。食。等。畢。竟。無。盡。然。不。減。少。彼。自。釋。云。此。明。明。乙。南。玄。續。金。作。中。作。體。德。自。在。非。約。解。脫。等。業。用。古。德。所。以。不。開。者。一。重。無。盡。與。重。重。互。望。無。盡。同。無。盡。故。若。微。細。頓。現。現。於。法。界。法。界。無。盡。故。微。細。亦。無。盡。縱。出。生。無。盡。亦。不。出。法。界。若。細。分。別。非。無。小。異。統。其。大。意。但。取。無。盡。故。依。古。德。不。分。爲。二。○。疏。亦。如。下。四。重。以。喻。顯。以。重。現。之。理。深。遠。難。測。帝。網。之。喻。世。不。見。形。故。以。近。事。以。況。遠。旨。

疏八見此。此玄作誤華葉。卽是見於無盡法界。○非是託此別有所表。○下文文玄續金無

云。此華蓋等從無生法忍之所起等。

鉢第第南金無入託事顯法生解門疏文有三。初正釋。次揀濫。三引證。今初上八字南金無既言卽是無盡法界。明知卽是事事無礙。古立第七第七乙南玄續金無具足無盡。不異於此。○疏非是託此別有所表者。二揀濫。謂揀餘教以事表義。但是一事以表一法。如衣表忍辱。室表慈悲等。今明一事卽法。卽人。卽依。卽正。具無盡德。從無盡因之所生。故。○疏下文云。此華蓋等者。三引證也。也南金無卽升兜率天宮。天宮南作宮中品中中乙玄

續金

彼有三段。文含四義。謂初一段文有十句。明於多因以成多果。謂併列多因。

後後原作復。乙南

說多果。故經云。百千億那由他不可說。先住兜率宮諸菩薩衆。

以從超過三界法所生。離諸煩惱行所生。周徧無礙心所生。甚深方便法所生。無

量廣大智所生。堅固清淨信所

所下原有生字。經乙南玄續金無

增長不思議善根所生。起阿僧祇善巧變化所成就。供養佛心之所現。無作法門之所印。釋曰。此上併出因也。下

云出過諸天諸供養具供養於佛者。卽說多果也。次八句一因成一果。經云。以從

波羅蜜所生一切寶蓋。於一切佛境界清淨解所生一切華帳。無生法忍所生一

切衣。乃至解諸法如夢歡喜心所生佛所住一切寶宮殿。既以無生忍。唯生於衣

等。故云一因唯生

唯生乙南

一果。後有九句一因成多果。謂但舉無生爲因。總生

諸果。故經云。無著善根。無生善根。所生一切寶蓮華雲。一切堅固香雲。一切無邊

色華雲等九雲。故應有多因成一果。攝在初段。謂以多因一一成故。謂共成一蓋。

共成一衣等。今約多因成一果時。則隨一衣則是蓋等。以其多因別別所成。並在

一衣上故。故隨一事卽是無盡。盡下原有法界二字。乙南玄續金無。況此一事皆是稱性故。皆卽是無盡法界。但隨一義以名目之。如顯可重圓明之義。之義乙南玄續金無。卽名_{名南}爲寶。若云自在。卽稱爲王。若爲潤益。卽名雲等。故金色世界。卽是本性彌勒樓閣。卽是法門。勝熱婆羅門火聚刀山。卽是般若無分別智等。皆其事也。故一一事卽具無盡之法。故_{乙南玄續金作故}立具足無盡之德不出於此。

疏九。卽此一華。旣具_{具源原南作其。甲玄續金作具。案探玄記大正藏麗本聖本作具。大谷大學本正智院本作其。}徧一切處。亦復該一切時。謂三世各三攝爲一念。故爲十世。以時無別體。依華以立。華旣無礙。時亦如之。之甲玄續作是。源原南金及探玄作之。○是_{是甲玄續金無。源原南及探玄有。}故晉經云。過去無量劫。安置未來。今未來無量劫。迴置過去世等。普賢行云。過去中未來。未來中現在等。又云。無量劫卽一念。一念卽無量劫等。○時無別體。故不別立以爲所依。

鈔第_{第南無}。九_{上南}十世隔法異成門疏中三初正釋。次引證後揀濫。今初_{上八字。南金無}三世區分。名爲隔法。而互相在。卽是異成。而疏文中但作十世言三世各三等者。取意

以立。卽離世間品意。

意南無

文云。菩薩有十種說三世。何等爲十。所謂過去說過去。

去下乙玄續有世字。案經過現在未來下均有世字。

過去說現在過去說未來。現在說過去。現在說平等。

現在說未來。未來說過去。未來說現在。未來說未來。

案經文未來三世前現在三世前又三世一念。

續金句念乙南玄續金作說一念。案此總成十世。

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上言無盡。即是南玄無。

未來未來。欲彰無窮。故云無盡。現在平等。卽

續金下乙南玄是字。現在現在。以可目觀例同過未。故云平等。不言一念。亦名九世。攝歸一念。故云十世。然若

續金無。依舊解。如以五日而爲九世。初一二三爲過去三世。中二三四爲現在三世。後三四五爲未來三世。義當正在第三日前望取二。後望取二。故有五日成三三世。義似

進無九世之體。退過三世之數。今但用三世互爲緣起。便成九世。不離一念。故爲十世。謂如因過未而有現在。則現在中已有過未。法從因出。不異因故。餘二因二。二南無。例此可知。卽中論時品破於執時。立無窮過。今無所執。故以其過成稱性緣起。廣如離世間品疏文釋之。疏以時無別體。下出十世融通所以。如見華開。知是

芳春茂盛結果知是朱梁朱玄作朱。元帝纂要云。夏曰朱夏。夏凋落落續爲秋收藏爲冬皆因於物知四時也。○疏是故晉經是故原無。乙南有。玄續金作故。○經下乙玄續金有云字。下二續無引證。引晉經不釋不釋乙南玄續金無。者以文顯故等者等者乙玄續無。等取次半云非長亦非短解脫人所行卽當今經普賢行品如如南玄續金作次。下所所當南金引疏普賢行云過去中未來未來中現在等者等取下半云三世互相見一一皆明了卽同向引晉經偈也。
上八字南金無。此偈前文復有偈云無量無數劫解之卽一念知念亦無念如是見世間

疏乙玄續作言又云。南金作又云。無量劫卽一念一念卽無量劫等者等者原無。乙玄續有。上南金無。者卽晉經初發心功德品今經云不可說劫與一念平等一念與不可說劫平等而言等者等取餘經若此之類皆可引證如十地品第第玄南作等。十地地上三字南金無。云菩薩知種種入劫智所謂一劫劫原作切誤。乙玄續金作劫。入多劫多劫入一劫乃至云長劫入短劫短劫入長劫等○疏時無別體故不別立以爲所依者三揀濫也也南無。以刊定記不取十世以爲玄門意云以時是所依體事十中之一若長劫入短劫等

卽相入門耳。耳。金無若云長劫卽短劫。卽相卽門。故知十世非別玄門。斯亦有理。古意以餘十對有體可得。得爲所依。時依法有。無別自體。何能與他爲所依耶。又緣外道計時爲常。故不存之。以爲體事。是故。故縮玄無依古別立玄門。

疏十。此圓教法理無孤起。必攝。攝源南無眷屬隨生。○下云。此華卽有十世界微塵數華。以爲眷屬。又如一方爲主。十方爲伴。餘方亦爾。○是故主主伴伴各不相見。主伴伴

主圓明具德。

鈔第

第南金無

十主伴圓明具德門。

疏文分三。初正明。二引證。三重以例釋。今初。

上字南

金無理無孤起者。卽辨。

辨原玄無

主伴所由。

○疏下云。此華卽有下二引證。卽十地受位處文。文云。其最後三昧。名受一切智勝職位。此三昧現在。

乙玄續無前時。有

大寶蓮華忽然出現。

現經

其華廣大量等百萬三千大千世界。下廣歎德竟。云有

有經乙玄續無

十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蓮華。以爲眷屬。卽華眷屬。

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

又現相

品中佛眉間出勝音菩薩。與無量諸眷屬俱時而

時而乙南玄續金無經原有出。卽人眷屬人。

作入誤。甲乙南。佛放眉間光明。無量百千億光明以爲眷屬。卽光明眷屬。又法界修多羅。以佛刹微塵數修多羅而爲眷屬。卽法眷屬。故隨一一皆有眷屬。若以餘經望此。但爲眷屬。不爲主伴。今言眷屬者。約當經中事以爲眷屬。眷屬卽伴。故證主伴疏。又如一方爲主下。亦是義引經文。約方明主伴。謂謂原無。南有。如此方法慧菩薩。菩薩南玄續金無。說十住時。餘方菩薩皆悉來證。言我等佛所。亦說此法文句義理。與此無別。卽主伴義。○疏是故主主伴伴下三重以例釋。謂此方法慧爲主之時。不得爲伴。十方法慧爲伴之上二字南玄續金無。時。不得爲主。故故南此爲主時。不得與彼爲主相見。彼爲主時。此須爲伴。故亦不得見此爲主。故云主主伴伴各不相見。言主伴伴主圓明具德。上四字原南金作則得相見茲從乙玄續者。此方爲主。與彼方爲伴相見。此方爲伴。卽與彼方爲主相見。若主伴義成。則圓明具德。餘如敎迹鈔說。

疏舉華旣爾。一塵等事亦然。○如此事華旣帶同時。時甲續作事源等十義。具此十門。而此事等具餘教等十門。則爲百門。○事法旣爾。餘教義等具百亦然。則爲千門。

○如教義等有此千門。彼同時門中亦具百門。餘廣狹等例爾亦有千門。○若重重取之亦至無盡。

釤疏舉華既爾下第三結例成益於中二先舉一例餘後結勸修益前中文有四節初以華例事二以事例餘所依三以所依例能依門四結成重重以至無盡今初又二上五南金無先正明明乙南玄續金無以華事例於餘事故云舉華既爾一塵等事亦然○後後南金無如此事華既帶同時下類結成門謂上廣說十門唯約事說謂華事上說說乙南玄續金無一切事同時具足事廣狹無礙事一多相容相容乙南玄續金無事南無一多一多乙南金無相即乃至事事原無乙南玄續金有主伴故云云下乙南玄續金有如字此事華既帶同時具足等十義具足乙南玄續金無言言原作後乙玄南金無而此事等具餘教等十門者謂事上有教義同時具足教義廣狹教義一多教義相即乃至教義主伴復爲二十也二境智同時具足廣狹相容乃至主伴復爲三十也上二也字乙南玄續金無三行位同時具足廣狹乃至主伴復爲四十四因果同時具足相應相應乙南玄續金無等復上四復字乙南玄續金無

爲五十五依正。六體用。七人法。八逆順。九感應。各有同時等。添爲百門。故云而此事等具餘教等十門。則爲百門。○疏。事法既爾下。第二以事所依例。餘所依教等九。上三字乙南謂事法既有百門。二教義爲百門。三境智爲百門。乃至感應皆乙皆。玄續金無。謂事法既有百門。二教義爲百門。三境智爲百門。乃至感應皆乙皆。玄續金無。具百門。故有千門。○疏。如教義等有此千門下。第三以所依法例能依玄門。女門乙南玄續金作門亦成千門。謂前以所依體事爲首。今以能依玄門爲首。謂同時門。同時乙南中具同時。同時乙南玄續金無。教義同時事理。同時境智。智下乙南玄續金有同時二字乃至同時感應。上四字乙南會玄記云。言具同時教義等者。此以玄門爲首。故與金作感應同時。故有十門。前別有本云教義同時等者傳寫誤耳或順亦成千門之義。同時門中具廣狹等。其廣狹等有廣狹。廣狹南金無。教義。上四字乙南會玄記云。言具同時教義等者。此以玄門爲首。故與其誤。作百。乃至第十主伴門具百。故成千門。然其後千不異前千。但互舉爲首而成異耳。又前分總別。則同時門中具下九門。下之九門不具同時。今約不相離說。說乙南玄續金無。故得九門例前。前乙南玄續金作於同時亦具九門。成二千門。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

○疏若重重取之亦至無盡者四結成無盡言重重取者謂如初一一。南門中具十。十續作千。十中取一此一一。金作十原南亦須具十具百具千以不相離故如一既爾。千門各十義類義玄續乙南亦然則具十千十千之中隨取其一亦具十千如一千錢共爲緣起一錢爲首則具一千餘亦如是則有千千千千之中隨取其一亦具千千故至無盡又重重者一事之中有多事故一境之中亦有多境一智之中復有多智等更相涉入亦無盡也。

疏於此十門圓明顯了則常入法界重重之境。

鉢疏於此十門下第二結勸修益以是具德具德原南金作德相乙玄續記作具德無盡法門唯普眼境界上智能入故當勤修必成大益。

疏第二明德用所因因甲續作由○問有何因緣令此諸法得有如是混融無礙○答因廣難陳略提十類一唯心所現故二法無定性故三緣起相由故四法性融通故五如幻夢故六如影像故七因無限故八佛證窮故九深定用故十神通解脫故○十

中隨一卽能令彼諸法混融無礙。○十中前六通約法性爲德相因。法爾如是。後二皆是業用。義通因果。七約起修。義通德相業用。八約果德。唯是德相故。○前之十門。通德相業用。約佛則南無。則源用亦德相。德上用故。約機則相亦稱用。令知相故。卽用之相染淨雙融。卽相之用能染能淨。○故相及用不分兩別。

鉢第二德用所因疏文分三。初問答總明。二初唯心下隨門別釋。三由上十因下總結所屬。初中有有乙玄續無。四一標舉章門。○二問有何因緣下假問生起。○三答因廣難陳。下列數總答。○四十中隨一下總相會通於中有有乙玄續無。三初總標功能。○次十中前六下上九下金作二十字。南作二德用所因中前六下。料揀差別。謂前十玄門則通德相業用。今出所以則有通局局玄續金作有局耳。○三從前之十門之原無乙南下會通德用遮其異釋。謂由由南無刊定記別立德相業用二種十玄故今通之。明但一重。自含舍舍北玄作舍誤。德用不須分二。於中有二先別明後結成。前中亦二先以互通釋非兩別。後通染淨辨二雙融。今初先兩句標後上三十七字。南金無約佛下此下南有第二釋謂

佛體上之用。卽德相故。如有音聲辭辯之用。卽是。是乙南玄續金無。德者相故。若令令作今。衆生見於卽入。無有障礙。故相名用。疏卽用之相下。第二會通染淨辨二雙融亦由刊定。定下乙南玄續金有記字。立二別云。德相純淨。業用通染。卽令衆生作佛身等。故通染也。今明在佛德相染淨二相皆二皆二字乙南玄續金無。盡而現染用。舉用同體。故師子座中頓現衆生居處屋宅。德相豈不能現染衆生耶。相若不現。何有微細門也。也乙南續金無。耶。微細頓現一切染淨。但現而常虛。如鏡中像。故云。云乙南續金無。雙融耳。又相作相入。彼德相所無。今明法爾常入常能作故。如十定品山間山上日影喻中。雖能互照。或說日影出七山間。或說日影入七山間。如此出入。卽。卽乙南玄續金作則。湛然不動。常入出矣。豈要對機方有入耶。相作卽是相卽之義。義如前會。◎疏故相及用不分兩別下。第二。第二金無結成也也。非是德用二義不分。但不別立二種。十。十續金一。玄。唯一十玄通德用耳。

疏初唯心現者。一切諸法真心所現。如大海水。舉體成波。以一切法無非一心故。大

小等相隨心迴轉卽入無礙。

鈔疏此下玄續有一字。如大海水舉體成波者心能變境境須似心心既無礙境亦無礙況真心所現據異妄心真法具德故能卽入重重無礙言舉體者全真成妄也。

疏二法無定性。法源者既唯心現從緣而生無有定性性相俱離小非定小故能容太虛而有餘以同大之無外故大非定大故能入小塵而無間以同小之無內故是則等太虛之微塵含如塵之廣刹有何難哉○舊經十住品云金剛圍山數無量悉能安置一毛端欲知至大有小相菩薩以是初發心○一非定一故能是一切多非定多故能是一邊非定邊故能卽中中非定中故能卽邊延促靜亂等一一皆然。

鈔疏法無定性法乙玄續作二等者文中又有乙玄三初約大小正釋次引證三例釋餘餘北玄作於誤法今初也上二十八字南金無疏有何難哉者以小塵有大卻如太虛廣刹有小卻如小塵廣大之續金作乃成大塵含於小刹故無難也也南疏舊經十住品者二引證也也南無所以引舊經者以文顯故今經云無量無數輪圍山欲悉令入毛孔

中。如其大小皆得知。菩薩以此

此原作是。經上四字乙南玄續金作此。

初發心。若依當經。

玄續金無。

則

無定性之理。

之理乙玄續作義。義乙玄續作理。

非顯著。

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

至大

有小相耶。

○疏一非定一下三例釋餘法言中邊者乃有二義一邊方中土

土玄作上。

謨。

此則事事無礙。

如名號品極輪圍邊有四天下亦有十方則知

乙玄續無。

邊非邊

矣。遞相圍繞故中亦是邊明是事事無礙也。若云中道者二行不同中邊相卽亦

是事事無礙亦通事理無礙耳。延促者一念爲促長劫爲延卽念劫圓

圓乙南玄續金無。

融也。靜亂者入定出定二行別故由無定相亦得相卽亦如東方入正定西方從

定起等。

玄續金有。

乙尤是事事無礙也。

疏三緣起相由者謂大法界中緣起法海義門無量○約就圓宗略舉十門以釋前
義○謂緣起法要具此十義緣方起故闕則不成。

鉢疏三緣起相由者

乙玄續作中。

疏文有三初總次別後結。今初又三初總彰多門

上二十六字南金無。謂大法界中緣起法界中原無。乙者揀於內外染淨一事緣起也。如外

水土人功功原南作工。乙時節爲緣則有芽起內無明行等爲緣有識等起今則不然總收法界爲一緣起故云大也又卽一緣起具多義門全同法界卽大緣起不同三乘但明因緣生法無性而已疏約就圓宗下二標舉章門疏謂緣起法下三彰十所以上二十二字南金無。

疏一諸緣各異義謂大緣起中諸緣相望要須體用各別不相雜亂方成緣起○若雜亂者失本緣法緣起不成○此則諸緣各各守自一位○文云多中無一性一亦無有多。

鉤疏一諸緣各異義下第二別釋也也南金無。十門之中之中南初三是本後七從生謂四五六從初門生七八及九從第二生其第十門從第三生第三但合前二門故唯生一門就初三門初一是是南金無。異體門二卽同體門三卽卽南金無。同異合明所以有同異體者以諸緣起門內有二義故一不相由義謂自具德故如因中不待緣是是南金無。二相由義如待緣等是也也是南金無。初卽同體門後卽異異北玄誤。體門八

乙南玄續金記決釋與教義章合。若爾。何以初異體門中云諸緣各別不相雜亂。

第二同體門中云互相偏應方成緣起。釋曰。謂要由各異方得待緣。要由偏應方

自具德耳。所以前之二門各生三者有三義故。上四字乙南一互相依持有力無

力。故二互相形奪有體無體故三體用雙融無前後故已知大意次正釋文第一

門卽異體門於中有四初正釋次若雜亂下反成三此則諸緣下結示上二十二

四文云下引證卽卽下乙玄續有是字光明覺品更更南下云如是二俱捨普入佛功德。

上半卽相成並立義。下半形奪兩亡義今非下半形奪形奪玄續金無之義故不引之。

然由相成方各各南作有體。

疏二互偏相資義謂此諸緣要互相偏應方成緣起。如一緣偏應多緣各與彼多全

爲一故此一卽具多箇一也○若此一緣不具多一卽上二卽字源原南作則資應

不偏不成緣起○此則一一各具一切○下文云知以一故衆知以衆故一

鈔疏二互偏相資義卽同體門文中亦四初正釋言此一卽具多箇一此南金作則

乙玄續作卽者如十錢爲緣一錢當體自是本一應二之時乃名初一以爲二一應三爲三一乃至應十爲十一故有多一○疏若此一緣不具多一卽資應不偏不成緣起_{乙作卽原作則}者第二反成也_{也南}若無十一一本一不能應餘九故○疏此則一一各具一切者第三例餘也_{也南}金無_{如原南金無}一旣有十二三四等亦各有十故云一一各具一切_{一切乙南}玄續金無如十錢爲喻其法界差別無盡法中各各偏應故隨一一各具法界差別法也○疏下文云下上四字原作文云下乙作第四引證卽忉利宮中_{宮中乙作天空}玄續金作天宮偈讚品真實慧菩薩偈文下半云諸法無所依但從和合起此證第三門義故今但引上半

疏三俱存無礙義謂凡是一緣要具前二方成緣起以要住自一方能偏應偏應多緣方是一故○是故唯一多一自在無礙鎔融有其_{有其源南}六句○一或舉體全住是唯一也或舉體偏應是多一也或俱存或雙泯或總合或全離皆思之可見○文云諸法無所依但從和合起○此上三門總明緣起本法竟

鈔疏三俱存無礙義等者。者南雙融同異也。文中亦四一正釋二上八字。是故唯
一多一自在下句數料揀於中有二。於中南金作有二。先總明欲多常多欲一常
一故云自在。○二二。南一或舉體全住下別釋。初二句可知。三作二。或俱存者俱
存住自及徧應也。亦俱存唯一及多一也。四或雙泯。或原玄續無。者卽第四句由俱存
則相卽奪故。住一卽徧應非住一也。徧應卽住一非徧應也。五或總合者合前四
句爲解境故。六或全離者全離前五成行境故。○三三。南文云諸法下引證如前
已引意取和合起義。○四四。南此上下總結三門大旨。

疏四異體相入義。謂諸門力用遞相依持互。互北玄牙誤。形奪故各有。有源南無甲玄
全有力全無力義。緣起方成。

鈔疏四異體相入義等者疏文上四字。有五一總釋。二引證。三反成。四結成正義。
五別示其相。今初。上十八字南金無。遞相依持者以是緣起一多等。非定性一多等故。
疏如論云。因不生緣生故。緣不生自因生故。

鉅疏如論云。因不生緣。生故等者。二引證也。也南無。然論有二意。一顯無生之義。則上句以緣破自乙注云。自一本作因。如如源南金無。中論云。如諸法。自性不在於緣中。以若有自性。不合假衆緣。既假衆緣。則自性應在緣中。緣中求自性不可得。故無自性生。下句以自破緣。故云緣不生。自因生故。謂若他生。則但有緣卽應能生。不合假於自因。今假於因明。非他生也。上來顯無生之義耳。上八字。南金無。二者者南金無。顯緣起義。因不生者。因全無力緣。生故者。緣全有力。下句例知。今正用此意。證成上義。

疏若各唯有力無無力。則有多果過。一一各生故。若各唯無力無有力。則則玄續作記

記則皆作卽。字探玄

記

字探玄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鉅疏若各唯下三反成上義。亦是解妨。謂有問言。因緣各自不生。和合共力有生。復有何過。斯卽立共生義。故先通云。若爾。則有多果過。釋云。一一各生故。如穀子爲因。水土人功。原南作工。乙玄續金作功。時節是作爲。緣應生五果。謂穀芽水芽土芽等。故云多果。次有問言。若爾。總皆無力合而能生。復有何過。此亦立共生義。故復通

云。有無果過。謂金石火等。於芽無力。不能生芽。水土穀等。於芽無力。安能生芽。故同火等非緣。不能生果。云無果過也。

疏是故緣起要互相依。具力無力。如闕一緣。一切不成。餘亦如是。

鈔疏是故緣起下四結成正義。謂既全有力全無力緣起不成。要一有力一無力緣起方成。疏如闕一緣下指事別續乙南玄明也。如無一卽無二三。三作無續乙玄等。亦如無柱卽無梁。無南金無。據甲乙作緣。等。以闕一事。餘皆不成。舍等緣故。言餘亦如是者。若無二亦無一無三等。若無三亦無一二等。乃至若無十亦無一二等。若無梁亦無柱等。隨舉一法。闕緣不成。今法界中。隨闕一事。一切法界不成緣起也。

疏是故一能持多。一是有力能持於多。多依於一。多是無力潛入一內。○由一有力必不與多有力俱。是故無有一而不攝多也。由多無力必不與一無力俱。是故無有多而不入一也。○如一持多依既爾。多持一依亦然。反上思之。

鉅疏是故一能持多下第五別示其相於中有有乙玄續無三初明以一望多以乙玄續無二例多望一三結成句數初中復復乙玄續無二先明一持多依後例多持一依今初又二先正明依持之義正讀無○後字上六南金十二無由一有力必不與多下釋成亦通妨難恐有難云一之與多俱有有力無力二義云何一能攝多故此通云由二有力與二無力必不俱故以能爲緣邊卽是是金作此誤有力要對所起是無力故思之○疏如一持多依下二例多持一依也也南金無是則無乙玄續有多是能起能爲緣故

一是所起是是玄續作多南金作多是誤所成故

疏如一望多有依有持全力無力常含多在己中潛入己在多中同時無礙○多望於一當知亦爾

鉅疏如一望多有依有持下第二例多望一也於中有有乙玄續無二上五字南金無先結前卽是舉於能例二多望下生後卽是正釋上十字南金無問既續金無前門之之南金無中先明一持多依後例多持一依義已圓足足南金無何得得南金無更有此多望一耶答此有

深旨。謂前一望多中。一爲持邊。一能攝多。一爲依邊。一能入多。雖復多上有持。但取一爲能入。是續金無。故並屬一望於多。所以疏文欲釋後段後段乙南續金無。多望於一先結前段云。如一望多有依有持等。有依者。卽前多持故成一。成一玄續金作一成。乙南玄續成。依也。有持者。卽前一有力爲多依故。言全力者成上一持。言無力者成上一依。言常含多在己中者。一有力爲持能攝多故。言潛入己在多中者。一無力爲依便入多故。故此二句皆屬一望多也。○疏多望於一當知亦爾者。二生後正釋也。若總釋者。但改前一字爲多字。多字爲一字。則義自現。如如金若。恐不曉。更爲具作。應云。多能持一。多是有力能持於一一。依於多。一是無力潛入多內。由多有力必不與一有力俱。是故無有多而不攝一也。由一無力必不與多無力俱。是故無有一而不入多也。如多持一。依既爾。一持多依亦然。反上思之。是則能攝亦是多能入。亦是多。雖多攝一。卽是一入多。然名名下原有多持二字。乙南玄續金無。多攝耳。耳乙玄雖多入一。卽是一攝多。而名名玄無。多入耳。則前之二門攝入皆屬一。後之二門攝入皆屬多。

則二義天隔。非繁重也。也南作也也。

疏俱存雙泯。二句無礙思之。

鉤疏俱存雙泯下三結成句數謂上一攝多是第一句多攝一是第二句俱存卽第三句謂謂下乙玄續有卽字。一攝一入時卽多攝多入故雙泯者卽第四句謂謂玄續無。一攝一入卽多攝多入故便一攝一入泯多攝多入卽一攝一入故則多攝多入泯故云雙泯對前別明二句則有四句亦可成六六玄續作五六。五五乙作五六俱照前四成解境故六頓絕前五成行境故。

疏五異體相卽義謂諸緣相望全體形奪有有體無體義緣起方成。

鉤疏五異體相卽義乙玄續作等者者金無南此中但卽與前入異文勢大同五段之文唯闕引證耳耳南金無於中有有玄續無四一立理略明二反顯前理三結成正義四別示其相。今初上十七字爲能起邊卽是有體爲所起邊即是上二是字乙無體無體南玄續金無如云從緣生法是法卽空意取所生空也空卽無體義言形奪者以能起之所起誤

緣形對所起奪彼所起令無體也。

疏若闕一緣餘不成起故緣義則壞。

鉤疏若闕一緣餘不成起故緣義則壞者二二。金無反顯前理成有體義也。如無一緣二三四等皆不成故則知一有體也。

疏得此一緣令一切成起所起成故緣義方立。

鉤疏得此一緣下三結成正義既一切由由於茲從乙南玄續金一故一有體也。

無也南

疏是故一緣是能起能成故有體多緣是所起所成故無體○由一有體不得與多有體俱多無體必不得與一無體俱是故無有不多之一無有不一之多○一多既爾多一亦然反上思之。

鉤疏是故一緣是能起下四別示其相於中有有乙玄讀無三初明一望多次例例原作則誤乙玄讀作例多望一後結成句數今初亦二先明一有體後例多有體前中文二先

正明可知。上五十六字。南金無。○後後南由一有體不得與多有體俱下釋成亦是解妨謂有難言。一之與多俱有有體無體二義。云何獨言一有體耶。故今通云由有無二乙南玄續金無原記有義不得並故。今一爲能起邊多必是乙玄續必是原南金作爲。所起故若不爾者能所不成緣起亦壞言是故無有不多之一者此一即是多故無有不一之多者此多即是故問一不卽多有何過耶答有二過故一不成多過謂一既不成多餘亦不成多故如一不成十二三四等亦不成十故無十過二多乙玄續多無不成一過謂若一不成十此十卽不成乙南玄續成下原有二字。由十不成故一義亦不成以無於十是誰一故一不卽多成過既爾多不卽一成過亦然又若不相卽緣起門中空有二義卽乙玄續則不成立便有自性斷滅等過故故南○疏一多既爾多一亦然反上思之乙知之原作可者反上一有體卻爲一無體多無體卻爲多有體更無別義。

疏如一望多有有體無體故能攝他同己廢己同他同時無礙○多望於一當知亦

爾。準前思之。

鉤疏如一望多下第二例多望一也於中也於中南金於中無亦二先結前卽是舉於能例大意全同前相入門也但卽入別耳言_{言玄續}有體無體者有體卽前一是能起故有體也無體者卽前舉例中多一亦然明一無體也故能攝他同己故乙無○同者成上一有體攝他多也卽前無有不一之多耳一耳記云卽前無有不多之一者應舉一邊影一邊故或卽前無有不攝多之一此但義指不指前文下對一無體準知廢己同他者成前一無體也故廢己一已乙玄雖有有體無體二義皆屬一望於多故云攝他同己廢己同他上七字_{乙南玄續}金無_{乙南玄續}多同多○疏多望於一下二生後正例全同前門但改一爲多改多爲一耳若結應云攝他一同多已廢多已同一他耳前一望於多攝之與廢皆是一也上七字_{乙南玄續}金無_{乙南玄續}皆是一此中多望於一攝廢皆是多則二二_{乙南玄續}金無_{乙南玄續}義懸隔矣餘如相入門思之。

疏俱存雙泯。二句無礙亦思之可見。

鈔疏俱存雙泯者第三結成句數俱存謂正一攝他同己廢己同他時卽是多攝一同己廢己同一也。雙泯者以一望於多二義卽是多望於一二義故則一望於多多南作他二義泯矣。多望於一二義卽是一望於多二義故則多望於一二義泯也。旨不異前故令思之。

疏六體用雙融義謂諸緣法要力用交涉全體融合方成緣起。○是故圓通亦有六句一以體無不用故舉體全用則唯有相入無相卽義二以用無不體故舉用全體則唯有相卽無相入也三歸體之用不礙用全用之體不失體是則無礙雙存亦入亦卽自在俱現四全用之體體泯全體之用用亡非卽非入圓融一味五合前四句同一緣起無礙俱存六泯前五句絕待離言冥同性海○此上三門於初異體門中

中源南金無顯義理竟。

鈔疏六體用雙融義等者文中有玄無三初立理略釋○次上十九字是故圓通

下開章別釋成六句故初一一南金無以體就用二以用就體三體用雙存四體用雙泯以體用交徹形奪兩亡卽入同源故故南金無圓融一味五成解境六成行境並顯可知○疏此上三門等者後結所屬也上十六字南金無

疏七同體相入義謂前一緣所有多一一北玄無與彼一緣體無別故名爲同體。

鉗疏七同體相入義等者釋中有三初別釋同體義二雙釋卽入所以三正解此門今初上十六字南金作義言謂前一緣者者乙玄續卽指前第二門以第二是此門此門乙南玄續金無本同體門故如一本自是一則則乙玄續無爲本一應二爲二一應三爲三一等只是一箇一對他成多亦如一人望父名子望子名父望兄爲弟望弟爲兄等同一人體而有多名今本一如一人多一如諸名也

疏又由此一緣應多緣故有此多一所應多緣旣相卽入令此多一亦有卽入也

鉗疏又由此一緣下二雙釋卽入二義所以作例雙南金謂同體卽入由異體成異體相入故令同體相入異體相卽故令同體相卽此有二義一若直說者如異體二

卽是本一。其同體二豈非卽本一耶。異體三卽本一。則同體上三亦本一矣。正是今意。二者本一自與多一互爲緣起。例同異體相由故耳。次疏具之。

疏先明相入。謂一緣有力能持多一。多一無力依彼一緣。是故一能攝多。多便入一。○一入多攝。反上應知。○餘義餘句。準前思之。

鈔疏先明相入者。三正釋此門也。此亦也此亦有二。初明一望於多。後餘義下例多望於一。前中上十一字亦二先明一有力多無力。言一能攝多多便入一者。多卽餘九一原南金無乙玄續有。一卽本一也無乙。○疏一入多攝。反上應知者。二例多一有力本一無力也。也南金無。以由我多方名本一爲本一故。故多一有力便攝本一。本一入多一也。○疏餘義餘句下二例多望於一也。上三字南金作一。亦全同前異體相入門中。門中南金無。言餘義者。謂上明本一望多一。有持有依全力無力。故能常含多一在己一中。潛入本一在多一中。無有障礙。今明明玄續無。多一望於於乙玄無。本一亦有全力無力。故能常含本一在多一中。潛入多一在本一內。亦無障礙。故云餘義。

也。言餘句者。卽俱存雙泯四句六句。例前異體。故不繁說。

疏入同體相卽義。謂前一緣所具多一亦有有體無體之義。故亦相卽。以多一無體。由本一成多卽一也。由本一有體能作多一令一攝多。○如一有多空既爾。多有一空亦然。○餘義餘句並金無南準前思之。

劉疏八同體相卽義等者。疏文亦二。先明以一望多後餘義下例多望一。前中亦二。先明本一有體後例多一有體。今初又二。先言上四十三字。南金無亦有有體無體之義。者總出所以亦同異體門中。中原南金無能成有體所成無體也。後南金無。乙玄續有。此下二字正釋本一有體在文可思。思之。上四字。南金無。乙作無。○疏如以多一無體下有二字。正釋本一有體在文可思。思之。上四字。南金無。乙作無。○疏如一有多空既爾下二例多一有體也。也南無。由有多一方名本一爲本一故多一有體。本一無體也。多一有體故故南無能攝本一本一無體潛入多一也。○疏餘義下第二例多一望本一也。也南無。謂上本一有有體無體故能攝多一同已廢本一同他同時無礙。今多一望本一亦有有體無體能攝本一同已廢多一同他同時無

礙全例前前有前下南金異體中文文乙南玄故云餘義也。餘句者亦卽俱存雙泯四句六句耳。耳南金無

疏九俱融無礙義謂亦同前前有前下甲續體用雙融卽入自在亦有六句準前應知○此上三門於前第二同體門中辨義理竟。

疏九俱融無礙等者疏文亦二先正釋本門後此上下結前三門所出前中上十二字南言亦同前者同前前下南金有異體門也卽前第六門也上六字南金無尋前第
六於義分明但有同體與前別耳恐不曉者今當具說謂同體緣起法中力用交涉全體融合方方甲乙作力誤成緣起是故圓融亦有六句一以體無不用故舉體全用則唯有同體相入無相卽義二以用無不體故舉用全體則唯有有原無乙南玄續金有同體相卽無相入義三歸體之用不礙用全用之體不失體是是南金無則無礙雙存亦卽亦入卽亦入乙亥續自在俱現四全用之體體泯全體之用用亡非卽非入圓融一味五合前四句同一同體緣起無礙俱存六泯前五句絕待離言冥同性海

故云準前應知。

疏十同異圓滿義。○謂以前九門總合。金爲一大緣起。令多種義門。同時具足也。由住一偏應。故有廣狹自在門。由就體就用。故有相卽相入門。由異體相容。具微細門。異體相卽。具隱顯門。又就用相入爲顯。令就體相卽爲隱。卽顯入隱亦然。又由異門卽入爲顯。令同體卽入爲隱。同顯異隱亦然。又由異體相入。帶同體相入。具帝網門。由此大緣起卽無礙法界。故有託事顯法門。顯於時中。故有十世門。相關互攝。故有主伴門。○此第十圓滿一門。就前第三門中以辨義理。○故下文云。菩薩善觀緣起法。於一法中解衆多。衆多法中解了一。又云。一中解無量。無量中解一。了彼互生起。當成無所畏等。皆其義也。

疏十同異圓滿等者。疏文有三。此上一句標名。次謂以前下別釋。後此第十一下結屬引證。今初上二十四字南作上句標名。謂前來異體四門。同體四門。及第三同異俱存。並不出同異。今合今舍乙玄續金居南作今合居一處。不偏一門。故云圓滿。○二別釋中中南具

足十玄。今初從以前九至具足也。也南金無。卽同時具足相應門。言多種義門者。有本有末。有同有異。有入有卽。四句六句等。合前九門爲同時門也。以是總故。隨闕一義。緣起不成。故金無。南下。下之九門。各先釋義。後結屬。屬下原有矣字。疏由住一偏應故。有廣狹自在門者。卽前本門第二門也。住一故狹。偏應故廣。言就體就用者。就體故相卽。就用故相入。並通同體異體。體下原有二門。乙南玄續金無。疏由異體相容者。卽別取前第四異體相入門中一半之義。然入通能入所入。多就能說。容亦有能容所容。亦就能說。然所入卽是能容。所容卽是能入。今微細門。但取容義。不取入義。故云一半疏異體相卽。具隱顯門等者。釋此隱顯。疏有三重。此卽初也。若爾。相卽應同隱顯耶。答上來九門。但有卽入同異四義。用斯四義以成十玄。故一義中容有多義。此中由此卽彼。故此隱彼顯。由彼卽此。故彼隱。隱下原有而字。乙南玄續金無。此顯由相卽故。成隱顯義。成門已竟。義則不同。謂相卽要此彼合一。隱顯則彼此皆存。如東方入定。定身在東西方。定起。起身在西。故二不泯。況具具甲乙作真誤。下二義尤異相卽也。疏

又就用下第二番釋隱顯也。謂正論入門。卽義如虛空故。謂若更存卽。則入義不成。謂卽則泯一。入則存存乙南玄續金無。二義不壞故。正卽無入。例上可知。疏又由異門下第三番釋隱顯義。由同異二體義乖。故二門不得並立。事須隱顯。可知。可知金無。南疏又由異體相入。帶同體相入。故具帝網門。續無。乙玄者。同體相入。一中已含於多。而更入於而於二字乙玄續金無。異體。故有重重之義。同體相入。如一乙玄續無。鏡已含多影。更入異體。如含影之鏡。更入餘鏡。故有重重無盡義也。餘門可知。○疏此第十下三結屬引證。先結屬後引證。今初上五字南金無。由第三本門之中。融同異故。今則近融前六門。則異體中三門與同體三門相成。無異體同體不成。無同體異體不成。故六門相成。後之七門從前三生。前三融故。後七必融。故十門一揆也。例前第三融通亦有六句。一或舉體全異。具入卽俱。二或舉體全同。亦具入卽俱。三或具同異雙現。無二體故。四或雙非同異。以相奪俱盡故。謂同卽異故非同。異卽同故非異。五或具四爲解境故。六或絕前五成行境故。故玄無。約智顯理。諸門不同。廢智忘

筌。一切叵說。說與不說。無礙難思。沒同果海。唯亡言亡。言原作言亡。乙言。遣照庶幾玄趣耳。○疏故下文云下引證略引二文。一卽十忍品。二又云下光明覺品。然所引文乃是總意。由第十門義義玄金作意。是總故。此下金有緣起相由門竟。

疏此下玄續字誤。上來緣起相由門竟。上疏金無。

鉢疏上來緣起下第三總結。上鉢金無。

疏第四法性融通門者。謂若唯約事。則互相礙。不可。可源南金作相。卽入。若唯約理。則唯一味。無可卽入。

可源南金作相。

若唯約理。則唯一味。無可卽入。

性原南無甲玄續

○今則理事融通。具斯無礙。○謂不異理之一事。具攝理性。性原南無甲玄續品鈔引此文。亦有性字。時令作令北玄誤。彼不異理之多事。隨所依理。皆於一中現。○若一中攝理不盡。則真理有分限失。若一中攝理盡。多事不隨理現。則事事南作自誤。在理外失。○今旣一事之中。全攝理盡。多事豈不一一源原南玄作依旨歸作於。甲續金作一。中現。○華藏品云。華藏世界所有塵。一一塵中見法界。法界卽事法界矣。

鉢第四法性融通門者。謂真如旣具遍恆沙德。如所起事亦具德無盡。以真法性

融通諸事故無礙也。文中二先總後別。總中

中下乙玄。二上原續有亦字。二南金無。

非下原

非有中字。

乙南玄。謂理事抗行。不得事事無礙故。是知有言須彌元。元乙南玄。不有芥子舊續金無。

金作本。

耳南無。

○疏今則理事下

來空將空納不有何處。乙玄續不相容者。斯言未當耳。耳南無。○疏今則理事下

第二顯正於中亦二先標舉。○後

上十八字。南金無。

謂不異理之一事下別示其相於中

四。上七字。南金無。一順明以一切諸諸。南法皆依於理。無離理者。今一事全攝於理。故帶

一切事入一事中。○二二。南若一中攝理不盡。下此下南金有二字。反之。謂若攝理不盡。

則真理可分。則乙南玄有一理二理乃至多理之失。今真理湛然。故不可分。一

味平等。故無二理。若遮此過。云攝理盡而其多事不入一事者。則不入之事在於

理外。便令理離於事。而自入一事之中。事離於理。不來一事之內。然離理有事事

成定性。離事有理。理同斷滅。減續過尤深矣。○三三。南金無。今既一事之中。下此下原南金有三字。

乙玄續無。結成正義。既離可分之過。故故南金無。全攝理盡。又無事理相離之過。故事隨

理而頓現一事之中。○四華藏下引證可知。上八字。

疏斯卽卽源南。總意別亦具十玄門。

鈔疏斯卽總意別亦具十玄門者第二別明也。於中二先結前生後上金無南。

疏一既真理與一切法而共相應攝理無遺遺甲續作違。卽是諸門諸法同時具足二事既如理能包亦如理廣廣續作應。徧而不壞狹相故有廣狹純雜無礙門。又性常平等故純普攝諸法故雜三理旣徧在一切多事故令一事隨理徧一切中徧理全在一事則一切隨理在一事中故有一多相容門四真理旣不離諸法則一事卽是真理真理卽是一切事故是故此一卽彼一切事一切卽一反上可知故有相卽自在門五由真理在事各全非分故正在此時彼說爲隱正在彼時此卽爲隱故有隱顯門六真理旣普攝諸法帶彼能依之事頓在一中故有微細門七此全攝理故能現現源理一切彼全攝理同此頓現此現彼時彼能現所現俱現此中彼現此時此能現所現亦現彼中如是重重無盡故有帝網門以真如畢竟無盡故八卽事同同甲玄續作卽理故隨舉一事卽真法門故有託事門九以真如徧在晝夜日月年劫皆全在故在日之

時不異在劫。故有十世異成門。況時因法有法融時不融耶。十此事卽理時不礙與餘一切恆相應。故故續作有主伴門。○故一理融通十門具矣。

金
後後南無。

一旣真理與一切法下正顯別相。十門之義皆依真如別德而立。下南

金無。第八迴向明真如具百門之德。今略舉十四種德成十玄門。一譬如真如與一切法而共相應。及乙玄續記有。不相捨離二原南金無。德成第一同時具足相

應門二譬如真如性常平等。等字乙南玄續金無。及譬如真如普攝諸法法下原有

續金無。二德成廣狹門三無所不在德成相入門四譬如真如上四字乙南不離

諸法及與一切法同其體性二德成相卽門五譬如真如上四字乙南無有分限。

及恆守本性二德成隱顯門六譬如真如上四字乙南普攝諸法德成微細門七。

畢竟無盡德成帝網門八譬如真如上四字乙南與一切法同其體性德成託事

門九徧在晝夜及徧在年劫二德成十世門十性常隨順及及南金無。與一切法恆共

相應二德二德南金無。成主伴門疏中密用經意乙玄續作文。以經文無對疏一無差

二德南金無。成主伴門疏中密用經意乙玄續作文。以經文無對疏一無差

失。失。南。金。
作別。

設有不具經文意亦有之文中先別明十門後故一理融通十門具矣

故原無乙
玄續有。

者結也文並可知上二十四字南金無。

疏五如幻夢者猶如幻師能幻一物以爲種種幻種種物以爲一物等○經云或現須臾作百年等○一切諸法業幻所作故一異無礙。

鉢五如幻夢中二先幻後夢

前中先喻後合前中先

先續

正釋

○後

上二十二字金無上

後

十九字南無此下南經云下此有二字引證此卽卽原南金無。

晉經賢首品文

文原南金無乙玄續有。

等取

下句云幻力自在悅世間今

金作若唐

經云譬如幻師知幻法能現種種無量

事須臾示

乙作亦

作日月歲城邑豐饒大安樂等普賢行品云

譬如工幻師示現種種事其來無所從去亦無所至幻性非有量亦復非無量於彼大衆中示現量無

量等四十二經

經原南無乙續金有。

云佛子譬如幻師持呪得成能現種種差別形相

呪與幻別而能作幻呪惟是聲而能幻作眼識所知種種諸色等十忍品云譬如幻非象非馬非車非步非男非女非童男非童女乃至云非一非異非廣非狹非多

非少。非量非無量。非粗非細。非是一切種種衆物。種種非幻。幻非種種。然由幻故。示現種種差別之事。如是等文。其處非一。○疏。一切諸法業幻所作。故一異無礙者。二二。原玄續無。合也。華藏品云。如幻師呪術。能現種種事。衆生業力故。國土不思議。明知業即喻。金無。原記有。乙南玄續。幻師。又如中論偈云。譬如幻化人。復作幻化人。如初幻化人。是則名爲業。幻化人所作。是名爲業果等。又十忍品云。佛子。此菩薩摩訶薩知一切法皆悉如幻。從因緣起。於一法中解多法。於多法中解一法等。偈中云。衆生及國土。種種業所造。入於如幻際。於彼無依著。又偈云。諸業從心生。故說心如幻。若離此分別。普滅諸有趣。斯則顯業自如幻矣。又云。度脫諸衆生。令知法如幻。衆生不異幻。了幻無衆生等。其文非一。

疏言如夢者。如夢中所見廣大。未離。原南玄金作離。甲續移作離。枕上。歷時久遠。未經斯須。○故論云。處夢謂經年。覺乃須臾頃。原甲續作項誤。故時雖無量。攝在一剎那。

鈔疏言如夢等者。疏文分二。先喻後引論證。便當於合。初中上。十字。言所見廣大。

未離枕上者。

下乙南玄續金有第字。

六十經夢遊天宮喻云。譬如意金。有人於大會中昏睡。

安寢忽然。

然下原有城乃乙南玄續金無。

夢見須彌山頂帝釋所住善見大城。乃城。

乃原無乙南玄續金有。至

云其人自見著天衣服普於其處住止周旋其大會中一切諸人雖同一處不知

不見。何以故。夢中所見非彼大衆所能見故。

釋曰。天宮廣大豈離枕上餘類此知。

昔人云。枕上片時春夢中行盡江南數千里等。

亦作玄。時非離須臾也。普賢行品

云了達諸世間假名無有實衆生及世界。

界原南續作間。如夢如光影於諸世間

法不生分別見善。

善原南金作若。乙玄續作善。離分別者亦不見分別無量無數劫解之卽一

念知念亦無念如是見世間無量諸國土一念悉超越。

經於無量劫不動。

動原南於本處等如是自在皆由如夢故十忍品云。云原南無乙

玄續金作動。譬如夢中見種

種諸異相世間亦如是與夢無差別又云譬如意。

乙作無誤。夢所原南金作中。見長

短等諸色如是等文其處非一。

皆上九字南金無。以如夢長短卽無長短故不礙長短也。

○疏故論云處夢謂經年覺乃須臾頃等者二作一。

引證便當合文。

上三字乙玄續記作

合。卽無性攝論第六所引。但言如有頌云。斯卽引經耳。按西域傳云。

案下引西域記卷七。各本

西同。從其與者。昔有隱士結廬屏屏原南作併誤。甲迹。博習伎術。究極神理。能使瓦礫爲寶。人畜易形。但未能馭。

取原南作禦。乙玄續金作取。玄續金作取。

風雲陪仙駕。閱圖考古。更求仙術。

術下

原有聞字。南
玄續金無。

其方曰。夫神仙者。長生之術也。將欲求學。先定其志。築建壇場。命一

烈士執長刀。

刀原南作刃。

立壇隅。屏息絕言。自昏達曙。求仙

仙原無。乙南
玄續金有。

者中壇而坐。

手按長刀。

刀原南作劍。乙玄續作刀。

口誦神呪。收視反聽。達明登仙。是人旣得仙方。而訪烈

士。營求曠歲。未諳心願。後得烈士。先與人傭力。艱

作難。辛五年。一旦違失。上四字。
南作違。

遂被笞辱。

辱原作撻。乙南
玄續金作辱。

又無所得。悲號巡路。隱士旣見。命以同遊。來

至茅廬。南作
蘆誤。

以術力故。化具餚饌。

饌原南
作饌。

已而令入池浴。服以新衣。又以五百

金錢遺之。

日甲乙
作日誤。

盡當來求。幸勿外也。自時厥後。數加重賂。潛行陰德。感激其

心。烈士囑求效命。以報知己。隱士曰。我求烈士。彌歷歲時。幸而會遇。奇貌應圖。非

有他故。願一夕不聲耳。烈士曰。死尚不辭。豈徒屏

屏北玄
作不誤。

息。於是設壇場。受仙法。

依方行。依方行。原南金作方行。事。坐待日曛。曛。原南金作昏。暮之後。各司其務。隱士誦神呪。烈士按鉛刀。刀。原南金作刃。殆。殆。大作殆。將曉矣。忽發聲叫。叫。原南金是時空中火下。焰雲蒸。隱士疾。疾。下。原南金有續。作戒。乙。南。玄。金作誠。讀。作誠。子無聲。何以驚叫。烈士曰。受命後。至夜分。惛然若夢。變異。異。原南金作事。乙。玄。金作事。人。乙。玄。續。作主。躬來慰謝。感荷厚恩。忍不報語。彼人震怒。遂見殺害。害。下。原。南。金。有。更。字。乙。玄。續。無。受中陰身。顧屍。顧。乙。玄。續。作顧屍。自。歎惜。惜。原南金作惜。乙。猶願歷世不言。以報厚德。遂見託生南印度。度。南。徑。玄。續。金。作。大婆羅門家。乃至受胎出胎。乙。玄。續。金。有。備經苦厄。荷恩荷。荷。乙。玄。續。作負。德。嘗。不出聲。上。四。字。原南金續。作忍而不言。茲。從。西域記。屬。茲。從。乙。咸見怪異。年過六十有五。有。五。原南作而。有一。子。茲。從。西。城。記。妻。謂。曰。汝可言矣。若不語者。當殺汝子。我時惟念已隔生世。自顧衰老。唯此稚子。因止其妻。令無。無。南。不。殺害。遂發此聲。此。聲。原南金作叫。耳。隱士曰。言。曰。我之過也。此魔嬈耳。

烈士士乙作子。感恩恩原南作歎乙悲事不成憤恚而死此卽未經半宵已歷二生況年月耶此類甚多故知以南時處等皆如夢自在。

疏六如影像者一切萬法略有二義一皆如明鏡含明了性一心所成故二分別所現如影像故由初義故爲能現由後義故爲所現故一切法互爲鏡像如鏡互照而不壞本相○下經云遠物近物雖皆影現影不隨物而有遠近等。

鈔疏六如影像六原作亦誤乙等者文亦有一上六字南金作文二先正釋後引證前中上五金無然約鏡像喻鏡不是像像不是鏡故無鏡之能此但取像以況性空虛無之義今取卽入自在故明一切具於鏡像二義故疏結云如鏡互照則一一法上有鏡有像也○疏下經云下卽十忍品彼云然諸衆生知於此處有是影現亦知彼處無如是影遠物近物雖皆影現影不隨物而有近遠近遠原南玄續作近遠菩薩摩訶薩薩玄無亦復如是能知自身及以他身一切皆是智之境界不作二解謂自他別別原作身別經乙而於自國土於他國土各各差別一時普現釋曰若不如影別南玄續金作別

何得諸處一時頓現故引遠近之言意取自在偈中云。云原無乙南。譬如水中影。非內亦非外。菩薩求菩提了世非世間。不於世住出。此下經有以世不說亦不在內外。如影現世間入此甚深義。離垢悉志。經原作者南金作悉。明徹不捨本誓心。普照智慧燈。世間無邊際。智入悉齊等。普化諸羣生。令其捨衆著。釋曰。不了如影安能普入無邊之世。疏七因無限者。謂諸佛菩薩昔在因中。常修緣起無性等觀。大願迴向等稱法界修及餘無量殊勝因故。今如所起果具斯無礙。

鉢七因無限者。謂因多德達。因果相稱故。但修一緣起之因。則果中尙如緣起無礙。況有無限之因。無邊行海。皆備修耶。耶玄作也。況一一行自復無盡。如一慈門。卽有佛刹塵數。況於餘門。而云無。茲從乙玄續。南金無性等觀者。一一乙玄近等上四。謂唯心所現觀。法性融通觀。如幻夢觀。如影像觀。兼能等能等。乙南無緣起無性觀故。總收前六。菩薩菩薩乙南續金無。因中皆爲此觀。觀法唯心。乃至觀法如影像故。用此六觀。該一切法。謂若染若淨。若依若正。若因若果。同類異類。是法所攝。皆用用玄金作因。

六觀贊之。故今今原作令。甲乙玄續金作今。成果。如於六觀。自在無礙。二者等餘。諸因齊佛所知。普賢所行。十方三世無盡無盡。所有因門。皆此門攝。故云及餘無量殊勝因耳。其大願迴向稱法界修。亦該通法界諸因。今如所起果。今乙玄續作言。者。如於於南金作前原玄續。昔因所得果故。

疏

入佛證窮

佛甲續無

者。由冥真性。得如性用故。經云。無比功德故能爾。

鉢入佛證窮者。文中二先正釋。但得成佛法爾能爾。經云下。二二原玄續無引證。無比功德。卽佛德也。普賢行品云。世界原南作間。經乙玄續金作界。及如來種種諸名號。經於無量劫。說之不可盡。何況最勝智。三世諸佛法。從於法界生。充滿如來地。明佛地地南無。德用不可說也。又下偈云。其中人師子。修佛種種行。成於等正覺。示現諸自在。此亦明因圓果滿。故有大用耳。前卽德相。此卽業用。

疏

九深定用者

甲玄續金作故者。

謂海印定等諸三昧

時作味。

力故。賢首品云。入微塵數諸三

昧。一一出生塵等定。而彼微塵亦不增等。

鉢九深定用中先正釋言海印定等者如下下南金無。第六十一經略說一百門三昧。及智論五百三昧等賢首品下二二原玄續無。引證而云等者有有南金作其。二義一只等此偈餘文文云於一普現難思刹彼一塵內衆多刹或有有佛或無佛或有雜染或清淨或有廣大或狹小等卽是三昧所所乙南玄續金無。現自在也二等餘經卽彼次前偈云衆生形相各不同行業音音乙作普。聲亦無量如是一切皆能現海印三昧威神力如是等文其處非一上八字南金無。

疏十神通解脫者者甲玄續金作故者。謂由十通及不思議等解脫故不思議法品十種解脫中云於一塵中建立三世一切佛法等。

疏由上十因令前教義等十對具上同時等十門以爲別教一乘義之分齊。

鉢疏由上十因下第三總結所屬正結周偏含容以是是玄續金無。事事無礙故該前三。故皆別教一乘一乘乙續無。分齊此下金有第三義理分齊文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六

疏卷三之一 鈔卷十二之二至卷十四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疏第四教所被機者。夫教因機顯離。離弘作誤。機無言上說義理。續作深誤。弘深未委被何根器。○若明能應者十身圓音今直彰所被。

鉢第四教所被機。上鉢金無。中二先總後別。前中初躡前起後後若明下約法揀定。

上二十一字。南金無。

疏通有十類前五揀非器後五彰所爲。

鉢疏通有十類。上四字原作彰茲從乙玄續。下第二別也於中先標二門。上十六字。南金無。

疏前中一無信非器以聞生誹謗墮惡道故二違真非器依傍。傍甲續此經以求名利不淨說法集邪善故下經云忘失菩提心修諸善根是爲魔業三乖實非器謂如言取文超情至理不入心故論云隨聲取義有五過失上三皆是凡愚故下文云此經不入餘衆生手四狹劣非器謂一切二乘出現品云一切二乘不聞此經何況受

持。故雖在座。如聾如瞽。五守權。非器。謂三乘共教諸菩薩等。隨宗所修行布行位。不信圓融具德之法。故下下北玄作不誤。經云。設有菩薩無量億那由他劫行六波羅蜜。不聞此經。或時聞已。不信不解。不順不入。不得名爲真實菩薩故。

釤後前中下別釋其相。上金無。疏隨聲取義。有五過失者。卽十地論釋示說分齊中文論云。一不正信。隨言生解。不稱實故。上八字論乙。二退勇猛。不能亡相趣實理故。上八字論乙。三者誑他。以己謬解爲人說故。上八字論乙。四者謗佛。指己謬解是佛說故。上八字論乙。五者輕法。以淺近解。解深旨故。上八字論乙。下文具釋。疏此下南金。下經云。設有菩薩。設北玄。作故誤等者。卽出現品。如前已引。

疏後五顯所爲中。一正爲。謂是一乘圓機故。出現品云。此經不爲餘衆生說。卽通指前五。唯爲下甲玄續記有大字。源原南金無。案經云。此法門如來不爲衆生說。唯爲趣向大乘菩薩說。唯爲乘不思議乘菩薩說。唯爲乘不思議乘菩薩說。卽正爲之機。謂一運一切運。圓融行位。卽深不思議。又能偏達諸教。卽廣不思議。故文云。非餘境界之所知。普賢行人方得入等。

疏二兼爲。謂卽時雖未悟入。而能信向成種。如出現品食金剛喻。故地獄天子十地頓超。大海劫火不能爲障。約未悟入。故名爲兼。

鈔

此下乙有疏字。金作在經。

原南作住。

故字。

住乙

地獄天子卽隨好品大海劫火卽十地品故彼偈云雖住

住乙

故彼偈云雖住

住乙

也。恐有難云。旣有頓超之益。卽是當機。何名兼爲。

續作爲

乙玄

通意可知。

疏三引爲。卽前權教菩薩不受圓融之法。故十地之中寄位顯勝。借其三乘行布之名。彼謂同於我法。後因熏習。方信入圓融。以離此普法無所歸故。權教極果無實事。故。
疏四者權爲。卽是二北玄乘。謂旣不聞。況於受持。故諸菩薩權示聲聞。或在法會歸處。究竟歸處。卽是海故。

鉢疏權教極果無實事故者。如有五教。唯圓教中。

續無

乙玄

因果俱有實事。

前四因

中則有至果皆無。由修權因。若入地後。卽入實故。猶如百川浩蕩千里。亦無究竟。

歸處。究竟歸處。卽是海故。

疏四者權爲。卽是二北玄乘。謂旣不聞。況於受持。故諸菩薩權示聲聞。或在法會

而聾盲彰其絕分。或示在道而啓悟知可迴心。

鈔疏或在法會而聾盲等者。釋其示相略有二類。上卽五百在本會中。或示在道下卽未會初六千比丘也。

疏五遠爲謂諸凡夫外道闡提悉有佛性。今雖不信後必當入。

鈔第第乙作疏。五遠爲中疏文有四一立理正明二出現品下引證三前前原作玄續無。三非器下會釋四又彼品下明惡是所爲初一可知上四十三前作前。

疏故出現品云如來智慧大藥王樹唯除二處不能爲作生長利益所謂二乘墮無爲坑及壞善根非器衆生溺大邪見貪愛之水然亦於彼會無厭捨。

鈔二卽彼品見聞利益中文。上鈔南金無。

疏前三非器是溺邪見第四非器是墮墮深坑故皆揀之今四及五明佛無厭捨故示而誘之熏其成種。

鈔疏此下原有云字。前三非器下下原作者下乙南玄續金作下三會釋也。金無。一不信二違真。

三乖實然初一正是邪見。二三非是。

是南無

邪見而皆配入邪見中。

中乙南無

玄者然

邪見有二一輕二重初一

一下南金有卽字

深重邪見二三卽輕淺近。

乙玄續作淺近

邪見謂但違真乖實皆邪見故又以經中但揀二處欲配前非器令盡故合入邪見

之中第四非器卽前狹劣二乘今四及五者卽所爲中四權爲五

上三字原作是權爲五

茲從

乙南玄續金作卽南金會無厭捨

卽南金會無厭捨

疏又彼

又彼源作又誤甲續

品中明不信毀謗亦種善根謂謗雖墮惡

惡下源原南有道字甲玄續金決無

由聞歷耳終醒

醒甲續

悟故又云如日亦與生盲作利益故。

鉢疏又彼品中下第四明惡是所爲於中二初正明爲惡後況出圓融前中亦二

上鉢南金作又彼品下

先引二經明其爲惡後引二經明等有性

前中上十字南金無

初云彼品

卽當

卽當乙玄續作亦卽

第十見聞利益中文

續無乙玄

經云佛子我今告汝設有衆生見聞

於佛業障纏覆不生信樂亦種善根無空過者乃至究竟入於涅槃疏謂謗雖墮惡下釋成上義謗既有益應可謗耶釋云爲違益故非無罪也故地獄天子或由

謗故墮於地獄。法華謗常不輕菩薩。千劫於阿鼻地獄受大苦惱。畢是罪已。方受常。常南玄續金無。不輕。輕下南金有菩薩。教化故。故南金無。願諸後學。上四字乙玄續無。勿見謗益。益乙玄續作有益。便生誹謗。又大般若中。中南金無。廣說謗法之罪。案下義引大般若卷五百四十四地獄品謂此方墮阿鼻地獄此土。土原南作方。乙。劫壞罪猶未畢。移置他方阿鼻地金無。獄中他方復經無。復經原南金無乙玄續有。劫壞罪亦未盡。復移他方。如是巡歷十方阿鼻。阿鼻乙玄續作十方。各經劫盡。還生此土阿鼻獄。獄玄續作地獄。中千佛出世。救之猶難。若欲說其所受之身。聞者當吐血而死。故善現請說所受之身。佛竟不說。是知謗。謗南金無。方等大。大乙南金作令。經非可輕也。又入大乘論第一偈云。誹謗大乘法。決定趣惡道。此人受業報。實智之所說。生墮地獄中。大火熾然。身焚燒甚苦痛。業報罪信。信原南金作論乙玄續作信。爾熾然大鐵犁。具滿五百數。而耕其舌上。偏碎身苦惱。故疏云。謗雖墮惡。惡下原有道字。乙南玄續金無。疏由聞。歷耳者。謂惡道罪畢。由昔謗時。經目歷耳。熏成其成。其成玄續作其成。種故得益耳。言終醒悟。終原作終自乙。南玄續金作終。者卽五上二十字乙誤移於下文如字之後。十八經云。但以曾發菩提心故。終自

醒悟。疏又云。又云。南無。如日亦與等者。出現身業中長行文廣。今當引偈。偈云。譬如生盲不見日。日光亦爲作饒益。令知時節受飲食。永離衆患身安隱。無信衆生不見佛。而佛亦爲作^爲南興^乙注云。興。義。金作益。經原利聞名及以觸光明。因此乃至得^得原南金作證。玄續作得。菩提是也。

疏又如大海潛流喻中。明無不具有如來智慧故。又破塵出經卷喻中。若除妄想。皆見佛智故。

鉢疏又如大海潛流海原作水。下此下南金有後字。引二經明性等。有^{明南金作證。}初明具有後明。皆見二經皆是出現意業之中。前亦已引。

疏此皆明有自性住性。即是所爲。況法性圓融。感應交徹。無有一法而無^{而續}非所被。

被等字。

鉢疏此皆明有自性住性等者。二正立理。正立理^{南金無顯被圓融卽}卽原作相。乙南玄續金作卽。謂但依況以釋。然有二意。一舉前況後明法^{法原南金作其。被原南作度。乙}玄續金作被。謂但依

生等有佛性。尙皆普爲。況事事無礙。何有非所被耶。二者者北玄作首。南無。舉後。况前。謂約圓融。一卽一切。則則金無。無情之境。亦是所被。況前等有佛性而揀之耶。言被非情者。以所被情卽非情故。一卽一切。無情豈非情耶。況色性智性本無二體。無有情外之非情故。思之。此下金有教。所被機文竟。

疏第五教體淺深者。無盡教海體性難思。從淺至深。略明十體。○一音聲言語體。二名句文身體。三通取四法體。上三皆能詮體。四通攝所詮體。五諸法顯義體。六攝境唯心體。七會緣入實體。八理事無礙體。九事事無礙體。十海印炳現體。○十中。前五唯體。後五亦體亦性。○又前四通小。後六唯大。○前七通三乘。後三唯一乘。○前八約同教。後二唯別教。

鈔第五教體淺深中。疏文分三。初總次別後結。總中亦三。南十五字。金無。初標舉言。淺深者。十體之中。前前淺。後後深。故下釋云。從淺至深。雖有淺深。融通並爲無盡教體。二二續一。一音聲下。列名至文自顯。上十一字。南金無。疏十中。前五下三料揀。總有四

重一體性料揀相舉於外性主於內體者性相之通稱故

故南金無

若言體者通事通

南玄續金作其事乙通理若云性者唯約於理由後五中攝境唯心若約真心卽通性

故七所入實體卽是性故八中理是性故九中必有理融事故十中無不具故是

則約性亦體亦性約事但可稱體

二二南金無

又前四下大小乘料揀

乘下金有相對二字原玄續記無

無可知三上十二字南無前七下三乘一乘料揀

一乘下南金有相對二字原玄續記無

以會緣入

實歸一實理卽一乘故下三皆是一乘於義可知四四南金無前八約同教下同教別

教料揀

別教下原南金記有

謂七八雖一乘七多

上四字原作多明茲從乙

南玄續金

頓教

中義八八原作第八乃乙是終教中義故屬同教前八皆同於義可知同教皆有

故事事無礙海印炳現若非別教一乘無此義也於後三重料揀則前前無後後

後後兼前前可知

可知南

疏就前三中大小乘中通用四法一聲二名三句四文取捨不同各有三說。

鈔疏就前三中下第二別釋於中二先合釋前三後別釋後七今初以大小共同

故合釋之。於中三初雙標。次雙釋。後然大小諸宗下。上六字原無。雙會。上五十二

疏小乘三者。婆沙一百二十六云。如是佛教以何爲體。

鉢疏小乘三者下。第二雙釋先釋小乘中二先總徵。

上鈔南無

疏一云。應作是說。語業爲體。謂佛語言唱辭。唱辭。甲玄續作詞唱。茲從源原南金案。大毗婆沙論卷百二十六作唱詞。探玄記引作評論。語音語路語業語表。是謂佛教。其名句文。但顯佛教作用。不欲開示佛教自體。發智論中亦同此說。

鉢疏一云下後別釋三釋卽爲三別。

上五字
南金無

今初語業爲體者。者原南無。乙是標

玄續金有

是標

語卽聲也。謂佛語言下別顯其相。謂唱號言辭。上四字。乙玄續作言。評量論說。言

玄續金無

是標

謂唱號。茲從原南記。

是標

語音者。謂金無。如宮商角徵羽等。亦如西方十四音。卽阿上阿長等。阿長等原作

等也。茲從乙南玄續金。

言作者。

語路者。言所行處。瑜伽九十三云。有情增語卽是語路。然瑜

伽釋增語有二義。一云增語是名。名能詮表。增勝於語。二云有說意識名爲增語。

今小乘不取於名。正用意識是語行處。亦是唇舌等言語業者。卽有業用。如惡言。

既爲惡業用。佛之善言卽善業用。故梵行品云。若語是梵行者。梵行則

則卽南金

是

音聲風息唇

脣圓覺經麗宋元本及大鈔引作胸。

舌喉吻吐納抑縱高低清濁此卽語音語路又云。

若語業是梵行者

者下原有當知經南玄續金無。

梵行則是起居問訊略說廣說喻說直說讚說毀說安立說

安立說南金無原在隨俗說後茲從經乙玄續

隨俗說顯了說斯卽語業言語表者表亦

是業然業有表無表別

別下原有故字南玄續金無。

今但云表者婆沙一百二十六云

云原作亦云乙

南玄續金作云但是是原南金作論乙玄續作是。語表而非無表者令他生正解故耳識所取故又二

識所取無表唯一取

取原南金無。

故又三無數劫求此表故疏是謂佛教者結也。

正出今之

今之原作其意今知教體

而云佛教者一依根本故二依相似故三依

隨順故佛依如是名句文身

身下原有四法南玄續金無。

而說今亦隨之故

故南

疏其名句下

揅法亦通妨難故彼論中

中乙南玄續金無。

自有難云若爾次後

次後

原南金作如

所說

當云何通謂如說佛教名爲何法答

答原無論乙南玄續金有。

謂名句文身次第行列次第安

布次第連合等爲答此難故論有此通此難但牒後段之

段之南無文故疏略略北耳

疏二云。名等爲體。謂名身句身文身。次第行列。次第安布。次第連合。○聲但依於展轉因故。謂語起名。名能顯義。○評家意取語業爲體。○雜心論同俱舍。俱舍無論云。牟尼說法蘊數有八十千。彼體語或名此色行蘊攝。謂若語爲教體。卽色蘊攝。名爲教體。卽行蘊攝。此乃雙存前二。情無去取。故致或言。○正理論中意符名等。故彼第三釋前頌竟。又云。詮義如實。故名佛教。名能詮義。故教是名。由是佛教定名爲體。舉名爲首。以攝句文。顯宗續有卽字。第三亦同此說。

鉢疏二云。

續金原玄無

名等爲體。體甲作

等者。此句標謂名身下。列名次第下。釋相次

第釋上三名。謂行列於名。安布成句。文爲二所。

續金無乙南玄依故云連合。名等別相。

次下當釋。○疏聲但下揀法亦通。妨難謂論有問言。若爾。此文所說當云何通。如

說佛教云。何答。謂佛語言唱辭。唱辭乙玄。

續作詞唱

評論語音語路語業語表。是謂佛教爲

答此難。故論有此通爾。

續乙南玄亦以此難但牒前文。故疏略耳。聲但依於展轉

因故下論有喻云。如世子孫展轉生法意云。從父生子。

子下乙南玄續金有子字。言是某某作其。

父之子。雖語父名。意在子體。作孫。南又予生孫。孫是某孫。雖舉其翁。意在於孫。原於孫。南

續作孫子。乙玄。上四字。乙玄。續金。作於孫。孫如於義。子如於名。父如於聲。上四字。乙玄。續作聲。如於父。則有三重中。是教體。

故下合云。謂語起名。名能詮。詮論。作顯。義是卽名爲是爲二字。乙。展轉因也。○疏評家意取語業爲體者。評論評論。玄續作論。評。家釋云。如是說者。語業爲體。佛音所說。他所聞故。言言北玄。作云。評家者。婆沙是諸羅漢同集。而有四大羅漢爲評家正義。一世友二妙音。三法救。四覺天。○疏雜心論同俱舍者。以彼論第一亦亦原無。乙南。有此偈。而文小異耳。論偈云。廣說諸法蘊。蘊論。乙玄。續作陰。其數有八萬戒等及餘蘊。總。乙玄。續作陰。悉是五蘊。作陰論。元明本作說語。性故。有說名性者行陰攝。故論乙南。又戒陰色陰攝。定慧等行陰攝。故與俱舍同也。疏俱舍論云。俱舍乙下引俱舍文。何以當於名等教中而引此證。以其俱舍上八字。南金無。乙續金無。又引以其情無去取。二義隨用。故於此處。處。乙南玄。續金無。引雙證前二既許俱通。故下第三取爲取。爲甲乙作爲取。四法之體。在文易了。上四字。南金無。

◎疏正理論中意符名等者。正成第二義也。故彼論第三釋前頌竟作意誤者。以正理論總釋俱舍六百行頌文文乙玄續無。但義順婆沙正理故立順正理名然正釋上頌無異俱舍俱舍則情無去取。正理則斷屬於名此中疏略。彼有問曰。語教異名教容是語名教別體。教何是名。注中釋注中釋乙玄續作此南金無。問意意金作義。云教是言教。語爲教體則異汝名。別有其體。若以名爲體。名是不相應行。非言教體。何得以名等爲教體耶。論自答云。彼作是釋。要由有有原南作於論乙玄續金作有。名乃說爲教。是故佛教體即是名。所以者何。詮義如實。故名佛教下與疏全同。此答意云。雖名聲教。若無名等詮其自性差別。獨用於聲。豈成於教。故定用名等。疏家存略。但申正意足顯論旨。

疏三者然俱含意情無去取。若取其雙存。卽合四法以爲教體。若經部意亦唯取聲。故正理十四破彼師云。汝不應立名句文身卽聲爲體。

鉢疏故正理十四破彼師云。汝不應立名句文身卽聲爲體者。引此爲成上來經

部立聲爲體。論文繁廣。今當略引。令知其源。論云。此中經主作如是言。豈不此三語爲性故。用聲爲體。色自性攝。如何乃說爲心。不相應行。此責非理。所以者何。由教及理。知別有故。教謂經言語身文身上二身字正理論。及顯宗論均作力。若文卽語。別說何爲。又說應持正法文句。又言依義。不依於文。釋曰。下廣引教證。大意則同。故論結云。由此等教證。知別有能詮諸義名句文身。猶如語聲實而非假。理謂原南續作爲。謂原南續金作汝。論乙玄續作謂。現見有時得聲而不得字。有時得字而不得聲。故知體別。有時得聲不得字者。謂雖聞聲而不了義。現見有人粗聞他語。而復審問汝汝玄作如論原南續金作汝。何所言。此聞語聲不了義者。都由未達所發文故。如何乃執文不異聲。有時得字下南金有論原玄無論原南續金有。不得聲者。謂不聞聲而得了義。現見有人不聞他語。覩唇等動。知其所說。此不聞聲得了義者。都都玄無論原南續金有。由已達所發文故。由斯理證。文必異聲。下下乙續文文乙玄續廣說大意同也。上八字玄金係正文。論下又云。隨思發語。因語發字。字復發名。名方顯義。由依如是展轉理門。說語發名。名續多能顯義。如斯安立。其理必然。又

次下云。或如樹等。大造成成。非不緣斯別生於影。影由假發。而體非假。如是諸文亦應總集別生名句。而彼名句雖由假發。而體非假。此爲善說。理極成故。又下結云。故知離聲別有名等。又下云。云。南作又。云。故不應立名句文身卽聲爲體。是故於我所說離聲有名等三能顯顯。玄續金作現。論原南作顯。義理今疏但引後後。南無。結文文。乙續無。已顯正義耳。

疏大乘有三大意同前。

鈔疏大乘有三下疏文分三初標次釋後以余餘原作下料揀上二字。南金無。

疏一云。攝假從實。以聲爲體。離聲無別名句等。故深密第五云。如來言音略有三種。一契經等。旣云言音言音。金作誤。有三明以聲爲教體。雜集論云。成所引聲。謂諸聖所

所原南金有說。

鈔疏一云。攝假從實。以聲爲體。下第二釋也。也。南金無。大乘通意。以聲爲實。名句文但但。乙玄續作三聲上假立。經部師義參參。原作參預。乙南玄續金記作參。大乘故。亦謂名等依聲假立疏

一契經等者此引稍略具引應

玄續乙南無

云佛告曼殊室利菩薩曰善男子如來

言音略有三種一者契經二者調伏三者本母下廣釋其相今疏所引但意在言

音兩字耳疏雜集論云成所引聲謂諸聖所說者亦證唯聲爲教體也既言聖說

是聲明非名等爲教體也卽彼論第一釋外六界聲塵界云聲者四大種所造耳

根所取義若可意若不可意若俱相違若因受

受原記作執受論乙南玄續金決

所以受謂執受省故言受

釋作受下三受字準此案唯識演

祕釋雜集因受大種云因謂大種若因不受大種若因俱大種若世所共成若成

所引若偏計所執若聖言所攝若非聖言所攝如是十一種聲由五種因之所建

立謂相故損益故因差別故說差別故相者謂耳根所取義說差別者

謂無謂南世所共成等三餘

三餘甲玄續記作餘論原南金作三餘

如其所應因受大種者謂語等聲

等聲甲作等誤因不受大種者謂樹等聲因俱者謂手鼓等聲

聲原作餘聲論乙南玄續金作聲

世所

共成者謂世俗語所攝成所引者謂諸聖所說偏計所執者謂外道所說聖言非

聖言所攝者謂依見等入種言說今疏但引成所引聲以證聲爲教體耳

耳原乙南玄

續金。然上五因攝十一者。初一是總。餘四是別。損益攝攝。乙玄續作立。原南金作有。初三可意是益。不可意是損。俱相違通。二因差別攝。次三說差別攝。次三言差別攝。後二思之可知。上四字南金無。言入種言說者。卽入種聖語。一見言見。二不見言不見。三聞言聞。四不聞言不聞。五覺言覺。六不覺言不覺。七知言作解誤。知八不知言不知斯無。卽爲聖言所攝。若見言不見等。則非聖言。

疏二云。以體從用。名等爲體。能詮諸法自性差別。二所依故。故無性論破經部云。諸契經句。語爲自性。不應理故。成唯識第二亦破彼云。若名句文不異聲者。法辭無礙境。應無別。上四十四字。纂唯識云。此三離聲雖無別體。而假實異。亦不卽聲。會玄曰。釋云。一本無。二破唯識云。下在前。以成唯識第移。下在後。當如今疏爲正。

鉏疏二云。以體從用。名等爲體者。義引論文。然唯識第二破於小乘名等實有。故彼論云。復如何知異色心等有實詮表。名句文身。論主問也。契經說故。如契經說。佛得希有名句文身。外人答也。此經不說異色心等有實名等爲證。證乙作論。乙注云。論一本。

證不成。論主纏非。下廣破竟。便

便。乙玄續作論。主。南金作則便。

結云。語不異能詮。人天共了。孰能

詮異語。

天愛

原南作受。論甲乙玄續金作愛。述記謂以其愚癡。唯天所愛。方得

舍光話卷四云。西方相

呼。非能自活。天愛得在。有本云。天受則言稟受其義。案俱

爾。會玄曰。有本云。天受則言稟受其義。案俱

爲天愛。非能自活。天愛得在。非餘下申申中誤。

正義云。然依語聲分位差別。而假

建立名句文身。名詮自性。句詮差別。文即是字。爲二所依。此三離聲雖無別體。而假實異。亦不卽聲。由此法辭二無礙解。境有差別。聲與名等。蘊界處攝。亦各有異。

上卽論文。準彼論疏。薩婆多雖有名。由聲顯生二義。論主取生破顯。正理師救云。聲上屈曲。是名句文。體異於聲。而定實有。故上論文廣破異聲實有名等。故彼疏

破竟。結云。故知但由無始慣習。前前諸

前諸。續作語之。原南

玄金及述記作前諸。

聲分位力故。後生解

時謂聞名等。其實耳等。但能取得聲之自性。刹那便謝。意識於中。詮證。乙作證。論

金

作。解究竟。名爲名等。非別實有。是故汝等寧知異語別有能詮。次假外問云。旣聲

體卽是。是乙玄續。能詮。此下述乙玄續。有如字。何有名等三種差別。故論下申正義云。然依

語聲分位差別等。於中有四。一從初至假。建立名句文身。顯假差別。下卽次第牒

上四節論文也。此下粗書是論。此論主解依聲假
位。更添言無。阿薩刹利。乙玄續作縛。名爲眼有漏。說爲句位。
難人難述。作人間雖。乙作又問曰。南玄言分位差別。何者是也。
答。答原無。乙作言玄。從名詮自性。至爲二所依述曰。二顯三用殊。
諸上二諸字。述法差別。文體體。原南金作卽。述是字爲名句之所依。不能詮自性。
及差別故。文者彰義。與二爲依。彰表二故。又名名玄續爲顯。與二爲依。能顯義故。
而體非顯。字者無改轉義。是其字體。文是功能。功能卽體故。言文卽是字等。或字爲初首。卽多刹那聲集成一字。集多字爲所依。次能成名。詮諸法體。集原南金無。述乙玄

續。多名已。

後。乙玄續作復。

成。成原南金作方成。

句身詮法差別。卽雜集集下南

有論

字。述原。

云。自性差別。及此二言。如是三法。

上。無四字。總攝一切。

彼。原作此。述乙。

二。

南玄續金作彼。

言者。卽是字也。字卽語故說之爲言。名句二種所依止之言也。

瑜伽言。言原南金

作論。云。述乙。

有名。名不必有句。名必有字。字不必有名。如樞要說。此下廣論自共相義。

義。乙南

無略不錄之。

此下原有疏無性論下可知。南玄續金無。又此下一段原在下鈔於義分段之後詳下論論原作疏唯識

疏引。應從南玄續金作論。牒此牒上鈔所引論文。非牒

此三離聲至亦無。不卽聲。述曰。三明不卽聲。不離

玄續金作論。論云。乙作疏唯識

聲。上。四字。乙南玄續

案此牒上鈔所引論文。非牒

疏引。應從南玄續金作論。牒此牒上鈔所引論文。非牒

此三離聲至亦無。不卽聲。述曰。三明不卽聲。不離

玄續金作論。論云。乙作疏唯識

應行者。色上屈曲。

屈曲。續金作曲屈誤。

非不相應聲何故爾耶。

耶。述乙故此

此南無。

故此南無。

攝。但是差別之聲。義說名等以詮義故。是不相應無

別種子生。故言

言下原有不字誤。

卽聲。繼下南金有耳

論論南金作

由此法辭至

也。此作故答曰。此三離聲雖無別體。名等是假聲。是實有假實異故。故名等三非卽

是聲。非聲處。原南金作所。

攝。但是差別之聲。義說名等以詮義故。是不相應無

別種子生。故言

言下原有不字誤。

卽聲。繼下南金有耳

論論南金作

由此法辭至

別種子生。故言

言下原有不字誤。

卽聲。繼下南金有耳

論論南金作

由此法辭至

亦各至亦各南金有異。上十字原作疏成唯識下至法辭無礙境應事亦無別者。茲從南玄續金與上鈔及述記合。

若名等卽聲法辭二無礙解。二解二字南金無。述原玄續有境有何別答曰。卽緣此緣此述乙玄。

故二境有異法無礙解緣假名等辭無礙解緣實聲等故說境差別非二俱緣實。

雖二自性互不相離法對所詮故但取名辭多對機故但說聲耳聞聲已意了義

故以所對不同說二有異非體有異也。也南金無。述原玄續有

者蘊處界攝亦有異故色蘊行蘊聲處法處聲界法界如其次第攝聲名等等南金

作句述乙玄續作等問曰聲上屈曲假卽言不相應色上屈曲假應非色處攝答聲上上原作上作上

為述南玄續金作上上。有屈曲卽原作卽得述乙無教故是色處攝問曰曰南

聲上上原南金作上上。有屈曲卽南玄續金作卽。以爲教色上上原玄續作上屈

曲。曲乙南玄續金無。亦應亦應述得金無。得述南爲教故論復云復作曰。且依此土

說名句文依聲假立非謂一切諸餘佛土亦依光明妙香味等假立三故述曰四會相違釋義可知所引卽卽南無淨名經而言等者等取觸思數等上上原南金無。述乙玄續有述

此上。皆得假立名等三種。亦是不相應攝此三法故。以衆生機欲待。作記。原南續。待。記。對待。述。

乙玄故。故下原續記有假作待。字。述乙南玄金無。又梵云便縈縈。述原玄續釋作善。南金記作。

義。一者扇。二者好。三根形。四味。此卽是鹽。能顯諸物中味故。味即是文。是文。述。如

言文義巧妙等。目之爲便縈縈。原玄續作善。那。此中四義總是一顯義故。故。述。

德說名爲味。對法云。云。南金作論。述原玄續作論。云。此文雜集作又。名顯能顯彼義故。爲名。是文。述記及

名爲述。原南金作名。句所依能顯義故。惡察。察原金記作刹。述。那。此下乙玄續有是

讀。金作爲名。無。改轉義。如對法說。鉢陀是述。如尋象迹以覓象等。此名爲句。理應名迹。義無。義。南

之迹故。尋此知義也。順古所翻。稱之爲句。案上皆記文。今疏總略。以疏對論於義分明。

此下原有疏。唯識論云。此三離聲至故言卽聲一段。案鈔先引論文。後引論疏。依次牒釋。不應第三明不卽離一科。反在第四會相違之下。茲從乙南玄續金移前。

與會玄記中鈔。及述記均合。

疏三云。聲名句文合爲其體。由前二說皆有理教。理甲續作教理。爲定量故。深密第四云。

不可捨於言說文字而能宣說故。淨名云。有以音聲語言語。源原南作言語。文字。

此下原有疏。唯識論語。源原南作言語。

而作佛事故。十地論云。說者以二事說。聽者以二事聞。謂善聲善字故。

鉢疏深密第四至而能宣說故。宣原無乙者。彼無故字。其說字下云。是故我依般若波羅蜜多能取諸法無自性性意云。由文字般若能顯實相般若。既雙牒言說文字明知知。乙玄續無。通用四法。下引淨名。名下乙玄續有。準之二字亦是第三香積品文。

光明妙香等已引故云亦也然。是菩薩行品。言香積者誤書。前記曰。以

十地論中善聲卽聲。善音乙玄續金作善。字卽名句文。故下引風畫二喻。風喻音音南無聲。畫喻名句文。義義乙南玄金作並。如下釋。

疏以余之意亦應雙取。○若就前二有去取者。寧依名等。○良以音聲一種。正就佛說。容爲教體。流傳後代。書之竹帛。曾何有聲。豈無教體。○書雖是色。亦與名等爲所依故。亦色蘊攝。○前淨名十地通取四者。但言所用非正顯體。○仁王云。是名句味諸佛所說故。

鉢疏以余之意下第三料揀。揀下原有雙會。於中中下原有二先雙會。大小四法。分二分二乙無。初直出正意。意在雙取。二若就下會通前二於中五。一正明去取。

二貞以下出所以字上四十四三書雖是色下遮妨難恐有難云疏不善法

法原無乙南玄

續金有。相書之以字原南金續有

竹帛非名句文名句文身是不相應翰墨簡牘但是

色法何得爲體故此救云色與名等亦爲所依何異聲爲名等所依聲是色蘊所攝書字之色豈非色攝耶故前唯識之中例於餘方亦依色等有名句文亦同諸

法顯義之體顯無方理理南金作之理故不取常規四前淨名下下弘作不誤會通前文但言

所用者用此四法何必要四問曰若四中隨取但取名等豈不違於唯唯弘作識

之之南玄續金無文文乙南玄續金無離聲別有非正義耶答彼不離聲聲下乙玄續有者字假實合說今

不離不離乙色假實亦存未爽通理疏仁王云下五引證成立既既下原有然字乙南玄續金無

但言名句味不云音聲音聲續音明唯取名等此卽仁王觀空品而文少略具云大

王是經名句味句味經作句下同百佛千佛百千萬萬乙玄續作億佛說名句味於恆河

沙三千大千國中成成原作盛經乙無量七寶施三千大千國土中衆生皆得七

賢七賢原作涅槃經乙四果不如於此經起一念信信原作淨信經乙何況解一

句者。句非句。非非句故。今但但南金無。意在有名句味無聲之言。故不全引。

金無。

疏然大小諸宗雖通用四法。而理不同。謂薩婆多宗四法皆有實體。經部聲有實體。名等是假。若大乘中或有四皆非實。或有四皆如空。俱不立。故淨名云。文字性離無有文字。是則解脫。十地論釋空中風相等云。風喻音聲。畫喻名字。皆不可取。佛藏經云。諸法如毫釐不空者。則諸佛不出世。又下云。諸法畢竟空。無有毫末相。上十三字。甲玄續無。

有說四皆事理無礙。或說四皆圓融。故宗不同也。

鉤疏然大小諸宗下第三三。原南金作二。雙會謂雙會謂原南金會通四法大小。不同四法。南金無。或有四皆非實有原無。乙南。者。卽初教義。名等假有聲。是心變故。或有四皆如空有四。原南金作四。法。乙作有四法。者。然有二意。一空爲初門。卽屬初教。二頓寂諸相。卽屬頓教。今正當頓。而引三經皆成頓義。初引引南淨名。卽弟子品須菩提章。以其被訶。便便。乙南。玄續。經原有。置鉢欲出其舍。其舍乙南。玄續。維摩詰言。唯須菩提。取鉢勿懼。於意云何。上四字。南金無。如來所作化人。若以是事詰。寧有懼不。我言不也。維摩詰

言。一切諸法。如幻化相。汝今不應有所懼也。所以者何。一切言說。不離是相。至於智者。不著文字。故無所懼。何以故。文字性離。無有文字。是則_{則南}_無解脫。解脫相者。卽諸法也。此明卽言亡_{亡續}忘。言通圓頓意。二引十地經_{經南}_{金無}論。以風畫合空。皆不可取。以此言教。皆與證智而相應故。不同風在樹葉。畫存_{存南玄續}金作在。於壁。但就教道。則可見聞。三引佛藏經。亦證頓義。卽彼經_{彼經南}_{金無}第一念佛品中。取意引耳。經云。舍利弗。諸法若有決定體性。如析毛髮。百分中_{中經乙}_{玄續無}一分_{分經}者。是則_{是則乙作}是。諸佛不出於世。亦終不說諸法性空。舍利弗。諸法實空無性一相。所謂無相。如來悉知見_{知見經作見乙玄續金作知悉見}。如來以是說有念處。舍利弗。念處名爲無處無_{無原}_{無經}。非處。無念無念業。無想無分別。無意無意業。無思無思業。無法無法相。皆無合散。是故賢聖名爲_{爲原無經乙}_{南玄續金有}無分別者。是名念處。上顯無念承便故來。來下_{乙玄續有耳字}。下又云。諸法畢竟空_{又南金無}等者。亦是_{是南無}取意引_{上十五字}_{乙玄續無}。彼_{彼乙玄續作又}經云。何等_{等原南金作以}。名爲諸法實相。所謂諸法畢竟空無所有。以是畢竟。

空無所有法念佛。復次如是法中乃至少續金作南玄念尚不可得。是名念佛。卽其義也。疏有說四皆事理無礙。卽終教意。下卽圓教意。

金注云。以上合釋前三竟。下別明後七文分七節。

疏第四通攝所詮體者。瑜伽八十一云。諸諸定引。原玄續作謂。源南金作諸。與探玄及作謂。本宮聖。本契經體略有二種。一文二義。文是所依。義是能依。如是二種總名一切所知。

境界。卽依於六文。顯於十義。○此明教義相成。若不詮義。教文何用。故通取所詮成契經體。又十住住南金作地。案所引係七不退住中文。品云。文隨於義。義隨於文。文義相隨。理無舛

謬。方爲真教。○又瑜伽云。佛菩薩等是能說者。

說者下玄續有相字。案瑜伽云。四。謂聲聞菩薩及與如來語。是

能說相。名句文身是所說相。故皆通取不同前義。剋取所說。

鈔第四通攝所詮體上鈔乙南玄續金無。疏作南金。於南無。以顯十義。以顯乙玄者。

瑜伽云。六文者。謂一名二句三字四語。五行相。六機請。十義者。一地義。二相三作意。四依處。五過患。六勝利。

論原南金作劣。乙玄續作利。七所治。治原南玄續金作對。論記一本作治。入能治九略。十廣可知。上正辨通所詮。正原作證。甲乙。疏此明。明大作門。嘉乙。下出通

所詮所以疏又瑜伽下。此下原有後字。乙南玄續金無。又通收能所。則有三重能所。一以佛爲能說人。則聲等皆所說。二唯語爲能說。則名等爲所說。以依語作語言。乙玄續顯屈曲故。三四法皆能詮。則前義爲所詮。故皆通取下對前揀別。此中有二義。第一通所詮。則向下無。乙玄取。第二通說者。則向上取。故說皆通。不同前義。剋取名等。故云所說。

疏第五諸法顯義體者。謂但能顯義理。一切諸法皆爲教體。

鉢疏第五諸法顯義體中。中南無。三初標舉。舉原無。乙南玄續金有。

二引證。三結釋。今初標

舉上十字。略釋。聲名。名乙玄續無。能顯義聲名皆。皆乙玄續無。

爲教體。體乙南玄續金無。六塵能能。

南玄續顯義六塵皆教體。體乙南玄續金無。

疏淨名第三云。有以光明而作佛事。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有以佛菩提樹衣服臥具。乃至八萬四千諸煩惱。煩惱甲玄續作塵勞。門衆生爲之疲勞。諸佛卽以此法而作佛事。○又十卷楞伽第四云。大慧非一切佛土言語說法故。有佛國土。直視不瞬。口無言說。名爲說法。乃至云有佛國土。動身名說。

鉢疏淨名第三下。二二。南無引證略引二經。淨名卽第三卷菩薩行品。因阿難聞香。自昔未有便問世尊。世尊爲說。是淨名取於香積佛飯。因問久如當消淨名。淨名原南金有因即致問經乙

玄續與經合。金作佛。茲從乙爲廣說。乃至滅除一切諸諸。南無煩惱毒然後乃消。此下原南金有無。

阿難白佛。白佛。南言。未曾有也。世尊。如此香飯能作佛事。佛言。如是如是。是如是。是無。經原玄續金。

阿難。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有以飲飯。續作飯。

食而作佛事。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有以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而作佛事。有以佛身而作佛事。有以虛空而作佛事。此下南金有有。經原玄續無。衆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燄。燄經原南作炎。如是等喻而作佛事。有以聲音語言文字而作佛事。或有清淨佛土寂寥無言無說。無說南無。無示無識無作無爲而作佛事。如是阿難。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爲。無非佛事。阿難。有此四魔。入萬四千諸煩惱門。而諸衆生爲之疲勞。諸佛卽以此法而作佛事。是名入一切諸佛法。

門。菩薩入此門者。若見一切淨好佛土。不以爲喜。不貪不高。若見一切不淨佛土。

不以爲憂。不礙不沒。今疏但撮略引耳。然生公云。若投藥失所。則藥反爲毒矣。苟

曰日原無。乙南玄續有。得下原有其字。南金及經注有。得下原有其字。南

續金及經注無。會本作愈。原南玄續金及經注平安時代

作會。毒爲藥也。是以大聖聖下乙玄續有之字。原南金及經注無。爲心病之之玄續無。醫王觸事皆是法

之良藥也。苟達其會。衆事皆畢矣。菩薩旣入此門。便知佛土本是就應之義。好惡

惡下乙玄續有者。字。在彼於我豈有異哉。哉。南原南金及經注無。

字。南無。生之奇奇原南金作寄。玄續記作奇。案經注云。但歎應生之爲奇也。耳。疏又十卷楞伽者。文言稍博。大意

續意乙玄續無。若四卷經。當其第二。大慧白佛言。世尊。非言說有

性有一切法法經玄續記決釋作性。原南金作法。案七卷經云。世尊。有言語說應有諸法。十卷經云。世尊。有言語說應有諸法。耶。世尊。若

無性者。言說不生。世尊。是故言說有性有一切法法經甲乙玄續作性。佛告大慧。無性而作言說。謂兔角龜毛等。世間現言說。又云。大慧。非一切刹土有言說。言說者。是作相

經作相。原南金作化。茲從乙玄續與。經麗本合。經宋元明宮本無相字。耳。或有佛刹。瞻視顯顯原南作聽。經法。或有

作相。或有揚眉。或有動睛。或歎。歎原南金作噓。乙玄續作歎與。或欠。原南金作欠與。經宮本合。經麗宋元明本作笑。或欠。原南金作欠與。或笑。乙玄續作笑。或聲咳。或念刹土。或動搖。大慧。如瞻視及香積世界。普賢如來國土。但以瞻視令諸菩薩得無生法忍。及諸諸諸乙玄續金及經麗本作殊。原南及量七卷。經宋元明宮本作諸案十卷。經作無。故字。經乙南續金無。是等衆生無有言說而各辨自自經乙玄續無。事。釋曰。以上所引。證知皆教。然楞伽意兼欲欲。原作又。乙南續金作欲。遣言及及南作反。遣諸法思之可知。十卷經中。大同於此。南八字。

疏又香積世界。餐香飯而三昧顯。極樂佛國。聽風柯而正念成。絲竹可以傳心。目擊以之存道。

疏又香積下第三。第三南金無。續作第二。結釋大意於中。於中南金無。有三。有三乙玄續作三。南作有二。初引例總收。次結成說聽。後況出此經。此經乙玄續作一乘。今初。上十二字。含有內外典據。典據乙玄續作言。香積世界。餐香飯而三昧顯者。亦是淨名經意。而是香積品中。乙注一本作典言。

又與前文影略。前說色觸等。今辨香之與金無味。欲令作今誤。六塵皆作佛事。
故經云。爾時維摩詰問衆香。衆香原南金作香積。菩薩香積。香積原南作彼土。金經乙玄續作衆香。菩薩香積。香積原南作彼土。金經乙玄續作衆香。如來以何說法。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衆香令諸天人得入律行。菩薩各各坐香樹下。聞斯妙香。卽獲一切德藏三昧。得是是原無經乙玄續金有三昧者。菩薩所有功德皆悉具足。釋曰。此卽歸誤。卽乙作以香顯三昧也。又前文云。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有諸天子皆號香嚴。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卽卽北玄食味之益也。又下菩薩品中明飯久如當消云。未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入正位然後乃消。又云。已發大乘意食此飯者。得無生忍然後乃消。釋曰。此卽味爲佛事故疏統收經意。含舍合。於乙南玄二處經文也。疏極樂國土聽風柯而正念成者。卽卽南阿阿原南金無彌陀經。經下玄續云。舍利弗極樂國土微風吹動諸寶行樹及寶羅網。出微妙音。譬如百千種樂。同時俱作。聞是音者自然皆。自然皆乙玄生念佛念法念僧之心。舍利弗極樂國土成就如是功德莊嚴。以經對疏文義可知。疏絲

竹可以傳心者。卽史記中事。含其多事。謂漏月傳意於秦王。王原作主。乙南果果。
玄續無。脫荆軻之手。相如寄聲於卓氏。終獲文君之隨。上十一字。乙玄續金作王。
隨車。此下乙玄續調文君。況有帝釋有法樂之臣。馬鳴有和羅之伎。皆絲竹傳心也。疏目擊以之存道者。卽莊子田子方篇中事。夫子欲見溫伯雪子。久而不見。及見寂無一言。及出。子路怪而問曰。夫夫乙玄續作吾。子欲見溫伯雪子久矣。何以相見。相見乙南無。寂無一言。夫夫乙南玄續金無。無矣。

子曰。若斯人者。目擊而道存。亦不可以容聲者。者。南。金無。矣。

疏既語默視瞬皆說。則見聞覺知盡聽。苟能得法契神。何必要因言說。
鈔疏既語默下第第南二結成說。聽語默視瞬皆說。結前文乙玄續無。也。見聞覺知盡聽。顯後義也。覺收鼻舌身之三根。上既六塵皆說。今則六根皆聽。疏苟能下釋其聽義。上則但能顯法爲說。此則但能得法爲聽也。也。南。無。

疏況華嚴性海雲臺寶網。同演妙音。毛孔光明。皆能說法。○華香雲樹。卽法界之法門。○刹土衆生。本十身之正體。於千誤。於源作何非教耶。○下云。刹說衆生說。三世一切

說。又云。一切世間諸境界。皆悉能令轉法輪等。其文非一。

鈔疏況華嚴下第三況出一乘上通三乘內外二教_{二教乙}皆有此理。況復華嚴一乘圓宗何法非教。於中四_{四金作}節。一明事物說法_{言原南金無}。雲臺寶網者卽十地經爾時世尊從眉間出清淨光明乃至云又亦照此娑婆世界佛及大衆并金剛藏菩薩身師子座已於上_{上南金無}虛空中成大光明雲網臺時光_{光下原南金有}明字經乙臺中以諸佛威神力故而說頌_{頌南金作偈}言佛無等等如虛空十力_{力南玄續}金作方誤無量勝功德人間最勝世中上釋師子法加於彼等卽其文也又寶網者卽_{乙南玄續}金無_{乙南玄}第一經云其師子座摩尼爲臺蓮華爲網下云復以諸佛威神_{神原南作力經}金作_{乙玄續}神所持演說如來廣大境界亦其文也又言雲者第六經初於一切供養具雲中自然出聲說法_{法乙玄續無}等疏毛孔光明皆能說法者卽上十地經亦光明說又第九地云或時心欲放大光明演說法門或時心欲於其身上一一毛孔皆演法音又現相品云爾時諸菩薩光明_{明下南有之字}中同時發聲說此頌言諸光明中出

妙音普偏十方一切國演說佛子諸功德能入菩提之妙道等。等南無又法界品初。

諸來菩薩下方菩薩名破一切障勇猛智智下原南金有幢王與世界海微塵數

上三字南金無。菩薩俱來向向原作謂。南金無。經乙玄續作向。佛所於一切毛孔中出說說南金無。一切衆生

語言海音聲雲出說一切三世菩薩修行方便海音聲雲等其文非一上四字南金無。○

疏華香雲樹卽法界之法門者第南無。二明卽事是法更何論說以有託事顯法

生解門故○疏刹土衆生本十身之正體者第三明卽事是能說人何但顯法刹

土卽國土身衆生卽衆生身十身略舉其二以二是劣尙卽十身況餘勝者於何

非教者正結成也正也二字乙南玄續金無。尙卽能說况非教體○疏下云下原無。第四引

證初引普賢行品如前教緣中辨辨乙玄續作釋。上二十字南金無。

疏第六攝境唯心體者者源南金無。總收前五並不離識○唯識等云一切所有唯心現

故起信亦云依一心法有二種門一心真如門二心生滅門然此二門皆各總攝一切法以此二門不相離故梵行品云知一切法卽心自性故唯心現

金疏第六攝境唯心體等者疏文分二先總明後然有下開章別釋

前中亦二。

上二十。南無。先正明後引證。今初。上五字。前之五體皆心所變。心外無法。如聲是色。

卽心

心乙玄續作二會玄曰。是心王心所二所現影像故此句是百法論文。決擇記云。二謂耳意二識或說聽二識。纂釋引會解云。卽心有本云。卽二誤也。

所現影況依聲上假立名等其教所詮及諸法顯義並離心無體○疏唯識等云

下。下南金

第二引證此引三文含於四教初引唯識卽是初教故彼論名成唯識

者。上五字原南金作

云茲從乙玄續。唯遮外境識表內心離識之外更無別法彼引多教成立唯

識亦引華嚴廣如彼論而言等者等

等南金作此。有二意一等餘論二等餘經今初。上

字南無。謂瑜伽雜集攝大乘等故無性攝論第四

下乙玄續有云字論南金無原記有。曰其下

原有中字論乙

有未得真智覺者於唯識中云何比知由教及理應可比知此中

教者如十地經薄伽梵說如是

是下原有言字論南玄續金無。三界皆唯有心又薄伽梵解深

密經亦如是說釋論中云十地經者於彼

於彼於南經中宣說菩薩十種地義此卽

安立十地行相名句文身識所變現聚集爲體謂彼聖者金剛藏主淨識之上

上五

字論乙南玄所變影像爲增上緣。聞者者下論乙玄續識上影現影現原作現影。
續金作識。似彼法門。如是展轉傳來於今。說名爲教。故諸論中乙玄皆引華嚴成立唯
識所引之經。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原記有。即是第六地中一心所攝門經云。佛子三界所有。唯
是一心。如來於此分別演說十二有支。皆依一心如是而立。今由諸論皆已引之。
故下疏下疏乙南玄續金作疏下引。但引梵行二又此等者上三字南金無等原無乙南
經頓教中義。八識雖空。而說唯識。疏起信亦云下。卽終教中證。此卽彼論解釋分
中顯示正義之文。然其立義分中云。摩訶衍者。總說有二種。云何爲二。一者法。二者義。所言法者。謂衆生心。是心卽攝一切世間出世間法。依於此心。顯示摩訶衍
義。此卽此卽此。已明唯心義訖。今取解釋分中中乙玄顯心性相真妄交徹。知
如。是終教。按彼論賢首疏云。一心者。卽如來藏心。舍於二義。一約體絕諸諸南玄
無。續金相。卽真如門。二隨緣起滅。卽生滅門。此義至問明品當廣分別。今但略證教
無。教乙體是唯唯乙南玄心耳。疏梵行品下。卽引當經以證圓教唯心之義。之義乙
南玄續

金知一切法卽心自性。非但相宗。相宗乙南玄續無原記有。心變而已。

疏然有二門。一本影相對。二說聽全收。

疏然有下開章別釋中先開章後別釋。

上金無。南鈔。

疏前中通就諸教以成四句。

鉤釋中先釋本影中四句爲四。

上金無。南鈔。

疏一唯本無影謂卽小乘。不知唯識故。

疏二亦本亦影謂大乘初教謂佛自宣說若文若義皆是如來妙觀察智相應淨識之所顯現名本質教。○故佛地論第一云有義聞者善根本願增上緣力如來識上文義相生此文義相是佛利他善根所起名爲佛說。○若聞者識上所變文義名爲影像。○佛地論云如來慈悲本願增上緣力聞者識上文義相生。○此文義相雖親依自善根力起而就強緣名爲佛說。○故二十唯識論云展轉增上力二識成決定。

◎護法論師等皆立此義。

鉢第二句中分二。先正明。俱有後說。說乙玄續作明。聚集顯現。前中亦二。先引佛地論。

各別成立。後引二十唯識雙證前義。前中初卽如來實有說法。故名本質文通六

文義通十義。上六十二字南金無。皆是已下顯文義本。因位說聽。由於意識。故果位中亦唯

意識。故云妙觀察智相應淨識。以果位中智強識劣。故說此識與智相應。此智能

於大集集。南玄續作衆。會中雨大法雨。故能說法。智所依王卽是第六。故云淨識之所

顯現。而言淨者。純無漏故。唯識疏云。旣無漏心現。卽真無漏文義爲體。是故世尊

實有說法。言不說者。是密意說。○故佛地論第一云。有義。故原作疏。乙玄續作故。下引證可

知。上十四字南金無。○疏若聞者識上下明影像教。託佛本質自心變。則名

等有漏。○佛地論下引證有影。亦是前卷以佛爲緣。自心影像文義爲果。○疏此

文義相下解釋。亦通妨難。恐有難云。上十字乙南玄續金作釋妨。若爾。是自心變。何名佛說。故

牒牒。乙玄續作彼。釋云。自善爲因。佛力爲緣。影像爲果。今從於緣。名佛說耳。○疏故二十

唯識下第二。第二第南引論雙證前二有二十唯識。則本質影像二教齊有。謂若聞

者爲增上緣。則佛心上文義上三字。乙相生。若佛佛。續作爲增上緣。則聞者心上文義玄續無四字。乙相生。故云展轉增上力。如來之識。及聞者識。名爲二識。決定成立。本影之教。疏護法論師等者。唯識諸師皆同此立。故大乘法師法師。乙疏云。然此論主無不說法。故取此解。

疏然云。文義相生。復說五心集現。謂如說諸行無常。卽有四聲。四字。四名。一句。及所詮義。此十四相。於聞者識上。聚集顯現。○然西方多釋。今略舉其一。謂如說諸字。有率爾尋求二心。然未定知諸字字。續作事。誤所屬。無決定心。次說行字。由先熏習。連帶解生。有三心起。謂率爾尋求決定。以決定知諸字所屬。一切行故。聞諸行字。雖知自性。然未知義。爲令知義。復說無字。但有二心。謂率爾尋求。未有決定。以未定知無字所屬。後說常字。由前字力。展轉熏習。連後字生。具起五心。謂率爾尋求決定。染淨等流。於最後時。四字周圓。方能解義。總十二心。初二次三次二後五。故有十四相。義如前說。餘如別章。

鉢疏然云文義相生復說五心集現等者第二明聚集顯現於中二先總明聚集之相後上鈔南無然西方下別釋五心多少言然西方多釋者相傳略有四解今疏卽是第一唯識疏中亦唯此解斯乃總意故疏存之別有三師上四字原作疏餘如別章下有三師釋茲從乙南一云初初乙南玄續金記說諸字時率爾耳識同時意識但緣其聲是現量故尋求心中唯尋耳識所緣緣乙作變原南玄續金及刊定記作緣境故亦但緣聲不緣字名此之三三續作一金記作二原南玄及刊定記作三會玄謂三字誤書若此有三心並決定爲四四字各四應有十六心今唯經十二心故知合率爾及同時意識爲一心二字爲正案下乙玄釋及刊定記作三會玄謂三字誤書若此有三心並與了義燈均作經十六心故三字不誤心所變聲上雖有字名如生等相而不緣之至決定心緣聲字名有三相現二二乙南玄續金無說行字時率爾耳識同時意識及尋求心亦但緣聲至決定心緣聲字名有六相現爲前之爲前之乙玄續金謂前南作爲前二字各有聲字名聲玄續金名乙南續金作三故三乙南玄說無字時率爾耳識同時意識及尋求心亦但緣聲至決定心緣聲字名有九相現爲爲乙南玄前之三字各各乙南玄續金無說常字時率爾耳識同時意識及尋求心亦但緣聲至決定心緣聲字名有九相現爲爲乙南玄前之三字各各乙南玄續金作皆有聲字名故四四乙南玄續金無說常字時率爾耳識同時意識及尋求心亦但緣聲至

決定心緣聲字名。經十六六·原南續及刊定記與了義燈作二。乙玄釋心有十四相。謂四聲四字四名。并句及義。名爲聚集。若不散亂。則起染淨等則等二字。乙南玄續金及刊定記無。心及等流心。若散亂時。生心不定。一云。率爾耳識。同時意識。但緣於聲。是現量故。尋求心中緣聲字名。非現量故。由此極少經十二心。有三六九十四相現。名爲聚集。若不散亂。決定心生。若散亂時。生心不定。一云。率爾耳識。但緣於聲。同時意識。緣聲字名。若不不·乙南玄續金無。爾者。尋求意識。尋何等名。此中曲有二解。一云。四率爾耳識。但但·乙南玄續金作先。緣其聲。四同時意識。緣聲字名。是其現量。以緣常聲時。不緣諸等聲。及字名故。五識。同時意識。隨聲等皆現量故。下下·乙南玄續金無。四尋求心方得圓滿。經十二心。有三六九十四相現。名爲聚集。一云。同時意識。容非現量。得緣過去。經原記作緣。於八心。謂謂·乙南玄續金無。四率爾耳識。四同時意識。有三六九十四相現。名爲聚集。問。同時意識。既是現量。何得緣字名耶。答。現量亦緣名等自相。如理門論說。不緣者。不緣名義相繫屬故。上約諸行。無常四說之。上三字。乙無。南玄續金作說。以辨五心。

名字多少。疏文是其總義。於相可知。上十八字。乙南玄續金無。言次說行字時。由先熏習。上字原作但云由前字力展轉。連帶解生。上三字原作後字。生。茲從乙南玄金。者然呼諸字時。行等三字皆在未來。呼行。上二十字。續訛脫。字時無常二字。亦在未來。其諸一字雖謝。謝流。乙玄續作南金作涉。過去現無本質。由熏習力。唯識變力。仍於此念說行字時。心上顯現。下言連帶。準此可知。知玄續金在下如理思之之後。然此聚集。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依。依玄續作若。南金作若依。乙無。法苑。誤。續作。中約諸惡者莫作。此下乙玄續有然字。五字一句。則有。有乙南玄續金作具。一百五相。謂唱諸字時。乙唱時二字。其乙南玄續無。二相。謂一字一名。上四字。乙玄續作字及名。次唱惡字時。有其七相。謂二字二名。并一箇一字身爲五。取上二相。故有七相。次言者字時。有六相。三字三名。并兩箇一字身。一箇二字身。此有九相。并取上七。故有十六。次唱莫字時。有三十相。謂四字四名。有三箇一字身。兩箇二字身。一箇三字身。有十四相。并上十六。故有三十。後唱作字時。有五十相。謂五字五名。四箇一字身。三箇二字身。兩箇三字身。一箇四字身。總此二十相。并上三十。故有五十相。五位總數有

一百五相。此上一百五相。但約字名二事。上言十四相者。兼聲句義。又但當字。故言四字四名。今約連帶成一百五相。若約四字。但有五十五相。然十二心不約連帶。上二百二十四字。乙南玄續金作惡字時七相者。字時十六相莫字時三十相。故成一百五相。案上釋諸相與法苑異。會玄引法苑具釋。然此然此乙南玄續金作百法疏亦說此義言其。五心初後通六識。中三唯意識。又前三是無記。後二通善惡。又率爾五識後必有尋求。尋求原無乙。南玄續金有。尋求心後或散或不散。散卽復起率爾識。識原作耳識。乙。不散卽起第三決定乃至等流。又意識率爾爾作耳。南玄續金作意。廣如別章。然此皆約未自在位以顯五心聚唯緣過去。此中且說同時餘義。廣如別章。然此皆約未自在位以顯五心聚集顯現。若自在位於一念中具足顯現。如理思之。

疏三唯影無本。謂大乘實教離衆生心。佛果無有色聲功德。唯有如如及如如智獨存。大悲大智爲增上緣。令彼所化根熟衆生心中現佛色聲說法。是故聖教唯是衆生心中影像。夜摩偈云。諸佛無有法。佛於何有說。但隨其自心。謂說如是法。龍軍會玄

果曰。龍軍未詳。案深密經疏卷一云。那伽犀那。此云龍軍。卽是舊翻三身論主。彼說佛。唯有真如及真如智。無色聲等塵相功德。俱舍論卷三十。龍軍與毘鄰陀王問答。雜寶藏卷九。難陀王與那伽斯那共論。皆有庵羅果之喻。佛教大辭彙云。龍軍。梵語那伽斯那。又云那先。那先與國王彌蘭陀問答。經論要旨。卽那先比丘經。是。又俱舍論增明記。謂大乘各各有龍軍云。堅慧會玄曰。梵云婆囉末底。此云堅固慧。西域相傳。此是地藏乘寶性論。及法界無差別論等。案纂釋引法界無差別論。雲般若三藏云。西城相傳。堅慧是地上菩薩。

鉢疏三、唯影無本者。唯識論疏指無性論作如是說。不取爲正。

疏四、非本非影。如頓教說。非直心外無佛色聲。衆生心內影像亦空。性本離故。亡言絕慮。卽無教之教耳。須彌偈云。法性本空寂。無取亦無見。性空卽是佛。不可得思量。淨名云。夫源原作其。說法者。無說無示。其聽法者。無聞無得。龍樹等宗多立此義。

鉢疏龍樹等宗多立此義者。等取頓教般若言多立者。不必全爾。有三觀故。此但明空之一義故。故南金作耳。

疏此前四說總合爲一圓融無礙。自淺之至。深攝衆生故。

鉢疏此前四說下。融爲一味方順圓宗。若約攝生。則淺深有異。

疏第二說聽全收。金有中字。續成二四句。

鈔疏第二說聽全收等者文中有三初標次釋後結融通今初標中上十南金無字。所

以成二四句者以真心融二二續作三。則似事理無礙故復復乙玄續作須。分之。

疏一約同教以成四句謂一佛真心外無別衆生以衆生真心卽佛真心故則唯說無聽故所說教唯佛所現二衆生心外更無別佛以佛真心卽衆生真心故則唯聽無說故所說教卽衆生自現梵行品云知一切法卽心自性等三佛真心現時不礙衆生真心現故說聽雙存二教齊立四佛卽衆生故非佛衆生卽佛故非衆生互奪雙亡則說聽斯寂說聽續說。故淨名云夫夫源原南作其。說法者無說無示其聽法者無聞無得。

鈔初同教同甲作圓。中中南金無。初二句但以生佛同一真心故互相收三卽互不相礙故得雙存四乃互相卽故所以相泯並易可知。

疏二約別教以明四句謂由不壞相生佛互在故。

鉢疏二約別教等者。上七字南金作二別教。別教四句則唯唯。南無。約事事無礙。由生佛兩相宛然互相在故。亦可前是相卽門。後是相入門。以續有前字。乙玄以下。相卽門中含於理事

續於理事。乙南玄金作事理。無礙故。且名同教耳。

疏一衆生全在佛中故則果門攝法無遺。生尙在佛心中。況所說教不唯佛現。○故出現品云。如來成正覺時。於其身中普見見北玄作現。一切衆生成正覺乃至普見一切衆生入涅槃。○又佛性論第二如來藏品云。一切衆生悉在如來智內。故名爲藏。以如智稱如如境故。一切衆生決定定論無。無有出如如境者。並爲如來之所攝持。故名所論。所原作爲。甲作爲。藏衆生爲如來藏。○又下出現品中明三世劫刹衆生所有心念根欲。尙皆一身頓現。況佛智廣大同同原作如。源南玄續金作同。虛空耶。

鉢疏疏。甲即。一衆生全在佛中等者。第一句有二先立。後引證。今初上五字。南金無。此以下後引證也。初引當經。如前已解。至下本文重明。○後上二十四字。南金無。又佛性下引論。

證成。證成乙玄續無南金作證。然此品中說如來藏乃有三義。今是其一。言三義者論云復次

如來藏義有三種應知何者爲三。一所攝藏二隱覆藏三能攝藏此中疏引上三字乙

金無南玄續卽第一所攝藏南金也。以爲如來之所攝故名如來藏故彼論云一所

攝名藏者佛說約住自性如如一切衆生是如來藏言如如者有二義一如如智

二如如境並不倒故名曰日論乙玄續無如如言來來論原南金作來者約從自性性下

來至得果得果論乙南玄續金字來至得原記作得果是名如來來下論乙玄續有故如來性雖是一論乙南

因名應得果名至得其體不二但由清濁有異在因位位論乙玄續無原金記有時違二空理

上四字論乙南玄續金作爲違二空故起無明而爲煩惱所雜亂論乙南玄續金無

雖未卽顯必當可現故名應得若至果時與二空合無復復乙作得乙注

染染南無濁說名爲清果已顯現故名至得譬如水性體非清濁但由穢不穢故有清

濁名應得至得二義義論乙玄續金作種亦爾論作佛性亦復如是云云云正文所言藏者一切

衆生等與疏全同次大金次至下論卽云復次藏有三種一顯正境無比離如如境無

別一境出此境故。二顯正行無比離此智外。無別勝智過此智故。三爲現正果無比無別一果過此果故。故曰無比。比續作此由此果能攝藏一切衆生故。說衆生爲如來藏。今續金乙南玄疏中所引。但取佛舍衆生之義。故略引其初後初後中間原南金續作後初耳。下更略引次之上五字乙玄續作略引二藏。二隱覆爲藏者。道前猶續金無論乙南爲煩惱所續乙玄無覆衆生不見故。三能攝爲藏者。者原無論南續金有果地之中中論乙南一切功德應得性時攝之已盡故。今取果攝故亦不引後之二藏。○疏又下出現下三又引當經。況出攝聽諸法皆攝。攝北玄作稱何獨聽法衆生於中又二重舉况一明一身頓攝。況於衆生。況於原無。乙二明智廣同空。一切情器本居智內。情器乙南玄續金無是故正覺名無量。今及根欲。如是數原南金無等身皆現。現原作顯南金作顯現經乙玄續有。是故正覺名無量。今疏上二句但略如及二字耳。言尙皆一身頓現者。卽長行中意。經云。如來成正覺時。以一相相。原南金無。方便入善覺智三昧。入下原有三昧二字經乙南玄續金無。已於一成正

覺廣大身現一切衆生數等身住於於原南作其經身中如一成正覺廣大廣大原無
續金有。乙南玄身一切成正覺廣大身悉亦如是然彼經長行以身攝身偈頌之中之
乙南玄明其總攝今但但乙玄取長行之一身對偈中之廣攝以顯難思耳故
續金無言尙皆一身頓現現下原南金有此一尙字卽是舉況一身總攝況
上四字原作下況佛智更彰廣大卽第八十經普賢賢下原有普賢二讚佛偈初經云佛智廣大同虛空普
偏一切衆生心悉了世間諸妄想不起種種異分別今疏引者意通前半正取大
智以況一身故但引初一句而已。

疏二佛在衆生心中故則因門攝法無違佛尙在於心中況所說教非衆生心現○
故出現品云菩薩摩訖應知知續自心念念常有佛成正覺何以故諸佛如來不
離此心成正覺故如自心一切衆生心亦復如是悉有佛佛經作如來成成甲續無經源
下經有成正覺○此明佛證衆生心中真如成佛故本覺無異以始同本總在衆生心

中從體起用。應化身時。卽是衆生心中真如用大。更無別佛。如起信中多明此義。而是自心體用。今以此經心佛衆生無差別故。佛證衆生之體。用衆生之用。

鈔疏二佛在衆生等者。衆生卽因。因稱法界。法界攝法無遺。故衆生亦攝無遺矣。次故出現下引證後上八字。此明佛證下解釋。謂如來何以不離生心。釋云。衆生心中真如。中乙南玄續金無。是佛所證故。若爾。但是平等之理。何足爲玄。故南無。復次云。本覺無異故。謂佛本覺與衆生本覺無有二體。同一覺故。本覺卽法身故。故南無。法身同故。下原有以始下三字。乙南玄續金無。若爾。法身體同衆生未證。佛證法身。復何相預。故次云。以始同本總在衆生心中。謂起信既言始覺同本覺。無復始本之異。生佛本覺既同。今佛始覺。乙南玄續金無。同本作本同。時全同衆生本覺。竟下原有是字。乙南玄續金無。故全在衆生心中矣。矣南無。復有^有金無。問云。約體雖同。相用^用續明。自別。豈得全同。故次云。從體起用。用不異體。體旣衆生之體。用豈離於衆生。生下南金有是字。故依體起用。卽是衆生心中真如用大。更無別佛。若爾。起信論中已有此義。何以獨名華嚴爲別教耶。

耶。南作也。故次釋云。云。玄。續。

起信雖明始本不二。三大攸同。而是自心各各修證。不言

生佛二互全收。是則用起信之文成華嚴之義。妙之至也。

疏文可思。

思。續作知。上四字。南金無。

疏三由前生佛互相在時。各實非虛。則因果交徹。隨一聖教全在二心。○故衆生心

中佛爲佛心中衆生說法。佛心中衆生聽衆生心中佛說法。

鉢疏三由前生佛互相在下。但合前二並實非虛成此句耳。謂初佛攝時。生

原作時生。

南生時。茲從乙。南玄續金。卽全攝無前無後。故實非虛。生攝非虛。教在生心。佛攝非虛。教在佛

心耳。

耳。南金無。

疏故衆生心中佛下。此下南金顯雙存相謂。雖下乙玄。互相攝。不妨

說聽宛然。在文似隱。義極分明。請以喻況。略舉二喻。一者如一明鏡。師弟同對說

聽。以師取之。卽是師鏡。弟子取之。是弟子鏡。鏡喻一心。師弟喻於

於。乙。玄。續無。

生佛是

謂無。南

者。乙。玄。續作識。

請詳斯喻。雖設玄。續無。此喻猶恐未曉。又如水乳和同一

處。而互爲能和所和。且順說聽。以能和爲說。所和爲聽。且將水喻於佛。乳喻衆生。

應言乳中之水。和水中之乳。水中之乳受乳中之水。上九字原作乳之與水。茲從乙南玄續金。雖同一味能所宛然。雖能所宛然而互相在。相徧相攝思以準之。更消疏文。衆生心中佛者。此明衆生稱性普周。而佛不壞相。在衆生心內。言爲佛心中衆生說法者。此明佛心稱性普周。而衆生不壞相。在佛心內也。但明能說之佛。即是衆生心中佛。但語聽法衆生。即是佛心中衆生。下對反上。更無別理。但說聽之異耳。

疏四由生全在佛。則同佛非生。佛全在生。則同生非佛。兩相形奪。二位齊融。即卽源南甲。隨一聖教俱非二心。則佛心中衆生生下甲續有生字。無聽。衆生心中佛無說。○是以賢首品云。因緣所生無有生。諸佛法身非是身。又偈讚品云。如來不說法。亦不度衆生。大般若四百二十五云。我從得道來。不說一字。汝亦不聞等。

鈔疏四由生全在等者。此句雙泯義更易了。於中先正明。上五字是以賢首下引證。卽第十五經。但證第四雙非之義。因緣所生無有生。生泯也。諸佛法身非是身。佛泯也。下半云。法性常住如虛空。以說其義光如是。正要前二句。故不引此耳。又

偈讚品亦證雙非。大般若文前已釋竟。

竟原作章誤玄續作竟上四十三字南金無

疏是故此四於一聖教圓融無礙方爲究竟甚深唯識道理。

鈔疏是故此四下總結融通隨舉一句卽須具四故隨一文一句若大若小必具此四攝理周圓。

疏第七會緣入實體者前來六門同入一實故。

鈔疏第七會緣入實體等者疏文分二初總明。

上鈔南金無

疏亦有二義一以本收末二會相顯性前中以諸聖教從真流故不異於真故攝論中名爲真如所流十二分教唯識第十釋勝流真如云謂此真如所流教法於餘教法最爲勝故彼宗雖不立真如隨緣而說佛正體智證最清淨法界而於後得安立教法名爲如流以本收末亦名如爲教體。

鈔後亦有下開釋。

上鈔南金無

疏攝論中名爲真如所流十二分教下作故攝論下二。

續作攝論中下引證此引無性攝論第七梁攝論第十次引唯識第十彼論釋十真如中

第三地如。如南無。彼疏釋云。由此地中得於三慧。照大乘法觀。觀玄作現。原南續金及述記作觀。此法教根本真如。名勝流真如。或證此如說法勝故。疏彼宗雖不立下。此下南金續有三字。釋妨謂有問言。彼宗真如凝然。何有流義。故疏通云。而說佛正體。正體原作證。甲乙。等。此中逆順總有四法。展轉相依。若逆推者。此之教法從何而立答。從佛後得智立。此後得智復依何生。由根本智。故論云。了俗由證真。故說爲後得。此根本智從何而立。由冥真如。故名真如最爲根本。若順說者。梁論第十釋云。真如於一切法中最勝。由緣真如起無分別智。無分別智是真如所流。此智於諸智中最勝。由此智流出後得智。後得智所生大悲。此大悲於一切定中最_{最北}_{是誤}勝。因此大悲。如來欲安立正法救。教。濟衆生。說大乘十二部經。此法是大悲所流。此法於一切法中最勝。菩薩爲得此法。一切難行能行。難忍能忍。由觀此法得入三地。在文可知。

上四字。
南金無。

疏二會相顯性者。謂彼一切差別教法。從緣無性。即是真如。是故虛相本盡。真性本

現。○如來言說皆順於如。故金剛三昧經云。如我說者。義語非文。衆生說者。文語非義。○仁王二諦品云。大王法輪者。法本如。應頌如。乃至論議議南作義。如等。○此經明教。卽是如。不說如。皆是教。若取諸諸讀誤作說。法顯義。皆爲教體。一切法皆如也。則無如非教。

鉗疏二會相顯性者。上說如爲教本。而教非卽如。今說教卽是如。則攝十二分教之相歸歸原無乙南讀金有。卽如之性也。疏如來言說下重釋教卽如義。上明上入二字南金作二重教從緣生無有自性。故教卽如。今明說主稱如。是是乙玄讀無。故言教皆如。金剛三昧味下乙玄讀有經字。證成此義。言義語者。皆契如故。下引仁王證成前義。言乃至者。文中略故。若具經云。波斯匿王白佛言。云何十方諸如來。一切菩薩不離文字而行。諸法相。大王法輪者。法本如。重頌頌經讀譜。如授記。如不頌經原南作誦。偈如。無問而自說。如戒經如譬喻。如法界如。本事如。方廣如。未曾有如。論議議原南作義經玄讀金作議。如。是名味句味句乙玄讀金作句味經原南作味句。音聲果。文字記句。一切皆皆經乙玄讀無。如。若取文字文字

字文者。者南。不行空也。大王。如如文字修諸佛智母。上卽經文。其中云戒經者。卽因緣經。因事制戒故。乃因緣經中一義。又言法界如者。卽本生經界。卽因義故。餘文。文原無。乙可知。十二分名義。十藏品說。上十四字。疏此經明教。卽是如下。復辨通局。金無。謂但言十二分教。卽如此。如如。乙玄。局在十二分中。分中。乙南。若云如卽佛教。則作。卽南。金。一切法皆如也。則一切皆佛教。斯義則通。故次疏云。若取諸法顯義體。卽明一切皆教。既一切皆如。如皆佛教也。

疏第八理事無礙體者。謂一切教法雖舉體卽真。不礙十二分等事相宛然顯現。雖真如舉體爲一切。不礙一味湛然平等。由如無礙。佛之音聲亦順如無礙。皆與如智而相應故。如前義分齊中廣明。

鈔疏第八理事無礙體者。文義皆圓。

疏第九事事無礙體者。文義皆圓。

上鈔無。

鈔疏第九事事無礙下疏文分三。初雙標次正顯文後例釋義。今

上十九字。南作下疏三。

初。雙。標。文。義。揀。義。取。文。耳。

疏文卽圓音。此中亦具十種玄門。現相品云。佛演演源南金作以。一妙音。周聞十方國。衆音悉具足。法雨皆充徧。卽同時具足相應體。十住品云。欲具演說一句法。阿僧祇劫無有盡。而令文義各不同。菩薩以此初發心。心續作必。卽廣狹無礙體。亦名純雜教。雜續作離。一句不壞。狹也。純也。文義不同。廣也。雜也。又云。於一法中解衆多。衆多法中解了一等。皆一多相容教也。出現品云。如來音聲普入一切。譬如書字等。此亦相入。卽相容也。十住又云。一即是多多。卽一文。隨於義義。隨文。卽相。卽教體。出現品云。道場皆聞。不出衆外。各各隨解。卽隱顯教體也。又云。如來言音。唯是一味。隨諸衆生心器異。故無量差別。亦隱顯教體。亦純雜教也。又云。如來於一語言中。演說無邊契經海。如善口女等。卽微細教也。阿僧祇品云。於彼一一修多羅。分別諸法不可說。於彼一諸法中。又說諸法不可說等。一法既爾。餘法亦然。交映重重。無盡無盡。卽帝網教也。觸事皆皆甲玄續作卽。法。卽託事。生解教也。一念頓演。卽十世教也。如諸會中。此方所說。

十住等。十方亦爾。卽主伴教也。若隨說一法。一一甲玄門。皆有無量修多羅爲眷屬等。卽眷屬教。雖不得爲主。亦是伴類。

鉢 次次南金無

文卽圓下正顯文圓

文卽名句文而言圓音者。有二義故。一例上名等

離聲無體。今圓音體文亦依之。二者旣言圓音。則文句皆足。方稱圓耳。若一直聲。

昔義非正。下引諸經成斯教體。具十玄門。疏佛演一妙音。

演原南金作以

等者經

乙玄續作演

等者經

乙玄續作演

等者經

文略有三節。初則一音周聞。但彰其徧。次言

言乙玄續作云

衆音悉具則

則乙玄續作者金無卽

前一音頓具多音

音徑玄作言謂作理

萬類殊音。如善口天女三法雨皆徧者

者南無

則隨一一音具說一切大小權實無盡法門。又一一法

法乙玄續作門

皆充法界三節已

周。二則一收一切。展卷無礙。皆悉同時。何音何法而不具足。彼經次下云。一切言

辭海。一切隨類音。一切國土中。恆轉無上輪等。

等金無

則重數更多。今但引其一偈。

足顯同時具足。疏譬如書字等者。卽

卽南金作則

如來轉法輪中取意略引故有等言。

若具引者。經云。佛子。如來法輪悉入一切語言文字而無所住。譬如書字。普入一切事。一切語。一切算。算。續。作等誤。數一切世間出世間處而無所住。如來音聲亦復如是。普入一切處。一切衆生。一切法。一切業。一切報中而無所住。一切衆生種種語言。言。原南玄續。作言音。經。皆悉不離如來法輪。何以故。言音實相卽法輪故。佛子。菩薩摩訶薩於如來轉法輪。應如是知。上十字。原南金作應如是知。如來轉法輪。茲從乙玄續與經合。卽此經文。法喻之中亦自作是影略。故作彼。疏取意略引耳。疏此亦相入。卽相容也者。據所引文卽相入義。卽此相入是一多相容不同門。能入名入。所入名容。能容卽所入。所容卽能入。隨義名異。容入一義耳。疏道場皆聞不出衆外者。卽出現音聲中梵王及衆喻。若具引者。經云。經云。乙玄續。金無。復次佛子。譬如大梵天王。住於梵宮。出梵音聲。一切梵衆靡不皆聞。而彼音聲不出衆外。諸梵天衆。衆。南王。咸生是念。大梵天王獨與我語。如來妙音亦復如是。道場衆會靡不皆聞。而其音聲不出衆外。何以故。根未熟者。不應聞故。其聞音者。皆作是念。如來世尊獨爲。爲。原作與。經南玄續。金作爲。我說。說。原作語。經

玄續金作說。

佛子。如來音聲無出無住。而能成就一切事業。是爲如來音聲第五相。釋

曰。衆會聞者。卽以根熟爲衆內。未熟爲衆外耳。餘並並乙玄續作則。可知。應聞聞乙玄續無。者

得聞此卽顯也。不應聞聞乙玄續無。不聞不聞南金無。斯卽卽南金則。隱也。疏各各隨解者。聞

中復有差別。若聞大乘。大乘則顯。不聞二乘。二乘卽隱。若聞小乘。大隱小顯上八字乙

顯大隱作小等可知。疏又云。如來言音等者。者原無乙。卽彼次下第六相也。經云。佛

玄續金有。卽彼次下第六相也。經云。佛

予。譬如衆水。皆同一味。隨器異故。水有差別。水無念慮。亦無分別。如來言音亦復

如是。唯是一味。謂解脫味。隨諸衆生心器異故。無量差別。而無念慮。亦無分別。然

此一文。證其兩義。若取諸器各受。互不相知。卽是隱顯。若取一味隨器。卽是純雜。

此下南金有如字。善口天女亦卽彼品經金無。云。復次佛子。譬如自在天王有天采女。名

曰善口。於其口中出一音聲。其聲則與百千種樂而共相應。一一樂中復有百千

差別音聲。佛子。彼善口女從口一聲。出於如是無量音聲。當知如來亦復如是。於

一音中出無量聲。隨諸衆生心樂差別。皆悉徧至。悉令得解。卽第四相。一中頓具。

卽微細也。疏阿僧祇品至不可說等者。等餘經文。經云。一一佛法不可說。種種清淨不可說。出妙音聲不可說。轉正法輪不可說。於彼一一法輪中演修多羅不可說。於彼一一修多羅分別法門不可說。於彼一一法門中又說諸法不可說。於彼一一諸法中調伏衆生不可說。此上經文已有數重。而但說一法。法法皆爾。互入重重。故成無盡。又彼中云。清淨實相不可說。說修多羅不可說。於彼一一修多羅演說法門不可說。於彼一一法門中又說諸法不可說。於彼一一諸法中所有決定不可說。於彼一一決定中調伏衆生不可說。不可言說同類法。不可言說同類心。不可言說異類法。不可言說異類心。不可言說異類根。不可言說異類語。念念於諸所行處。調伏衆生不可說等。亦是其類也。疏一念頓演者。一念頓演無量劫法。何有十世不互相融。第五經云。樹下諸神刹塵刹塵原作塵刹。經乙南玄續金作刹塵。數悉共依於此道場。各各如來道樹前。念念宣揚解脫門等。

疏此且約言說。○若類通諸法皆爲教體。卽所詮詮甲作議。義。義卽普法。具十玄門。續作論誤。

如義分齊。

鈔疏此且約下例文釋義初句結前餘皆釋後。

疏第十海印炳現體者如前差別無盡教法皆是如來海印定中同時炳現設所化機亦同緣起炳現定中是故唯以三昧爲爲玄續。教體如出現品辨辨甲玄續作爲斯。此約果位若約因位圓信亦得印現賢首品云如是一切皆能現海印三昧威神威神原作威通經甲。

南玄續金作威神。力。

疏以上十門該羅收攝未有一法而非教體然後二門正是經宗融取前八無所遺矣。

鈔疏以上十門下第三三玄續上十二字南無。總結可知。金作上來第五教體門門原無乙玄續有金作淺深門。

竟。
南無四字。

疏第六宗趣通別。甲玄者語之所尙曰宗宗之所歸曰趣。光明其通後顯於別。

鈔第六宗趣通別。乙玄。中疏文分二先釋名標章後前中下依章別釋。

前
玄前

續作初。中宗者崇也。崇也乙玄上四十二字。南金無。

疏前中通論一代佛教諸部異計各是一宗謂十八本二各不同故以義相從更復合之。

鉏疏前中通論下第二依章別釋於中二先釋通宗後釋別宗前中三初總標大意二敍昔辨違三申今正解今初言上四十四字南金無諸部異計卽二十部言十八本二者十八部名次下當列本二者卽上座部及大衆部故文殊問經云十八及本二皆從大乘出無是亦無非我說未來起言言原南金無乙玄續有以義相從者合二十部兼諸大乘爲十宗故。

疏然隋朝大衍法師總立四宗一因緣宗謂薩婆多二假名宗謂卽經部三不真宗謂諸般若四真實宗謂法性真理佛性等教○又此四宗初名立性二名破性三名破相四名顯實。

鉏疏然隋朝下第二敍昔辨違於中二先敍昔後辨順違前中又二上二十一字南金無

先正立後異名。前中上南五字無。各從所立得名。四中各有二句。上句立義。下句指教。疏又此四宗下此下南金二字。辨異名四名四名原南無。不出性相。而前三從所破。後一就所顯。

疏初二小乘。後後金下。二大乘。各各甲作名誤。初淺後深。此亦有理。但收義不盡。以十八部中但判二故。

鉏疏初二小乘下下乙作後。二大乘下辨順達於中文於中文南金無。二先略。釋明順理。略。
南金作順。乙玄續作略。乙後約局明違文。今初言各初淺後深。上十四字。南金者。以初顯正因緣。立有緣緣原作因。乙南玄續金作緣。果之性。故爲淺也。乙南玄二破於於南作爲誤。定性。但從緣有。故爲深也。萬法從緣。故無定實。如鐵之堅。遇火則鎔。如水之溼。遇寒則堅。明知從緣則無定性。假名而已。故爲小乘。乘乙玄深早欲欲原南金作已。乙玄續記釋及圓覺大鈔作欲。參涉大乘。故云經部。三是大乘之淺。望其第二。亦是次深。以二但破性而有其相。如作如南金會指成拳。雖無定性。非無拳相。今復破之。明性相俱空。爲法空矣。而言淺以。

者。但除妄計以顯空義。未彰妙有不空真性。故名爲淺。第四方顯妙有真性。故四爲深。言此亦有理者。自淺之深。先小後大。一代佛教。大意爾爾。續作誤故。又第一宗是因緣所生法。三原作二。乙南第三宗則原南無。乙玄續金有。我說即是空。二原作三。乙南第二宗亦爲是假名。二。乙玄續金有。第四宗亦是中道義。故無大違。疏但收義不盡。下第二約局明。違言但判二者。唯明有部及經部故。除本二部。故云十八部中。

疏今總收一代時教以爲十宗。

疏今總收一代時教以爲十宗者。第三申今正解於中三初總標二別釋三料

揅上金無。南

疏第一我法俱有宗。謂揅子部等。彼立三聚。一有爲。二無爲。三非二聚。非二即我。又立五法藏。謂三世爲三。無爲爲四。第五不可說藏。我在其中。以不可說爲有爲無爲故。○然此一部諸部論師共推不受。呼爲附佛法外道。以諸外道所計雖殊。皆立我故。

鉢疏第一我法俱有宗等者。第二別釋也。釋第一宗中先立理。原上鈔南金無。此下有後字乙南玄續金謂犢子部等者等取餘四部謂此計中總有五部。續作全或一少分言五部全者一犢子部二法上三賢胄胄續金作冒誤。四正量五密林山故總爲五部同計言一少分者上五字原無。乙南玄續金有。泰法師云更等取經部中根本經部不等末經部以本經部亦執有勝義我非卽非離卽計菩提提乙南玄續金作薩出離生死死玄作佛。故名勝義。

疏二法有我無宗謂薩婆多等彼立諸法不離色心或立三世無爲或分五類皆無有我以無我故異外道計。

鉢疏二法有我無宗宗原無。乙等者上三字南金無。疏文有有南金二先正立後顯功能。今初上六字南金無。言等者等取餘二部乙玄續金無。半謂此計都有三全一小分謂一切有部二雪山部此卽上座部宗輪論云多同說一切有故亦等取也三多聞部宗輪敍多聞部云餘義多同一切有部並不立我計法有實故言一少分者化地部末計彼云過去未來並皆實有亦有有原作於論甲乙玄續金作有。中有一切法所知所識故

名法有法有乙玄續作有法。我無作無乙玄續。

疏又於有爲之中立正因緣以破外道邪因無因。

疏又於有爲下第第南金無二辨教功能於中於中南金無有五一總顯功能二廣顯所破三舉正折邪四指廣從略五結功超勝今初上二十二字南金無因緣能破無因正因以破邪因

疏然西域邪見雖九十五種或計二十五諦從冥生等或計六句和合生等或謂自在梵天等生或謂時方微塵虛空宿作等而爲世間及涅槃本

疏然西域邪見下二廣顯所破於中三初敍西域二敍此方三雙就結過初中亦三初上二十六字南金作先束九十五種爲十一宗二束十一以成四計三結諸計以歸二因今初上十八字南金無九十五種如第六迴向引然至妙虛通目之曰道心遊道外卽稱外道故故南金無唯佛正道餘悉名外外下乙玄續有道字故此總非所以成十一者以金無約現有教文傳習西西金作因誤域故○疏或計二十五諦從冥性生等性乙玄續無原

有者卽十一中之一計也。此卽數論師計。按金七十論中。謂有外道名劫毗羅。此云黃赤色。續乙玄。鬚髮續乙玄。顏面色並續乙玄。黃赤故時世號爲黃赤色。南金無。仙人其人從空。乙南空原作從無。其人從空而生。自然四德。一法二智三離欲四自在。得此智已。依大悲說。先爲阿修和仙人說。次次南金無。阿修和傳與。南玄續金有。般尸訶。般尸訶傳與褐伽。褐伽傳與優樓佉。優樓佉傳與跋婆和。上四和字。傳與自在黑般尸訶廣說此智。有六十千偈。其自在黑姓拘式見大論難受。略抄七十偈。此婆羅門初入金耳國。以鐵葉。葉原南金作鑠鑠乙玄。腹頭戴火盆。擊聲。南金作鑠。唯識述記作鑠。述甲作擊。王論鼓求僧論議。因諱世界初有後。後乙玄。無謗僧不如。遂遂下原有乙。金無。南玄續金無。造此七十論。申數論宗。王意朋彼以金。金下原南金有七十斤。乙玄續及記卷一無。案述記卷四云王賜。千賜之外。道欲金無。彰己令譽。遂以金七十標名。唯識疏云。其後弟子之中上首。如十八部中之部主。主玄作王誤。者者。原南無。述乙玄續金有。名伐。伐金作代誤。述南玄續記作伐。原。理沙。此翻爲雨。雨時生。生經玄作主誤。故卽以爲名。其雨述乙玄續有。徒黨名雨衆者。卽義當自在。

黑所受跋婆和。梵音不同耳。梵云

云南金作音。

僧怯此翻爲數。數即慧數。數度諸法根

本立名。從數起論。名爲數論。論能生數。亦名數論。其造數論及學數論者皆名數

論師。本源卽是迦毗羅造。金七十論。卽自在黑造偈。長行卽天親菩薩解釋。言二

十五諦者。準百論云。從冥生覺。從覺生我心。從我心生五微塵。從五微塵生五大。

從五大生十一根神。

神原記作神我論。爲主常覺相處中不壞不敗。

敗原玄記作散論。乙南續作

攝受諸法。

法原南玄作根。論續金記作

斯則

五大亦爲能生。今依金七十論

釋之。

乙南玄續金無。

二十五諦總略爲三處。中爲四廣爲二十五。言略爲三者。謂謂南

一自性。二我知。三變異。自性是第一諦。古稱冥性。亦名勝性。未生大等。但住自分。

名爲自性。若生大等。便名勝性。用增勝故。智論云。

云下原玄續有謂字。

外道通力觀。

觀原玄續金

無至八萬劫。八萬劫外冥然不知。謂爲冥諦。從此覺知初立。故名冥諦。二言我知

者。卽第二十五諦。

上六字南無。

卽神我也。三變異者。中間二十三諦。自性所作。

作續依。

名爲變異。故有

有金作爲。

三位。言處。

處原玄續金無。

中爲四者。彼論云。外問。

問論原玄續金無。

曰。云何

分別本性變異及知者。答曰。本性本性原作性本。論乙無變異一也。大等亦本變二也。十六但變異三也。知者非本變四也。上一也至四也八字注論原無乙南續金有玄作正文。謂本性能生大等故名爲本。不從他生故非變異。二大我慢五塵。塵乙玄續金作唯論原南作塵。此七亦本亦變異。大從本性生是是乙南玄續金無故變異能生我慢故得得乙南玄爲本慢生五唯論原南作塵。唯。五唯生五大及五知根根上六字乙作五大根論作及根南玄續金作五大五根故皆亦變亦本。三五大五知五作續金無業及心平等根。但從他生故唯變異不能生他故不名本。四知者卽我知爲體故不從他生亦不生他故非本非變異。吳乙玄續無若準百論五大生十一根則五大亦本亦變變乙南玄異唯變異中則唯十一根根下原有變字言廣有二十五者如上引百論然都有九位就其中二十三諦自有七位一大二我心三五唯量四五大五五知根六五作業根七心平等根兼其初後故二十五。甲正誤問曰。自性不可見云何知有答有法法下原有體故二有微細字乙南玄續金無下原有相無金故不可見如熱氣散空豈得言無若不見云何知有答因大等事從自性生有

三德故。問。自性云。何能與諸法爲生因。答。三德合故。其三德在冥性中。眠伏不起。
若_續_乙_南_玄。在大等二十三位。便有覺悟。故二十三一一皆以三德合成。言三德者。梵云薩埵刺闍。_{闍原作闍誤論乙}答摩。薩埵此云有情。亦云勇猛。今取勇義。刺闍_{闍原作闍誤論乙}此云_續_乙_玄。微。牛毛塵等皆名刺闍。_{闍原作闍誤論乙}亦名塵坌。今取塵義。答摩此云暗。_{暗玄作闇}卽暗鈍。_{鈍金作純}之暗。三德應名勇塵暗。若旁義翻。舊云染粗黑。新云黃赤黑。舊名_南。喜憂暗。新云貪瞋癡。舊名_南。苦樂癡。新云苦樂捨。敵體而言。卽是三毒。能生三受。名苦樂捨。黃赤黑者。是其色德。貪多輕光。故色黃。瞋多動躁。故色赤。癡則重覆。故其色黑。由此自性合三德故。能生諸法故。自性是作者。我非作者。若非作者。何用我爲。答爲證義故。義之言境。證於境故。謂二十四諦是我所知。故我是見者。而非作者。餘不能知。問。自性是作。我非作者。何因_{因原作用論乙南玄}。和合。偈_南。答云。我求見三德。自性爲獨存。如跛盲人合由義生世間。謂我有如此_{此乙玄續金作是論原南作此}意。我今_{今原作合論甲乙}當見三德自性。故我_{我大作或與}

自性合。自性爲獨存者。我是困苦人。唯有能見知。今當爲彼令得獨存。以是義故。自性與我合。如人與王合。亦亦南。如盲與與大作爲嘉弘乙。跛合。則以我爲跛。不能作故。自性爲盲。不能見故。此二合故。能生世間。與我受用。盲跛達其所在。各得分立。立原南作位。玄續金作。我見自性時。卽得解脫。令我獨存。問曰。已說和合能生。生下論乙玄續有世間二字。是生次第云何。答曰。自性次第生。大我慢十六。十六內有五。從此生五大。謂自性。性下乙有次字論原南玄續金無。先生大大者增長之義。自性相增故。或名覺。或名想。或名徧滿。或名智。或名慧。此下乙玄續有或字。大卽是智。故大得智名。大次生我執。我執者。自性起用。觀察於我。知我須境故。亦名我慢。亦名五大初。或名轉異。或名炎熾。次慢生十六者。卽五唯量。五知根。五作業根。及心平等根。此下原有十六無。意總明皆從慢生。就十六中。應先生五唯。五唯生十六。故云十六內有五。從此生五大。卽百論中。乙南玄。從我心生五微塵。從五微塵生五大。從五大生十一根。初生五唯量者。一聲。二觸。三色。四味。五香。作音誤。五各有體。有能有。有原無。南甲

乙玄續緣量故。唯亦定義。唯定用此成五大故。五唯無差別。以微細寂靜故。從此作有。

生五大。大塵有差別。五唯無差別。卽是天塵。天作二字原南玄續金作大誤。乙南天上二天字原南玄續金作大誤。乙南與論合記曰。今云大者誤書。

無憂癡。唯以喜樂故。五大具三毒故差別。從聲唯生空大。慈恩疏云。上四字乙南慈恩疏云。上四字乙南玄續金無案

下引唯識述記

別有一物名之爲空。非空無爲。觸唯生風大。色唯生火大。味唯生水大。香

唯生地大。金七十論但各一生。有說藉塵。塵乙有多少。從聲一塵成空大。聲觸二

塵生風大。色聲觸味生水大。總用五塵生地大。藉塵多者力弱。

藉塵少者力強。故四輪成世間。空輪最居。

居乙南玄續金無

下次五大生十一根者。先生

五知根。次生五作業根。後生心平等根。云何五大生五知根。謂聲唯生空大。空大

大南金無。成耳根。是故耳根還聞於聲。觸唯生風大。風大。大南金無。成身根。是故身根還受

於觸。色唯生火大。火大。大南金無。成眼根。是故眼根還見於色。味唯生水大。水大。大南金無。

成舌根。是故舌根還知於上四於字乙南玄續金無。味香唯生地大。地大成鼻根。是故鼻根還

嗅。還嗅乙南玄續金無。於香。而金七十論論徑玄作輪。但云。耳根唯從聲唯生。

唯生原作生。唯茲從

不聞地而聞

金

論甲乙南。與空大同類。是故能取聲。若優樓迦仙。乙人則計徧造義。謂五大造眼根。而火大偏多。色是火家求那。纂釋曰。會解云。火家求那者。集玄云。有云此言能也。會依論。諦以火依色而爲其主。方得立故。故眼根唯能見色。餘四例知皆用五大成。各一偏多耳。次生五作續金無。作南玄業根者。金七十論卽總用五唯。唯原南續金作大。玄作唯。記曰。應是唯字。以金七十論五大非能生故。成謂一語具二手三足。四小便處。五大便處。此中語具謂口舌等。手足卽分皮根少分。彼謂身根爲皮根。又男女大小續金無。乙南玄遺作遣。等各有用故。故偈云。唯見色等塵。是五知根事。言執步戲除。是五業根事。言續金無。乙玄心平等根者。金七十論分別爲體。故論云。分別爲心相。是相。原無。論乙卽心事。亦具五唯成通緣諸境故。又論云。大我慢心事。三自相爲事。心能徧取差無差。無差原無。乙南玄續無境故。故乙玄有說。以肉團心爲體。二十五我知者。以思爲。爲。續體。乙玄作我。唯識因明。皆云數論執思爲我。思爲我。甲作我爲思。若金七十二。云云何知有我。頌曰。聚集爲他故。一異三德二依故。三食者四獨離故。五本頌諸注。原南

金無。乙續有。
玄作正文。

五因立有我。

一如人。人乙玄續有。
金作有人。

聚牀席等必爲於人。如是大等聚集。

卽知有我。

二異三德者。

前二十四皆有三德故。三依故者。如人依身。身則有用故。

四食者者。

論原南金無。乙玄續有。

如人見味。知有別味。人見大等所知。必知有能知。五獨離

故者。離身有我。

論上四字。乙玄續有。

若唯有身。聖人所說解脫則無所論。

所

論原南金作有。

所用。故知有我。

我有何相。然金七十論將自性望變異有九不似。

有六相似。我翻似不似。言九不似者。一無因。二常。三多人共。四徧。一切。五無事。六不沒。七無分。

八不依他。九不屬他。自性有此九德。不似變異。變異則有因等。

我有八義同於乙。於

無。

乙南玄續有。

謂謂南。

變異者。

論乙南玄續有。

謂謂南。

自性不似變異。

但多人共一義。不同自性。謂人人各有我故。自性有六義似

無。

乙南玄續有。

謂謂南。

一同一有三德。

二不相離。謂三德不可分。三皆爲我所受

用之塵。四平等俱爲

一切我受用。如一婢多主使。五無知者。本末同無知。唯我知

故。六能生。自性能生。

論此下乙玄續有而字。

大等亦能生故。而我知亦無此六相似。故總云我翻似不似。謂亦無三德。不能生等故。我有八不似變異。乃成八德。無六似於變異。

但成二德。謂謂南金無。一無三德。二是是下原有我字。知者餘之四似。是自性變異之德。非我之德。餘義可知。有云。由三德是生死因。由所轉變擾亂我故。不得解脫。知作去。乙玄續金作知。二十三諦轉變無常。生厭修道。自性隱迹。不生諸諦。我便解脫。金七十云。無。人無縛無脫。無輪轉。轉生死。以無三德故。無變異故。無作者故。若爾。誰得解脫。答。輪轉及繫縛。解脫唯自性。性北玄作惟誤。由自性變異故。縛若得正徧知。卽得解脫。意明知二十五諦爲正徧知。明縛與脫不由於我。言我解脫者。約自然脫耳。論總結云。此祕密智應施。施下原有設字。論五德婆羅門。一生好地。二好姓族。姓族原南作族姓。三三下原有淨字。論行。四有能。五欲得。欲得原作難欲。作欲。上依金七十論略敍其計。其間不同。兼智論意。並已具釋。若廣破者。如唯識中百等論。下疏略總破耳。○疏或計六句者。卽衛世師計。新云吠世史迦薩多羅。此云勝論。吠世亦云辨世。吠世爲正。立六句義最爲勝故。或是是乙南玄勝人所造論。論乙玄續金作未。人壽無量。外道出世名喩。論乙玄續金作未。末原作未誤。乙南玄續金作未。人壽無量。外道出世名喩。

露迦。此云鵠鷗。晝避聲色。匿迹山藪。夜絕視聽。方行乞食。時人以爲似鵠鷗鳥。故

名鵠鷗仙人。卽百論中中乙南玄續金無。優樓佞性也。或名羯拏僕。羯拏此此乙南玄續金無。云米

齊僕翻爲食。先爲夜遊。驚他稚婦。乃不夜乞。遂收碾場碾場乙南玄續金作場碾。糠粃之中米

齊而食。故時號爲食米齊上三齊字原南作賚。玄金作齋。續作齊。乙及述記與因明疏作齊案玄應音義卷二十四云舊言食米屑也。

仙人多年修道。遂遂甲作逐誤。獲五通。謂證菩提。便欣入滅。但嗟所悟未有傳人。愍世

及述記作姓。三有般涅槃性。四身相具足。五聰明辯捷。六性行柔和。七有大悲心。經無
量時。無具七德。後經多劫。婆婆原南作波。玄續金及述記作婆。羅寇斯國有婆羅門姓姓原作性。南玄續金。

量時。無具七德。後經多劫。婆婆原南作波。玄續金及述記作婆。羅寇斯國有婆羅門名摩納摩納玄續金。

作縛迦。此云儒童。其儒金無。童玄無。有有乙玄續無。予名般遮尸棄。此云五頂頂髮

五旋頭有五角。其人七德雖具。根熟稍遲。旣染妻孥。孥原作奴。金作擎。卒難化導。

導原作道。南玄續金及述記作導。經無量歲。伺其根熟。後經續金無。三千歲。因入園遊。與其妻

室競華相忿。忿乙作分。鵠鷗因此乘乘下玄續金有神字。通化之。五頂不從。仙人且且原作誤。返。又

三千歲化又又原南金作之。述不得更三千年。年玄續金作歲。兩競尤甚。相厭既切。仰念空仙。仙人應時神力化引騰空。迎往所住山中。與說所悟六句義法。一實二德三業。四大有五同異。六和合實者。諸諸玄續說。法體實德業所依。名之爲實。德業不依有性等故。德者道德。業者作用。動作義也。一一乙南玄續金無。實有九種。一地。二水。三火。四風。五空。六時。七方。八我。九意。二二乙南玄續金無。德有二十四。一色。二香。三味。四觸。五數。六量。七別性。八合。九離。十彼性。十一此性。十二覺。十三樂。十四苦。十五欲。十六瞋。十七勤勇。十八重性。十九液性。二十潤。二十一行。行下乙北玄續有去聲呼。二十二法。二十三非法。二十四聲。三三乙南玄續金無。業有五種。一取。二捨。三屈。四申。五行。四四乙南玄續金無。大有唯一實德業三同一有故。離實德業外別有一法爲體。由此大有有實等故。五五乙南玄續金無。同異亦一續有也字。如地望地。有其其南作於。同義。望於水等。卽有異義。地之同異。是地非水。水等亦然。亦離實等有別實體。實體原南作體實。乙玄續金作實。

體。六六乙南玄續金無。

和合句者。謂法和合。

合乙南玄續金無。

聚由和合句。如鳥飛空。忽至樹枝。

住而不去。由和合句故令有住等。上已略敍廣出體相。及廣破斥。斥北玄作等徑玄作席誤並如唯識及疏疏下南金并百論等。○疏或謂自在梵天等生者。此有三計。一卽塗灰外道并諸婆羅門。共計自在天是萬物之之乙玄續金無。因故。唯識第一云。有執有一大自在天。體實徧常。能生諸法。謂彼計此天有其四德。一體實。二徧。三常。四能生諸法。又計有三身。一者法身。體常周徧。量同虛空。能生萬物。二者用身。在色天之上。三變化身。隨形六道。教化衆生。復計彼天有二住處。一在雪山。二在南海末刺耶山。昔摩竭國有兄弟二人。事自在天。同往雪山求見彼天。至山忽見一婆羅門。云大自在天是是乙南作事。汝國釋迦牟尼佛。何不禮事。兄弟報云。我先承習。但事天神。時婆羅門變爲天形。面上三目。復現四臂。或現八臂。告兄弟曰。汝可還國。菩提樹東造釋迦降魔之像。菩提樹後可可乙南玄續金無穿一池。濟渴乏者。彼宗因此計二住處。以爲不謬。瑜伽第七云。彼作是思。世間諸物必應別有作者。生者及變化者爲彼物父。謂自在天。或復其餘。如論廣破顯揚第十亦同此說。十二門論亦廣破。

之。○二言梵天等生者。卽第四團陀論師計及第五安茶論師。

茶大及下引外道乘涅槃論作茶

團陀云明。

云明原作明。南作云。

此師計那羅延天能生四姓。此計梵天能生萬物。

提婆菩薩破外道小乘涅槃論云。從那羅延天臍中生大蓮華。蓮華之上有梵天

祖公作翁。論原作金。

謂梵天爲萬物之祖。彼梵天作一切命無命物。從梵天口生

婆羅門兩臂生刹帝

帝論乙南玄續金無。

利兩髀生毗舍。兩脚生首陀。故瑜伽第七云。婆羅

門是最勝種類。刹帝利等是下劣

劣原南無。論乙玄續金有。

種類。婆羅門是白淨色類。餘種是

黑穢

穢原南無。論乙玄續金有。

色類。婆羅門種獨

獨南玄續金無。

得清淨非餘種類。婆羅門是梵

王之

之論乙南玄續金無。

子從大梵王

王原南金無。論乙玄續金有。

腹口所生

生下論乙玄續金有。

從梵所出四字。

梵所變化。

梵王體胤廣破如彼顯揚亦同。故上等言等取那羅延天以那羅生梵。梵爲物祖。

故正云梵天

天原南作王。玄續金作天。

生等取那羅延。又等梵王是第五計安茶論師計本際

也。言本際者。卽過去之初首。謂計世間最初唯有大水時有大安茶出生形如雞

卵。顏如顏如

如乙南玄續金無。

金色後爲兩段。上則爲天下則

上南玄續金無。

爲地中生一梵天。

能作一切有命無命物。是故梵天是萬物因。以四五兩計。一計那羅延爲始。一計安荼爲始。並次生梵王。梵王生萬物。故疏云。梵天等生。卽卽原作則。乙南等取安茶及那羅。那羅原作羅那誤。乙也。其安荼計亦似此方有計。天地之初形如雞子。混混玄續金作那羅。沌未分。卽從此生天地萬物。疏或謂時方微塵虛空宿作等而爲世間及涅槃本者。此有六計。一時者。卽時散外道執一切物皆從時生。是故時是常。是一萬物因。涅槃因。廣百論云。復次或有執時。時玄作事。是真實常。以見種。種原南植論乙玄作種。等衆緣和合。有時生果。有時不生。時有作用。或舒或卷。令彼條等隨其榮悴。榮悴乙玄作華。論南作華。論南作榮。續金作具。此所說因。具具原作其。論乙有離合。由是決定知實。有時廣破如彼。百論亦云。如是時雖微細不可見。以節氣華實等故知有時。此則明其明。金記無。見果知因。○次言方者。卽第七方論師計。從從乙玄續金作計。南無。方生人。人生天地滅後還入於方。故方是常。是一萬物因。涅槃因。故百論云。外曰。實有方常相有故。日日原南玄金作日誤。論續作日。案論云。日初合處。是名東方。如是餘方隨日爲名。合處是方相等。○言微塵

者。卽第八路迦耶論師。計色心等法皆極微所作。路迦耶此云順世外道。計一切色心等法皆用四大極微爲因。然四大中最精靈者能有緣慮。卽爲心法。如色雖皆是大而燈發光。餘則不爾。故四大中有能緣慮其必無失。失原作夫誤甲乙南玄續金作失。故唯識云。有外道執地水火風極微實常。能生粗色。所生粗色。上四字原南無論乙玄續金有。不越因量。雖是無常。而體實有。釋曰。謂從四大生。後還歸四。四乙南玄續金無。大。大下金有而字。言粗色者。卽是子微。不越因量者。因者父母微。最初極微。名爲父母。聚生諸色。故所生者名曰子微。子微雖是無常。不越父母。故是實有。亦廣如彼破。但是隨情虛妄計度。顯揚第九云。又計極微是常住者。以依世間靜慮起如是見。由不如。如原南金無論乙玄實知緣起。下原有法字論乙南玄續金無。故計有爲先。有果集起。離散爲先。有果壞滅。由此因緣。彼謂從衆微性粗物果生。漸析粗物乃至極微住。住原南金無論乙玄續有。是故粗物無常。極微常住。瑜伽同此。○言虛空者。卽卽南作則。第九口力論師。口原作因。乙南玄續金及外道小乘涅槃。是一切。乙南

玄續。萬物因。從空生風。從風生火。火下南金。火生煖。煖生水。水生凍。凍。乙南玄

有從字。

火生煖。

煖生水。

水生凍。

凍。乙南玄

堅作地。地生五穀。五穀生命。命沒還歸空。是故虛空能能。能。乙玄爲一切萬物因。是涅槃因。百論亦云。外曰。定有虛空法。亦亦。玄論乙。常亦偏。亦無分。一切處。一切時。信有故等。作等。玄。廣如彼破。○言宿作者。卽第十宿。作論師。計一切衆生受苦樂報。

皆隨往日本業因緣。是故若有持戒精進。受身心苦。能壞本業。本業既盡。衆苦亦

亦。乙南玄續。金作盡。滅。衆苦盡滅。卽得涅槃果。果。乙玄

續。無。

是故宿作爲一切因。瑜伽論。論。乙玄

續。無。

云。何因緣故。彼原作彼之。論作彼。外道作如是見。立如是論答。彼見世間雖具正方便而招於苦。雖具邪方便而致。致。原南金作招。於樂。彼如是思。若由現法士

夫作用爲彼因者。彼應顛倒。由彼所見非顛倒故。是故彼故。彼。原南金作彼諸法。論。乙玄續作故彼。皆

以宿作爲因。由此理故。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涅槃三十五廣破此見。○而疏云等。

者等取第十一無因論。師師。金無。計一切萬物無因無緣。自然而生。自然而
上二而
字。乙南無。滅。故此自然是常。是萬物因。是涅槃因此。計一切無染淨因。如棘刺自纖。烏

色非染。鶴色自白。大乘法師云。別有一法。是實是常。號曰自然。能生萬物。與下此方計有同義。瑜伽第七云。何因緣故。彼諸外道起如是見。立如是論。論原南金作法論乙玄續。答。謂見世間無有因緣。或時歛爾大風卒起。於一時間上四字原南金作或時。一日。茲從論乙玄續。

寂然止息。或時忽爾暴河河原南金作沙。論乙玄續作河。論原南金作或時。瀰漫於一時間。頓卽空竭。或時鬱爾果木敷榮。於一時間。颯然衰悴。悴玄作萃。續作頓。論原南金作或時。由如是故。起無因無因。

南金作如是論。玄續作於。見立無因論。顯揚亦同。此則無因爲自然。非別有物。若廣分別上諸異計。如瑜伽六七。顯揚九十。婆沙十一二。及金七十。廣百論等。

疏統收所計不出四見。謂數論計一勝論計異。勒沙婆計亦一亦異。若提子計非一非上二非字。異。○若計一者。則謂因中有果。若計異者。則謂因中無果。三則亦有亦無。四則非有非無。餘諸異計。皆不出此。

金
鈔疏統收所計不出四見。下第二束十一爲四計。東原作統收。乙玄續金作束。卽百論意。上四無。於中二先正明所計。所原玄續無。後若計一下。上四字。對因果明。皆廣如百論。

疏雖多不同。就其結過。不出二種。從虛空自然自然甲玄續記無。生。即是無因。餘皆邪因。

鉢疏雖多不同。下第三結歸二因。二北玄作一誤。卽收上十一宗計。乃至九十五種。皆不

出二因。無而忽有。是曰無因。所計虛虛原南作虞。乙謬。是曰邪因。如乳生酪。乳曰

正因。令乳生席。席甲乙南金作癟。卽曰邪因。從無明行而生此身。是曰正因。從冥性性作生。

誤等生。生南玄續金無。皆曰日南金作是。邪因。一切諸法緣會會北玄作之誤。而生緣離則滅。未有一

法不從因生。情非情境。並從因生。而言無因。乃成大過。謂不應生物。則合常生。石女則應應玄續無。生兒。龜毛亦應生物。不修萬行。應得涅槃。則世出世法。一時俱壞。故無因過。莫大焉。配屬可見。離佛法外。非唯九十五種。設千般異說。皆不出於邪因無因。上五字南金無因邪因。故說一正因緣。無計不破。

疏此方儒道二教亦不出此。

鉢疏此方儒道下第二敍。此方疏文分二。初指同二因。二經玄作一誤。

疏如如甲玄續如如甲玄續此。莊老皆計自然。謂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若以自然爲

因能生萬物。卽是邪因。若謂萬物自然而_{而玄作初誤}。生如鶴之白。如烏之黑。卽是無因。

釗後

後南金無

如莊老

莊老乙玄續作此

下略出諸計

上四字南金

然此方儒道玄妙。不越三

玄周易爲真玄。老子爲虛玄。莊子爲談玄。今疏

今疏玄續作莊老下文

後別引周易

前中亦二先引文

後斷義上二十四字南金無

今初正

初正南金作先

引老子義

義原南作及乙續金作義

引莊子故云皆計自然

計乙亥續作立

此句

句南金無標也故金

無記釋有

莊子云不知所以然而然故曰自然

謂人法地

謂南

下卽老子道經有物混成章

此先有言云有物混成先天天地生寂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

下玄續金作下

原南作地

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返

故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

注云因其原無乙南玄

所大而明之得一者天地王

也天大能覆地大能載王大能法地則天行道故云亦大又云

域中四大而原無乙南玄

故云亦大又云

無乙南玄續金有

王居其一焉注云王

王原作正誤乙南玄

續金作王者人靈之主萬物繫其興亡將欲

申其鑒識故云而王居其

其原無乙南玄

續金有

一欲警王令有所法也次文云人法地

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注云。人謂王也。爲王者先當法地安靜。旣爾。又當法天。運用生成。旣生成已。又當法道清淨無爲。令物自化。人君能爾者。卽合道法自然之性也。又上釋道大云。以通生表其德字之曰道。以包含目其體。強名曰大。此文相躡。故委引之意在道法自然耳。德經又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前則續乙玄_{作即}。逆推此則順辨。注云。一者冲氣也。言道動出冲和妙氣。於生物之理未足。

又生陽氣。陽氣不能獨生。又生陰氣。積冲氣之一。故云一生二。積陽氣之二。故云二生三。陰陽合乙玄_{作舍}。孕冲氣調和。然後萬物阜成。故云三生萬物。次下又云。萬物負陰而抱陽。冲氣以爲和。上來皆明萬物自然生也。卽老子言。乙玄_{作之}言。若下

有正字。續乙玄_{作太}。引莊子者。莊子大原南_金。宗師篇云。夫道。有情有信。無爲無形。注云。有無情之情。故無爲也。有常無之信。故無形也。又云。可傳而不可受。注云。古今傳而宅之。莫能受而有之也。又云。可得而不可見。注云。咸得自容而莫見其狀也。又云。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注云。明無不待。有而無也。又云。神鬼神帝。生天。

生地。注云。夫無也。豈能生神哉。不神鬼。鬼下玄續有神字。原南金及莊子注無。帝而鬼帝自神。斯乃不神之神也。不生天地。而天地自生。斯乃不生之生也。故夫神之果不足以神。而不神則神矣。功何足有。事何足恃。特讀作特。哉。又云。在太極之先而不爲高。在六極。原極乙南作合。莊乙南金作極。之下而不爲深。先天天地生而不爲久。長於上古而不爲老。注云。言道之無所不在也。故在高爲無高。在有讀作有。深爲無深。在久爲無久。在老爲無老。無所不在。而所在皆無也。又云。豨韋氏得之以挈天地。伏羲得之以襲氣母。維斗得之終古不忒。日月得之終古不息。堪坏得之以襲岷崐。馮夷得之以遊大川。肩吾得之以處大山。黃帝得之以登雲天等。注云。道無能也。此言得之於道。乃所以明其自得耳。又云。知天之所爲。知人之所爲者至矣。注云。知天人之所爲者皆自然也。則內放其身而外冥於物。與衆玄同。任。任南作汪。之而無不至也。意云。但有知有爲。皆不爲而爲。故自然也。疏若以自然爲因等者。二。原玄無。南玄續金作因乙斷義也。通其兩勢。初卽老子意。由道生一道是自然。故以道爲因。因原作其因。是邪因也。疏若謂萬物自

然而生下出莊子意。則萬物自然無使之然。故云云乙南玄續金作曰。自然卽無因也。疏如烏之黑等者。字南者二卽莊子文亦涅槃經意。

疏周易云。易有太太甲續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者。○太極爲因。因甲作同誤。即是邪因。若謂一陰一陽之謂源。原南玄作謂。謂易道。

卽計陰陽變易能生萬物。亦是邪因。若計一爲虛無自然。則亦無因。

鈔疏周易云。下二引周易。此下原玄續有等者。文中亦二先引文後斷義。今初上五字。卽繫辭也。也南金作言。乙玄續作言言。繫者繫屬也。亦綱系也。此上應加應加金。是故二字。注云。夫

有必始於無。故太極生兩儀也。太極者無稱之稱。不可得而名。取其有之所極。况

之太極者也。孔云。太極謂謂原南金無。天地未分之前。前下孔疏有元氣二字。混而爲一。

卽是太初太一。一玄作易。孔原也。老子云。道生一。卽此太極。極下原有之字。孔謂

謂孔疏作是也。又謂混元旣分。卽有天地。故云太極生兩儀。卽老子子下孔疏。一生二也。不

言天地地下孔疏有而言兩儀四字。者指其物體。下與四象相對。故云兩儀。謂兩體容儀也。釋

曰。若準列子。有太易。太初。太始。太素。太易者。未見氣也。太初者。氣之始也。太始者。形之始也。太素者。質之始也。彼注云。質性也。又釋。太易指周易太極。此則太初非太易。便成太極在初。若準易鉤命訣說。有五運。前四同列子第五名太極。則太極非初。釋與列子大同。運卽原南作則。乙玄續金作卽。運數易謂謂金爲改易。元氣始散謂之太初。氣形之端謂之太始。形變有質謂之太素。質形已具謂之太極。雖小異同。皆是元氣生天地耳。疏兩儀生四象等者。孔云。謂木金水火稟天地而有。故云兩儀生四象。土則分王四時。又地之別。故唯四象。四象生八卦者。謂震木離火兌金坎水各主一時。又巽同震木。乾同兌金。加之以坤艮之土。爲八卦也。八卦定吉凶者。八卦既立。爻象象下原南有而字。孔疏有變而二字。乙玄續金無。相推。有吉凶故。吉凶生大業者。萬事各有吉凶。廣大悉備。故能生天下大事業也。○疏太極爲因等者。者南無。二斷義也。謂若用太極爲因。故是計無爲有。亦是邪因。疏若謂一陰下通顯邪因無因易云。一陰一陽之謂道。陰陽不測之謂神。一陰一陽之謂謂原作謂之。乙南玄續金作之謂。道者。注云。道者。

何無之稱也。無不通也。續金及易注有。乙南玄也。無不由也。況之曰道。寂然無體。不可爲象。必有之用極。而無之功顯。故至乎神無方而易無體。而道可見矣。故窮變以盡神。因神以明道。陰陽雖殊。無一以待之。在陰爲無陰。陰以之生。在陽爲無陽。陽以之成。故曰一陰一陽之謂道。謂謂續金作。續也。云下原有孔疏非孔子乃孔穎達也。十字。南作注。乙玄續金作無。孔疏云。云下原有孔疏非孔子乃孔穎達也。十字。南作注。乙玄續金作無。一謂無也。無陰無陽。乃謂之道。一得爲無。爲無。乙南玄續金作無。者無是虛無。虛無是太極。極。孔疏作虛。上五字。乙作虛。虛空。南玄續金作虛空。不可分別。唯一而已。故以一爲無也。若有境。則有彼此相形。有二有三。不得爲一。故在陰之時而不見爲陰之功。在陽之時而不見爲陽之力。自然而有陰陽。自然無所營爲。此則道之謂也。故。孔疏作以理。言原南金及孔疏云。之謂。謂。孔疏作爲。言原南金及孔疏云。道以數言之謂之一。以體言之謂之無。以物得開通。通續作遍。謂之道。以微妙不測謂之神。以應機變化謂之易。總而言之。皆虛無之謂也。聖人以人人。乙玄續無。原南金及孔疏有。事名之。隨其義理以立稱號。釋曰。若以陰陽變易能生萬物。萬物。乙南玄續無。即是邪因。而注及疏皆云一者無也。故是無因。故云若計一爲虛無。自然則亦

無因也。以虛無亦通邪因故致亦言。

疏然無因邪因乃成大過謂自然虛空等生應常生故。

鉢疏然無因邪因下第三雙就結過言言下原南金有生字乙玄續無應常生者人自然生應常生人不待父母等衆生菩提亦自然生則一切果報不由修得此正正下乙南玄續金有顯字無因之過若以虛無無乙南玄續金作空爲因亦邪因過隨計各異略不言之上來廣破異計竟。

疏以不知三界由乎我心從癡有愛流轉無極迷正因緣故異計紛然。

鉢疏以不知三界由乎我心下第三舉正折邪於中於中南金無三初總明迷倒因緣次況出深旨後揀濫顯邪。初中上十二字南金無三界由乎我心卽唯大乘下十地有文唯識等論皆引成立謂心法剎那自類相續無始時界展轉流來不斷不常憑緣憑對非氣非稟唯識唯心豈同儒道氣變爲神神由氣就氣非緣就出於自然。自然自然自無南金無而成其性自化非由修習耶豈況心外別有冥性微塵等耶況梵天

等爲能生耶。疏從癡有愛流轉無極者卽淨名經義通大小。大乘有二義。義南金無一

無明發業愛能潤業。二過去無明現在愛取小乘則唯有後義雖由三毒此二勝

故涅槃亦說生死本際凡有二種一者無明二者有愛此二中間卽有生老病死。

其文非一小乘立三毒爲生死根本者中論染染者染者續金作淨誤品云經說貪欲瞋

恚愚癡是世間根本乃至云三毒因緣起於三業三業因緣起於三界。

續作是故有一切法十二因緣品云衆生癡所覆爲後起起原南金作行論玄

界。是故有一切法十二因緣品云衆生癡所覆爲後起起原南金作行論玄

有此行故識受六道身皆是三毒爲根本義然外道雖立三德不知是是作自已乙

玄續

心之所有故又計從冥而起用故爲邪見疏迷正因緣等者唯心癡愛卽正因緣若大乘說唯心爲因癡愛爲緣小乘亦以癡愛爲因業等爲緣大乘亦以業種爲緣故。

疏安知因緣性空真如妙有。

鈔疏安知因緣性空等者第二況出深旨因緣有相淺義尙迷性空真理安測涯

分性空通於初頓終教。此下乙玄續金有真二字。原南記無。妙有即是_{是南}實教。若通於空有_{有下}

原有二文二字。乙南玄續金無。交徹具德。卽是圓教。

疏言有濫同釋教者。皆是佛法之餘。同於涅槃盜牛之喻。乳色雖同。不能善取醍醐。況抨驢乳。安成酥酪。

竊疏言有濫同下三揀濫顯邪。謂易云。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禮云。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物而動。性之欲也。老子云。杳杳南金記作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莊子云。有真君存焉。如是等文。後儒皆以言辭小同。不觀前後本所建立。致欲混和三教。現如今時成英尊師作莊老疏。廣引釋教以參彼典。但見言有小同。豈知義有大異。後來淺識彌復惑焉。疏同於涅槃盜牛之喻者。卽涅槃第三答迦葉作葉續。問經云。爾時迦葉菩薩白佛言。世尊出世之法。與世間法有何差別。如佛言曰。佛是常法。不變易法。世間亦說梵天是常。自在天常。無有變易。我常性常。微塵亦常。若言如來是常法者。如來何故不常現耶。若不常現。有何差別。何以故。梵天

乃至微塵世性。下南字亦不現故。佛告迦葉。譬如長者多有諸牛。色雖種種。同共
作其玄續。一羣付放牧。付放牧。南金作放牧。人令逐水草。但爲醍醐。不求乳酪。彼牧
作牧。南放。之茲從經原玄續。牛者。構已自食。長者命終。所有諸牛悉爲羣賊之所抄掠。賊得牛已。無有婦
女。卽自構持。持北玄作漿。經玄續。將誤。經原南金作持。作。不得已而食。爾時羣賊各相
翻者。名爲世間第一上味。我等無器設。使得乳無安置處。復共相謂。唯有皮囊可
以盛之。雖有盛處。不知攢。攢原南玄續。金作鑽。與經宋元。本合。記作攢。與經麗本合。搖漿猶難得。況復生酥。
經原玄續。記作生酥。爾時諸賊以醍醐故。加之以水。以水多故。乳酪醍醐一切切。南
金作時。經原玄續。作切。俱失。凡夫亦爾。雖有善法。皆是如來正法之餘。何以故。如來世尊入
涅槃後。盜竊。竊原南作竊盜。經。如來遺餘善法。若戒定慧。如彼諸賊劫掠羣牛。
諸凡夫人雖復得是戒定智慧。無有方便。不能解說。以是義故。不能獲得常戒。常
定。常慧。解脫。如彼羣賊。不知方便。喪失醍醐。亦如亦如。原南金作如彼。羣賊爲醍

翻故。加之以水。凡夫亦爾。爲解脫故。說我人人經乙 無續者。衆生壽者者經乙玄。士夫梵
南玄續金作梵。經乙。天自在天。微塵世性。戒定智慧。及與解脫。非想非非想天。卽是涅槃。
實亦不得解脫涅槃。如彼羣賊。不得醍醐。是諸凡夫。有少梵行。供養父母。以是
因緣。得生天上。受少安樂。如彼羣賊加水之乳。水之乳南金作之以水。而是是南金作
諸經原玄。是。凡作梵誤。夫實不知。因修少梵行。供養父母。得生天上。又不能知戒定
智慧。歸依三寶。以不知故。說常樂我淨。雖復說之。而實不知。是故如來出世之後。
乃爲演說常樂我淨。如轉輪王出現於世。福德力故。羣賊退散。牛無損命。命下原南金有
爾字經乙。時轉原玄續有。經輪王卽以諸牛付一牧人。多巧便者。是人方便。卽得
醍醐。以醍醐故。一切衆生無有患苦。法輪聖王出現世時。諸凡夫人不能演說戒
定慧者。卽便退散。如賊退散。爾時如來善說世法及出世法。爲衆生故。令諸菩薩。
上三字南金作修諸善。茲從原玄續與經合。隨而演說。菩薩摩訶薩旣得醍醐。復令無量無邊衆生獲
得無上甘露法味。所謂如來常樂我淨。以是義故。善男子。如來是常不變易。易乙續

作異經。非如世間凡夫愚人謂梵天等是常法也。此常法稱要是如來非是

南金作易。

餘餘南金作世經。

法迦葉應當如是知如來身釋曰以法對喻文相可了是知儒

道言同皆佛法出疏況抨驢乳下卽智論第三文意謂佛教如牛乳修得解脫如

道如如南金作喻。

驢乳本非出酪之物外道之教無解脫味故抨驢乳但成屎尿依

抨得酪生熟酥等不解修行尙不得酪。

酪乙玄續作樂。

況外道教猶彼驢乳佛喻於牛外

道外道道乙玄續記無教行但招苦果無所成益。

外道

金記無。

教行

但招苦果無所成益。

疏廣明異計如瑜伽第六顯揚第九第十婆沙十一十二及金七十論說中百等論亦廣破之。

鉏疏廣明異計下第四指廣從略恐繁繁北玄續有恐字欲知源故指所出耳。

疏今但說正因緣已總破諸計是知大作如源嘉南玄續金作知。佛法之淺淺已勝外道之深深。

鉏疏今但說下第五結功超勝言佛法之淺淺者以其十宗前前淺於後後後後

深於前前。前前乙玄續二望第十。有八重之深。深乙玄續已能總破一切外道。況第
三宗。況第四宗。乃至第十。展轉深妙。然上所引。皆是外宗甚深玄妙。今以第二並
能超之。故云佛法之淺淺。已勝外道之深深。然西方外道明說三世。多信因果。知
厭生死。欣求涅槃。但真源小差。致去道懸遠。況此方儒道善止一身。縱有終身之
喪。而無他世之慮。雖齊生死。強一枯榮。但以生死自天。枯榮任分。天乃自然之理。
分乃稟之虛無。聚散氣爲生死。生死乙玄續歸無物爲至道。方之釋氏。不合同年。略
辨釋道之殊。以舉十條之異。一始無始異。異乙玄續作別謂釋立生滅因緣。無定初始。儒
道有太初太元。太玄續始爲物之先。太初爲萬物之先。上七字南金無。物自造化。因緣爲萬
法之本。興滅由人。二氣非氣異。謂謂原無乙南。釋以心爲法本。憑對憑對原南金
讀作對。憑緣。儒原南金無。道以氣變爲神。無爲自化。自化則無修無習。棄智絕聖。
記作聽。乙玄續憑緣則必假修成。萬行會本。三三世無三世異。釋以稟質色心靈爽。爽原南作契。乙玄續相續隨緣起滅。三世遷流。儒道以聚氣爲生。散氣爲死。死則歸夫天。

地不續不存。既止一身。寧知三世。四習非習異。異：乙玄
續：作別。釋以善惡由業。愚智習生。故積劫熏修。靈識玄妙。儒道以善惡由分。愚智自天。稟純純：作淳。和則至聖。至神。稟渾濁則爲愚。爲暗。縱言慎習。止在一身。豈說積功能資他世。五稟緣。稟氣異。釋以森。森：原南作參。甲乙玄續：金作森。羅萬象。並由緣生。儒道以富貴吉凶。皆由氣命。稟氣者不可改易。稟緣者則可增修。修：原作可修。乙南玄續：金作修。六內非內異。異：乙玄續：作別。釋以天地萬物。內識變生。儒道以人物蠕飛。皆由天地所變在我。我：乙玄續無。字：乙下原南有。則。可變染令淨。所變在天。緣力非曰自。自：乙玄續：作日月。然儒道以日化月移。趣新更故。力負負：原作皆。乙南玄續：金記作負。自爾。非由我心。入天非天異。異：乙玄續：作別。儒道以禍福吉凶派流爲二。一者天。二者地。地而而。金作之。而：南玄續作而。所爲可得閉。閉：乙玄續：作閑。絕。故謀未兆而散。脆弱天之所爲。不可遁。遁：乙玄續：作逃。避。故受而喜之。忘而復之。是以安乎天者棄於人。絕於聖者從乎道。斯老氏之旨。釋以果報因緣。宗源斯二。一者苦集。二者滅道。滅道者。不住不染。離斷離常。高出。

出^甲山。空有之巔。迴超生死之外。苦集者。因心迴轉。逐業高低。往來六趣之中。留連三有之內。是以厭乎苦者。斷於集。欣^{欣乙}乎滅者。修於道。此釋氏之旨也。二家之理。皎若掌中。戶則千門。殊歸異貫。較之^{續作證}。之^{甲乙玄}記作言。於一其可得乎。九染非染。異^{異乙玄}作別。老以仁毀於道。絕仁而道自停。不在於爲也。欲害於性。去欲而性自得。不在於修也。利累於生。屏利而生自成。不在於益也。禮出於亂。棄禮而亂自除。不^{在於作也。}理由於道。有道而理自至。不在於聖也。得在於時。時來而位自成。不在於爭^{爭甲乙玄續金作事。原南作爭。記曰。有本云。不^{在於事。然以爭爲正。}爭爲正。}也是以不求而自得。不爲而自成。爲之者必敗。求之者必失。此老君之教也。釋以善爲福道之本。修善而受福。人天不善爲惡道之根。積不善而沈淪三惡。慈爲無害之徑。欲爲生死之源。絕欲而生死必除。行^{行玄續金作修。}慈而壽命長遠。是以爲善者必得。爲不^{爲不乙南玄續金作不爲。}善者必失。離欲者必超^{超下原有欲字。不離欲者必陷。}下原有欲字。不離欲者必陷^{乙南玄續金無。}此釋迦之教也。教方旣辨。異乃

條^{條乙玄續金無。}然譬彼寒溫。理難併合。十歸非歸異^{非歸異乙作非歸別。玄續作異歸別。南金作別歸異。}釋以生

死苦也。從妄想而形。貪愛垢也。因無明而起。因無明而起。則可翦可除。從妄想而

生。則上二則字乙。南玄續金無。可塞。塞。玄續金作塞。原記作塞。下同。

可拔。塞拔緣乎性假。除翦由乎體妄。知

體妄者。息妄而證涅槃。達性假者。棄假而歸寂滅。於是控御御。南。一乘浮航六度。

越。越。乙。南玄續金作出。生死苦海。出。出。乙。南玄續金作越。

火宅樊。樊。原南龍迴作煩。登般若之臺。妙

入涅槃之苑。湛然常樂。與虛空而並存。凝爾圓明。混境智而雙寂。此乃釋教之所

歸也。老以生與死。命也。悉是道之所爲。聖與不肖。性也。但是天之所與。天與不可

逃。道爲不可捍。知天道不可逃捍者。則能安處生死。而守全性情。性情性情。玄續

全而天不壞。死生處而道不虧。道不虧。則悅惡之慮消。天不壞。則喜怒之心滅。於

是出羈塵之域。遊道德之鄉。理孤劭於寰。

寰。甲。南玄續金記作衆。原

中。神獨凝於方外。澹然

玄寂。而累害不能干。

干。原作于。甲。

泊。泊。原作怕。南玄續金作泊。案怕通泊恬靜也。爾無爲。而邪氣不能

襲。可以長生。可以盡年。此老教之所歸也。所歸既異。發軫復殊。相去渺然。千里非

遠。此上十異。卽冀。

冀。乙。審思慎之深衷。記曰。有本云李思慎之深衷。姓李名思慎故。準弘決云如李思慎十異等文。

多

以小小玄續

乘因緣以破外宗玄妙。況乎真空妙有。事理圓融。染淨該羅。一多無礙。

重重交映。念念圓融者。

原南金無。乙玄續有。哉。無得求一時之小名。混。

混原作渾。乙南續金無。玄續金作混。三教之一致。習邪見之毒種。爲地獄之深因。開無明之源流。

流原南玄無。乙南續金無。玄續金作混。遏種智之玄路。誠之誠之。傳授之人。善須揀擇。此下金有二法。

疏三法無去來宗謂大衆部等說有現在及無爲法。

法源原南玄續金作耳。五教章作法。

其過末之法。

體用俱無。

鉗疏三法無去來宗謂大衆部等者。

先標宗說有現在下釋而云云乙作去。等者等取

六六原南金作

七七原南金作

八八

全一小分謂都七。

乙玄續作七。

七七原南金作

八八

全一小分同有此計。一大衆部。

二二下原南金有

雪山轉部三。乙玄續無。記謂有本云雪轉部者非也。此部在前

二法有我無宗中收。今正是說轉部。本名經量部。然有本無此說轉部。以根本經

部在第一宗中已收。則無有雞胤部。

三三原南金作四。制多山部。四五原南金作

五五

正或約別義此宗又攝。

爲正。此部在前。

部在第一宗中已收。則無有雞胤部。

三三原南金作四。制多山部。四五原南金作

五五

乙玄續作三。

西山住部五。

五五原南金作六。北山住部六。原南金作七。法藏部七。

七七原南金作八。乙玄續作八。

乙玄續作八。

七七作飲光部。宗輪論敍制多西山北山云。餘義多同大衆敍法藏亦然。敍飲光云。

續作飲光部。宗輪論敍制多西山北山云。餘義多同大衆敍法藏亦然。敍飲光云。

餘義多同法藏。故作在。故南金上七七原南金作八。部類同此計。言一小分者。取根本化地部。彼云去來。去來原南金作過去未來乙玄續作去來。世無現在無爲是有。此下原南金有敘雪來也。乙玄續無去。北京素公云。以前義故。四分律法藏部義及四阿含僧祇律大衆部義。並是第三法無去來宗也。

疏四現通假實宗。謂說假部。就前現在世中諸世中諸原南玄續金作。法在蘊爲實。在界處爲假。其成實論經部師卽是此類。

鉢疏四現通假實宗等者。一全。一少分。一全者。者乙南玄續金無。卽說假部。一少分。卽末經部。以根本經部是第一宗攝故。其成實論。先是數論弟子。以所造爲能造。後出家入佛法時。經部攝故。三藏云。經部細實而粗假。實義同故。現通假實攝。此說假與一說。說出世別。此謂俗真。俗真原作真。南金作從真。乙玄續作俗真。案宗輪述記謂此部所說世出世法皆有假實。諦中皆皆原無。乙南玄續金有。有假實。蘊門明義是實者。實卽。卽原南金無。乙玄續有。積聚故。界處門明義是假者。體體。原南金無。乙玄續有。假積聚故。今疏云。其成實論。卽是少分末經部也。

疏五俗妄真實宗卽說出世部等。謂世俗是假。以虛妄故。出世反上。

鈔疏五俗妄真實宗等者。以世俗是假。假故妄也。出世爲真。真非是假。故是實也。少似中論。一半向前。

疏六諸法但名宗謂一說部等。一切我法唯唯甲玄
續作但有假名無實體故。

鈔疏六諸法但名宗等等原無乙南
玄續金有者。則顯出世亦假名耳。故云一切我法亦如中論。若有世間則有出世間。既無世間何有出世間等。

疏七三性空有宗謂偏計是空依圓有故。

鈔疏七三性空有宗者。卽是大乘法師所立應理圓實宗。

疏八真空絕相宗謂心境兩亡直顯體故。

鈔疏八真空絕相宗。卽是大乘法師勝義俱空宗。

疏九空有無礙宗謂互融雙絕而不礙兩存。真如隨緣具恆沙德故。

鈔疏九空有無礙宗等者。謂互融故。有是卽空之有。空是卽有之空。語空必攝有。

言有必攝空。故曰互融。言玄續金有。乙南雙絕者。有卽空故有絕。空卽有故空絕。言不礙兩存者。不壞相故。有卽空而有不泯。空卽有而空不亡。真如隨緣者。上言空有容濫但空。故說真如卽空。空卽真如。又異但凝然。故云隨緣非無不變。具恆沙德者。唯法性宗。非唯空寂而已。上皆實教中義。如前立教中辨。

疏十圓融具德宗。謂事事無礙。主伴具足。無盡自在故。

疏十圓融具德宗。廣如義分齊。

疏然此十宗後後深於前前。

鉗疏然此十宗後後深於前前下。第三料揀作斷續於中二先通料揀。十宗後會通妨難。前中有五。上二十九字。南金作下。一通明淺深故。故南金無。後後深於前前。然此十宗前六全同大乘法師。大乘則有有南金爲八宗七名勝義俱空。八名應理圓實。卽以法相爲應理圓實。法性爲勝義俱空。今迴七爲第八。八爲第七。如前西域中二宗不同。今符法性。又加後二以顯甚深。

疏前四唯小。五六通大小。大金作小。玄續。後四唯大乘。

鉢疏前四唯小。五六通大小。大作小。乙作大。下二大小乘。料揀然五六立在小乘。義通大乘。故云五六五玄續。六乙南續。金無。通大小。大金作小。玄續。

疏七卽法相宗。八卽無相宗。後二卽法性宗。

鉢疏七卽法相下三三玄續。作二誤。權寶料揀上十一。

疏又七卽始初。源南教。八卽頓教。九卽終教。十卽圓教。

鉢疏又七卽始教下四以五教料揀無。但舉四教前六小乘卽當第一小乘教。

南玄續金作教。以前已有有乙南玄大小料揀。故略不言。

疏又第七亦名二諦。俱有宗。謂勝義真實故不無。世俗因果不失故是。是作自。有如深密瑜伽等。第八亦名二諦。雙絕宗。謂勝義離相故非有。世俗緣生如幻故是無。如掌珍頌云。真性有爲空。如幻緣生故無爲無有實。不起似空華等。卽般若三論中一分之義。九二諦無礙宗。論南誤作如維摩法華等義如前顯。

鈔疏又第七亦名二諦俱有宗宗下原有者。下五二諦料揀亦是隨難別釋。唯料揀三宗以含舍南金異義故重釋之。初宗二諦俱有可知。疏中云。南金讀作二。如掌珍頌者。卽清辨菩薩所造。一論唯釋此偈。此中有兩重比量。前半有爲法比量。謂立量量原無。乙南玄續金有。云。有爲是有法定空無性。是宗法。因云。從緣生故。同喻云。無。

如幻法。法乙南玄。幻法從緣生。幻法空無性。有爲從緣生。有爲空無性。此中因喻前卻。或迴文不盡。而言真性者。卽有爲性。亦合言言乙南玄續金作云。有爲真性空。二無爲。比量云。無爲是有法定無實故是宗法。因云。不起故。同喻云。云南無。如空華。空華無有起。空華無有實。無爲無有起。無爲亦無亦無南金。實。故中論云。若有有爲法。則有無爲法。旣無有有爲。何得有無爲。廣如彼論。疏卽般若三論中一分之義者。以三論中四諦品前以空遣有。四諦品中以空立有。故偈云。以有空義故。一切法得成。若無空義者。一切則不成。又標名以中論。意顯不滯空有。非但明空。又偈云。因緣所生法。我說卽是空。亦爲是爲是原作名爲論。乙假名亦是。是原作名論。乙中南玄續金作爲是。

道義。則三觀齊驅。三諦無礙。豈獨空耶。故有言學龍猛宗。墮惡取_{甲玄續作取案}原南金作趣。
唯識論卷七云。謂彼此都空是名惡取空。空斯言可怖。故云一分之義。卽三觀中一空觀義。疏九二諦無礙。宗者卽真不礙俗。俗不礙真。於諦常自二。於解常自一。故指前文。所以不會第十宗者。第十亦可名二諦無盡宗。然必融於前。故不別立耳。又上三宗諸師各立。故今敍之。其第十一下乙玄續有_{一字原南金無}。宗非彼所競。故不言耳。疏然十宗五教互有寬狹。○教則一經容_{容玄作文}。有多教。宗則一宗容具作_{有源}多經。隨何經中皆此宗故。若_{若續無}局判一經以爲一教。則抑諸大乘。

鈔疏然十宗五教下。第二釋通妨難。謂有難云。十宗何異五教。而重辨耶。故爲此通。然有二義。一則通局不同。二乃體式有異。今初先雙標後_上二十二教。則下雙釋顯明二通影出二局。上_{續作二}上徑_玄句言教則一經容有多教_{有原南作具甲乙玄續金作有}者。顯明教通也。_{也乙南玄續金無}如一維摩則具五教。涅槃般若等亦具五教故。_{故乙南玄續金無}

而影出宗局。維摩但是事理無礙宗。不通三性空有等宗故。言宗則一宗容具多經者。顯明宗通以一事理無礙宗內該該。金作談誤。法華維摩涅槃等故。故南無。而影出教局也。金無南也。如一經中具有五教不相通故。

疏又夫立教必須斷證階位等殊。立宗但明所尙差別。前之六六源作五。宗執法有異。故分六六源作五。宗。斷證次位。不離八輩。合爲一教。餘義如前立教中辨。

鈔疏又夫立教必須斷證等者。二明體式有異也。也南金無。亦重通妨難。難云。若各有通局。何以不得以宗爲教。以教爲宗。故爲此通教。有斷證等宗。不約此位等無多。上九字原作階位等殊。茲從九字。原作玄續金記。故但有五五下原有宗約二字。乙南玄續金無。所尙各別。故有十宗。故前六所無。所玄尚尙乙不同而成六宗。而斷證等齊。但爲小教。則教宗無違也。此下金有大分光明

竟通宗

疏第二顯別宗顯別源者。一切諸經各自有宗。今此別明此經宗趣。

鈔疏第二顯別宗下二釋別宗疏中分二。先總明立意。二開章別釋。今初又二。

十二字。先正立。諸經各自有宗。故此別明斯經宗也。如法華以一乘爲宗。涅槃以南金無。佛性常住等爲宗。爲宗乙南玄續金無。故云。各有宗。雖互有兼通。就其偏重。故標爲別宗。宗乙南玄續金無

疏然楞伽云。一切法不生。不應立是宗者。斯言遺滯。若無宗之宗。則宗說兼暢。

鉢疏然楞伽下二。原南金無。玄續有。解妨謂有難云。上四字原作妨云。玄作謂有云。茲從乙南續金。楞伽第二云。大慧。一切法不生。不應立是宗。故今通云。斯言遺滯耳。若一向不立宗者。何以彼立宗通說通。故經云。宗通自修行。說通示未悟。昔人云。宗作說。玄續通說說乙玄。不通。如日被雲矇。矇南續金及徑玄。宗通說亦通。如日處虛空。既有二通。則非無宗矣。是爲爲南續金及徑玄。無宗之宗。立而無立。爲宗說兼暢。是日處空耳。

疏略以二門分別。先敍異解。後申今義。

鉢疏略以二門分別下。第二開章別釋。於中亦二。先標章。上鉢南金無

疏前中略舉十說。一衍法師以無礙法界。礙玄續作障碍爲宗。○二裕法師以甚深法界心。

境爲宗。謂法界門中義分爲境。諸佛證之以成淨土。法界卽是一心。諸佛證之以成法身。是故初品中云。無盡平等妙法界。皆悉充滿如來身。末後明入法界品。故知唯以法界爲宗。○三有說以緣起爲宗。法界緣起相卽入故。○四有云以唯識爲宗。經說三界唯一心現。心如工畫師故。○五敏印二師同以因果爲宗。謂此經廣明菩薩行位之因。及顯所成功德。下文不離此故。○六達法師以華嚴三昧爲宗。謂因行之華能嚴佛果故。○七笈多三藏以四十二賢聖觀行爲宗。說其行位。令成觀故。○八有說言以海印三昧爲宗。逆順理事。乃至帝網。如海波澄。一時現故。○九光統律師以因果理實爲宗。以因果是所成行位。理實是所依法界故。續無○十賢首以前各互闕故。總以因果緣起理實法界。以爲宗趣。○謂前之二師。但得所依法界。三四二師。但明緣起。五六唯明明下南有緣字誤。因果。七唯因修。八唯果用。並皆互闕。○故賢首意取光統。而加緣起法界之言。由光統統玄續金作律。師以因果卽緣起。理實卽法界。故不開之。賢首以因果是緣起中別義。理實是法界中別義。故加總名。以法界有事理理下續玄

字有故及無礙故緣起體上之用故所以加之。

金後前中下依章別釋疏上鈔南金初品中無盡平等者卽是晉經第一。原二誤乙玄續金作是故。

續金作乙玄

一善光海大自在天王偈云偈云乙無原是故。

南玄續金有

佛身普偏諸大會充滿法界無窮盡等疏法

界緣起相卽入故法界原南金無。原南金續有者卽緣起相由門意疏十賢首以前下就此一師。

續乙玄

上二十字後南謂前之二師下爲其解釋卽釋互闕之

南金無後無南金無

疏文有二先出意總立上九字後南謂前之二師下爲其解釋卽釋互闕之

南金無後無南金無

言出其新立之意於中又二先出互闕後上九字故賢首意下彰其立由雖依光

統統乙玄續金無師而更添之於中三初總標總乙玄二上七字由光統師統玄續金作律下出

光師意光南金無不妄緣起法界之由三三南賢首下出賢首加之所以賢首南

續乙玄續金無

中金無於中南有有乙玄二先總明所以以彼得別而闕總故後原南金無以法界

下二字乙玄續金有出總別之相之南於

中金無於中南有有乙玄二先總明所以以彼得別而闕總故後原南金無以法界

下二字乙玄續金有

出總別之相之南法界有四理實是一故云別也緣起是總而

有二義一本有緣起如大方廣方廣是業用周偏是本有故佛華嚴是因果卽修

成緣起故。玄續原無。乙南又緣起是義。因果是位故。

疏二申今解者。依後二師而頗爲改易。若取言略攝盡。應言法界緣起不思議爲宗。若取言具於第十師加不思議。

鈔疏二申今解下。疏文有二。先總明建立。後今釋前義下。開章別解。前中五。上二字。南無。一總相標立。二顯其包含。三彰加所以。四釋通妨難。五重顯異門。今初十二字。意云。略則第十師其言則多。旣光統別不攝總。應續作若。言法界緣起總則攝別。不應復存因果理實之言。若取廣說。又闕不思議。故云。云。乙玄續作故。若取前義。義乙玄。應言因果緣起理實法界不思議爲宗。若取次第。應言法界理實緣起因果不思議爲宗。

疏此則攝一總題。理實卽大方。緣起卽方廣。法界總該前二。因果卽佛華嚴。觀其總題已知別義。

鈔疏此則攝一總題下。第二顯其包含。方字兩用。向上。則大方。大方。乙玄無隅。卽法

界故。向下方廣業用是緣起法界故。故云云玄續法界總該前二。

疏而法界等言諸經容有未顯特異故以不思議貫之則法界等皆不思議故爲經宗所以龍樹指此爲大大南無源不思議經斯良證也。

鈔疏而法界等言下第三彰加不思議之所以無南揀異餘經故金無兼引文證疏淨名但明作用不思議解脫蓋是一分之義未顯法界融通等不思議故不同同甲。

續作也。

鈔疏淨名但明下第四釋通妨難通南無卽躡迹述南金爲難謂若加不思議欲異

餘經尚尚乙南玄續金作此同淨名曾何成異故爲此通彼得業用不得德相故故彼經云

有解脫名不思議菩薩住是解脫能以須彌之高廣內芥子中等曾不說言真如

具無盡德佛身不分而徧塵毛之之乙玄續無德不可盡等故爲一分故故二字下原有有彼

金無龍樹呼此經爲大不下原有可字乙南玄續金無思議經則顯彼爲小不思議不思議雖

無大小教中彰之有廣狹故。

疏若就題中分體宗用。則以理實爲體。緣起爲用。因果爲宗。尋宗令_{今玄誤}作趣理實體故。法界總攝上三。

鉈疏若就題中下第五重顯異門上來所辨。但明題中已具經宗。若準天台智者釋法華經於一題中有體宗用。今取例釋故有三也。

疏今釋前義。略分爲二。一釋名。二顯義。今初法界名體廣如本品。今略申其二。一事法界。二理法界。二法俱含持軌。二界則性分不同。互用皆通。

鉈疏互用皆通者。謂不壞性相。則理法界性義名界。若性相交徹。相既卽性。分卽名性。性卽相故。無分卽分。_{上八字乙南玄續金作理卽是事性可名分}故言互通。

疏二顯義中曲有四門。

鉈疏二顯義中曲有四門等者。此門_{乙玄續作中}門有三。初總標二別釋。三總_{甲作滿}標_誤結。

初標可知。_{上二十八字南金無}

疏第一別開法界以成因果。謂普賢法界爲因。遮_{甲作誤}麻_誤。那法界爲果。是故因果不

離理實法界。○於中十事五對。卽五周因果。一所信因果。二差別因果。三平等因果。四成行因果。五證入因果。下當指文。○而此因果互爲宗趣。○一經始終不離因果。故但因果爲宗。不違所依法界。

金二二。原無。續有。別釋。

四章卽爲四別。疏第一別開法界等者。此一段疏。

續一段疏乙玄作疏一段。

文有四別。一標章略明。二於中十事下開章別釋。三上四十二字。南金無。而此因果互爲宗趣者。會通宗趣。然有二意。一者五周皆以因果爲其宗趣。若以修因爲宗。得果爲趣。舉果爲宗。令修因爲趣。二者所信因果爲宗。令得差別因果爲趣。舉差別爲宗。成所信爲趣。舉差別爲宗。令得平等爲趣。舉平等爲宗。融差別爲趣。舉平等爲宗。令成行爲趣。舉頓成諸行爲宗。令信平等爲趣。舉成行爲宗。令證入爲趣。等爲宗。令成行爲趣。舉頓成諸行爲宗。令信平等爲趣。舉成行爲宗。令證入爲趣。舉證入爲宗。令忘。忘甲乙玄續作望。證修行爲趣。故言。言乙玄續作云。互爲疏。一經始終下第四結成因果。收前五六七八四師之義。彼皆不出因果故。故此因果不違法界。以是法界成因果故。

疏第二會融因果以同法界。○法界門中亦有十事五對互爲宗趣。一教義相對謂舉教爲宗顯義爲趣。或以義爲宗顯上四字續作宗爲義誤。教爲趣以辨義深令教勝故二人法相對舉人爲宗令知法爲趣。舉法爲宗令得人爲趣。三理事相對舉事意令趣理故舉理意在融事故四境智相對舉所觀境令成觀智故舉修成智令證同真境故五因果相對舉彼修因修因玄續金作因修令證果故舉其勝果勸修因故○五對別明是宗之趣五對相即爲宗即趣○上五周因果不離此五對之法即事作是誤理法界況因果無性當體同真所以但用法界界甲作果誤爲宗亦不違因果。

鉗疏第二會融因果以同法界下疏亦有四一標章二法界門中下開章解釋上無南金三五對別明下會通六釋謂不壞因果及交徹故四上五周因果下結歸法界收前衍裕二師就結歸法界中有二意一歸事理法界謂第五因果即前因果又續金無玄前之四對皆通因果因果皆有境智等故又續金無玄第三對中一種是理餘之九事皆是事攝故五周因果不出此十二二南無況因果無性下會上

歸於理法界也。

疏第三法界因果分明顯示○亦有十義五對一無等境此有二位一在纏性淨法界爲所信境二出纏最清清無續淨法界爲所證境二無等心此亦二義一大菩提心爲普賢行本故二信悲智等隨行起故三無等行此亦二義一差別行各別修故二普賢行一卽一切故四無等位此亦二義一行布位比證別故二圓融位一證一切證故五無等果此亦二義一修生果今始成故二修顯果本自具故○此上五對各初句爲宗後句爲趣○又上五中初一真法界二卽緣起又二三四皆緣起因後一緣起果故光統具用二義爲宗無所違矣。

鉈疏第三法界因果分明顯示文亦有四一總標二亦有十義下別釋三上金無南鈔此上五對下會宗趣如舉在纏法界爲宗令得出纏清淨爲趣餘四例知四四金無又上五中下五中下南金作等結收。結示法界因果之相收前光統流無乙玄師唯初一對是

法界理實餘皆緣起因果。

疏第四法界因果雙融俱離。性相混然無礙自在亦有十義。

鉉疏第四法界因果雙融下此門但二一原作先。乙玄續作一。標二別釋。今初上字南無。由雙融故俱離。由雙融故混然離不礙存故云無礙能存能離故云自在法界雖通事理。今取理實故法界爲性。因果爲相。

疏一由離相故因果不異法界。卽因果非因果也。此卽相爲宗。離相爲趣。或離相爲宗。令源原南玄金無。亡因果爲趣。下九準思。○二由離性故法界不異因果。卽法界非法界也。○三由離性不泯性故法界卽因果時法界宛宛甲續作寂。源原南玄金記作宛。然則以非法界爲法界也。○四由離相不壞相故因果卽法界時因果歷然則以非因果爲因果也。○五離相不異離性故因果法界雙泯俱融。融源隔誤。迥超言慮。○六由不壞不異不泯故因果法界俱存現前爛然可見。○七由五六存泯復不異故超視聽之妙法無不恆通見聞絕思議之深義未嘗礙於言念。○八由法界性融不可分故卽法界之因果各同時全攝法界無不皆盡。○九因果各全攝法界時因果隨

法界各互於因果中現。是故佛中有菩薩。普賢中有佛也。○十因果二位各隨差別之法無不該攝法界。故一法。一一行。一一位。一一德。皆各總攝無盡無盡帝網重重諸法門海。是謂華嚴無盡宗趣。

鈔疏一由離相下別釋中。中南金無初二一對但明俱離。三四一對不礙兩存。然性則叵壞。但云不泯。相則可壞。故言不壞。五卽合其初二。六卽合其四三。皆由性相相卽。故二對皆不相異。七復合其五正作五。六謂六是於存。五是於存。上二於玄續作相。泯正存卽泯。故復不異。八卽融前因果令同法界。九由同法界因果互攝。十令因果差別之法一一別攝。已知大意。次隨難釋。疏此卽相爲宗等者。舉相意欲令亡不在相故。後對合上離。相離乙南玄續金作相離。並爲其宗。令亡因果者。前離於相。明因果之相本離。今亡因果令離取相之心。此下金有上字。原南玄續無。言下九準思者。二中應云舉性爲宗。令離性續無。乙玄爲趣。離性爲宗。令亡法界爲趣。三卽離性爲宗。不泯性爲趣。以性本自離。不待泯故。又離性不泯性爲宗。令亡法界不礙法界爲趣。四以離相爲宗。

不壞相爲趣。相本自離。不待壞故。又離相不壞相爲宗。令亡因果不壞因果爲趣。

五離相爲宗。不異離性爲趣。由性相不異故。若異離性非真離相故。又玄續作若。離

相不異離性爲宗。令雙融性相俱泯爲趣。六不壞相爲宗。不異不泯性爲趣。若離不泯有不壞者。是定有故。又不壞不異不泯爲宗。令俱存現前爲趣。七雙存爲宗。

不異雙泯爲趣。以卽泯而存方是存故。又雙存不異雙泯爲宗。令超視聽絕南玄無。乙

思議不礙見聞言念爲趣。然超視聽之妙法則約相說。絕思議之深義則二

則字乙。續無。約性說。八法界爲宗。性融不可分爲趣。又上十二字原南無。乙玄續有。法界性融不可

分爲宗。令因果各攝法界爲趣。九因果各全攝法界爲宗。令因果互在爲趣。十二位差別皆攝法界爲宗。一一行位無盡爲趣。

疏上之四門。初一卽體之用。次一卽用之體。三卽體用雙顯。四卽體用鎔融。○又初一卽因果緣起。次一卽理實法界。三卽雙明。後一卽不思議。○旣以第四融前。則四門一揆。○故卽照而遮。卽遮而照。雙照雙遮。圓明一觀。契斯宗趣矣。

鉤疏上之四門下第_{金無}三總結於中有_{於中南無乙玄續作於中}四初以體用收之_{南無乙玄續作於中金作中}金體卽前性用卽前相二又初一卽因果_{一原無乙玄續有}下_{上八字南金作又}初下宗趣相攝以宗中會歸心觀在法爲離在心爲遮在法不壞在心爲照遮卽初之二門照卽三四二門然初遮是卽照之遮次照是卽遮之照五卽雙遮六卽雙照七卽正雙遮而正門乙玄續金無雙照入卽四門一揆圓明一觀_{明甲續金無乙玄續作門}九十隨一句中具攝前_{前乙玄續作於}四亦同一觀_{同乙玄續金作一觀攝}又十門齊鑑曰照無心於十曰遮雙照照前照遮雙遮遮前遮照言亡慮絕了了分明故上十門圓明一觀方契十門之旨合上四門之宗希領文繫之表也

此下金有上來
宗趣通別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七

疏卷三之二 鈔卷十五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疏第七部類品會者既知旨趣沖深未審能詮文言廣狹。

鈔疏第七部類品會下此章有二先辨來意上金無。

疏於中有四一彰本部二顯品會三明支類四辨論釋。

鈔後於中有四有原無乙下開章解釋作初開章二解釋今初也。

疏初初作郎玄中性海之詮常說偏說言窮法界難可限量今自狹之寬略爲十類此

鈔文玄續有初中下二解釋有四初彰本部二顯品會三明支類四辨論釋初中又二初總明二別釋今初總也。

疏一略本經即今所傳八十卷本及舊譯六十卷皆是十萬偈中之略譯未盡故此

鈔文玄續有一略分十今初可知。

疏二下本經謂摩訶衍藏是文殊師利與與甲續於誤阿難海於鐵圍山間結集此經收入龍宮龍樹菩薩往龍宮見此大不思議經有其三本下本有十萬偈四十八品龍

樹誦得流傳於世。故智度論名此爲不思議經。有十萬偈。梁攝論中名百千經。西域記說遮拘槃。拘槃。玄續作俱槃。俱盤。甲作俱槃。國有此具本。

毘疏摩訶衍藏是文殊等者卽結集法藏。結藏二字乙無。南玄續金無。經說有三阿難。一阿難此云慶喜持聲聞藏。二阿難跋陀此云喜賢持獨覺藏。三阿難伽羅此云喜海持菩薩藏。但是一人隨德名別。由此阿難多聞聞持其聞積集三慧齊備文義並持於三藏教總持自在於鐵圍山間。於乙玄續作言。者纂靈記說然此記本是藏和尚。藏和尚。南金作首製後經修飾其間經論所無皆問日照三藏乃西域相傳耳而纂靈記及刊定記皆言智度論說未見其文金剛仙論亦同此說云佛記鐵圍山外二界中間召集阿羅漢八十億那由他菩薩無量無邊恆河沙等結集疏龍樹菩薩往龍宮見此大不思議經有其三本等者纂靈記引真諦三藏西域記說龍樹別傳亦說入龍宮見經之緣廣如別說然龍樹按七卷楞伽經如來記云大慧汝應知善逝涅槃後未來世當有持於我法者南天竺國中大名德比丘厥號爲龍樹能破有無

宗世間中顯我無上大乘法得初歡喜地往生安樂國。唐三藏西域記亦廣說其行迹疏遮拘槃國有其具本_{槃乙玄續作盤下同}者按隋開皇三寶錄其于闐東南二千餘里有遮拘槃國彼國王_{王乙玄續作君王}歷葉_{葉玄續金}相傳敬重大乘諸國名僧入其境者並皆試練若小乘學者卽遣而不留摩訶衍人_{人續作入請留供養此下南無}請留供養_{金有其}宮內有華嚴摩訶般若大集_{集原南金作雲乙玄續及三寶錄華嚴傳作集等經凡一十一部}無_{三寶錄云三部大經}並十萬偈王躬受持親執戶_{戶甲作}鑰香華供養種種莊嚴懸諸綵旛間以時果誘諸王子使入禮_{禮大作神誤}拜令其迴向又此國東南可二十里有山甚險_{甚險原無乙南玄續金及三寶錄有}其內置華嚴大集方等寶積楞伽方廣舍利弗_{弗玄作佛原南續金及三寶錄作弗}陀羅尼華聚陀羅尼都薩羅藏摩訶般若大雲等經凡一十二_{及三寶錄華嚴傳作二部皆十萬偈國法相承傳寶守護案上鈔依纂靈記引}記初東晉有沙門支法領志樂_{樂南業}大乘捐_{捐續}軀求法裹糧抗策以_{以玄續無}至遮_{遮乙玄續無}拘槃國竭誠誠_{甲作誠誤}請禱遂得華嚴前分三萬六千偈齋來至此卽東晉

朝所譯是也。然而龍樹具本以從上升法領半珠遂行東土。聖凡證異。華梵音隔。
修途阻絕。妙旨淪濶。得北玄作涓。落簡遺編僅傳兼半。又按今于闐所進蓋逾四萬偈。
其晉經第一會所說華藏世界文多闕略。取悟無由。至八十卷爛然可見。雖十萬
之偈偈乙南玄續金無。未全已四萬之文文乙南玄續金無。多具卽上略本也。

疏三中本經卽彼所見有四十九萬八千八百偈一千二百品。

疏四上本經卽彼所見有十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偈。一四天下微塵數品。此上二
本非闍浮提人心力能持故不傳之。

疏五普眼經卽海雲所持以大海量墨須彌聚筆書此普眼法門一品中一門一門
中一法一法中一義一義中一句不得少分。何況能盡。但是入深深玄續金無。法界
菩薩陀羅尼力之所能持已下諸經並非凡力能受。

鉗疏卽海雲所持者者乙玄續作等者。是善財第三善友如六十二經。

疏六同說經謂約一類須彌山形世界偏於虛空容毛端處以言聲說無有窮盡如

不思議法品云。如一佛身。以神通力轉。如是等差別法輪。一切世法無能爲喻。如是盡虛空界。一一毛端分量之處。乃至一一化身。皆如是說。音聲文字句義。一一充滿法界等。又阿僧祇品云。光中現現源原南作見。佛不可說。佛所說法不可說。乃至於彼一一修多羅。分別法門不可說等。此意但約一類音聲說法。已不可結集。豈下位能持。

鈔疏不思議法品者。教起因緣法爾。因中已引。上十七字。南金無。又阿僧祇品者。教體中帝網體案卽第九事。中已引。上十五字。原南金無。乙玄續有。

疏七異說經。謂樹形等。世界既異。其中衆生報類亦別。如來於彼現身立教。施設不同。不可定其色與非色。言非言等。則部類難量。

鈔疏色與非色。言非言等。非言原作與非。茲從乙玄續。者。色與非色。對聲名等。謂謂。謂續。乙南玄無。體中以聲爲體。卽色蘊攝。名等爲體。卽非色蘊。故今並不可定之。言非言等。兼對諸法顯義體。聲名句文。並屬於言。諸法顯義。義下原有功字。乙南玄續金無。卽非言等。今異界類。

別故不可定。

定下原有之字。
南玄續金無。

疏入主伴經。謂遮那所說雖偏法界。然與諸佛互爲主伴。如說十住時。十方來證皆言我國皆說等。則前七經皆有主伴。

疏九眷屬經。謂餘根器不能聞此通方之說。隨宜說教。令入此門。皆爲此經勝方便。故名爲眷屬。故下經經甲玄記無。云。普眼修多羅以佛刹微塵數修多羅爲眷屬等。則前八皆有眷屬。

疏十圓滿經。謂此上諸本總融爲一。無盡大修多羅海。隨一會一品一句一文。皆攝一切。無有分限。故現相品云。毗盧遮那佛願力周法界。一切國土中。恆轉無上輪等。故七十三中。名圓滿因輪。此之謂也。

鉛疏七十三中。名圓滿因輪。中原無乙者。晉經但名圓滿修多羅。此是大願精進力。夜神敍昔爲善伏太子。救於獄囚。因誤作半月行施。就戮時臨。如來入會。爲說此經。

疏第二品會差別者。卽顯今經與晉譯同異。

鈔第二品會差別中二初總明。上金無。南鈔無。

疏今經九會。以晉經第七會初闕。十定品重會普光。故唯八會。○今今下甲續有三十九品。初會有六品。彼經唯三十四。由初會中唯有二品。一世間淨眼品。卽今世主品。二盧舍那品。卽今現相已下五品。初會闕四。兼闕十定。故唯三十四品。餘諸品會大同。名有小異。至文當顯。

鈔後後無。南今經九會下別辨。於中先明會別。別乙玄續後今有三十九品下彰品不同。今初言九會者。上二十七字。南金無。下隨文釋中具列。今當略示。謂初三會各有六品。四有四品。五有三品。六有一品。七有十一品。品下南有六字。與乙玄續金無。九各唯一品。故三十九言九會者。第一菩提場會。從第一經至第十一。第二普光法堂會。從第十二至第十五。第三忉利天宮會。從第十六至第二十。第四夜摩天宮會。從第十九至二十一。第五兜率天宮會。從第二十二至三十三。第六他化自在天宮。

宮原南無。乙會從第無。三十四至上三至字。三十九第七重會普光法堂會。從第四十至五十二第八三會會。乙玄續作重。普光法法。原作明。乙南堂會。會原無。乙南從第五十三至五十九第九逝多園林會。從第六十盡第八十。其九會名至下疏辨言今有三十九品。茲從乙南玄續金言。者以會會之中。各有序正等故。次第云何。第一會有六品者。一世主妙嚴品。二如來如來。現相品。三普賢三昧品。四世界成就品。五華藏世界品。六毗盧遮那品。第二會六品者。第續金無。七如來如來。名號品。八四聖聖。原玄續金無。諦品。九光明覺品。十菩薩問明品。十一淨行品。十二賢首品。第三會六品者。第十三升須彌山頂品。十四須彌頂上偈讚品。十五十住品。十六梵行品。十七初發心功德品。十八明法品。第四會四品者。第十九升夜摩天宮品。二十二作二十二北玄誤。夜摩宮中偈讚品。二十一十行品。二十二十無盡藏品。第五會三品者。第二十三升兜率天宮品。二十四兜率宮中偈讚品。二十五十迴向品。第六會一品者。者乙玄。卽第二十六十地品。第七會十一品者。第二十七十定品。

二十八十通品。二十九十忍品。三十阿僧祇品。三十一如來壽量品。三十二諸菩薩住處品。三十三佛不思議法品。三十四如來十身相海品。三十五隨好光明功德品。三十六普賢行品。三十七如來出現品。第八會一品者。著乙玄 即第三十八離世間品。第九會一品者。續無乙玄 即第三十九入法界品。所以前後前玄後乙南 次第爾者。夫聖人設教必有其漸。將欲命乎微言。先說三種世間嚴事。爲九會之都序。起大法之原。原南玄續金作源 由故受之以世主妙嚴品。同諸經之序分。二由致既彰。將陳正說。衆海衆海續金興念。舉其間端。如來將酬。先現瑞相。口光遠召。菩薩來儀。毫光普燭。燭原南記作矚。金作 示說法主。震動刹網。以警羣機。佛前現華表說。依果白毫出衆。彰教從佛流。總爲說法之端倪。故受之以如來現相品。三瑞。瑞原南作現甲 金作玄續。相既著。法主將宣。如來長子。即普賢菩薩。毫光既示。懸。懸作玄 解聖心。欲顯難思。先明入定。內觀事理。外鑒根宜。上感佛加。下爲物軌。故受之以普賢三昧品。四既入至定。諸佛讚揚。定起發言。言必真當。先陳如來依報。總說刹海源由。故受

之以世界成就品五。成就乃總明明續。刹海次別彰本師昔作首。所嚴淨安布成立。無盡莊嚴量等虛空塵含法界。故受之以華藏世界品六。依報殊勝必有所因。因南金作由其猶源遠流長根深果茂。故說昔爲太子歷事難思備修勝因嚴淨刹海卽舉人顯法。故受之以毗盧遮那品上上玄作一。之六品總明所信因果爲第一會亦名舉果。勸樂生信分也。次第二會有六品者七。由上所信方舉依果。欲起深信復須識正。故先明如來三業正報。謂身身北玄作深誤。語意身是其總故先明之。應物成身隨宜立號。故受之以如來名號品如來乙玄續記有。八言隨物欲廣說法輪展四諦之法門。名周法界。一一世界各有四四南金無原作玄續記有。百億十千之名。故受之以四聖諦品九。身語旣彰意業將顯意玄玄乙作法。測仍帶身明故足輪放光照事警物文殊普偏說智光明雙照事理警令悟入身智二照合爲一光令二覺齊圓圓玄作因。故受之以光明覺品十。上之三品復爲所信正報之果。次當正說十信法門。有解行德先明解窮玄致致原南作智乙玄續金作致。謂十甚深。十首菩薩互相激揚故受之以菩薩問明品。

十一。既有正解。復須正行。歷境造修。悲智雙運。無障不寂。故受之以淨行品。十二。
解行既圓。便成勝德。住於圓位。以圓功德而自莊嚴。以圓力用建立衆生。賢首說
此。故受之以賢首品。上之三品。明_{明玄}十信法。第三會六品者。第十三由上十信
已周。將說十續金乙玄無住故。不動覺樹而升釋天。體用無方。赴於物欲。其猶澄江一
月。三舟共觀。一舟停住。二舟南北。南者見月千里隨南北者。見月千里隨北。停舟
之者見月不移。是爲爲南金作謂。此月不離中流而往南北。如來應現。類此可知。卽體
之用。無不普周。去住在緣佛。無動靜。不動而徧。以赴彼機。故受之以升須彌山頂
品。十四。旣至彼天。菩薩雲集。讚揚佛德。顯住體深玄。故受之以須彌頂上偈讚品。
十五。感應已交。正陳所說。明信滿入位。得正定心。以深般若住於真理。故受之以
十住品。第十六。十住是位。別行不同。若欲通修。皆須淨行。故觀十種境。入甚深觀。
觀法盡也。正法當興。惑智亡也。真智方起。修佛十力。起四等心。悲智雙流。初發心
時。便成正覺。故受之以梵行品。十七。行位旣具。次彰勝德。十住之德。後後過前。但

明初住。以況於後。初發心住。德已難量。由無分齊等虛空界。舉斯勝德。勸物發心。故受之。以初發心功德品十八。自分已圓。將趣十行。說於明門。以爲勝進。故受之。以明法品第四。會四品者第十九。上之六品。十住已圓。將欲說行。亦須赴感。故受之以升夜摩天宮品二十。佛旣赴感。助化讚揚。顯十行體。皆依佛智。故受之。以夜摩宮中偈讚品二十一。由致既彰。正說申賢十行之位。故受之。以十行品二十二。自分已終。欲階階玄作皆。後位。蘊積衆行。擬將迴向。故受之。以十無盡藏品第五。會三品者二十三。前南金前中。第四會行德旣具。將說迴向。說主赴感。故受之。以升兜率天宮品二十四。十方雲集。助化讚揚。顯迴向願。皆依佛智。故受之。以兜率宮中偈讚品二十五。由致既彰。正說上賢十向之行。謂迴向三處。而無障礙。大悲普覆。故續無乙玄。

迴向衆生。大智上求。故迴向菩提。入理雙寂。故迴向實際。三無前後。大願普周。故受之。以十迴向品。上之三品已周。上賢離進趣相。更作故。南金無勝進第六。會一品者。卽第二十六十地一品。謂上之三會。三賢旣具。解行願周。親證真如有。

十重勝德。如地普載。生成萬物。若四河入海。同趣佛智。寶珠十德。漸漸增修。大地
十山。巍然高出。大海十德。德該通爲。諸如來微妙智業。故受之以十地品。第七。
會十一品者。第二十七十定品。謂十地既滿。將成正覺。十地勝進。立等覺名。等覺
法門。量同法界。略申數義。以顯深玄。先明十定。窮盡法源。能爲通用智慧之本。故
受之以十定品。二十八。依定之用。量周法界。故受之以十通品。二十九。定通難量。
續作量。甲玄無。乙南玄有。金。
特由智極。故終明智慧玄奧宏廣。故受之以十忍品。忍卽智也。三十上。上原
說以至十重校量等覺功德難知。以況妙覺位德微細。阿僧祇爲大數之首。故受
之以阿僧祇品。三十一。僧祇所說。微細難知。念劫圓融。刹那莫窮其際。塵刹該攝。
一塵有無盡普賢。今略陳指事。明窮一切時。故受之以如來壽量品。以劫爲日。後
後倍前。刹劫難窮。佛壽亦爾。故云壽量。量下原有品字。乙南玄續金無。三十二。復明偏一切處上
就實說。塵塵皆是諸佛菩薩所居。今指事就粗。令作今。歸心有。有。金。作。誤。在。故受之

以諸菩薩住處品。續乙玄。三十三佛不思議法品者。者南。上之六品。品下乙玄續金無。辨等覺法門等覺義周。終明妙覺。妙覺之果略有二義。一一下原有名字。不可說。

二可寄言。寄言之中復有二義。一差別說。二平等說。差別說者。卽次下三品酬前諸因。因果別故。初總明佛德迴超言念。故受之以佛不思議法品。三十四次辨身相普周。總有十蓮華藏世界海微塵數相。一一相用徧周法界。深廣難測。測乙玄續作陳。

故受之以如來十身相海品。三十五大相既爾。隨好更多。一一好中有多光明。一

一光明用周法界。破地獄苦。生兜率天。三重頓圓。十地速滿。彰其功。其功乙玄續作於此。南金此。其用。故受之以隨好光明功德品。三十六上皆差別因果。次有二品明平等因果。謂因無異果之因果。無異因之因果。因果交徹。平等不二。不二而二。因果歷然。因卽普賢行門。故受之以普賢行品。三十七明果卽十門出現。性起圓融。故受之以如來出現品。上之六會總辨修因契果。生解分竟。第八一會唯一品者。卽離世間品。由上差別平等因果生解既終。今攝攝金蹟。解成行。六位頓修。辨二千行門一時。

齊起而處世無染。故受之以離世間品。第九會唯一品者。者原無乙南玄續金有。卽入法界品。近望上文。大行既具。則證法界。遠取諸會。信解行願。願乙玄續作圓。本在於證。依人證入。故次辨之。如來自入師子頻申三昧。卽果法界。令諸大衆頓證法界。善財歷位漸證法界。頓漸頓漸原南作漸頓。乙玄續記作頓漸。該羅本末融會。皆證法界。故受之以入法界品。是知無盡教海。唯證相應。無盡法門。自此略畢。故末偈云。刹塵心念可數。知大海中水可飲盡。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此此乙玄續無。則言思道斷矣。故三十九品條貫真詮。令無盡法門宛如在目。故云今經有三十九品疏。此下原南金有初會六品。

乙玄續無。彼經唯三十四下辨晉經有闕。開合可知。

疏第三明支類者。

金疏第三明支類等者。等者南金無者下玄續有分二初標二釋今初。支卽支流。支者分也。亦如樹枝。從一樹身。分出支支原作枝。乙南。分本卽華嚴故。此中言流。如從一池。流出諸派。派下玄續金作支。故字。有大部如池。別行如派。故類卽流類。此中言流。取相似流類之義。謂餘別行

行乙玄經不從大部分分出。續無。義勢相似。卽今經流類故。

疏於中復二先顯支流。卽別行經藏中。兜沙經一卷。是淨行品。小十住經一卷。是十住品。大十住經四卷。及漸備。備南作謨一切智德經四卷。並是十地品等。目菩薩所問三昧經二卷。是十定品。無邊功德經一卷。是壽量品。如來性起微密藏經二源甲玄卷。是出現品。度世經六卷。是離世間品。羅摩伽經三卷。是入法界品。此等並是隨器受持大本。支玄續出。

金此下玄續有於中復二下云。十住者。以古德譯十地亦云。十住或

南金作名

十住。

云十住地。今言小者。卽地前十住。今言大者。卽十地經。非以卷少爲小等。疏南金作

及乙玄續作言。漸備。一切智德者。一切智卽佛智。十地卽佛智中十德。如海十德。以十地

之法。後後深於前前。故云漸備。故地影像中。明十地行相次第現前。則原南金無。

有能趣入一切智智。卽漸備義。又如阿耨達池流出四河。復更增長。乃至入海。又如寶珠十德。後後過前。皆漸備義。疏無邊功德經者。以前刹之劫爲後刹之日。後

後勝前。明功德無邊矣。

疏羅摩伽者。

者原南金無。

卽入法界。

界下南有品字之。

梵語也。原南無乙。羅者此云乙。

離垢染。

染下乙玄。

離垢染續有義字。

摩者轉義伽者一合義。

謂離垢染轉卽淨法界一合卽入義。

疏二明流類謂修慈經一卷金剛鬘經十卷。

十卷甲玄續作一卷案探

玄記云。剛

鬘分十卷翻未成三藏提

雲般若亡沒。

會玄記云翻未足故諸目錄及纂靈記皆不收入。

如來不思議境界經一卷並是華嚴流類。

卷十卷翻未成三藏提

雲般若亡沒。

將爲流類。

本部派乙作支。

○或是別行來未盡者未敢詳定餘如纂靈記辨。

疏二明流類等者原無乙疏文有二先正明是類非本部之支派。

派乙作支。

玄續有。

後上二十三字南金無。

或是別行下原無南

彰有支義古德見今經所無將爲流類。

本部來既未盡是此別行復何可定多聞闕疑故云未敢詳定。

疏第四論釋者略舉其四一龍樹既得下本遂造大不思議論亦十萬頌備傳西域此方十住毗婆沙論十六卷即是彼論釋十地中初之二地二世親菩薩造十地論釋十地品魏朝勒那三藏及大誤菩提流支各翻一本光統奏請令二三藏參成

一本爲十二卷。卽今現現原作見。傳三北齊劉謙之於清涼山感通。造論六百卷。備釋一經。四後魏僧靈辨於五臺山頂戴戴續作戴。此經行道一載。遂悟玄旨。造論一百卷。亦傳於世。

鉢此下玄續有第四論釋者下分二初總標舉二別釋。今初標也。一龍樹下二別釋有四。今初可知。

疏三北齊劉謙之等者。及與

靈辨並如纂靈記上三十入字南金作三北齊者。

下當重出。但今云但今云南作微。乙行道一載。即是

傳文。若準論序不言年數。又但云云玄作二誤。於懸甕山嵩巖寺頂戴華嚴經。勇猛行

道。足破血流。膝步慇懃。精誠原南作微。乙感悟。不言清涼。多是隨方之人。欲美

其處。故取太原當處明之。傳既云在清涼必託勝境。況傳中所明經歷數處。造論

造論原南金無乙玄續有上來

疏第八傳譯感通分二。先明翻譯年代。後明傳通感應。源原作徵。甲玄續金作應。前中此經前後通唯二譯。并其補闕。四本不同。

疏一晉義熙十四年北天竺三藏佛度跋陀羅。此云覺賢。於揚州謝司空寺翻梵本

三萬六千頌。成晉經五十卷。或六十卷。沙門法業筆受。慧嚴慧觀潤色。謝司空寺者。卽今潤州興嚴寺是。由興華嚴故。

金第八傳譯感通

上鈔南金無。此下乙有中字。玄續有下分二。初標章二別釋。今初也。前中下第二別釋分二。初明翻譯年代亦分爲二。初略明。

一晉義熙下。二別釋分四。疏佛度跋陀羅此云覺賢等者。按纂靈記本姓釋氏。迦維羅。南作羅誤。

衛國人甘露飯王之苗裔。覺續金無。乙南玄賢三歲而孤。八歲喪母。爲外氏所鞠。從祖

祖誤。作祖。鳩摩利聞其聰敏。乃度爲沙彌。同學一月誦習。賢乃一日當之。及受具戒。

博覽羣經。多所綜達。少以禪律馳名。嘗與同學僧伽作迦。達多遊處。積年知其已

證不還果。常常續金作嘗。原南及華嚴傳作常。願遊方。以弘至化。會秦沙門智嚴至罽賓國。問彼

國僧誰可流化東土。咸云賢可。賢本受禪業於佛大仙。佛大仙時亦在罽賓國。知

作知。原南智嚴求人東化。亦謂嚴曰。可以振維僧徒。宣授授南正法。卽賢其人也。嚴卽

披披續。乙玄續。投。誠至請。賢遂默而許焉。於是辭師東邁。涉路三載。寒暑備經。經受南金作更。

艱危罄受。受乙玄續。或層巖四合。鳥道躋雲。或連冰千里。風行雪臥。每清暉啓曙。卽

潛伏幽林。皓月良

良乙

玄續作寅

丙

波永

永續作未

路

案華嚴傳云清旭啓旦則

崎嶇陵峻潛晷告昏則枕

雪

飛梯架迴

迴玄誤作

捫索憑虛

危懼日尋

資糧時絕

至於交趾

趾原玄續作趾

漸達達

漸

乙玄續作方

漸夷途附船海行備經危險方達青州東萊郡聞羅什在長安欣然而詣

乙

至甲

而

安帝義熙十四年吳郡內史孟顥

顥金作覲

右衛將軍褚叔度

褚原玄續作褚

請譯此經別造淨室其年三月十日起首賢乃手執梵文共沙門法業慧嚴等百有餘人於道場寺詮

詮金作翻案華嚴傳云

於道場寺譯出詮定文旨

於譯指文會理通言適妙故道場寺

猶有華嚴堂焉永嘉六年卒時春秋七十有一手屈三指明得阿那含果餘廣如

傳業公未詳氏族風格秀整學無常師偏閱羣教每以爲未能探微照極常快

快

快然不足後遇覺賢請譯華嚴籌咨義理數歲之後廓然有所通悟因

因南無顧

其友人曰聖教司南於是乎在遂敷弘幽旨鬱爲宗首著旨歸兩卷見

見甲乙南

言原及華嚴傳作見行於世案上鈔皆引纂靈記今不不甲乙玄

少

見本者以希聲初啓未遑曲盡時月淹久故多廢替慧嚴慧觀卽什公入俊之二筆格高簡經論深博備於僧史疏謝

司空寺者。卽道場寺。從檀越呼之。嚴觀二德。玄續無。並此寺僧疏言。南金作卽。今潤州興嚴寺者。晉時稱南揚。楊玄續作楊。州其境廣。廣乙南玄續金作則。閩今分出爲爲。南潤州耳。

疏二。大唐永隆元年中。天竺三藏地婆訶羅。此云日照。於西京太原寺譯出入法界品內兩處脫脫甲續說誤。文一從摩耶夫人後。至彌勒菩薩前。中間天主光等十善知識。二從彌勒菩薩後。至三千大千世界。界大作尊誤。微塵數善知識。前中間文殊申手過一百一十由旬。按善財頂十五行經。大德道成律師。薄塵法師。大乘基法師等同譯復禮法師潤文。依六十卷本爲定。

鈔疏疏南金作此云。曰。照三藏者。住摩訶菩提。及那爛陀寺。風儀溫雅。神機朗逸。負笈研精。琢玉成器。屬玄奘三藏傳教東歸。古風聖代。以永隆初。至於於原南作自甲。乙玄續金作於。京師。高宗弘顯教。嚴傳作玄續及華。門詔會龍象道成律師。薄塵法師等十大德。於魏國西寺翻譯經論。時有有南金無。賢首法師先以華嚴爲業。每嘆大教闕而未圓。往就問

之。云。云原作果。云乙無。齊作晉。第八會文來至此。賢首遂與三藏對校。果獲善財求善知識天主光等十善友文。乃請譯補闕。復譯密嚴嚴玄作言。等經十有餘部。合二十四卷。垂拱年中。右脇而臥。無疾而終。門人等建塔於龍門山伊水之右。後梁王武三思奏請置伽藍藍續作監。制以香山爲名。月殿凌煙。波涌倒景。珠旛散迴影。入飛雲。工工玄續功。不日成。乃迴天眷法門盛事。今古莫儔。

疏三證聖元年于闐三藏實又又北玄作又誤。難陀。此云喜學。於東都佛授記寺再譯舊文。兼補諸闕。計益九千頌。通舊總四萬五千頌。合成唐本八十卷。大德義淨三藏弘景禪禪玄續作律。圓測法師。神英法師。法寶法師。賢首法師等同譯。復禮法師綴文。

鈔疏三證聖元年于闐三藏實又難陀等者。具如開元釋教錄第九。證義譯文僧總一十三人。俗官五人。弘景禪師有表。按經序中。本於大偏空寺。親受筆削。故表云。陞陞續作南。下下乙玄續有又字。親臨法座。煥發序文。自運仙毫。首題名品。七曜垂象。

作蒙。景麗於三明。八體成文。光敷於五義。法寶分行而錯落。淨華入貫而昭彰。九

會真詮辭中悉現。現南作見。百城奧旨字下皆明。

明下乙有云二字注

疏四。卽卽玄續。於前第三本中雖益數處。卻脫日照三藏所補文殊按善財頂之文。卽賢首法法玄續。師以新舊兩經勘以梵本將日照補文安喜學脫處。遂得文續義連其文之要至下當辨。今之所傳卽第四本。其第三本先已流傳故今世世玄作代上之經猶多脫者。卽第三本願諸達識見闕而續之。

鈔疏其文之要至下當辨者八十卷初疏中具明意云第第玄續七十七末善財

作前

七十七末善財

財徑玄作則誤

自云我以文殊故見諸難見者彼大功德尊願速還瞻覲。覲原南作近經

甲乙玄續金作

觀。七十九末彌勒廣示後友讚文殊德令往問文殊又又南金無云善男子汝當往詣

文殊師利善知識所而問之言菩薩云何學菩薩行云何入普賢行門云何成就云何廣大云何隨順云何清淨云何圓滿善男子彼當爲汝分別演說何以故文殊師利所有大願非餘無量百千億那由他菩薩之所能有等廣讚竟次次乙南玄續金無文殊按頂無結云善男子汝應往詣文殊之所莫生疲厭今既無彼既彼二字乙南玄續金無文殊按頂

十五行經。則則乙南玄續金無。令彌勒記言爲虛。善財不依彌勒之教。先來擬往。復違昔心。又闕智照無二相文。則相文則乙玄續作之相。令後見普賢亦無因起。故今有之。諸過皆離。故云其文之要。上言上言原南金續有。文續義連。上四字誤。然親紓御筆。

鉗疏二明傳通感應下。此下原有此段二字。乙玄續無。疏文分三。初正辨感應。二出感應所以。三感慶逢遇。初中有六。一翻譯。二造論。三書寫。四讀誦。五觀行。六講說。今初晉譯微言雙童現瑞者。上六自晉譯下。謂初於道場寺譯經。經乙玄續無。堂前池內。內乙玄續作中。每日有玄。有乙南金無。二青衣童子從池中出。出乙玄續作遊。捧香散。捧香散乙玄續作捧以香。華舉衆皆見。見下原南金有又字乙續玄無。以此經久在龍宮。龍王慶此傳通。故令龍子。子乙玄續作王。給侍亦有善神護諸左右。故下云冥衛昭然。疏唐翻至教甘露呈祥者。者原玄續無。卽卽原無乙南玄。則天夢普天降甘露。故經序云甘露流津。預夢庚申之夕。膏雨灑潤。後覃壬

戌之辰。以

其乙南玄
金無。

十四日辛酉初譯。前後各一日。有

一日有原作有一日。乙
南玄續金作一日有。

感徵

徵原作微誤乙也。也原無乙南

疏冥衛昭然下成上二譯。此句成上晉譯。如

上已引亦有善神執戟衛護

上四字乙南玄
續金作護諸。

左右故。故南

金無。言親紓御筆者卽成上

唐譯

譯乙玄續作翻。然事卽因講。以則天言。

言原作序云南金
作云乙玄續作言。

初譯之日夢甘露以呈祥。

又是講新譯華嚴

華嚴乙南
續金無。

經故入譯經之中傳云。新經初譯之後佛授記寺諸

大德請藏和尙

金作和尚南

講敕令十月十五日開講便卽入文至十二月十二日

晚上講

講乙玄續無。

至華藏世界海震動之文。其

乙玄續無。

講堂內及寺院中忽然震

動於時道俗數千共觀

觀金作觀。

歎未曾有三藏法師實叉難陀及當寺大德明詮律

師德感法師述茲靈應具以奏

奏乙玄續作表。

都維那慧表署狀爲首

首下原有奏聞

則天乙南玄續金作表。

無以聖歷三年臘月十九日則天后

后作大聖皇后乙南玄續金

親運御筆批云省狀具云昨

昨乙玄續作皆原南

金及華嚴傳作昨。

因敷演微言弘揚祕蹟

蹟南續作頤誤。

初譯之日夢甘露以呈祥。開

講譯誤作

之辰感地動而標異斯乃如來降迹用符九會之文

豈朕庸虛敢當六

種之應。披覽來狀。欣暢盈懷。宜付所司。頒示天下。上八字乙玄續無。此批及狀。具如別錄。故云親紓御筆。

疏論成西域則無。玄有。地震光流。志徹清涼。則感通玄悟。

續作有。金剛疏論成西域等者。卽世親菩薩。是無著之昆弟也。性與

玄

續作有。聰敏。良緣未具。遂

續作遂乙玄。乃以小乘爲業。三端妙聳。峻若霜峯。四辯橫分。利如

星劍。無著知小乘權教。接引下機。慰疲俗而置化城。誘窮子而持糞器。遂設方便。

託病在牀。令喚世親。示將去世。世親聞已。不日至焉。無著見之。廣說病源。因開大

教。云及吾未死之間。讀吾所習經典。世親卽讀華嚴。乃見毗盧法界。普賢行海。如

日光而總照。若帝網之相含。因生信悟。歎曰。可取利劍。斷吾舌根。用明己

己原作裨。乙南

作已。讚小乘之失。兄止之曰。如人因地而倒。亦因地而起。昔日以舌毀於大乘。

今可將舌以讚大乘。遂入山披覽大乘。造十地論。論成之日。大地徧震。光明洞然。

國主自謁。曰得阿羅漢等

等南無。

果耶。答曰。未

未乙玄續作皆不。

得既未得聖果。何以地動。

答曰。貧道小年不信大乘。今者良爲造大乘論而得地動。故云。地震光流疏志徹清涼感通玄悟者。此有二人。一劉謙之。二靈辨法師。初中中乙南玄續金無傳云。北齊太和年續無乙玄中。第三王子於清涼山求文殊師利菩薩燒身供養。其王子下有閻官劉謙之。自歎刑餘刑餘原作形餘。又覩王子焚焚金作軀之事。乃奏乞入山修道。旣諧所欲。上四字乙玄續無遂齋此經一部。晝夜精勤。禮懺讀誦。心祈妙德。以希冥祐。絕粒飲水。垂三七日。形氣雖微。而丹懇懇南作誠彌著著乙玄續作勁原南金及華嚴傳作著。忽感鬚髮。盡生復丈丈南作文誤。夫相神彩通悟。洞曉幽旨。覃思精修。爰造斯經之論。始終綸綜。凡六百卷。遂以奏聞。高祖敬信。有倍常日。華嚴一教。於斯轉盛。言靈辨法師者。傳云。後魏沙門靈辨。太原晉陽人。宿殖勝善。常讀讀續大乘。及見華華原作車。誤甲乙南嚴。偏加鑽仰。乃頂戴此經入清涼山寺。求文殊師利潛護。凡歷一年。足破血流。肉盡骨穿。忽聞空中謂之曰。汝止汝止。汝止乙南玄續金作但思惟此經。於是披卷豁然。玄玄乙南玄續金及華嚴傳作大悟。後熙平元年歲次大梁正月月下原南金有內字

乙玄。於清涼寺敬造華嚴論演義釋文一百卷。一百卷。乙南。續金無。窮微洞奧。至二年初。徒徙南金無。居懸甕山嵩巖寺造畢。畢。乙南。玄續金無。此下南金有論一百卷。案華嚴傳謂靈辨後諸闕居式乾殿。準前修論。神龜三年秋九月。其功乃畢。凡一百卷。餘具如傳。若準論序。但云云。乙玄。續無。在懸甕感通。今據傳文。故亦清涼感通玄悟也。

疏其書寫也。其南無。書寫也。也。源原。南金無。則經輝五色。色甲續作彩。褚褚誤。香四達。冬葵發豔。瑞鳥銜華。

銜金作誤。

鉗疏其書寫也。乙玄。有。無。則經輝五色者。後魏安豐郡王延明中山王元熙並以宗室英靈博通歸一虔。虔作度。心無上稽首圓宗。宗下乙玄。續有嘗字。以香和墨寫華嚴經一百部。金字華嚴經。經原南無。一部皆五香爲藏。七寶爲函。靜夜良辰。清齋行道。卽放神光五色。照耀堂宇。衆所咸覩。因而發心。不可勝紀。紀。玄續作記。疏褚香四達者。卽僧德圓。不知氏族。天水人也。常以華嚴爲業。讀誦受持妙統宗極。遂修一淨園樹植。原作種。南金作樹。諸穀楮并種以香草雜以鮮花。每一入園必加洗濯。

續作

身著淨衣。溉以香水。楮生三載。香氣四達。後別作必。誤立淨室。書寫此二字。

續無。經。纔書數行。每字光發。照明院宇。又神人執戟。現形警衛。又有青衣梵童。無

何而至。手執天華。亦亦。傳玄。申供養。餘如傳說。疏冬葵。發豔者。卽鄧元爽。華陰人。

證聖年中。爽有親故。暴無死。經七日。郤蘇。蘇玄續。金作甦。說冥中欲追爽。爽甚危懼。蒙

彼使命。續上七字。乙南玄。令寫華嚴。嚴下乙南玄。續金有經字。寫竟。爽母墳側。先種蜀葵。至冬已

悴。悴乙作華。誤南。續金作萃。一朝華發。燦然榮茂。鄉閭異之。乃爲奏聞。奏聞原作聞奏。乙

天皇帝。帝乙玄續。金作后。爲立孝門。疏瑞鳥銜華者。僧法誠。隱居藍谷。後於南嶺造華嚴

堂。藻藻金作藻。乙玄續。潔中外。莊嚴既畢。乃圖畫七處九會之像。及及原南作乃。屈弘文

館書生。書生乙玄續。作工書。張靜敬寫之。誠亦親執香爐。專精供養。後感瑞鳥。形色非常。銜

華入室。旋繞供養。再三往復。經成之後。精心轉讀者多蒙感祐。

疏讀誦。則渺渺原南作眇。甲。然履空。煥若臨鏡。每含舍利。適會神僧。涌地現金色之身。升天止修羅之陣。

鉏疏讀誦。則渺然履空者。隋禪定。定北玄續。寺。寺乙玄續。僧慧悟。京兆人。嘗作常。乙玄續。金與一僧同在終南栖。懶悟受。悟受原南金作慧悟。受持。乙玄續。作悟受。華嚴。一持涅槃木食巖。栖各專其業。忽有一人無因而至。拜跪問。跪問乙玄續。無訊。訊。乙作評。訊下原育。請一師就宅赴齋。二人相推。彼曰。請讀。讀原無。乙南。華嚴法師。悟因隨往。乃是山神。請千羅漢。皆推之於上。食訖。皆飛空而去。神呼一童。童下乙玄續。有子字。令侍。乃入師口中。因便得通。通乙玄續。作仙。還歸取經。辭其友僧。渺上二渺字。原南作渺。茲從玄續金。然而去。廣如傳說。疏煥若臨鏡者。卽僧辨才。不知何許人。幼事裕法師。以華嚴爲業。久而不悟。乃乙作別。玄續。護淨造香函盛經。頂戴行道。凡經三載。遂夢普賢指授玄義。因忽成誦。疏煥如臨鏡。疏每含舍利。舍原作舍誤。乙者。卽樊玄智。安定人。人下乙玄續。有也字。弱歲修道於京城南。投杜社。杜北玄續。誤。順和尚。順令誦華嚴爲業。勸依此經修普賢行。每誦經時。續金無。乙南。口中頻獲舍利。前後數百粒。疏適會神僧者。者原無。乙南。卽苑律師。京兆延興寺僧。以貞觀初。初乙玄續。金作年初。途經灞橋。舍於逆旅。日旣將夕。因而寓宿。俄有

異僧儀服粗弊。同至主人別房而止。遂命醇醪良肉。快意飲噉。律師持潔勃然穢之。其僧食已。乃漱以灰水。閉_{閉續作閉。案玉篇}戶而誦華嚴。俄終一軸。苑乃束身抱愧。側聽玄音。未至五更。便終六帙。苑深自悔責。悲泣交懷。入房禮懺。因而分袂。不告名字。莫知所之。疏涌地現金色之身。_{現玄作現現誤者。卽慧祐法師。京崇福寺僧。}戒行精苦。事儼和尙。專以華嚴爲業。每清景_{景續作晨}良宵_{宵續作宵}。焚香專誦出現一品。後時忽見十餘菩薩從地涌出。現金色身。_{金色身乙亥續作身金色}皆放光明。坐蓮花座。合掌斂念。_{玄續金無。南傳有薄字。}聽誦此品。經_{經下原有經字。了便隱疏升天止修羅之陣}者。卽般若彌伽。_{伽下乙亥南玄續金傳有薄字。}于闐國沙彌也。甚有戒行。每誦華嚴爲業。忽有一人。合掌竊謂曰。諸天令弟子奉請法師。請師閉目。遂至天上。天王_{王玄}。跪而請曰。諸天今作_{今玄}令與修羅_{羅續金無}。戰屢被摧衄。今屈法師誦華嚴。經_{經下原南有希無。}望法力加護。_{護乙亥續無。}彌伽_{彌伽乙亥續無。}如其所請。乘天寶輶。執天幢旛。心念華嚴。以諸天衆對彼勣_{勣北玄}。敵修羅見之。忽然潰散。須臾送歸。身染天香。

終身不滅。

疏觀行。則無生入證。偈讚排空海神聽而時雨滂沱。沱甲玄續作流。天童迎而大水瀰漫。

金疏觀行。則無生入證。偈讚排空者。卽解脫和尚。姓邢氏。代代原南州五臺縣人。

人下乙玄續有也字。七歲出家。志業弘遠。初從介山抱腹巖慧超禪師處。詢求定捨。超有知

人之鑒。識其才才乙玄續傳作成。器告衆曰。解脫禪禪原南金作調。習融明。非爾輩所鄰。

未幾而大啓悟。後於五臺西南佛光寺立精舍。讀華嚴。復依經作佛光觀。屢往中

臺東南華園北古大孚寺。求文殊師利。親承言誨云。云原作菩薩。告曰傳作告。

今何須親禮於我。可自悔悔原南作悔。責必當大悟。後因自求。乃悟無生。兼得

法喜。遂慨茲茲甲弘作慈。獨善思惟廣濟。祈誠大覺。請證此心。乃感諸佛現身。身乙南玄續金

無說偈曰。諸佛寂滅甚深法曠劫修行。今乃得。若能開曉此法眼。一切諸佛皆隨

喜。解脫更問空中寂滅之法。若爲可說。得教人耶。諸佛卽隱。但有聲告曰。方便智爲燈。照見心境界。欲究真實法。一切無所見。又嘗本州都督請傳香授戒。授戒金南

受戒。乙無。玄傳作戒。一本作受戒。

法化。原南作寧。乙無。玄續金傳作化。

既畢。將事。

事。原南作俟。乙無。玄續金傳作事。

東歸。都督及衆

送至城東。日云暮矣。思欲焚香。乃聞城上空中聲曰。

合掌以爲華。身爲供養具。善

心真實香讚歎香烟布諸佛聞此香尋聲來相來

相。原作求救。南作來救。

度。衆等

勤精進終不相疑誤。故云偈讚排空。

偈。續作

餘廣如傳然或卽大聖化身事難詳

究德廣化博未之有也。疏海神聽而時雨滂沱。

者卽僧道英。英北。玄姓陳

氏。蒲州人。年十八。

十八。原作二十。乙南。玄續金傳作十八。

二親爲之婚嫁。乙玄無。娶。

上三字。南。玄續金無。娶。作娶妻。

五載同

居誓不相觸。後於并州炬法師筵。

筵。乙南。玄續金傳無。下聽華嚴經便落髮。

髮。原南作聚。甲乙玄續金作髮。

入太行山柏梯寺修行止觀。曾屬亢旱。

講華嚴經。

經。玄無。以祈甘澤。有二老翁各二

童侍。常。常。乙玄金傳作

來在座。座。乙玄續作悟誤。

英每異之後因問由緒答云。弟子並是

海神愛此經故共來聽受。

上四字。乙玄續傳作來聽。英曰。今爲檀越作那。

講經請下微雨。神乃

敕二童童便從窗孔中出須臾霧霤遠近咸賴焉。

二翁拜謝倏然而滅故云海神

聽而時雨滂沱。

沱。乙玄續作流。其行迹絕多亦廣。

上四字。乙南。玄續金作亦。如傳說疏天童迎而大水

彌漫者。卽隋隨續誤作朝僧靈幹。姓李氏。狄道人。依衍法師出家。年十八能講華嚴。
住興善寺爲譯經證義沙門。後遇疾而死。數日乃蘇。蘇玄續作甦。云往往續作性。大作
往。兜率天。天乙玄續無。見休遠二法師。並坐華臺。光輝絕世。謂幹曰。與我報諸弟子。後
皆生此。幹志奉華嚴。常依經作華藏。藏作嚴。大南。觀及彌勒天宮觀。至于疾甚。目睛晴
誤。上視。若有所見。沙門童真問之。答曰。向見青衣童子引至兜率天宮。而天樂
非久。終墮輪迴。蓮華藏是所圖也。言終氣絕。須臾復蘇。蘇玄續作甦。真問何所見耶。耶。
金無。幹曰。見大水徧滿。華如草輪。而坐其上。所願足矣。言絕續作終。而逝。故云
爾也。

疏講說。則華梵通韻。人天共遵。洪水斷流。神光入宇。

鉗疏講說。則華梵通韻者。卽宋朝續無。求那跋陀羅。唐言功德賢。中天竺人。初
學五明。諸論靡不該通。後崇佛法。深入三藏。進學大乘。大乘師試令探取經匣。卽
得華嚴師喜。喜玄續作嘉。之。令其講說。元嘉十二年至廣州。刺史車朗奏聞。太祖遣使

迎接南譙王義宣等並師事之。集義學沙門七百餘衆。譙王欲請講華嚴經。以華言未通。有懷愧歎。卽朝夕禮懺。虔請觀音以來冥應。遂夢有人執劍持一人首來至其前。曰汝何憂乎。上四字乙南玄續金作何憂傳作何故憂耶。於是具陳上事。卽刎卻陀首。便置新頭。語令迴轉。得無痛耶。答曰不痛。豁然便覺。備悟華言。遂講華嚴。至數十數十南金作十數十。傳作餘。遍餘如傳說。疏人天共遵者。卽魏勒那摩提。此言寶意中天竺人。博聞聞乙。贊贊南。學通誦一億偈經。尤明禪性。以正始下乙玄續傳有五年。初至洛陽。譯十地等論二十四卷。意神理標峻。慧悟絕倫。領受華音。妙窮清切。帝每令講華嚴經。經乙玄續無。精義頻頻玄續金作每。發嘗處高座。忽有持笏執名者。形如大官。云天帝令讀無。都講焚香維那。梵唄咸亦須之。講席衆僧悉皆同見。意熙怡微笑。告衆辭訣。奄然卒於法座。都講來請法師講華嚴。意云。意云。乙南。法事所資。獨不能逮。逮乙玄續傳作建。都講焚香維那等僧亦同時殞。故云人天共遵。疏洪水斷流者。卽僧法順。俗姓杜氏。京兆杜陵人也。操行高潔。學無常師。以華嚴爲業。嘗居山日。日乙南玄續金無。將欲欲欲乙玄續作種葵。葵。乙

發。原南玄地多蟲蟻。乃巡疆定封。蟲便外徙。盡力耕墾。渠誤金作一無所損。三原縣

人自生聾瘡。順乃召之與語。應言便愈。因詣南山。屬黃。

黃南玄續金作橫。原記

渠

汎溢止之斷流。徐步而過。將終之日。普會有緣。聲色不渝。言終而逝。

葬下原身有在字。樊

樊誤續作

川北原。今全身塔在長安南華嚴寺。事迹頗多。別傳云是文殊化身。

身乙南玄

慕無上年十七辭

云云二字注

疏神光入宇者。卽卽下南金有法字藏和尚。僧法藏。上三字。字賢首。俗姓康氏。康

南金無

慕無上年十七辭

居國人。初賢首母夢異光而孕。此爲一光。及生而志。

續金無

志乙南玄

親求法於太白山。後慈親不愈。

愈玄及法藏傳作愈。案愈音豫喜也。不愈謂有疾也。

歸奉庭闈。綿歷歲時。能

竭其力。時儼法師於雲華寺講華嚴經。

經乙玄續金無

賢首至中夜。忽見神光來燭庭宇。

賢首嘆曰。當有異人發弘大教。及明。乃遇儼和尚。自是伏膺深入無盡。此爲二度

神光入宇。又後南無。於雲華寺講有光明現從口出。須臾成蓋。衆所知見。又是神

光。正取言同。卽第二節神光入宇。取其講時。卽第三節語其生瑞。兼第一節故云

神光入宇。餘如別傳。

疏良以一文之妙攝義無遺。故無。故源一偈之功能破地獄。盥掌之水尙拯生靈。故無。

讀誦思修功齊種智。

金疏良以一文之妙攝義無遺下第二明感應所以於中於中南作有四句初上一上句正辨所以以一文一偈攝義無遺極圓妙故。故普賢菩薩告善財言我此法海中無有一文無有一句非是捨施轉輪王位而求得者非是捨施一切所有而求得者。釋曰以是一切之一故稱性之一也。乙玄續作故金無疏故一偈之功故南金無下三句辨其功能亦是感通之事初一偈之功能破地獄者纂靈記云京兆人性王名明幹名明幹乙玄傳作失其名本無戒行曾不修善因患致死被二人引至地獄地獄無門前見一僧云是地藏菩薩乃教誦偈云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當如是觀觀玄續作說誤心造諸如來菩薩授授南作受誤經已謂之曰誦得此偈能能續金作得原南玄傳作能持一四句偈具如上說王遂放免當誦此此南金無偈時聲所至處受苦之人皆得解

脫後三日方蘇。憶持此偈。偈句向諸道俗說之。參驗偈文。方知是華嚴經夜摩天宮無量菩薩雲集所說。卽覺林菩薩偈也。也乙玄續無。今經偈偈南無。云。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觀法界性。一切唯心造。大意是同意明地獄皆由皆由乙南心造了。心造佛地獄自空耳。旣一偈之功能破地獄。何況一卷一部之玄微。願思此言。勉共原南作夫。乙玄續金作共。傳誦疏盥掌之水。尙拯生靈者。卽長耳耳南金作手。記謂長耳長手皆誤。以僧傳並華嚴傳皆沙門耳。上五字乙玄續無。婆羅門原南作彌伽。乙玄續金傳作伽彌。僧伽彌原南作彌伽。乙玄續金傳作伽彌。多羅本原南金作者。初來儀震旦。高宗大帝甚加尊重。處於禁中。歲餘供養。多羅請尋聖迹。遂遂乙玄續無。往清涼山禮敬。禮敬作敬禮。禮敬。金下有文殊原南金無。因出至西太原寺。時屬諸僧轉華嚴經。乃問曰。此是何經。答是華嚴。多羅肅然改容曰。不知此處亦有是經耶。合掌歡喜讚歎久之。言言乙玄續金無。曰。此大方廣功德難思。西國相傳。有人讀此經。以水盥掌。此下至卷末鈔文校勘記中所標下至卷末鈔文校勘記中所標麗本。見甯樂刊經史附圖第七十。

紙。水

水。原南金作所。

麗玄續作水。

露蟲蟻而捨命者。皆得生天。何況受持讀誦觀察思惟者歟。

故云爾也。

疏

流麗乙南金無。

讀誦思修功齊種智者上辨盟掌之水今明讀誦思修功

至齊佛者

上二十一字南金作茲從魔原玄續

問也初金剛藏

云佛子此集一切種一切智功德菩薩行

行魔乙玄續有。

法門品若諸衆生不種

善根不可得聞解脫月

月乙南玄續金無。

法門得幾所福金剛

剛下續有菩字。

藏菩薩言如一

切智所集福德聞此法門得幾所福

金剛

法門品若諸衆生不種

善根不可得聞解脫月

月乙南玄續金無。

法門得幾所福金剛

剛下續有菩字。

藏菩薩言如一

切智所集福德聞此法門得幾所福

金剛

法門得幾所福金剛

剛下續有菩字。

藏菩薩言如一

切智所集福德聞此法門得幾所福

金剛

法門得幾所福金剛

剛下續有菩字。

藏菩薩言如一

疏宿生何幸感遇斯文其事迹

述源

昭彰備於傳記

傳記玄續作記傳

疏宿生何幸

何南作多魔原

下第三感慶逢遇可知

可知南金無。

餘諸感通具

於

於南金作如魔

傳記

記金作說記下原有者

上來所引粗舉數條耳

此下金有上來二字

傳譯感通竟

上五字原南無魔玄續金有此下

疏演義鈔卷第四大安十年甲戌歲高麗國大方廣佛華嚴經臨

案此本係日本東大寺圖書館所藏高麗版卷子本。卷末有墨書云。奉寄達東大寺普門院常住。施主大法師正舞。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七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八

疏卷三之三 鈔卷十六之一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大方廣佛華嚴經

疏第九總釋名題中中源南金作分二先解經題後明品稱。

鈔第九總釋名題名玄續作經上六字金無中初總標章上五字南金無

疏今初總題包於別義該難思之法門無名之中強以十門分別別源作初誤

鈔疏今初總題下別釋於中二先釋總題中三初標舉上鈔南金無

疏一通顯得名二對辨開合三具彰義類四別釋得名五展演無窮六卷攝相盡七展卷無礙八以義圓收九攝歸甲玄續作在一心十泯同平等

鈔二一通顯下列章名上鈔南金無

疏今初諸經得名有其多種或以人爲目或以法爲名人有請說等殊法有法喻等別或體或用或果或因乍複乍單其類繁廣

鉢三今初諸經下別釋。於初章中有二先總舉諸經體式。二別明今經得名。得名玄續。無前中上三十字。疏或以人爲目。或以法爲名者。者南總說也。以人爲目。目原作名玄續。約明約明玄續。法之所由。以法爲名。名原記。乃舉作略。玄續。經之本。本玄續作。大體疏人有請說等殊下別釋人中舉其二類等取所爲所說言請者一從請人得名。如思益梵天所問經賢護經。賢護經南金無。等二就能說人。如無盡意菩薩經等三依所爲人。如須達擎。擎玄續無。優優。原南作憂。填王經。經玄續無。等四依所說人。如金色童子經等。疏法有法喻等別。別原者南無。者。金所言等者等取法中有多義故法之多義次下當辨。辨甲玄續作說。喻者。如大雲經。經下玄續。寶積經等。疏或體或用或果或因者。卽法中別義也。體者。如般若經等用者。如神足經等。果者。如涅槃經等。因復多義。一者因行。如正恭敬經等。二者因位。如十住經等。疏乍複乍單者。複中略有四義。義玄續。雙。一法喻雙題。如妙法蓮華經等。二人法雙舉。如勝天王般若經等。三體用。雙明。如十住斷結經等。四因果雙舉。如漸備一切智德經等。言。言下原。乍單者通。

上諸義。謂法單喻單體單用單因單果單。單下玄續言言南有等字。其類繁廣者。卽上所明已是繁廣。更有從。所說時爲名。如時非時等。等玄續無。經或從所說處爲名。如密嚴經等。經等南金作等經。上收餘義。上四字玄續作結上收餘。故云其類繁廣。並非正要。故疏略言。

疏今經受稱亦多種不同。一從數彰名。如梁攝論第十源南作一誤。勝相中云百千經者是。是玄續無。華嚴經有十萬頌是也。二從喻受名。如涅槃及觀佛三昧經名。此經爲雜華經。以萬行交雜緣起集成故。三從法彰名。如智論釋囑累品名。此經爲不思議解脫經。四從義用受名。如下離世間品及出現品各有十名者是。

釤疏今經受稱下第二別明。今經得名於中復二先舉異名後彰今稱。前中四義一數二喻三法四義用並可知。言上四十三字梁攝論第十勝相第原者論曰。謂依大乘諸佛世尊有十相殊勝殊勝語。一者所知依殊勝殊勝語。二者所知相殊勝殊勝語。三者入所知相殊勝殊勝語。四者彼入。入嘉大南續金作人。因果殊勝殊勝語。五者彼因果修差別殊勝殊勝語。六者卽於如是。是原南作來誤論甲玄續金作是。修

差別中增上戒殊勝殊勝語。七者卽於此中增上心殊勝殊勝語。八者卽於此中增上慧殊勝殊勝語。九者彼果斷殊勝殊勝語。十者彼果智殊勝殊勝語。由此所說諸佛世尊無論。論玄續有契經諸句顯於大乘真是佛語。世尊原南金論與探玄記及刊定記疏及鈔牒均云梁攝同今鈔所引文同唐譯與梁論異故依唐譯校正準上藏教所攝鈔云依古德則多引梁論若今自取多引唐三藏譯卽此例也又案梁譯世親釋論云菩薩藏中則有別淨土經經有百千偈故名百千經又華嚴經有百千偈故名百千經唐譯世親釋論但稱百千契經無此釋文今當第十相中疏如下離世間及出現品各有十名者離世間品十名經云佛子此名名經南玄續金無一切菩薩功德行處一決定義華華續作果誤二普入一切法三普生一切智四超諸世間五離二乘道六不與一切諸衆生共七悉能照了一切法門八增長衆生出世善根九離世間法門品十上一至十諸注玄續作正文應尊重應應原無經南金有聽受應誦持應思惟應願樂應修行若若續者誤作能如是當知是人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言言南金作及出現品十名者經云佛子此法門名爲如來秘密之處名一切世間所不能知名入如來印印甲即誤作名開大智門名示現如來種性名成就一切菩薩名一切世

間所不能壞。名一向隨順如來境界。名能淨一切諸衆生界。名演說如來根本實性不思議究竟法。卽十名也。

疏依今梵本云摩訶毗佛略勃陀健擎驃訶修多羅。此云大方廣佛雜華嚴飾經。今略雜飾字耳。○前三異名義多總略。二品十目多從別義。原南金記作義。甲玄續作名。源又局當品。○故今譯者具以六字爲名。則人法雙題。法喻齊舉。具體功用。有果有因。理盡義圓。故標經首。

鉢疏依今梵本下第二彰。今目彰。原作章。玄續作彰。也於中三。上九字。南金無。初正釋。今名二揀前說。三結成今義。上九字。南金無。疏中一時併舉梵言。一時譯說。誤。南金無。就此語。若別對者。摩訶言大。毗佛略云方廣。勃陀云覺者。卽是佛字。佛字略存梵音。故健擎云雜華驃。毘三嚴飾修多羅云經。○疏前三異名下二揀前說。言上十一字。二品十目多從別義。義。玄續作名。者不得總該不可具舉故。又局當品者。出現十名局於出現離世間十名局離世間。豈得通爲一部總稱。○疏故今譯者下。下南金無。結成今義。上四字。明

其具足。前通辨類中卽是複義。而具前四對之複。故理盡義圓也。

金注云。顯得名竟。

疏二對辨開合者。題中七字有十事五對。一教義相對。謂經之之源。一字是能詮教大等六字。是所詮義。二就義中法喻。一對。謂大等是法。華嚴是喻。三就法中人法。一對。謂大方廣是所證無障障。金無南礙法。佛是能證之人。亦名境智。一對。四就法中揀持。一對。大之一字是揀。方廣是持。卽揀大異小。揀實異權。揀果異因。亦是體用。一對。大方是體。大方無隅故。廣卽是用。五就人中。借下華字以喻其因。卽因果。一對。佛是果故。是以單用華字。則但但下源甲玄有舉字。喻因。若合以華嚴。則亦喻上之四字。至下當明。

鉗疏大方是體。大方無隅故者。者下玄續有然字。南金有經字。大方廣三字總有三義。一三字別釋。配體相用。如下廣說。二方廣兩字合。大作屬。嘉弘南玄續金作合。之爲用。對上大字爲體。三者。大方爲體。方字屬大。便成無方。文誤。方南作言大方無隅者。語出老子。德經云。上德若谷。大白若辱。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質真若渝。大方無隅。大器晚成。大音希聲。

大象無形。道隱無名。夫唯道。善貸且成。意云。小則有其圭角。大即絕其方隅。隅即角也。借其言用。今大方即法界。等於虛空。何有隅角。疏若合以華嚴。則亦喻上之四字者。卽是上文二就義中法喻一對。以嚴通能所。華爲能嚴。大方廣卽所嚴。佛是嚴成之果。又以因望果。佛亦所嚴。故華嚴兩字通喻大方廣佛之四字也。言至下當明者。卽釋嚴中。

疏三具彰義類者。謂大等七字。義皆無量。並略以十義釋之。

疏初明大十義。無源

疏一體大謂若相若用等。皆同真性而常徧故。卽是大字。涅槃云。所言大者。名之爲常。此明體不變易。如人最長。故名爲大。又云。大者。其性廣博。猶如虛空。此明體徧。

疏一體大下別釋。十大初體。大中二先總後別。以二義釋大。南金十九字而云。卽是大字。續作經者。古人亦各十義。釋其七字。不知以七字更更玄無。互相釋。今明大義。則七字皆大。方則七字皆方。廣則七字皆廣。佛則七字皆佛等。故以體大配於

大字。若總舉七字。大者體也。方者相也。廣者用也。佛者果也。華者因也。嚴者智也。經者教也。疏涅槃云。所言大者下證上二義。先證常義。卽涅槃第三名字功德品云。云。南無。佛告迦葉。是經名爲大般涅槃。上疏。原南金作初。經玄續作上。記引涅槃云。隨其經文初中後別爲上中下。上。原南金作初。經玄續作上。記引涅槃云。隨其經文初中後別爲上中下。語亦善。中語亦善。下語亦善。義味深邃。遼。原南金作達。經玄續作遼。其文亦善。純。北玄經紀誤。備具足清淨梵行。金剛寶藏滿足無缺。汝今善聽。我今當說。善男子。所言大者。名之爲常。如入作入。甲續。大河悉歸大海。此經如是。降伏一切諸結煩惱。及。又續。諸魔性。然後要於大般涅槃放捨身命。是故名曰大般涅槃。釋曰。彼經具釋大般涅槃。今但取其大字。約體不變。故名爲常。以性出自古。非造成故。故生公序云。夫真理自然悟亦冥符。真則無差。悟豈容易。不易之體。體下玄續。有爲字。湛然常照。但從迷乘之事未在我。苟能涉求。便返迷歸極。歸極得本。而似始起。始則必終。常以之昧。若尋其趣。乃是我始會之。非照今有。照不在今。卽是莫先爲大。旣云大矣。所以稱常常必滅。累復曰般泥洹也。正順今意。涅槃第二十五亦云。所言大者。上四字。大。大玄續。經無。

原南案上所引見北經卷二十三。南經二十一。以體絕常境故言如人最長者謂無一法

案上所引見北經卷二十三。南經二十一。

改周行而不殆五

作始誤。殆。甲。改有爲。南。道。理異釋門。言可證此疏又云大者其性廣博下二上六字南證上偏義。卽

涅槃第五如來性品。南經四相品文云佛告_{告徑玄作造誤。}迦葉所言大者其性廣博猶

如有人壽命無量名大丈夫是人若能安住_{住甲作生誤。}正法名人中勝故遠公分此

一文成二種大一廣故名大二勝故名大今但取廣偏之義義便引來_{來下南金有耳字。}

彼更多故名大如藏多珍寶復有高故名大如大高山難至其頂復有深故名

大猶如大海卽上不思議義今以多_{多南金作深誤。原玄續金記作多。}卽約用高卽約果故但用

常偏_{常偏常徧南無。}二義於常義中已含深勝如人最長卽是勝故又言_{言南金云。}猶如

虛空復是別文第_{第原南金無。}二十三云_{案下所引見涅槃卷五北經如來性品南經四相品。}又不逼_{不逼原南金作無不}

不得經作切者譬如虛空解脫亦爾彼虛空者喻真解脫真解脫者卽是涅槃_{涅槃經作來。}

疏二者者。源無相大。謂恆沙性德無不具故。互_{互北玄作牙}誤。下鉢同。相卽入微細重重等。具十玄門。皆其相故。卽經方字方者法也。

鉢疏二相大等者有二意。恆沙性德與起信同。互相卽入下。卽顯圓教事事無礙亦性具矣。然達公釋涅槃亦明體相用。體約性淨。涅槃相約方便淨。涅槃用約應化。涅槃此通因果。今明所證法中有三故不同彼。

疏三用大。謂業用周普。周普讀作普周。如體徧故。卽經廣字。○涅槃云。又大者能建大義。卽是約用。○良以涅槃無廣廣與大同。故以廣釋大方。廣無大大與廣合。故以大釋廣。今經具有故各各甲續配之。

鉢疏三用大等者文中三初正釋用大。二二玄作誤。涅槃云。又大云。又大原作又下。
引證上十九字南金作中。卽卽原南金作亦。第四四原南金作五。甲玄續作四。案
則其性廣博文五。經南經四相品以以南無迦葉復問如佛言曰我已久度煩惱大海若
佛已度煩惱海者何緣復納耶輸陀羅生羅睺羅以是因緣當知如來未度煩惱

諸結大海。唯願如來說其因緣。佛告迦葉。汝不應言如來久度煩惱大海。何緣復納耶輸陀羅。生羅睺羅。以是因緣。如來未度煩惱大海。善男子。是大涅槃能建大義。汝等今當至_南_{作志}。心諦聽。廣爲人說。莫生驚疑。_{驚疑南金作疑悔。}若有菩薩摩訶薩住大涅槃。須彌山王如是高廣。悉能取令_{有下續人字}。入於芥子。其諸衆生依須彌住_{續無玄}者。亦不迫迮_{近甲續作近經原南玄金作迮}。無往來想。_{原作相經甲續金作想。}如本無異。唯應度者。見是菩薩以須彌山內芥子中。復還安置_{置經玄續作止}。本所住處_{下南}。廣說作用竟。結云。善男子。是_{是南金無}菩薩摩訶薩住大涅槃。則_{則原南作卽經玄續金作則}能示現種種無量神通變化。是故名曰_{金無}大般涅槃。是菩薩摩訶薩所可示現。如是無量神通變化。一切衆生無能測量。汝今云何能知如來習近愛_{愛玄續及北經庵本}。欲生羅睺羅。善男子。我已久住是大涅槃。種種示現神通變化。彼經卽約果用。今意明是卽體之用。本有之用。下佛果有相用者。皆由本自無_{自南}。有故疏三。南金無。良以涅槃無廣廣。與大同下釋妨。謂有問言。涅槃此義本釋大

字。何得以廣配之。故今通云。涅槃但言大般涅槃。無有有南金作其廣字。以以南玄續大字含廣。故以能建大義。卽卽玄續無廣家之義。以釋大字。今經大字對體。廣字對用。故自自原作字。甲南玄續金作自。別釋。因便便通方廣之經。謂十二分教中中南金無有方廣經。無有大字。而用大字釋方廣言。卽如下合釋方廣云。宣宣金作誤說廣大甚深法故。能生無量廣大果故。皆以大釋廣也。

疏四果大。謂智斷依正。普普源南金作並周法界故。卽經佛字。

疏五因大。謂發菩提心。起解行願。證精勤匪懈。成諸位故。卽經華字。

疏五因大等者。謂發菩提心。卽十信發心。起解。卽十住。行。卽十行。願。卽十向。證卽十地。精勤匪懈。通策於前。以成諸位。所以廣說因中差別者。欲收攝論七大性故。次文當知。

疏六智。大謂大智爲主。運諸萬行。徧嚴一切。無所遺故。卽經嚴字。

疏七者。者源教大。謂一文一句。無不結通。徧於一切。十方三際。重重無盡故。卽是經

字。

疏八者_{無。源}義大謂所詮法盡窮法界乃至帝網_{網讀作網}無所遺故卽總是_{是源南}作題六

疏九者_{者源}境大以上法門普以無盡衆生_{衆生原南作一一金}爲化境故。

疏十者_{無。源}業大謂盡三際時窮法界處常將此法利益衆生無休息故。

疏如攝大乘等七種大性不離於此。

疏如攝大乘等七種大性不離於此者_{者下玄續二字}結會他文而言等者等取雜集瑜伽般若大同小異攝大乘第一釋大乘云若廣釋者七種大性共相應故_上

引無性釋論之南金作又原玄續金記作之瑜伽四十六云一法大性二發心大性三勝解

大性四增上意樂大性五資糧大性六時大性七圓證大性雜集十一說七大性者一者境大性二者行大性三智四精進五方便善巧六證得七業彼論云何等名爲七種大性一者境大性以菩薩道緣百千等無量諸經廣大教法爲境界故。

二行大性。正行一切自利利他廣大行故。三智大性。了知廣大補特伽羅法無我故。四精進大性。於三大阿僧企耶。劫劫論玄續在阿字上。方便勤修無量百千難行行故。五方便善巧大性。不住生死及涅槃故。六證得大性。證得如來十論甲玄續作諸。力無畏不共佛法等無量無數大功德故。七業大性。窮生死際示現一切成菩提等建立廣大諸佛事故。若般若無著論七大性者。一法。二心。三信解。四淨心。五資糧。六時。七果。此與瑜伽大同。若與對法會者。一法。卽雜集境大性。緣大教法而爲境故。二心。卽是行大性。卽由淨淨甲續作發。記云淨字誤書應是發字或可發心。雜集境大性。緣大教法而爲境故。三信解。卽智大性。信解與智。於境印持。於境決斷。大意同故。四淨心。卽精進。由精精南續無。進練磨令心淨故。五資糧。卽是是南玄續金無。方便善巧。由大悲般若而爲方便。與無住涅槃爲資糧故。六時。卽雜集雜集玄續無。第七上四字南金無。業大性。窮生死際盡未來時建立佛事而爲業用。用南玄續金無。故七果。卽雜集第六上四字南金無。證得大性。謂證佛功德而爲果故。雜集據據南玄續金無。依體起用。得果不捨行行玄續無。因證居其先。般若論中約時通

因果。故果居時後。餘之次第二論意同。謂依教起行。達甚深理。精進長時。不滯二邊。證大勝果。窮生死際。建立佛事故。名爲大雜集。卽是對法。瑜伽大同般若。今疏總會上十大義爲七種大性攝。一上十三字。南玄讚金無。體大。卽第三智大之中所知無我之理。二相大。亦所知攝。亦法大性。卽境攝故。三用大。卽方便大。而是卽體之用。亦境攝故。四果大。大南無。全同。五因大。攝其五大性。一發菩提心。卽是心大。二起解者。金無。攝勝解大。三行願證。並是行大。是十地因證。非果證故。四精勤。勤南作進。匪懈。卽淨心精進大。五成就諸位。卽。卽南金無。攝資糧大。六智大全同。而義小異。通了性。性南作信。相因果等故。七教大。卽是境法大性。八義通前六。但除教故。九名同雜集初一。而義同時大。及與方便善巧。十同第六。而具含舍。舍南作令。二論時業二名。爲對題中七字攝十。故有開合及次第。第南無。不同。而義無違。故云七種大性不離於此。或相大一種。二二南金論略無理。亦無失。又通約十大教旨。小殊。不妨有異。

二方十義者。方者法也。卽前十大皆名爲法。謂體法相法等。

疏

鉢疏謂體法相法等者。等取下入。謂用法果法因法智法教法義法境法業法上
二字南玄續金無。等法是軌持能持自性。故十皆法。

疏三廣十義者。廣者多也。用多繁興包無不盡故。則前十皆多。卽明一偏一切名之爲大。一攝一切名之爲廣。亦可反作源續及誤。此此約離釋。

鉢疏三廣十義等者。疏文有二。先離釋廣字。金無。上鈔南

疏若合釋方廣二字亦有十義。一廣依義。謂謂下源南金有若字。言教繁廣爲生依故。二廣說義。宣說廣大甚深法故。三廣破義。破一切障無有餘故。四廣超義。無有諸法能比類故。五廣治義。具攝無邊對治之法爲能治故。六廣攝義。通攝無邊異類法故。七廣德義。具攝二嚴諸勝德故。八廣生義。能生無量廣大果海故。九廣絕義。非是心識稱量所能知故。十廣知義。具足種智破邪見障無有餘故。○此之十義。前四卽雜集第十。一中四義。後六卽入大乘論第一中六義。

鉢後合釋順諸經論。釋方廣經於中二先正釋十義。義下玄續有也字。後此之十義下結。

示本源。言上三十字。前四卽雜集第十一中四義者。彼論云。方廣者。謂菩薩藏相應言說。如名方廣亦名廣破。亦名無比。爲何義故。名爲方廣。一切有情利益安樂所依處故。宣說廣大甚深法故。爲何義故。名爲廣破。以能廣破一切障故。爲何義故。名爲無比。無有諸法能比類故。此方廣等皆是大乘義差別名。釋曰。此論標以三名。釋成四義。以方廣中有二義故。對疏前四。上四字。南玄續金無。次第無差。疏後六卽入大乘論第一中六義者。彼論云。毗佛略者。是摩訶衍。何以故。名毗佛略經。爲諸衆生說對治法。名毗佛略。亦有衆多乘故。名毗佛略。亦以多莊嚴具故。名毗佛略。亦能出生無量大果報故。名毗佛略。非是稱量所能知故。名毗佛略。斷除一切諸邪見故。名毗佛略。釋曰。次第與疏全同。但以毗佛略隔之以成六義。然其第一說對治法似雜集。下玄續金有論字。第三廣破。雜。續。無。集約所破。此約能破。故亦不同。五非是稱量。似於集論第四無比。集論。續。無。約法不可比。比。續。無。類。此約心不能知。故並不。同。而刊定記云。集。續。南玄。金無。以對治與入。入。南玄。金無。破障是同。乃除入論第一加集。續。

論菩薩藏相應言說爲五者。殊失論意。以菩薩藏相應言說是總揀小故。總揀已竟。方標三名。釋成四義耳。若欲以集論之四攝入論之六者。一卽第二。二作南二廣攝。原作義。南作說。二卽三四。廣德廣生皆深法故。三卽一六。對治破見皆破義故。四卽第五。廣超廣絕大意同故。今取小異。並開爲十。則二論不同。謂集論一約言教。入論二約所攝。集論二約通辨甚深入。論別開三約二嚴通因。四約能生唯果。集論三約合明對治。入論別分一治煩惱。六破智障。雜集第四似入論第五已如前會。故成十義。然爲順二論之次。故不依題之次。若欲配配玄續者。一廣絕是大體。絕衆相。不思議故。二廣超是方妙法無類故。三廣攝是廣攝無邊故。四廣知是佛。具種智故。五廣破。六廣治。七廣生。三皆華字。並是因故。入廣德是嚴。具二嚴故。九廣依是經。依言教故。十廣說是義。義下南玄續有說字。甚深法是所說故。卽總上六字亦可通七。

跋四解佛十義。解源南金無者。即是十佛。大卽法界佛。方卽本性佛。廣卽涅槃佛。及原玄續記有。

隨樂佛。佛卽成正覺佛。華卽願佛。及三昧佛。嚴卽業報佛。經卽住持佛。總不離心。七字皆是心佛。釋十佛義。如八地。地北玄作第誤中及離世間品辨。

釤疏四解佛十義等者。文有三解。初依本經言。如八地中及離世間品辨。中原無玄續有者。上二十八字南金作如八地者。上教緣中已廣其義。今更略明。八地明十身。卽離世間品十佛。入地云。知如來身有菩提身。願身化身力。持身相好莊嚴身。威勢身。意生身。福德身。法身智身。離世間品五十三中說十種佛。所謂成正覺佛。願佛。業報佛。住持佛。涅槃佛。法界佛。心佛。三昧佛。本性佛。隨樂佛。十佛。佛南作身誤。卽是十身。若欲會者。正覺佛。佛無。是菩提身。願佛。卽願身。業報佛。卽相好莊嚴身。住持佛。卽力持身。涅槃佛。卽化身。法界佛。卽法身。心佛。卽威勢身。三昧佛。卽福德身。本性佛。卽智身。隨樂佛。卽意生身。今疏爲順經題。故不依彼二經之次。言大卽法界佛者。大卽法界體故。方卽本性佛。卽原玄續金作是南作卽者。卽是本有智性。上玄續作智。故廣卽涅槃佛者。化周徧故。亦隨樂佛者。隨自他意無不生故。佛卽成正覺佛者。上七字南玄續無。佛是梵音。音南。

玄續金作言。此云覺者。云覺者南玄故。自覺覺他。覺行圓滿故。上九字南華。卽願佛及三昧佛者。並是因故。嚴卽業報佛。卽金作者。上五字謂萬行之因。嚴成相好莊嚴身故。經卽住持佛者。教法上七字。玄續作教。住持法不墜故。總不離心。七字皆是心佛。七字皆是玄續作卽者。是威勢身心伏勝故。

疏又佛地論第一說佛亦具十義。謂具一切智。一切種智。離煩惱障。及所知障。於一切法。一切種相。能自開覺。亦能開覺一切有情。如睡夢覺。如蓮華開。故名爲佛。疏又佛地論第一下。第二引佛地論上九字南金無此。論無別釋。今當略辨。攝此十句以爲五對。一能證智。二所斷障。三所證理。四所成益。五顯覺相。前四法說後一喻明。然此五對一一相屬。一能證智者。續無。卽具一切智。是根本智。一切種智。是後得智。二所斷障。續無。中。中。南。金。無。以一切智斷煩惱障。一切種智斷所知障。種類而知故。三所證理中。一切法者。卽真諦法也。一切種相。種。金。作。者。俗諦法也。以一切智總相觀法之性。以一切種智別相觀法之相。由證法性除煩惱障。由達法

相斷。南金所知障。四所成益者。一則自利。二者利他。上之三對俱通二利。若取別義。以一切智自證法性。便是自覺。以一切種智覺法之相。故能覺他。五顯覺。相中。中原南作者。如睡夢覺者。以一切智覺諸諸。玄續無法之性。頓破無明煩惱。睡眠。玄續無故。如蓮華開者。以於種智覺法之相。開悟法門。如於華開得見蓮故。前卽覺察。後卽覺悟。亦可前是覺悟。後爲覺察。上十字原南金無此五無缺方稱覺滿。名曰妙覺。離覺所覺而盡覺故。上之解釋。未見經論。理必應然。

疏又真諦引真實論亦有十義。恐繁不引。

疏又真諦引真實論亦有十義。恐繁不引。上十二字玄續作引不引。南金無者。卽真諦三藏七事記中引言十義者。者下南金有一字。案此下諸注南玄續金均作正文。南金並移於各句之首。謂覺勝天鼓。一。不由他悟。二。斷記作離。玄續作斷。原南金及刊定二無知。三。已過睡。原南金作眠。玄續作睡。夢。四。譬如蓮華。五。性淨無染。六。具足三義。七。具足三德。八。具三寶性。九。自知令他知。十。初言覺勝天鼓者。天鼓有四德。今並過之一。能覺悟。悟玄續金無諸天賊來云。云玄續作云城。來賊去云。

云。去佛卽不爾。能令衆生覺三煩惱。若生知生。若滅知滅。二天鼓能護天衆。能破修羅。佛卽不爾。能救三苦。能破四魔。三天鼓能令諸天受五欲樂。佛卽不爾。能令衆生受出世樂。四天鼓能令諸天生貪著心。佛卽上三卽字。不爾。能令衆生生出世心。具此四過。故云覺勝天鼓。二不由他悟者。無師自然智故。三斷二無知。斷原記作離。玄續者。著南金無。卽是煩惱無知所知無知。四已過睡。夢睡原南金作眠。玄者。凡夫睡而不夢。唯煩惱故。二乘亦睡亦夢。以有無明及妄解。解南玄續金記作智。故佛不睡。不夢。無有無明捨妄解故。五譬如蓮華。譬原南者。日光照觸蓮華卽開。十地行成。佛智自發。六性淨無染者。因時雖有煩惱。五義不染。一佛無相故。譬如煙霧不能染空。二是對治故。譬如鎔鐵。不停蚊蚋。三非處所故。譬如大石不能住空。四無轉異故。故原南金作者。譬如白玉。涅而不縕。五妄不染真。譬如幻刀。不能斫石。因時有惑尚不能染。果時惑盡。豈當有染。七具足三義者。卽是三佛。一假名佛。謂六神通。二寂靜佛。謂惑不生。三真實佛。謂卽真如。八具足三德者。謂摩訶般若解脫法身。九具三

寶性者。謂同體三寶。十自知令他知者。即是二利。謂佛智慧力。照真如境。名曰自知。復以慈悲力。說十二部經。令他知也。釋曰。以此十義。有同佛地。故恐繁文。

疏五釋華十義。釋源南無者。一含實義。表於_{於源南無}法界。含性德故。二光淨義。本智明顯故。三微妙義。一一諸行。同法界故。四適悅義。順物機故。五因果義。行為生因。起正覺故。六端正義。行與願俱。無所缺故。七無染義。一一行門。三昧俱故。八巧成義。巧續作功誤。所修德業。善巧成故。九芬馥義。衆德住持。流馨彌遠故。十開敷義。衆行敷榮。令_{令續作念}。

謨。心開覺故。

疏五釋華十義下。疏文有二。第一別釋十華。第二總相料揀。前中卽_{金作五南}上鉢。

義十如次配於十佛。如一含實義。實原作十。誤南表法界佛。含性德故。爲對十佛。故爲此次。亦可配於十度之因。而不依次爲順題故。一卽般若。二卽智度。三卽方便。四卽尸羅。五卽忍辱。六卽是願。七卽禪定。八卽是檀。九卽是力。十卽精進。此意如下普眼長者以十度因成十身果。故彼經云。爲欲令其具佛相好。稱揚讚歎檀。

波羅蜜。蜜下原。即成相好莊嚴身。身下玄續。有故字。二云。爲欲令其得佛淨身。悉能偏至一切處故。稱揚讚歎尸波羅蜜。卽意生身。三爲欲令其得佛清淨不思議身。稱揚讚歎忍波羅蜜。卽菩提身。四爲欲令其獲於_{於南金作得。經}。如來無能勝身。稱揚讚歎精進波羅蜜。卽威勢身。五爲欲令其得於清淨無與等身。稱揚讚歎禪波羅蜜。卽福德身。六爲欲令其顯現_{顯現原南作現於。經玄續金作顯現。}如來清淨法身。稱揚讚歎般若波羅蜜。卽是法身。七爲欲令其現佛世尊清淨色身。稱揚讚歎方便波羅蜜。卽是化身。八爲欲令其爲諸衆生住一切劫。稱揚讚歎願波羅蜜。卽是_{無原}願身。九爲欲令其現清淨身。悉過一切諸佛刹土。稱揚讚歎力波羅蜜。卽力持_{持時大}身。十爲欲令其現清淨身。隨衆生心。悉使歡喜。稱揚讚歎智波羅蜜。卽是智身。末云。爲欲令其獲於究竟淨妙之身。稱揚讚歎永離一切諸不善法。卽圓淨十度八萬四千波羅蜜門。萬德_{德原作行。南玄金記作德。}頓具。該上十華。是故梵本名爲雜_{雜誤。續作}華。上約相顯別配十度。若約圓融。一一行門皆具十義。可以意得。

疏然華有二種。一草木華。喻萬行因。然或或下源原南金有因字。甲玄續無與鈔合。與果俱。或不與俱。二嚴身華。通金玉等。喻於神通衆相等。唯與果俱。前十義中。一五九十局於草木。餘通

二華。

疏疏然華有二種。下第二總相料揀。上十字南金作等者。其引果華亦喻生因。其嚴身華亦喻了因。此二無礙。言或與果俱者。如蓮華等。因該果海。果徹因源。圓融行故。或不與俱者。杏柰等華。因果區分行布行位。不相雜故。此二無礙。是此中華疏。神通衆相等。上六字南金作喻於神通。者淨行品云。若見華開。當願衆生。神通等法。如華開敷。若見樹華。當願衆生。衆相如華。具三十二神通衆。衆原南金作等。相果上用故。云與果俱。然神通雖乃通因。且就金玉之華。與身俱說。

疏六釋嚴。釋源者。卽上十華同嚴一佛爲嚴不同。亦是十義。

疏疏六釋嚴者。下。上鈔南金作六嚴字。疏文有三十八義。且爲三節。初十總釋。次十別釋。後十八句互嚴。今。上十五字。南金無。初言爲嚴不同者。如以十寶嚴一金佛。一真珠嚴二

珊瑚巖等。一佛十嚴歷於十佛便成百嚴。約圓融修故。

疏又上十華如次嚴前十佛卽是十義而總別無礙。

鈔疏又上十華如次嚴於十佛者第二別釋上十一字南金作等者。義同一度成一佛故總別無礙者總融上二行布圓融二無礙故。

疏更有十義一用因嚴果以成人人下玄續有故字。是佛華嚴果由因得故上九字源南金作華嚴佛由因

得果故今從原玄續記曰言是佛華嚴者是總指故二以果嚴因以顯勝成果之後令一一因行皆無際故三以人嚴法而顯用謂佛曠劫修因方顯法之體用故四以法嚴人以顯圓若不得法之體用因果不能圓妙故五以體嚴用以令周謂用不得體不周徧故六以用嚴體而知本若無大用不顯體本之廣大大源甲玄續無故七以體嚴相而知妙妙金作謂相若有體便卽入重重故八以相嚴體以明玄體體源南若源南金無故無相不顯體深玄故九以義嚴教超言念由所詮難思能詮言離故十諸因互嚴以融攝如禪禪北玄非智無以窮其寂智非禪無以深其照等。

鈔疏更有十義下。第三約互嚴說。於中有二一別約十義五對以互相嚴。二收成四句以顯互嚴。今初十義。上三十五字。南金作者。在文可知然亦是於別釋得名。有又釋名下原。釋名。南金作及。中釋名之義。若約圓。圓南玄續。融皆持業釋。若約當相。皆依主釋也。有本鈔文。讀無。如第一用因嚴果。是華嚴之佛故。二卽佛之華嚴。嚴少一嚴字。貞元疏云。是佛。以果嚴因也。故三卽佛華嚴之大方廣。四卽大方廣之佛華嚴。五卽大之方廣。六卽方廣之大。七卽大之方。八卽方之大。九卽大方廣佛華嚴之經。十卽。卽玄諸因互嚴。乃含多義。謂施之戒。戒之施。定之慧。慧之定等。前四成對。後一非對。但可以讀金無。大等嚴經。不可以經嚴大等。故不成對。又爲欲顯諸諸。諸南玄續金無。因互嚴故。疏南金作言。禪非智。無以窮其寂。等者。舉一爲式。餘可類取。謂禪無智。但是事定。若得智慧。觀於心性。爲上定故。智不得禪。乃爲。爲甲至散善。分別慧故。慧若有定。如密室燈。寂而能照。離動分別。成實慧故。所言等者。等餘萬行。如施不得戒。非是真施。破戒行檀。檀玄續。非真福故。戒不得施。亦非真戒。慳貪不息。非真戒故。不捨財。

法正犯戒故餘並可知。

知玄續

疏又上來互嚴皆有相資相卽四句今且且源作更約理行互嚴以明。

鉢疏又上來互嚴下第二收成四句於中二先總標金無上鈔南

疏初相資四句者一理由修顯故以行華嚴理○二行從理發則以理華嚴行梁攝論云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證此法身故○三理行俱融不二而二○非真流之行無以契真非起行之真不從行顯○良以體融行而因圓行該真而果滿是故標爲佛華嚴也○四理行俱泯二而不二以理之行故非行行下北玄有以字行之理故非理是則能所兩亡超情絕相甲玄續金記作想案非嚴非不嚴是謂華嚴。

鉢後初相資四句下別釋金無上鈔南疏無不從此法界流者卽從無金本起末證行

從理發無不還證此法身者攝末歸本證理由修顯疏三理行俱融不二而二下此句有三節一此上正釋以互融故不二不壞兩相故而二疏非真流之行下南者第二反成上義上六字南玄續金記無成行融理次非起行之真不從

行顯行之徑玄者。上十一字。南反成上成上。原南金作上。成茲從玄讀。理融行疏良以體融行下三正成前義言上南金無。十二字。體融行而因圓者行卽是因以體融行故因行圓滿行該真而果滿者正成上行融理也行不該真何由由下原得果耶疏四理行俱泯此句易了然上互融行融理而行在理融行而理存故不二而二今理行相奪故云二而不二

疏相卽四句理行全收準思可見則法喻交映昭然有在

疏相卽四句下但例前釋若力用交徹卽說相資有體無體卽言相卽若具作者一者唯理無不真故二者唯行理廢已故三者俱融卽行卽理爲一味故四者俱泯理卽行故非理行卽理故非行故雙絕也言法喻交映者如人人南玄以華嚴像爲喻喻以因行嚴佛故

疏七釋經十義釋甲續作華。上四字源作經十義者。雜心五義已見上文佛地論有二義一貫穿所說二攝持所化卽雜心結鬘一義含含源原南作合。之應除結鬘開成六義依此方訓

復有四義。一常。二法。並如前辨。三經義。卽衆生經路。四典義。令見聞正法。法甲玄故。寶雲經中亦有十義。恐繁不引。

翻疏七釋經十義。釋南無言。言玄續無。雜心五義已見上文者。卽藏攝中謂一出生。二顯示。三涌泉。四繩墨。五結鬢。餘餘下玄續金有則字。可知。此下金有第三。

疏第四別釋得名者。先得後釋。先得名者大以當體受名。常徧爲義。常則則玄續金作卽。豎

無初際。徧則橫該無外。方以就法得名。軌持爲義。雙持體相。軌生物解。故廣以從用。得名包博爲義。包則廣容。博則廣徧。佛以就人得名。覺照爲義。照則朗萬法之幽邃。覺則悟大夜之重昏。華以從喻得名。感果嚴身爲義。感果則萬行圓成。嚴身則衆德備體。嚴以功用受名。資莊爲義。謂資廣大之體用。莊真應之佛身。經以能詮得名。攝持爲義。持性相之無盡。攝衆生之無邊。後釋名者。一就法中體用相對。大之方廣。謂有體之相用故。方廣之大。有相用之體故。皆依主釋。若相卽者。卽持業釋。二就人中。果行相。望佛之華。非因位之行故。華之佛。非餘行之佛故。亦通相卽。三以人法相對。

大方廣之佛華嚴。非小權乘之佛等故。佛華嚴之大方廣。非因位所得法故。相即可知。四教義相對。亦通二釋。教望於義。及前人望於法。兼通有財。並可思準。

鈔疏第四別釋得名等者。此中得名。各取前七字別義。例皆二義釋之類前可知。此中釋名。卽前對辨開合中五對之中。但但續作俱誤除法喻一對用餘四對以法喻一對。華之一字已屬因門。故略無之。四對之中。望前有二異。一前則從寬至狹。故先明教義。今從狹至寬。故先明體用。又前從下釋上。故先明教義。今從上釋下。故後明教義。而前五對中後明人中因果者。以因是華字。借喻中華。故在後明。前從寬至狹。義已盡故。疏四教義相對。亦通二釋。亦玄作一誤者。以易知故不出。若具釋者。應云大方廣佛華嚴之經。揀非涅槃等經故。經之大方廣佛華嚴。揀非論中之所明故。而四對皆具二釋者。約行布則依主。約圓融則持業。疏教望於義下。謂四對之中。後二對中通於三釋。謂經中有大方廣佛華嚴故。如對法藏論全取他名以目經故。佛華嚴有大方廣故。故云可思。

疏第五展演無窮者。謂初於最清淨法界。開爲理智兩門。卽涅槃菩提之異。

鈔疏第五展演無窮等者。然此下作一四門皆關脈脈原中意然然玄續金無此門中彼有二義。一展一爲多。二類結成本類結成本不異前第七部類品會中本部故。故南玄續金無故此不明。又此展中並皆略示而有十重。一展法界爲理智二門。理卽大方廣是所證法界爲涅槃智卽佛華嚴爲能證。卽即南玄續金無菩提雖有六字但是二法。

疏又理開體用卽大方廣智開因果卽佛華嚴總連合成詮卽題中經字。

鈔二又展理智爲題目。展南金在智字下卽大是體性包含方廣是業用周徧故云理開體用佛卽是果。華嚴是因故云智開因果。

疏又展此目以爲初會初會總故十海是理。十智是智。十海之中含於體用。十智之中亦含因果。○又華藏世界及遮那徧中卽依正二果皆是佛字。大威光太子略示因華。彼二所證所觀卽大方廣卽總成一會所信因果體用。

鉢三、又展此目爲初會於中自有二重。一但世界成就品。南無成就初牒問許說中已具題目。二二北玄通。通南就一會以示品目。疏十海之中含於體用者。卽初初南會字。有也。十海者。一切一切。南無世界海。二一切衆生海。三一切諸佛海。四一切法界海。五一一切衆生業海。六一切衆生根欲欲。原南無經海。七一切諸佛法輪海。八一切三世海。九一切如來願力海。十一切如來神變海。七九與十此三是用。餘皆是體。此十本具。皆是所證。故名爲理。十之相差。是事法界。十之真性。是理法界。理事相融。並爲所證之理。故云十海是理。疏智舍因果。舍原作分。玄續作舍。上五字南因者。上言十智者。知上十海卽是十智。而名小開合。經云。佛子。諸佛世尊。知一切世界海成壞清淨智不可思議。一。知一切衆生業海智不可思議。二。知一切法界安立海智。三。說一切無邊佛海智。四。入一切欲解根海智。五。一念普知一切。原南無經智。六。顯示一切如來無量願海智。七。示現一切佛神變海智。八。轉法輪海智。玄智。九。建立演說海智。十。上一至十字注玄皆正文。南金無。此上皆

有不可思議之言。唯願海是因。餘皆是果。若約所知。一三四八九十皆果。餘三玄
讀金作四。爲因。三世通因果疏。又華藏世界下二通就一會以示品目。會南作品誤。則題目該於一會。言遮那偏中者。非唯偏於華藏。亦偏法界。以世界成就品亦亦南無。則說毗盧偏嚴淨故。彼偈云。所說無邊衆刹海。毗盧遮那悉嚴淨。世尊境界不思議。智慧神通亦如是。況第六經云。毗盧遮那佛。願力周法界。一切國土中。恆轉無上輪。第五經云。佛所莊嚴廣大刹等於一切微塵數。清淨佛子悉滿中。雨不思議最妙法。又華藏品云。華藏世界海法界等無等無。原南金作無。別又云。云。玄讀作等無。一塵中見法界。皆普偏義。故遮那偏中之言。亦已攝於於南世界成就品矣。疏彼二所證。所觀即大方廣者。果證法界大方廣。因觀法界大方廣。

疏又展此會以成後八。四周因果各因是華。果即是佛。其所修所證之體用。即大方廣。

鈔疏又展此會以成後八者。即第四節展成一部。

疏又展此九會。此源無。周徧十方。周徧原南作徧周。謂如第二會光明覺品辨。一類之會已徧十方餘會亦爾。

鉢疏又展此九會。此原無。周徧十方者。卽第五節。言如第二會光明覺品者。舉一會文文甲續。以爲體式。謂光明覺品總有二十六節。節大作箭誤。放故續作光。最後徧周法界虛空界。皆云彼一一世界。皆有百億閻浮提。乃至百億色究竟天。其中所有。悉皆明現。彼一一閻浮提中。悉見如來坐蓮華藏師子之座。十佛刹微塵數菩薩所共圍繞。悉以佛神力故。十方各有一大菩薩。一一各與十佛刹微塵數諸菩薩俱來詣。詣甲續。佛所等釋曰。此卽徧十方文。旣周周玄續。百億閻浮提提原無等。故是一一玄續。類世界。言餘會亦爾者。下之七會及第一會。皆徧十方。如第二會。故諸會末多結周徧。

疏又展此諸會各有主伴。如說十住。十方菩薩皆來皆來玄續。證云。十方國土皆說此法。則前徧法界之會各有重重主伴。

鉢疏又展此諸會各有主伴者卽第六節也上來但明主經之偏今辨伴經之偏而引第三會文則前偏法界之會各有重重主伴者此言例上偏法界之九會也疏乃至偏於塵刹。

鉢疏乃至偏於塵刹者卽即南玄讀金無第七節也上但偏國今則偏塵疏異類界等。

鉢疏異類界等者卽第八第九節也上來七節但偏同類入偏異類樹形刹等等利作玄續金等刺而疏言等者等取第九節異類刹塵謂異異具類之刹亦以塵成塵亦有刹於中說經尤更尤更玄讀多矣。

疏無盡時會。

鉢疏無盡時會者卽第十節謂上同類異類若刹若塵皆悉重重猶如帝網時會與法皆無盡也。

疏皆不出大方廣佛華嚴清淨法界。

鈔疏皆不出大方廣佛華嚴上六字玄續作等者南金作下舉題總收也。清淨法界界下玄續有者字舉。

本總收也。

續無玄明從一法界無名無相中作之中。中玄續作之中。展成無盡演無窮竟。

五展

疏第六卷攝相盡者續無甲玄者謂從後漸卷乃至不出九會。九會不離初會。初會不離總題。總題不出理智。非理不智。故理外無智。非智不理。故智外無理。則理智不二。亦攝智從理。離體無用。攝用歸體。體性自離。故體卽非體。本來清淨。強名之清淨法界。是以極從無盡。乃至一字無字。皆攝華嚴性海無有遺餘。

鈔疏第六卷攝相盡者相字南字是去聲呼呼乃至無字法界之相亦不存故然但解上展。則解此卷。故云從後漸卷從後續金無言乃至不出九會者。乃至二字略後五重。不出九會是第四節耳。若具應云。一卷無盡時處歸異類界塵。二卷異類界塵歸異類界。三卷異類界不出同類界塵。四卷同類界塵不出同類刹主伴經。五卷主伴不出主經。結偏十方。六卷偏十方不出九會。七歸初會。八歸總題。九歸理智。十歸清淨法界。疏非理不智。下是第十節卷理智歸法界而有二意。一者理智。

之中隨舉其一。卽攝於二。但成一味。二者以智爲用。以理爲體。但攝智歸理。不攝理歸智。初攝二爲一。唯一理字。理體性離。一亦不存。故云無字。又準前展。亦合云總題不出體用。因果雖殊。不出一智。體用雖異。不出一理。然後方融理智。但不異前。故略示耳。若從七七玄作六原南續金記作七字倒收者。攝教從義。但有大方廣佛華嚴。攝人從法。但有大方廣。攝用歸體。不離於大古人云。一言無不略盡。殊說更無異盈。又大體性性金無離言記玄續。言思斯絕。唯證相應耳。

疏第七展卷無礙者。謂正前展時。卽後常卷時。正後卷時。卽前常展時。卽卷故無量無邊法門海。一言演說盡無餘。卷時卽展故。如來於一語言中。演說無邊契經海。鉗疏第七展卷無礙者。謂說有前後實在一時。隨門不同。故有三門耳。疏無量無邊法門海。卽展時也。一言演說盡無餘。卽卷時也。如來於一語言中。卽卷時也。演說無邊契經海。卽展時也。

疏第八以義圓收者。上來諸門。或以七字攝盡。如前已辨。○或以教義攝盡。或以理

智攝盡。或以續無。人法攝盡。或或下源原南金有信字誤。甲續記無。與鈔合。以鈔解行證攝盡。

鈔疏第八以義圓收者疏文有二先以法攝後以人攝前中又二先指前不出總題後上鈔南或以教義下下南重釋攝義疏文略舉若具說者應增數明謂或於無字中一字攝盡謂或教或義或性或心此下南玄續或二字攝盡疏有三節亦更應言或法界字攝盡此下南玄續或三字攝盡疏文文原有一義順於玄續記有原後後原作後段甲南表三聖故亦應云入人誤法界攝盡理行果攝盡從所詮故此下南玄續或四字攝盡謂教理行果教卽經字理卽大方廣行卽華嚴果卽佛也或教義成處攝盡謂謂南玄續金作一謂文雖浩瀚唯唯南金一教字卽題中經字此下南玄續義義大作觀嘉弘雖無量但一緣起義攝卽卽原題中大方廣三字三字南玄續金作也三成謂行解因果德相用等雖各緣起不同據其成立唯一成字攝盡卽題中佛華嚴也此下南玄續處謂一切重重無盡同類異類重重塵刹唯

一處字。故總卷之。義唯一性。教唯一文。成唯一念。處唯一塵。此一卽是一切之玄。
續一故。或信解行證攝盡。經有四分。初會是信。次六明解。八約成行。九唯證故。如
如南金作至原。下當知。此下南玄記作如。原作威。
信解行證。理是所信。所解。所行。所證故。或六字攝盡。卽題中除經上之六字。
是所詮故。或理信解行願證。理卽所信等。解行願三。卽是三賢。證通地上及南
乃至極果故。或七字攝盡。卽全取一題。一題通目無盡法故。或八字攝盡。卽法界
緣起理實因果故。或九字攝盡。謂無障礙法界緣起因果故。或十字攝盡。謂體相
智用因果教義及境業故。

疏或唯普賢文殊毗盧遮那三聖攝盡。謂大方廣卽普賢。普賢表所證法界故。華嚴
卽文殊。文殊表能證故。佛卽遮那。具能所故。○又大卽普賢。普賢菩薩自體徧故。方
廣卽文殊。文殊表卽體之智故。華卽普賢。普賢行故。嚴卽文殊。文殊以解起行故。佛
卽圓解行之行之源作。普賢文殊證法界體用之。普賢文殊成毗盧遮那光明徧照。

鈔疏或唯普賢文殊下第二以人攝也。第也二字南金無。然有二南金記作兩原重前玄續記作兩原

續記作兩原先約人法對辨二聖後於人法中各有二聖佛字當中兩重總收可思可思南金無。

疏第九攝歸一心者上來諸門乃至無盡不離一心一心卽法界故起信云所言法者謂衆生心○心體卽大心之本智卽方廣觀心起行卽華嚴覺心性相卽是佛覺非外來全同所覺故理智不殊理智形奪雙亡寂照則念念皆是華嚴性海。

鈔第九攝歸一心者於中二先指前總明上八字南金無。謂上入門已是一心上說故云

上來諸門不離一心而諸諸作玄續修行禪流皆欲棄文而修觀行故復接之以辨此門疏心體卽大下後正約觀心以釋謂心體離念離念相者等虛空界豈非大耶心之本智卽方廣者上大是卽智之寂方廣乃卽寂之智故云寂照照續作寂運無涯之照卽心體相用三融爲所觀也觀心起行卽華嚴者觀體照而卽寂止也觀用寂而常照觀也一心六度萬行皆起覺心性相卽是佛者一念相應有之字下玄續覺也

故經云佛心豈有他正覺覺世間覺性無覺卽根本智覺相歷然卽後得智此二

不二是無障礙智。疏覺非外來全同所覺下上明安立六字。今明卷攝相空。此上融成一味。此下互奪雙亡。亡玄續作寂。則一不爲一。如斯觀行。未曾一念不契華嚴。疏第十泯同平等者。爲未了者。令了自心。若知觸物皆心。方了心性。故梵行品云。知一切法。卽心自性。則成就慧身。不由他悟。然今學法學法甲玄續作學法源原南金記作學法。之者多棄內而外求。作求外。習禪之者。好亡緣而內照。並爲偏佛。偏佛甲續作偏佛源作偏。執俱滯二邊。旣心境如如。則平等無礙。

鉢疏第十泯同平等者。此作此玄續作此一門總融前九。前八作八玄續記作前八。是南金記作前八。法師續誤匪。所知第九。卽第九。原作九。禪師所尙。故今會之於中三。初法說上六字。南金無。

疏余曾瑩兩面鏡。鑑一盞燈。置一尊容。而重重交光。佛佛無盡。

鉢二二。南無。余曾瑩兩面鏡下。喻明。卽借帝網之喻以喻心境。

疏見夫心境互照。本智雙入。心中悟無盡之境。境上了難思之心。心境重重。智照斯在。

鉢三無。見夫心、境互照下合喻。喻有喻字。意唯一而文有四節。初第_一玄續作取兩鏡及燈合之一鏡喻境。一鏡喻心。燈喻本智。但取明了之。_{之南無原玄記有。}義言本智雙入者。智性色性本無二故。_{故下原南有智字。玄續金無。}知一切法卽心自性故。故此智性入心入境。言心境重重者。合兩面。_{面玄續無。}鏡互照。智照斯在。_{在作智照南。}卽卽_{者。玄續皆。}合一燈雙入。是則以本智爲能照。心境二法皆爲_{上四字南玄續金作皆。}所照。由斯本智令心境互融。

疏又卽心了境界之佛。卽境見唯心如來。心佛重重而本覺性一。

鉢疏又卽心了境界之佛下。第二取兩鏡及一尊容以合尊容喻真佛故。_{故下南有如南}字。今學_{學玄續}人只解卽心卽佛。是心作佛。不知卽境卽佛。是境作佛。今明以如爲佛。心境皆如。心如卽佛。境如焉非。又心有心性。心能作佛。境有心性。安不作佛。以心收境。則心中見佛。是境界之佛。以境收心。則境中見佛。是唯心如來。心佛重重者。卽兩鏡之重重。而本覺性一者。卽尊容之雙入。

疏皆取之不可得。則心境兩亡。照之不可窮。則理智交徹。

鈔疏皆取之不可得下。第三雙融前二以成止觀。心境兩亡即止。理智交徹即觀。疏心境既爾。境境相望。心心互研。萬化紛綸。皆一致也。唯證相應。名佛華嚴矣。

鈔疏心境既爾。下第四結例。一切境有多境。心有多心。各自相對。一一互相融也。萬化皆然。卽總結例。唯證相應。則泯同果海也。此下金有總題
十門分別竟

世主妙嚴品第一

疏第二釋品名名源作稱

者梵云薩婆嚕鷄印擎上呼倣貞還反上兩注源原玄無用南續金有驃訶柰

耶鉢羅叵婆娜忙鉢里勿多。此云一切世間主莊嚴法門威德名品。今文存略。

鈔疏第二釋品名。疏文有四上四字南金無。一會梵音。二釋義理。三立名所以。四會釋晉

經。今初上十六字南金無。疏中一時總對。若別對者。薩婆一切也。嚕鷄世間也。印擎倣

主也。驃訶訶南作說誤莊嚴也。柰耶法門也。鉢羅叵婆威德也。娜忙娜原作訶南作讀金作訶名也。

鉢里勿多品也。

疏世者時也。即是世間主者君也。謂謂源南無。卽諸王及佛。然世間有三一器世間。即是化處。二衆生世間。卽所化機。三智正覺世間。卽能化主。主則唯唯源爲。二諸王及佛。主於器界及衆生故。佛非世間。從所統受稱。○妙謂法門體用深廣難思。卽主之所得。嚴謂嚴飾。嚴飾甲玄續作莊嚴乃有多義。一器世間嚴。謂其地堅固等。二衆生世間嚴。謂衆海各具法門威德故。三智正覺世間嚴。謂於一切法成最正覺。三業普周法門無盡故。所以長行諸王之嚴。偈頌讚德皆顯嚴佛。○衆生不嚴。不感佛興。正覺不嚴。不能爲主。器界不嚴。非真佛處。○復由佛嚴。顯遇者有德。衆生嚴輔顯佛。佛下續有之字超勝如是互嚴。亦爲妙嚴。

鉤疏世者時也。下第二釋義也。於中二先釋世主後妙。謂下釋妙嚴。於中三初正明三世間嚴。次衆生不嚴。下出立嚴。所以後復由佛嚴下明二嚴相成。二嚴甲玄續作

王嚴上五十八字南無
金作世者下二釋義理

疏諸經無此廣嚴。故源南無。但初名序品今今下源南有唯字。明序已兼正。故廣讚諸嚴以

爲華嚴之由序。

鈔疏諸經無此下第三顯立名所以彰異餘宗不名序品。

疏舊云世間淨眼品者謂所得法眼能淨世間故淨卽嚴義。上四字甲玄續金無。餘如前說。

鈔疏舊云世間淨眼品下第四會釋晉經所得法眼卽今法門威德也。也下金有釋品名竟。

上來總釋
名題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八

功德題名

汪信等	徐信依	王顧慧建	姚妙能	迴向法界	劉昌盛	陳宗惠	陳宗堯	曾深川
許德紀	劉馥英	勾小姊	源清居士	周玉榮	周鴻文	劉敏勤	周悟貞	管岳如 <small>各</small>
元盛聖教募無名氏	三位合助	四元張秀英	迴向法界	鳳妙彰求開智慧	潘妙田	迴向法界		
郭智華	郭智明	胡智德	楊芝培	周福田	周宗蓮	黃智朗	蔣如梅	如炎
禮	邵慎思	吳光遠	許子章	蔡振華	蔡圓照	蔡圓智	許淨賢	徐復
胡君黻	柴鵬飛	汪覺蕙	劉太太	李太太	黃老太太	章祖澤	左與禔	王悟貞
栗太太	李傳清	紀松年	王志孝	馮國傑	楊克文	曾顯周	單得智	談悟綸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卷第九

經卷一之一 疏卷四

鈔卷十六之二至卷十九之一

此下玄續有第十別解文義。文分爲二。初總釋經序。二別解文義。初中分方下初明題目。天冊下二明造序人。蓋聞下三直解序文。今初卽經序題目也。

大方廣佛華嚴經序

大周新譯八字。玄金無。○大上麗宋元合甯合源有

天冊金輪聖神皇帝製

唐武則天製。北清作

命也。謂上聖符信教命以授帝位。字或從竹或古爲圓形也。

經序蓋聞造化權輿之首。天道未分。○龜龍繫象之初。人文始著。○雖萬八千歲。同臨有截之區。七十二君詎識無邊之義。○由是人迷四忍。輪迴於六趣之中。家纏五蓋。沒溺於上二於三塗之下。

鈔自下

自下南金無。第

十別解文義。中二先釋經序。後釋經文。今初

上十二字。序之題

目備如音義

上二十八字。玄續作演義云。蓋聞下三。

直解序文。然此一序大分爲六。

上八字。南玄續作分爲六段。

一一金第一段。

明佛曰未興羣生沈溺。二二下玄續作有及夫下。

明如來出世德用難思。三三下玄續作有朕

下。自慶逢時。

時原作遇。甲得聞得聞。甲作聞。

玄續作聞斯聲教。四四下玄續作有大方下。

別彰此典旨趣玄

微五五下玄續。傳譯古今。感慶逢遇。六六下玄續。總彰彰。玄續。讀作歎。讀作歎。理自謙。初上四十七。中三三。玄續。金作於。中三作分三。一明化法域中作辨異。二二下玄續。金有明字。能化淺。近三三下玄續。有明字。所化迷倫。今無。金有於。初南七十七字。南無。此下有二對。前對玄續。作七字。二初亦初。中亦明混元之初。上五字。玄續。作辨淳元之始。南金作明淳化之始。後對後對玄續。作二。明三才已著。今初九字。南無。即蓋聞造化權輿之首天道未分是也。上十五字。南無。蓋聞者發語之端也。造化者。造作變化。易繫辭云。剛柔相推而生。生。南玄續。金作成。易原作生。變化者。進退之象也。權輿者。爾雅云。初哉首基。肇祖元胎。倣落權輿始也。二皆是始言天道未分者。謂元氣混沌。未分天地。下云人文始著。卽有三才。始分天道。今云未分。卽五運之時也。故易鉤命決云。天地未分之前。謂之一氣。於中則。則。南玄續。金無。有太易。太初。太始。太素。太極。爲五運也。運卽運數。上五字。南玄續。金作運者數也。謂時改易。取易義也。元氣未分。謂之太易。金作初。取易義。元氣始散。謂之太初。氣形之端。謂之太始。形變有質。謂之太素。質形已具。謂之太極。轉變五氣。故稱五運。皆是天道未分也。疏宗趣。

中已明。上六字。南續金無。言天道者易繫辭云。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說卦云。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又云。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注曰。曰。南玄續金作云。象況日月星辰。形況山川草木。又易易。南玄續金無。案下引易繫辭上。云。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終。故知死生。死。生。玄續金作生。之說。注云。幽明者。有形無形之象。死生者。始終之數也。也。下南玄續金有周易二字。疏云。天有懸。懸。南玄

原象而成天文也。地有山川原隰。各有條理。故云地理。此上皆是已分之相。因釋天道。故便舉之。此對正在未分之前耳。○序曰。序。曰。南玄續金無。下皆同。龜龍繫象之初。人文始著。第二對明。三才已著之相。略如向說。易繫辭云。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孔疏云。如鄭康成之義。則依依。無。疏春秋緯云。河以通乾。出天苞。苞。南玄續金作包。疏原作苞。洛以

流坤吐地符。河龍圖發。洛龜書感。河圖有九篇。洛書有六篇。上二篇字下原均有疏。南玄續金無。孔安國國下原有云字。以爲河圖則八卦是也。洛書則九疇是也。音義云。堯有神龜負圖而出。舜感黃龍負圖而現。言人文始著者繫辭云。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孔疏云。此下明聖人法自然之理而作易。象次易又云。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釋曰。上云圖出八卦。今云觀乎天地者。或見龜復象天地等於理無違。音義云。觀乎天文以察時時續作人誤。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此非正意。後人用之耳。君臣父子尊卑上下。謂之人文。龜龜續作象誤。龍舉三皇之時。斯爲上古。繫象舉於夫子。卽爲爲南玄續金作是。下古。然其文王爲中古。既有卦爻之辭。已有象矣。則總該三古。又上云天道。卽言未分。今云人文。則言始著著下原有則字。二言影略。則初分之時。亦皆未著。直至繫象已具。方曰著明明續無。故先有者。卽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卽三才具矣。上明法化竟。上五

字南玄續金無。

○序曰雖萬八千歲至無邊之義第二明能化淺近也。也南玄續金無。按帝王甲

子記云。云甲作公誤。

天皇氏治萬^萬南玄續金作一萬八千年地皇氏治九千年人皇氏治四千

五百年有本云三皇皆治一萬八千年故云萬八千歲也。也南玄續金無。

言同臨有截之

區者毛南玄續金無。

詩注云有^有南玄續金無。截者齊整^整南玄續金無。也區者域也謂四海域內率

服齊整言七十二君詎識無邊之義者

司馬相如封禪書云繼昭穆受謚號略可

道者七十有二君故管子云昔者封太山禪梁父者有七十二家梁父卽太山下

小山名也詎者何也明上七十二家賢明之君何能識於稱性玄理無邊之義

○序曰由是人迷四忍至三途之下第三明所化迷淪也。也南玄續金無。言由是者上明化

主及^及甲南玄續金作化法二皆淺近蓋是域中一身之化

化南玄續金作作不能能南玄續金無。令所化免沈苦海於中上對迷理輪迴六趣下對纏妄沒溺三塗^{三塗作二}言四忍者卽思益

經第一^{一甲南玄續金無。案法品見經第一卷。}四法品中佛言梵天菩薩有四法善出毀禁之罪何

等爲四一者得無生法忍^{法南玄續金無。經原有。}以諸法無來故二者得無滅忍以諸法無

去故三者得因緣。忍知諸法因緣生故。四者得無住。忍無異心相續故。是爲四忍。言人迷者。人人皆迷故。但迷四忍。容漂人天。故云輪迴於六趣之中。家纏五蓋。則溺三塗矣。五蓋者。一貪欲。二瞋恚。三昏沈。四掉舉。五疑也。言家纏者。家家纏也。上三皆明佛未興世羣生沈溺竟。玄續金無上五字南

經序及夫鷲巖西峙。象駕東驅。○慧日法王超四大而高視。中天調御。越十地以居尊。○包括鐵圍。延促沙劫。○其爲體也。則不生不滅。○其爲相也。則無去無來。○念處正勤。三十七品爲其行。慈悲喜捨。四無量法。運其心。方便之力。難思圓對之機多緒。○混太太源大空而爲量。豈算數之能窮。入纖芥之微區。匪名言之可述。○無得得。

續作德

而稱者。其唯唯北玄爲

大覺歟。

金無。第二第二。南玄續作。明如來出世。德用難思。於中四一。

總歎化主高深。深無。二明能化時處長廣。三別歎如來勝德。四結德歸於如來。初中四句分二。前二句上三十九字南無。總序佛教興流。佛流二字。後二句寄對顯勝。今初。

上九字。上句明主出西天。故云驚巖。西峙。峙者立也。此約處歎人。後句卽化法東。

被也。無也。南故云象駕。東驅。言象駕者略有二義。一。一千年後象法之時。佛教方被

故二者。象駕經故。初雖白馬來儀。本用象故爲對驚巖。故用象駕。宋公題安國安國。

南金作福。寺詩云爲龍太子去。駕象法王歸。○序曰慧日法王下。第二寄對顯勝。初

句出域。後句超因。今初慧日法王。超四大而高視者。出域中也。則異前化在域中。慧日者以佛爲日。略有有。南玄續金作爲。四義。一破暗如慧。二照現如智。三輪淨如解脫。

四上三不相離。如同法界。於法自在。故稱法王。言超四大而高視者。卽老子道經云。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釋曰。然其說道。乃是清淨虛通。故云道法自然。自然者。不知其所以然而然故。卽世界始成。域中近事。不達業因。故曰自然。今佛出現。善證真常。妙窮二諦。天地造化。乃俗諦業因。域中之事耳。後句超因。言中天調御。越十地。以居尊者。十地菩薩時。經三祇已斷十障。已證十如。成十勝行。化周十方。今比世尊。猶一塊土。

以方大地。況於四大。何足越哉。○序曰。包括鐵圍。延促沙劫者。第二明時處長廣。初句約處。略舉三千大鐵圍內以爲化境。豈同上說有截之區。後句約時。多劫促爲一念。一念延爲多劫。豈同上說萬八千歲。○序曰。其爲體也。則不生不滅。下第三別歎如來勝德中。卽雙明化主化法。略續南玄金無。就三大歎之。上二句明體大也。

上七字。南玄續初歎體大。下原故字。經云。佛身無生超戲論。非是蘊聚差別法。又云。佛以法爲身。清淨如虛空。空下原故字。又云。一切法無生。一切法無滅。若能如是解。斯人見如來。○序曰。其爲相也。無去無來者。第二歎相大也。南玄續金無。經云。如來非以相爲體。但是無相寂滅法。身相威儀悉具足。世間隨樂皆得見。旣無相爲相。故湛無去來。又南玄續金無。德周法界。亦無來去。○序曰。念處至多繕。卽上四字。南玄續金作正勤下。第三歎用大也。於中二。一上五字。南玄續金無。約化法爲用。二約化體明用。今初上十字。南玄續金無。化法玄妙異前化法。域中卽行唯道。道大作造誤。品心唯四等。方便多門。圓應難測。並如經說。言圓對者。身則圓迴普應。若月落百川。音則稱物普聞。若風吹萬籟。意則刹那頓。

覺。若海印炳然。故云多緒。○序曰。混太空而爲量。太南作大下二約化體明用。謂大之則無外。細之則無內。經云。譬如虛空。徧至一切色非色處。亦如虛空。具含衆象。象玄相。刹塵爲量。不可數知。故云。豈算數之能窮。後句句下南玄續金有細入無間卽五字原無。經云。如於此會見佛坐。一切塵中亦如是塵中有刹。刹復有塵。塵復有刹。重重無盡。盡大作塵誤。非是是。是南玄續金無。心識思量之境。故絕名言之表。續之表南玄。表義名言難述。卽言語道斷。顯境名言不知。卽心行處滅。亦是明化處。周細。上五字原無。前句化化。原作明。周法界。後句細無不入。經云。一一毛端悉能容受無邊世界而無障礙。示現調伏無量衆生。○序曰。無得而稱者。得原玄續金作德。其唯大覺歟。卽第上八字南玄續金作下。四結德歸於如來。於南也南玄續金無。謂上之三段。之。金無。皆屬如來。則歎不可盡。論語云。泰伯其可謂至德矣。三以天下讓。民無得。得。原續金作德。南玄及論語作得。南而稱焉。故經云。刹塵心念可數知。大海中水可飲盡。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卽其事也。

經序朕曩劫植因。叨承佛記。金仙仙宋源作山降旨。大雲之偈先彰。玉宸披祥。寶雨之文後及。○加以積善餘慶。俯集微躬。遂得地平天成。河清海晏。○殊禎禎源作祥絕瑞。旣日至而月書。貝牒牒明清卽舍窟合抗鼓金作華靈文。亦時臻而歲洽。踰海越漠。獻琛之禮備焉。架險航深。重譯之辭聲矣。

鉢序曰。朕曩劫植因。叨承佛記下。第上作鉢玄續下三上作朕曩下十四字。金自慶逢時得聞聲教於中。上六字。玄續金作中分。三一遠蒙佛記。遠原無。二彌彌原無。荷太平。三萬國朝宗。重譯來貢。上四字。玄續金無。今初上四十六字。南無。朕曩劫植因者。上六字。久遠種因。故得大覺親記。叨者。忝也。從金仙。仙原南房誤作山下別明記相。初明大雲經。或有疑僞。後玉宸下明寶雨經。鄭氏注周禮云。辰辰續作房誤屏風也。天子屏風以玉爲飾。寶雨經有十卷。入又誤作錄。第一卷中云。爾時東方有一天子。名日月淨光。乘五色雲來詣佛。開元正錄錄作緣。第一卷中云。爾時東方有一天子。名日月淨光。乘五色雲來詣佛所。右繞三匝。頂禮佛足。退坐一面。佛告天子。子經曰。汝光明甚爲希有。天子汝於過去無量佛所。曾以種種香華珍寶嚴身之物。衣服臥具。飲食湯

藥恭敬供養種諸善根。天子由汝夙_夙_{作會}種無量善根因緣。今得如是光明顯耀。
天子以無經原_{南玄續金}有。是因無緣故我涅槃後四五百年法欲滅時汝於此瞻
部洲東北方摩訶支那國位居阿鞞跋致實是菩薩故現女身爲自在主。經於多
歲正法治_{治南玄續金作理。經原作治。}化養育衆生猶如赤子令修十善能於我法廣大住持。
建立塔寺又以衣服飲食臥具湯藥供養沙門於一切時_{時大作持誤}常修梵行。又一
切女人猶有五障此天子不爲二障所障一者輪王二者不退菩薩_{上二十八字南玄續金作淨光。}
餘如彼經釋曰此時更無女主弘建若是斯言不虛○序曰加以積善餘
慶下二荷太平也_{也南玄續金無}易云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今由
積善故得地平天成河清海晏晏猶安也○序曰殊禎絕瑞下第三萬國朝宗重
譯來貢也於中二_{上四字南玄續金無}初兩對標後兩對釋前中_{上六字南玄續金無}謂萬方仰德殊
異禎祥奇絕瑞應日日而至月月而書書之_{之原}史冊也貝牒靈文亦時時而至
臻_{上三字原作}而歲洽歲歲沾洽也_{也原無}二踰海下兩對釋成初成上禎瑞_{原作祥}而至後架

險作架。玄。下成上貝牒臻洽踰海航深皆水行也。越漢架險皆陸路也。

經序大方廣佛華嚴經者。斯乃諸佛之密藏。如來之性海。視之者莫識其指歸。挹之者罕測其涯際。○有學無學志絕窺覩。二乘三乘寧希聽受。○最勝種智莊嚴之迹既隆。普賢文殊願行之因斯滿。○一句之內包法界之無邊。一毫之中置刹土而非隘。○摩竭陀國肇興妙會之緣。普光法堂爰敷寂滅之理。

鈔序曰大方廣下第四上鈔金作第四段。別歎此典旨趣玄微於中二先總歎後別歎上無。今南無。

初先先南金二句標其深廣後視之者下成上二句既爲祕藏故視

之無。之南不見稱爲性海安測邊涯挹者珠叢云以器斟酌於水也故文選頭陀寺

碑云蓋聞挹朝夕之池者無以測其淺深仰蒼蒼之色者難以知其遠近故今測

量若若原者。以管窺天用蠡測原作酌。海也○序曰有學無學志絕窺覩下第二別歎

於中三初約人歎二約法歎三約處歎初中二先上二十八字南無。對劣顯勝後當體顯

勝前中上七字南無。初句通三乘通下南玄續金有說字。後句別說說下南玄續金有三乘。然二乘在座如

聾如盲。三乘菩薩積行多劫不能測故。窺者左傳云。謂舉足而視。覩者珠叢云。謂
謂南玄續金無。有所冀望。○後最勝種智下當體顯勝。上句約果滿以滿二嚴成種智也。
下句云普賢文殊等者。上七字南玄續金無。約因圓普賢之行文殊之願二皆圓也亦得行
願通上二聖。○序曰一句之內下第二第二南玄續金作二句。約法歎於中上句約能詮深
廣故一句之義竭海墨而不盡。後一豪之中下上六字南玄續金作下句。約所詮事事無礙故
一毫之中置刹土而非隘隘下南玄續金有也字。○序曰摩竭提國提續金作陀。下三三南玄續金作第三。約
處歎歎甲作誤。舉摩竭者九會本故不起覺場而周徧故舉普光者近菩提場又說
信門該於果海故云爰敷寂滅之理。

經序緬惟奧義譯在晉朝時踰六代年將四百然然下宮明清杭鼓金有圓字。一部
之典纔獲三萬餘言惟啓半珠未窺窺續金作窮。全寶○朕聞其梵本先在于闐國中遣使
奉迎近方至此既覩百千之妙頌乃披十萬之正文○粵以證聖元年歲次乙未月
旅姑姑源玄作沽。洗朔惟戊申以其十四日辛酉於大徧空寺寺續金作等。親受筆削敬譯斯經。

經。正合甯。○遂得甘露流津。預夢庚申之夕。膏雨灑潤。後覃壬戌之辰。式開寶相。相續。之門。還符一味之澤。○以聖歷二年歲次己亥十月壬午朔八日己丑繕寫畢功。○添性海之波瀾。廓法界之疆域。○大乘頓教普被於無窮方廣真筌。全明清正合甯。合杭鼓作詮。遐該於有識。○豈謂後五百歲忽奉金口之言。娑婆境中俄啓珠函之秘。○所冀闡揚沙界。宣暢塵區。並兩曜而長懸。彌十方而永布。

鈔序曰。緬惟奧義下第五上。鈔金作。傳譯古今感慶。逢遇於中二。上九字南作中。先明前
譯多闕。後明今譯多具。今初上八字。南無。緬者。達也。惟者。思也。上八字。南作賈。陸。注國
南。惟賈。陸。金作。陸賈。案音義引。賈達。注國語曰。哲思貌也。陸當作達。又案國語楚
語。炳然引領。南望。韋注。猶邈也。穀梁傳莊三年舉下緬也。注。藐遠也。茲從原玄續。
六代。卽晉宋齊梁陳隋也。言唯。啓半。珠未窺全寶者。卽涅槃聖行品。雪山童子聞
化羅刹云。諸行無常。是生滅法。驚而顧。顧誤。大作視。唯見羅刹。問羅刹云。大士汝於
何處得是過去離怖畏者所說半偈。大士土誤。甲作。汝於何處而得如是半如意珠。
釋曰。欠下半半續。偈義未全故。若得聞下生滅滅已寂滅爲樂。卽全寶也。今明先

譯既多。多南玄續。金無。闕略。略南玄續。金作卽。爲半珠。珠原。金作寶。也。○序曰朕聞其梵本下第二明今

譯多具卽全寶也。

文中有六一邀迎二正譯三感徵四事畢五讚益六慶遇

上第十八字。

今初邀迎。邀迎原無。事如玄談。○序曰粵以證聖元年下第。

第南金無。二正譯。正原證。也。

也。南金無。月旅姑洗。姑玄續作沽。者正當三月言親受筆削者則天躬自刊削言筆削者漢

書衛青傳云削則削筆則筆削謂刪去筆謂增益有云理書勘受削而注之良以

古人書竹木。

竹木南玄續金作木竹。

簡以刀削故。○序曰遂得甘露流津下第。

原第無。

三感徵。

也。南金無。十四日是辛酉庚申卽十三日壬戌卽十五日前後一日各有感徵謂則

天於十三日夜夢見徧天之內皆降甘露。

十四日覃開譯經十五日天降甘雨。

雨徑。

覃者爾雅云及延也郭璞注云謂蔓延相被及也。

式開下成上徵祥此二句亦可通上二瑞皆。

皆南玄續金作謂皆。

一味之澤亦可式開實相成上甘露。

露下南玄續金有甘露。

不

死之藥況實相之常住故一味之澤成上膏雨一雲一雨無異味故式者用也。

○序曰以聖歷二年下第四事畢己亥取於乙未。

未下原有丙申丁酉戊戌己亥。

首涉五年繕寫方

畢繕者說文云補也。珠叢云治故造新皆謂之繕。○序曰添性海之波瀾下第五

讚益。

讚：南作辨。

於中

於中：南玄

二先明益教理。

大波曰瀾。

瀾：續金作瀾。

方引方言曰。

廊謂張小

使言曰廊者張小使大。

鄭玄注禮云疆者界也。

說文云域者封也。

謂玄言既加添

足

足：續定。續金作有。

性海開廊法界矣。

矣：有後字。下原也。南

足

足：續定。續金作有。性海開廊法界矣。

有後字。大乘頓教下二

二：南玄續金作第二。

辨益物機。

○序曰豈

謂後五百歲下第六慶遇也。

也：無。上八字：南玄續金作有。二初明慶遇。前

句約惡時得聞

時：徑玄作持誤。

是一幸也。

後一句約惡處得聞

此二幸也。

初言後五百者

如來滅後有五五百年第一五百年解脫堅固等。

等：南玄續金無。

今當第四五百年故云

後也在三五之後故。

故：南玄續金無。

故金剛經中於後五百歲信受者難得。

言俄啓珠函

之：南玄續金無。

後五百歲若如意珠。

珠：續金無。

舍利如函篋舍利之

之：南玄續金無。

中

雖無般若而爲般若

若：南玄續金作若之。

所熏故得一興供養千反生天今用此事

事：玄作是。

則

如來如函華嚴經如意珠也。

序曰所冀闡揚沙界下二發願於中二

上三字：南無。

先

兩句橫徧沙界粗相徧也。

言

言：原也。南

塵區者明微細徧徧微塵中之區域故後並兩

曜而長懸下二句續二句南玄明豎窮長懸永布故兩曜卽日月喻如來根本後得智也。

經序一窺寶偈慶溢心靈三復幽宗喜盈身意○雖則無說無示理符不二之門然而玄續而麗宋元七合甯合源無明清杭鼓金有。因言顯言方闡大千之義○輒申鄙作爰題序云。

鉤序曰一窺寶偈下第六上九字金作第六段總彰序意讚理自謙於中於中南玄續金作有三先兩

句正製序由以披尋覩味慶喜深故鄭箋詩鄭箋詩原作毛詩注箋金作鑾誤音云鄭玄箋毛詩曰復謂反復也。

云復謂反復珠叢云復謂重審察卽是卽是金南容三復白圭疏中已引上四字南無金字

復也。作之三二二南玄續金無雖則無說無示下讚理離言要假言顯要續作必無說無示卽原

淨名目連章之文不二之門卽淨名不二法門品亦如疏說上四字南作讚言金無因言顯言

顯原作而顯者若無文殊讚默之言言金作之讚安知無言之爲妙故寂滅之相假

以言詮言大千之義者卽出現品塵含經卷喻疏中已引上四字南續金無故大千經卷

潛塵無益聰慧者開便能益物今假言顯義當開塵示於經卷有成益也三三南續

金輒申下謙已結成上已略釋序竟此下原有其中與理相應者隨時無耳南無耳字餘同玄續金見後。

疏第十
玄續作第源作二別解文義者然此經文富義博勢變多端況一義一文包攝法界是以古德用十例科判欲顯難思其第一名本末部類但顯此經無盡非科今文前已具明故今略之加前後鉤鎖亦有十例。

鉤疏第十別解文義十玄續作二者疏文上三字玄續無分二初總科判二正釋經文初中分三初標章二列名三上二十字原作先總科後釋經前中三謂標彰列名茲從玄續解釋上三十四字南金無

疏一本部三分科二問答相屬科三以文從義科四前後攝原南玄金作攝源疊科五前後鉤鎖科六隨品長分科七隨其本會科八本末大位科九本末偏收科十主伴無盡科。

鉤一本部下二列名也。上南金無

疏初本部三分者謂序正流通初品爲序現相品下爲正宗。

鉤疏初本部三分者下三三原解釋分十初本部三分科上八字原作十重初分中茲從玄續三分

二。上二十一。先明序。正。上四字。南金無。玄續作初正明序。

疏。流通有無古有七釋。一光統律師以法界果誤。品爲流通。由入法界廣無邊故。

二隋達法師以法界品內善財下屬流通。寄人顯法故。三裕法師以法界品後偈爲流通。以歎德無盡故。四有云末後二頌爲流通。以結說無盡歎德。原作益。源甲。勸修故。五或云經來未盡故無流通。六或云以餘眷屬經爲此流通。以彼是此所流出故。七或云此經總無流通。以法無盡說無休息故。故諸會各無流通。不同大般若諸

會皆有有下徑玄字。流通故。

鈔後流通有無下別釋。流通於中。於中。北玄作者。作三。一序。昔說二會。玄續作會。昔

義三申。今有下玄續解。上二十五字。南金無。此下玄續有今卽序。

疏此上七解各是一理。而前六皆有第七獨無。若義會之。應成四句。一有序正無流通。如第七。二唯正宗無二分。由自初暨後。皆顯玄微。並悟物故。初雖列衆。而歎佛德。後雖寄人。有修相故。三具三分。四俱不可說。卽言亡。忘。甲玄續金作亡。源原南作亡。言故。約義包含。

不可局取。

鈔疏此上七解下二會。昔義也。謂謂大復。會前七師。三卽前六師。二四義加二。唯正宗者意取悟入顯理爲正宗故。故河西道朗原作郎云。若因初分以得悟。則初分爲正。若因後分以得悟。則後分非旁卽斯義也。其中有與理相應者。隨時取捨。上十二字原南金無

疏今依具三以分。三分之興彌天高判。冥符西域。今古同遵。○所以三者。夫聖人設教必有其漸。將命微言先彰。由致故受之。以序分。由致既彰。當機受法。故受之以正宗。正宗旣陳。務於開濟。非但篤於時會。復令末葉傳芳。永耀法燈。明明無盡。故受之以流通。○非唯一部。當會耀誤。當品等皆容有之。故依三也。○雖六解皆通。今依第二。以寄奇誤。大作人進修。示物有分。流通相故。故慈氏云。若有敬慕心。亦當如是學。○初之一解。令正宗中闕於證入。第三但屬善財之一相。故末後二偈。但結偈中佛德。非通一部。十行等末類有此偈。經來未盡。未必在後。眷屬流通。但約義故。○故依

達公。

鈔疏今依具三下第三申今正解解下玄續有文分爲四初立取源由二辨謂上之相三例成前義四辨定流通今初。顯義理包含縱成四句依文釋義三分可依若無流通序正安立若唯有正起盡不明若約無言如何解釋就疏文四一立取源由上九字南玄續金無二所以三者下辨三之相三上十一字南金無非唯一部下例成前義上四字南玄續金無後結歸正義作謂謂玄作謂未誤會品之文尙須三分何況一部不立三耶四雖六解皆通下辨定流通於中於中玄續文分爲三先取正義取玄續作其次辨前順違後結正釋正釋玄作歸正義今初也續無今字餘同疏初之一解下上三十字南玄續金無二辨前順違順南玄續金作違順出前不取五釋所以疏令正宗中闕於證入於原無者此卽光統以法界品爲流通法界是證入因果衆海大問新衆遠集佛自入定衆海頓證判爲流通已抑經文况正宗中但有信解行三三南玄續金無而無證入疏第三但屬善財一相者此卽裕公以法界後偈爲流通但是善財五相之中顯因廣大相之一半故故南無非一部流通疏末後二偈末原下但言有云卽刊定記主意用

此義言但結偈中佛德者以普賢向讚如來言不能盡故總結云。刹塵心念可數知大海中水可飲盡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若將此此南玄續金無結歎佛德判判南玄續金無爲流通則一部之中無菩薩德疏十行等末類有此偈者上以義破此以文破彼非經終終金作中誤而有此偈故今此偈非是一部用爲流通但當會當品流通意耳言十行末偈者偈云菩薩功德無有邊一切修行皆具足假使無量無邊佛於無量劫說不盡何況世間天及人一切聲聞及緣覺能於無量無邊劫讚歎稱揚得究竟釋曰法界偈末結佛德無盡此結十行菩薩之德不可盡耳而言十行等十行南玄續金無者等取十向十地十向末云一切衆生猶猶原南玄續金作猶可數三世心量亦可知如是普賢諸佛子功德邊際無能測一毛度空可得邊衆刹爲塵可知數如是大仙諸佛子所住行願無能量此結迴向行願無盡十玄作十北盡地末云十方國土碎爲塵可於一念知其數毫末度空可知量億億金作意誤劫說此不可盡而言此者明此上十地德無盡耳是知位位品品德德之末皆結無盡。

故非一部之流通也。疏經來未盡未必在後者。破第五師言未必者容許後有。但不必定耳。如毗盧遮那品末或隨好品末等。既不必有故難取定。疏眷屬流通但約義故者卽第六師以約義理於一佛乘分別說三根本法輪攝彼眷屬故云攝羣經爲眷屬何必將將北玄作得彼爲此流通此中有序不用彼序何獨用彼爲此流通疏故依遠公玄續無五字上十字南金無義三結歸正義下玄續有也字。

疏二問答相屬科者古云此九會中大位問答總有五番第一會中大衆起四十問或當會答盡名舉果勸樂生信分二從從無源第二會初有四十問至第七會末答盡名修因契果生解分中間雖有諸問並是隨說隨問非是大位問答不思議品不問因故三第八會初起二百句句源甲南玄續金無問當會答盡名託法進修成行分四第九會初起六十句句源甲南玄續金無問如來自入師子頻申三昧現相答名頓證法界分五福城東善財求法等別問別答名歷位漸證分○古德以善財猶屬正宗故今旣判入流通則前唯四兼取流通以爲五分未爽通鑑。

鉢疏疏玄續作第二問答相屬科文分爲初通敍昔說二密示今意今初。古云此九會中大位問答總有五番者。疏意存四故舉古釋以第五無大位問答故於中二先敍昔上六字南玄續金無。後古德以善財下密示今意意有其二故但爲四一五無大位問故二第五屬流通故故云今既判入流通則前唯四第四應名依人證入成德分疏兼取流通以爲五分者順於古義第一分中既攝一部序分不於正宗之內內續作四分爲五分故取流通爲第五分理亦無違但無大位之間故疏合爲爲南玄續金無。四耳。

疏三以文從義科者此經一部有五周因果卽爲五分初會中一周因果謂先顯舍那果德後遮那一品明彼後續本因名所信因果二從第二會至第七會中隨好品名差別因果謂二十六品辨因後三品明果亦名生解因果三普賢行品辨因出現品明果卽無源名明原南玄續作平。等因果非差別顯故亦名出現因果四第八會初明明源五位因後明八相果名明源出世因果亦名成行因果五第九會中初明佛果大用後顯菩薩起用修因名證入因果因果二門俱證入故各分因

異果亦爲十也。

鈔疏三以文從義科

三玄續作第三

謂據現文但有其四四位大問故就第二分中有差

別平等二義故分爲五周因果疏初五位明因後八相明果者

上十二字玄續作初明五位因等南

金作初明六位因等且依一相以八相是應現故故屬果攝若剋實而言成如來力下四門

方是其果前一百九十六門皆屬因攝若以八相爲果果有一十九門餘皆屬因言名出世因果者品名離世間故言亦名成行因果者廢於位名意在

在續行故作有

疏四前後攝疊科

原南玄金作攝源稱甲續作攝

者一部分二謂前九會是本會亦是佛會佛爲主

故從文殊至福城東已後並是末會亦是菩薩會以諸善知識爲會主故二就前中

亦二初八會明所成解行後一顯所證法界三就前中復二初七會明歷位修成行

後一明圓融周普行四前中復二初明修生因果後普賢下二品明修顯因果五就

前復二初明修生因後不思議法等三品明修生果六就前復二初四誤作明位中

因行後十定下六品明位後之行七就前復二初明地前比行後第六一會明十地

證行入就前亦二初明位前十信行明源甲南後第三會已去三會明入位三賢行九就前亦二初明所信佛果法後問明品下三品明能依能信菩薩行十就前中復二初會明佛依報果後名號下三品明佛正報果

鉤疏四前後攝疊科攝南續作攝原玄金作攝者雖有十重總爲二分從後倒攝節節除後就前分二故疏初位前十信行者以四十二位明義十信未成位但爲住因故仁王名十住爲十信故取能成信名所成住故

疏五前後鉤鎖科亦分爲十

鉤疏五前後鉤鎖科者即是新意文中二初總標總標玄續上九字二正釋南金無

疏一第一會爲依報因果前明依報果後毗盧遮那品辨因○二更取毗盧遮那及第二會初三品爲正報因果前因後果○三以名號至菩薩住處名依起因果依於本有而修起故前果後因○四從問明品至隨好品明差別因果前因後果

鉤疏一第一會爲依報因果下第二正釋也於中分三初通釋前四二別釋第五

三通釋後五。今初。上二十一字。原南金無。然南金無。文有十節。謂一經初五品。二二續。毗盧遮那品。三名號下三品。四問明至住處。有二十三品爲一節。五不思議至隨好三品爲一節。六普賢行品爲一節。七如來出現品爲一節。八離世間品爲一節。九入入經玄誤。法界品爲一節。初後不重用。但含有八重因果。以第九離世間品及第十法界各自爲一重因果。故得爲十。

疏五取不思議下至普賢行品云北玄續無。圓融因果前果後因。○以不思議等與前爲果。果別於因。與後爲果。則一一融攝。○然有六義證成。一因果相屬科中多先果後因故。二四十八後未有證成。普賢行後有證成者。結屬前故。三普賢行行原無源南品初無別發起。便卽躡前云去誤。略示如來少分境故。四以義明之。不思議法顯佛德難思。一一圓融故。五前雖有問。不思議品初重念問故。六第二二金作一誤。源原南續作二。會初已有三業。爲差別果故。○由斯六義。故普賢行品得屬前因。

鈔疏五取不思議下原有品字玄續無。上八字金。下二上十二字南無。文分爲四字。原

作此一因果疏文初正明。明玄續。二解妨。三引證。四結成。上十六字。南金無。初文可知。上
有四。茲從玄續。作釋也。南金無。

疏以不思議等與前爲果下二解妨謂有問言。差別圓融二義非
釋也。南金無。

一如何前差別果得爲圓融果耶。故通意云。雖不思議等經文是一所望異。故果
別於因。成差別因果。果自圓融。得成圓融之果。言圓融者。以一一德周法界故。三
十六門門門之中含十句故。所說之相難測量故。品名標爲不思議故。疏然有六
義。下三引證。證成不思議等一品爲普賢行之果。普賢行品是不思議等。金
因。

疏一因果相屬科中多先果後因者。五周因果所信證入二果居先。差別因前亦
先有果。故云多先果。上五字。南金無。也。今亦先果後因。與原作爲。南
玄續金作與。例同也。而言因果
相屬科者。卽前第三以文從義科也。謂從因果相屬之義科成五故。疏二四十八
後未有證成等者。若不思議至隨好。唯屬差別果。因果既終合有現瑞證成。今卻
無證。普賢行品。品。南既唯屬出現之因。旣未說果。何得有證。明知普賢行竟有證。
結屬前來不思議等故。疏三普賢行品初無別發起。行原者。若不屬前。前。南
玄續金無。此

品之初應合別有發^{發故續作}起。既無發起明是屬前疏四以義等者果德難思不可但爲差別果故疏五前雖有問等者卽第二會初之間而復問^{問南金}者欲顯不思議下難思^{南金無}是圓融因果之初故疏六第二會初已有三業等者前若無果要用不思議等爲差別果前既已有此不思議等全屬於後前段差別因果亦足疏由斯六義下第四結^{上三字玄續作成第五圓融因果}

也。疏六取普賢行及出現品爲平等因果前因後果○七七北玄^{上十字}取出現及離世間品爲出現因果前果後因成佛涅槃亦因現故非說真成由離世間爲因方能現世○八離世間品爲成行因果通辨行故具因果故○九取離世間品及法界品爲法界因果前因後果由離世間稱法界故^{無故續}因不依位果唯證入○十法界一品自爲證入因果先果後因其善財已下亦爲無盡因果先因後果故歷事至普賢一毛因則無盡普賢說佛德過虛空而果無盡以爲流通故不明之。

鉗六取普賢行已下三通釋後五也^{上十三字原作三通釋中南金無玄續有}疏成佛涅槃亦因現故

者此遮外難。恐有難云。離世間品自有因果。自因二字南無。那得總爲出現家因。故爲此通疏由離世間下釋爲出現因義。疏入離世間等者當會自成因果。九全合兩會爲一因果。十以入以入南無。法界當會自自續作目誤。成因果。然第八會雖不鉤前。前出現品已曾鉤此。第十因果不鉤第八會。第八會已曾鉤第九。故並得名名下南玄續金有爲。鉤鎖因果。疏其善財已下等者。善財上六字玄續作下。歷事爲因。普賢說佛德爲果。故疏六隨品長分科者。長分爲源甲南玄續金作有。十一通辨教起因緣分。二現相品下明佛果無涯大用分。三毗盧遮那品舉彼往因證成分。住甲續作住甲誤。四名號下三品明大用應機。普周分五問明品下至十地品末明諸位差別令修分。今甲續作今甲誤。六十定品下至隨好品末明差別因圓果滿分。七普賢行品下二品明普行因成現果分。八離世間品明因果超絕世間分。九法界品中前分。明大衆頓證法界分。十爾時文殊珠作殊。下明一人歷位漸證分。

鉤疏六隨品長分科者。不約會分。總爲爲南金作分。直科三十九品以爲十分耳。耳南無。

疏二現相品下明佛果無涯大用分者現相品大用在義可知普賢三昧言大用者同加普賢不來而至一多延促皆無礙故毛光讚德無不周故成就華藏皆說

如來偏淨法界偏應刹海令依正相入塵含法界皆無涯大用也

疏七隨其本會科者亦爲十分一初會名舉果令信分二第二會明能信成德分三

第三會初賢十住分四第四會中賢十行分五第五會上賢十向分六第六會聖位十地分七第七會因圓果滿分八第八會普賢大行分九第九會初行成證入分成下

成玄續有行二字十善財下善友教證分

鉢疏十善財下善友教證分者若據標云隨其本會科會各一分只成九分欲顯

圓十故開後一據實實北作十誤含有十會表圓或經來未盡且按文釋耳

疏八本末大位科者本會爲九末會有五十五總爲六十四分

疏九本末偏收科者先九會爲九分文殊爲六千比丘說法爲第十分及善財歷一百一十善知識總一百二十分若開諸龍及三乘會及彌勒後文殊普賢三人便成

一百二十五。以慈氏云。此長者子經由一百一十善知識已。然後而來至於我所。則彌勒已前已有一百一十故。及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善友。其分數彌多。若合爲一。則一百二十六分。

鉢疏若開諸龍及三乘會等者。前爲百二十分。則諸龍三乘皆屬善財。會下南續金玄初以初至福城本爲善財故。故不別開諸乘等會。今約雖至福城。城中善財徑字。玄作誤則等二千四衆尙未出城。先說普照法界修多羅。利益諸龍及三乘人。故別開作乘之餘。餘下南玄續金有並字可知。

疏十主伴無盡科者。一一會。一一品。一一法。皆結通十方。如此間說。十方虛空法界。一切世界乃至一切塵中。皆如是說。此結主經也。又彼一一會等皆有他方塵數菩薩而來證法。此結伴也。卽主伴相與周徧法界。重疊無盡。是則段數亦無盡無盡也。此下鈔文。金有上來別釋文義。科中初總科判竟下釋經文。

此下續金有世主妙嚴品第一經題品目具如前釋一行。第一下續又有之一二案續金依玄談會本。均以第十別解文義中總科十一例。屬經前玄談。因將疏文